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修 辞 和 语 用

——汉英修辞手段语用对比研究

主编：徐 鹏

（以下按姓氏笔画为序）

编者：王 宏 王海贞 严世清
苏晓军 吴彩亚 高永晨

21 世纪修辞学丛书

总 序

王 德 春

当人类跨进新世纪时,恰逢中国修辞学会成立二十周年。二十年来,中国修辞学会不断发展,现在已是人才荟萃、成果丰硕的学术团体。学会会员中有年长的知名学者,有中青年后起之秀,大家扎实工作、团结合作,在修辞学领域继承传统,吸收国外经验,开拓新阵地,取得了丰硕成果。为了展示新成果,隆重庆祝学会成立二十周年,中国修辞学会于 2000 年 7 月分别在上海和广州举办国际学术研讨会,并开始编辑出版 21 世纪修辞学丛书。

这套丛书力求反映 20 世纪末叶最新学术成果,推动 21 世纪学术研究,促进现代修辞学繁荣发展。

20 世纪后半叶,特别是中国修辞学会成立后的 20 年,现代修辞学获得重大进展。它运用现代语言学理论和方法,不仅研究语言体系的修辞手段和修辞方法,而且以语境为基础,研究话语和言语规律,充分发挥语言功能,提高人们的言语修养。现代修辞学不仅重视研究文艺作品的语言,而且重视研究适应不同语境类型的各种语体,包括日常谈话;不仅研究作家的言语风格,而且研究其他人、其他作品的言语风格;不仅研究词语的锤炼,更研究话语修辞和言语修养;不仅研究语言规范的有效使用,也研究偏离和言语创新的修辞作用;它从信息传递、人际角色关系、交际主体的社会心理等方面探讨修辞,呈现出一派兴旺景象。

在世纪之交,现代修辞学面临着崭新的迫切任务。

首先,修辞学要适应信息时代的需要。

在新世纪到来时,世界正进入信息时代。社会充满信息流。语言是最主要的信息载体,它负载各种社会信息,无翼而飞。而修辞则赋予语言以翅膀,让它飞得更高更远,把信息传向世界,传给大众,传于异时异地。在当前信息时代中,一个人的社会活动效率多半取决于他获得信息、处理信息的能力,取决于他能否捕捉信息要点,有无应用信息的熟巧。而这一点,却与一个人的语言水平、修辞能力密切相关。一个人在言语交际中通过建构话语而传递信息,通过理解话语而接受信息。而建构话语、理解话语的能力与修辞能力密不可分。修辞学能使话语信息得到更快、更确切的传递,使社会信息畅通,从而推动社会发展。

其次,修辞学要提高群众的言语修养。

言语修养是一个人在言语交际中使用语言的素养。人在言语交际中能充分发挥语言体系的功能,恰当地表达思想感情,适应语境的要求进行言语创新,使言语表达臻于完美,这些都离不开修辞学的指导。人在话语中接受其承载的社会信息。话语承载的信息是丰富而庞杂的。有新信息,也有已知信息;有有效信息,也有冗余信息;有促使社会进步的革命信息、科学信息,也有影响社会进步的破坏性信息。从这个信息流中获得科学新信息就成为一个人的重要社会能力。话语中承载的知识信息,并不总是能成为听、读者的财富。言语修养欠缺的人,读书破万卷而不得要领者有之,听话不能听音者有之,听到风就是雨者也有之。他们不能捕捉话语信息核心,不能领会言语目的,往往降低工作成效。所以,修辞学要帮助大家适切地交流话语信息,提高言语修养,改善言语质量。言语修养是人类文明和社会进步的重要标志,修辞学在提高言语效果、加强言语修养的同时,也就促进了社会进步和精神文明的建设。

再次,修辞学要加强实用性,应用于各行各业。

人人会说话,处处有文章。说话写文章是为了交际,为了传递

信息。要提高交际和传递信息的效果,就得讲究修辞。所以,修辞一点也不神秘,修辞更不是高深莫测。修辞不是文学家和语言学家的专利,它应该服务于大众。在课堂上,教师要调节自己的话语,深入浅出地传授知识,让学生喜闻乐见;在法庭上,法官和控辩各方要善于处理角色关系,摆事实、讲道理;在市场上,买卖双方均应从社会心理角度评商品、议价格,完成交易;在日常交际中,人们通过话语的建构和理解,调节相互关系,达到相互理解,促使信息畅通,政通人和。修辞学在各行各业一切领域都起着重要的作用。

总之,现代修辞学不再停留在创设辞格和锤词炼句上,它涉及言语交际的广泛领域,它要从语境、语体、风格、文风、语用、话语修辞、信息修辞、言语修养各方面探讨言语规律,它既要研究语言的修辞手段和方法,更要研究言语活动的过程和话语整体,还要把研究成果应用于各行各业,发挥更大的社会作用。

本丛书将竭力反映现代修辞学的发展趋势,在修辞学理论和应用上,在汉、外语修辞研究上贡献研究成果。本丛书得以顺利问世,多亏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社长庄智象、总编王彤福和责编高玲玲三位先生的大力支持,谨向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希望出版界的其他有识之士,参与其事,共襄盛举。希望中国修辞学会会员拿出高质量研究成果,丰富丛书的选题。这套丛书的读者对象,不仅是修辞工作者,而且是一切希望改善言语质量、提高言语修养的人,首先是教师、学生、公务员和文化工作者。希望广大读者喜欢这套丛书,并从中受益;也希望作者把书写得深入浅出,切实有用。

是为总序。

2000 年 5 月
于上海

序 言

20 世纪 50 年代,欧美语言学界兴起了对比分析(contrastive analysis)的语言分析方法。用这种方法进行语言研究,称为对比语言学(contrastive linguistics)。这种对语言进行共时(synchronic)研究的方法,用以揭示两种或更多的语言或方言的相同点和不同点,旨在寻求可用于语言教学和翻译等实际问题的原理,特别注重语言的变换、干扰和其中的对等关系。⁽¹⁾

修辞学和语用学,是语言学中的两门边缘学科,各自研究的范围比较广泛。要对这两门学科进行全方位的汉英对比研究,非一部著作所能承担。本书以新颖独特的视角,采用对比语言学的研究方法,运用语用分析原则、篇章结构原则和信息分布原则,以汉语为基础语或源语(source language),以英语为参照语或目的语(target language),集中笔墨于修辞学中的一个重要内容——修辞手段(或称修辞格、辞格),对其进行静态的和语用的描写和对比,尽量使对这一专门领域的对比研究进行得深入彻底——“宁可繁而不漏,也不取实而不备。”⁽²⁾

修辞手段的语用研究所涉及的领域十分广泛,不但涉及修辞学、语用学、语音学、词汇学、语法学、文字学、语义学、社会语言学、话语语言学、心理语言学、认知语言学、功能语言学、应用语言学、跨文化交际学等语言学的分支学科,而且涉及心理学、

(1) 参见哈特曼、斯托克著,黄长著、林书武、卫志强、周绍珩译,《语言与语言学词典》,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1981 年版,81 页。

(2) 许国璋,语言对比研究的阶段小结,《外语教学与研究》1991 年第 3 期,63 页。

美学、文学、文章学、哲学、逻辑学等学科,甚至还涉及系统论、信息论、控制论等众多研究领域。本书运用宏观与微观相结合的研究方法,既探讨汉语和英语的修辞手段的结构,又探讨修辞手段的实际运用,是较为典型的多学科、多领域综合研究的结晶。当然,我们从广义上来理解语用,除运用现有的语用学理论外,还把语用理解为一种结合语境和使用过程的语言研究方法。

借鉴是创新的基础,创新是借鉴的目的。我们本着这个宗旨,借鉴了国内外现有的相关理论,尽量吸收最新的理论。然而,我们并不受其束缚,而是在对现有理论深刻领会和剖析的基础上,加以批判地吸收,并提出自己的新鲜观点和独到见解,走的是开拓创新之路。在我国,专门对汉语和英语的修辞手段在语言运用中的特点和规律进行对比研究的专著,据我们所知,尚未出版过,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本书填补了这一出版空白,为进一步对这一领域进行深入研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如果说理论是一部书的骨骼,那么例证就是一部书的血肉,新鲜例证越丰富,血肉就越丰满。我们在本项目研究之初,确定了一个原则,即本书大多数例证必须是新鲜生动、类似论著中未曾引用过的。为此,我们不但参考了为数众多的文献,从文学作品和理论书刊中汲取了大量的例证,而且从报纸、广播、电视、广告等大众传媒和日常生活中,广泛收集了数量可观的鲜活的书面和口头语料,从而使本书资料翔实,例证丰富,具有很强的可读性和极高的参考价值。

既然要走开拓创新之路,那就要力求在某些方面有所突破。

首先,本书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对国内外的现有理论和观点重新进行了审视,批判地吸收其合理的成分,提出了自己新的观点,发表了自己独到的见解,有自己的理

论建树。譬如,传统上认为修辞学是从两千五百多年前的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的《修辞学》开始的,而汉语修辞学界若干年的研究,把汉语修辞学史的源头提早到三千多年前的我国殷商时代,“我国对修辞问题的提出要比古希腊人早得多”。⁽¹⁾又如,语用学,作为语言学的一门独立的系统的学科,发源于西方,其发展的历史只有三十年左右的时间,是一门年轻的学问。然而,从广义的角度来看,对语用(语言运用)问题的研究,可以追溯到两千多年前我国的先秦时期和古希腊、古罗马时期。再如,目前我国外语界有相当一些人以西方文化和风俗习惯(尤其是美国文化和风俗习惯)作为判断跨文化交际中的“语用失误”的标准,认为说外语必须完全遵从该外语所依附的文化和语言习惯,等等。我们从文化平等的原则和多元文化的角度提出了不同的看法,认为跨文化交际中的“语用失误”的标准是很难确定的,只要会话双方采取语言平等和文化平等的态度,了解对方的文化背景和风俗习惯,善解人意,宽宏大量,这种人为定下的所谓“语用失误”就会自动消失,不复存在;我们主张在跨文化交际中保持自己的文化习俗和思想感情,说话者应有自己选择的自由,不必强求一致,等等。所有这些新的理念、新的观点,都是冲破桎梏、解放思想、在事实的基础上抽象出来的。这有助于弘扬民族文化,推动世界文化多元化进程,实现世界各民族文化平等,促进我国语言学理论研究和外语教学健康地向前发展。

其次,本书结构新颖,从新的角度、新的视野,构建了一个新的研究框架,开拓了一个新的研究领域。本书把汉语和英语的修辞手段分成五大类,⁽²⁾在每一类中选择具有代表性的若干

(1) 杨鸿儒,《当代中国修辞学》,北京:中国世界语出版社,1997年版,19页。

(2) 参见徐鹏的《英语辞格》之“前言”,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3页。

修辞手段,通过微观和宏观的对比分析方法,进行静态的、语用的描写和深入细致的对比研究。这种对比研究在我国语言学界是前所少有的,从而为今后我国语言学对比研究拓宽了思路,奠定了基础。

最后,本书综合了多种学科的研究方法及多个领域的研究成果,本书把汉语和英语、修辞学和语用学有机地结合了起来。同时,在研究过程中,又涉及语言学各分支学科的理论,甚至涉及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其他相关学科的理论。可以说,这项成果为系统地进行语言学对比研究提供了一种新的研究方法。

本书共分八章:第一章,导论,从理论上阐述汉英对比研究的意义,概述汉语和英语的修辞学和语用学的发展轨迹,试析它们的共性和特性(徐鹏撰写);第二章,探讨汉英修辞语用差异的文化底蕴,研究语用观的差异、策略及其实践(王海贞撰写);第三章,对汉英相似或关系类修辞手段进行语用对比研究(严世清撰写);第四章,对汉英强调或低调类修辞手段进行语用对比研究(苏晓军撰写,徐强和倪雅菁分别参与了其中第二节和第三节的撰写工作);第五章,对汉英声音类修辞手段进行语用对比研究(高永晨撰写);第六章,对汉英文字游戏和技巧类修辞手段进行语用对比研究(吴彩亚撰写);第七章,对汉英拟误类修辞手段进行语用对比研究(王宏撰写);第八章,提出对汉英修辞语用对比研究的展望(徐鹏撰写)。徐鹏负责全书的审订。

本书虽是一部对汉语和英语的修辞手段进行对比研究的专著,但因其涉及面广、内容丰富,故而具有多种功能和作用,适合不同类型的读者使用:对于从事汉语、英语和对外汉语教学的大专院校教师以及学习汉语和英语的研究生、本科生和英语自学者来说,是一部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教科书;对于从事相关领域研究的专家学者来说,则是一部有理论创新的、内容

丰富的参考书;对于翻译工作者来说,也具有很大的参考价值。因此,本书对于汉语界和外语界,应该说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由于对英语修辞手段往往很难给予确切的、完全对应的汉语译名,因此本书正文中英语修辞手段的名称不附汉语译名,而在“附录一”中提供汉语译名,以供参考,特此说明。

在本书撰写过程中,我们参考了大量汉语和英语与本课题相关的专著和文章,从中汲取了丰富的营养,未及一一署名,在此谨向其作者表示深挚的歉意和感谢。

鉴于本书系集体创作,各章除按统一要求撰写、并由项目主持人审订以外,难免反映作者的个人写作风格,特此说明。本书尚属草创,加之作者涉猎和水平有限,对相关知识的了解肤浅,书中错误和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敬请专家学者和广大读者匡谬指正。

徐 鹏

2006 年 6 月 26 日于苏州大学

目 录

第一章 导 论

第一节 引言.....	1
第二节 汉英修辞语用对比研究的意义	11
第三节 修辞学和语用学概览	16
一、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概览	16
1. 汉语修辞学概览	17
2. 西方修辞学概览	33
二、汉语语用学和西方语用学概览	43
1. 汉语语用学概览	43
2. 西方语用学概览	51
第四节 共性和特性	57
一、修辞学和语用学的共性和特性	58
1. 修辞学和语用学的共性	58
2. 修辞学和语用学的特性	64
二、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的共性和特性	65
1. 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的共性	65
2. 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的特性	69
三、汉语语用学和西方语用学的共性和特性	72
1. 汉语语用学和西方语用学的共性	72
2. 汉语语用学和西方语用学的特性	74

第二章 汉英修辞语用差异的文化底蕴

第一节 引言	75
第二节 语境	77
一、意义和语境	77
二、语境的构成和功能	79
第三节 语用原则和策略	82
一、西方语用原则和策略概览	82
二、汉语语用原则和策略概览	85
第四节 汉英修辞语用差异与文化	92
一、词汇的文化解读	94
二、颜色词的文化内涵	106
三、从比喻看文化	111
四、委婉语的文化渊源	118
1. 具有文化共性的委婉语	119
2. 具有文化特性的委婉语	122
五、思维、哲学思想和价值观	124

第三章 汉英相似或关系类修辞手段的语用对比

第一节 引言	135
一、汉语比喻理论概览	135
二、西方比喻理论概览	139
第二节 汉语的“明喻”与英语的 simile	143
第三节 汉语的“隐喻”与英语的 metaphor	154
一、修辞学意义上的“隐喻”与 metaphor	155
二、认知隐喻	165
三、语法隐喻	174
第四节 汉语的“借代”、“兴”与英语的 metonymy	178

一、汉语的“借代”	178
二、英语的 metonymy	183
三、汉语的“兴”与“借代”	187

第四章 汉英强调或低调类修辞手段的语用对比

第一节 引言	191
第二节 语义类修辞手段的语用对比	194
一、汉语的“夸张”、“婉言”与英语的 hyperbole、understatement	194
1. 作为修辞手段的“夸张”、“婉言”与 hyperbole、understatement	194
2. “夸张”、“婉言”与 hyperbole、understatement 的语用研究	204
二、汉语的“反语”与英语的 irony	214
1. 作为修辞手段的“反语”与 irony	215
2. “反语”与 irony 的认知语用理论研究	222
第三节 话语结构类修辞手段的语用对比	228
一、汉语的“对偶”与英语的 antithesis	228
二、汉语的“省略”与英语的 ellipsis、asyndeton	238
三、汉语的“倒装”与英语的 inversion	240
四、汉语的“跳脱”与英语的 aposiopesis	243
第四节 话语文体类修辞手段的语用对比	245
一、汉语的“层递”与英语的 climax、anticlimax	246
二、汉语的“设问”、“反语”、“拟问”与英语的 rhetorical question	249

第五章 汉英声音类修辞手段的语用对比

第一节 引言	253
第二节 汉英声音系统的共性和特性	256
第三节 汉语的“双声”、“叠韵”与英语的 alliteration、assonance	260
一、汉语的“双声”和“叠韵”	260
二、英语的 alliteration 和 assonance	263
第四节 汉语的“拟声”与英语的 onomatopoeia	268
一、汉语的“摹拟”与英语的“直接”onomatopoeia、“间接”onomatopoeia	269
二、汉英拟声词的构成和语用对比	275
第五节 汉语的“反复”与英语的 repetition	289
一、汉语的“连续反复”与英语的 immediate repetition	290
二、汉语的“间隔反复”与英语的 intermittent repetition	292
三、汉语的“顶真”与英语的 anadiplosis、epanastrophe	301
四、汉语的“回文”与英语的 palindrome、antimetabole、antistrophe、epanodos、regression	303
五、汉语的“首尾双齐”与英语的 epianalepsis、epidiplosis	305
六、汉语的“语义双关”与英语的 plocce	307

第六章 汉英文字游戏和技巧类修辞手段的语用对比

第一节 引言	310
第二节 汉语的“双关”与英语的 pun	312

一、汉语的“谐音双关”	315
二、英语的 paronomasia	322
三、汉语的“语义双关”	325
四、英语的 antanaclosis	328
第三节 汉语的“仿拟”与英语的 parody	331
一、仿词	333
二、仿句	341
三、仿篇	344
四、仿体	348
第四节 “双关”与“歧义”、“借代”和 pun 与 ambiguity、 metonymy	351
一、“双关”与“歧义”和 pun 与 ambiguity	351
二、“双关”与“借代”和 pun 与 metonymy	354

第七章 汉英拟误类修辞手段的语用对比

第一节 引言	357
第二节 冗余现象	359
一、透过信息论看冗余	360
二、透过“合作原则”看冗余	361
三、“冗余”的种类和功能	364
1. 重复 (repetition)	364
2. 迂说 (circumlocution、periphrasis) 和冗笔 (pleonasm)	367
3. 填充词 (verbal fillers) 和口头禅 (pet phrases)	372
第三节 模糊现象	374
一、“模糊现象”的基本特征和产生的原因	376
1. “模糊现象”的基本特征	376
2. “模糊现象”产生的原因	377

二、“模糊”的语用功能	380
1. 提高语言表达的效率	380
2. 增加语言表达的灵活性	383
3. 体现出说话者的机智和幽默	384
三、“模糊”和修辞手段	386
四、汉英“模糊”用语的差异	391
第四节 言语假信息	394
一、制造和接纳假信息的原因和案例分析	396
二、判断言语假信息的方法	401
三、言语假信息和修辞手段	404

第八章 汉英修辞语用对比研究展望

第一节 引言	408
第二节 对比研究和中外兼通	412
第三节 引进吸收和借鉴创新	415
第四节 语言平等和文化平等	421
后 记	427
附录一 英语分类修辞手段及其汉语译名	429
附录二 外国人名汉英对照表	432
附录三 主要参考书目	438

第一章

导 论

第一节 引言

修辞学是一门古老的学问,语用学是一门年轻的学问。说修辞学“古老”,是因为修辞学作为一门独立的、系统的学科,从创立以来发展至今,已经走过了两千五百多年的历程;说语用学“年轻”,是因为语用学作为一门独立的、系统的学科,从兴起以来发展至今,只有短短三十年左右的历史。

汉语修辞学、西方修辞学及汉语语用学、西方语用学,受到不同社会、历史、地域、思维、文化、语言等的影响,以各自独特的方式沿着不同的轨迹向前发展,是人类文明共同的宝贵财富。

进行汉英修辞手段语用对比研究,必须先对语言、语言学、修辞、修辞学、辞格(或称修辞格、修辞手段)、语用学、语境、文化、思维等术语,有个较为透彻的了解,从而明确修辞学和语用学在语言学中的地位、它们的性质、它们之间以及它们与语境、文化和思维的关系、它们的共性(universals)和特性(peculiarities)等等。

什么是语言?语言在英语中是 language。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它同思维有密切的联系,是人类形成和表达思想的手段,也是人类社会最基本的信息载体。人们借助语言保存和

传递人类文明的成果。语言是人区别于其他动物的本质特征之一。共同的语言又常是民族的特征。语言就本身的机制来说,是社会约定俗成的音义结合的符号系统。语言是一种特殊的社会现象,它随着社会的产生而产生、发展而发展。语言没有阶级性,一视同仁地为社会各个成员服务。但社会各阶级、阶层或社会群体会影响到语言,而造成语言在使用上的不同特点或差异。”⁽¹⁾

许国璋十分精辟地给语言下了一个更为简明的定义:“语言是人类特有的一种符号系统,当它作用于人与人的关系的时候,它是表达相互反应的中介;当它作用于人和客观世界的关系的时候,它是认知事物的工具;当它作用于文化的时候,它是文化信息的载体和容器。”⁽²⁾

什么是语言学?语言学在英语中是 linguistics。语言学是“研究语言的科学。作为一门现代科学建立于 19 世纪上半叶。此前的语言研究,在中国称‘小学’,在欧洲称‘语文学’。从史的角度看,这些研究应列入语言学。分普通语言学和具体语言学,前者研究语言的共性现象和一般规律;后者研究某种或某些具体语言,如汉语语言学、日耳曼语言学。分微观语言学和宏观语言学,前者只包括研究语言系统本身的各门学科,如语音学、音系学、词汇学、语义学、语法学;后者还包括研究语言使用的学科,如修辞学、语用学、言语交际学等,以及语言学与其他科学结合而形成的学科,如人类语言学、社会语言学、心理语言学、数理语言学等。分共时语言学和历时语言学,前者研究语言某一时期的状态,后者研究语言的古今演变。与各部门理论语言学相对,还有研究各个领域语言应用实际问题的应用语言学。”⁽³⁾

什么是修辞?修辞在英语中是 rhetoric,源出于希腊语 ρητορικ

(1) 《辞海》(1999 年版缩印本),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480 页。

(2) 许国璋,《许国璋论语言》,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1 年版,1 页。

(3) 同(1),481 页。

(rhetor),本来是流水的意思,因为人类谈话从思想涌出,滔滔不绝,像流水一般,于是联想而转成 rhetoric。修辞是“依据题旨情境,运用各种语文材料、各种表现手法,恰当地表现写说者所要表达的内容的言语活动。也指这种修辞活动中的规律,即人们在交际中提高语言表达效果的规律。”⁽¹⁾

“不论是古代还是现代,人们在运用话语或文字表达思想时,必须要修辞。修辞活动或者说修辞技巧,早在语言文字刚产生时就随之产生和被运用了。”⁽²⁾“修辞有民族性,不同民族各有自己的修辞习尚。修辞有社会性和历史性,修辞的习尚与社会历史发展有密切关系。”⁽³⁾

什么是修辞学?修辞学在英语中也是 rhetoric。修辞学是“语言学的一门学科。研究提高语言表达效果的规律,即如何依据题旨情境,运用各种语文材料、各种表现手法,来恰当地表达思想和感情。揭示修辞现象的条理、修辞观念的系统,指导人们运用和创造各种修辞方法恰当地表现所要传达的内容。”⁽⁴⁾修辞学“在某种意义上说,是语言研究的顶峰,是提高民族文化素养的理论基础。”⁽⁵⁾

“修辞学一般分为实用性的修辞学与文艺性的修辞学。实用性的修辞学在语言运用上要求简明、准确、平实,使人读了十分明确。适用于公文、科技文体、政论体和其他应用文体。文艺性的修辞学在语言运用上要求形象、具体、鲜明、生动,塑造出艺术形象来感染读者。适用于诗歌、小说、戏剧、散文等文学作品。实用性

(1) 《辞海》(1999年版缩印本),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292页。

(2) 易蒲、李金苓,《汉语修辞学史纲》,长春:吉林教育出版社,1989年版,1页。

(3) 张志公,汉语修辞,《张志公自选集》(下册),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566页。

(4) 同(1)。

(5) 前苏联维诺格拉多院士语,转引自杨自俭、李瑞华编的《英汉对比研究论文集》,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0年版,518页。

修辞学在语言运用上,结合对象和说话时的情境,说话要达到的目的,选择最适宜的词汇、句子、语调、篇章结构来表达,更多地注意用词造句,以求收到预期的效果。文艺性的修辞学,在语言运用上,要求形象、具体,富有想象,富有情韵和含蓄,因而较多地运用比喻、夸张、摹状、比拟、婉曲、反复、对偶、排比等修辞手法,更多地运用修辞格。”⁽¹⁾

陈望道在《修辞学发凡》一书中指出,修辞的手法有两大分野——消极修辞和积极修辞,又把积极修辞分为辞格和辞趣两类。⁽²⁾

辞格是修辞学的重要内容。什么是辞格?辞格在英语中是 figure of speech。辞格是用来产生特殊修辞效果的单词或短语,它故意偏离字面陈述或普通用法,以加强口头或书面语言的语气,使之明晰而优美。辞格构成了语言的组成部分,优美的诗歌散文中和普通的言语谈话中有辞格,原始的口头文学中也有辞格。广告标语、新闻标题、漫画说明、贺卡韵文、家庭和机构的箴言隽语,都经常运用辞格,以达到幽默、好记或醒目的目的。运动、音乐、商业、政治或任何专门化团体的行话,均富有运用辞格的语言。

在普通谈话中出现的辞格,几乎都可以在文学中见到。然而,在严肃的诗歌和散文中,辞格的运用,则更精心,更精美,更精妙,从而更具说服力,更富感染力,更令人难忘,引人联想,给人暗示,其深度和广度,远非非正式口头运用的辞格所能及。

在语言交际中,辞格起很重要的作用,可用来加强语气,阐明思想,增加变化,节省篇幅,娱乐消遣,增添色彩,激发联想,表达激情,提供活例,赋予生命,或获得韵律。最重要的是,辞格具有一个根本的美学(aesthetics)效果——扩大和加深感觉的范围,以及对物体和思想世界的反映的范围。

(1) 周振甫,《中国修辞学史》,北京:商务印书馆,1991年版,1页。

(2) 参见陈望道的《修辞学发凡》,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年版,39—241页。

一切语言均运用辞格,但是语言的差异强制规定不同的文体标准。在未受古希腊和古罗马影响的文化中,一些辞格可能不存在;“反语”则可能局限于相当深奥微妙的诸文化中。汉语和日语诗歌,是以具有含义的精妙结构和具有美学价值、几不可译的一整套词汇为基础的。阿拉伯文学富有“明喻”和“隐喻”,但使用的结构与西方熟悉的结构迥然不同,以致译需要大量改写。对于非洲的口头文学,以及起源于口头文学的书面文学而言,也是这种情况。

陈望道在《修辞学发凡》一书中,大体依据组织,间或依据作用,把辞格分为四类三十八格:⁽¹⁾

(甲类)材料上的辞格:譬喻、借代、映衬、摹状、双关、引用、仿拟、拈连、移就;

(乙类)意境上的辞格:比拟、讽喻、示现、呼告、夸张、倒反、婉转、避讳、设问、感叹;

(丙类)词语上的辞格:析字、藏词、飞白、镶嵌、复叠、节缩、省略、警策、折绕、转类、回文;

(丁类)章句上的辞格:反复、对偶、排比、层递、错综、顶真、倒装、跳脱。⁽²⁾

欧洲诸语言一般把修辞手段分为五类:

1. 相似或关系类 (figures of resemblance or relationship), 如 simile、metaphor、kenning、conceit、parallelism、personification、metonymy、synecdoche 和 euphemism;

2. 强调或低调类 (figures of emphasis or understatement), 如 hyperbole、litotes、rhetorical question、antithesis、climax、bathos、paradox、oxymoron 和 irony;

(1) 另据唐松波、黄建霖编的《汉语修辞格大辞典》(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1989 年版),汉语修辞格共有 156 种。在此基础上,谭永祥的《修辞新格》(暨南大学出版社 1996 年版)一书又增加了 30 种新修辞格,使汉语修辞格总数达到 186 种。

(2) 参见陈望道的《修辞学发凡》,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 年版,71—72 页。

3. 声音类 (figures of sound), 如 alliteration、repetition、anaphora 和 onomatopoeia;

4. 文字游戏和技巧类 (verbal games and gymnastics), 如 pun 和 anagram;

5. 拟误类 (errors), 如 malapropism、periphrasis 和 spoonerism。⁽¹⁾

本书拟采用欧洲语言对修辞手段的分类法进行汉英修辞手段语用对比研究。

什么是语用学? 语用学在英语中是 pragmatics, 源于拉丁词根 pragma-, 本来是“行为, 行动”的意思; 因为人类谈话是一种有目的的行为, 于是联想而转成“语用学”。语用学是“研究在一定的上下文里语言的使用, 包括所产生的字面意义和蕴涵意义, 以及可能产生的效果的学科。”⁽²⁾ 语用学“由美国哲学家莫里斯 (Charles William Morris, 1901—1979) 提出, 他把符号学分成三个组成部分: 研究符号间的关系, 叫语法学或语形学; 研究符号与所指事物间的关系, 叫语义学; 研究符号与使用者间的关系, 叫语用学。语用学把说话人和听话人的语言交际视为受各种社会规约制导的社会行为, 言语行为的意义即话语的意义要通过语境才能解释和确定。其基本问题是: 语言怎样被用以进行交际。重要的语用学课题有: 言语行为理论、会话合作原则、礼貌原则、指示和预设等; 而其重心则是研究话语在语境中的意义。”⁽³⁾

英国语言学家莱文森 (Stephen C. Levinson) 在其《语用学》(Pragmatics) 一书中, 给语用学下了近十个可能的定义,⁽⁴⁾ 但他认为其中没有一个是十分令人满意的。西方其他一些语言学家也给

(1) 参见徐鹏的《英语辞格》之“前言”,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6 年版, 3 页。本书正文中英语修辞手段的名称, 一律以英语出现, 其汉语译名参见本书“附录一”。

(2) 《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卷》, 北京·上海: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88 年版, 496 页。

(3) 《辞海》(1999 年版缩印本), 上海: 上海辞书出版社, 481 页。

(4) 参见 Levinson, S. C. *Pragmatics*. Cambridge: CUP, 1983. pp. 6—27.

语用学下过各种定义,⁽¹⁾但都在不同程度上表现出他们的偏向和侧重。钱冠连在注意到西方语用学定义的缺陷、研究了汉语文化的语用原理的基础上,给语用学下了“窄式定义”和“宽式定义”。窄式语用学定义为“语用学是一种语言功能理论,它研究语言使用人是如何在附着于人的符号束、语境和智力的参与和干涉之下对多于话面(字面)的含义做出解释的。”⁽²⁾宽式语用学定义为“语用学是一种语言功能理论,它研究语言使用人是如何在附着符号束、语境和智力的参与和干涉之下理解并运用话语的。”⁽³⁾钱冠连认为这两个定义既适合汉语文化语用学,又适合其他语言文化语用学,并且进一步说:“语用学可以叫做人文网络语言学。”⁽⁴⁾

什么是语境?语境(即“语言环境”)在英语中是 context。语境是“说话的现实情境,即运用语言进行交际的具体场合,一般包括社会环境、自然环境、时间地点、听读对象、作(或说)者心境、词句的上下文等项因素。广义的语境还包括文化背景。为人们理解和解释话语意义的依据。”⁽⁵⁾

“语境的作用不仅表现在语言运用方面,还表现在语言结构本身。……语境不仅是语言运用的基础,还是语言存在和发展的基础。”⁽⁶⁾不同的民族语言存在于不同民族所生活的环境之中,方言存在于方言区,黑话、切口存在于某一特定的社会群体,假话、大话、空话曾存在于“文化大革命”时期的中国社会,等等;这些事实说明,“离开了特定的社会生活环境,语言本身是无法存在

(1) 参见何兆熊主编的《新编语用学概要》,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2000年版,8—9页。

(2) 钱冠连,《汉语文化语用学》,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10页。

(3) 同(2),11页。

(4) 同(2),344页。

(5) 《辞海》(1999年版缩印本),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481页。

(6) 濮侃、庞蔚群、齐沪扬,《语言运用新论》,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1年版,96页。

的。”⁽¹⁾在民族语言内部,有些结构特点和语法规则的形成,也与语境有关。譬如,在古代汉语中,单音词占优势,句子比较短,省略句子成分的现象比较普遍,诸如此类,是因为古代汉语存在于古代中国社会,受到当时物质生产水平和人们文化知识水平的限制,因此不可能像现代汉语那样精细。“语言的存在与语言的运用是事物的两个侧面。存在是为了运用,运用又促进了存在,或者检验着存在,二者是相辅相成的。”⁽²⁾

什么是文化?文化在英语中是 culture。文化“广义指人类在社会实践过程中所获得的物质、精神的生产能力和创造的物质、精神财富的总和。狭义指精神生产能力和精神产品,包括一切社会意识形态:自然科学、技术科学、社会意识形态。有时又专指教育、科学、文学、艺术、卫生、体育等方面的知识与设施。作为一种历史现象,文化的发展有历史的继承性;在阶级社会中,又具有阶级性,同时也具有民族性、地域性。不同民族、不同地域的文化又形成了人类文化的多样性。作为社会意识形态的文化,是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的反映,同时又给予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以巨大的影响。”⁽³⁾“要想很好地理解和运用语言,必须了解使用语言的文化。”⁽⁴⁾

什么是思维?思维在英语中是 thought 或 thinking。思维“指理性认识,或指理性认识的过程。是人脑对客观事物能动的、间接的和概括的反映。包括逻辑思维和形象思维,通常指逻辑思维。它是在社会实践的基础上进行的。认识的真正任务在于经过感觉而到达于思维。思维的工具是语言;思维的形式是概念、判断、推

(1) 同(6)。

(2) 濮佩、庞蔚群、齐沪扬,《语言运用新论》,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1年版,96页。

(3) 《辞海》(1999年版缩印本),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1858页。

(4) 参见 Samovar, L. A. & R. E. Porter. *Communication Between Cultures*. Belmont: Wadsworth Publishing Company, 1995. p. 153.

理等;思维的方法是抽象、归纳、演绎、分析与综合等。”⁽¹⁾

各民族的思维方式有其普遍性和广泛性,即一种思维方式渗透在政治、经济、文化、艺术、人际关系等各个领域,人们观察和处理一切问题,都反映出各自的思维方式;民族思维方式形成以后,有相对的稳定性;思维方式又是随着时代的发展而不断发展的。

思维支配语言,语言对思维也有积极的作用,二者处在一种相辅相成的辩证关系之中。“汉民族思想史中的儒家天道观和道家‘生生不已’的循环论对汉民族的思维方式、特征和风格影响极深。”⁽²⁾天道观认为万物交织在阴阳感应之中,天地交成,阴阳合德,即“天地合气,物偶自生矣”(王充《论衡》)。物偶式思维方式,极深刻地影响了汉语的表现法,如对仗、排比、对偶等修辞格。循环论,即“成败存亡祸福古今之道”(班固《汉书·艺文志》),衍发了汉民族循环式思维方式,而此思维方式的语言表现形式,就是汉语中的回环式(如“人不犯我,我不犯人”)和递进式(如“道高一尺,魔高一丈”)等表现法。英语的理性特征也与欧美哲学较早地与科学技术相结合,尤其是培根(Francis Bacon, 1561—1626)、洛克(John Locke, 1632—1704)等一代启蒙哲学家倡导的客观形式化方法(即逻辑论证)有很大的关系。

季羨林指出:“一个民族典型的思维方式,是一切精神文明(甚至一些物质文明)生产的基础,它必然表现在各个方面。”⁽³⁾“西方的基本的思维模式是分析的,而东方的,其中当然包括中国的基本的思维模式是综合的。”⁽⁴⁾“所谓‘分析’,比较科学一点的说法是把事物的整体分解为许多部分,越分越细。这有其优点:比

(1) 同(2), 2027页。

(2) 刘宓庆,汉英对比研究的理论问题(下),《外国语》1991年第5期,48页。

(3) 转引自姚亚平的《当代中国修辞学》之“《中国文化语言学丛书》总序”,广州:广东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3页。

(4) 转引自钱冠连的《汉语文化语用学》之“季序”,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10页。

较深入地观察了事物的本质。但也有其缺点:往往只见树木,不见森林。所谓‘综合’就是把事物的各个部分联成一气,使之变为一个统一的整体,强调事物的普遍联系,既见树木,又见森林。普遍联系这一点是非常重要的,它完全符合唯物辩证法。”⁽¹⁾

美国密歇根大学社会心理学家尼斯比特(Richard Nisbet)等研究人员发现,生活在不同文化中的人们不仅思考的问题不同,而且思考问题的习惯也不同。东方人思考问题似乎更“全面”,他们更关注背景和关系,更多地借助以经验为基础的知识,而不是抽象的逻辑,并更能容忍反驳意见。西方人在思考问题上更具“分析性”,他们倾向于使事物本身脱离背景,避开矛盾,并更多地依赖正常的逻辑。东西方思维习惯的差异,源于不同的社会和宗教习俗,不同的语言,甚至不同的地理位置。

汉语属汉藏语系,英语属印欧语系。汉语属于表意兼表音文字(形声字占汉字百分之八十以上),而英语属于表音文字中的音素文字。“西方的文字只是声音的符号,没有像我们的文字学那样的学问。”⁽²⁾汉字有巨大的适应性,字体稳定,字义变化不大。“世界上没有一种文字能像汉语一样把两千年前的信息直接传输到现代。”⁽³⁾“汉字是方块字,没有形变,它用词的手段表示性、数、格、时,一旦表示清楚,即免去一切冗余符形。”⁽⁴⁾汉字结构在世界诸语言中是非常独特的,英语需要借助古希腊语根词缀以造新词,而汉语则可以靠自己的资源创之造之。⁽⁵⁾“根据现有的语言资料,汉语和印欧语在结构形态、组织方略和文化精神上分别处

(1) 转引自姚亚平的《当代中国修辞学》之“《中国文化语言学丛书》总序”,广州:广东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4页。

(2) 吕叔湘,《吕叔湘语文论集》,北京: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2页。

(3) 许国璋,文明和文化,《外语教学与研究》1990年第2期,10页。

(4) 同(3)。

(5) 参见许国璋的《文明和文化》一文,《外语教学与研究》1990年第2期,11页。

于人类语言连续统(continuum——引者注)的对立的两极。”⁽¹⁾

东方人和西方人的基本思维方式的差异,中国文化和西方文化的差异,汉语和英语两种语言文字系统的差异,使汉英对比研究的范围十分广阔,大有可为。

本章拟扼要地阐述汉英修辞语用对比研究的意义,简要地叙述汉语修辞学、西方修辞学、汉语语用学、西方语用学的发展轨迹,尝试分析它们的共性和特性。

第二节 汉英修辞语用对比研究的意义

对比,是把两种不同的人 and 事物作对照,互相比较。

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一文中指出:“比较具有普遍意义。”⁽²⁾ 宇宙是广阔无垠的,宇宙间的事物是无限众多的,人类对客观事物的认识是无止境的,比较是人类认识客观世界的一种重要方法。历史在比较中前进,科学在比较中进步,人类社会在比较中不断发展。

语言学家赵元任指出:“所谓语言学理论,实际上就是语言的比较,就是世界各民族语言综合比较分析研究得出的科学结论。”⁽³⁾ 汉英修辞语用对比研究,就是把修辞学与语用学、汉语修辞学与西方修辞学、汉语语用学与西方语用学作对照,互相比较,以便更深入地了解这些学科的性质,它们相互之间的关系以及它们的共性和特性。

我国语言学研究发展到今天,有可能、也有必要加大力度,从

(1) 同(1),1页。

(2)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518页。

(3) 转引自王力的《王力论学新著》,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40页。

各个不同的角度,对汉语和外语进行对比研究。本书就是以此为宗旨,从修辞语用这一新的视角,进行汉英对比研究,应该说这是一件十分有意义的研究工作。这项研究的意义是多方面的,随着时间的推移,其意义会逐步显现出来,这里初步归纳为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这一研究有助于丰富和完善我国汉语与外语的对比研究。

现代结构语言学的奠基人、瑞士语言学家索绪尔(Ferdinand de Saussure, 1857—1913)区分了历时语言学(diachronic linguistics)和共时语言学(synchronic linguistics)。历时语言学研究语言在较长历史时期中所经历的变化;共时语言学研究一种语言或多种语言在其历史发展的某一阶段的情况。20世纪50年代在欧美兴起并逐步流行的对比分析(contrastive analysis,简称CA),是语言分析的共时研究法,用以揭示两种或更多的语言或方言的相同点和不同点,特别注重语言的变换、干扰和其中的对等关系。⁽¹⁾用这种方法进行语言研究的对比语言学(contrastive linguistics),分理论对比语言学和应用对比语言学两大类。

那么,我国语言学研究中对对比研究的状况究竟如何呢?

我国系统地进行汉语和印欧语的对比分析始于19世纪。马建忠就是在对比和模仿拉丁语法的基础上,于1898年写出了第一部汉语语法著作——《马氏文通》。马建忠在该书《后序》中说:“斯书也,因西文已有之规矩,于经籍中求其所同所不同者,曲证繁引以确知华文义例之所在”。⁽²⁾

赵元任、罗常培、陈望道、林语堂、王力、吕叔湘等前辈语言学家,都是中外兼通的。他们本来精通国学,又把外语研究和汉语研

(1) 参见哈特曼、斯托克著,黄长著、林书武、卫志强、周绍珩译,《语言与语言学词典》,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1981年版,81页。

(2) 马建忠,《马氏文通》,北京: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13页。

究结合起来,⁽¹⁾形成了我国语言学研究中对比研究的传统。然而,后来在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我国汉语界和外语界学术交往较少。当然,这有外在原因,也有内在原因。吕叔湘曾把我国汉语界和外语界不相往来比喻为“两张皮”现象。许国璋也指出:“语言学界的学术活动,大体分两类:中文系学人以音韵、训诂、方言、汉语语法的研究为主;外文系学人以介绍、解释国外诸语言学派的论点为主。两者未见汇合。”⁽²⁾两位学者一针见血地指出了我国语言学研究中长期存在的一个根本性问题。吕叔湘早在《把我国语言科学推向前进》⁽³⁾一文中就指出:“如果从中国传统语言学入手的人能在吸收西方语言学方面下点工夫,如果从西方语言学入手的人能在结合中国语言实际上下点工夫,那就最好。”⁽⁴⁾

近若干年来,由于我国汉语界和外语界学人的不断努力,因此吕叔湘在《把我国语言科学推向前进》一文中曾提到的两种偏向⁽⁵⁾已有所好转,对外语与汉语的理论对比和应用对比研究的论著纷纷涌现,已形成一定的规模,成就喜人。然而,以汉语为基础语或源语(source language)、以外语为参照语或目的语(target language)的对比研究,虽已引起我国语言学界的注意,但仍不多见。进行汉英修辞语用对比研究,旨在为丰富和完善我国的汉语与外语的对比研究做出一定的贡献。

其次,这一研究可以加强我国在语言宏观方面对比研究的薄弱环节。

(1) 参见王宗炎的《语言对比小议》一文,《外语教学与研究》2001年第3期,161页。

(2) 许国璋,《许国璋论语言》,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1年版,1页。

(3) 吕叔湘根据1980年10月22日在中国语言学会成立大会上的发言记录改写,发表于《中国语文》1981年第1期,12—19页。

(4) 吕叔湘,《吕叔湘语文论集》,北京: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3页。

(5) 吕叔湘在《把我国语言科学推向前进》一文中提到的两种偏向是:谨守中国语言学的旧传统埋头苦干,旧传统里没有的东西一概不闻不问;空讲语言学,不结合中国实际,有时候引些中国事例,也不怎么恰当。(参见《吕叔湘语文论集》,2—3页。)

“现代语言的研究可以分微观和宏观两个方面。所谓微观的研究是指对语言内部结构的研究;所谓宏观的研究是指把语言放到时间、空间和社会中去研究。”⁽¹⁾

目前,我国多数的对比研究属于微观方面的研究,宏观的研究尽管已越来越受到重视,但还是比较薄弱的。修辞学和语用学这两门学科,既微观地研究语言系统本身,也宏观地研究语言的运用。

本书拟在对汉语修辞学、西方修辞学、汉语语用学、西方语用学进行微观对比研究的同时,着重从语言的社会功能和语言的心理方面,进行宏观的对比研究,从而加强我国在语言宏观方面对比研究的薄弱环节。

再次,这一研究可以填补我国汉英修辞语用对比研究这一领域的空白。

迄今为止,我国对汉语和英语的修辞学和语用学主要是进行单科研究,或研究汉语修辞学,或研究英语修辞学,或研究汉语语用学,或研究英语语用学,也有这方面英汉或汉英对比研究的论著问世,如余立三的《英汉修辞的比较与翻译》(商务印书馆 1985 年版)、胡曙中的《英汉修辞比较研究》(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3 年版)、李定坤的《汉英辞格对比与翻译》(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4 年版)、徐鹏的《英语辞格》(商务印书馆 1996 年版)、李国南的《英汉修辞格对比研究》(福建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等。然而,从语用角度来对汉语和英语的修辞手段进行对比研究的论著,在国内尚不多见。

本书拟采用对比语言学的方法,运用语用分析原则、篇章结构原则和信息分布原则,从社会语言学(social linguistics)、心理语言学(psychological linguistics)、认知语言学(cognitive linguistics)、功能语言学(functional linguistics)、应用语言学(applied linguistics)

(1) 赵世开,英汉对比中微观和宏观的研究,《外国语文教学》1985 年第 1 期,34 页。

tics)、跨文化交际学(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或 cross-cultural communication)等学科的角度,通过微观和宏观的对比分析方法,尽量采用鲜活的书面和口头语料,对汉语和英语的多种修辞手段,进行静态的和语用的描写和对比,把汉语和英语的修辞学和语用学联系起来进行对比研究,研究汉语和英语的修辞手段在不同语境或语域(register)中的作用,从而填补我国汉英修辞语用对比研究这一领域的空白。

又次,这一研究可以对外语学习和教学、对外汉语教学以及翻译工作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无论是中国人学外语或教中国人学外语,还是外国人学汉语或教外国人学汉语,都有一个微观和宏观的问题,既要教语言的结构和规则,也要教语言的运用和交际。学习者必须既掌握必要的语言知识,即语音、语法、语义规则,又掌握非语言环境和背景知识,以及逻辑推理,才能达到中国人学习外语和外国人学习汉语的最终目的——语言应用和语言交际。进行汉英修辞语用对比研究,可以在这方面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翻译是在不同语言之间进行对比和代码转换(code-switching)(指语言或方言从一种语言系统转换为另一种语言系统)的过程。修辞,不管是实用性修辞,还是文艺性修辞,都是翻译中一个无法回避的问题和必须研究的内容。进行汉英修辞语用对比研究,有助于丰富翻译理论和指导翻译实践,促进翻译学的发展。

最后,也许是最重要的,这一研究有助于建立具有汉语文化特征的中国语言学。

中国现代语言学,借鉴西方语言理论的研究成果,取得了很大的成就。但是,当我们回顾20世纪中国语言学的发展时,不难发现,在相当长的时间里,中国语言学的研究规范主要套用了源出与汉语迥异的印欧语的西方语言理论的范畴和体系,始终把西方近代科学的形式化作为语言分析的终极目的,很少考虑汉语没有印欧语那种丰满、裸露的形态标记,汉语的析解具有很强的人文性,

更少考虑语言分析的终极关怀不是形式,而是内容。“这样一种研究规范使曾与中国文化血肉交融在一起的传统汉语研究在本世纪发生了深刻的异化,即它不再以使用母语的人与文化为目的,而以某种理想化的形式为目的;不再以汉族人的语感作为建立范畴的深厚基础,而力图以西方语言的‘科学’范畴来规范汉族人的语感。这样一种研究规范,在其长足的发展中,必然伴随着语言感受、文化心理的矛盾冲突与困惑。它在取得巨大成就的同时,也付出了文化断裂的深刻代价。”⁽¹⁾

只有突破西方语言理论的框架,才能建立一种与汉语的文化性征相适应的语言分析理论和方法。在过去一二十年中,汉语界在这方面已经取得令人瞩目的成果。进行汉英修辞语用对比研究,把汉语和英语这两种语言,从语言学的一个侧面,用大量鲜活的例子进行较为深刻的对照、比较和研究,有助于建立具有汉语文化特征的中国语言学。

第三节 修辞学和语用学概览

一、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概览

修辞学是一门古老的学问。近若干年来,修辞学受到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诸多学科、尤其是现代语言学飞速发展的影响,焕发了青春,呈现出一片生机勃勃的景象。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随着各自发源地的政治、经济、历史、文化等的发展,走着自己独特

(1) 申小龙语,转引自姚亚平的《当代中国修辞学》之“《中国文化语言学丛书》总序”,广州:广东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2页。

的发展道路,形成了自己独特的传统风格。

1. 汉语修辞学概览

中国是世界上四大文明古国之一,有数千年的历史,汉文化源远流长。汉文化体现了中国多民族文化的交融和外来文化的影响,是相当复杂多样的。作为一门文化底蕴深厚的传统学问,汉语修辞学同样源远流长,是我国的一宗丰富而珍贵的学术遗产。

汉语修辞学是汉文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与整个汉文化的特征是一致的,是在中国人的哲学思想和思维方式等的影响和制约下形成的。王希杰在《略说汉语、汉语修辞和汉文化》一文中,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方法,比较完整地论述了汉语修辞学的特色。王希杰说:

“长期以来,汉语修辞学独立于由亚里斯多德所开创的西方修辞学传统之外,走着自己的独特的发展道路,形成了自己的独特的传统风格。从历史上看,汉语修辞学影响了东方的修辞学的形成和发展,日本、朝鲜、越南等国的古代修辞学都曾经接受了汉语修辞学的影响。如果没有汉语修辞学的巨大的成功,也就根本不可能出现日本的伟大的修辞学著作《文镜秘府》!同汉字一样,汉语修辞学也对东方的文明作出过重大的贡献,是促进东方文明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之一。”⁽¹⁾

王希杰在肯定中国古典修辞学的巨大成就和对东方文化所产生的巨大影响的前提下,实事求是地指出:

“但是中国的古典修辞学从它的整体上来说是非体系性的,原子主义的,直观趣味性的。中国古典修辞学的遗产主

(1) 王希杰,《略说汉语、汉语修辞和汉文化》,《汉语修辞和汉文化论集》(王希杰主编),南京:河海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27—28页。

要保存在诗话、词话、文论、曲概、艺概、笔记、笑话等著作之中,缺少独立的品格。这是因为我们中国的哲学和整个儿文化的特色是:重视直观的、体验的、人情的、伦理的、欣赏的、趣味的,重视的是整体的把握,而不重视把这个整体的把握建立在可靠的微观的分析的基础之上。在这样的文化前景之中所产生的我们的修辞学,当然也就必然地具有这样的色彩了。”⁽¹⁾

王希杰虽然指出中国古典修辞学“没有一个独立的比较科学的体系”,“没有能够成为一门独立的科学”,但是他又强调说:

“从另一个方面来说,在这样的文化背景之中产生的中国修辞学,又有着它的不同于西方修辞学的独特的优点。这优点,我以为有两个方面。第一是,如果说西方的修辞学从它一开始就有着很强烈的目的性,是用来战胜对手的一种工具,那么中国的修辞学从它一开始就认准了自己的目标,‘修辞立其诚’!中国修辞学家从一开始就把一个‘诚’字儿当做修辞的生命,修辞学最高境界。在中国修辞学是和谐人际关系的手段,是天人合一的一种表现形式。因此中国修辞学多的是人文主义的色彩,多的是感情和趣味和情调,多的是诗词曲和才子佳人,多的是语言文字的游戏,成了修身养性齐家的手段,也是治国平天下的手段。

“第二,在中国的古典修辞学中,少了一些形式主义的绝对化的条条和框框,多的是辩证的转化的思想。在中国古典修辞学中,‘达’、‘动’和‘静’,‘虚’和‘实’,‘死’和‘活’,这些个非常有价值的范畴,虽然大都有些儿相对性模糊性,不那么精确,没有形式化的可以操作的程序,但是却具有更高

(1) 王希杰,略说汉语、汉语修辞和汉文化,《汉语修辞和汉文化论集》(王希杰主编),南京:河海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29页。

的科学品格。因为它们都充满了辩证的转化的思想。在今天,我们不能够简单化地把科学化等同于精密化和公式化和符号化,这本是不同的概念。模糊性相对性其实并不同科学性现代化相互矛盾,而是科学性和现代化的必要的方面。”⁽¹⁾

汉语修辞学史的分期,各家众说纷纭。陈望道的《修辞学发凡》(1932)把汉语修辞学的发展分为三个时期;郑子瑜的《中国修辞学史稿》(1984)把汉语修辞学史分成五个时期;易蒲、李金苓的《汉语修辞学史纲》(1989)把汉语修辞学史的发展大别为古代和现代两个阶段,古代阶段分为四个时期,现代阶段分为两个时期;周振甫的《中国修辞学史》(1991)把汉语修辞学史分为四个时期;袁晖、宗廷虎主编的《汉语修辞学史》(1995)把20世纪以前的汉语修辞研究称为“汉语古代修辞学”,把20世纪以来的汉语修辞研究称为“汉语现代修辞学”,“汉语古代修辞学”分为七个时期,“汉语现代修辞学”分为两个时期;郑子瑜、宗廷虎主编、陈光磊副主编的《中国修辞学通史》(1998)分五卷出版:先秦两汉魏晋南北朝卷、隋唐五代宋金元卷、明清卷、近现代卷和当代卷。与前述各史论的分期相比较,《中国修辞学通史》用“修辞思想”、“修辞论”和“修辞学史”这些术语来描绘汉语修辞学思想的发展轨迹,显得更具有科学性,更符合汉语修辞学史的实际情况,脉络更分明,阶段更清楚,时期更明确。本节拟按照《中国修辞学通史》的分期对汉语修辞学史作一个简单的描写和评述。

先秦的修辞思想(公元前770—公元前221)

(1) 同(1),29—30页。

“中国的具有自己特色的修辞学思想,同其他许多方面的文化学术思想一样,导源于先秦。倘若再加追溯,那么,从现存最古老的汉字——甲骨文所记载、所体现的华夏先民的修辞意识中也许可以找到它的胚胎。那就是:其一,甲骨文作为已经相当成熟的文字体系,字的形、音、义已臻定型,汉字单音独体、多义兼容的特点也就产生了先民运用修辞的特性及对于修辞的意识;其二,甲骨文主要用于占卜和政事的记载,这说明汉语书面语一经产生,文辞主要发挥的是巫术礼仪的社会功用,这实际也就孕育了此后两千多年封建社会中注重政治伦理和礼仪文化的修辞原则。”⁽¹⁾ 这是中国修辞学研究者首次明确地把汉语修辞学史的源头提早到三千多年前的殷商时代。

先秦时期指秦始皇统一中国前的我国的春秋战国时期。先秦时期,诸子著述勃兴,出现了百家争鸣的局面。

孔子曾说:“君子进德修业。忠信,所以进德也;修辞立其诚,所以居业也。”(《易·乾·文言》)“说明我国对修辞问题的提出要比古希腊人早得多,而且强调修辞要建立在真诚的基础上。”⁽²⁾ 文辞是表情达意的,修辞就是把自己的情意用文辞来表达,这就是修辞立其诚的“诚实论”。这一基本理论、基本原则,对我国古代的修辞思想产生了极其深刻的影响,至今也还闪烁着光辉。孔子又说:“言以足志,文以足言;不言,谁知其志?言之无文,行而不远。”(《左传·襄公二十五年》)“情欲信,辞欲巧。”(《礼记·表记》)“无情者不得尽其辞。”(《礼记·大学》)这是孔子提出的又一基本理论——“美巧论”。言为心声,语言是人类思想感情的反映。言辞如果没有文采,是不会流传久远的,也不会激动人心的。这一观点被确认为古今中外传统的修辞原则。孔子又说:“辞达

(1) 陈光磊、王俊衡,《中国修辞学通史·先秦两汉魏晋南北朝卷》,长春:吉林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3页。

(2) 杨鸿儒,《当代中国修辞学》,北京:中国世界语出版社,1997年版,19页。

而已矣。”(《论语·卫灵公》)这是孔子的“辞达论”。孔子反对过分的文饰,认为只要能够通情达意就好了。这“三论”反映了孔子的修辞思想还是比较系统而明朗的。

孟子的修辞思想也是比较成熟的。孟子说:“言无实不祥。”(《离娄》)“言近而旨远者,善言也。”(《尽心》)“谀辞知其所蔽,淫辞知其所陷,邪辞知其所离,遁辞知其所穷。”(《公孙丑》)“故说事者,不以文害辞,不以辞害志;以意逆志,是为得之。”(《万章》)孟子主张语言要朴实,不讲有毛病的话;认为藻饰过度会损害辞意,指出要结合上下文去理解夸张的含义。孟子的这些道理,确实是修辞学应遵循的原则。

道家的老子对修辞问题也有论述。老子说:“信言不美,美言不信;善者不辩,辩者不善;知者不博,博者不知。”(《显质·八十一》)“语之所贵者意也。”(《天道》)“言隐于荣华。”(《齐物》)老子似乎是反对“辩言”、“美言”的,其实他并不是反对“美巧论”的。他的五千言《道德经》就写得非常精美、精妙,他的修辞思想充满了朴素辩证法的道理,上述引言便是极早运用“排比”、“对偶”、“顶真”和“反对”等修辞格的例子。

庄周的修辞思想,是和老子一脉相承的。庄子主张寓思想感情于荣华的辞藻,其名篇《逍遥游》和《秋水》等即为他深谙“美巧论”的佐证。庄子首先提出了“寓言”和“重言”等修辞方式。

此外,惠施把比喻界定为“以其所知喻其所不知”,并论述了比喻的作用。韩非说:“凡说之难,非吾知之有以说之之难也,又非吾辩之能明吾意之难也,又非吾敢横失而能尽之难也。凡说之难,在知所说之心可以吾说当之。”(《说难》)韩非在此说明交际对象在语言中的重要性和作用。

总之,先秦诸子的修辞思想颇为一致,除孔子有时强调文采和技巧的作用外,都主张“立其诚”,反对以辞害意。

两汉的修辞思想(公元前 206—公元 220)

《诗经》中广泛采用的“赋比兴”修辞手法,在两汉时期受到学者们的热烈讨论。汉代著名经学家郑玄在《周礼》中对“赋比兴”做出解释:

赋之言铺,直铺陈今之政教善恶。

比,见今之失,不敢斥言,取比类以言之。

兴,见今之美,嫌于媚谀,取善事以喻劝之。

郑玄的解释不符合当时的修辞实际,因此其后的刘勰、钟嵘、孔颖达和朱熹等人都提出新的见解。朱熹在《诗集传》中解释说:

赋者,敷也,敷陈其事而直言之者也。

比者,以彼物比此物也。

兴者,先言他物以引起所咏之词也。

此说简单明确,符合修辞实际,迄今仍为人们所认同。“赋比兴”已成为后世学者对于诗歌修辞手法的一种重要总结,也可以说明中国古代的修辞思想是比较成熟的。

东汉王逸在《楚辞章句·离骚序》中发展了比兴手法:

《离骚》之文,依《诗》取兴,引类譬喻。故善鸟香草以配忠贞,恶禽臭物以比谗佞,灵修美人以媲于君,宓妃佚女以譬贤臣,虬龙鸾凤以托君子,飘风云霓以为小人。

王逸把取兴和譬喻相结合,只有喻体,没有本体,扩大了先秦时期对“比兴”的认识。这种用“比兴”寄托象征的理论,在汉语修辞学中的影响是十分深远的。

此外,刘向提出“辞不可不修,说不可不善。”(《说苑》)刘歆指出:“‘雕龙赫赫’,言邹衍之术,文饰之若雕镂龙文。”(《七略》)司马迁主张“文辞粲如也。”(《太史公自序》)王充在《论衡》中也指出:“《论衡》者,论之平也。口则务在明言,笔则务在露文,高士之文雅,言无不可晓,指无不可睹。”(《自纪》)“外内表里,自相副称”,“人之有文也,犹禽有毛也”(《超奇》)。

上述诸论构成了两汉的修辞思想。

魏晋南北朝的修辞思想(220—581)

魏晋南北朝时期,氏族战争频仍,文苑南移,贵族崇尚华丽,以辞害意,骈四俪六,文风侈靡。修辞思想同文艺创作理论一样,呈现一派繁荣兴旺景象。曹丕的《典论·论文》、陆机的《文赋》、刘勰的《文心雕龙》、左思的《三都赋序》、挚虞的《文章流别论》、肖统的《文选序》、李充的《翰林论》、沈约的《谢灵运传论》、刘子显的《文学论传》、任昉的《文章缘起》和钟嵘的《诗品》等论著,或阐述华丽与朴质、文辞与情意的关系,或论述修辞与文体的关系,或探索风格问题,或讨论和研究各种修辞格,提出了不少新问题,发表了许多新见解。

刘勰是这一时期对我国修辞学发展贡献最大的学者。《文心雕龙》全书十卷五十篇,刘勰用其中《情采》、《熔裁》、《物色》、《声律》、《章句》、《丽辞》、《比兴》、《夸饰》、《事类》、《炼字》、《隐秀》、《指瑕》、《体性》、《神思》、《风骨》、《知音》等篇来讨论修辞和风格的问题,涉及修辞原理、消极修辞、积极修辞、辞格和风格等方面。《文心雕龙》是“我国古代文学理论批评和修辞学说体系最完整、结构最严密的巨著,它把古代文学理论批评和古典修辞学推向新阶段,对后世影响甚大。”⁽¹⁾日本五十岚力在其《东西洋修辞思想的变迁》讲稿(早稻田大学图书馆存有油印本)中把《文心雕龙》誉为“东洋修辞学的鼻祖”。

隋唐五代修辞论(581—960)

在魏晋南北朝修辞思想的基础上,隋唐五代的修辞论逐步发

(1) 杨鸿儒,《当代中国修辞学》,北京:中国世界语出版社,1997年版,26页。

展起来,其主要特点是:史论修辞的产生,诗论修辞的独立发展,散文修辞理论的新进展。

隋代时间短促,其文章几乎完全继承了六朝遗留下来的浮华文风。

在唐代,随着政治、经济、文化、特别是文学的发展,修辞理论逐步发展起来。

唐代研究修辞的著作首推刘知几的《史通》。该书共四十九篇,虽以谈论历史的作法为主,但涉及修辞的言论之多,仅次于《文心雕龙》和《文镜秘府论》。刘知几认为语言应该达到“言近而旨远,辞浅而义深”,修辞应该达到“文而不丽,质而非野”的最高境界。同时,他研究了“节缩”、“省略”、“比喻”、“婉转”、“夸张”、“引用”、“比拟”、“仿拟”等修辞手段。

这一时期中,日僧弘法大师空海的《文镜秘府论》,也对汉语修辞学的发展做出了较大的贡献,其影响也比较广。“它不仅为研究中国古典文学理论,而且也为研究中国修辞学史保存了许多重要的资料。”⁽¹⁾此书论述了“映衬”、“示现”、“复叠”、“双关”、“婉转”、“借代”、“对偶”、“警策”、“摹状”、“回文”、“析字”、“引用”等十二种修辞手段,数量超过《文心雕龙》和《史通》所论及的修辞手段,而且一一定义,谈用法,举例证。此书南卷《论体》篇还论述了不同文体有不同修辞准则以及修辞之失等原因,实不亚于《文心雕龙》。

五代时期较短,对修辞理论的研究与晚唐相似。

宋代修辞论(960—1279)

宋代是汉语修辞学史上一个十分重要的时期。宋代修辞论承前启后,继承和发扬了前代的优良修辞传统,具有自身的特点:诞

(1) 袁晖、宗廷虎主编,《汉语修辞学史》,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118页。

生了我国历史上第一部修辞学专著;出现了古文家、政治家、理论家等不同的修辞论;产生了诗话词话论修辞的新形式;戏曲和小说的修辞理论开始萌发。

北宋初年,政治统一,经济发展较快。文坛上西昆派继承晚唐五代遗风,追求华丽。柳开、石介、欧阳修等人相继兴起新古文运动,承袭唐代古文运动的优良传统,提倡语言平易流畅,主张对诗文进行革新。欧阳修提出“事信言文”的修辞论,苏轼对“辞达”说的阐释反映了修辞学说的新发展。政治家王安石提倡变法,推行“新学”,认为修辞重在经世致用,此论对修辞研究产生了一定影响。自欧阳修开创了诗话论修辞的新形式后,大批诗话陆续涌现。宋代诗话论修辞的范围比较广泛,涉及修辞理论、锻字炼句谋篇、修辞手段和文体风格等方面。围绕对宋词两种风格迥异的流派的评论,产生了不同的修辞论。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南宋陈骙的《文则》。《文则》是一本系统论述修辞的专著,旨在通过对古代经籍的书面语言的研究分析,总结出修辞的原则和规律。《文则》论述积极修辞、消极修辞和文体风格等各个方面,对修辞理论、修辞规则等方面的探讨颇有创新,见解精辟;它的另一特色是在方法论方面超过前人,作者自觉地运用比较法、归纳法研究修辞。《文则》标志着中国古代修辞学的成立,受到了历代学者的重视,具有深远的历史影响,是我国古代修辞学发展中的一个里程碑。

金元代修辞论(1115—1368)

金、元时期的修辞理论,从整体来看,建树较少,主要是承袭唐宋修辞理论的遗产,贡献较大的是金代王若虚的《滹南遗老集》和元代陈绎曾的《文说》、《文筌》等。《滹南遗老集》中论述修辞较多,作者提出典实、平易、自然的修辞原则,对后世有一定的影响。《文说》和《文筌》二书论及下字法、造语法和篇章结构的修辞。此

外,元代王构的《修辞鉴衡》是我国历史上第一部以“修辞”为书名的著作。

明代修辞论(1368—1644)

明初,政治上加强中央集权统治,文化思想受到严密控制,倡程朱理学,行八股制度,文学上出现了复古主义、形式主义,在此背景下,修辞理论出现了复古的风气。

以宋濂为代表的一批文人,持重道轻文的修辞观,宣扬“辞达而道明”、先“修身”后“修辞”的儒家观点。宋濂说:“大抵为文者,欲其辞达而道明耳,吾道既明,何问其余哉?”(《文原》)“身之不修,而欲修其辞,心之不和,而欲和其声,……决不可致矣。”(《文说赠王生黼》)这就是宋濂的修辞论。胡震亨编写了我国第一本断代的修辞学资料汇编《唐音癸签》,旨在推崇唐诗的成就。

这一时期,修辞学领域中的文体论的研究,也取得重大进展。吴讷的《文章辨体》和徐师曾的《文体明辨》,是我国第一批文体研究专著。吴讷认为“文辞以体制为先”,故把文体分为五十七类,详加辨识;徐师曾认为“使文士学其如古者,戒其不如古者”,又把文体扩展为一百二十七类。

明代中叶,受不同派别文学思想斗争的影响,修辞学上的不同思潮,也围绕着修辞准则和如何学古两大中心进行争论。与此同时,修辞学上的不少新理论,都是值得注意的。随着文体的发展,文诗词曲各方面的修辞论也不断发展。

清代修辞论(1644—1840)

清代的修辞理论继承了前代的传统,是带总结性的。

明末清初,出现了一批进步思想家、文学家。顾炎武、黄宗羲、王夫之等,不但在思想、文学方面有很大影响,在修辞理论方面也

有进步的主张。

顾炎武在《日知录》卷十九中说：

……后之君子，于下学之初，即谈性道，乃以文章为小技，而不必用力。然则夫子不曰“其旨远，其辞文”乎？不曰“言之无文，行而不远”乎？曾子曰：“出辞气，斯远鄙倍矣。”尝见今讲学先生，从语录入门者，多不善于修辞……

充分肯定孔子所强调的修辞的重要性。顾炎武继承孔子所倡导的“辞达”的修辞原则，提出“是故辞主乎达，不主乎简。”（《日知录·文章繁简》）顾炎武对明代以来的模拟剽窃复古之风深恶痛绝，指出：“近代文章之病全在摹仿，即使逼肖古人，已非极诣。况遗其神理而得其皮毛者乎？”（《日知录·文章摹仿之病》）

黄宗羲在修辞方面也极力反对模拟抄袭。黄宗羲说：“徒借枕藉咀嚼之力，以求其似，盖未有不伪者也。”（《诗历题辞》）

顾炎武和黄宗羲的修辞论，扭转了明末空疏的学风，对后世的文风也有重大的影响。

乾隆时期，在乾嘉学派浓厚的考据风气影响之下，修辞学的复古倾向相当严重。清代中叶，袁牧反对复古主义和形式主义的文风。清代出现了一些专门研究修辞技巧的著作。刘青芝的《续锦机》，是一本篇幅巨大的修辞学资料汇编，可以说总结了中国古代诗歌方面修辞理论的成就。

清代兼备前朝各种文体的丰富文学作品，为修辞学的发展提供了最好的土壤。章学诚的《文史通义》和顾炎武的《日知录》等是论文的修辞著作，叶燮的《原诗》、袁牧的《随园诗话》和翁方纲的《诗法论》等是论诗的修辞著作，李渔的《闲情偶寄》等是论曲的修辞著作。

近代修辞学史(1840—1918)

1840年,鸦片战争爆发,中国迈入近代历史时期。这是中国历史的急剧转折时期,中西文化开始大碰撞的时期,也是汉语修辞论向汉语修辞学过渡的历史时期。

20世纪初,很多进步学人大量翻译和引进日本和西方的社会学说,包括修辞学说。1898年出版的马建忠的《马氏文通》,⁽¹⁾就是参照西方语法写成的我国第一部汉语语法著作,其中也有修辞的内容,促进了修辞方面的研究。1905年,我国现代修辞学最早的著作——龙伯纯的《文字发凡·修辞》和汤振常的《修辞学教科书》——问世了。两本书开始引进日本修辞学家武岛又次郎、岛村抱月等人的修辞观。

在引进的同时,一批学者也对古代汉语修辞学说进行总结、继承和发扬。刘熙载的《艺概》、俞樾的《古书疑义举例》、林纾的《春觉斋论文》、姚永朴的《文学研究法》、王梦曾的《中华中学文法要略·修辞篇》等,都是这一时期的重要著作。

现代修辞学史(1919—1948)

1919年“五四”运动掀起的文化革命浪潮,使整个中国的思想政治面貌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五四”以后,随着白话文学的兴起,现代汉语修辞学也逐渐发展起来。1919年到1937年,是现代汉语修辞学从逐步建立到第一次繁荣的时期;从1938年到1948年,由于战争等原因,现代汉语修辞学经历了十年左右的衰落期;在1949年新中国成立之前,现代汉语修辞学尚未完全确立起来。

中西文化的激烈碰撞,也反映在修辞学领域。偏重于引进的“新派”和偏重于继承的“旧派”之间的争论,从20世纪初开始,一直持续到30、40年代。新派修辞论的代表是唐钺、王易和陈介白,

(1) (清)光绪二十四年(1898)出版上卷,二十五年(1899)出版下卷。

旧派修辞论的代表是郑奠、杨树达、张文治和汪震。唐钺 1923 年出版的《修辞格》基本上是根据内斯菲尔德(J. C. Nesfield)的《高级英文作文教程》(A Senior Course of English Composition)分类,例证丰富新颖,论说比较精当,模仿中能结合汉语特点,总结汉语规律。王易 1926 年出版的《修辞学》基本上取材于日本岛村抱月的《新美辞学》,他的《修辞学通论》也是受国外的修辞学著作影响而写成的。陈介白写过《修辞学》和《新著修辞学》两本专著,后一本是参考了七种英文修辞学写成的。郑奠的《中国修辞学研究法》主要是辑录古人有关修辞学说写成的。杨树达的《中国修辞学》(后改为《汉文文言修辞学》)和张文治、汪震的《国语修辞学》是辑录修辞古说写成的。新、旧派修辞学之争又和白话、文言修辞之争紧密地结合在一起。

陈望道 1932 年出版的《修辞学发凡》是“我国第一部有系统的兼顾古今语文的修辞学专著。这部著作在广泛收集材料的基础上对汉语文中古今各种修辞现象作了科学的分析和总结;并对修辞学的对象、任务和研究方法作了科学的论述;同时对当时社会上流行的一些保守复古的偏见,如以为文言文可以修辞、白话文不能修辞等等进行批判,理论联系实际,为我国修辞学的研究开拓了新的境界。”⁽¹⁾《修辞学发凡》是现代汉语修辞学的一座里程碑。

这一时期,探索和研究修辞和修辞学的著作还有:马叙伦的《修辞九论》、张弓的《中国修辞学》、曹冕的《修辞学》、董鲁安的

(1) 复旦大学语言研究室编,《陈望道语文论集》,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97 年版, V 页。刘焕辉在《修辞学纲要》(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1997 年版)一书中指出:“从‘修饰文辞’到‘调整语辞’,是认识上的一大飞跃,这是《发凡》的作者陈望道先生的一大历史功绩。他把修辞从过去少数文人的书面雕琢圈子中解放出来,提到为求‘达意传情能够适切’所作的‘调整语辞’高度来认识。可惜作者还来不及全面实践自己的主张,《发凡》一书的主要篇幅仍限于辞格探讨的范围,此后将近半个世纪出版的修辞论著,基本停留于《发凡》的认识阶段,满足于为《发凡》的通俗化作解说,找例证;有的反而倒退了,……使修辞学沦为无足轻重的‘雕虫小技’。”(15—16 页)

《修辞学讲义》、徐梗生的《修辞学教程》、宋文翰的《国文修辞学》、薛祥绥的《修辞学》、金兆梓的《国文修辞法》、胡寄尘的《修辞学要略》、胡怀琛的《修辞的方法》、赵景琛的《修辞讲话》、黎锦熙的《修辞学比兴篇》、郑业建的《修辞学》、郭步陶的《实用修辞学》、章衣萍的《修辞学讲话》,等等。此外,论及修辞学的著作有:傅庚生的《文学欣赏举隅》、夏丏尊、叶绍均的《文章讲话》、唐弢的《文章修养》、蒋祖怡的《文章学纂要》、朱自清的《国文教学》、钱锺书的《谈艺录》和《管锥编》,等等。

当代修辞学史(1949—)

自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当代汉语修辞学经历了三个发展时期:从1949年到1965年是当代汉语修辞学的创立和发展时期,从1966年到1976年是中国大陆修辞学的“沉寂”与中国台湾修辞学的“渐兴”时期⁽¹⁾,从1977年至今是汉语修辞学的繁荣时期。

1949年以后,“随着国家的安定和国民经济的恢复发展,党和政府提出了向科学进军的口号,文化教育事业有了蓬勃的发展。这时,普及文化科学知识显得非常迫切,正确使用祖国语言的问题成为时代的需要,并被提到了历史日程上。”⁽²⁾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特别是党和国家领导人毛泽东,非常重视语言问题和修辞的重要性,这些都促使当代汉语修辞学正式建立起来并迅速得以普及。从1952年谭庸的《修辞浅论》问世到1964年老舍的《出口成章》出版,全国当代汉语修辞学的普及读物达六十种之多。吕叔湘、朱德熙的《语法修辞讲话》、张瓌一的《修辞概要》等修辞读物

(1) 参见吴礼权、邓明以的《中国修辞学通史·当代卷》,长春:吉林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7页。

(2) 宗廷虎,《中国现代修辞学史》,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1990年版,267页。

都起到普及修辞的积极作用。1962年出版的张弓的《现代汉语修辞学》被公认为是当代汉语修辞学的一座里程碑。此外还有周振甫的《通俗修辞讲话》、林裕文的《词汇·语法·修辞》、周明迟的《汉语修辞》等。

1966年至1976年的“文化大革命”期间,祖国大陆汉语修辞学研究跟其他学术研究一样,呈现停滞状态,处于“沉寂”时期。这一时期,中国台湾地区则出现了一批修辞学著作,如黄永武的《字句锻炼法》、傅隶朴的《修辞学》、徐芹庭的《修辞学发微》、黄庆萱的《修辞学》、张严的《修辞论说与方法》等,其中《字句锻炼法》有不少创新之处,别具一格。

自1977年至今,是当代汉语修辞学的繁荣时期。汉语修辞学的研究重新蓬勃开展起来,成立了中国修辞学会和各大区分会,出版了《修辞学习》、《修辞学研究》、《修辞和修辞教学》等定期或不定期的书刊。汉语修辞学的研究队伍空前壮大,深入开展修辞学理论研究,许多修辞学研究者从不同的角度进行新的探索。“有的更为广泛深入地探讨汉语修辞技法,特别是修辞格;有的把注意力指向对近代汉语的全面研究,包括对近代汉语修辞以及修辞专书的研究;有的着重对现代和当代作家作品的修辞的研究;有的试图探讨密切结合写作训练的实用修辞学,或者称之为文章学;有的着重探讨不同文体的不同交际功能的所谓功能修辞学;有的侧重探讨处于语法学和修辞学边缘的以连贯语言的运用为研究对象的所谓话语语言学,等等”,⁽¹⁾取得了丰硕的研究成果,出版了一二百本修辞学专著,发表了数以千计的修辞学论文,颇有代表性的著作如郑远汉的《现代汉语修辞知识》、倪宝元的《修辞》和王希杰的《汉语修辞学》,都力求形成自己的体系。比较有新意的著作还有:史锡尧、杨庆蕙的《现代汉语修辞》、袁晖的《比喻》、吴士文的

(1) 张志公,汉语修辞,《张志公自选集》(下册),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574页。

《修辞讲话》、谭永祥的《修辞例谈》和《修辞新格》、濮侃的《辞格比较》、黄汉生的《修辞漫议》、王德春的《修辞学探索》、程希岚的《修辞学新编》、郑颐寿的《比较修辞》、黄民裕的《辞格汇编》、杨鸿儒的《当代中国修辞学》、姚亚平的《当代中国修辞学》、刘焕辉的《修辞学纲要》等。一种或几种新的汉语修辞学体系已经形成或正在形成之中,一些新的领域已经开拓或正在开拓之中。修辞学史的研究也大获丰收,有郑子瑜的《中国修辞学史稿》和《中国修辞学史》、易蒲、李金苓的《汉语修辞学史纲》、袁晖、宗廷虎等的《汉语修辞学史》、周振甫的《中国修辞学史》、宗廷虎的《中国现代修辞学史》、郑子瑜、宗廷虎主编、陈光磊副主编的《中国修辞学通史》。

二百万字的《中国修辞学通史》,从殷商到1995年,时间绵延三千多年;从甲骨卜辞到修辞学专论,涉及几乎所有文献,以翔实而全面的材料,科学地描绘出中国修辞学的发展轨迹,完整而系统地保留了祖国的重要文化遗产。高万云在评论《中国修辞学通史》时指出:

“首先,它注重中国修辞学发展的历史条件和民族文化影响,从社会需要的推动,其他学科的促进和思维方式的影响等各个方面进行选材,凸显了民族特色;其次,它既重视‘通史’的连续性,对中国修辞学一以贯之地坚持‘立诚’原则和重视社会功用、重视语境制约、重视语言技巧等‘主体意识’作了历时的过程描述,又重视各个时期的独立性,对古代修辞学研究随语体演进而发展,现代修辞学研究以语言为本位,当代修辞学研究把体系作目标的时代特征作了共时的状态描述。更值得一提的是,《通史》十分重视修辞学研究的方法。作者们既对古代的评点法、实证法、比较法和鉴赏法等非逻辑方法进行了介绍和批判,又对现代的分析与综合、归纳与演

绎、系统与控制以及修辞学特定的方法进行了描写和评说。”⁽¹⁾

汉语修辞学有两个基本观点是从古到今一脉相承的。第一,语言的运用要为表达内容服务,这是汉语修辞古今一贯的主导的基本观点。自古以来,有两组有关语言表达的概念:一组包括“道、义、理、情、志、意”等,属于思想、感情之类,统称为“质”,即表达的内容方面;另一组包括“文、辞、章、文辞、文章、辞章”等,属于言辞组织之类,统称为“文”,即表达的语言形式方面。“质文相资”、“文以载道”、“文以明道”、“义理,辞章,考据”、“内容决定形式”、“形式与内容统一”等说法,都反映了这一基本观点。第二,文体、风格、技法(主要指修辞格)三个方面需要综合研究,这是自古及今治汉语修辞学的一个共同一致的基本观点。魏晋南北朝刘勰的《文心雕龙》和曹丕的《典论·论文》、宋代陈骙的《文则》、元代王构的《修辞鉴衡》、清代章学诚的《文史通义》、陈望道的《修辞学发凡》等,尽管各自的侧重点有所不同,都是对文体、风格、技法三者进行综合论述的。⁽²⁾

2. 西方修辞学概览

西方修辞学分传统修辞学和现代修辞学两大阶段。传统修辞学又分为古典修辞学、中世纪修辞学、文艺复兴时期修辞学、新古典主义修辞学、19世纪修辞学等几个阶段。传统修辞学是指训练说话者说服别人和传达事情给别人的各种原则。20世纪修辞学

(1) 高万云,精熟·精当·精妙——评《中国修辞学通史》,《中华读书报》1999年11月24日第20版。

(2) 参见张志公的《汉语修辞》一文,《张志公自选集》(下册),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569—570页。

研究的重点从说写者转向听读者。⁽¹⁾ 本节拟对西方传统修辞学和现代修辞学作一个简要的描写和评述。

古典修辞学(公元前 500—公元 400)

古典修辞学阶段包括古希腊和古罗马两个时期。

在公元前 6 世纪以前的古希腊,各门学科的作品几乎都是用诗体写成的。后来,由于希腊城邦中民主政治取代了寡头政治,东方散文体哲学著作传入希腊,以及诉讼知识的传授,古希腊的散文逐步发展起来。古希腊的散文主要是演说,因此“修辞术——演说的艺术”也就是散文的艺术。修辞艺术有“理性”(logos)、“情感”(pathos)和“品格”(ethos)三要素。所谓“理性”,即演说者要善于运用逻辑推理来说服人;所谓“情感”,即演说者要善于研究听众心理,以情感打动人;所谓“品格”,即演说者要善于展示自己的品格魅力来感召人。

当时的演说,按照听众的种类和演说的性质,分为“议政演说”(deliberative rhetoric)、“法学演说”(forensic rhetoric)和“宣德演说”(epideictic rhetoric)三种。“议政演说”用于劝说和劝阻,演说者在这种演说中对政治问题加以审议,提出劝告。这种演说在公民大会上发表,听众为公民。“法学演说”指法庭上的控告和答辩,听众为陪审员。“宣德演说”用于称赞或谴责。这种演说用于典礼场合,多数用书面形式发表,少数当众发表,演说者卖弄才华,讲究风格,“听众”为一般人或阅读者。演说的准备由“觅材取材”、“布局谋篇”、“文体风格”、“记忆”和“讲演技巧”五个阶段组成,称为“五艺说”。

古希腊的修辞学家,特别是普罗泰哥拉(Protagoras,公元前

(1) 参见《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北京·上海: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6 年版,699 页。

490?—420?)和普罗迪丘(Prodicus, 公元前5世纪末),重视语言的正确性,提倡质朴的风格。公元前4世纪是古希腊散文和修辞学的黄金时代,涌现出很多著名的演说家和修辞学家。伊索克拉底(Isocrates, 公元前436—338)和亚里士多德(Aristotle, 公元前384—322)是其中最最有成就的两人。

伊索克拉底首先研究政治演说的艺术。他断言口才可以伸张正义;视语言为性格的表现和美德的反映;认为修辞术是创造性的艺术,无固定的技巧可言;主张散文应有节奏;强调隐喻词的重要性,重视词语的优美和词音的和谐。

柏拉图(Plato, 公元前427—347)则否认修辞术是一种艺术,而视其为一种谄媚的手段和卑鄙的技巧,只能说服无知的听众。

亚里士多德批判地继承和发展了柏拉图的理论。亚里士多德现存的文艺理论著作有《修辞学》(Rhetoric)和《诗学》(Poetics)两部。亚里士多德反对柏拉图否定修辞术是艺术的说法,也反对伊索克拉底的教学方法,故而着手撰写《修辞学》。公元前335年,亚里士多德在雅典创办了吕克昂(Luceion)学园,讲授哲学、自然科学、政治学、伦理学、修辞学等课程。在这期间,亚里士多德完成了西方第一部系统的修辞学理论著作——《修辞学》。在这部科学著作中,亚里士多德提出了一系列有深远意义的原则。亚里士多德视修辞学为创造性科学,把修辞术定义为“一种能在任何一个问题上找出可能的说服方式的功能”。⁽¹⁾指出演说者应尊重事实和真理,论证要言之成理,合乎逻辑。对于文艺理论,亚里士多德认为艺术应着眼于普遍性的事物,论述了他对艺术、对审美的作用和对喜剧的性质的认识,强调运用各种手法要适度。亚里士多德首先建立了有关风格的理论,提出风格的美在于明晰而适合,散文应有节奏,散文应采用普通词、隐喻词和环形句。这些理论为西

(1) 亚里士多德著,罗念生译,《修辞学》,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1年版,24页。

方修辞学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古希腊修辞学家泰奥弗拉斯托斯(Theophrastus, 公元前372?—287?)继承了亚里士多德的修辞学理论。他的著作《品格论》(Characters)中巧妙的性格描写和心理分析,类似亚里士多德的《修辞学》中的情感分析和性格描写,对其后的西方文学,尤其是对英国17世纪描写性格的文学作品产生了很大的影响。

公元前4世纪末,由于马其顿施以高压,希腊的政治自由受到限制,演说便衰落了。公元前3世纪中期,古希腊的修辞术成为课堂的练习,重视风格和规则。

古罗马修辞学是基于亚里士多德的修辞学理论逐步发展起来的。古罗马最著名的修辞学家西塞罗(Cicero, 公元前106—43)一扫往昔的学究气,反对当时盛行的技术传授,主张恢复公元前4世纪的古希腊修辞学理论。西塞罗沿袭亚里士多德的历史方法,重述亚里士多德建立论证的理论,认为风格要适应环境和听众的需要,主张采用日常语言,注重隐喻的作用,重视散文的音律节奏,建议采用环形句。

古罗马修辞学家狄奥尼修斯(Dionysius, 公元前?—8?)、老塞内加(Seneca, 公元前55—公元37—41)和昆体良(一译昆提利安)(Quintilian, 35?—96?)等人均主张恢复古希腊的修辞学和演说风格。

西方古典修辞学虽不是一个统一的系统,但却是西方修辞学的理论源泉,对其后各时期的修辞学产生了很大的影响。古典修辞学总的特点是人文传统,“在人文传统下,修辞活动被看作人的社会属性和社会活动的一部分”。⁽¹⁾古罗马以后的修辞术注重风格,即辞句的修饰,“重表达,轻思想,重审美,轻社会功能,着眼于奇特、新颖、华丽的表达手段和由此形成的文体风格”。⁽²⁾

(1) 顾曰国,西方古典修辞学和西方新修辞学,《外语教学与研究》1990年第2期,13页。

(2) 同(1),15页。

中世纪修辞学(476—1416)

从罗马帝国覆灭到文艺复兴的中世纪修辞学阶段,是西方修辞学停滞和退化的时期,几乎无修辞学史可言。废除共和制,封建主战争频仍,极大地破坏了西方古典文化。在这一时期,虽然产生了一批新的诡辩派,但他们使用的是华丽的文体风格和讲演技巧。尽管修辞学在大学里和语法学、逻辑学并称为“三艺”(trivium),但是失去了以往的人文传统。议政修辞和法学修辞已失去作用,宣德修辞遂成为修辞教育的主要内容,重辞藻、重文采的风气盛行。

这一时期唯一有影响的修辞学家是基督教神父圣奥古斯丁(St. Augustine, 354—430)。收在其《基督教教旨》(On Christian Doctrine)第四卷中的布道词,可视为他对修辞学的重要贡献。圣奥古斯丁强调,传教士应把修辞学看作劝说的方法,而非表现的方法。圣奥古斯丁是唯一讨论过布道艺术的古典修辞学家,他的修辞学理论为建立布道词修辞学奠定了基础。

文艺复兴时期修辞学(15、16 世纪)

文艺复兴时期,语言和文学成为人文教育的中心内容,诗歌语言和修辞学受到了重视。

这个时期的修辞学研究可分成三派:传统派、拉米斯派和修辞手段派。

传统派坚持古典修辞学的“五艺说”,强调词语的修辞效果。

法国哲学家、逻辑学家佩特吕斯·拉米斯(Petrus Ramus, 1515—1572)的一派,把古典修辞学“五艺”中的“觅材取材”和“布局谋篇”二艺划归逻辑学,取消“记忆”一艺,只保留其中的“文体风格”和“讲演技巧”两艺,从而把修辞学和逻辑学截然分开,反对亚里士多德逻辑学,强调逻辑是辩论而非诘问的手段。

修辞手段派以对修辞手段命名、分类和辨认为其主要兴趣,对修辞手段的研究达到了鼎盛。理查德·谢里(Richard Sherry)的《论语法和修辞格》(A Treatise of the Figures of Grammar and Rhetorike)(1550)、亨利·皮查姆(Henry Peacham)的《雄辩之园》(The Garden of Eloquence)(1577)和乔治·帕特纳姆(George Puttenham)的《英诗艺术》(The Art of English Poesie)(1589)分别划分出一百二十、一百八十四和一百零七种修辞手段。

这一时期,第一本由伦纳德·考克斯(Leonard Cox)用英语写的修辞学著作《修辞艺术或技法》(Arte or Crafte of Rhetoryke)于1524年问世。此书和托马斯·威尔逊(Thomas Wilson)的《修辞艺术》(The Arte of Rhetorique)一书均保持了古典修辞学的人文主义方向。

新古典主义修辞学(17、18世纪)

17世纪的科学和哲学革命对西方修辞学的发展产生了影响。

17世纪初,拉米斯学说统治着修辞学,把修辞学和逻辑学加以区分,与此同时,以法国哲学家笛卡尔(René Descartes, 1596—1650)哲学为基础的理性主义,强调语言形式要服从思想内容,批评西塞罗的华丽文体。英国哲学家培根的心理学对修辞学的发展也产生了深刻而直接的影响,他认为修辞学应当用来把理性运用于想象以影响意愿。教会领袖和新科学的支持者们信奉平易的文体风格,主张使用简单、朴素和实用的散文。

然而,随着实验性科学和归纳性推理成为研究探索的标准,新古典主义修辞学在欧洲(主要在英国)出现了。17世纪末,修辞学与诗学、文学评论和美文学(belles lettres)融合了起来。古典作家和演说家受到推崇,古典修辞学的规则被运用到文学评论方面。文学取悦和开导的目的,使劝说术和诗歌艺术的宗旨趋于一致。18世纪修辞学和文学评论的紧密结合一直延续到19世纪上半

叶。18 世纪的修辞学和古典修辞学的联系主要表现在“对鉴赏和文学评论的分析,对正确有效演讲的传授,对心理劝说的科学理论”(1)三个方面。

这一时期的著名修辞学家是乔治·坎贝尔(George Campbell)、休·布莱尔(Hugh Blair)和理查德·惠特利(Richard Whately)。

坎贝尔的《修辞哲学》(The Philosophy of Rhetoric)(1776)对修辞学进行了比较系统的论述,并对与修辞学相关的学问作了彻底的探索。坎贝尔把修辞学定义为“话语用来适合其目的的艺术或本事”,⁽²⁾认为修辞学可有“启迪理解、满足想象力、转移情感和影响意愿”等四个目的,使人文传统部分地复活了。

布莱尔的《修辞学和美文学讲座》(Lectures on Rhetoric and Belles Lettres)(1783)是一部影响很大的修辞学著作。布莱尔讨论了古典修辞学“五艺”中的“布局谋篇”、“文体风格”、“记忆”和“讲演技巧”等四艺,重点放在文体风格和鉴赏上,认为“有效的修辞不是在接受者身上所产生的反应,而是符合了他对鉴赏所规定的标准。”⁽³⁾

惠特利的《修辞学原理》(Elements of Rhetoric)继承和发展了亚里士多德的修辞学理论。惠特利提出了一些新的概念,特别清楚地指出“演说者的人品只能根据听众的感觉来决定”⁽⁴⁾,独树一帜。

19 世纪修辞学

(1) 胡曙中,《英汉修辞比较研究》,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3 年版,19 页。

(2) 同(1),18 页。

(3) 胡曙中,《英汉修辞比较研究》,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3 年版,19 页。

(4) 同(1)。

18 世纪修辞学的局面一直持续到 19 世纪上半叶。从 19 世纪中期开始,西方修辞学开始走下坡路,进入低谷期。欧洲的浪漫主义运动对 19 世纪后半叶修辞学的发展很有影响。修辞学的旨趣和文学的宗旨被加以区分,从而使修辞学和美文学分道扬镳。此外,人们不再崇尚古典学问,而是欢迎技术知识。古典修辞学的人文传统从大学的讲堂上消失殆尽,英美各名牌大学陆续废除了修辞学教席,而由文学或语言教授取而代之,新型大学课程设置包括了作文教学。文体风格传统趋于形式主义,修辞研究在于寻觅新的修辞手段,加以分类。随着社会越来越民主化,修辞学的作用变得越来越小,修辞学的理论实质分散到了心理学、哲学和文艺批评理论等相关领域之中。

综上所述,按照传统的观点,修辞学仅限于研究古希腊有关训练演讲和罗马帝国有关教育富家子弟的见解和手段。修辞学被看作教育课程之一。两千年来,在西方的教育活动中,修辞教育一直占据着极其重要的位置。传统修辞学的侧重点,放在语言创作和如何教导那些想跟别人发生语言交际的人们两个方面。传统修辞原则和实践仍有其现实意义和学习价值,因为修辞传统艺术乃人类智慧之结晶,具有永恒的魅力。

现代新修辞学

传统修辞学主要研究演说艺术,研究那些旨在对听读者进行说教和劝导的散文形式;现代修辞学家则将修辞和评论等同起来。“存在主义”(existentialism)、“现象主义”(phenomenalism)等一些现代哲学流派认为,在对话和文章中,人们判断事物的基本方法就是一种推理。他们把法庭辩护的法律程序看作一种模式,说明人们了解或认识某种现象的过程;主张哲学家和律师、教师一样,都要从事修辞活动,以求在谈话过程中先说服自己,再去说服别人。

因此,他们认为修辞学包括这类推理过程是合理的。

现代修辞学的特点是将研究的侧重点转向听读者。从一开始,文学批评就借用了古代修辞学家的各种修辞手段;随后,语言研究者也求助于古典修辞学的理论。现代修辞学既关心说话或写作的过程,也关心对话语的分析或解释的过程;要求通过语境来考察话语,要求把话语的内容看作时间、地点、动机、反应等要素的综合。譬如,在解释一篇文学作品时,必须想象创作它时的情景,同时要把握对现在理解它起决定作用的那些因素。

总之,现代修辞学受到现代文化总趋势的影响,已经很少被看作只是几种修辞技巧的学说,而更多地被看作人类话语研究的一个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现代修辞学不仅要提供散文的写作规则,而且要为揭示文章和话语的全部内容开辟道路。现代修辞学在研究说写和听读中,还提供了一种方法论:即从说写者和听读者两方面研究语言的修饰作用,因为以某种方式对听读者起潜在作用的修辞手段,在支配和润色说写者的话语方面,在某种程度上起着类似的作用。

某些最重要的修辞手段是从古代流传下来的。古代修辞学家从功能上区分运用转义效果的修辞手段和运用结构原理的修辞手段。属于前者的有 metaphor、simile、personification、irony、hyperbole、understatement、metonymy 等;属于后者的有 allegory、parallelism、contrast、ellipsis、rhetorical question、climax 等。以上两类修辞手段经常重合,这不仅因为术语缺乏稳定的涵义,还因为组合得好的话语,总是同时运用转义手段和结构手段的。

虽然现代修辞学的研究者仍将传统的修辞知识作为著述中最重要的内容,但是传统修辞学把研究重点放在说写者方面,认为真理表达跟话语形式无关。在这两点上,现代修辞学已偏离传统,从而促进了西方新修辞学(哲学中的修辞学)的发展。

西方新修辞学运用了心理学、语文学、动机研究和其他行为主义科学的研究成果,呈现出流派纷呈的局面,先后出现了许多种重

要的修辞学说,如理查兹(I. A. Richards)的修辞哲学(*The Philosophy of Rhetoric*)、伯克(Kenneth Burke)的动机修辞学(*A Rhetoric of Motives*)、布思(W. C. Booth)的小说修辞学(*A Rhetoric of Fiction*)、布莱克(E. Black)的修辞批评方法论(*Rhetorical Criticism: A Study in Method*)、佩雷尔曼(Chaim Perelman)和奥尔布雷赫茨-泰特卡(L. Olbrechts-Tyteca)的论辩修辞学(*The New Rhetoric: A Treatise on Argumentation*)、科比特(E. P. J. Corbett)的古典修辞学今用(*Classical Rhetoric for the Modern Student*)、斯科特(R. L. Scott)和史密斯(D. K. Smith)的对抗修辞学("The rhetoric of confrontation")、伯吉斯(T. C. Burgess)的黑人权力修辞学、斯科特的认知修辞学("On viewing rhetoric as epistemic")、扬(R. E. Young)、贝克尔(A. L. Becker)和派克(K. L. Pike)的法位修辞学(*Rhetoric: Discovery and Change*)、利奇(Geoffrey N. Leech)的描写修辞学(*A Linguistic Guide to English Poetry*)、克里斯特尔(D. Crystal)和戴维(D. Davy)等的语体学(亦称功能修辞学)(*Investigating English Style*)、弗里曼(D. C. Freeman)等的文体学(*Linguistics and Literary Style*)、杜布瓦(J. Dubois)等的普通修辞学(*Rhetorique générale*)、韦弗(R. M. Weaver)的价值修辞学(*The Ethics of Rhetoric*)、科比特的身体修辞("The rhetoric of the open hand and the rhetoric of the closed fist")、克里斯坦森(F. Christensen)的生成修辞学("Generative rhetoric of the paragraph")、库珀(D. E. Cooper)和奥顿尼(A. Ortony)的论隐喻(*Metaphor; Metaphor and Thought*),等等,显示出多元化、多学科交叉和古今结合的特点。正如捷克语言学家多列热尔所指出的,“修辞学研究扩展到语言交际的所有多种多样的领域,这一点应该认为是现代修辞学最可贵的成就。”⁽¹⁾

(1) 转引自杨自俭的《试论中西修辞学的发展》一文,《英汉对比研究论文集》(杨自俭、李瑞华编),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0年版,512页。

按照新修辞学派的观点,修辞学是一门实用学科,其目的不在于产生艺术品,而在于通过言语说服听众。作为一种论证法的学说,新修辞学以推论技巧为研究对象,以激发或增强人们内心对某些论点的同意为目的,也要考察使论证得以开始和发展的条件以及论证的效果。为了使听话者从已知前提出发,达到说话者预期的结论,可以运用的论证方法有:引用例证、借推理、陈述后果、同理类比(a pari)、层进推理(a fortiori)、对立推理(a contrario)和引用经典。许多传统修辞手段可以说是某种论证方法的简化,如比喻即类推论证的简缩。新修辞学并非文学之一部分,而各个领域里的日常推理,其普遍原则和概念对所有非专业性谈话均起作用。这方面的研究有利于认识论的发展,也有助于对哲学史的了解。

二、汉语语用学和西方语用学概览

语用学,作为语言学中一门独立的、系统的学科,其发展历史只有三十年左右,是一门年轻的学问。然而,从广义的角度来看,对语用——语言运用——问题的研究,源远流长,可以追溯到两千几百年前的中国和古希腊、古罗马。汉语语用学和西方语用学,随着各自发源地语言学的发展,走着自己独特的发展道路,形成了独特的传统风格。

1. 汉语语用学概览

汉语语用学是总结我国古代的汉语语用思想和语用论、借鉴现代的西方语用学理论发展起来的。

自古以来,我国有许多圣哲先贤和文人学士谈论过说话作文时要注意听读者的心理和身份,注意周围环境的变化,注意说话的适量性和适当性,等等,对语言运用问题发表过许多精辟的论述。在我国古代浩如烟海的典籍中,这些汉语语用思想和语用论,是我

国的一宗宝贵的学术遗产,是一块尚未开垦的处女地,是一座有待挖掘的金银岛,需要我们去研究和整理。⁽¹⁾ 汉语语用学,和汉语修辞学等学科一样,在汉文化的背景之中产生和发展,有着自己鲜明的特色。

在我国两千几百年前的先秦时期,各国纷争不断,诸子百家著述勃兴,学术空气十分活跃。先哲们纷纷对各种问题发表自己的见解,当然对语言运用问题也发表了许多真知灼见。孔子就曾多次提到过语言运用时要注意语言环境的问题。譬如,《论语·乡党》云:“孔子于乡党,恂恂如也,似不能言者。其在宗庙朝廷,便便言,唯谨尔。”这里是指说话要注意场合。《论语·乡党》又云:“朝,与下大夫言,侃侃如也;与上大夫言,誾誾如也。”这里是指说话要注意对象。《论语·季氏》云:“言未及之而言谓之躁,言及之而不言谓之隐,未见颜色而言谓之瞽。”这里是指说话要选择时机。古人多次提到过语言运用要注意话语适量性和适当性的问题。譬如,《仪礼·聘礼》云:“辞多则史,少则不达。辞苟足以达,义之至也。”这里是指说话要注意适量。《周易·艮》云:“言有序,悔亡。”这里是指说话要注意分寸。《墨子·经上》云:“辩胜,当也。”《墨子·经下》云:“谓辩无胜,必不当,说在辩。”这里是指说话要注意适当。

先秦时期,语用思想流派纷呈。《周易》中的占筮,诸子百家的“辩学”、“名学”、“言意论”、“谬误论”等,都体现了先哲们关于语言运用问题的光辉思想。譬如,“以名举实,以辞抒意,以说出故”(《墨子·小取》),表明了墨家辩学的语用思想。“名不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事不成”(《论语·子路》),反映了儒家名学的语用思想。“语之所贵者意也,意有所随。意之所随者,不可以言传也”(《庄子·天道》)和“言者所以在意,得意而忘言”(《庄子·

(1) 这方面的工作已经开始,如陈宗明主编的《中国语用学思想》(浙江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

外物》),体现了道家注意言外之意和重视言语意义的语用思想。

此后,我国古代文人不断地对前人的语用思想加以整理,使之初步系统化,形成了自己的语用论。

在我国魏晋南北朝时期,文艺创作理论、修辞学理论等呈现出一派繁荣兴旺的景象。在这些理论中,不乏对语言运用问题的论述。宋齐梁时期的刘勰就是当时研究汉语语言运用的杰出代表。

刘勰在其巨著《文心雕龙》中,主要提出了文艺创作理论和修辞理论,但也大量地讨论了语言的实际运用和功能,记录了口语活动。钱冠连在其《汉语文化语用学》一书中,参照西方语用学中的一些重要课题,把刘勰的语用论分为以下四个方面:语用隐意(语用含义)、语用原则、语用策略和篇章联结。⁽¹⁾ 钱冠连在博引刘勰的有关言论后,条分缕析,认为刘勰的“隐者也,文外之重旨者也;……隐以复意为工”“和现代语用学里的 implicature 的含义几乎如出一辙”;⁽²⁾ 把刘勰的语用原则和语用策略分别归纳为五条和三条;⁽³⁾ 认为刘勰对“篇章联结”问题的论述“非常完整而丰富、精到”。⁽⁴⁾ 钱冠连特别指出:“刘勰的语用观尤其独特的两点是,语用原则中有一个美学原则,篇章联结中有语助词的连贯作用,这两点是国外语用学所绝无而我们汉语文化所仅有的。”⁽⁵⁾

我国古人的这些语用思想和语用论,是汉语语用学的重要组成部分。

鸦片战争爆发后,西学东渐。一百多年前,马建忠借鉴和运用西方语法理论,写出了我国第一部汉语语法著作——《马氏文通》。从此,我国的汉语学界就不断以此法来研究汉语语法,把西

(1) 参见钱冠连的《汉语文化语用学》,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46—60页。

(2) 钱冠连,《汉语文化语用学》,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52页。

(3) 参见钱冠连的《汉语文化语用学》,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53—57页。

(4) 同(1),57页。

(5) 同(1),60页。

方语法理论中的一些成分,系统地用于汉语语法的描写。⁽¹⁾

许国璋在选译英国分析哲学家奥斯汀(John Langshaw Austin, 1911—1960)的《论言有所为》(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²⁾时,已开始把西方语用学的一些要点介绍给中国读者。1980年,《国外语言学》(后经一年试刊后于1999年正式易名为《当代语言学》)杂志开始系统地介绍西方的语用学。此后,我国以较快的速度,不断引进西方语用学的新理论和新观点。这对我国的汉语、特别是汉语语法的研究,产生了很大的影响。“当然,汉语界多从广义的角度来理解语用。”⁽³⁾

1982年,胡附和文炼在《中国语文》杂志第3期上首先发表了《句子分析漫谈》一文,倡导三个平面(句法、语义、语用)语法观,明确提出“语序所表达的有的属于语义,有的属于语法,有的属于语用”,开始把“语用”纳入汉语语法的研究范围,从而在汉语界引发了关于语法三个组成部分相互关系的讨论,如范开泰的《语用分析说略》(《中国语文》1985年第6期)、施关淦的《关于语法研究的三个平面》(《中国语文》1991年第6期)以及范晓和胡裕树的《有关语法研究三个平面的几个问题》(《中国语文》1992年第4期)。金立鑫的《“把OV在L”的语义、句法、语用分析》(《中国语文》

-
- (1) 张志公指出:“我们的语法学至今很不成熟,主要缺点是不完全符合汉语的特点,或者说,基本上不符合汉语特点。”(闲话语言,《扬州师院学报》1980年第2期,67页)“从《马氏文通》直到今天,对汉语语法的研究,从概念、术语到方法,基本上都是从国外引进的。所引进的这些东西,不论是对某种语言的语法的具体论述,或者是对于一般语法理论的探讨,都没有或者很少把汉语考虑在内,没有把汉语作为建立理论的基础。而汉语在世界各种主要语言中,具有较大的特殊性。”(关于建立新的教学语法体系的问题,《教学语法论集》,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82年版,63页)
- (2) 参见奥斯汀著,许国璋摘译,论言有所为,《语言学译丛》(第一辑)(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语言学情报研究室编),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79年版,1—14页。
- (3) 束定芳,90年代以来我国外语界语言学研究:热点与走向,《外国语》1997年第1期,12页。

1993 第 5 期)、周小兵的《论现代汉语的程度副词》(《中国语文》1995 第 2 期)、陆丙甫的《从语义、语用看语法形式的实质》(《中国语文》1998 第 5 期)等论文,从三个平面分析了汉语语法中的一些问题。邵敬敏的《汉语语法的立体研究》(商务印书馆 2000 年版)一书中的立体研究,从语法、语义、语用三个平面进行了交叉研究。马庆株的《结构、语义、表达研究琐议——从相对义、绝对义谈起》(《中国语文》1998 第 3 期)一文,认为结构、语义和表达三个平面的提法,比起现在影响更大的句法、语义和语用三个平面的语法研究的提法概括力更强。

1989 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设立了“汉语运用的语用原则”课题组。该课题组致力于运用国外语用学的原理和方法,来研究汉语语法和语用法,出版了《语用研究论集》(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1994 年版)。

沈家煊的《“差不多”和“差点儿”》(《中国语文》1987 第 5 期)、《“判断语词”的语义强度》(《中国语文》1989 第 1 期)和《正负颠倒和语用等级》(《语法研究与探索》七,商务印书馆 1992 年版)三篇论文,运用语用原则对汉语语法中过去难以解释的现象作出了系统的解释。张伯江的《施事角色的语用属性》(《中国语文》2002 第 6 期)一文,针对把施事当作基本语义角色所遇到的困难,提出施事的理解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语用因素的观点。

范开泰的《省略、隐含、暗示》(《语言教学与研究》1990 第 2 期)、施关淦的《关于“省略”和“隐含”》(《中国语文》1994 第 2 期)、徐赳赳的《多动词小句中的零形式》(《中国语文》1993 第 5 期)、袁毓林的《谓词隐含及其句法后果——“的”字结构的称代规则和“的”的语法、语义功能》(《中国语文》1995 第 4 期)等论文,从语用的新角度,对汉语语法中常见的省略和隐含现象加以考察。

在对汉语歧义句的研究中,王建华的《语境歧义分析》(《中国语文》1987 第 1 期)一文,把语用因素造成的歧义,跟句法、语义层面上的歧义区分开来。张伯江的《疑问句功能琐议》(《中国语文》

1997 第 2 期)一文,用共时的语法化(grammaticalization)观点,从句法、篇章—语用的关系着眼,来辨析疑问句中的几个主要问题,揭示形式与表达之间的错综关系。王弘宇的《“一边 A,一边 B”的内部语义关系分析》(《中国语文》1997 第 2 期)一文,通过对“一边 A,一边 B”格式的语义、语用特点的分析,说明语序选择的条件限制。袁毓林的《论否定句的焦点、预设和辖域歧义》(《中国语文》2000 第 2 期)一文,通过对否定的辖域、焦点和预设等概念的讨论,得出结论说,否定句没有辖域歧义,也没有语义模糊。杨亦鸣的《试论“也”字句的歧义》(《中国语文》2000 第 2 期)一文,指出“也”字句的歧义就其本质而言是语用平面上的歧义,与语法范畴关涉不大。

沈家煊的《不加说明的话题——从“对答”看“话题—说明”》(《中国语文》1989 第 5 期)一文,通过汉语会话结构中“邻接对”(adjacency pair)和语气词的分析,对句子“话题”(topic)和“评述”(comment)的划分提出了新的看法。袁毓林的《话题化及相关的语法过程》(《中国语文》1996 第 4 期)一文,探讨了话题化跟名词化、同指名词代词化或删除等汉语语法过程的关系。

沈家煊的《“语用否定”考察》(《中国语文》1993 第 5 期)一文,对汉语中的“语用否定”进行了比较全面的描写和讨论。史金生的《表反问的“不是”》(《中国语文》1997 第 1 期)一文,从形式和语用功能两个方面,对汉语中表提醒和表确认的两类反问的“不是”的差异进行了研究。郭继懋的《反问句的语义语用特点》(《中国语文》1997 第 2 期)一文,从语义语用的角度,对汉语语法学界对于反问句的意义、作用的现有认识上的缺陷,提出了自己不同的看法。

张旺熹的《“把”字结构的语义及其语用分析》(《语言教学与研究》1991 第 3 期)、胡明扬的《现代汉语词类问题考察》(《中国语文》1995 第 5 期)、吴为章的《语序重要》(《中国语文》1995 第 6 期)、徐赳赳的《篇章中的段落分析》(《中国语文》1996 第 2 期)、

马真和陆俭明的《“名词+动词”词语串浅析》(《中国语文》1996年第3期)、文炼的《谈谈汉语语法结构的功能解释》(《中国语文》1996年第6期)、祖人植和任雪梅的《“毕竟”的语篇分析》(《中国语文》1997年第1期)、项开喜的《汉语重动句式的功能研究》(《中国语文》1997年第4期)、李訥、安珊笛和张伯江的《从话语角度论证语气词“的”》(《中国语文》1998年第2期)、刘丹青和徐烈炯的《焦点与背景、话题及汉语“连”字句》(《中国语文》1998年第4期)、徐盛桓的《疑问句探询功能的迁移》(《中国语文》1999年第1期)、方经民的《论汉语空间方位参照认知过程中的基本策略》(《中国语文》1999年第1期)、陆镜光的《句子成分的后置与话轮交替机制中的话轮后续手段》(《中国语文》2000年第4期)、徐连祥的《动词重叠式VV与V—V的语用差别》(《中国语文》2002年第2期)、王灿龙的《“宁可”的语用分析及其他》(《中国语文》2003年第3期)等论文,分别用语用学的原理,对汉语语法中各个层面的问题进行了探讨。

以上研究,是把语用学限制在研究语用法和语法(句法)的关系这一个规定的范围内。“这样严格地限制语用学的研究范围可以把语用学跟社会语言学、心理语言学和一般的功能主义语言学区分开来,从而保持住(按另一种观点也许是不利于)语用学作为语言学一个独立分支的地位。结合汉语语法开展的语用研究一方面拓宽了汉语语法研究的范围,从对汉语语法事实的描写提高到对语法事实的解释,‘语法化’的研究又把语法的共时研究和历时研究结合起来,对汉语语法研究的深入有很积极的意义;另一方面又可以从汉语的角度对主要建立在西方语言基础上的语用学理论加以验证、修正和补充。”⁽¹⁾

当然,汉语界也对语用学理论进行研究,如施关淦的《关于语法研究的三个平面》(《中国语文》1991年第6期)、范晓和胡裕树的《有关语法研究三个平面的几个问题》(《中国语文》1992年第4

(1) 沈家煊,我国的语用学研究,《外语教学与研究》1996年第1期,3页。

期)、廖秋忠的《篇章与语用和句法研究》(《语用研究论集》,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4年版)、杨成凯的《语用学理论基础研究》(《语用研究论集》,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4年版)、陆丙甫的《从语义、语用看语法形式的实质》(《中国语文》1998第5期)、马庆株的《结构、语义、表达研究琐议——从相对义、绝对义谈起》(《中国语文》1998第3期)等论文,对语用学和语义学、句法学的分界这一重要理论问题,展开了热烈的讨论。马希文的《跟副词“再”有关的几个句式》(《中国语文》1985第2期)、方梅的《汉语对比焦点的句法表现手段》(《中国语文》1995第4期)等论文,用“预设”(presupposition)的概念来分析汉语语法。

我国的对外汉语教学中也开始注意语用研究,如常敬宇的《语境和对外汉语教学》(《语言教学与研究》1986第2期)和鲁健骥的《状态补语的语境背景及其他》(《语言教学与研究》1992第1期)两篇论文。

顾曰国的《礼貌、语用与文化》(《外语教学与研究》1992第4期)一文,追溯了汉语礼貌概念的历史渊源,并根据礼和礼貌的联系归纳总结了五条礼貌准则;⁽¹⁾以五条准则为基点,对汉语和英语⁽²⁾中的礼貌现象进行了对比分析,指出它们在文化上的差异。

-
- (1) 五条礼貌准则是:1.“自卑而尊人”(《礼记·曲礼上》)与贬己尊人准则;2.“上下有义,贵贱有分,长幼有等”(《管子·五辅》)与称呼准则;3.“彬彬有礼”与文雅准则;4.“脸”“面子”与求同准则;5.“有德者必有言”(《论语·宪问第十四》)与德、言、行准则。
- (2) 主要是英国语言学家利奇在其1983年出版的《语用学原则》(Principles of Pragmatics)一书中提出的六条礼貌准则:(1)得体准则(tact maxim)减少表达有损他人的观点。1)尽量少让别人吃亏;2)尽量多使别人得益。(2)慷慨准则(generosity maxim)1)尽量少使自己得益;2)尽量多让自己吃亏。(3)赞誉准则(approbation maxim)1)尽量少贬低别人;2)尽量多赞誉别人。(4)谦逊准则(modesty maxim)1)尽量少赞誉自己;2)尽量多贬低自己。(5)一致准则(agreement maxim)1)尽量减少双方的分歧;2)尽量增加双方的一致。(6)同情准则(sympathy maxim)1)尽量减少双方的反感;2)尽量增加双方的同情。

1991年,濮侃、庞蔚群和齐沪扬出版了《语言运用新论》⁽¹⁾一书。此书运用语用学的一些原理,对语言运用现象进行了多侧面、多层次、比较全面的研究,既有对语言传统理论和方法的继承和发扬,也有很多对新理论、新方法的探讨,甚至讨论了建立独立的科学的语境学的必要性和可能性。

陈望道指出:“一般语言学的理论到目前为止,还没有能、或者说很少能充分地正确地概括世界上使用人口最多、历史极其悠久、既丰富又发达的汉语的事实和规律。”⁽²⁾

1997年,钱冠连的《汉语文化语用学》一书问世。此书是国内第一部以汉语文化为背景的语用学专著。它的构建体系和以英语文化为背景的语用学同中有异。它主要论述语境干涉、附着于人的符号束的参与、智力干涉、语用原则与策略、语用的体现关系、窄式与宽式语用学,以及语用学也可以称为“人文网络言语学”。正如王宗炎在为该书作的《序》中所指出的,“本书有丰富的汉语材料,国外的语用学著作与它是无可比拟的。”

季羨林指出:“用中国文化的眼光看待汉语,这不仅是为了中国,而且是为了世界。东方文化一定会将人类的文化提到更高的水平。”⁽³⁾汉语语用学正沿着具有中国文化特色的道路稳步地向前发展。

2. 西方语用学概览

在西方,语用学虽然是20世纪70年代开始兴起的一门学科,“揭示了一系列长期为语言学家所忽视甚至被有意回避的语言和言语现象,并试图确立科学地阐明这类现象的方法,大大开拓了理

(1) 濮侃、庞蔚群、齐沪扬,《语言运用新论》,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1年版。

(2) 陈望道,《文法简论》,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8年版,114页。

(3) 转引自姚亚平的《当代中国修辞学》之“《中国文化语言学丛书》总序”,广州:广东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5页。

解和解释语言意义的途径”,⁽¹⁾但是语用学所涉及的内容,早在两千几百年前的古希腊、古罗马时期,就引起了学者们的注意。譬如,对语言运用时要注意语境的问题,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曾经说:“如若没有动词,那就既不会有肯定命题,也不会有否定命题。因为‘现在是’、‘将来是’、‘过去是’、‘生成’等等用语,都符合动词的定义,而且,它们除了具有自身的独特意义外,还与时间有关。”⁽²⁾在这里,亚里士多德指出,命题如要有真假值,有确切的内容和所指,就必须置于一定的时间语境。其后的西方哲学家如洛克、康德(Immanuel Kant, 1724—1804)、洪堡特(Wilhelm von Humboldt, 1767—1835)、皮尔斯(Charles Sanders Peirce, 1839—1914)、杜威(John Dewey, 1859—1952)、维特根斯坦(Ludwig Wittgenstein, 1889—1951)等,对语言运用问题,都发表过精辟的见解,为西方语用学的兴起和发展奠定了基础。

语用学的概念首先是美国哲学家莫里斯和卡纳普(Rudolf Carnap, 1891—1970)在20世纪30年代前后提出的。1938年,莫里斯在《符号理论基础》(Foundations of the Theory of Signs)⁽³⁾一书中最早使用 pragmatics 这一术语。莫里斯和卡纳普认为:句法、语义、语用构成语言的三个基本方面。“句法学研究符号与符号之间的关系;语义学研究符号与所指事物之间的关系;语用学研究符号与使用者之间的关系。句法学回答的问题是:句子是按什么规则组成的?语义学回答的问题是:意义是按什么方法确定的?语用学回答的问题是:语言的使用在一定的上下文里产生了什么

(1) 戚雨村,语用学说略,《外国语》1988年第4期,14页。

(2) 苗力田主编,《亚里士多德全集》(第一卷·解释篇),秦典华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0年版,61页。

(3) Morris, C. W. *Foundations of the Theory of Signs*. Chicago: Chicago University Press, 1938.

影响和效果?”⁽¹⁾“句法学追求的是规则,语用学要弄明白的是功能。语义学问:X 是什么意思?语用学问:你对某人说 X 是什么意思?”⁽²⁾

西方语用学的兴起和发展,是西方现代语言学的研究不断深入、研究范围不断扩大的结果。

20 世纪初,索绪尔区分语言(langue)和言语(parole),提出语言是一种符号系统,主张“就语言和为语言而研究语言”。⁽³⁾从 20 世纪 20 年代起,这种对语言的研究仅限于符号系统本身的结构主义(structuralism),在西方语言学界盛行了三十年左右。

早在 20 世纪 30 年代,英国语言学家弗思(J. R. Firth, 1890—1960),受到波兰裔英国社会人类学家马林诺夫斯基(Bronislaw Malinowski, 1884—1942)视语言为“行为的方式”(mode of action)⁽⁴⁾理论的影响,就提出了关于意义的语境理论。

从 20 世纪 50 年代开始,出现了语义研究的热潮。随着语义学(semantics)研究的深入,越来越多的西方语言学家意识到语境在意义研究中的重要性,从而为语用研究开辟了道路。

20 世纪 50 年代后期,转换生成语法(transformational-generative grammar)崛起。美国语言学家乔姆斯基(Noam Chomsky, 1928—)在 1965 年提出语言能力(competence)和语言运用(performance)的概念,⁽⁵⁾在 1977 年又提出语法能力和语用能

(1) 《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卷》,北京·上海: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8 年版,496 页。

(2) 同(2)。

(3) 索绪尔著,高名凯译,《普通语言学教程》,北京:商务印书馆,1980 年版,323 页。

(4) 参见 Malinowski, B. “The problem of meaning in primitive languages”, 1923. subsequent editions of *The Meaning of Meaning*. Ogden, C. K. & I. A. Richards. 2nd and subsequent eds. London: Routledge, 1923. pp. 296 - 336.

(5) 参见乔姆斯基著,黄长著、林书武、沈家煊译,《句法理论的若干问题》,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6 年版,2 页。

力的概念。⁽¹⁾ 乔姆斯基语言学以独立于上下文的句子为对象,探索句子的生成规则。

20 世纪 60 年代,英国哲学家奥斯汀和瑟尔(一译塞尔勒)(J. R. Searle, 1932—)先后发表了“言语行为”(speech acts)的理论。美国哲学家格赖斯(H. P. Grice),基于形式逻辑和自然语言的逻辑之间的差异,提出了“合作原则”(cooperative principle, 简称 CP)⁽²⁾的理论。奥斯汀、瑟尔和格赖斯三人的贡献使语用学从概念发展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

从 20 世纪 70 年代开始,以英国语言学家韩礼德(M. A. K. Halliday, 1925—)为代表的西方功能语言学,认为语言是一种社会现象,对语言结构的描写和解释必须与语言的功能联系起来。哲学家在研究语言的逻辑时,发现自然语言不完全符合哲学中的形式逻辑,从而揭示了语言交际的性质。20 世纪 60、70 年代,美国社会学家萨克斯(H. Sacks)、谢格洛夫(E. A. Schegloff)、杰斐逊(G. Jefferson)等,借用社会学的研究方法,对人们的日常会话进行分析,力图找出自然会话的结构规律。所有这些,都为语用学的兴起奠定了基础。

20 世纪 70 年代,西方语用学在众多学科的推动下应运而生。1977 年,《语用学杂志》(Journal of Pragmatics)在荷兰阿姆斯特丹创刊。1979 年,盖兹达(G. Gazdar)研究形式语用学(formal pragmatics)的著作《语用学:含义、预设和逻辑形式》(Pragmatics: Implicature, Presupposition and Logical Form)问世了。从此,在语义

(1) 参见 Chomsky, N. *Essays on Form and Interpretation*. Amsterdam: North-Holland, 1977. p. 3, p. 40.

(2) 格赖斯的合作原则有四条准则(maxims): (1)量的准则(quantity maxim) 1)所说的话应包含交谈目的所需要的信息; 2)所说的话不应包含超出需要的信息。(2)质的准则(quality maxim) 1)不要说自知虚假的话; 2)不要说证据不足的话。(3)关系准则(relation maxim) 要有关联。(4)方式准则(manner maxim) 1)避免晦涩; 2)避免歧义; 3)简明扼要; 4)井井有条。

学基础上分化出来的西方语用学,以西方语言学的一个独立分支的姿态,开始出现并兴盛起来。

20 世纪 70 年代后期,尤其是进入 80 年代以后,语用学发展十分迅速,研究语用学的论文和著作纷纷面世。1980 年,利奇出版了《语义学和语用学之探索》(Exploration in Semantics and Pragmatics)一书。1983 年,莱文森的《语用学》一书问世。此书概述了语用学研究的历史和现状,认为各家所作语用学定义都不够周全,语用学的研究范围也不确定。此书着重讨论了指示、会话含义、预设、言语行为、会话结构等问题,是西方第一本语用学教科书,对语用学教学起了积极作用。此书的出版,“可以说是一个里程碑,标志着语用研究领域的框架已经形成。”⁽¹⁾同年,利奇出版了《语用学原则》(Principles of Pragmatics)一书。此书通过对转换生成理论和系统语法理论的分析、肯定后,结合两个学派的特点,以奥斯汀和瑟尔“言语行为”的理论为基础,扩大发展了格赖斯“合作原则”的理论,提出了一个建立在语言功能基础上的语用模式。利奇对语义学和语用学之间的关系,持折中的观点,提出语义学和语用学是彼此不同而又互相补充的研究领域。

1985 年 9 月,国际语用学会议在意大利召开。1986 年初,“国际语用学学会”(International Pragmatics Association,简称 IPrA)正式成立,并确定把《语用学杂志》和《语用学和其他学科》(Pragmatics and Beyond)作为其学术刊物。这表明语用学这门新兴学科已被确认并获得充分的发展。

1986 年,威尔逊(D. Wilson)和斯波伯(D. Sperber)出版了《关联:交际和认知》(Relevance: Communication and Cognition)一书,提出了一套把认知和交际结合起来的理论,标志着认知语用学(cognitive pragmatics)的诞生。1987 年,维索尔伦(J. Verschueren)的《语用学:语言适应论》(Pragmatics as a Theory of Lin-

(1) 何兆熊,90 年代看语用,《外国语》1997 年第 4 期,1 页。

guistic Adaptation)提出语用学应定义为“对语言(任何一个方面)的功能性综观”(a functional perspective on (any aspect of) language),这是对语用学的构建的整体理论的新思路。1988年,斯威特(A. M. Sweet)的《标准语言的语用学和符号学》(The Pragmatics and Semiotics of Standard Languages)是研究形式语用学的又一力作。1989年,格林(G. Green)出版了《语用学和自然语言理解》(Pragmatics and Natural Language Understanding)一书,特别强调语篇语用问题,并侧重形式语用研究。同年,奥莱克西(W. Oleksy)出版了研究对比语用学的专著《对比语用学》(Contrastive Pragmatics)。

进入20世纪90年代,西方语用学研究开始走向成熟、丰满。语用学研究的论文大量涌现,语用学研究的著作相继面世。1991年,戴维斯(S. Davis)出版了《语用学读本》(Pragmatics: A Reader)一书,认为语用学应研究人们如何运用和理解语言,以及在理解和运用语言时心理上存在的认知问题。1991年,塞尔(R. D. Sell)编辑出版了论文集《文学语用学》(Literary Pragmatics),改变了以往语用学研究只重视口语而忽视书面语特别是文学作品的局面。1993年,迈(J. Mey)出版了《语用学导论》(Pragmatics — An Introduction)一书,强调从社会的角度去研究语用,即研究语言使用者在社会交往中应如何选择言语,使用语言时可能受到的限制,以及使用语言所产生的认知效果和社会效果。1995年,格伦迪(P. Grundy)的《研究语用学》(Doing Pragmatics)和托马斯(J. Thomas)的《互动中的意义——语用学导论》(Meaning in Interaction — An Introduction to Pragmatics)两本语用学论著出版。托马斯在书中提出了“动态语用学”(dynamic pragmatics)的概念,强调语用学是以言语交际中的意义为对象的双向动态研究。1995年,朱克尔(A. H. Jucker)编辑出版了论文集《历史语用学》(Historical Pragmatics),辑录了二十二篇以历史文献为语料的论文,内容涉及礼貌策略、话语标记、指示等语用现象,第一次比较系统地阐

述了历史语用学的概念。1996年,尤尔(G. Yule)出版了《语用学》(Pragmatics)一书。1996年,贾斯克佐尔特(K. Jaszczolt)和特纳(K. Turner)出版了研究对比语用学的专著《对比语义学和语用学》(Contrastive Semantics and Pragmatics)。1999年,阿诺维克(L. K. Arnovick)出版了个人论文集《历时语用学》(Diachronic Pragmatics),历时语用学开始以独立学科的姿态出现。

当代语用学有两大流派:英美学派和欧洲大陆学派。英美学派对语用学的范围划分得比较严格,多与研究句子的结构和语法有关,因此称为微观语用学(micropragmatics);欧洲大陆学派对语用学的范围划分得就较为宽松,把与语言的使用和理解有关的都作为语用学的研究对象,因此称为宏观语用学(macropragmatics)。⁽¹⁾

随着语用学研究不断深入,衍生出许多语用学分支:对比语用学、认知语用学、语际语用学(interlanguage pragmatics)、篇章语用学(text pragmatics)或话语语用学(discourse pragmatics)、应用语用学(applied pragmatics)、形式语用学、文化语用学(cultural pragmatics)、跨文化语用学(cross-cultural pragmatics)、社会语用学(societal pragmatics)、社交语用学(socio-pragmatics)、历史语用学、历时语用学、文学语用学等。

第四节 共性和特性

吕叔湘早在1942年就说过,“只有比较才能看出各种语文表

(1) 参见何自然的《语用学与英语学习》,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9—11页。

现法的共同之点和特殊之点。”⁽¹⁾吕叔湘为《英汉对比研究论文集》⁽²⁾的题词进一步指出:“指明事物的异同所在不难,追究它们何以有此异同就不那么容易了。而这恰恰是对比研究的最终目的。”

“不同民族、国家的人民的概念系统和认知能力从总体上看是大同小异。这也正是不同民族、不同文化之间可以互相沟通的基础和条件。这一客观事实同样也说明,不同语言之间必然有相当一部分的语言形式是相同、相似和相近的。”⁽³⁾人类的语言具有共性,即作为承载思维的工具和交际的手段,可以使人们进行有目的的交流。这是因为各种语言所反映的客观世界是同一的。语言的可比性,是建立在人类语言共性的基础之上的。

然而,人类的语言又是千差万别的,每一种语言都具有其他语言所无法取代的特性。语言的特性,充分体现该语言赖以生存的文化母体(cultural matrix)的民族性。“德国语言学家洪堡特在正确地指出人类语言间具有普遍性特征的同时,还提出了‘民族的语言即民族的精神,民族的精神即民族的语言’的名言。他认为语言是民族的最大特征,民族的语言与该民族的精神特征是密不可分的,语言随着民族的发展而发展,它既是民族精神的外在表现,又是民族历史文化的载体。”⁽⁴⁾对比语言学首先着眼于语言之间的差异,对比研究是建立在语言差异的基础之上的。

本节拟尝试地分析修辞学和语用学的共性和特性,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的共性和特性,以及汉语语用学和西方语用学的共性和特性。

(1) 吕叔湘,《中国文法要略》,北京: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7页。

(2) 杨自俭、李瑞华编,《英汉对比研究论文集》,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0年版。

(3) 王东风、楚至大,翻译学之我见,《外国语》1996年第5期,11页。

(4) 丁金国,汉英对比研究中的理论原则,《外语教学与研究》1996年第3期,16页。

一、修辞学和语用学的共性和特性

陈望道说：“一切科学都不能不是时代的，至少也要受时代所要求所注重，及所鄙弃所忽视的影响。何况修辞学，它的成事成例原本是日在进展的。成事成例的自身既已进展，则归纳成事成例而成的修辞学说，自然也不能不随着进展。”⁽¹⁾ 修辞学在发展，语用学也在发展，二者的研究范围都随着语言学研究的发展而不断扩大，二者之间也就有越来越多交叉的地方，这就决定了修辞学和语用学既有共性，又有各自的特性。

1. 修辞学和语用学的共性

美国哲学家莫里斯把符号学（semiotics 或 signification 或 semiology）分成三个组成部分（即句法、语义和语用）的三分法，从渊源上看，可以追溯到中世纪的“三艺”：语法、逻辑和修辞。句法的任务相当于语法，语义相当于逻辑，语用则相当于修辞。莫里斯在《符号理论基础》一书中，也论述了语用和修辞的紧密联系，并把修辞学称为语用学的先行学科。由此可见，修辞学和语用学之间是有许多共同之处的。它们的共性大致可以从以下五个方面来说明：

第一，修辞学和语用学在语言学中的地位和性质相似。

修辞学和语用学是语言学的两个分支（或分相），两门独立的学科。修辞学和语用学都与邻近学科有很多交叉，是两门边缘性学科。

陈望道说：“修辞学介于语言、文学之间。它与许多学科关系密切，它是一门边缘学科。”⁽²⁾ 修辞学与语言学的各个分支——语音学、词汇学、语法学、文字学、语义学、语用学、社会语言学、话语

（1）陈望道，《修辞学发凡》，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年版，283页。

（2）复旦大学语言研究室编，《陈望道修辞论集》，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87年版，302页。

语言学等——有关联,也与心理学、社会学、历史学、民俗学、美学、文艺学、文学、文章学、哲学、逻辑学等多种学科有关联,甚至与系统论、信息论、控制论等有关联。

语用学与语音学、词汇学、语法学、文字学、语义学、修辞学、社会语言学、话语语言学等有关联,也与心理学、哲学、逻辑学等有关联。

第二,修辞和语用都是人际交往的活动。

杨鸿儒说:“修辞学是一定的历史范畴的产物,它体现着一定的历史阶段上语言(口头语言、书面语言)和人的关系,语言 and 思维的关系,语言和艺术的关系,是一门人际关系的学科。”⁽¹⁾美国历史学家肯尼迪(G. A. Kennedy)从西方古典的劝说活动实际上是一种人际交往活动这个角度,给修辞学下定义说:“修辞学是一种交往活动。”⁽²⁾我国春秋战国时期说客的游说活动是一种人际交往活动,西方古典的劝说活动也是一种人际交往活动。口头交际是一种人际交往活动,书面交际也是一种人际交往活动。交际活动是一个社会的、文化的、心理的现象。

修辞是在言语交际中进行的,言语交际必然包括交际的双方,即说写者和听读者。说写者在修辞时必须考虑听读者的听读因素,以便使自己运用的修辞技巧能更好地被听读者所理解和接受,产生预期的修辞效果。另一方面,听读者在听读时,也要考虑对应题旨情境,正确理解说写者运用修辞手段所表达的信息,然后做出反应。因此,修辞学既要研究说写的修辞,也要研究听读的修辞。我国古代的修辞研究,就很重视阅读、鉴赏和理解,这是一个优良传统。譬如,孟子曾说自己“知言”,并提出正确理解诗的“以意逆志”说;刘勰在《文心雕龙》中概括出“六观”说;朱熹主张读诗更为

(1) 杨鸿儒,《当代中国修辞学》,北京:中国世界语出版社,1997年版,12页。

(2) 参见 Kennedy, G. A. *Classical Rhetoric and Its Christian and Secular Tradition from Ancient to Modern Times*. Chapel Hill: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1980. p. 4.

重要的是领会诗的言外之意(《朱子类语》一一四卷)。西方现代修辞学的特点是将研究的侧重点转向听者或读者。从一开始,文学批评就借用了古代修辞学家的各种修辞手段;随后,语言研究者也求助于古典修辞学的理论。现代修辞学既关心说话或写作的过程,也关心对话语的分析或解释的过程;要求通过语境来考察话语,要求把话语的内容看作时间、地点、动机、反应等要素的综合。譬如,在解释一篇文学作品时,必须想象创作它时的情景,同时要把握对现在理解它起决定作用的那些因素。

语用学主要研究言语交际中的动态意义。人们在交谈中,除了用句子意义来表达自己的思想,还利用语调、声调等韵律特征(prosodic features)和手势、表情等副语言特征(paralinguistic features)或根据语境来表情达意;听话者则综合这一切去理解说话人的含义。人们还运用“隐喻”、“双关”、“反语”、“夸张”、“省略”等修辞手段,表达自己的言外之意;听话者则设法借助语境因素去理解其含义。因此,语用从本质上就是一种人际交往的活动。

第三,修辞学和语用学都是注重宏观研究的学科。

修辞学研究的是语言运用的规律,因此离不开语言因素和语言材料,但修辞学与研究语言内部结构规律为主的语音学、词汇学、语法学等语言学分支学科又有区别。修辞学建筑在上述这些学科的基础上,是对语言众多因素综合运用的研究。与此同时,修辞学又与文学、美学、心理学、逻辑学、文章学、演讲学等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其中与文学批评的关系格外密切。因为在语言的运用中,不论是说写还是听读,与交际双方的文学素养、审美观点、心理状况、逻辑原理的把握等关系很大。修辞学的边缘学科性质,决定了它不能局限于微观研究,而需要进行宏观研究。

语用学研究的是在不同的语言交际环境下理解和运用语言的方法,因此离不开语篇表面的结构性质和意义,但仅凭这些是远远不够的。理解语言还需要交际双方已掌握的客观世界的知识、语境知识等的参与和帮助。这种参与和帮助作用,具体体现在对话

篇理解过程中的智能分析和认知推理上。语用学的这种特性,也决定了它不能局限于微观研究,而需要进行宏观研究。

第四,修辞学和语用学都与文化有着非常密切的关系。

张志公在论述汉民族文化传统与汉语修辞时说:“修辞与一个民族的文化传统有密切的关系。这里所谓文化传统,包括由种种因素形成的民族心理特征,思维习惯,哲学观点,审美观点,以及反映这些特征、习惯、观点的各种文化成就。”⁽¹⁾譬如,汉语中在“对偶”修辞格基础上产生的对联、顶真等文字游戏、在谐音修辞方式上形成的习俗、汉文化特有的喻体如“落汤鸡”、“热锅上的蚂蚁”等,便是汉语修辞在汉族人的民族认同、民族的凝聚性方面的积极作用的表现。又如,把一种小汽车的商标名 Benz 译成“奔驰”、把一种饮品的商标名 Lacovo 译成“乐口福”等汉语特有的随音衍义的修辞方式,方便而简明地传播着汉族人的审美观点和文化情趣。反过来,文化对修辞有影响和制约作用。譬如,修辞的三性(适度性、适量性、得体性)中的“适度”,可视为儒家的中庸思想对汉语修辞的影响和制约。汉语中单双音节的对称搭配,对双音节、四音节的偏爱,反映了汉族人的均衡美感和对称心理。

语用学和文化也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人们在言语交际中总是有意无意地反映出自己的文化背景,而文化背景又反过来对言语交际有影响和制约作用。具有同一文化背景的人在言语交际时,往往意识不到文化背景的存在,或者文化背景并不那么突出;而具有不同文化背景的人在言语交际时,文化背景往往就显得特别突出。譬如,中国人在见面时有询问对方年龄、职业、婚姻状况等的习惯,说话者并不忌讳问这一类的问题,听话者也乐意回答这一类的问题,这体现了汉语文化中待人热情、关心别人的传统美德。在同一列客车车厢面对面坐着的中国乘客,往往很快就会用

(1) 张志公,《汉语修辞》,《张志公自选集》(下册),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568页。

上面的一类问题开始交谈。然而,在西方文化中,由于种种复杂的原因,上面这类问题在人们交谈时往往是回避的,即使西方人在中国用汉语与中国人交谈,也是如此。譬如,在一次电视娱乐节目中,一位中国电视节目主持人,出于汉语文化传统的习惯,询问了舞台上一位在中国学习汉语的西方学生的年龄,这位男性学生并没有“入乡随俗”(When in Rome, do as the Romans do),而是按照自己的文化传统,微笑着未予以回答,主持人对此表示理解,于是就很自然地以其他问题继续主持节目。可见,人们在运用语言时总是打上文化的烙印,总是割不断与自己文化背景的联系。当然,随着各国文化交流的日益频繁,上述情况也在悄悄地发生变化。

第五,修辞学和语用学都与语境有关。

陈望道说:“修辞以适应题旨情境为第一义,不应是仅仅语辞的修饰,更不应是离开情意的修饰。……凡是成功的修辞,必定能够适合内容复杂的题旨,内容复杂的情境,极尽语言文字的可能性……”(1)王德春也指出:“语言表达的各种方式、手段的形成要依赖言语环境,而衡量使用语言的修辞效果,对语体、修辞方法、风格和文风等修辞领域的研究,都要以分析使用语言的环境为基础。”(2)因此,修辞离不开具体的言语环境。譬如,有人明知王书诚不是管道工而是外科医师,但却说:“王书诚是管道工。”那么,这句话就是一句隐喻性话语。反过来,像 The men are pigs⁽³⁾ 这一明显是隐喻的句子,在喀耳刻(Circe)⁽⁴⁾的宫殿中由尤利西斯

(1) 陈望道,《修辞学发凡》,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年版,11页。

(2) 王德春、陈晨,《现代修辞学》,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1989年版,57页。

(3) 转引自陈治安、文旭的《试论语境的特征与功能》一文,《外国语》1997年第4期,25页。

(4) 喀耳刻是希腊神话中能将人变为牲畜的女巫。

(Ulysses)⁽¹⁾说出,就只能作字面解释。由此看来,修辞必须以语境为基础。

莱文森把语用学定义为“语言使用者在特定的语境中运用合适的语句的能力的研究”(the study of the ability of language users to pair sentences with the contexts in which they would be appropriate)。⁽²⁾利奇认为可以把语用学定义为“话语如何在情境中取得意义的研究”(the study of how utterances have meanings in situations)。⁽³⁾语用学是与语境密不可分的,语境对语言的使用有着巨大的约束力,可以帮助人们理解和确定词语的意义。要取得某一言语行为的正确语用含义,交际双方必须共同了解谈话的非语言环境和有关背景知识。譬如,有人说:“这里面好热啊!”在不同的语境条件下,这句话至少可以传递以下几种语用含义:请求打开窗户;询问自己可否打开窗户;批评浪费电。又如,一位顾客在菜市场指着青菜问:“多少?”卖主答:“六毛。”顾客于是说:“来两斤。”这一段会话中的“多少”、“六毛”和“来两斤”这些平常的词语,在没有语境所指的情况下,是毫无意义的。然而,在菜市场这一语言环境中,它们的意义就是很明确的。因此可以说,“语境是语用研究的基础,对语言进行的任何语用研究都是把语言置于语境之中进行的,离开了语境便谈不上语用研究。”⁽⁴⁾

2. 修辞学和语用学的特性

虽然修辞学和语用学有上述共同之处,但是二者又有各自的特殊之处,分述如次:

(1) 尤利西斯是古希腊史诗《奥德塞》(Odyssey)中的英雄奥德修斯(Odysseus)的拉丁文名。

(2) Levinson, S. C. *Pragmatics*. Cambridge: CUP, 1983. p. 24.

(3) Leech, G. N. *Principles of Pragmatics*. London: Longman Group Limited, 1983. p. x.

(4) 何兆熊,漫话功能主义和语用研究,《外国语》1991年第4期,6页。

第一,修辞学和语用学的研究对象不尽相同。

修辞学的研究对象比语用学的广泛得多,既包含书面语言,也包含日常话语;而语用学的研究对象则主要是日常话语,即各种言语活动,也可以包括便条、告示、新闻语篇等用来进行交际的书面语篇。当然,语用学研究的范围也在逐步扩大,欧洲大陆学派认为,“凡与语言的理解和使用有关的都是语用学的研究对象,它甚至包括语篇分析、交际中的人类文化学(ethnography of communication),以及社会语言学、心理语言学、认知科学等学科的某些内容。”⁽¹⁾

第二,在言语交际中,修辞学和语用学研究语言运用的侧重点不同。

在言语交际中,修辞学(这里主要指会话修辞学⁽²⁾)探索话语意义和语用意义是如何用来影响听者以达到修辞和超语言目的这个修辞问题;而语用学则研究语用意义。修辞学要告诉人们怎样才能达到修辞和超语言目的;而语用学则寻求话语行为的适切性原则。修辞学的研究对象是会话效果,即研究会话双方在会话中相互作用以达到修辞和超语言目的的这样一种交易过程;而语用学则主要研究不同的语言交际环境下理解和运用语言的方法。“严格地说,修辞行为比起一般的言语行为来,其言语目的更为明确,对修辞手段的使用更加有意识,话语的感情色彩更加明确,并追求理想的交际效果。”⁽³⁾

二、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的共性和特性

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的发展历程显示,二者既具有共性,

(1) 何自然,《语用学与英语学习》,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9页。

(2) 参见顾曰国的《什么是会话修辞学》一文,《外语教学与研究》1989年第2期,8—15页。

(3) 王德春、陈汝东,浅论社会心理修辞学,《外国语》1995年第5期,11页。

又有各自的特性。要真正认识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必须对它们的共性和特性有一个较为透彻的了解。

1. 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的共性

修辞学是一门边缘性学科,修辞是人际交往的活动,修辞学是既进行微观研究更注重宏观研究的学科,修辞学与文化有着非常密切的关系,修辞学与语境有关,修辞学既研究书面语言也研究口头语言,等等。这些特征是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所共有的。除此之外,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大致还有以下共同点:

第一,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都是古老而年轻的学问。⁽¹⁾

汉语修辞学是一门古老而年轻的学问。说它“古老”,是因为在悠久的历史中,汉语修辞学已经形成自己独特的传统。说它“年轻”,是因为在 20 世纪 80 年代里,汉语修辞学空前活跃、繁荣,取得了长足的进步;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汉语修辞学又显示出了新的特色,有了一个良好的发展势头。⁽²⁾

西方修辞学也是一门古老而年轻的学问。说它“古老”,是因为早在古希腊、古罗马时期,修辞学就是一门“显学”。演讲和雄辩是当时精英政治和城邦民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能言善辩是古典大师必须具备的一项才能。说它“年轻”,是因为以演讲为中心的修辞学在西方文明的早期昙花一现之后,直到 20 世纪初才开始为学术界所重视,成为一门“新学”,成为一门最有影响的学科之一。可以说,西方学术界目睹了一次盛况空前的修辞学复兴。⁽³⁾

(1) 本章第一节“引言”中说“修辞学是一门古老的学问”,只说了问题的一个方面。

(2) 参见戴立泉的《加强汉语修辞和汉文化的研究,提高全民族的文化素质》一文,《汉语修辞和汉文化论集》(王希杰主编,南京:河海大学出版社,1996 年版,13 页。

(3) 参见《当代西方修辞学:批评模式与方法》之“编译者序”,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 年版,1 页。

第二,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都是与社会的发展紧密联系在一起的。

语言是社会构成的不可缺少的因素之一,“它随着社会的产生而产生、发展而发展”。⁽¹⁾ 研究语言运用的修辞学,必然要为不同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发展的需要服务。对修辞的研究,就是不同社会需要的推动下,不断成熟的。修辞学是与社会的发展紧密联系在一起的。

我国的春秋战国是一个大动荡、大变革的时期,诸侯割据,战乱迭起,兼并频仍。当时的统治者从自身政治利益出发,需要知识阶层的“士”帮助,需要他们施展辩才,首先在外交活动中推行富国强兵的计谋。同时,由于不同流派、不同学术观点相互争鸣,诸子百家无不重视舌辩和笔战,纷纷提出自己的修辞思想。古希腊城邦中民主政治取代了寡头政治,演说艺术逐步发展起来,为了使演说产生最佳的说服效果,西方古典修辞学也就应运而生,盛极一时。20世纪60年代中期到70年代中期,我国汉语修辞学研究由于受到“文化大革命”的影响,和其他学术研究一样,呈现停滞状态。在欧洲中世纪,西方修辞学也处于停滞和退化状态。当代汉语修辞学研究的空前繁荣,当代西方修辞学的飞跃发展,也都是社会需要的推动下出现的局面。

第三,文化交流和相互借鉴是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发展的一个重要条件。

在人类历史中,民族之间的交往由来已久,物质、文化交流十分频繁,促进了各民族社会、经济、科学、文化等各个方面的发展。文化交流也推动了修辞学的发展。

在公元前6世纪以后,东方散文体哲学著作传入希腊,促使古希腊的散文逐步发展,从而造成了西方古典修辞学的繁荣局面。“从历史上看,汉语修辞学影响了东方的修辞学的形成和发展,日

(1) 《辞海》(1999年版缩印本),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480页。

本、朝鲜、越南等国的古代修辞学都曾经接受了汉语修辞学的影响。如果没有汉语修辞学的巨大的成功,也就根本不可能出现日本的伟大的修辞学著作《文镜秘府》!”⁽¹⁾日本五十岚力在其《东西洋修辞思想的变迁》讲稿(早稻田大学图书馆存有油印本)中把我国南北朝时期刘勰的《文心雕龙》誉为“东洋修辞学的鼻祖”。

19世纪末、20世纪初,我国许多进步学人大量翻译和引进日本和西方的社会学说,包括修辞学说。在我国现代修辞学最早的两本著作——龙伯纯的《文字发凡·修辞》(1905)和汤振常的《修辞学教科书》(1905)——中,便开始引进日本修辞学家武岛又次郎、岛村抱月等人的修辞观。唐钺的《修辞格》(1923)受内斯菲尔德的《高级英文作文教程》影响很大。王易的《修辞学》(1926)基本上取材于日本岛村抱月的《新美辞学》,他的《修辞学通论》也是受到国外的修辞学著作影响写成的。陈介白的《新著修辞学》是参考了七种英语修辞学著作写成的。陈望道的《修辞学发凡》除了受到西方修辞学的影响外,从日本岛村抱月的《新美辞学》和五十岚力的《修辞学讲话》中也汲取了很多有价值的东西。

第四,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都是在继承和创新中向前发展的。

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都既继承传统,又不断创新,从而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走着自己独特的发展道路。

我国历代研究汉语修辞学的文人,都是在总结前人修辞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有所创新,有所提高,才使我国汉语修辞学的总体水平达到目前的高度。陈望道的《修辞学发凡》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修辞学发凡》是陈望道在继承先辈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大胆创新的结晶。陈望道从我国浩如烟海的典籍中精选了一百多位作家的一百七十段关于修辞理论的论述,从我国古今几百位作家

(1) 王希杰,略说汉语、汉语修辞和汉文化,《汉语修辞和汉文化论集》(王希杰主编),南京:河海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27页。

的著作中选择了八百多个比较典型的例句,创造出一部“里程碑”式的学术著作。

当代西方修辞学也是在继承西方古典修辞学的基础上,根据时代的需要,不断创新,才出现目前流派纷呈的局面。

第五,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都重视改进和更新修辞学的研究方法。

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都重视修辞学研究的方法,把研究方法的改进和更新视为修辞学创新的重要手段。

代表目前汉语修辞学研究最高水平的《中国修辞学通史》十分重视修辞学研究的方法。《中国修辞学通史》既对我国古代的评点法、实证法、比较法、鉴赏法等非逻辑方法进行了介绍和批判,又对现代的分析与综合、归纳与演绎、系统与控制以及修辞学特定的方法进行了描写和评说。只有这样,才能达到汉语修辞学创新的目的。

方法论是西方学术研究的一个重要内容。西方人分析的思维方式,更注重研究的条理性、系统性、科学性。西方修辞学也十分重视修辞学研究的方法。譬如,比利时修辞学家采取了结构分析和语义分析的方法,找到了修辞手段分类标准的理论根据。又如,前苏联修辞学家用数量统计法迅速建立起统计修辞学。

2. 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的特性

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除了上面的共性以外,还有各自的特性,分述如次:

第一,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的最初目的不同。

汉语修辞学从它一开始就认准了自己的目标——“修辞立其诚”,把“诚”字视为自己的最高境界,汉语修辞学是和谐人际关系的手段,是天人合一的一种表现形式。“诚”是“天”之本质。孟子说:“诚者,天之道也……”(《孟子·离娄上》)辞与人相通,修辞即做人。“修辞立其诚”显示了汉语修辞与中国文化观念、哲学思

想的血脉联系。修辞,说到底,是处理人与语言、主体与客体的关系的问题。在汉语修辞传统中,“辞”是客体的、外在的,“诚”是主体的、内在的,二者通过“修”这种人的活动而达到完美的统一。“修辞立其诚”强调的修辞活动中主体与修辞的“人言合一”,与中国传统的“天人合一”思想是完全一致的。“天人合一”说的是人与自然有着内在的关联;“人言合一”表达的是人与语言之间存在先天的和谐。修辞活动,就是在运用语言中实现这种和谐,内在之“诚”与外在之“辞”通过“修”而达到完美和谐的统一。

西方修辞学“从它一开始就有着很强烈的目的性,是用来战胜对手的一种工具”。⁽¹⁾

第二,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有着不同的发展轨迹。

长期以来,汉语修辞学独立于由古希腊亚里士多德所开创的西方修辞学传统之外,走着自己独特的发展道路,形成了自己独特的传统风格,具有自己鲜明的民族特色。这与汉语修辞学所根植的中国社会发展的历史条件和汉民族文化的影响有关。

古代汉语修辞思想和修辞论从整体上来说是非体系性的,原子主义的,直观趣味性的”。⁽²⁾ 古代汉语修辞思想和修辞论的遗产主要保存在诗话、词话、文论、曲概、艺概、笔记等著作之中,缺少独立的品格。这是因为我国的哲学和汉语文化的特色是:“重视直观的、体验的、人情的、伦理的、欣赏的、趣味的,重视的是整体的把握,而不重视把这个整体的把握建立在可靠的微观的分析的基础之上。”⁽³⁾ 在古代汉语修辞思想和修辞论中,“少了一些形式主义的绝对化的条条和框框,多的是辩证的思想。”⁽⁴⁾

(1) 王希杰,略说汉语、汉语修辞和汉文化,《汉语修辞和汉文化论集》(王希杰主编),南京:河海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29页。

(2) 王希杰,略说汉语、汉语修辞和汉文化,《汉语修辞和汉文化论集》(王希杰主编),南京:河海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29页。

(3) 同(1)。

(4) 同(1),29—30页。

西方修辞学的理性特征,与欧美哲学较早地与科学技术相结合尤其是培根、洛克等一代启蒙哲学家倡导的客观形式化方法(即逻辑论证)有很大的关系。西方修辞学注重科学化、精密化、公式化和符号化,分门别类,越分越细,不那么重视整体的把握。

第三,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在方法论上各有特点。

尽管修辞学是一门注重宏观研究的学科,但是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又各有侧重,前者侧重微观研究,而后者则侧重宏观研究。

第四,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中话语的修辞结构不同。

汉语话语的典型修辞结构呈螺旋型。中国人的思维方式是综合的、曲线式的,因此写文章时强调整体概念和普遍联系,先整体后部分,由大到小,由远及近,既见森林,又见树木,用一种含蓄、间接的方法来组织和传达自己的思想。譬如,我国荀况的《劝学》采用曲折含蓄的写作风格,围绕主题以喻明理,引经据典,极尽渲染铺垫,来论述学习的目的、意义和态度。

西方语言话语的修辞结构呈直线型。西方人的思维方式是分析的、直线式的,因此写文章时先部分后整体,由点到线,一开头就点明主题,然后分出几个小论点,分别阐述,清晰明确,重点突出。譬如,英国培根的《谈读书》(Of Studies)一文,与荀况的《劝学》一样,也是论述学习的目的、意义和态度的议论文,但其写作布局是直导主题,然后层层深入,层层剖析,最后说清了道理。

第五,汉语修辞和西方修辞受语言特点的制约不同。

张志公说:“修辞运用语言(包括它的书面形式即文字)的特点,同时也受语言特点的制约。”⁽¹⁾

汉语的语素以单音节的为主,词以单音节的和双音节的为主,而汉语又是非形态语言,没有词形变化的约束。这两个特点,被充

(1) 张志公,汉语修辞,《张志公自选集》(下册),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566页。

分运用于汉语修辞,主要反映在如下几个方面。首先,汉语语言单位的组合灵便。譬如,“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孟子·梁惠王上》)“老”和“幼”本为形容词,句中第一个“老”和“幼”都作动词用,第二、第三个“老”和“幼”都作名词用。又如,“他铁了心了,”“父亲情词恳切的来信温暖了她被多次挫折冷透了的心,”“铁”本为名词,“温暖”为形容词,“冷透”为短语性的词,在例句中都带了宾语。这些都有浓厚的修辞色彩,这正是汉语的特点提供的便利。其次,汉语语言单位非常容易组合成整齐、对偶、押韵的语句。大量运用这种语言结构是汉语修辞的特色之一,如“下笔千言,离题万里,”“沉舟侧畔千帆过,病树前头万木春。”(刘禹锡《酬乐天扬州初逢席上见赠》)在生活和各种实际工作中大量使用这种语言形式以达到特定的目的,是汉字的特点提供的一种独特的实用性修辞手段,为别种语言社会中所少见。最后,汉语里陆续出现并且积累了数量可观的“四字成语”,这些成语中绝大部分富有显著的修辞效果。另外,运用汉字的特点还产生了“回文”、“顶真”、“谐音双关”等修辞技法。

西方语言主要属于表音文字中的音素文字,是形态语言,有词形变化的约束。西方修辞受到这些语言特点的制约,语言单位的组合就不那么灵便,不容易组合成整齐、对偶、押韵的语句,更不会出现像汉语“四字成语”那样的成语,很难产生像汉语“回文”、“顶真”那样的修辞技法。

三、汉语语用学和西方语用学的共性和特性

汉语语用学和西方语用学的发展历程表明,二者既具有共性,又有各自的特性。要真正认识汉语语用学和西方语用学,必须对它们的共性和特性有一个较为透彻的了解。

1. 汉语语用学和西方语用学的共性

语用学是一门边缘性学科,语用是人际交往的活动,语用学是既进行微观研究更注重宏观研究的学科,语用学与文化有着非常密切的关系,语用学与语境有关,语用学既研究口头语言也研究书面语言,等等。这些特征是汉语语用学和西方语用学所共有的。除此之外,汉语语用学和西方语用学大致还有以下共同点:

第一,汉语语用学和西方语用学都是在社会的需要推动下产生和发展起来的。

语言是“随着社会的产生而产生、发展而发展”⁽¹⁾的。语用学也是在社会的需要推动下兴起和发展起来的。

我国古代的汉语语用思想,就是中国历史发展到那个时期的社会需要人们在运用语言时注意语用原则和策略,以便取得理想的交际效果。正如本章第三节第三小节所示,孔子就提出过不少语用思想。非但如此,孔子还身体力行。孔子的《论语》中就有许多表示隐含之意的言论。譬如,当有人向孔子请教如何行天子之礼时,子曰:“不知也;知其说者之于天下也,其如示诸斯乎!”指其掌。(《论语·八佾》)孔子认为,在鲁国举行这样的典礼是完全不应该的,但又不想明说,只好说不知道,不予置评。⁽²⁾又如,王孙贾问曰:“与其媚于奥,宁媚于灶,何谓也?”子曰:“不然;获罪于天,无所祷也。”(《论语·八佾》)这里,王孙贾和孔子二人都是话中有话。“奥”是古代居室的西南角,被视为尊者所居的位置;古人认为灶里有神,因此在灶边祭神。王孙贾以“奥”比喻卫灵公或其宠姬南子,以“灶”自喻,暗示孔子与其巴结卫灵公及南子,不如巴结自己更实惠。孔子否定他说,若是得罪了上天,祈祷也没有用,暗示巴结谁都不行。⁽³⁾

西方语言学中结构主义在很长的一段时期里占据着统治地

(1) 《辞海》(1999年版缩印本),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480页。

(2) 参见杨伯峻译注的《论语》,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版,27页。

(3) 参见勾承益、李亚东译注的《〈论语〉白话今译》,北京:中国书店,1992年版,29、34页。

位。20 世纪 70 年代欧洲经济共同体的建立,促使欧洲各国之间的往来日益频繁,功能语言学便应运而生。在此基础上,西方语用学的兴起,就是顺理成章的事了。

第二,汉语语用学和西方语用学都是在各自语料的基础上创立起来的。

任何科学体系的建立,都是以实践为基础的。语言学也是在大量语言实践、收集大量语料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

汉语语用学是在汉语语料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汉语语用学是从汉语文化的事实出发,抽象出符合汉语文化的语用理论、原则和策略。不可否认,汉语语用学的语用理论、原则和策略,会与西方语用学部分相同,但是更多地具有其独特的风格。

西方语用学是在西方语言语料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西方语用学理所当然地是从西方语言文化出发,抽象出符合西方语言文化的语用理论、原则和策略。

2. 汉语语用学和西方语用学的特性

汉语语用学和西方语用学除了上面的共性以外,还有各自的特性,分述如次:

第一,汉语语用学和西方语用学的发展轨迹不尽相同。

由于各自所属社会有着不同的发展道路,汉语语用学和西方语用学沿着各自不同的轨迹向前发展。

正如本章第三节第二小节所示,早在我国先秦时期,汉语语用思想就流派纷呈;到了南北朝时期,就出现了汉语语用论;在引进国外语用学理论以后,汉语界结合汉语语法开展了语用研究;钱冠连的《汉语文化语用学》一书的问世,标志着汉语语用学体系的初步确立。

虽然西方语用学所涉及的内容在古希腊、古罗马时期就引起了学者们的注意,但是西方语用学的兴起和发展,是西方现代语言学的研究不断深入、研究范围不断扩大的结果。西方语用学是以哲学为发端的,经由符号学、结构主义语言学、转换生成语言学、语

义学、功能语言学,并在其他众多学科的推动下,逐步发展起来的。英国语言学家莱文森的《语用学》一书的问世,是西方语用学研究的一个里程碑,标志着西方语用研究领域的框架已经形成。

第二,汉语语用学和西方语用学的语用原则和语用策略不尽相同。

具有不同文化背景的人,可以在使用语言时共同运用某些语用策略,也可以认定某些共同的语用原理。然而,“不同的文化就会产生出不同的言语行为,不同的言语行为,就会产生出不同的语用策略,于是就会抽象出不同的语用原理与原则。”⁽¹⁾关于这一点,本书第二章第三节有比较详尽的论述,这里就不再赘述了。

(1) 钱冠连,面对三位先生的期待——作者自序,《汉语文化语用学》,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17页。

第二章

汉英修辞语用差异的文化底蕴

第一节 引言

受索绪尔语言符号系统论的影响,语言被看作是一个符号系统,语言符号被认为是“语言分析的唯一和(或)主要的单位”。⁽¹⁾因此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语言学家以研究这一符号系统为己任,并视之为语言学的主要任务。随着社会语言学、语用学等学科的建立和发展,语言学家开始研究语言的功能和运用。语言不再被视为一种自足、封闭的符号系统,语言研究的重点逐渐从语言系统转向语言功能,从纯语言形式转向运用中的语言形式。

语言的运用离不开作为社会和文化成员的人,以及运用语言的环境的影响。修辞学离不开语境。修辞活动不仅仅停留在句法层面、语义层面或符号层面,而是深入到语用层面,研究话语的言外之意。语用学是“研究在特定情景中的特定话语,特别是研究在不同的语言交际环境下如何理解语言和运用语言”,⁽²⁾是“对

(1) 参见 Tobin, Y. *Semiotics and Linguistics*. London: Longman, 1990. p. 26.

(2) 何自然,《语用学概论》,长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88年版,3页。

语言使用中的意义的研究”，“对语境意义的研究”。⁽¹⁾ 因此可以说，语境是修辞学和语用学的第一要素。另外，语境不仅是语言运用的基础，还是语言存在和发展的基础。⁽²⁾

格赖斯认为，人们的交谈之所以能够顺利进行，是因为谈话双方共同遵守了“合作原则”。如果在言语交际中说话者故意违反“合作原则”，听话者就要根据语境推断出说话者表面违反“合作原则”的目的和含义。“合作原则”解释了人们的“言下之意”是如何产生和如何被理解的，但未说明说话者故意违反“合作原则”来含蓄地表情达意的原因。利奇提出了“援救”“合作原则”的“礼貌原则”。利奇认为人们违反“合作原则”是出于礼貌的考虑。正是出于礼貌，人们才运用不同的语用策略——遵守或故意违反“合作原则”。中国学者研究了上述西方理论，结合汉语文化的实际，提出了自己的理论。钱冠连提出“从地道的汉语文化事实出发，抽象出真正符合汉语文化的语用原理、原则与策略”，⁽³⁾ 认为合作不必是原则，因为正常的交谈不受合作与否的影响，只受目的和意图的驱动。顾曰国研究了中国人的面子行为，分析了汉语文化中礼貌的特征，提出了汉语文化的“礼貌准则”。

文化是人类生活的环境。人类生活受文化的影响，并随着文化的变化而变化。不同文化背景的民族，在跨文化言语交际中，往往会出现误解、错解等情况。语用学的任务就是发现和研究不同语言社团如何运用不同的语用准则。

本章拟讨论语境、语用原则和策略、汉英修辞语用差异与文化等问题。

(1) 何兆熊，90年代看语用，《外国语》1997年第4期，2页。

(2) 参见本书第一章第一节。

(3) 钱冠连，《汉语文化语用学》，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3页。

第二节 语境

一、意义和语境

语义学和语用学都研究意义,但研究的是两种不同的意义。传统的语义学把意义看作是语言文字本身固有的属性,这种属性是内在的、固定的,不受任何客观因素的影响,即研究的是语言本身固有的、内在的、单一层面的意义,这种意义是抽象的。譬如,“狗”这个词的固有意义是“一种犬科哺乳类家畜”。而语用学则把语言文字本身固有的意义与语言运用者相联系,与特定的语言运用场合相联系,是对语言在一定的语境中体现出来的具体的、具有交际价值的意义的研究,这种意义称为语境意义(或话语意义、说话者意义)。

为了判断对意义的讨论是否在语用学的范畴内进行,利奇提出了四条标准:第一,是否牵涉到说话人或听话人?第二,是否牵涉到说话人的意图或听话人的理解?第三,是否牵涉到语境?第四,是否牵涉到通过语言所实施的行为?⁽¹⁾ 如果对这四个问题的回答中有一个是肯定的,就可以说对意义的讨论是在语用学的范畴内进行的。

总而言之,语义学是对抽象于语言运用之外的意义的研究;语用学是对语言运用中的具体意义的研究,对语境意义的研究。利奇指出,前一种意义是“双价”的,即 X 意指 Y (What does X mean?);后一种意义是“三价”的,即说话者通过 X 意指 Y (What do you mean by X?)。譬如,“狗”的意思是“一种犬科哺乳类家

(1) 参见 Leech, G. N. *Principles of Pragmatics*. London: Longman, 1983. pp. 13 - 14.

畜”,这是双价;说话者通过“狗”意指“小心!有条狗!”,这是三价。利奇还指出,语义学是对规约意义的研究,关心的是某个句子所含的语义命题的真值,以及判断这个命题真假所应满足的条件,至于由说话者和听话者所决定的意义则应划归语用学。譬如,It's cold in here 这句话,在传统语义学看来,只表达“某一地点的气温较低”这一语义命题,但是在言语交际中,说话者可能用它来婉转地要求听话者关上窗户,或打开暖气,或借一件衣服御寒,等等。

语言的意义是多层面的,主要有句子意义(sentence meaning)和话语意义(utterance meaning)。句子意义是符合一定语法规则构成的某一语法单位的意义,是抽象的、孤立的,属语义学的研究范畴;话语意义以句子意义为基础,是句子意义和语境相结合的产物,是具体的,与一定的时间和空间紧密联系在一起,属语用学的研究范畴。话语意义体现了说话者的说话意图,体现了一定的语法形式在特定的语境中所具有的交际功能。譬如,“今天天气好极了!”这一句,作为一个完整的语法单位,只包含一个关于某一天天气情况的命题;但作为一定语境中的话语,可能是一个建议:“天气好极了,出去散散步吧!”,也可能是一个要求:“天气好极了,你却还在睡懒觉,快起床!”⁽¹⁾

与句子意义和话语意义相对应,格赖斯从言语交际的本质出发,区分了自然意义和非自然意义(或说话者意义)。非自然意义就是说话者试图通过话语对听话者产生某种效果,听话者领会这一意图。王德春把语言的意义分为词汇意义、语法意义和修辞意义三大类,从修辞意义过渡到话语领域,又分出上下文意义和社会文化意义两类。⁽²⁾ 词汇意义和语法意义是从语言系统内部研究语言文字本身固有的意义,研究句子抽象、静止的意义。而修辞意

(1) 参见何兆熊的《语用、意义和语境》一文,《外国语》1987年第5期,10页。

(2) 参见王德春的《国俗语义学略论》一文,《文化语言学中国潮》(邵敬敏主编),北京:语文出版社,1995年版,137—149页。

义把抽象的游离于语境之外的句子意义加上语境信息过渡到具体的话语意义。上下文属言内语境,社会文化环境属言外语境。上下文意义和社会文化意义是通过言辞(内、外)语境来研究话语的真正含义,解释言下之意、弦外之音。正如吕叔湘所说的,“任何语言里的任何一句话,它的意义决不等于一个一个字的意义的总和,而是还多点儿什么。按数学上的道理,二加二只能等于四,不能等于五。语言里可不是这样。”⁽¹⁾“在人们的语言活动中出现的意义是很复杂的。有语言本身的意义,有环境给予语言的意义,”⁽²⁾“所以才有‘言不尽意’,‘意在言外’,‘求之于字里行间’这些个话。”⁽³⁾

二、语境的构成和功能

在西方,最早明确提出语境概念的是马林诺夫斯基。他区分出两类语境:一类是“情景语境”(context of situation),指言语行为发生时的具体情境;另一类是“文化语境”(context of culture),指说话者生活于其中的社会文化。弗思把“语境”的含义扩展为:第一,一句话的上句或下句,一段话的上段或下段;第二,语言与社会环境的关系,即“情景环境”。韩礼德又提出“语域”的概念,并把语域分为话语的范围、话语的方式和话语的风格三个方面。美国社会语言学家菲什曼(J. A. Fishman)从语域的不同角度,把语言环境对言语交际的制约作用概括为 Who speaks what language to whom and when。海姆斯(Hymes)进一步发展了语境学说,并指出人们说话既要符合语言规则,又要适应言语环境。

如本书第一章第三节所述,我国古代的先哲们对语言运用时

(1) 吕叔湘,《语文常谈》,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0年版,46—47页。

(2) 同(1),66页。

(3) 同(1),67页。

要注意语境的问题,发表过许多真知灼见。在近现代,我国学者这方面的论述就更多了。马建忠指出:“字无定义,故无定类。而欲知其类,当先知上下之文义何如耳。”⁽¹⁾这里的上下文就是语境。陈望道也指出:“修辞以适应题旨情境为第一义,不应是仅仅语辞的修饰,更不应是离开情意的修饰。”⁽²⁾这里的情境指的是写文章或说话时所处的种种具体环境,即何故、何事、何人、何地、何时、何如等六个“何”。张弓从修辞的原则和修辞的要件两方面进行了分析,认为修辞的原则是结合现实语境,注意实际效果,修辞的要件是语言的内容和形式的关系,修辞手法要密切结合现实实际才能反映健康、充实、深刻的思想感情。⁽³⁾王德春把语境定义为“时间、地点、场合、对象等客观因素和使用语言的人的身份、思想、性格、职业、修养、处境、心情等主观因素所构成的使用语言的环境。”⁽⁴⁾张志公则指出:“所谓语言环境,从比较小的范围来说,对语义的影响最直接的,是现实的语言环境,也就是说话和听话时的场合以及话的前言后语。此外,大至一个时代、社会的性质和特点,小至交际双方个人的情况,如文化教养、知识水平、生活经验、语言风格和方言基础等,也是一种语言环境。”⁽⁵⁾

语言学家从不同的角度、不同的层面对语境进行了不同的划分:宏观语境和微观语境,广义语境和狭义语境,主观语境和客观语境,言辞内语境和言辞外语境,语言语境和非语言语境,显性语境和隐性语境,现实语境和非现实语境,等等。本章从跨文化交际和对比语言学的角度出发,把语境分为语言语境(或言内语境)和非语言语境(或言外语境)。语言语境指语言符号内的因素,即前

(1) 马建忠,《马氏文通》,北京: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24页。

(2) 陈望道,《修辞学发凡》,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年版,11页。

(3) 参见张弓的《现代汉语修辞学》,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3—9页。

(4) 王德春、陈晨,语境学,《语境研究论文集》(西楹光正编),北京: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2年版,132页。

(5) 张志公,《现代汉语》,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82年版,213—214页。

言后语(或上下文);非语言语境指语言符号外的因素,既包括显性的、可见的情景语境,如时间、地点、场合、对象、自然环境等,又包括隐性的、不可见的背景语境,如社会文化、风俗习惯、行为准则、价值观念、历史事件等。一个民族在其形成和发展过程中逐渐产生并代代相传的独特的风俗习惯、民族心理、文化背景、宗教信仰或价值观念,以及与特定的文化相关的特定的会话规则和方式,尤其需要研究。因为在跨文化交际中,偶尔违反了语言的结构规则(语音、词汇、语法等),对方可以谅解,至少不会影响彼此的感情;如果违反了语言的运用规则,即决定运用语言是否得体的诸因素,就可能引起不良后果,甚至破坏双方的关系。⁽¹⁾ 因为背景知识往往是隐性的、不可见的,正如钱锺书论及祸从口出时所说的,“文网语阱深密乃尔”。⁽²⁾

话语依赖于语境,语境制约着话语。语境最基本的功能是释义功能和制约功能。释义功能指语境可用于解释传统语义学无法解释的语言意义。语境可以对语音、语义、语法、修辞、语用、词汇等方面的语言现象进行解释。语境可以解释情景义,即由情景产生的语义。譬如,在寒冷的冬天,甲在房间里与乙交谈时对乙说:“这儿太冷了!”乙听了甲的话赶忙去关窗户,开空调。这时关窗、开空调的语义是通过室内的寒冷的语境间接传递给乙的。语境可以解释修辞效果。譬如,“等了你半天”与“等了你二十分钟了”的言语效果是不同的。语境可以解释歧义现象。譬如,“鸡不吃了”一语有歧义,但如果增添内语境,如“鸡不吃了,我已经吃够了”或“已经喂了很多了,鸡不吃了”,或设定外语境,如在谈吃鸡肉的时候或在喂鸡的时候,歧义就消除了。制约功能指语境对交际双方在语言运用上的制约作用。譬如,“对什么人说什么话”、“到什么

(1) 参见邓炎昌、刘润清的《语言与文化》之“前言”,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89年版,ii页。

(2) 钱锺书,《管锥编》(第三册),北京:中华书局,1979年版,972页。

山唱什么歌”等俗语,说的是运用语言要注意语言环境;“入乡随俗”则指的是社会文化的制约。

第三节 语用原则和策略

人们在言语交际中都应遵守一定的原则以使交际顺利进行下去。如果交际的一方或双方不遵守这些原则,便会造成交际的失败。语用原则,是指说话时如不遵守这些原则便会引起交际失败的一套规则。语用策略,是指说话时遵守这些原则便会使交际更顺畅、更好地达到交际目的的一套措施。语用原则和语用策略的区别在于:语用原则管辖交际如何不失败;语用策略管辖交际如何更有效。

一、西方语用原则和策略概览

随着语用学理论研究的不断深入,西方学者先后提出了一些语用原则和策略。具有代表性的是“合作原则”、“面子论”、“礼貌原则”和“关联理论”。

“合作原则”是格赖斯提出来的。⁽¹⁾ 格赖斯认为,会话是受到一定条件制约的,人们的交谈之所以能够顺利进行,是因为会话双方都遵循一定的目的,相互配合默契。格赖斯把会话双方为达到相互了解、相互配合以实现会话目标而共同遵守的原则称为“合作原则”。“合作原则”包括四项准则和一些次则。⁽²⁾ 但是在实际生活中不乏违反准则的现象。这可能出现两种情况:第一,一

(1) 参见 Grice, H. P. “Logic and conversation”, *Syntax and Semantics*, 3; *Speech Acts*. Ed. Cole, P. & J. L. Morgan.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75.

(2) 参见本书第一章第三节。

方故意违反某项准则,而另一方则并不知情,结果就会产生误解,甚至上当受骗。譬如,乙向甲问路,如果甲故意指错方向,而乙信以为真,结果乙就会走错路。第二,一方出于礼貌或语境的需要违反某项准则,另一方察觉并认为对方仍然是合作的,于是就设法去领会对方话语的深层意义,寻求对方体现“合作原则”的地方,从而产生会话含义,即把真实意义隐含在表面意义之下。

为了取得修辞效果,人们往往违反“合作原则”。英语修辞手段 tautology,如: *East is east and west is west*、*War is war*、*Children are children*、*A woman is a woman* 等,违反“量的准则”中“所说的话不应包含超出需要的信息”次则。运用 irony、metaphor、meiosis、hyperbole、euphemism 等修辞手段表达的话语,如: *Jack is a genius*、*You are the cream in my coffee*、*He was a little intoxicated*、*Oh, I'm dying of laughter*、*He was eighty when he slipped off the hook* 等,往往违反“质的准则”,或“关系准则”,或“方式准则”。

在言语交际中,人们有时遵守“合作原则”,有时故意违反“合作原则”;有时不直接而用间接的方式来表达思想;有时不直言而让他人推导自己的意思。“合作原则”无法解释这些现象。为此,布朗(P. Brown)、莱文森、利奇等学者提出了礼貌问题。

“面子论”⁽¹⁾是布朗和莱文森根据戈夫曼(E. Goffman)的“面子行为理论”(the theory of face-work)⁽²⁾建立的礼貌模式。布朗和莱文森认为,如果人们在交际中要相互合作,那么说话时就要在保留面子方面进行合作。一个人丢不丢面子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他人,要想自己不丢面子,最保险的办法就是不去伤害他人的面子,因为当自己的面子受到威胁时,人们都会设法保全自己的面

(1) 参见 Brown, P. & S. Levinson. “Universals in language usage: politeness phenomena”, *Questions and Politeness: Strategies in Social Interaction*. Ed. Goody, E. N. Cambridge: CUP, 1978.

(2) 参见 Goffman, E. *Interaction Ritual: Essays on Face to Face Behavior*. Garden City: Doubleday, 1967.

子,而保全自己的面子势必会威胁或伤害对方的面子。因此,在言语交往中,为了给自己面子和保留对方的面子,最好的办法就是使用礼貌语言。礼貌语言实质上是言语交际者维护双方面子的一种手段。布朗和莱文森把面子分为两种:正面面子(或积极面子、正值脸)(positive face),即希望得到他人的肯定和赞许;负面面子(或消极面子、负值脸)(negative face),即希望自己享有自由,不受外界的干扰或侵犯。布朗和莱文森认为,人们言谈中的言语行为都是一些所谓的“威胁面子的行为”(face-threatening acts,简称FTA)。根据威胁对方面子的程度,可将相应的礼貌语言手段从小到大分为五种:直言不讳(bold on record)、正面礼貌(positive politeness,如迎合取悦对方)、负面礼貌(negative politeness,如通过道歉、贬己等途径)、非公开方式(off-record politeness,如暗示、含糊其辞等)和不采取威胁面子行为(non-FTA)。

利奇针对“合作原则”的缺陷,提出了“援救”“合作原则”的“礼貌原则”。⁽¹⁾“合作原则”只解释了话语的字面意义和实际意义的关系,解释了人们的“言下之意”是如何产生和被理解的,但是没有说明说话者故意违反合作原则来表达真实意思的原因。利奇为这个问题找到一个尽管不是唯一的、却是较为合理的答案:出于礼貌的考虑。在言语交际中,因用语不当或出言粗鲁无礼而引起误解或导致交际失败的情况随处可见。通过语言来表达礼貌是最常用的手段。

斯波伯和威尔逊从认知角度出发,提出了“关联理论”(relevance theory),⁽²⁾用“关联原则”来取代格赖斯的“合作原则”。斯波伯和威尔逊认为,语言交际活动是一种有目的、有意图的活动,它要传递的是说话者的意图。语言交际活动涉及两种意图:信息

(1) 参见本书第一章第三节。

(2) 参见 Sperber D. & D. Wilson. *Relevance: Communication and Cognition*.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86/1995.

意图和交际意图。也就是说,说话者说话时不仅表明他有某种传递信息的意图,更要表明他有传递这种信息意图的意图。交际时,说话者为使听话者理解自己的意图,总是用明白无误的语言表达出自己的意图;而听话者必然会从说话者提供的信息中推断出说话者暗含的意图。

话语理解是一个动态的认知推理过程。在这个过程中会话双方遵守的是“关联原则”。说话者所提供的信息应具有充分的关联,听话者在试图正确理解话语时只会关注和处理那些与说话者的话语有充分关联的信息。

以往的语用学主要研究说话者的话语含义,而关联理论把语用的重点转移到研究听话者在试图理解说话者的意图时的心理运算过程。关联理论没有准则,也没有说话者要遵守的规则;关联理论只描述人们对每个话语的认知过程,即话语本身和语境具有关联性,这种关联使听话者对说话者的意图作出合理的推论,从而对话语作出正确的反应。寻求关联是正确认知的基础。关联理论认为说话者不是有意违反什么准则来使听话者理解自己所说话语的意图,更不会把人们常见的 metaphor、irony 等修辞手段的运用看作是违反准则的表现。

二、汉语语用原则和策略概览

对于语言运用的原则和策略的研究,我国古代的学者早有论述,其中宋齐梁时期的刘勰在其著作《文心雕龙》中对这方面的论述比较系统。本书第一章第三节对此已有阐述,这里不再赘述。

当代,我国学者在引进和研究西方语用原则和策略的基础上,结合汉民族的文化习俗,提出了符合汉语文化的语用原则和策略。

钱冠连在研究格赖斯的“合作原则”以后提出了“目的一意图原则”。钱冠连认为“合作”不必是原则。第一,“合作原则”解释

不了不合作现象。⁽¹⁾ 钱冠连针对“合作原则”的四个准则,用事实证明了违反“合作原则”的谈话可以照常进行下去。不合作也可以使言语交际成功,因为有补偿、纠正、证实、澄清等伴随手段,如:(1)非语言媒介,如面相、手势、姿态、距离、眼神等;(2)常识、逻辑、常规等;(3)谈话人的话前行为或一贯行为;(4)活生生的语境。正是这些手段对不合作事实进行调节而使交际达到目的。“这些手段,一方面,从总体上使合作原则的一切漏洞得以真正的补偿,另一方面,反倒是彻底证明了合作不必是原则。”⁽²⁾ 第二,谈话本来就是在目的和意图的驱动下实现的,与双方是否持合作态度基本无关。钱冠连认为,正常的交谈不受合作与否的影响,只受目的和意图的驱动。目的是指谈话所要达到的总目标。世界上任何交谈都有目的。闲聊也有目的,其目的就是闲散、轻松和取乐。意图是由目的分解出来分配在一个个话轮中的局部意向。譬如,面试主考人的目的是测试应试人的才能和综合素质是否胜任某一岗位,于是一次次的问话都有一个局部的意向需要贯彻,如了解应试人的工作经历、核实应试人的受教育程度、评估应试人的交际能力、测试应试人的专业水平等意图。

钱冠连指出:“有了交际的总的目的,就会在说话中将目的分解成一个个的说话意图贯彻到话语中去,交际就能顺利进行下去。如果没有交谈的总目的,就不可能在每一个话轮中将目的分解成为意图,于是真正意义上的交际就无法开始或者中途失败。这样就必须把目的一意图驱动过程作为原则来遵守。这便是目的一意图原则。”⁽³⁾

言语交际是受目的和意图牵引的。要达到目的,谈话双方就必须采取包括合作态度在内的一切手段和策略,无须单独强调合

(1) 参见钱冠连的《汉语文化语用学》,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167页。

(2) 钱冠连,《汉语文化语用学》,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174页。

(3) 同(2),166页。

作是原则或着意考虑自己是否在与对方合作。话语和语用策略都是跟着意图走的。策略恰当,则交际成功;策略不当,则交际失败。只要受目的驱动,话语尽管在个别话轮中可能暂时离题,但迟早会走入正路并完成交际任务,也就是说,话语总会是相关的。最佳相关的话语是,一方面,产生了足够的语境效果(语境效果越大,话语越相关);另一方面,处理时费力最小(处理时费力越小,话语越相关)。总的说来,受目的和意图驱动的话语,是具有足够的语境效果的。

在研究了中国人的面子行为后,顾曰国对布朗和莱文森的“面子论”提出异议,认为“负面面子”与汉语中的“脸面”几乎无相似之处。汉语中的面子包括“面子”和“脸”两个方面,前者通常表示由于成功而获得的或他人赋予自己的威信、名誉,后者是指由于遵守某种社会道德标准获得的尊重。布朗和莱文森强调的是自我形象,面子的个体;汉语中的面子侧重于社会的赋予。另外,汉语中的面子是指想使公众对自己的威信或名誉给予信任,不强调个人行为不受干涉,因此汉语中的面子不具有布朗和莱文森的负面面子的内容。布朗和莱文森的面子论不具备普遍性,它无法解释异文化现象。譬如,英美人在受到赞扬或恭维时,总是用一声 Thank you 来表示乐意接受。他们认为接受恭维是礼貌的,因为这样可以避免伤害对方的正面面子。中国人不会立即接受赞扬或恭维,往往会说“不”来表示拒绝。中国人认为拒绝赞扬或恭维是礼貌的,因为贬己尊人和谦逊是中国传统的礼貌原则的核心。为了遵守“贬”和“谦”的原则,中国人不惜以贬低自己的成就和拒绝接受赞扬或恭维为代价。

同样,顾曰国指出利奇的“礼貌原则”中的“得体准则”和“慷慨准则”不适当,建议修改为:

策略准则(对使役言语行为而言)

1. 行为动机层:尽量减少他人付出的代价;
2. 会话表达层:尽量夸大得到的益处。

慷慨准则(对承诺言语行为而言)

1. 行为动机层:尽量增大对他人的益处;
2. 会话表达层:尽量缩小自己付出的代价。⁽¹⁾

当然,人们并非在任何时候、任何地方、与任何人交际都要恪守“礼貌原则”。譬如,在紧急或意外事件中,或在激烈的争辩或紧张工作的场合,或在十分亲密友好的朋友间不拘礼节的谈话中,“礼貌原则”可能会让位于话语的内容,屈居次要地位。但是,不管怎么说,“礼貌原则”可以更好地协调人际关系,并使人们在交际中更有效地运用语言。正如利奇所说,“礼貌原则”援救了“合作原则”,即“礼貌原则”可以用来合理地解释人们在言语交际中故意违反“合作原则”的原因。例如:

[1] A: What happened to my son?

B: He took other people's things without permission.

在例1中,老师B未简明地告诉孩子的母亲A“你儿子偷东西了”,违反了“合作原则”中的“方式准则”。为了遵守“礼貌原则”中的“赞誉准则”(尽量少贬低别人)和“同情准则”(尽量增加双方的同情)或“得体准则”(尽量少让别人吃亏),老师采用了 euphemism 修辞手段,说“他未经许可拿了别人的东西”,既委婉地讲明事实真相,又保留了母亲的面子。

各民族都讲究礼貌,但是在不同语言和文化的国度中,人们表达礼貌的方式和评判礼貌的标准是不同的。根据汉文化有关礼貌的源和流,顾曰国提出汉文化的礼貌有“尊重”、“谦逊”、“态度热情”和“文雅”四个方面的特征。“尊重”是自我尊重和赞赏对方;“谦逊”实指贬己尊人的另一种方式;“态度热情”表现为关心、体贴、好客;“文雅”指举止、谈吐得体大方。顾曰国把不同文化中带

(1) 参见 Gu, Yueguo. “Politeness phenomena in modern Chinese”, *Journal of Pragmatics*, 1990. p. 14, pp. 237 - 257.

普遍性的礼貌特征和中国文化中注重和强调的礼貌言行结合在一起。“尊重”和维护对方的正面面子相似;“文雅”实指彬彬有礼,其实是一个被西方学者忽视的带普遍性的礼貌特征;至于“谦逊”特征,不同文化的民族理解不同:汉民族理解的“谦逊”主要表现在贬己尊人方面;“态度热情”就是待人热情,有典型的汉民族礼貌特征,因为根据布朗和莱文森的理论,待人热情表现出的关心、体贴和好客,如宴请中的劝食,可能侵犯对方的个人自由,因而威胁对方的负面面子。⁽¹⁾

顾曰国在指出汉文化的四大礼貌特征的同时,提出了具有汉文化特色的礼貌准则:

1. 贬己尊人准则:指谓自己或与自己相关的事物时要“贬”,要“谦”;指谓听者或与听者有关的事物时要“举”,要“尊”。譬如,说话者在称自己时自贬、自谦为“鄙人”、“小弟”等;在称对方时抬高、尊人为“您”、“您老”、“先生”、“阁下”、“师傅”等。

2. 称呼准则:即用适切的称呼语主动跟对方打招呼。适切与否需要考虑传统的“上下有义,贵贱有分,长幼有等”,(《管子·五辅》)也需要考虑亲属或非亲属、职务高低、职业地位、熟悉程度、同事共志、性别、年龄、气氛、场合等语用因素。

3. 文雅准则:即选用雅言,禁用秽语;多用委婉语,少用直言。

4. 求同准则:与“脸”和“面子”有关,即说、听者在诸多方面力求和谐一致,尽量满足对方的欲望。

5. 德、言、行准则:指在行为动机上,尽量减少他人付出的代价,尽量增大对他人的益处;在言辞上,尽量夸大别人给自己的好处,尽量说小自己付出的代价。⁽²⁾

(1) 参见 Gu, Yueguo. “Politeness phenomena in modern Chinese”, *Journal of Pragmatics*, 1990. p. 14, pp. 237 - 257.

(2) 参见顾曰国的《礼貌、语用与文化》一文,《外语教学与研究》1992年第4期,10—17页。

语用策略,或曰话语策略,如运用得当,可使言语交际顺畅进行,使说话者的行为更符合社会规范。钱冠连从汉语文化实际出发,在分析了大量汉语语料的基础上,列出了十二种汉语语用策略:⁽¹⁾

1. 言语得体策略

在适当的时间、适当的场合、对适当的人说了适当的话,就是言语得体。言语得体是一个带全局性的语用策略,也是一个全球性的语用策略。首先,看什么样的对象说什么样的话。看对象,是指看对象的社会角色、文化修养、个性和爱好、知识水平、家庭辈分、在当前事件中是什么角色。譬如,与农民交谈用深奥的科学术语,对小学生谈“后现代”,小辈对长辈用教训口气说话,对死者的亲属大谈死者的缺点,等等,都是不得体的。其次,在不同的时代、不同的时间说不同的话。譬如,在改革开放前的新中国,人们往往以“同志”相称,而现在人们大多用“先生”、“女士”相称;早晨见面时互道“早上好”,而不是“晚上好”,等等。再次,说话要看场合。譬如,在厕所里向人问好,在饭桌上谈大小便,在救火的现场谈音乐欣赏,等等,都是不恰当的言谈。

2. 谢绝夸奖

西方人对夸奖是欣然接受,中国人对夸奖一般是谢绝。常用的谢绝之词是“哪里,哪里”与“不”字头句式。例如:

[2] “你混得不赖呀。”——“哪里,哪里。”

[3] “你家的客厅真气派呀!”——“(也)不怎么样。”

[4] “你干得真好。”——“不好,不好。”

3. 虚抑实扬的恭维

表面上是指责、批评,实际上是赞扬、恭维。譬如,郁达夫的朋友们这样“罚”郁达夫说:“这里有徐悲鸿作的画,罚你题字。”其实是换一种方式夸奖郁达夫。

(1) 参见钱冠连的《汉语文化语用学》,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182—205页。

4. 把对方当第三者

对张三说话,意思却是让李四听。张三只是中转,李四才是真正的听话人。譬如,妻子对怀抱的婴儿说:“不哭不哭,爸爸明天要走了,给爸爸说,别忘了给我们写信……要爸爸不忘记我们,说呀……”这话当然是说给丈夫听的,此处体现了东方式的含蓄。

5. 把自己当第三者

用代名词指称自己,多了各种隐含意义。譬如,称自己为“人”、“人家”:“你别冤枉人!”“你心目中哪有人家呦!”话语中隐含着对方愤恨、责怨的情绪。又如,工厂的师傅错怪了徒弟,向徒弟道歉时常说“师傅错怪你了”,既承认了错误,又不太丢自己的面子。

6. 借第三者之口说出自己的意思

这样做可能是为了表明话语所传信息的客观性,如乙对甲说“大家都说这个人不好惹,难缠”,或者是以备将来逃脱责任,如乙对甲说“据小王说,他有过那种事儿”。

7. 多种言语行为与礼貌策略伴随

许多言语行为,如同意、邀请、表扬、赞许、批评、反驳、谩骂、揭露、讽刺、挖苦等,都要由礼貌策略来伴随。尤其当批评、反驳、谩骂、揭露、讽刺、挖苦等言语行为用礼貌策略来实现时,会受到缓冲,于是显得含蓄、婉转。

8. 运用权威

运用权威固然破坏了礼貌策略,但也可以使说话更有效果,达到说话目的。譬如,教师批评学生、上级责问下级、老板吩咐伙计、军官命令士兵、老子教训儿子等,都是运用权威的表现。

9. 回避策略

为了某种目的或原因而答非所问,便是回避策略。回避可以利用同音字或多义词。例如:

[5] 甲:“您是作家?”

乙:“对,我是‘坐家’。”

[6] 甲:“你多大年纪?成家了没有?”

乙:“我成得了什么学者专家?”

10. 表面一致而事实否定

无论内心是同意还是反对,肯定还是否定,接受还是拒绝,在说话的时候都先做出与对方保持一致的姿态,然后再进行事实上的否定。这也是汉语文化的独特之处,可能是由中国人的“趋同”心态决定的。

11. 以行代言的答复

中国人通常用摇头代替否定,点头代替同意,摆手代替“再见”,摇手代替“不”,招手代替“来”。

12. 禅宗公案极端手段与机巧策略

禅宗公案极端手段是:喝、棒(打)、拂、杖、烧(焚)、翻字诀等。譬如,“喝”是禅家宗匠接人的方法之一,不正面回答,却大喝一声或几声,用它来打破学人的黑漆桶。机巧策略有:重复印证(或循环论证)、反戈一击、引入歧途、答非所问等。这些特殊的语用策略现在已经很少使用了。

第四节 汉英修辞语用差异与文化

文化在人们社会生活中是非常重要的。美国人类学家霍尔(E. T. Hall)指出:“文化是人类生活的环境。人类生活的各个方面无不受着文化的影响,并随着文化的变化而变化,或者说,文化决定人的存在,包括自我表达的方式以及感情流露的方式、思维方式、行为方式、解决问题的方式等等。……正是这些在一般情况下十分明显,习以为常,然而很少加以研究的文化方面,以最深刻和最微妙的方式影响着人们的行为。”⁽¹⁾

文化与语言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一方面,语言是文化的载

(1) 转引自戚雨村的《现代语言学的特点和发展趋势》,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248页。

体,没有语言便没有文化。美国人类学家怀特(White)指出:“全部人类行为起源于符号的使用。正是符号才使得我们的类人猿祖先转变为人,并使他们成为人类。仅仅是由于符号的使用,人类的全部文化才得以产生并流传不绝。”⁽¹⁾“全部文化(文明)依赖于符号。正是由于符号能力的产生和运用才使得文化得以产生和存在;正是由于符号的使用,才使得文化有可能永存不朽。没有符号,就没有文化,人也就仅仅是动物而不会成其为人类。”⁽²⁾正是语言在文化中的生成、贮存、留传作用,才使得文化离不开语言。另一方面,文化是语言的“底座”。没有文化,语言也不复存在。美国人类学家兼语言学家萨丕尔(Edward Sapir, 1884—1939)在论述语言、种族和文化的关系时指出:“语言有一个底座。说一种语言的人是属于一个民族(或几个民族)的,也就是说,属于身体上具有某些特征而不同于别的群的一个群。语言也不脱离文化而存在,就是说,不脱离社会流传下来的,决定我们生活面貌的风俗和信仰的总体。”⁽³⁾语言的理解和运用都是以特定的文化背景为依据的。语言以文化作为自己雄厚的底座,才能随着人类的进步、文化的发展而不断发展。

文化反映一个民族的特征。各民族的文化既有共性又有个性。由于人类生理构成的一致和自然环境的大致相同,不同文化之间会有某种重叠,因而存在一定程度的共性。而各民族所处的小环境,如生态环境、物质文化环境、社会文化环境和宗教文化环境等的不尽相同,产生了语言文化的差异。同时,不同文化背景的人们之间的交往又可造成不同文化间自然而缓慢的融合。这在一定程度上缩小了不同文化间的差异。然而,由于不同民族的历史

(1) 怀特著,曹锦清等译,《文化科学:人和文明的研究》,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21页。

(2) 同(1),31—32页。

(3) 萨丕尔著,陆卓元译,《语言论》,北京:商务印书馆,1964年版,126页。

和现状的不同,文化上的差异仍然是很大的,有时甚至到了不可理解、不可沟通的地步。

何自然指出:“汉、英两种语言不但在语言系统、结构方面有很大的差异,而且在语用方面所受到的制约也有诸多不同,其中最重要的是文化因素的制约。”⁽¹⁾文化上的差异往往导致语用障碍和失误。而修辞与语用、语境是紧密联系在一起的,正如王希杰所说的,“修辞学真正的对象是一种关系模式——话语和使用语言的人与时空语境情景之间的一种关系模式。”⁽²⁾从广义上讲,所有的修辞格都是语境互补型的多义结构。也就是说,修辞研究的不是自然意义而是非自然意义,不是句子意义而是话语意义,或称语境意义,即具体语言环境中的意义。语境由多种要素构成,但是在异质文化(如东、西方文化)的对比中,文化语境的影响尤为突出。文化语境或文化背景是一个民族在自己的社会历史发展中形成的独特的文化传统和风俗习惯。不同民族的人在其生存发展中形成了不同的道德观念、价值观念、审美观念、思维习惯和风俗习惯等,“传统文化的内涵在被分解为文化元素(cultural elements)后,经过语言的折射,又重新编码为语言组合,以语言文化的形式出现。”⁽³⁾语言和文化相互依存的关系决定了文化上的差异在语言上必定有其表现,而不同语言使用上的差异也必定能从文化上找到其根源。

一、词汇的文化解读

语言,是人类所特有的一种以语音为物质外壳、以词汇为构筑材料、以语法为结构规则的符号系统和信息载体。文化对语言的

(1) 何自然,《语用学与英语学习》,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176页。

(2) 王希杰,《修辞学新论》,北京: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3年版,304页。

(3) 沈锡伦,《中国传统文化和语言》,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95年版,19页。

影响是不均等的,“好比阳光照射,阳的一面照得到,阴的一面则未必。反映在语汇(甚至包括文字)上最浓烈、明显、突出、集中,而在语音、语法上则比较清淡”。⁽¹⁾因此,词汇被称为是语言的铺路石,是构成语言框架的核心,传统文化的内涵则充斥在这些词汇中,无处不在。正如奥格登(Charles K. Ogden)和理查兹在《意义的意义》(The Meaning of Meaning)中所指出的,“词语的力量是我们生活中最守旧的力量。人类学家仅仅在昨天才开始承认这些纠缠着我们的思维,使我们无法摆脱的词语绳索的存在。共同继承的概念模式(common inherited scheme of conception)包围着我们,像空气一样自然而又不可争议地影响着我们,以无数的方式限制我们的思维活动。因为这一切都是人类不得不使用的任何一种语言中固有的特点。”⁽²⁾

每一种语言都有所谓的“文化局限词”,或曰“词汇空缺”(lexical gap),“这类词是和说那种语言的人的文化背景有关的,是代表那种独特文化产生出来的东西的概念。另一种文化没有这种东西,于是也就没有对应词。”⁽³⁾譬如,汉语的“衙门”、“长衫”、“叩头”、“气功”、“太极拳”、“功夫”、“大字报”、“红卫兵”、“粽子”、“油条”、“测字”、“关系”、“儒家”、“道教”、“水墨画”、“唐三彩”等词语含有汉民族特殊文化传统信息,在其他语言中是没有的,是汉语的文化局限词,因此也无从进行文化内涵的比较。这些词语一般是通过音译加上必要的注释介绍给异文化的,如“气功”: *qigong*, a system of deep breathing exercises。⁽⁴⁾同样,英语

(1) 邵敬敏,关于中国文化语言学的反思,《文化语言学中国潮》(邵敬敏主编),北京:语文出版社,1995年版,85页。

(2) 转引自邵志洪的《英汉语研究与对比》,上海: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292页。

(3) 王还,由编汉语汉英双解词典看到的词典释义问题,《世界汉语教学》预刊1987年第1期。

(4) 《汉英词典》(修订版),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5年版,778页。

也有许多单词是汉语文化所没有的,当这些单词被引进到汉语时,常常采取音译或意译或音译加意译的方法。譬如,McDonald's(麦当劳)、T-shirt(T恤)、mosaic(马赛克)、radar(雷达)、microphone(麦克风)等是直接音译来的;yogurt(酸牛奶)、refrigerator(电冰箱)、bikini(三点式)、(blue) jeans(牛仔裤)等是意译来的;mini-skirt(迷你裙)、Kentucky Fried Chicken(肯德鸡)、hamburger(汉堡包)等是音译加意译来的。

汉语中还有一些词语、成语、俗语是汉民族独特的社会生活的积累、历史事件的浓缩、文学典故的精华,是英语中所没有的,如“罗汉”、“八仙”、“东施效颦”、“空城计”、“班门弄斧”、“三十六计,走为上计”、“姜太公钓鱼,愿者上钩”、“三个臭皮匠,顶上一个诸葛亮”、“老和尚打伞——无法无天”、“茶壶里煮饺子——肚子里有,倒不出”等等。英语中也有与历史事件、文学典故、神话人物、圣经故事等相联系的词语,其特有的意义是不为汉民族所了解的,如 the Garden of Eden(伊甸园)、the wooden horse of Troy(特洛伊木马)、the last dinner(最后的晚餐)、Achilles' heel(阿喀琉斯的脚踵)、Noah's Ark(诺亚方舟)、Oedipus and Oedipus complex(俄狄浦斯和俄狄浦斯情结)、Catch-22(第二十二条军规)等等。

更多的情况是,在不同的语言中有相应的词语,但其文化背景、伴随意义、感情色彩和修辞意义却不一样。文化的共性和个性决定不同语言中相应词语的文化内涵,可能一致,或完全不同,或有同有异。⁽¹⁾

相应词语,文化内涵相同或相近。人们由于生活的自然环境、物理世界大致相同,因此对某些事物及其属性的认识是一致的。譬如,汉语的“雪”和英语的 snow 都具有“白”的伴随意义;“火”和 fire 都具有“热”的伴随意义;“石”和 rock 都具有“坚硬”的伴

(1) 参见戚雨村的《现代语言学的特点和发展趋势》,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251—253页。

随意义;“驴”和 ass 都具有“愚笨”的伴随意义;“猪”和 pig 都有“肮脏、贪吃”的伴随意义;“狼”和 wolf 都有“贪婪、凶残”的伴随意义;“母亲”和 mother 都具有“抚爱、亲切、体贴”的伴随意义。

相应词语,文化内涵此有彼无。汉民族重视“天人合一”,自然与人融为一体。因此常常借助自然之物、植物、动物来抒发对人的赞美、贬斥、喜好、愤怒等情感,以物寄情,借物抒怀,物人一体。譬如,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教授爱德华在其《中国文化象征词典》中把汉语的“梅”解释为“梅(Plum):……梅花被称作‘冰肌玉骨’,人们将它比作嫩芽和天真纯洁的姑娘。梅象征着冬天与处女……”⁽¹⁾把“松”解释为“松(Pine):中国的画家们特别喜欢松树,没有哪种树像松树那样经常出现于艺术作品中。由于松树耐寒,在严寒下松树的针叶不脱落,因此松树用来象征长寿和坚贞。松柏的地位在所有其它树之上,人们常常用它来自励。松、竹、梅称为‘岁寒三友’。……松与鹤在一起,象征着老人的长寿。”⁽²⁾

鹤在汉语文化中是长寿的象征,因此父母常给孩子起名为“鹤年”、“鹤龄”,希望孩子长大成人,长命百岁。鹤常与象征坚定长寿的松联在一起。年长的人在做寿时,喜欢人们赠送绘有松鹤图案的礼物,听到祝寿人说“松鹤延年”、“寿比南山不老松”之类的话。

龟在汉语文化中有两种象征意义:第一,龟象征长寿。古代的府第、庙宇、宫殿等建筑物前常有石龟,作为祈求长寿的象征。第二,龟也用来比作其妻有外遇的丈夫。骂人“王八”、“乌龟王八蛋”是极大的侮辱。

喜鹊在汉语文化中是个“吉祥鸟”,俗话说:“喜鹊到,送喜报。”中国人觉得喜鹊的叫声清脆响亮,有使人喜悦的感觉。喜鹊

(1) 转引自史灿方的《汉语修辞美的文化思考》一文,《修辞文汇》(李晋荃主编),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1995年版,160页。

(2) 同(1)。

的外表虽然只是普通的黑和白的组合体,但是被汉民族涂抹了一层吉祥的光环,因此听到喜鹊叫或看到喜鹊在枝头栖息都是件喜事,是吉祥的预兆。相反,乌鸦是个“不祥鸟”,因为乌鸦喜欢在坟地活动,人们便对它产生厌恶的感觉,认为乌鸦的到来是凶兆。

杜鹃在汉语文化中是个令人伤感的角色。“杜鹃啼血”使人悲伤,“不如归去、不如归去”的叫声则勾人乡愁。“杜鹃啼血”源于中国古代神话故事,传说古代蜀国仁君望帝(杜宇)把帝位禅让给治水有功的鳖灵,自己则隐居于西山。没想到鳖灵骄奢淫逸,甚至霸占了望帝的妻子,望帝非常悲愤,死后灵魂便化作了杜鹃鸟,日夜悲啼,直叫得口中流血。所以人们听见杜鹃的叫声便会生出悲哀之情,“杜宇声声不忍闻”(李重元《浣溪沙·忆王孙》)。蜀国后来被秦国吞并,望帝灵魂所变成的杜鹃鸟满腔忧愤,又无可奈何,只得一声一声地叫着“不如归去,不如归去”。此后,游子听到杜鹃的叫声,便会生出思乡之情。⁽¹⁾

英语的 plum、pine、crane、tortoise、magpie、cuckoo 都没有以上列举的文化内涵。同样,英语中有些词汇的文化内涵是汉语文化所没有的。譬如,beaver(河狸)主要产于北美洲,在中国很少见。河狸生性好动,善啮树筑巢,技艺高超,故有 an eager beaver(卖力的河狸)之语。an eager beaver 被喻指“急于做成某事而特别卖力但有点急躁的人”,但喻指“为讨好上司做事过于卖力的人”时略带贬义。又如,用 chicken 来形容某人“胆小”,是个“懦夫”。再如,西方文化常用 a visit by the stork(鹤鸟作客)来指“孩子诞生”。

此外,由于各民族文化背景不同,因此一个民族独特的语言形式与独特的内容相结合,在语言表达上就会呈现出与别的民族不同而为本民族所独有的格调,这就形成了不同的民族风格。汉语

(1) 参见热尼娅、王晓娜的《汉俄比喻异同例谈》一文,《汉语修辞和汉文化论集》(王希杰主编),南京:河海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169—179页。

语言采用方块字,一字一音,多双音词,不乏双声叠韵词,有大量从人民生活中提炼出来的成语、谚语、歇后语等。其中谐音的运用尤为突出。

汉语谐音与民间风俗习惯、社会礼仪风尚相联系。譬如,中国民间的婚俗之一是在婚床上撒大枣、花生,“枣”谐早生(贵子),“花生”谐花着生,有子有女,反映了传统的生育观念。节日赠礼,流行送鱼,谐富余,年年有余;送糕,谐步步高升;送桔子,最好是福桔,谐吉利,大福大吉;不可送伞,谐散,妻离子散;不可送钟,谐送终;吴方言地区不可送病人苹果,吴语谐病故,但可以同时送苹果和梨,谐病离。这些都反映汉民族极强的趋吉避凶的社会心态。谐音也是语言变异和创新的一种手段,汉人常利用谐音起名、改名。例如:

[7] 在北京常看见各样好的地名:辟才胡同,乃兹府,丞相胡同,协资庙,高义伯胡同,贵人关。但探起底细来,据说原是劈柴胡同,奶子府,绳匠胡同,蝎子庙,狗尾巴胡同,鬼门关。字面虽然改了,涵义还依旧。

(鲁迅《华盖集·咬文嚼字》)

“气管炎”(谐妻管严)、“床头柜”(谐床头跪)等谐音新词语,反映了中国式的夫妻关系,中国式的诙谐幽默。同音异义或近音异义的词构成的谐音双关还可以表达隐含意义。例如:

[8] 杨柳青青江水平,闻郎江上唱歌声。东边日出西边雨,道是无晴却有晴。

(刘禹锡《竹枝词》)

例8中的“晴”谐音“情”,指情感。

英语中的 paronomasia 修辞手段,具有使语言新鲜活泼、滑稽幽默、生动有力或醒目的效果。例如:

[9] More *sun* and *air* for your *son* and *heir*.⁽¹⁾

[10] A *Budget* That Will Barely *Budge*.⁽²⁾

例9是写在一幅为海滨浴场作宣传的广告画上的一句话,其目的是要把广大度假者全家老小都吸引到海滨浴场来。因巧用了同音异义(*sun*—*son*, *air*—*heir*)而使这句话具有很强的号召力,因为它打动了父母的爱子之心。例10中*budget*与*budge*发音相近,首尾对照,十分醒目。

相应词语,文化内涵各不相同。不同民族心理因素和思维方式的不同,对客观世界的认识也不尽相同,有时对同一个意义会作出完全相反的判断。

在汉语文化中,狗是令人讨厌的动物,带有贬义。“狗”有“小兽,卑微”的意思,引申为“微贱,令人厌恶”。汉人家庭一般不养狗,与狗没有什么感情,往往站在对立面的立场上看狗。而养狗的家庭一般把狗看作是玩物或是看家护院的工具,视狗为低人一等的、下贱的。“狗仗人势”、“狗眼看人低”、“狼心狗肺”、“狐朋狗党”、“狗腿子”、“狗头军师”、“看家狗”、“丧家犬”、“落水狗”、“狗嘴里吐不出象牙”、“狗皮膏药”、“挂羊头卖狗肉”、“狗急跳墙”、“鸡鸣狗盗”等等,都能反映上述的伴随意义。英语的*dog*则是中性的,无褒贬之分。*dog*被认为是人类最好的朋友,其忠实、勇敢、聪明的品质得到承认。*dog*被视为宠物,甚至家庭中的一员。但有时*dog*一词可用于贬义,指邪恶的人或叛徒。*dog*的贬义用法也反映在*treat someone like a dog*(虐待某人),*live a dog's life*(过着很惨的生活)等短语中。但是,*dog*的词义引申是沿着褒义的方向发展的。例如:

[11] Love me, love my *dog*. (爱吾者亦爱吾犬;爱屋及

(1)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482页。

(2) 同(1),484页。

乌。)

Every *dog* has its day. (凡人皆有得意时。)

You are a lucky *dog*. (你真是个幸运儿。)

Old *dogs* will learn no new tricks. (老人学不了新东西。)

help a lame *dog* over a stile (仗义勇为)

a dumb *dog* (阔气)

a jolly *dog* (快活的人,有趣的伙伴)

be top *dog* (处于支配地位,优胜者)

猫头鹰(俗称夜猫子)在汉语文化中是凶恶的征兆。由于猫头鹰在夜间活动,鸣声凄厉,因此人们把它的叫声与死亡相联系,说猫头鹰叫孝。听到猫头鹰叫的人,预示着此人家里可能有人会有死。“夜猫子进宅”也是说这户人家厄运将至。

西方文化把猫头鹰视为智慧的象征,因此有 as wise as an owl (像猫头鹰一样聪明)这样的比喻。在儿童读物和漫画中,猫头鹰通常很严肃,有头脑。禽兽间的争端要猫头鹰来裁判,紧急关头找猫头鹰求教。有时人们认为猫头鹰不实际,有点蠢,但基本上是智慧的象征。

蝙蝠在汉语文化中是吉祥、健康、幸福的象征,因为“蝠”谐音“福”。有些图画或图案把蝙蝠和鹿画在一起,颇受欢迎,因为“蝠鹿”读起来同“福禄”,象征吉祥幸福、有钱有势,符合人们追求幸福、富贵的心理。

西方人对 bat 无好感,通常联想到坏的特征。例如:

[12] as blind as a *bat* (瞎得跟蝙蝠一样,眼力不济,有眼无珠)

crazy as a *bat* (疯得像蝙蝠)

He's a bit *batty*. (他有点反常。)

have *bats* in the belfry (发痴;异想天开)

有时 bat 还和更坏的比喻联系在一起。提到 bat, 人们会想到丑陋、凶恶、吸血动物的形象。所以, 西方人对蝙蝠是既害怕又讨厌。

龙在中国文化中地位极高, 它是古代传说中的神异动物, 是古代华夏民族崇拜的图腾。龙的雏形是蛇, 后来加上马的头、鹿的角、鱼的鳞、鹰的爪, 形成了一种能乘风飞天、腾云驾雾、潜入水海、神奇虚幻的神灵之物。“龙”后来超越了“神灵之物”的原始图腾意义, 开始转化为威武的、至尊无上的帝王地位和权力的象征, 如“龙颜”特指皇帝的容貌, 或指皇帝本人, “龙种”特指皇帝的子孙后代, “龙庭”指皇帝坐镇之庭, 即宫廷, 等等。再后来龙成了中华民族的象征。所以, 中国人以“龙的传人”而自豪, 父母往往“望子成龙”, 希望孩子长大后成为有出息、有成就的栋梁之材。

英语 dragon 的形象与汉语的“龙”的形象大相径庭。美国伯利兹 (Charles Berlitz) 说: “东方的龙和西方的龙不能混为一谈。西方的龙通常代表邪恶和破坏, 或是宝藏的守护者, 东方的龙则是慈祥、神圣的, 而且变幻无常。”⁽¹⁾ 西方的 dragon 受希腊神话的影响, 是背生双翅、喷吐火焰、吞食生灵的凶残怪物。在中世纪, dragon 是罪恶的象征, 这源于《圣经》中的故事。与上帝作对的恶魔撒旦 (Satan) 被称为 the great dragon。因此, 在基督教美术中 dragon 总是代表邪恶。His wife is a dragon 一句的意思是他的妻子是个悍妇, 很凶狠, 令人讨厌。这也就是英美人把亚洲的“四小龙”翻译成英语 four tigers 的缘故。

汉语文化中的凤的雏形是鸟, 它前部如鸿鸟, 后部像麒麟, 它有蛇的颈、鱼的尾、龙的纹彩、龟的身躯, 被看作是百鸟之王。古时, 人们相信凤凰出现预示着天下太平。后来, 人们多以龙代表帝王, 以凤代表帝后, 同是皇权的传统象征, 譬如“凤诏”特指皇帝下的诏书, “凤池”特指古代中书省内贴近皇帝的要职。龙凤是权威、才华、吉祥的象征。“龙”和“凤”经常并列在词语中产生对偶

(1) 转引自沈锡伦的《中国传统文化和语言》, 上海: 上海教育出版社, 1995 年版, 203 页。

变化的动感,如“龙凤呈祥”、“龙肝凤胆”、“龙兴凤举”、“龙章凤文”、“龙飞凤舞”、“凤子龙孙”等。“凤”还用来比喻某物罕见和珍贵,如“凤毛麟角”。

在西方神话中,phoenix 与复活、再生有关。据说 phoenix 在阿拉伯沙漠中生存了五六百年,临死前为自己筑了一个里面铺满香料的巢,唱完一支凄凉的挽歌后,用翅膀扇火,将自己烧为灰烬,然后从灰烬中又诞生一只新凤。因此,当一个城镇、一个场所或一个团体的主要建筑物失火或因其他原因而毁坏时,好心人会祝愿它“像传说中的凤凰那样,以崭新的面貌从废墟中升起”。

汉、英民族对周围世界的不同认识不仅反映在物理世界,而且体现在精神世界。譬如,汉语的“唯心主义”是同唯物主义相对立的思想体系。唯物主义对思维和存在、精神和物质的关系问题作了正确的回答;而唯心主义主张精神第一性,物质第二性,认为精神是世界的本原,世界则是精神的产物,根本颠倒了物质和精神的关系。因此“唯物主义”具有褒义,而“唯心主义”具有贬义。英语的 idealism 主要有两种用法:一是用于哲学著述中,意思是“唯心主义”,另一个是更通常的用法,意思是“理想主义”。在用于“唯心主义”意思时,它只是一个哲学术语,对立於 materialism,在英语中不含任何褒贬之意。在用于“理想主义”意思时,它可以是褒义,具有不图私利、为理想而奋斗的意思;也可以是贬义,与 realism 相对立,具有脱离实际的意思。由此可见,汉语“唯心主义”和英语 idealism 的内涵意义是大相径庭的。

异质文化中词汇意义的不同也反映在一些成语、习语中。譬如,汉语的“雨后春笋”似乎与英语的 like mushroom 相对应,都表示数量多,成长迅速。但是,汉语的“雨后春笋”常比喻新生事物大量出现,而且具有强大的生命力。而英语的 mushroom 还有生命短暂,迅速灭亡、消亡的含义,如 mushroom fame(突然而来的名誉,一夜之间形成的名声)、a mushroom millionaire(暴发户),所以两者貌合神离。又如,汉语的“亡羊补牢”和英语的 lock the stable after the horse is stolen 似乎相对应,但是“亡羊补牢”的意思是“吸

取教训,采取补救措施,以便将来不再发生类似事件”,故“亡羊补牢,犹未为晚”,而 *lock the stable after the horse is stolen* 的意思是“马被偷了再去关马厩,为时已晚,来不及了”。

相应词语,文化内涵有同有异。有时人们赋予某种动物、植物以某种象征义、比喻义时,并不是站在理性的立场上,从事物自身的实际出发,而是站在主观感受的立场上,感情的立场上。由于人们的民族心理不同,民族文化不同,社会习惯不同,所以人们所创造出的动物、植物等的文化喻义也会有所不同。

汉语的“老鼠”和英语的 *mouse* 都可以用来比喻胆小、羞怯的人,含有贬义,如汉语的“胆小如鼠”。老鼠在汉语文化中又是一个令人十分讨厌的角色。老鼠还可用来比喻坏人坏事,如“过街老鼠,人人喊打”、“老鼠偷油”,或比喻目光短浅者、心胸狭窄者,如“鼠目寸光”、“鼠肚鸡肠”。英语中 *as poor as a church mouse* 形容极其贫穷。另外,西方的 *Mickey Mouse* (米老鼠) 是一个受儿童喜爱的卡通形象,不但不肮脏,而且还很滑稽可爱。

汉语的“羔羊”和英语的 *lamb* 都是讨人喜欢的,都可以用来比喻人的温顺服帖。但是,西方人多信仰基督教,在《圣经》中,*lamb* 被用来比作众教徒,教徒们像羔羊一样迷失了方向,只有在耶稣基督的指引带领下,才能迷途知返。

汉语的“狐狸”和英语的 *fox* 都有“狡猾”的内涵意义。但是,汉语的“狐狸”还有“善魅人”和“多疑”等涵义。如“狐媚”源于民间传说,据说狐狸善魅人,《聊斋》中不乏狐狸精运用魅力迷惑书生的故事,所以把用阴柔的手段迷惑人称为“狐媚”;“狐疑”形容遇事犹豫不决,生性多疑。另外,说某女人是“狐狸精”是贬义,意指她“风骚,善勾引男人”。英语的 *Your wife is a fox* 却是恭维的话,意思是“你的妻子漂亮、可爱”。

汉语的“如鱼得水”表示“处于顺境”;而“像鱼儿离开了水”则形容“身处困境逆境”,与英语的 *like fish out of water* 的说法相吻合。但是,汉语中“鱼”的伴随意义很多,如指“坏人”(“鱼龙混杂”),指“劣质货”(“鱼目混珠”),指“水产丰富”(“鱼米之乡”),

又因与“余”谐音,春节年夜饭必备一盘鱼,而且不准吃完,表示“年年有余”的希冀。英语的 *fish* 的伴随意义是指“各色人等”,如 *a big fish* (大人物)、*a dull fish* (笨汉)、*a poor fish* (可怜虫)等。⁽¹⁾

汉语的“瞎子点灯——白费蜡”和英语的 *hold a candle to the sun* (拿着蜡烛点太阳)都有“白费,徒劳”的含义。虽然现代中国人也接受了西方过生日在生日蛋糕上点蜡烛的习俗,但是汉语的“蜡烛”一词所蕴含的丰富的民族文化信息却是英语的 *candle* 一词所没有的。例如:

[13] 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李商隐《无题》)

——“蜡炬”即“蜡烛”。此处指到燃成灰烬才干的烛泪,不仅可表达深深的思念和绵绵的爱情,还可表示一息尚存,不容稍懈;为达目的,虽死不悔的决心和信念。

蜡烛、红烛

——指“乐做奉献的人”,特指“教师”(提取蜡烛“燃烧自己,照亮别人”的特点)。

风烛、残烛

——指老人(迎风蜡烛的即将熄灭意味着老人生命的终结)。

洞房花烛夜

——指新婚之夜(因为中国传统婚礼中以点红色的蜡烛表示喜庆,并在红烛之上加上龙凤彩饰,以增添热闹气氛,称为“花烛”。花烛还点于新房中,所以有“洞房花烛”之称。)

他是蜡烛,不点不亮。

(1) 参见戚雨村的《现代语言学的特点和发展趋势》,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253页。

——泛指“不自觉、有傻气的人”，具有贬斥之意。

英语的 *burn the candle at both ends* 则指“操劳过度”，*the game is not worth the candle* 却指“得不偿失，不值得做”。

汉语的“花”和英语的 *flower* 因其美丽芳香，都可用来形容女人，但是汉语的“花”经过一定的组合后还可进一步喻指“不三不四的女人”或“娼妓”，如“拈花惹草”、“花街柳巷”等。女子送丈夫出远门时嘱咐一句“路边的野花不要采”、“野花不如家花香”，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二、颜色词的文化内涵

语言学家和人类学家的调查研究表明，不同的民族语言对颜色的分类往往不同，一种民族语言对颜色的分割同该民族的生态、文化环境有密切的关系。颜色词的出现、颜色次序的分割，首先是特定语言集团文化环境的需要。由于文化的因素，不同的民族语言对颜色的分类可能存在差异；也是由于文化的因素，由于现代科学技术的传播、各种色料及其制作工艺的普及和标准化，现代各民族对颜色的看法又趋于一致。然而，由于历史文化发展轨迹的不同，不同的民族赋予颜色词的文化内涵不同。

汉民族是重色彩的民族。我国古人不但用阴阳五行学说（水、火、木、金、土）来解释五色（青、赤、黄、白、黑），赋予色彩一种神学比附，而且在长期的封建社会中还建立了一种尚色制度，五色和五德相配，即“黄帝土德，色尚黄；禹木德，色尚青；汤金德，色尚白；周火德，色尚赤”。（《汉书·郊祀志》）汉武帝之后，随着儒家倡导的礼乐制度的建立，服饰的尚色制度也逐渐建立起来。从此，服饰的不同色彩成为区别贵贱、尊卑的一种手段。中国古代皇帝服黄袍，因为“黄者，中和之色，自然之性，万古不易”（《白虎通

义》),并禁止庶民服黄色的衣服。黄色这个色彩词在人们的心理上,便具有崇高、尊贵、庄严、辉煌的附加意义。朱、紫色是两种相近的红色,为古代贵官衣服的颜色,所以“红”便具有高贵、吉利的附加意义。譬如,汉民俗中结婚时要穿红衣、戴红花、披红结彩等。白色是庶民之服,故有低贱、不吉利的语义联想。譬如,“白丁”指没有功名的人,“红白喜事”中的“白”则指丧事。

下面分别讨论汉语和英语中黑(black)、白(white)、红(red)、绿(green)、黄(yellow)、蓝(blue)六种颜色的不同文化涵义。

汉语的“黑”和英语的 **black** 都与“不好的”、“坏的”、“邪恶的”、“狠毒的”等特征相联系,如“黑名单”(a *blacklist*)、“黑市”(a *black market*)、“黑心的”(black-hearted)等。

汉语的“黑”还表示“秘密的,非法的”,如“黑话”、“黑枪”、“黑户口”、“黑货”、“黑钱”、“黑交易”等。“黑”还有“反动的,不可告人的”的意思,如“黑帮”、“黑线”、“黑会”、“黑手”、“黑幕”、“黑后台”、“黑社会”等;另有“黑店”(谋财害命的客店)、“黑道”(土匪强盗之流)等。这些词译成英语时并不含有 **black**,如“黑帮”(a *reactionary gang*)、“黑后台”(a *sinister backstage boss*)、“黑社会”(the *underworld*)等。

英语的 **black** 还有“深色的”、“暗淡的”、“阴郁的”、“怒气冲冲的”、“弄脏的”、“丢脸的”、“不吉利的”、“极度的”、“荒诞的”、“恐怖的”等汉语“黑”所没有的意思,如 *black tea*(红茶)、*black coffee*(清咖啡)、a *black mood*(低落的情绪)、a *black stranger*(完全陌生的人)、a *black look*(怒视)、a *black day*(倒霉的一天)、the *black art*(妖术)、a *black mark*(污点)、*black humour*(黑色幽默)、a *black sheep*(害群之马,败家子)、go *black in the face*(气得脸色发紫)。还有 a *black lie*(不可饶恕的谎言)、*black Monday*(倒霉的星期一(指假期后开学的星期一))等。

汉语的“白”和英语的 **white**,对多数中国人和西方人来说,都能引起“纯洁”、“清白无辜”、“雪”的联想。

汉语的“白”还有“政治上反动的,落后的”的意思,如“白军”、“白匪”、“白区”、“白色政权”、“白色恐怖”等,译为英语时也不一定带 white,如“白军”(the Kuomintang army)、“白区”(the Kuomintang-controlled area,即国统区)。“白”还表示“弄明白”、“空白”、“徒然”、“无代价”、“轻视”、“单纯的”、“不掺杂的”等,如“不白之冤”(unredressed injustice)、“白纸”(a blank sheet of paper)、“白肉”(plain boiled pork)、“白开水”(plain boiled water)、“白卷”(an unanswered examination paper)、“白手起家”(to build up from nothing)、“一穷二白”(poor and blank)、“白费”(in vain, for nothing, a waste of time or energy)、“白给”(free of charge)、“白眼”(a dirty look or supercilious look)、“白描”(a simple, straightforward style of writing)、“白条”(a promissory note with little binding force)、“白衣战士”(a medical worker)。另外,汉语短语“红白喜事”中的“白”指丧事,是因为按照汉民族的传统,办丧事时穿白色的孝服。西方人参加丧礼则是穿黑色的丧服,所以译为英语时简单地用 funeral 来表示。有时汉语的“白”指的是颜色,但在英语对应词中并无 white 一词,如“白菜”(a Chinese cabbage)、“白熊”(a polar bear)等。还有一些用“白”来组成的词语很难概括出某种特定涵义,如“坦白”(to confess, to make a clean breast of something)、“白痴”(an idiot)、“白话”(vernacular)等。

英语的 white 还表示“吉利的”、“善意的”、“纯净的”、“坦诚的”等,如 a white day(吉日)、days marked with a white stone(幸福的日子)、a white lie(无伤大雅的谎言)、a white witch(做善事的女巫)、a white room(无尘室)、a white war(不流血的战争)、stand in a white sheet(公开认错)、a white elephant(无用且保管起来十分昂贵的东西)、white coffee(加有牛奶或奶油的咖啡)、white meat(白色肉,如小牛肉、鸡或火鸡的胸肉等)。

汉语的“红”和英语的 red 往往与庆祝活动或喜庆日子有关。中国人过春节要挂红灯笼,贴红对联,放红色鞭炮,穿红衣,发红

包,举行婚礼时要贴红双喜,点红烛,新娘要穿红衣服等。西方人也把纪念日、喜庆的日子叫做 a *red-letter day*,把高兴、狂欢或胡闹的时候称为 *paint the town red*,来了贵宾要铺红地毯以表示隆重的欢迎,称为 *roll out the red carpet for somebody*。

汉语还有许多用“红”象征喜庆、欢乐的词语,如“开门红”(to begin well, to make a good start)、“满堂红”(success in every field)、“红榜”(an honour roll)、“红白喜事”(weddings and funerals)、“红豆”(a love pea)、“红人”(a favourite with somebody in power)、“红运”(good luck)。汉语的“红”又是政治色彩最浓的一个颜色词,它可象征革命、进步和社会主义,如“红军”、“红色根据地”、“红色政权”、“红旗”、“红星”、“又红又专”、“红小鬼”等。英语的 Red 一词常用做“共产主义者”或“共产党员”的同义词,但有贬义。“红”还可以与其他词搭配,如“红尘”(the world of mortals)、“红娘”(a matchmaker)、“红眼病”(green-eyed)等。有意思的是,汉语用“红眼病”表示嫉妒,而英语则用 *green-eyed* 来表示。例如:

[14] Iago. O, beware, my lord, of jealousy;
It is the *green-eyed* monster which doth mock
The meat it feeds on; ... (William Shakespeare, *Othello*)

其实,汉语的“红眼病”是双关语,兼指生理上的一种眼病(结膜炎)和心理上的一种妒忌,与英语的 *green-eyed* 并不完全对应。

英语的 *red* 还表示“生气”、“愤怒”、“残忍”、“灾难”、“烦琐”、“狂热”等,如 *see red*(使人生气,冒火)、*wave a red flag*(做惹别人生气的事)、*have red hands*(犯杀人罪)、*red ruin*(火灾)、*catch somebody red-handed*(当场抓获)、*red activities*(左派活动)。

汉语的“绿”和英语的 **green** 除了指树木、青草的颜色外,都还与生态、环境保护有关,如“绿色食品”、“绿色自行车”、

Greenpeace(绿色和平组织)、*a Greenocrat*(绿色官员)、*the Green Party*((英国)绿党)、*green consumerism*(绿色消费)等。

汉语的“戴绿帽子”一语具有独特的民族文化内涵,特指“某人之妻与他人私通”。

英语的 *green* 词义要广泛得多,可表示“没有经验”、“缺乏训练”、“知识浅薄”,如 *a green hand*(新手)、*a green young novice*(无经验的年轻新手)、*a greenhorn*(涉世不深的人)等。*green* 还可喻指“旺盛的”、“精力充沛的”、“新鲜的”,如 *live to a green old age*(老当益壮)、*keep somebody's memory green*(对某人永志不忘)等。

汉语的“黄”和英语的 *yellow* 的文化内涵基本不同。

黄色,在中国传统文化中是神圣、高贵、权威的象征,被视为中华民族的本色,又是帝王之色。龙是中华民族的象征,呈黄色,皇帝穿的龙袍是黄色的。“黄”和“红”成了中国的民族色彩。汉语的“黄色”还表示“下流的,堕落的”,是“色情”的同义词,而相应的英语则是 *pornographic*、*trashy*、*obscene*、*filthy*、*vulgar* 或 *blue* 等词,如“黄色书刊”(*filthy books*)、“黄色影片”(*a blue film*、*pornographic pictures*、*obscene movies*)、“黄色音乐”(*vulgar music*)、“黄色笑话”(*vulgar jokes*)等。

英语中确实有 *yellow press*(黄色报刊),指故作耸人听闻的报道以哗众取宠的报纸,但 *a yellow book*(黄皮书)是指封面为黄色的一些国家的政府报告文件,*Yellow Pages*(黄页)是指全书用黄纸印刷的分类电话簿。*yellow* 还表示“胆怯的”,如 *a yellow streak*(生性胆怯)。

汉语的“蓝”和英语的 *blue* 总让人联想到天空和大海,这一点是文化共性的反映。

汉语的“蓝色”古时称“青”,如“青天”。“青”另外还可指绿色,如“青椒”,或黑色,如“青布”。

英语的 *blue* 还表示“忧伤,沮丧”,如 *in a blue mood*(情绪低

沉)、feel blue(忧郁,沮丧)、have the blues(极其忧伤或沮丧)、blue Monday(不开心的星期一;倒霉的星期一)。blue 又表示社会地位高、有权势、出身于贵族或王族、获得荣誉或有学识,如 blue blood(贵族出身,贵族身份)、blue ribbon(蓝绶带(授予竞赛优胜者的荣誉或奖励))、a bluestocking(女学者,女才子)。还有用 blue 的其他意思构成的短语,如 somebody's blue-eyed boy(亲信,宠儿)、the boys in blue(警方,一群警察)、once in a blue moon(极少,从不)、a blue murder(强烈抗议,哗然反对)、a blue baby((因心脏有缺陷,出生时)皮肤发青的婴儿)、blue-pencil(修改或删除(书、影片、剧本等的部分内容))等。

此外,使用不同的颜色,反映了汉、英两个民族观察事物角度的不同。譬如:“红茶”是与绿茶相对而言的,而与之对应的 black tea 是针对茶水的深暗颜色而言的;“红糖”是与白糖相对而言的,而与之对应的 brown sugar 是针对糖的颜色而言的;“黑面包”是与精粉面包相对而言的,而与之对应的 brown bread 是针对面包的颜色而言的;“青一块、紫一块”是取颜色综合范畴中的“青”和派生范畴中的“紫”,而与之对应的 black and blue 是取颜色主要范畴中的“黑”和“蓝”。

三、从比喻看文化

人类在其历史发展进程中,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是逐步积累起来的。语言的产生是为了更好地认识世界和表达思想,语言的发展是随着人类对客观世界的逐步认识而不断发展的。法国布留尔指出:“原始民族的语言‘永远是精确地按照事物和行动呈现在眼睛里和耳朵里的那种形式来表现关于它们的观念。’”(1)这种具象性的原始思维是人类各民族在历史早期共同的思维方式。人类

(1) 列维-布留尔著,丁由译,《原始思维》,北京: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150页。

对外部事物的认识过程是一个从未知到已知、从感性到理性的逐渐发展的过程。在说明未知的或不熟悉的事物时,人们总是喜欢根据事物的相似或相近性,用已知的或熟悉的事物来进行类比,从而形象地感知新事物。在表达抽象的概念时,人们也往往借助形象的比喻以达到感性的认识。比喻具有全球性的特点。各民族语言中都有比喻,人们普遍以自然现象、动植物、神话典故作为喻体,从而使语言生气勃勃,形象鲜明,妙趣横生。由于自然现象无古今之别和疆域之异,加之客观自然规律具有相对恒一性,人类对自然的认识必然有类似的认知经验。基于共同的认知经验,以自然现象作为喻体的比喻对汉、英民族所传递的喻义大体相同,如“雷鸣般的掌声”(a *thunder* of applause)、“以闪电般的速度”(with *lightning* speed)、“星罗棋布的”(star-studded)等。

自然界中某些有生命或无生命的物体,也会给汉、英民族带来相似或相近的联想,如“像蜜蜂一样忙碌”(as busy as a *bee*)、“像麻雀般叽叽喳喳不停”(as chirpy as a *sparrow*)、“胆小如鼠”(as timid as a *mouse*)、“像狐狸一样狡猾”(as sly as a *fox*)、“像骡子一样固执”(as stubborn as a *mule*)、“像煤一样黑”(as black as *coal*)、“像水晶一样明澈”(as clear as *crystal*)、“稳如磐石”(as firm as a *rock*)、“坚硬如铁”(as hard as *iron*)等。

“近取诸身,远取诸物”。原始人类一种典型的思维特征是“身体化活动”或“体认”,即把人作为衡量周围事物的标准。譬如,山有“山头”(hilltop, mountaintop)、“山腰”(the waist of a mountain)、“山脚”(the foot of a mountain);树有“树冠”(the crown of a tree)、“树身”(tree trunk)、“树皮”(bark);另有“脚注”(a footnote)、“鼓面”(drumhead)等等。汉、英比喻中喻体、喻义大致等值的还有:“兔唇”(a *harelip*)、“笑柄”(a *laughing-stock*)、“一线希望”(a *ray* of hope)、“火上加油”(to add *fuel* to the flames)、“破釜沉舟”(to burn one's *boat*)、“空中楼阁”(a *castle* in the air)、“泼冷水”(to pour *cold water* on)等。

然而,由于不同民族所处的自然环境、生态环境、物质文化环境、社会文化环境和宗教文化环境不同,不同民族语言的比喻方式和喻体使用往往不同。有的民族爱用“虎”来比喻威武,而有的民族爱用“狮子”来比喻勇敢。有的民族爱用“火”来比喻热烈的爱情,而有的民族却爱用“浓烈的酒”来做比喻。关于比喻的民族性,潘肖珏对比了三百八十条中外爱情作品中的比喻,并对其使用喻体不同及使用频率不同作了统计分析,指出:“(1) 在各类喻体的使用频率中,中国作品多用自然物、植物和动物作喻体,占统计总数的70%强;而外国作品则多用货币,音乐及其他物品作喻体,占统计总数的51%强。(2) 在以自然物作喻体中,中国作品崇尚‘水’和‘月’;而外国作品则偏爱‘火’和‘日’。(3) 在以动物作喻体中,中国作品喜用双栖偶居、终生成对、比翼而飞的小动物;外国作品却爱用那些其貌不扬的动物。”⁽¹⁾

当然,除了爱情诗的比喻外,汉、英语言在其他方面的比喻也显示了不同民族的不同审美意识。

对同一种动物,汉、英民族有不同的爱憎褒贬吉凶象征。

虎是中国人心目中的百兽之王。虎的形象是勇敢、凶猛、威严。许多成语或俗语都和虎联系在一起,如“虎背熊腰”、“虎踞龙盘”、“虎视眈眈”、“放虎归山”、“谈虎色变”、“藏龙卧虎”、“龙争虎斗”、“如虎添翼”、“英雄虎胆”、“虎将”、“虎威”、“虎子”等。但是由于自然生态环境的不同,英民族对虎并不熟悉,汉语用虎作喻体的比喻在英语中往往用其他的喻体,如“山中无老虎,猴子称大王”(a big fish in a small pond)、“狼吞虎咽”(to eat like a horse)、“虎口拔牙”(to beard the lion)、“虎头蛇尾”(in like a lion, out like a lamb)、“养虎遗患”(to warm a snake in one's bosom)等。

狮子在西方被尊为百兽之王。狮子的形象是勇敢、有气势、威

(1) 郭锦桴,《汉语与中国传统文化》,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170页。

严。英国国王理查一世(King Richard I)因其勇武大胆而被誉为 the *Lionheart*(狮心王)。英国人以狮子作为自己国家的象征, the *British Lion* 就是指英国。a literary *lion* 指文学界的名人。英国诗人雪莱在诗中以睡狮比喻英国人民,激励了数百万劳动人民,挣脱身上的锁链,拿起武器,同压迫他们的人作斗争:

[15] Rise like *Lions* after slumber
In unvanquishable number —
Shake your chains to earth like dew
Which in sleep had fallen on you —
You are many — they are few.

(Percy Bysshe Shelley, *The Masque of Anarchy*)

中国传统上是一个农业国,以牛耕为主。牛的形象是强壮、有力气、勤恳、任劳任怨、脾气倔强。牛是中国人生活中重要的组成部分,牛的喻义多为褒义,因此许多历代名人喜欢把自己比作牛。譬如,南宋名臣李纲在《病牛》中喻己为牛,文学巨匠鲁迅写下“俯首甘为孺子牛”(《自嘲》)的诗句。但是牛在西方人的生活中却没有如此的重要性,因为他们不依赖牛作耕作役畜。因此,汉语许多用牛作喻体的比喻在英语中用其他的喻体代替,如“力大如牛”(as strong as a *horse*)、“犟得像头牛”(as stubborn as a *mule*)、“过着牛马一样的生活”(to lead a *dog's* life)、“牛饮”(to drink like a *fish*)、“吹牛”(to talk *horse*)等。

不难看出,汉语用牛作喻体的比喻在英语里常常用马来代替,因为马在西方人的心目中具有强健、有力、任劳任怨等内涵意义。西方人对马有特殊的感情,马不仅是交通工具,而且是生活中的伙伴,因此英语用马作喻体的比喻很多,而且有褒有贬,如 a dark *horse*(喻出人意料的获胜者)、change *horses*(喻换班子)、from the *horse's* mouth(喻直接得来的消息等)、put the cart before the *horse*(喻本末倒置)、work for a dead *horse*(喻徒劳无益)等。

汉、英语言中用不对等的动物作喻体的比喻还有很多,如“蠢

得像猪”(as stupid as a goose)、“像落汤鸡”(like a drowned rat)、“像热锅上的蚂蚁”(like a cat on hot bricks)、“像蜜蜂般勤劳”(as industrious as an ant)、“如鱼得水”(like a duck to water)、“非驴非马”(neither fish, flesh, nor fowl)、“害群之马”(a black sheep)、“一丘之貉”(birds of a feather)、“瓮中之鳖”(a rat in a hole)、“杀鸡取蛋”(to kill the goose that lays the golden eggs)等。

在用植物作比喻时也体现民族性。

中国人常用松柏来比喻坚贞、高洁的情操信念,因为松柏在严寒中不凋落,终年常青不败。松、竹、梅常联系在一起,称为“岁寒三友”,用来比喻情操的高风亮节,因为竹子挺直而立,不弯不折,而梅生在寒冷恶劣的自然环境中,却能“凌寒独自开”(王安石《梅花》),傲立雪中。《论语·子罕》写道:“子曰:‘岁寒,然后知松柏之后凋也。’”在《史记·伯夷列传》中,司马迁赞颂伯夷的坚贞,写道:“‘岁寒,然后知松柏之后凋。’举世混浊,清士乃见。”现在人们还用松柏来比喻为他人做出无私奉献、为人民事业坚贞不屈的志士仁人。松柏与高尚情操的联想意义具有独特的汉民族文化性。英语用橡树(oak)来比喻坚强不屈,也具有民族性特征。

美丽的鲜花为各民族所爱,但各民族的审美意识不同,对花的喜好不同。梅花、牡丹花、桃花、荷花、菊花、梨花、海棠花等花种是汉民族自古以来所喜爱的花。中国人喜爱桃花的颜色红嫩,并用它来比喻少女的美色,如“艳若桃李”、“人比桃花红”。中国人喜欢牡丹花的端丽妩媚,其秀、色、韵俱佳,是被诗人称为“国色天香”的“花王”。“花之富贵”的牡丹花被用来比喻艳丽的少女或雍容华贵的妇人。中国人喜欢荷花的亭亭玉立。荷花又名莲花、芙蓉,诗人把荷花喻作妩媚、天生丽质的美女,如李白的“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经乱离后天恩流夜郎忆旧游书怀赠江夏韦太守良宰》)诗句;荷花也用于比喻“出污泥而不染”、“亭亭净植”的高贵品质。

曹雪芹在《红楼梦》中用花来比喻大观园众多女性的不同丽容美质和性格,栩栩如生,并引起情感的共鸣。譬如,林黛玉“闲

静时如姣花照水”；宝钗“眼如水杏”；探春“又红又香，无人不爱的，只是有刺戳手”；晴雯“就如同一盆才抽出嫩箭来的兰花送到猪窝里去一般”；金桂“外具花柳之姿，内秉风雷之性”，等等。⁽¹⁾

中国人似乎不太喜欢茎上多刺的玫瑰，但是玫瑰却是西方人最喜爱的花。西方人多把红玫瑰喻为爱情的象征，男子向恋人示爱或求婚时总要手持一枝或一束红玫瑰。

不同民族居住的不同区域和地理环境也会影响比喻的运用。譬如，中国东临太平洋，干冷的西风吹来，带来的是花木的萧条，秋天的肃杀。但在西欧国家，由于西临大西洋，暖洋洋的西风吹来，唤醒了昏睡的残冬，迎来了明媚的春天，给万物带来的是蓬勃的生机。因此，中国的作品中总是用“西风”来比喻腐朽衰败的事物，借以表达作者心境的凄凉；而英国诗人雪莱在《西风颂》中则把“西风”比作春天的使者大加赞颂，并借以抒发诗人对自由的向往和渴望：

[16] The trumpet of a prophecy! O Wind,

If Winter comes, can Spring be far behind?

(Percy Bysshe Shelley, *Ode to the West Wind*)

比喻的民族文化特征又表现在许多喻体本身是文化的创造物，是神话、传说、文学或宗教中的人物，而并非物理世界的一种客观存在物。在汉语中，大量常用的、人们极其熟悉的喻体，其实在物理世界中都找不到客观对应物，而是汉民族的精神创造物，是汉文化宝库中的一个部分，是汉民族的“文化烙印”。如“龙凤”、“麒麟”、“九头鸟”、“孙悟空”、“猪八戒”、“白骨精”、“玉皇大帝”、“龙王”、“西门庆”、“阎罗王”、“牛头”、“马面”、“活无常”、“照妖镜”、“无根水”、“公鸡蛋”、“狐狸精”、“七仙女”、“王母娘娘”、

(1) 参见郭锦桴的《汉语与中国传统文化》，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173—174页。

“托塔李天王”、“贾宝玉”、“林黛玉”、“阿 Q”。⁽¹⁾

汉语也用历史人物作为喻体,常见的有“诸葛亮”、“关公”、“包公”、“秦始皇”、“曹操”、“刘备”、“姜太公”、“李白”、“苏东坡”等等。

英语也把某些与历史事件、文学典故、神话人物、圣经故事等相联系的词语作为喻体,具有特有的喻义和文化价值,可以说是社会历史的一面镜子,也是社会文化的一部缩影。譬如,来自英美文学中的人物形象有 a Cleopatra(克娄巴特拉,指绝代佳人)、a Shylock(夏洛克,指贪婪、残忍、追求钱财、不择手段的守财奴)、a Dr. Jekyll and Mr. Hyde(吉基尔医生和海德先生,指有双重性格的人:一方面善良、温和,另一方面凶恶、残暴)、a Sherlock Holmes(舍洛克·福尔摩斯,指有非凡才能的侦探或敏锐精明的人)、an Uncle Tom(汤姆叔叔,指逆来顺受的人,尤其是黑人)等。来自神话典故的有 a Herculean task(艰巨的任务)、Achilles' heel(阿喀琉斯的脚踵,指致命弱点,唯一的弱点)、a Pandora's box(潘多拉的盒子,指灾难、麻烦、祸害的根源)、a sword of Damocles(达摩克利斯剑,喻指临头的危险)等。来自圣经故事的有 a Judas(犹大,指叛徒,尤指伪装亲善的背叛者)、like Moses leading his people(像摩西那样领导他的人民,指不怕艰难险阻,不达目的不罢休)等。另外还有 as merry as Momus(像莫摩斯一样快活)、as blind as Bayard(像贝阿德一样盲目)、as bold as Beauchamp(像璧昌一样勇敢)、as ignorant as Adam(像亚当一样无知)、as wise as Solomon(像所罗门一样聪明)、as meek as Moses(像摩西一样温顺)等。

综上所述,“比喻的民族差异表现为:虽然物理世界中任何两个事物之间一方面具有相异点——自异处观之,万物皆异,另一方面又具有相似点——自同者观之,万物皆同,但不同的民族文化众

(1) 参见孟宪爱的《汉语比喻和汉文化》一文,《汉语修辞和汉文化论集》(王希杰主编),南京:河海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149页。

多的事物之中选择 A 和 B 这两个事物,而舍去了其余的事物,这是民族文化制约的结果,同时还会创造出客观物理世界所没有的、不存在的喻体,这种喻体只存在于文化世界之中,是一种纯文化的现象。同样的,比喻的相似点的民族差异也表现为:物理世界的 A 和 B 两个事物之间可能存在着多种多样的相似之处,但某一民族文化却只选择某一些方面的相似点加以利用,忽视、抹煞了另外一些方面的相似之处;同时文化传统还会歪曲客观物理世界的相似之处,把客观事物本身根本没有的某种特性强加到客观事物之上,即形成客观物理世界并不对应,并不一致的比喻关系”。⁽¹⁾

四、委婉语的文化渊源

“委婉”(euphemism)是“用婉转含蓄或转弯抹角的说法代替会使人不悦或不够尊敬的言词”⁽²⁾的一种表达方法。汉语“委婉”还可称为“婉曲”、“婉转”、“曲言”、“蓄意”、“用晦”等。“委婉语最重要的特征就在于运用比较抽象、模棱两可的概念或比喻的、褒义化的手法,使谈话的双方能够采用一种比较间接的方式来谈论不宜直说的事,而且不必为谈论这些事感到内疚、不会为此感到窘迫。”⁽³⁾由此可见,从语用学的角度,“委婉”违背了格赖斯的“合作原则”中“量的准则”和“方式准则”,甚至“质的准则”,而在一定程度上遵守了利奇的“礼貌原则”,特别是“得体准则”、“赞誉准则”和“同情准则”。

“委婉”不是某个社会独有的语言现象。每个民族和社会都存在着某些忌讳现象,“委婉”的产生是出于回避禁忌语的需要。

(1) 孟宪爱,汉语比喻和汉文化,《汉语修辞和汉文化论集》(王希杰主编),南京:淮海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152—153页。

(2) 徐鹏,《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59页。

(3) 郑立信,从委婉语的应用看英美社会的文化价值观,《语言与文化》(顾嘉祖、陆昇主编),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0年版,101页。

从人类社会学的角度看,在人类还不理解或不能理解自然现象和自然力的本质时,往往把语言与某些自然现象联系起来。语言被赋予了一种它自身所没有的超人的感觉和力量。原始社会成员以为语言本身能够给人带来幸福或灾难,以为语言是祸福的根源。谁要是得罪这个根源,谁就得到加倍的惩罚;反之,谁要是讨好这个根源,谁就得到庇护和保佑。这就自然而然地导致了语言禁忌的产生。⁽¹⁾ 于是在说话时凡遇有“犯忌触讳”的事物,便“不直说该事该物,却用旁的话来回避掩盖或者装饰美化”,⁽²⁾这样就形成了早期的“委婉”。随着现代社会文明的演进,语言禁忌不再像原始社会那样严格,但从禁忌发展而来的“委婉”已成为人们根深蒂固的语言习惯。

“委婉”在现代社会中发挥着重要的社会功能。它不但可以维持语言禁忌的实施和效能,而且有助于维护良好的人际关系,从一个侧面反映一个社会普遍遵守的行为准则、道德观、价值观等。“委婉”具有鲜明的社会文化心理标记,反映了一种文化的价值,一个社会的心理状态。由于“委婉”反映的是人性的“敏感方面”,因此不管是中国人还是西方人,都对“穷”、“老”、“病”、“死”、“怀孕”、“大小便”、“性行为”等方面有不同程度的敏感,有众多的委婉表达,其中有交叉的类似表达,也有表达程度和表达方式上的不同。另外,不同社会、不同文化中的成员所敏感的区域可能不同。

1. 具有文化共性的委婉语

死亡虽然是一种自然规律和生理现象,但东、西方人都忌言死亡。譬如,鲁迅写道:“一家人家生了一个男孩,合家高兴透顶了。满月的时候,抱出来给客人看——大概自然是想得到一点好兆头。一个说:‘这孩子将来要发财的。’他于是得到一番感谢。一个说:

(1) 参见陈原的《社会语言学》,上海:学林出版社,1983年版,337页。

(2) 陈望道,《修辞学发凡》,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年版,137页。

‘这孩子将来要做官的。’他于是收回几句恭维。一个说：‘这孩子将来是要死的。’他于是得到一顿大家合力的痛打。”(《野草·立论》)

汉、英语中都有许多关于死亡的委婉说法。譬如,汉语有“逝世”、“辞世”、“归天”、“上天”、“与世长辞”等等。英语有 go to a better world、go to another world、depart from the world for ever、sleep for ever 等等。

人是有精神属性的,审美、道德观念渗透到各个领域,包括人的身体本身。人们对自己身体的某些部位(包括性器官)和性行为怀有羞耻感,常用含蓄委婉之词来表示。汉语中把男性生殖器婉称为“宝贝儿”、“老二”、“小弟弟”、“那东西”、“那玩意儿”等,把女性阴部婉称为“下身”、“私处”等,把夫妻间的性行为婉称为“同房”、“房事”、“同床”、“夫妻生活”、“夫妻间的事”等,把超出伦理道德的不正当性行为婉称为“风流韵事”、“野合”、“拈花惹草”、“寻花问柳”、“干那事儿”、“干好事”等。英语中用 secret(或 private) parts 婉指阴部,用 seat(或 posterior)婉指臀部,用 make love 婉称性行为等。当然,中国人由于受封建社会的影响,在谈论性器官、性行为时,比西方人更加遮遮掩掩,转弯抹角。

残疾人通常会有低人一等或不被社会重视的心理,自尊心很容易受到伤害。出于礼貌,人们往往用听起来不刺耳的、委婉有礼的词语来称呼他们,以免刺伤他们的心灵,达到稳定人际关系的目的。汉语用“腿脚不方便”、“腿脚不得劲”、“腿脚不济事”、“腿脚不灵活(或不利索)”来代替“瘸”,用“耳背”、“耳朵不好使唤”来代替“聋”,用“失明”、“盲人”来代替“瞎”,等等。英语用 physically handicapped 或 the disabled 来代替 crippled,等等。

生病总是一件令人不愉快的事,因此汉、英语中都有大量关于疾病和病人的委婉表达词语。汉语用“不治之症”或“绝症”来回避“癌症”,用“精神不正常”或“精神错乱”来婉指“精神病”或“疯病”,用“大脑有点问题”、“智力有障碍”来代替“呆”、“傻”、

“痴”，等等。英语用 CD (cancer disease) 来代替癌症，以免给病人造成精神负担，用 social disease 来婉指艾滋病，用 not at all there 指代 mad，用 heart condition 指代 heart trouble，用 mentally handicapped 指代 retarded (智力迟钝的)，用 sightless 指代 blind。

当面说对方“丑”、“胖”、“笨”，是不礼貌的，会刺伤对方的自尊心或虚荣心，加重对方的自卑心理。汉、英语中都有这方面相应的委婉表达。譬如，用“长相一般”或“长相平平” (plain, ordinary) 来表示长得丑 (ugly)，用“身体发福” (on the heavy side)、“体重增加” (to put on weight) 或“丰满” (plump) 来表示胖 (fat)，用“苗条”、“纤细” (slender, slim) 来表示女子太瘦 (skinny) 等。

随着社会的发展，人们的观念也在发生变化。一些原来被人瞧不起的社会职业，现在被看作只是社会分工的不同，在称呼上也起了相应的变化。汉语用“环卫工人”来代替“清道夫”，用“美容美发师”来代替“剃头匠”，用“殡仪员”来代替“办丧事的”，等等。相应地，英语用 sanitation engineer 来代替 garbage collector，用 beautician 来代替 hairdresser，用 funeral director 来代替 undertaker，等等。

上厕所大小便本是人类的生理需要，但在文明社会直截了当地说似乎不够“文明”，于是许多“文明”的委婉表达便应运而生，而且不断翻新。汉语中把“厕所”婉称为“洗手间”、“盥洗室”、“卫生间”、“便所”、“方便的地方”等，把“上厕所”婉言为“出恭”、“净手”、“解手”、“去洗洗手”、“去方便一下”、“出去一下”、“去走动走动”、“上一号”、“去减轻负担”、“解决生理需要”等。英语中也有类似的委婉表达，把 lavatory 婉称为 powder room、bathroom、restroom、cloakroom、loo、toilet、gentlemen (或 gents')、men (或 men's)、ladies (或 ladies')、women (或 women's)、convenience、comfort station 等。把 go to the lavatory 婉言为 wash one's hands、relieve oneself、go to number one、do one's business、do one's needs、pay (或 answer) a call of nature、use the bathroom、spend a penny、go some-

where、go to W. C.、have a BM(bowel movement),以及妇女用语 fix one's face 和 powder one's nose 等。

旧中国,人们很重视“香火”的延续,认为“不孝有三,无后为大”,所以妇女怀孕是一家的大喜事,故称之为“有了”、“有喜了”、“有后了”,另外还有“肚子大了”、“身子笨了”、“身子不方便”等委婉说法。英美人也期盼孩子的诞生,把 be pregnant 婉称为 be in the family way、be expecting、be expecting a baby、be a mother-to-be、be an expectant mother、be anticipating,等等。

贫穷、失业、犯罪都是普遍存在的社会问题,各国政府为了社会的安定,往往在宣传报道时注意使用委婉的表达方式。汉语中有“手头拮据”、“手头紧”、“经济上有困难”、“下岗”、“赋闲”、“再就业”、“劳教所”、“劳改农场”、“失足”、“工读教育”等委婉词语。英语中有 low in one's pocket、in an awkward financial situation、badly off、hard up for money (或 pinched for money、in (financial) difficulties)、the underprivileged、negatively privileged、the disadvantaged、the low-income group (或 the lower income brackets)、substandard housing、inner (或 central) city (内城区,指贫民区)、involuntarily leisured (赋闲,指失业)、call your carriage for you (或 get the sack、declare staff redundant) (解雇)、the rehabilitation home (劳教所)、live at the government's expense (坐牢)、the social evil (卖淫)、abstract (盗窃)、capital punishment (极刑,死刑)等委婉说法。

上述委婉语在不同文化中具有相同或相似的性质。

2. 具有文化特性的委婉语

有不少委婉语具有所属文化的特殊性。

汉语用“仙逝”、“羽化”、“圆寂”等婉称“死”,体现了中国传统文化中道教、佛教的影响,死后可以做神仙、成佛,脱离世间苦海。英语用 go to heaven、be with God 等婉称 die,反映了英美社

会受基督教的影响。现代汉语把为革命事业或正义事业献出宝贵生命的人敬称为“英勇就义”、“壮烈牺牲”、“为国捐躯”、“舍生取义”、“光荣了”等,具有汉文化的特性。

中国人视妇女遭人强奸为奇耻大辱,往往婉称为“给毁了”、“给糟蹋了”、“失身了”、“失节了”、“失贞了”,等等。这些委婉语多少反映了中国封建社会的旧道德观念,女子要三从四德,视贞操为生命,也带有一些性别歧视的痕迹。

中国人的大家庭观念浓厚。在四世同堂或五世同堂的大家庭中,子女要严格遵守孝道,赡养父母,顺从父母,不违人伦。因此,老者受到家里家外的尊重和照顾。中国人并不讳言老,也不怕别人问自己的年龄,但也喜欢“鹤龄”、“高龄”、“高寿”、“老寿星”、“姓+老”等尊称。西方人的家庭观念有所不同。他们以小家庭为主,崇尚独立自主。儿女成人后一般与父母分开居住,没有赡养老人的义务。西方人怕“老”,因为年老可能意味着“不中用了”、“快死了”等,也怕别人问他们的年龄,甚至讳言 old man 和 old woman,而喜欢从 senior citizens、elderly(或 advanced) in age 等委婉称呼中得到宽慰。

在西方,教师主张尽可能地尊重学生的人格和自尊心,因此往往婉转地陈述学生成绩差或行为不良。譬如,用 He is working at his own level 来代替 He is studying poorly,用 underachiever 来代替学生 stupid 或 lazy,用 depend on others to do one's work 来代替 cheat in class,用 have a tendency to stretch the truth 来代替 sometimes lie,用 take other people's things without permission 来代替 steal,等等。

运用委婉词语来掩盖事实真相,是反映西方文化的特色之一。譬如,用 international armed conflict(国际武装冲突)来掩盖侵略战争,用 rescue mission(拯救任务)来掩盖侵略,用 pacification(平定)来掩盖焚烧村庄,囚禁居民,用 logistical strikes(后勤打击)来掩盖空袭,用 air support 或 routine limited duration protective reac-

tion(持续时间有限的常规防卫反应)或 air strike 来掩盖空袭,用 strategic withdraw(战略撤退)来掩盖败退,用 containment(抑制)来掩盖隐瞒信息,用 less than truthful 或 prevaricate(搪塞)或 inoperative(不生效的)来掩盖说谎,用 intelligence gathering(收集情报)来掩盖窃听,破门而入,用 inappropriate 来掩盖违法的,等等。

美国黑人、印第安人和其他有色人种的公民受歧视的现象由来已久,难以根除。然而,这些少数民族通过长期斗争也为自己的政治地位带来了些许变化。反映在语言上就是出现了一些称呼他们的委婉词语,如用 coloured 或 black 来代替 nigger,用 ethnic origin(或 backgrounds)来代替 race,用 socially disadvantaged Americans(或 underrepresented 或 numerically underrepresented)来代替 minority 等。

五、思维、哲学思想和价值观

“获得某一种语言就意味着接受某一套概念和价值。在成长中的儿童缓慢而痛苦地适应社会成规的同时,他的祖先积累了数千年而逐渐形成的所有思想、理想和成见也都铭刻在他的脑子里了。”⁽¹⁾ 儿童在学习一种语言的过程中,同时无意识或潜意识地埋下了该语言所蕴藉和规定的文化模式,包括思维方式、行为模式等,使儿童今后的行动总是出现某种文化特有的样式。“所与社会集体的思维的本质特征应当在它的成员们所操的语言中得到某种程度的反映。……结构上不同的语言也应当符合不同的思维类型。”⁽²⁾

思维是一个复杂的心理活动过程,它表现为人脑对各种外界

(1) 帕默尔著,李荣、王菊泉、周焕常、陈平译,《语言学概论》,北京: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148页。

(2) 列维—布留尔著,丁由译,《原始思维》,北京: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131页。

事物和信息的分析、综合、比较、抽象、系统化、具体化的认识过程。不同民族的思维有共同性的一面,也有特殊性的一面。不同民族思维的共同性来自于人类大脑构造和功能的相同和人类社会发展的基本相同。然而,由于不同民族所赖以生存的自然环境以及社会文化背景有很大不同,各民族的思维方式,即思维习惯或思维程序,便出现各自的特点,具有民族性特征。譬如,中国人写信时,地址的顺序是国名→省名→城镇名→街道名→住宅的门牌号码→收信人;而西方人的顺序恰恰相反,是收信人→住宅的门牌号码→街道名→城镇名→省(或州)名→国名。这里就包含着不同民族的思维方式的差异:中国人思考问题的程序是从大到小,而西方人思考问题的程序是从小到大。

思维活动要借助语言来进行。语言,是人类所特有的一种以语音或字形为物质外壳、以词汇为构筑材料、以语法为结构规则而构成的体系。它是人类认知客观事物、发展思维、组织社会、交流信息、创造文明的工具,是传播和积累文化的载体。语言所包括的语法结构,也是人类思维逻辑规则的表现,不同的语言有不同的语法。语言之间的差异,会影响到使用这些语言的人们的思维方式。譬如,语言文字有三个基本要素:形、音、义。在不同的文字体系中,这三者的结合方式是各不相同的。表音文字采取的是概念——语音——字形的联系方式,而表意文字采取的是概念——自然物象——字形的联系方式。作为人类历史上最古老的一种表意文字,方块汉字中的象形字、会意字,几乎可以望文生义。汉字的具象性,即把概念变为眼前浮现的图像,与汉民族注重联想和类比、形象思维丰富是相吻合的。另外,汉语缺乏词形变化、动词变位,词意的模糊和容量广泛是其特点之一,这种特点直接影响到使用汉语的人重综合轻分析、重归纳轻演绎的思维方式。高名凯指出:“中国语是表象主义的,是原子主义的——‘表象主义’就是中国人的说话,是要整个的、具体的,把他所要描绘的事件‘表象’出来。‘原子主义’的意思,是把这许多事物,一件一件的,单独的排列出来,不用抽象的

观念,而用原子的安排,让人看出其中所生的关系。结果中国的语言,在表现具体的事物方面,是非常活泼的;而在抽象关系的说明方面,则比较的没有西洋语言那样的精确。”⁽¹⁾

然而,语言不仅是思维表达必不可少的媒介,而且是思维过程本身的一部分。所谓“言为心声”,人们说话的过程便是思维活动的过程。换言之,语言不仅有工具的功用,又是产生工具的机制的一部分。“语言并非只是消极地表达或传递信息的符号系统,它还是世界的条理化、组织化、结构化与有序化的呈现。没有这种呈现,世界对于人就不存在。用中国的哲学语言来说,语言不仅是‘器’,而且是‘道’和‘道体’。”⁽²⁾“器”的本意为器皿,引申为工具;“道”的本意为道路,引申为引导。“如《尚书》所言:‘志以道宁、言以道接’,《朱子语类》所云:‘道者,文之根本。文者,道之枝叶。……’”⁽³⁾

洪堡特曾提出,语言的差异不在于语音外壳的差异,而在于世界观本身的差异。洪堡特指出:“每一种语言都包含着一种独特的世界观。……人从自身中造出语言,而通过同一种行为,他也把自己束缚在语言之中;每一种语言都在它所隶属的民族周围设下一道樊篱……”⁽⁴⁾

德国语言学家、新洪堡特主义的代表人物魏斯格贝尔(Leo Weisgerber)进一步提出了“语言中间世界”的理论。他认为,语言是处于主体和客体之间、人与外界之间的一个中间世界。语言所反映的与其说是客观现实,不如说是人对外部世界的主观态度,即一种“语言世界图”。为了论证语言是人与现实之间的中间世界,魏斯格贝尔所举的一个突出例子是人类的星空世界。星空是不依

(1) 转引自邵敬敏主编的《文化语言学中国潮》,北京:语文出版社,1995年版,36页。

(2) 申小龙,《中国文化语言学》,长春:吉林教育出版社,1990年版,19页。

(3) 同(1)。

(4) 转引自姚小平的《洪堡特——人文研究和语言研究》,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5年版,135—136页。

赖于人的客观存在,星空的广袤是人类根本无法全面把握的。然而人类通过语言这个中介面将星空组织成有序的结构,从而认识和把握它。人类根据从在地球上的角度所看见的星星分布的形状,将星空划分为几个星座区域,如大熊星座、小熊星座、金牛星座、猎户星座等。被归在一个星座之中的恒星成为一个有秩序的整体,而实际上这些恒星并没有什么共同之处。这表明“星座世界”并非客观的物理存在,而是人类精神活动所产生的精神中间世界。存在于不同语言系统的人,其“星座世界”也不一样。

不管是中国哲学语言的“器”、“道”之论,还是洪堡特的“语言世界观”,或是魏斯格贝尔的“语言世界图”,都在强调语言对于思维的深刻影响的同时,强调了语言、民族之间的差异。语言不同,思维就不同,感受到的世界也就不同。

季羨林指出:“从人类整个历史来看,全世界人民共创造出来了四个大的文化体系……:中国、印度、伊斯兰和欧美。其中前三个属于东方文化范畴,第四个属于西方。东西两大体系,有相同之处,也有相异之处,相异者更为突出。……关键在于思维方式:东方综合,西方分析。所谓‘分析’,比较科学一点的说法是把事物的整体分解为许多部分,越分越细。这有其优点:比较深入地观察了事物的本质。但也有其缺点:往往只见树木,不见森林。所谓‘综合’就是把事物的各个部分联成一气,使之变为一个统一的整体,强调事物的普遍联系,既见树木,又见森林。”⁽¹⁾

东方人综合的思维方式和西方人分析的思维方式,反映了不同民族的思维方式的趋势或偏好。分析和综合是相互对立的,又是统一的。如果人们不能在思想上将一个客体加以分解,就无法把握其本质,而只能停留在事物的表面。同样,如果人们不能将客体的各个部分结合起来,就无法在整体上把握一个事物,而只能有

(1) 转引自姚亚平的《当代中国修辞学》之“《中国文化语言学丛书》总序”,广州:广东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3—4页。

片面的认识。因而分析和综合在思维活动中是相互联系发挥作用的。中国人偏好综合,产生了思维上整体优先的特点;而英美人偏好分析,产生了思维上部分优先的特点。譬如,中国人谈问题常从宏观的角度、从全局问题谈起;而西方人谈问题常从具体问题开始。在姓和名的排列顺序上,中国人姓在前,接着是辈,最后是名,遵循的是整体→部分→个体的顺序;西方人则多是名在前,中间是父辈名,最后是姓氏,遵循的是个体→部分→整体的顺序。在表达时间和空间的方式上,中国人是从整体到部分,如表达时间的顺序是年→月→日→时→分→秒,表达空间的顺序是国家→省→市→街道;而西方人是从部分到整体,如表达时间的顺序一般是分→时→日→月→年,表达空间的顺序是街道→市→省(或州)→国家。

中国人的综合思维与汉字关系密切。汉字是意符、音符和记号的三维文字;而印欧语系的文字是一维的表音文字。在理解汉字的意思时,必须从三个角度综合分析,这促进了中国人综合思维的发展。汉字是图形文字,要把所感知的图形复现出来,必须先观察整个图像再注意细节,这也促进了整体思维的发展。汉字没有词形变化,没有屈折变化,要正确领会一个词的意思,必须从整个句子出发。譬如,“他在讲故事”和“他昨天讲了个故事”这两句,只有观察整个句子,才能体会同样的一个“讲”字表达的是不同的时间概念。而在具有屈折变化的英语中,telling 和 told 这两个不同的词清楚地起到了区分时体的作用。古汉语著作中没有类似今天使用的标点。在阅读时,只有对整篇文章理解之后,才能准确断句,这也促进了中国人对综合思维的偏好。

中国传统哲学不否认对立,《易经》就用阴和阳这两种对立力量的相互作用解释事物的发展变化。但是,中国哲学比较强调对立面的和谐和相互渗透,即对立中的统一。西方哲学辩证法则不同,比较强调对立面的斗争和转化,即统一中的对立。

主张“天人合一”,强调天与人的和谐一致是中国古代哲学的主要基调。“天人合一”是指人对自然规律的顺从和对自然的崇

拜,并与自然的和谐统一。中国传统文化强调“人与天地万物为一体”,人与人的和谐,人与自然的和谐,以“天人合一”为最高境界。认为人与自然密和无间,而人是自然的中心,又是万物的尺度;人对自然的认识应当从认识自我开始;人一旦认识和了解了自我,也就认识和了解了自然和宇宙。中国传统哲学强调从统一的角度看待事物,认为整个世界是一个统一体,部分不能作为一分子流离出整体,主体与客体关系密切,没有必要分开。在“天人合一”思想的指导和影响下,中国人在思想意识、思维方式以及言语观方面都倾向于整体、统一,求笼统、求综合和知觉上重直觉,对主客观不截然分开,往往把认知与情感融为一体,知、情、意处在一种未分化的状态。中国传统哲学认为人是万物的尺度,所以喜欢用拟人、拟物来表达情感或说明事理;中国人重视和谐的心理和思维,所以偏爱用“对偶”、“排比”和“双关”来求和谐、对称和均衡;中国人偏重统一,主客体是统一融合的,所以汉语句无主语是正常的。王力说:“西洋的语法通则是需求每一个句子有一个主语的,没有主语就是例外,是省略。中国的语法通则是,凡主语显然可知时,以不用为常,故没有主语却是常例,是隐去,不是省略。”⁽¹⁾

西方人认为世界是一分为二的。在处理人与自然的关系方面,西方文化认为人与自然是对立的,自然是人的对立面,是人要征服的对象,宇宙是外在物,是客体,主、客体是截然分开的。在对和错、好和坏之间没有可接受的“第三者”,因此西方人思考问题容易两极化,二元对立化。“一切二分”的思想培养了西方人对待事物惯分析、重逻辑的思维方式。以主体为中心的观点在语言上不仅表现在大写的 I,而且表现在每个句子必须有明确的主语,即使在说明自然现象、时间、季节、天气、距离等情况时也必须用无人称代词 it 做主语。汉语“把手放在口袋里”一句,译成英语时必须加上两个物主限定词,成了 Put *your* hands in *your* pockets,这说明

(1) 王力,《王力文集》(第一卷),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1985年版,53页。

西方文化对主体的强调,也反映出西方求“精确”的语言观。

形象思维指人在头脑里对记忆表象进行分析综合,加工改造,从而形成新的表象的心理过程。也就是说,在物体并没有呈现的情况下,人们的头脑中能浮现该物体的形象。逻辑思维或抽象思维是运用概念进行判断、推理的思维活动。人的形象思维和逻辑思维是密切联系、相互渗透的,人在解决问题的过程中经常要运用各种思维。但是,由于传统文化的不同,人们对形象思维和逻辑思维的偏好也有所不同。

中国人重形象思维。形象思维也称为具象思维。具象思维由类比、比喻、象征等思维方式组成,都以经验和具象为基础,借助于某种物的具体形象或原理,来阐明特定的概念、情感和意向。中国古代哲学讲求“观物取象”,即取万物之象,加工成为具有象征意义的符号来反映和认识客观事物的规律。中国人善于根据事物的相似或相近进行一种类比推理,在形象的运动和转换中完成一个由未知到已知的过程,因此“比喻”、“比拟”、“类比”、“借代”、“象征”等修辞手段被中国人广泛地运用。在中国文学史上,从《诗经》、《楚辞》的比兴开始到汉朝的赋体、魏晋南北朝的骈体文、唐朝的律诗、明清的对联,都使用了大量的各种各样的比喻。张志公也说:“在汉语修辞中大量用‘比’,用得最多,用的方面广。‘比’的方式有种种,总的就是不直说,而以此喻彼,让听者或读者自己去理解。一般修辞学上讲的‘明喻、隐喻、借喻’等都是‘比’,就连‘夸张’‘移就’等,往往也是‘比’或者包含有‘比’的因素;各种成语,许多都是‘比’的运用。大量的、多方面的用‘比’,反映汉民族文化传统的一个侧面。”⁽¹⁾ 中国人不光在写文章时广泛运用比,在日常生活中也是如此。譬如,人们称为民办事、替民着想、秉公办案的官员为“青天”;称岳父为“泰山”;称年青一代胜过年长一代为“青出于蓝而胜于蓝”,等等。成语的运用,渗透着形象思维、联想思维和对比思维的特点。运用成语,经由引申途径,可以使空泛

(1) 张志公,《张志公自选集》(下册),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568页。

的概念变得实际化,如“赤子之心”、“明火执仗”;或通过寄托方式,使精微的哲理变得浅显化,如“拔苗助长”、“守株待兔”;或采取修辞方法,使抽象的意义具体化,如“唇齿相依”、“千钧一发”,等等。⁽¹⁾

西方人重逻辑思维。在西方,古希腊时逻辑学就比较发达了。西方人根据亚里士多德的原理建立了一套逻辑体系,努力探索事物的规律,在认识上由感觉、知觉、表象的感性阶段上升到概念、判断、推理的理性阶段。逻辑思维或抽象思维的特征是:第一,它以第二信号(语言、文字、数字、符号)作为思想或思维的工具;第二,以各种概念、判断和推理作为思维形式;第三,以分析、综合、抽象、概括、比较、分类、系统化、具体化作为思维的基本过程。⁽²⁾西方人爱用的归纳法和演绎法即是逻辑思维的具体体现。

譬如,我国荀况的《劝学》和英国培根的《谈读书》皆为论述学习目的、意义和态度的论文。《劝学》多用比喻论证,体现的是“取象类比”,以喻代议,寓议于喻,三段中用了二十个比喻,充分体现了中国人形象思维的发达;而《谈读书》多用逻辑论证,语言质朴平实,但层次分明,显示了西方人逻辑思维见长。

价值观是“关于价值的一定信念、倾向、主张和态度的系统观点。起着行为取向、评价标准、评价原则和尺度的作用。表现为经济价值观、政治价值观、道德价值观、职业价值观、生活价值观、人生价值观等。受到主体所处的社会历史条件、社会地位、教育水平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是具体的、历史的。”⁽³⁾价值观具有民族性。不同民族、不同文化的价值观既有相同的成分,也有不同的成分。譬如,中国传统儒家文化主张“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论语·卫灵公》),西方基督教也有类似的教义;儒家崇拜祖先偶像,而基督

(1) 参见向光忠的《成语的逻辑构造与逻辑性能》一文,《语言文字学术论文集》(吕叔湘等编),北京:知识出版社,1989年版,561—574页。

(2) 参见贾玉新的《跨文化交际学》,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101页。

(3) 《辞海》(1999年版缩印本),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266页。

教则没有。又如,佛教中的“十戒”与基督教的“十诫”既有兼容的成分,也有冲突的成分。价值观是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国际交往的频繁而变化的。譬如,中国改革开放以来,对经商的价值观的改变,从“重农抑商”到“商业富国”的改变,从“重义轻利”到“义利统一”的改变,等等。

一些学者对不同文化价值观的差异进行了深入的研究。霍夫斯特德(G. Hofstede)在比较不同文化价值观的基础上,归纳出四个方面的差异:个人主义与集体主义、权力差距、回避不确定性、男性化与女性化。⁽¹⁾由此可见,东、西方文化在价值观上的差异主要表现在集体主义与个人主义、权力差距两个方面。权力差距衡量的是人们接受权力不平等状况的程度。在权力差距大的社会,人们接受较强的等级制,安心于自己的位置;在权力差距小的社会,人们接受较弱的等级制。集体主义与个人主义的区别是理解东、西方文化的关键所在。中国文化高度赞扬集体主义的价值观,而西方文化极力强调个人主义的价值观。

中国文化强调群体的价值,认为社会性高于个性,个人受群体关系的约束。这与中国数千年的家族主义和家本位意识,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中国人从小就受到“人民的利益高于一切,集体利益高于个人利益”的教育。中国人倡导“为人民服务”的思想,称颂“舍小家为大家”的工作精神,号召不惜个人的利益以保护集体利益,培养集体荣誉感。“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范仲淹《岳阳楼记》)中国文化偏好人际和谐,认为保证集体的凝聚性、人与人之间的和谐很重要。《论语·学而》云:“礼之用,和为贵。”孟子说:“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孟子·公孙丑下》)俗语有“家和万事兴”、“和气生财”、“和睦”、“和善”等。因为人与人要和谐,所以中国人学会了忍让、迁就、贬己尊人、避免冲

(1) 参见 Hofstede, G. *Cultures and Organizations: Software of the Mind*. London: McGraw-Hill, 1991.

突、热情好客、礼尚往来等交往原则。汉民族重和谐的心理在汉语表达中也有所体现。譬如,汉族人喜用具有鲜明、和谐、对称语言特征的对偶、排比句式;成语、广告用语、电影片名多采用顺口、和谐的四字语;修辞中运用双关谐音;偶数被视为吉利数,等等。

西方文化强调个人的自我价值和独立性,认为个性高于社会性,个人主义是首要的价值观。“在西方文化中,个人是至高无上的,个人主义是首要的和肯定的价值观。这种价值观在美国可能是主导一切的。美国人由生以来就受着全力竞争,努力争先的教育。取得成就可能要以牺牲别人,甚至是家人和朋友为代价。”⁽¹⁾个人主义强调个人,包括个人的身份、个人的作用、个人的独立性、自主选择等。西方人信奉个人至上,凡事以个人为中心,敢于发表个人观点,宣扬人性的独立。西方人的竞争心理根深蒂固。要在激烈的竞争中避免被淘汰,就要竭尽全力将自己从集体中突出出来,以求充分表现自己,得到最大的个人好处。西方人个人至上的心态在语言中也有所体现。譬如,英美人说话时满口都是 I(我),而且在书面语中总用大写;英语中以 self-前缀构成的派生词高达一百多个,如 self-control、self-confidence、self-concept、self-denial、self-esteem、self-reliance、self-respect 等等。

在集体利益与个人利益相冲突时,在他人利益与自身利益相冲突时,集体主义教导要牺牲个人利益,保全双方或他人面子;而个人主义主张要坚持己见,给自己留面子。丁允珠(Ting-Toomey)把个人主义和集体主义与交流中的面子问题联系起来,认为:在发生冲突的交流环境中,个人主义文化的成员与集体主义文化的成员不同:前者更关心的是保全自我的面子,后者更关心的是保全双方或他人的面子……前者更倾向于直接就面子问题进行磋商,后者更倾向于就面子问题进行间接的磋商。在处理冲突时,

(1) 萨姆瓦等著,陈南、龚光明译,《跨文化传通》,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8年版,56页。

前者更倾向于使用控制或支配的策略,后者更倾向于使用谦和的或圆滑的策略。⁽¹⁾ 为了保全他人面子,避免冲突,中国人往往用含蓄委婉的方式说出自己的观点,尽量减少他人的损失而增加他人的利益。西方人往往单刀直入,怎么想就怎么说,不忌讳对方没面子,而关心自己的观点是否表达明确,是否被对方接受。

(1) 参见 Ting-Toomey, S. “Intercultural conflict styles: a face-negotiation theory”, *Theories in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Ed. Kin, N. Y. & W. B. Gudykunst. Newbury Park, CA: Sage, 1988.

第三章

汉英相似或关系类修辞手段的语用对比

第一节 引言

建立在相似性或相关性基础上的修辞手段,在汉语中统称为“比喻”,在英语中统称为 trope。中国古代的诗学研究,以“赋比兴”概括诗歌的创作方法。“赋比兴”被视为中国传统的修辞手法,⁽¹⁾并逐步发展和分解为众多的修辞格。英语中相似或关系类修辞手段有二十余种。⁽²⁾本章拟在纵观汉语比喻理论和西方比喻理论的基础上,从语用学的角度审视其中最具代表性的汉语修辞格“明喻”、“隐喻”、“借代”和英语修辞手段 simile、metaphor、metonymy,而把对其他一些“比喻”修辞手段的对比研究穿插其中。

一、汉语比喻理论概览

中国先秦时期,“比喻”称为“譬”。孔子说:“夫仁者,己欲立

(1) 参见杨鸿儒的《当代中国修辞学》,北京:中国世界语出版社,1997年版,160页。

(2) 参见本书“附录一”。

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能近取譬,可谓仁之方也已。”(《论语·雍也》)墨子最早给“譬”下定义为:“辟也者,举他物而以明之也”(《墨子·小取》),即“比喻”是用彼事物来说明此事物。墨子的定义说明了比喻的功能。惠施强调“比喻”的示理功能,汉代刘向的《说苑·善说》载道:

惠子曰:“今有人于此而不知弹者,曰:‘弹之状何若?’应曰:‘弹之状如弹。’谕乎?”王曰:“未谕也。”“于是更应曰:‘弹之状如弓而以竹为弦。’则知乎?”王曰:“可知矣。”惠子曰:“夫说者固以其所知,谕其所不知,而使人知之。今王曰无譬则不可矣。”王曰:“善。”

先秦时期的比喻理论有几点值得重视:第一,先秦时期对比喻的定义,侧重于比喻的功效而非比喻自身的结构方式或性质;第二,先秦时期的比喻理论属于谈说艺术之列,即以令读者明白事理为目的;第三,先秦时期的比喻理论比较注意比喻的社会功能,如孔子的“诚实论”和“美巧论”;第四,先秦时期的理论家强调修辞应该以表达意义为最高目的(辞达而已),担心过多的文饰会不利于充分表达辞意(以辞害意)。

汉代文论家对比喻的研究比先秦时期更为深入,“不仅涉及到比喻的定义、作用,而且扩大了比喻的范围,并谈到如何用比,以及比喻产生的原因。”⁽¹⁾汉代比喻研究不再仅限于对谈说艺术中比喻作用的讨论,而是将研究的触角延伸到了诗歌领域,尤其是对《诗经》的研究。譬如,“赋比兴”是《诗经》主要的创作手法,汉代经学家郑玄在《周礼》中对此做出了对后世影响甚大的解释:

赋之言铺,直铺陈今之政教善恶。比,见今之失,不敢斥言,取比类以言之。兴,见今之美,嫌于媚谀,取善事以喻劝之。

(1) 胡曙中,《英汉修辞比较研究》,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4年版,327页。

“赋”是直接叙述,“比”是借打比方来讽刺坏事,而“兴”是借别的好事来赞美当今的好事,以免阿谀奉承之嫌。杨鸿儒指出,郑玄的这种观点是强行将修辞手法与“说教”联系起来,有悖于当时的修辞实际。⁽¹⁾然而,如果将孔子开创的“修辞立其诚”的观点考虑进来,郑玄只是继承了先秦时期思想家们强调修辞的社会功能的传统而已。

在郑玄之后,随着越来越多的文论家对“比兴”展开研究,汉语比喻理论也日趋成熟。譬如,东汉王逸在《楚辞章句·离骚序》中说:

《离骚》之文,依《诗》取兴,引类譬喻。故善鸟香草以配忠贞,恶禽臭物以比谗佞,灵修美人以媲于君,宓妃佚女以譬贤臣,虬龙鸾凤以托君子,飘风云霓以为小人。

由此可见,“王逸把取兴和譬喻结合,对比兴给予新的涵义——只有比喻,没有被比的事物。这种修辞方式,就具有象征的意味,扩大了先秦时期对比兴的认识。”⁽²⁾魏晋南北朝时期,文人时尚奢靡文风,修辞学理论同文学创作理论一样极其繁荣,其中尤以刘勰在《文心雕龙》中提出的比喻理论贡献最大。他认为“比显而兴隐……故比者,附也;兴者,起也。附理者切类以指事,起情者依微以拟议。起情故兴体以立,附理故比例以生。”刘勰对“比兴”的解释为唐代儒学家和诠释学家孔颖达所接受。孔颖达解释《礼记·学记》中“不学博依,不能安诗”一语时说:

依,谓依倚也;谓依倚譬喻也。若欲学诗,先依倚广博譬喻;若不学广博譬喻,则不能安善其诗,以诗譬喻故也。

换言之,在孔颖达看来,“比兴”是比喻和类比的总称。但是对“赋比兴”最权威的而且至今仍被普遍接受的解释是由朱熹提出来的。朱熹在《诗集传》中说:

(1) 参见杨鸿儒的《当代中国修辞学》,北京:中国世界语出版社,1997年版,23页。

(2) 杨鸿儒,《当代中国修辞学》,北京:中国世界语出版社,1997年版,23页。

赋者,敷也,敷陈其事而直言之者也。比者,以彼物比此物也。兴者,先言他物以引起所咏之词也。

“赋比兴”是中国古代学者对诗歌修辞手法的总结。

古代的汉语比喻理论成熟的标志,是南宋陈骙的《文则》。《文则》涉及了现代修辞学所讨论的主要问题,如文体与修辞、语法与修辞、修辞方式、风格、消极修辞等,而该书对比喻的研究尤为透彻,将比喻分为“直喻”、“隐喻”、“类喻”、“诂喻”、“对喻”、“博喻”、“简喻”、“详喻”、“引喻”和“虚喻”十类,表明我国古代的比喻理论已相当成熟。

20 世纪初以后,受到西方科学思想和体系的影响,现代汉语修辞学也在引进和借鉴国外修辞学理论的基础上诞生了。1932 年陈望道的《修辞学发凡》的问世,标志着现代汉语修辞学的诞生。

陈望道在《修辞学发凡》一书中,把相似类修辞格统称为“譬喻”,指出:“思想的对象同另外的事物有了类似点,说话和写文章时就用那另外的事物来比拟这思想的对象,名叫譬喻。现在一般称为比喻。”⁽¹⁾同时,陈望道将含有“譬喻”的语篇(他称之为“文章”)分为“正文”、“譬喻”和“譬喻语词”三个成分,并根据这三个成分是否出现而将“譬喻”分为“明喻”、“隐喻”和“借喻”三类,如下表所示:⁽²⁾

成分 \ 辞格 句式	明 喻		隐 喻		借 喻
	详式	略式	详式	略式	
正文	现	现	现	现	(隐)

(1) 陈望道,《修辞学发凡》,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 年版,72 页。

(2) 同(1),73 页。

譬喻语词	“好像”“似” “如”之类	(隐)用平行句 法代替	“是”“也” 之类	(隐)	(隐)
譬喻	现	现	现	现	现

另外,陈望道还强调指出了运用譬喻的两个要点:“第一,譬喻和被譬喻的两个事物必须有一点极其相类似;第二,譬喻和被譬喻的两个事物又必须在其整体上极其不相同。”⁽¹⁾《修辞学发凡》对其他一些修辞格,如“借代”、“比拟”、“讽喻”等均有精辟的论述。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我国不断引进当代西方比喻理论,如严世清的《隐喻理论史探》(《外国语》1995 第 5 期)、束定芳的《试论现代隐喻学的研究目标、方法和任务》(《外国语》1996 第 2 期)、林书武的《国外隐喻研究综观》(《外语教学与研究》1997 第 4 期)、束定芳的《隐喻学研究》(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0 年版)等,并有人着手创立汉语隐喻学。也有一些论著运用西方语言学理论分析汉语比喻现象,如胡曙中的《英汉修辞比较研究》、陈登的《试论比兴与 metaphor 在中西诗学意义上的差异》(《外国语》1995 第 5 期)、蓝纯的《从认知角度看汉语的空间隐喻》(《外语教学与研究》1999 第 4 期)等。

二、西方比喻理论概览

一般认为,西方比喻理论的研究是从亚里士多德开始的。⁽²⁾

亚里士多德在其《修辞学》和《诗学》两部著作中,详细论述了隐喻的性质、作用和阐释方法三个问题。亚里士多德对隐喻下的定义是:隐喻即意味着将属于彼事物的名称用来指称此事物。在此基础上,亚里士多德进一步区分了隐喻所牵涉的四类转用方式:

(1) 陈望道,《修辞学发凡》,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 年版,75 页。

(2) 参见 Ricoeur, P. *The Rule of Metaphor*. Trans. Czerny, R. with McLaughlin, K. & J. Costello.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Ltd., 1986. p. 9.

(1) 从物类 (genus) 到物种 (species); (2) 从物种到物类; (3) 从甲物种到乙物种; (4) 类比。亚里士多德认为 (1)、(2)、(3) 三类隐喻是简单的隐喻。类比产生的 (4) 类隐喻是最费解而又最迷人的隐喻。显然, 亚里士多德所谓的类比型隐喻, 最接近现代修辞学意义上的 metaphor 这一术语。亚里士多德认为, 隐喻能够为平易的文体增加魅力和特色。同时, 亚里士多德又强调隐喻的使用只能局限于诗歌领域 (这一观点导致了后世理论家对诗歌语言与日常语言的区分), 并严格遵循浅显易懂的原则。

古罗马的思想家继承了亚里士多德关于隐喻性质的理论。譬如, 西塞罗在《论演说术》中首先将 metaphor 定义为“浓缩成一个单词的 simile”,⁽¹⁾接着又说:“如果隐喻能为人所理解则予人以愉悦, 但是如果不含相似之处则被摒弃。”⁽²⁾贺拉斯 (Horace, 公元前 65—8) 则在《诗艺》(Ars Poetica) 中提出隐喻应该展示和谐的而非新奇的关联。另外, 朗吉努斯 (Longinus, 213—273) 和昆提利安详细讨论了隐喻的功能, 指出隐喻作为一种修辞手段能够增加对文体感情的渲染, 故而是文体最高级的装饰物, 强调了严格限制使用隐喻和恰当使用隐喻的原则。

西方比喻理论大约在中世纪传入英国, 但没有任何重大进展, 只是试图将古罗马思想家的理论予以公式化。譬如, 11 世纪英国人杰弗里 (Geoffrey of Vinsauf) 在其《新诗学》(Poetria Nova) 一书中划分了六十三种诗歌“装饰”, 每一种装饰均有严格的定义和使用限制。到了文艺复兴时期, 以莎士比亚 (William Shakespeare, 1564—1616) 为代表的英国文学家创作了大量寓意隽永的文学作品, 而此后的玄学派诗人, 如多恩 (John Donne, 1572—1631)、赫伯特 (George Herbert, 1593—1633) 等, 更是以驾驭诡谲的意象见

(1) 转引并翻译自 Hawkes, T. *Metaphor*. New York: Mathuen & Co. Ltd., 1980. p. 11.

(2) 同(1)。

长。然而,这一时期对比喻理论的研究甚少。

17 世纪英国资产阶级革命之后,清教主义逐步成为占英国社会统治地位的宗教思想。在文体方面,人们也相应地推崇平易文体而鞭挞繁缛文风,因为语言中的装饰性成分显然是与清教主义思想背道而驰的。譬如,帕克(S. Parker)甚至向国会提议通过禁止使用比喻的法令。⁽¹⁾ 18 世纪的新古典主义文学家严格遵循这一传统,大肆贬低比喻。譬如,在约翰逊(Samuel Johnson, 1709—1784)的词典中 metaphor 几乎被视为对语言的讹用和诋毁,蒲柏(Alexander Pope, 1688—1744)在《批评论》(An Essay on Criticism)中也认为过多使用比喻往往会使思想变得模糊不清。

然而,英国浪漫主义时期的诗人驳斥了传统上所认定的文学语言与日常用语的区分,恢复了比喻的地位。譬如,华兹华斯(William Wordsworth, 1770—1850)在《抒情歌谣集》(Lyrical Ballads)《序言》中阐明了以日常语言创作诗歌的原则,因为在浪漫主义诗人看来,任何语言表达形式在适当的情形下都会具有诗歌特征。同时,既然诗歌是用读者所常用的语言写成的,读者在理解诗歌的意象时就不应该完全受诗人的主宰,而应该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去挖掘诗歌的内涵,从而完成诗歌创作的全过程。浪漫主义比喻理论还划分人类思维的想象和推理功能,认为前者将世界上的事物联系起来,后者则将之加以区分。所以雪莱(Percy Bysshe Shelley, 1792—1822)在《诗之辩护》(A Defense of Poetry)中指出,诗是诗人以想象力为武器揭示宇宙中事物之间关联的最终结果。另一方面,既然语言也是想象力的产物,语言本身就是一首诗,最原始的语言“……揭示出在此之前人们从未意识到的事物间的联系,通过语言,人们对事物间关系的理解得以永久流传,体现这种关联的词语最终发展成为能代表部分或多种思想的符

(1) 参见 Hawkes, T. *Metaphor*. New York: Mathuen & Co. Ltd., 1980. p. 31.

号。”⁽¹⁾在雪莱看来,比喻不是游离于语言之外的装饰品,而是人类体验世界、思维和生活的一种方式,是人类语言的关键所在。

20 世纪西方比喻理论,受到现代语言学、心理学、哲学、人类学、文学批评、教育学、认知科学等的影响,有了新的发展,具有代表性的是“相互作用理论”、“认知隐喻理论”和“语法隐喻理论”。

“相互作用理论”源于理查兹的有关论述。理查兹在谈到单词、词组、句子、语篇等的意义时指出:所有的意义都是相对的,主要由说话人驾驭和决定。从这一观点出发,理查兹提出了用相互作用的观点来解释隐喻:隐喻是本体(tenor)和喻体(vehicle)相互作用的结果。读者要从本体和喻体的相互作用中挖掘隐喻的意义。布莱克(M. Black)的相互作用理论可以归纳如下:(1)隐喻由主题和次题构成,前者指被隐喻性使用的单词,后者指语境;(2)次题应视作一个系统而非单独的事物;(3)将与次题相关的意义集合投射到主题上时即形成隐喻。意义集合是某语言集团共同认可的,因而也是可以预知的,但有时说话人会引入新奇的、独创性的意义集合;(4)说话人以选择、压缩、强调、组合的方式将意义集合投射到主题特征之中;(5)对于特定的隐喻,主题和次题以固定的方式相互作用。总之,布莱克试图从语用学的角度探讨隐喻,强调了语言使用者在隐喻的使用和阐释过程中所起的作用。同时,他又独创性地指出了隐喻两要素之间的相互作用对发展单词意义的影响。

“认知隐喻理论”是以雷考夫(G. Lakoff)、约翰逊(M. Johnson)和特纳(M. Turner)等为代表的认知语言学家,在“相互作用理论”的基础上提出来的,将隐喻纳入认知科学领域予以探讨。雷考夫和约翰逊的《我们赖以生存的隐喻》(Metaphors We Live by)⁽²⁾一书是认知隐喻理论诞生的标志。在该书中,他们将隐喻

(1) 严世清,隐喻理论史探,《外国语》1995年第5期,28页。

(2) Lakoff, G. & M. Johnson. *Metaphors We Live by*.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0.

界定为以—种认知域的概念理解或认识另一概念域的认知机制。具体地说,其隐喻理论可以归纳如下:(1)隐喻不应该仅仅被看作是一种语言现象,而应该与更为广泛的文化范畴联系起来,因为隐喻所反映的认知方式是我们与物质和文化情境相互作用的结果。(2)隐喻可分成结构隐喻、方位隐喻和本体隐喻。结构隐喻是采用结构严谨、轮廓分明的概念去确定其他概念的结构,方位隐喻是参照空间方位去组织—系列的概念,而本体隐喻则是在对某些物体或物质的认识的基础上进一步去认识客观世界。(3)英语中70%以上的表达形式都来源于隐喻性的认知机制,因此隐喻已渗透到我们生活的方方面面,的确是我们赖以生存的要素。(4)隐喻的工作机制遵循“恒定原则”⁽¹⁾。(5)认知隐喻理论带来了语言学领域的一场革命,继《我们赖以生存的隐喻》—书之后,在西方语言学界引起了隐喻研究的热潮,并直接导致了隐喻学的诞生。

“语法隐喻理论”是由韩礼德提出来的。韩礼德对语法隐喻的性质、功能、阐释、归类等都有独到见解。韩礼德指出,隐喻性的表达必然是相对某种非隐喻性的或“字面”表达形式而言的,认为隐喻只是比较贴近现实情况的一种表达方式,是说话者所做出的有意义的选择中的一种。韩礼德认为隐喻能给语句增添语义特征,并指出语言很可能是从“—致”的表达形式开始逐步进化的,隐喻甚至可能从—开始便是语言的内在性质之—。韩礼德将语法隐喻分为概念语法隐喻和人际语法隐喻。近若干年来,韩礼德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语法隐喻理论,强调指出语言的发展史实际上就是非隐喻化的历史,语言符号本来的隐喻意义逐步演变成为它的象征意义,所以语法隐喻的功能在于给人类经验以新的形式或重新语法化。

第二节

(1) 参见本章第三节第二小节。

汉语的“明喻”与英语的 simile

汉语修辞学中的“明喻”一词,是中国现代修辞学的奠基者借鉴西方修辞学理论发明的术语。譬如,陈望道在界定“明喻”时将它归入“譬喻”这一总的修辞类别。实际上,西方修辞学的归类方法未必是唯一可取的。南宋时期陈骙说的十类比喻,更多的可能是从比喻的功能角度所作的区分。“明喻”、“隐喻”、“借喻”的区分主要是按照比喻的性质来分类的,但比喻还可以根据其表现方式的不同进一步分为“复喻”、“反喻”、“回喻”、“强喻”、“引喻”、“讽喻”等。所以,现代汉语修辞学虽然在很大程度上借鉴西方修辞学,但在研究某些具体问题时也展现出其独到的视角,参照中国古代修辞理论,或根据汉语使用的特点归纳出汉语修辞的一些规律。

在汉语中,表示明喻关系的词有“像”、“好像”、“如”、“比如”、“如同”、“似”、“好似”、“恰似”、“似乎”、“仿佛”、“一般”、“犹如”、“似的”,等等。例如:

[1] 数千人闹闹嚷嚷,街上像半空响着闷雷。

(阿城《棋王》)

[2] 那生命像聚在一头乱发中,久久不散,又慢慢弥漫开来,灼得人脸热。

(阿城《棋王》)

[3] “打狗要看主人面,那么,打猫要看主妇面了——”顾谷这样譬释着,想把心上一团蓬勃的愤怒像梳理乱发似的平顺下去。

(钱锺书《猫》)

[4] 在博物馆三层最后一间展室内,他们一进去便呆住了——仿佛置身梦中:雪亮的电灯光下,竖起的四壁玻璃柜内有无数精致美丽的钻石光芒四射,耀华夺目,其灿烂辉煌无与伦比。

(王朔《顽主》)

[5] 辛楣不理睬,叫西崽把他的西装上衣取来,掏出皮

夹,开矿似的发掘了半天,郑重拣出一张小相片,上面一个两目炯炯的女孩子,表情非常严肃。(钱锺书《围城》)

[6] 鲍小姐走来了,招呼她们俩说:“你们起得真早呀,我大热天还喜欢懒在床上。今天苏小姐起身我都不知道,睡得像木头。”鲍小姐本想说“睡得像猪”,一转念想说“像死人”,终觉得死人比猪好不了多少,所以向英文里借来那个比喻。她忙解释一句道:“这船走着真像个摇篮,人给它摆得迷迷糊糊只想睡。”“那么,你就是摇篮里睡着的小宝贝了。瞧,多可爱!”苏小姐说。

鲍小姐打她一下道:“你!苏东坡的妹妹,才女!”——“苏小妹”是同船男学生为苏小姐起的个号。“东坡”两个字给鲍小姐南洋口音念得好像法国话里的“坟墓”(tombeau)。(钱锺书《围城》)

英语中的 simile 是“用 like 等喻词联结两类不同的事物(本体和喻体),以表明相似关系的比喻。”⁽¹⁾ 这里有两点需要特别指明:第一, simile 中所涉及比较必须是两类性质完全不同的事物之间的比较,否则便不成为 simile。西方修辞学界同样强调这一点。譬如,荷兰修辞学家杰嘉德(Kjærgaard)曾提出“数量 simile”和“质量 simile”之分:“数量 simile”指具备可比性的个体之间的比较,而“质量 simile”是不具备可比性的个体之间的比较。⁽²⁾ 例如:

- [7] a. She doesn't work as hard as me.
b. Achilles is as courageous as a lion.

例 7a 是数量 simile,因为她与我的工作努力程度之间显然具备可比性;而 Achilles 和狮子之间则是不可比的,因此例 7b 属于质量 simile。第二,是否存在比喻词是区分 simile 和 metaphor 的主要标

(1) 徐鹏,《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132—133页。

(2) 参见 Kjærgaard, M. S. *Metaphor and Parable*. Leiden: E. J. Brill, 1986. p. 138.

志。除了 like 之外,英语中最常见的表示比喻关系的词还有 as、as if、as though 等。例如:

[8] O, My Luve's *like* a red, red rose,

That's newly sprung in June.

O, my Luve's *like* the melodie,

That's sweetly play'd in tune.

(Robert Burns, *A Red, Red Rose*)

[9] "Hold her arms, Miss Abbot: she's *like* a mad cat!"

(Charlotte Brontë, *Jane Eyre*)

[10] ... my impulse was to rise from it *like* a spring;...

(Charlotte Brontë, *Jane Eyre*)

[11] And *as* four wives must have quadruple claims,

The Tigris hath its jealousies *like* Thames.

(George Gordon Byron, *Don Juan*)

[12] Merry, merry sparrow!

Under leaves so green,

A happy blossom

Sees you, swift *as* arrow,

Seek your cradle narrow

Near my bosom. (William Blake, *The Blossom*)

[13] "All right," said he, as coolly *as though* he were
only agreeing to sign articles to fight the champion of England.

(O. Henry, *The Voice of the City*)

[14] Somehow, as he pondered and watched her, it
seemed *as if* he sat in church at home listening to the choir-boy
chanting.

(Jack London, *Adventure*)

从上面的例子可以看出,汉语的“明喻”和英语的 simile 都是使用十分广泛的修辞手段。那么,汉语修辞学和西方修辞学有关

“明喻”和 simile 的理论有何异同呢? 研究表明, 有关“明喻”和 simile(以及“隐喻”和 metaphor) 的讨论的核心在于如何看待“相似性”(similarity)。

亚里士多德认为, 相似性是被比喻性地描述的个体(即本体) 和被比喻性地使用的个体(即喻体) 之间相互作用的结果。换言之, 相似性是人类使用比喻性语言的结果, 它表明了说话者(往往是诗人) 所特有的那种透过差异看到共性的敏锐的洞察力。所以, 亚里士多德倾向于认为比喻能够创造相似性, 而不是建立在任何预先确立的相似性基础上的。⁽¹⁾ 可是, 在此后的历史发展过程中, 亚里士多德的这一思想逐渐被西方修辞学所摒弃。人们最终将 simile 定义为 a figure of speech which makes a comparison between two *unlike* elements having at least one quality or characteristic *in common*⁽²⁾, 实际上已经预设 simile 中相似性的存在。这一观点的缺陷是: 如果某比喻所包含的相似性是预先确立的, 那么此比喻或者隶属于“数量 simile”, 或者是 simile 中丧失其比喻属性的陈词滥调。

中国古代的修辞思想和修辞论对比喻的研究是相当精微的。譬如, 先秦的惠施认为, 比喻是说话人用自己已知的事物做比方来说明自己未知的事物; 南宋的陈骥认为, 比喻有助于表达真切的感情, 传递抽象的道理。陈望道因受西方修辞学的影响才提出“思想的对象同另外的事物有了类似点, 说话和写文章时就用那另外的事物来比拟这思想的对象, 名叫譬喻。……明喻是分明用另外事物来比拟文中事物的譬喻。”⁽³⁾ 我国修辞学家后来逐步修正陈望道的理论, 提出“运用比喻要求善于捕捉事物的特征, 并善于

(1) 参见 Ricoeur, P. *The Rule of Metaphor*. Trans. Czerny, R. with McLaughlin, K. & J. Costello.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Ltd., 1986. pp. 23-24.

(2) 冯翠华,《英语修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3页。

(3) 陈望道,《修辞学发凡》,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年版,72页。

联想,通过设喻,引导启发听读者去联想”,⁽¹⁾也认为相似性是设喻之后产生的结果而非设喻本身的前提。

或许是受了当代隐喻学研究的影响,当代西方修辞学理论对相似性问题的看法也开始转向亚里士多德的观点,即认为比喻的作用在于创造或构建相似性,而非建立在相似性的基础之上。⁽²⁾这一观点的转变又为重新审视 simile 与 metaphor 的关系提供了理论基础。传统上对 simile 与 metaphor 的关系有三种基本的看法:(1) metaphor 是 simile 的缩略形式;(2) simile 是 metaphor 的扩展形式;(3) simile 与 metaphor 没有关系,因为在当代隐喻研究者尤其是认知隐喻理论的倡导者们看来,metaphor 代表了人类的认知方式而不是所谓的修辞手段。这三种看法都有失偏颇。第一,从形式上说, simile 可分为数量比喻和质量比喻。这一区分的理论意义在于它有助于揭示 simile 的性质。请看下列一组例子:⁽³⁾

- [15] a. Achilles is as courageous as a lion.
b. Achilles is like a lion.
c. Achilles is a lion.
d. Achilles the lion.
e. The lion.

在分析上述实例时,杰嘉德首先根据传统修辞学理论区分了本体(Achilles)、喻体(a lion)和相似点(courageous),然后再根据这三个主要成分是否出现,把比喻分成“直接用法 simile”、“间接用法 simile”(又称“简式 simile”)、“直接用法 metaphor”(又称“典型 metaphor”)和“间接用法 metaphor”,分别由上面五例中的例 15a、15b、15c 和 15e 所代表。其次,他指出从例 15a 到例 15e 实际上表示了从 simile 到 metaphor 逐步过渡的过程。由此可见,在西方当

(1) 胡曙中,《英汉修辞比较研究》,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4 年版,329 页。

(2) 同(1). pp. 173—214.

(3) 转引自 Kjærgaard, M. S. *Metaphor and Parable*. Leiden: E. J. Brill, 1986. p. 137.

代修辞学看来, simile 与 metaphor 之间, 尤其是“简式 simile”例 15b 与“典型 metaphor”例 15c 之间, 并无质的区别。如果仅仅因为前者在结构形式上比后者多了比喻词 like 就认为两者之间有着质的区别, 显然缺乏说服力。更合理或更理性的看法或许是认为两者的区别至多是某种程度上的而非根本性的差异。第二, 从 simile 和 metaphor 的性质看, 它们也应该是一致的, 其作用方式都在于创造相似性。正是 simile 和 metaphor 所具备的这种引导语言使用者透过差异认识相似、透过纷扰的混沌世界把握事物间共性的能力, 才代表了它们所共有的本质特征。

然而, 当代认知语言学, 尤其是认知语用学理论, 对比喻产生的理据作了新的诠释。譬如, 斯波伯和威尔逊的“关联理论”(或称“认知语用学理论”)指出, 传统上认为使用修辞手段的目的是为了达到文体效果的观点在很大程度上都是错误的, 因为任何词语或表达形式都不具备某种预先确立的修辞效果。⁽¹⁾ 他们认为, 文体是交际双方在追求“关联”的过程中产生的, 被比喻性地使用的词语或表达方式提供的是某种触发机制(trigger), 驱使听话者在关联的准则下更深刻地挖掘有关的百科知识从而产生更为丰富的语境效果, 以抵消在理解比喻时所花费的额外的心理努力。例如:

[16] 李太太深知缺少这个丈夫不得; 仿佛亚刺伯数码的零号, 本身毫无价值, 但是没有它, 十百千万都不能成立。任何数目后加个零号都进了一位, 所以这零号也跟着那数目而意义重大了。
(钱锺书《猫》)

例 16 是围绕着丈夫“仿佛亚刺伯数码的零号”这个明喻展开的。然而, 作者为什么不直截了当地写李太太对丈夫的蔑视, 而使用这

(1) 参见 Sperber, D. & D. Wilson. *Relevance: Communication and Cognition*. Blackwell; Oxford, 1986. p. 224.

样的一个明喻呢?从关联理论的角度看,读者在理解这段文字时,除得出“李太太蔑视丈夫”这一结论外,还会想到其他许多更为丰富的语境效果,如李太太自以为是、李太太骄横跋扈、李太太与丈夫之间不够和睦、李先生对太太唯唯诺诺言听计从等。这些语境效果所透出的某种讽刺意味,恐怕是直截了当的“李太太蔑视丈夫”一语所不具备的,故而弥补了读者在理解隐喻时所花费的心理努力。换言之,在认知语用学看来,明喻虽然会迫使听话者在理解时花费更多的心理努力,但就其性质来说,它与使用日常用语的交际形式一样,都是在关联原则下展开的。因此,斯波伯和威尔逊并不主张字面用语与非字面用语之间的区分,认为这种区分是形式上的,而没有任何实质性的理论意义。所以,在许多当代隐喻学研究者将 metaphor 界定为代表人类和语言的本质特征的时候,一些修辞学家甚至将包括 simile 在内的所有修辞手段都看作是语言使用的本质特征,都是人类使用语言认识世界的重要途径和表现方式。

与此同时,修辞学家们也自然而然地将修辞学研究纳入了语用学的范畴,至少是采纳了语用学的研究方法。传统修辞学将修辞看作是语言使用者有意识地违背某种语言规则,以达到传情达意的目的。这一提法虽有其合理性成分,但并不有助于修辞学理论自身的进一步发展,因为就其本质而言,修辞是一种语言使用行为,注重话语是否贴切而非是否正确(即是否背离规则)。语用学理论之所以能对修辞现象提供更有意思的理论阐释,正是因为语用学所关注的往往不是正确性而是贴切性。譬如,当甲在乙面前说丙的坏话时,乙故意装聋作哑,以“吱吱呀呀”之类的噪音搪塞过去,这并非说明乙违反了某种语言规则,反而表明乙是一个很好的语言交际者。实际上,不但“关联理论”可以解释 simile,而且“言语行为理论”、“合作原则”等,也能够从不同的角度对 simile 做出解释。例如:

[17] 苍然古貌,鹤发酡颜。眼昏似秋月笼烟,眉白如晓

霜映日。青裙素服,依稀紫府元君;布袄荆钗,仿佛骊山老姥。
形如天上翔云鹤,貌似山中傲雪松。(施耐庵《水浒传》)

例 17 是描述公孙胜母亲外表的一段文字。作者用了一连串的明喻,先后描写了这位老妇人的容貌、头发、眼神、眉毛、服饰和形态。从“言语行为理论”来看,这段文字实施的主要是陈述(statement)行为,但读者更关注的是其言后之果(perlocutionary effect),即这段描写所能达到的效果:读者通过这段文字显然不仅仅认识一个新的人物,更多的也许是认识该人物所特有的仙风道骨气质,而这种气质又是为突出公孙胜的道法高明作铺垫的。作者花费许多笔墨描写公孙胜母亲而在后文中又不再提及,原因皆在此。从“合作原则”来看,这段文字似乎违反了“方式准则”。一方面,作者用了一连串的明喻描写同一个人,过于繁琐;另一方面,此处明喻的喻义需要读者去领悟。譬如,“天上翔云鹤”般的形态应该是如何的轻盈飘逸?“山中傲雪松”般的容貌应该是怎样的凜然苍劲?这种显而易见对“合作原则”的违背,必然驱使读者去寻求其背后所隐含的意义,并最终推导出与上面所说内容相似的理解。由此可见,“言后之果”、“会话含义”等术语的内涵和外延,在很大程度上都与传统修辞学所讲的修辞效果是极其相近的。它们还有一个共同的特性,即不可穷尽性,这也说明了为什么对于同样的明喻,不同的读者会有不同的甚至截然相反的理解。

与上述讨论紧密相关的一个问题是明喻的文化属性。一方面,语言使用者在一定的文化背景下使用的明喻,必定带有该语言的文化特征和当时的社会语境特征。譬如,我国明清时期文人崇尚消极遁世的宗教理念,这一时期的小说自然而然地表现出对道家的玄机或佛教禅机的向往和推崇,所使用的比喻同样带有这一文化烙印。例 17 表现了作者对公孙胜母亲行云野鹤般形象的向往。《三国演义》中三顾茅庐的故事颇多玄机。《红楼梦》一书的叙述框架便虚拟为一个充满禅机的事件:一块女娲补天时遗漏的

顽石(喻指贾宝玉)经历人世间的磨难之后最终得其善果,而疯和尚或茫茫大士、渺渺真人的出现也往往预示着故事情节的某种变化。甚至一些色情小说也试图传递因果报应、劝人从善的理念。说教意味最浓的可能莫过于《绿野仙踪》,小说主人公的名字“冷于冰”实际上就是一个比喻,表明了主人公对世俗欢乐的冷漠和对“道”的无限追求。

相比较而言,英语中与宗教相关的 simile,不仅带有浓郁的基督教意味,而且,也许更重要的是,具有英语文化中的个人主义倾向和对世俗欢娱的肯定。请看下面选自霍桑(Nathaniel Hawthorne, 1804—1864)的《红字》(The Scarlet Letter)中的几段文字:

[18] With a convulsive motion, he tore away the ministerial band from before his breast. It was revealed! But it were irreverent to describe that revelation. For an instant, the gaze of the horror-stricken multitude was concentrated on the ghastly miracle; while the minister stood with a flush of triumph in his face, as one who, in the crisis of acutest pain, had won a victory. Then, down he sank upon the scaffold! Hester partly raised him, and supported his head against her bosom.

[19] Very soon, however, his look became keen and penetrative. A writhing horror twisted itself across his features, like a snake gliding swiftly over them, and making one little pause, with all its wreathed intervolutions in open sight. His face darkened with some powerful emotion, which, nevertheless, he so instantaneously controlled by an effort of his will, that, save at a single moment, its expression might have passed for calmness. After a brief space, the convulsion grew almost imperceptible, and finally subsided into the depths of his nature.

[20] Even the Indians were affected by a sort of cold shadow of the white man's curiosity, and, gliding through the crowd, *fastened their snake-like black eyes on Hester's bosom*; conceiving, perhaps, that the wearer of this brilliantly embroidered badge must needs be a personage of high dignity among her people.

例 18 描写的是传教士在最终公开他与 Hester 私通的秘密之后的表情,而例 19 和例 20 描写的分别是 Hester 的前夫和印第安人在 Hester 被示众时打量她的眼神。在例 19 中,传教士被比喻成一个获胜的战士,而例 19 和例 20 都用蛇来比拟旁观者的眼神。众所周知,蛇在基督教中是邪恶的象征,因此作者用蛇来比拟旁观者的眼神,无疑是为了说明他们邪恶的内心世界。那么,将犯有通奸罪的牧师比作获胜的战士又有何寓意呢?一般评论者认为《红字》是一部揭示清教主义思想虚伪(即反宗教)的著作。然而,仅从这两个比喻看,作者实际上是要通过这一完全错位的情节描写,来昭示人们应该重新审视和理解宗教。人生来有罪(sin),但重要的是要承认原罪并赎罪。虽然牧师所犯的通奸罪是一切罪恶的象征,但是他最终敢于当众承认犯罪并忏悔,因此获救了,这是他个人的胜利,也是基督教的胜利。所以,从一定意义上说,《红字》是一部教诲宗教思想的著作。实际上,自文艺复兴以来的西方文化人对宗教或人生的态度大致是:在接受基督教理念的同时并不排斥世俗主义的奋斗和欢乐。这种自文艺复兴以来一直统治着欧洲的人文主义思想,决定了西方文化人必然积极投身于社会变革,并且总是各时期新思想的弄潮儿或开创者。

另一方面,在特定的文化背景下被创造出来的 simile,在历史发展的长河中逐步在该文化中积淀,成为其民族文化的一部分标志或象征。徐鹏的《英语辞格》一书中辑录了许多英语中常用的 simile 表达方式,这里摘录其中在含义上与汉语中相应比喻相近

的比喻,供读者自己对照两种文化间的差异:⁽¹⁾

英语中的 simile 表达形式	汉语中的“明喻”表达形式
as bitter as gall	苦得像黄连
as black as coal	黑如焦炭
drunk as a fiddler	烂醉如泥
as easy as falling off a log	易如反掌
firm as a rock	稳如磐石
hard as nails	铁石心肠
as hearty as a young lion	体壮如牛
as lean as a rake	骨瘦如柴
light as a feather	轻若毫毛
poor as a church mouse	一贫如洗
proud as a peacock	骄傲得像公鸡
quick as lightning	快若流星
right as nails	毫厘不爽
as strong as a horse	强壮如牛
as stubborn as a mule	固执得如同一头骡驴
stupid as a coot (an owl)	笨得像头猪
sweet as pie	蜜一般甜
as timid as a mouse	胆小如鼠

第三节

汉语的“隐喻”与英语的 metaphor

(1) 参见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147—164页。

迄今为止所讨论的“隐喻”,实际上是不同层面上的语言现象。传统修辞学主要将修辞看作是词汇的转用,故传统修辞学意义上的“隐喻”主要指词汇层面上的语言使用现象。“相互作用理论”则是在句子层面上讨论本体与喻体之间在词义上的相互迁移和相互影响。“认知隐喻理论”则从认知的角度将隐喻放置在文化层面上予以探讨,试图说明一种语言所代表的文化所独到的隐喻性的认知方式。“语法隐喻理论”似乎同样关注隐喻的文化属性,但与认知隐喻理论不同的是,语法隐喻理论更多的是从语言学的角度,探讨人类对于客观世界的认识是以何种语言形式表达的。因此,本节拟讨论修辞学意义上的“隐喻”与 metaphor、认知隐喻和语法隐喻,进行汉英对比研究。

一、修辞学意义上的“隐喻”与 metaphor

汉语修辞学中“隐喻”(或“暗喻”)的名称借自西方修辞学。我国古代的修辞研究一般只区分“赋比兴”,所以陈望道将“隐喻”和“明喻”、“借喻”、“借代”等修辞格都归入“譬喻”中予以讨论。陈望道在引入“隐喻”和“借喻”两个概念时,将它们与“明喻”进行了对比,认为“隐喻是比明喻更进一层的譬喻”,⁽¹⁾并指出“明喻”中的正文(本体)和譬喻(喻体)在形式上是相类的关系,而“隐喻”在形式上是相合的关系,“借喻”则比“隐喻”更进一层。“借喻之中,正文和譬喻的关系更其密切;这就全然不写正文,便把譬喻来作正文的代表了。”⁽²⁾从陈望道的有关论述不难看出,所谓“借喻”实际上相当于英语修辞学中所说的扩展的(extended) metaphor 以及本体和喻词都不出现的 metaphor(参见下文)。另外,当代汉语修辞学界还根据“隐喻”的不同表现形式区分了“复

(1) 陈望道,《修辞学发凡》,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年版,77页。

(2) 同(1),78页。

喻”、“反喻”、“回喻”、“强喻”、“引喻”和“讽喻”等。⁽¹⁾ 本节不拟对这些隐喻的具体归类作过细的探讨,而是将有关的修辞手法都归入“隐喻”范畴予以研究。

为了说明汉语的“隐喻”与英语的 metaphor 的异同,先来看看一些汉语实例:

[21] 我只觉得自己是座没有爆发的火山……
(《闻一多集》)

[22] 生活是一张空虚的网,
张开着要把我捕捉。(艾青《火把》)

[23] 生活是一条藤,总结着几颗苦涩的瓜。
(电视连续剧《篱笆·女人·狗》主题曲)

[24] 天寒浴室又升温
(《扬子晚报》2000年11月21日A2版)

[25] “入世”在即怕落伍 老总双休忙“充电”
(《扬子晚报》2000年12月17日A2版)

[26] 希望的肥皂泡虽然迸裂了,载在敞口船里的米可
总得装出……(叶圣陶《多收了三五斗》)

[27] 如果对别人的幻想之作毫无欣赏的兴趣,自己又
怎能插上一对幻想的彩翼呢!(秦牧《幻想的彩翼》)

[28] 老师又说,自然科学的皇后是数学。数学的皇冠
是数论。哥德巴赫猜想,则是皇冠上的明珠。
(徐迟《哥德巴赫猜想》)

[29] 道德是石,敲击希望之火;道德是火,点燃生命之
灯;道德是灯,照亮人类之路;道德是路,引我们走向灿烂的
明天。

(复旦一辩《狮城舌战的第一场辩论:温饱不是谈道德的必要条件》)

(1) 参见杨鸿儒的《当代中国修辞学》,北京:中国世界语出版社,1997年版,179—188页。

[30] 我们应当禁绝一切空话。但是主要的和首先的任务,是把这些又长又臭的懒婆娘的裹脚,赶快扔到垃圾桶里去。
(毛泽东《反对党八股》)

[31] 少无适俗韵,性本爱丘山。误落尘网中,一去三十年。
(陶渊明《归园田居》)

上述各例按结构可归类如下:例 21—23 是本体、喻体和喻词都出现的最典型的隐喻。在例 21 中,诗人闻一多将自己比作没有爆发的火山,形容其强烈的悲愤心情。例 22 和例 23 是两个关于生活的隐喻,前者将生活比作“网”,说明了生活的无奈和困惑,后者将生活比作“藤”,并进一步将个人比作苦涩的瓜,说明生活的艰难。例 24 和例 25 的喻义集中在动词上。例 24 中所谓“浴室升温”并不是真的说天气冷了,浴室工作人员设法提高浴室内的温度,而是说浴客增加了。在例 25 中,“落伍”本来指军人没跟上大部队前进速度,这里指知识落后或观念落后;“充电”是物理学用语,这里指进修、学习。在例 26、例 27 和例 29 中,“希望的肥皂泡”、“幻想的彩翼”、“希望之火”、“生命之灯”等是以“‘的’字结构”形式出现的隐喻。例 28 和例 29 是“强喻”。例 30 和例 31 是只出现喻体,不出现本体和喻词的隐喻,“那些又长又臭的懒婆娘的裹脚”指的是内容空洞无物、用词晦涩艰深的文章,“尘网”指仕途,诗人陶渊明用这一隐喻是为了形容官场生活的污浊和拘束犹如罗网。

在英语传统修辞学意义上,metaphor 是指“在两类不同的事物(本体和喻体)之间含蓄地比较,以表明相同关系的比喻。”⁽¹⁾就结构而言,英语的 metaphor 等于汉语的“隐喻”,它最常见的表现形式是 A be B,其中 A 代表本体,B 代表喻体,系动词 be 表示隐喻关系,另外,它在结构上也呈现出与汉语“隐喻”类似的结构差异。下面是第一类即最典型的 metaphor 的一组例子:

(1) 徐鹏,《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79 页。

[32] If thought *is* life

And strength and breath;

And the want

Of thought *is* death;

Then *am* I

A happy fly,

If I live,

Or if I die.

(William Blake, *The Fly*)

[33] Helena. ...

And therefore is Love said to *be* a child,

Because in choice he is so oft beguil'd.

As waggish boys in game themselves forswear,

So the boy Love is perjur'd everywhere; ...

(William Shakespeare, *A Midsummer Night's Dream*)

[34] Macbeth. ...

... Out, out, brief candle!

Life's but a walking shadow, ...

(William Shakespeare, *Macbeth*)

在例 32 中,诗人使用了三组相互联系的 metaphor,即 *thought is life*、*the want of thought is death* 和 *I am a fly*,成功地表达了诗人对自由的向往;其中“思想”与“生命”和“死亡”以及“诗人”与“苍蝇”属于全然不同范畴的事物。例 33 中的 metaphor 是 *love is a child*,并用了 *beguil'd*、*waggish boys*、*game* 和 *the boy love* 等表达形式将该比喻进一步扩展,传达了说话者对恋人既爱又怨的复杂情感。例 34 将人生比作行走的影子,也是一个生动的 metaphor。

第二类 metaphor 的结构形式是将比喻含义集中在关键的动词上。例如:

[35] All day long, whilst the women were praying ten miles away, the lines of the dauntless English infantry were receiving and repelling the furious charges of the French horsemen. Guns which were heard at Brussels were *ploughing up* their ranks, and comrades falling, and the resolute survivors closing in. (William Makepeace Thackeray, *Vanity Fair*)

[36] One of the troubles about vanity is that it *grows* with what it *feeds on*.

(Bertrand Russell, *On Human Nature and Politics*)

[37] For snobberies *ebb and flow*; their empire *rises, declines*, and *falls* in the most approved historical manner. What were good snobberies a hundred years ago are now out of fashion. Thus, the snobbery of family is everywhere on the decline. The snobbery of culture, still strong, has now to *wrestle with* an organized and active low-browism, with a snobbery of ignorance and stupidity unique, so far as I know, in the whole of history. (Aldous Huxley, *Selected Snobberies*)

[38] On almost all the major sea routes of the world, the British fleet risks *being elbowed out* by stiff foreign competition. (Andrew Neil, *Britannia Rues the Waves*)

许多研究者认为,例 35—38 中的斜体动词是喻体,本体是这些动词所描写的对象。但是,这种观点值得商榷:一方面,在语言哲学意义上,动词与名词的差别在于动词本身的指称对象是不确定的,因此当我们讨论动词的意义时就不能像讨论名词的意义那样可以

找出其确定的指称对象。⁽¹⁾ 中外古代先哲们之所以不约而同地侧重讨论“名”(name)与“实”(object)之间的关系,而不是动词与客观世界之间的关系,其主要原因亦在于此。正是动词意义的这种不确定性使得我们有理由认为,动词的任何使用方式都很难说是超越了某种范畴(即具备比喻性)。所以,对于例 35—38 中的动词用法更合理的阐释是,它们代表了与之搭配更紧密的名词的比喻用法。换言之,例 35—38 中的喻体不是那些斜体部分的动词,而是经常与之搭配的名词,如 plough、organism、tide 和 elbow,这些动词的出现会令交际对象自然而然地联想到有关的意象。另一方面,即使在语言学研究的意义上,也应该持这一观点。譬如,像例 37 这样的句子显然属于扩展的 metaphor,因为 ebb and flow、rises、declines、falls 乃至 wrestle with 都与潮水相关,将它们看作是同一比喻的延伸较之将它们看作五个比喻更具有理论上的概括性。实际上,许多扩展的 metaphor 的工作机制都是以名词喻体为基本点,然后逐步将比喻延伸到与该喻体相关的属性或动态特征方面。例如:

[39] Jaques. *All the world 's a stage*,
And all the men and women merely *players*;
They have their *exits* and their *entrances*;
And one man in his time *plays many parts*,
His *acts* being seven ages. At first the infant,
Mewling and puking in the nurse's arms;
Then the whining school-boy, with his satchel

(1) 实际上,也并非所有名词都具备指称功能,该论点一个世纪前就已由罗素提出。当代认知科学理论以及韩礼德的语法隐喻理论更加重视这一点,因为在他们看来,从动词到名词的发展反映了人的认知过程。参见 Russell, B. *Introduction to Mathematical Philosophy*. London: George Allan and Unwin Ltd., 1919. pp. 167—180 和朱永生、严世清的《语法隐喻的理据与贡献》一文,《外语教学与研究》2000 年第 2 期,95—102 页。

And shining morning face, *creeping like snail*
Unwillingly to school. And then the lover,
Sighing like furnace, with a woeful ballad
Made to his mistress' eyebrow. Then a soldier,
Full of strange oaths, and *bearded like the pard*,
Jealous in honour, sudden and quick in quarrel,
Seeking the bubble reputation
Even in the cannon's mouth. And then the justice,
In fair round belly with good capon lin'd,
With eyes severe and beard of formal cut,
Full of wise saws and modern instances;
And so he *plays his part*. The sixth age shifts
Into the lean and slipper'd pantaloons,
With spectacles on nose and pouch on side,
His youthful hose, well sav'd, a world too wide
For his shrunk shank; and his big manly voice,
Turning again toward childish treble, pipes
And whistles in his sound. Last scene of all,
That ends this strange eventful history,
Is second childishness and mere oblivion;
Sans teeth, sans eyes, sans taste, sans every thing.

(William Shakespeare, *As You Like It*)

例 39 这段独白围绕着 All the world's a stage(世界是个大舞台)展开:首先将世界上的男男女女称为演员,接着又将人的生与死比喻为舞台上的入场(entrance)和退场(exit),并进一步以舞台上的不同形象类比人生的不同阶段,最后还精辟地指出人死之后就像演完了戏,一切都归于虚无,什么痕迹都不会留下。虽然这段独白里还含有许多其他的比喻,如不愿上学的儿童 with his satchel / And shining morning face, creeping like snail / Unwillingly to school、庄严的法官 In fair round belly with good capon lin'd, / With eyes severe and

beard of formal cut, / Full of wise saws and modern instances, 另外, 其中也不乏被比喻性地使用的动词 (play many parts、seeking the bubble reputation、pipes and whistles in his sound 等) 或含动词属性的名词 (exit、entrance、acts、oblivion⁽¹⁾ 等), 但还是应将它们看作同一 metaphor 的延伸。反过来, 如果将之看作不同的比喻, 那就很难说明这些比喻之间的内部关系。

第三类 metaphor 是以修饰语或 Y of X 方式出现的比喻, 即汉语中的“‘的’字结构”形式的 metaphor。例如:

[40] He has *the microwave smile* that warms another person without heat. (Time, October 29, 1979)

[41] I've got one of my *Sahara thirsts* on tonight. (O. Henry, *The Clarion Call*)

[42] As the fire blazed higher and closer, we stood *frozen with fear*.⁽²⁾

[43] Their backbones had become thoroughly used to balancing in the boat, and they now rode *this wild colt of a dinghy* like circus men. (Stephen Crane, *The Open Boat*)

[44] Her *round pillar of a throat* was whiter than ever. (H. Poutsma, *A Grammar of Late Modern English*)

[45] It was the best of times, it was the worst of times, it was the age of wisdom, it was the age of foolishness, it was the epoch of belief, it was the epoch of incredulity, it was the season of Light, it was the season of Darkness, it was *the spring of hope*, it was *the winter of despair*, we had everything before

(1) 在认知语言学理论中, 此类名词被看作是非范畴化的动词 (decategorized verbs), 在系统功能语法中被称为语法隐喻; 参见朱永生、严世清的《语法隐喻的理据与贡献》一文, 《外语教学与研究》2000 年第 2 期, 100 页。

(2)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6 年版, 89 页。

us, we had nothing before us, we were all going direct to Heaven, we were all going direct the other way — in short, the period was so far like the present period, that some of its noisiest authorities insisted on its being received, for good or for evil, in the superlative degree of comparison only.

(Charles Dickens, *A Tale of Two Cities*)

例 40 和例 41 的隐喻性分别由修饰语 microwave 和 Sahara 所表示,作者用它们来分别修饰 smile 和 thirst,增加了语言的生动性。例 42 中的 frozen 一词与句子中熊熊燃烧的烈火形成对照,更衬托出恐惧心理。例 43—45 中的斜体部分都是以 Y of X 方式出现的比喻,其中例 43 和例 44 直接指出了喻义的焦点(即 wild 和 round),例 45 中虽然有许多 Y of X 形式的表达,有些是比喻,有些不是。这里就有一个问题,即在何种情况下可以将 Y of X 形式看作是比喻,何种情况下则不然呢?对于这一问题,米勒(G. A. Miller)的有关论述提供了较好的回答。⁽¹⁾他认为,metaphor 是浓缩的 simile,可以分成“名词(nominal) metaphor”、“述谓(predicative) metaphor”(近似于前文所说的动词 metaphor)和“句子级(sentential) metaphor”(近似于下面即将讨论的本体和喻词均不出现的情况)。不管是以什么形式出现的 metaphor,其基本特征是范畴间的错位(the violation of categories),否则便不是 metaphor(即相当于前文所说的数量 simile 和质量 simile 之分)。

第四类是本体和喻词都不出现的 metaphor,汉语中称之为“借喻”。例如:

[46] Benedick. Would you buy her, that you inquire after her?

Claudio. Can the world buy such a jewel?

(1) 参见 Miller, G. A. “Images and models, similes and metaphors”, *Metaphor and Thought*. Ed. Ortony, A. 2nd ed. Cambridge: CUP, 1993. pp. 357—400.

(William Shakespeare, *Much Ado about Nothing*)

[47] The key tactic behind its strategy of holding on to the richest *slice* of the trade has been to move up-market — to go where the Third World cannot follow: into high-technology.

(Andrew Neil, *Britannia Rues the Waves*)

[48] Here is the *Lamb of God*, who takes away the sin of the world!
(The Holy Bible)

从例 46 可以看出,某些表达形式只有在特定的语境中才具有 metaphor 属性。譬如,例 46 中的“购买珠宝”一语本身并无比喻意义,只是当该表达式在此语境中出现,读者知道 jewel 指的是剧中人所钟爱的女子时,才会将它当作 metaphor 来理解。实际上,几乎所有的 metaphor 都应该在语境中加以研究,下例可以说明在 metaphor 研究中引入语用学方法的必要性:

[49] Tom is a clown.

只有充分的语境信息表明 Tom 不是扮演“丑角”的演员时,听话者才会将他理解为丑角似的人。

通过上面的对比可以看出,汉语中“隐喻”的结构形式与英语中的 metaphor 是一致的,而且作为一种修辞现象亘古至今有之。如果说有所不同,可能是一方面古代汉语修辞思想给予“隐喻”以不同的名称(称为“譬”或“比”),另一方面反映在隐喻产生的具体过程中所体现的文化特征,如“那些又长又臭的懒婆娘的裹脚”就是汉文化中所特有的隐喻。另外需要指出的是,传统修辞学意义上的隐喻的重要功能之一在于它是词汇意义发展的理据。⁽¹⁾下面是选自 1984 年版《朗文英语词典》(Longman Dictionary of the English Language)中的一个词条:

[50] tortoise ... n 1 any of several land reptiles (family

(1) 参见陆国强的《现代英语词汇学》,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83 年版,64—66 页。

Testudinidae, of the order Chelonia) with a toothless horny beak and a bony shell which encloses the trunk and into which the head, limbs, and tail may be withdrawn; *esp* a tortoise (*Testudo graeca*) commonly kept as a pet 2 somebody or something slow or laggard [ME *tortu*, *tortuce*, fr MF *tortue* — more at TURTLE]⁽¹⁾

其中的第二条释义显然来自隐喻性用法。

隐喻推动词义的发展是一个很普遍的现象,一些隐喻性用法在历史的长河中被该民族的语言使用者所接受和沿用,并逐步失去其隐喻含义。这一现象在现代科技语言中显得尤为突出。譬如,汉语中的“电场”、“磁场”、“电脑”、“电极”、“电流”、“电压”、“催化剂”、“火箭”、“宇宙飞船”等等,实际上都是隐喻性的表达方式,但很少有人会认为它们是隐喻,主要就是因为它们已被汉语使用者所广泛接受。英语科技词汇,如 television、robot、mouse、cat 等,也同样具备 metaphor 属性,但人们很少将它们当作 metaphor 对待,其原因大致亦在于此。由于此类表达方式失去了隐喻性,修辞学称之为“死喻”(dead metaphor,该术语本身便是一个比喻!),认知隐喻理论家所研究的隐喻大体上都属于此列。语言中还有一些被称为“垂死喻”(moribund metaphor)的表达,它们一般也已为该语言的使用者所熟知,但因种种原因尚未被该语言系统所完全接纳,仍可看作是游离于语言规则之外的隐喻,如汉语中的“扶不起的刘阿斗”、“事后诸葛亮”、“包青天”和西方语言中的 Hitler (希特勒)等,由于其中的喻体是历史人物(逻辑专名),不像普通名词那样容易吸纳新含义。它们虽然已成为该民族语言中某些特定含义的专用隐喻,如“刘阿斗”代表平庸,“诸葛亮”象征智慧,“包青天”表示公正,Hitler 喻指暴君,但仍被认为是隐喻性的表达形式。诚然,修辞学研究的应是那些新型的、富有独创性的比喻,

(1) ME = Middle English [1151–1500]; MF = Middle French [1301–1600]

但是“死喻”和“垂死喻”的存在说明,应该动态地看待比喻,在隐喻与语言系统的相互作用过程中,把握隐喻的性质和工作机制。

二、认知隐喻

以雷考夫、约翰逊和特纳等为代表的认知语言学家所提出的隐喻理论,一般以语言使用者习以为常的表达形式为实例,一方面是为了说明隐喻性工作机制的无所不在性(所谓“我们赖以生存的隐喻”即指此意),另一方面是为了揭示隐喻性工作机制的动态性特征。但是,这一做法的缺陷使人们觉得,认知隐喻似乎只擅长从故纸堆中挖掘陈腐的隐喻(即“死喻”),却无法说明那些独具魅力的新创造出来的隐喻。实际上,这是一种误解。因为有一些认知隐喻理论家的研究重心是新创造出的隐喻,即所谓“创造相似性的隐喻”(similarity-creating metaphor),⁽¹⁾另外一些理论家则运用认知隐喻理论分析一些文学名篇,取得了令人折服的成果。本小节拟运用认知隐喻理论对比英汉两种语言中关于人生和爱情的基本隐喻(root metaphor),以说明两种文化的差异,同时分析与认知隐喻相关的一些语篇,从而进一步揭示认知隐喻理论的指导意义。

雷考夫和约翰逊指出,英语中关于人生的一个重要的基本隐喻是 Life is a story,人在社会上的生活被看作是有情节、有前因后果、有目的、有场景、有角色的变换等等。⁽²⁾例 39 中谈到的“世界是一个舞台”的隐喻,实际上就是在这一基本隐喻的框架下创造出来的。英语中某些关于爱情的基本隐喻是 Love is a journey,如

(1) 参见 Indurkha, B. *Metaphor and Cognition: An Interactionist Approach*. Dordrecht/Boston /London: Kluwer Academic Press, 1992. p. 11.

(2) 参见 Lakoff, G. & M. Johnson. *Metaphors We Live by*.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0. p. 3.

下例所示:

- [51] Look *how far we've come*.
We're *at a crossroads*.
We'll just have *to go our separate ways*.
We can't *turn back* now.
I don't think this relationship is *going anywhere*.
It's been *a long, bumpy road*.
This relationship is *a dead-end street*.
We're just *spinning our wheels*.
Our marriage is *on the rocks*.
We've *gotten off the track*.
(Love Is a Journey)⁽¹⁾

例 51 中的这些关于爱情关系的表达将两人关系发展的程度称为走了多少路,将恋爱或婚姻出现危机说成是处于十字路口或崎岖的漫漫长路,将恋爱关系破裂称作各走各的路,等等,的确验证了雷考夫所说的“恒定原则”(invariance principle)⁽²⁾,都是围绕 Love is a journey 这一基本隐喻展开的。认知隐喻理论家还发现了其他一些关于人生或爱情的隐喻,如 Life is a journey、Love is companionship 等,但它们是从属于上述两个基本隐喻的,或者是在隐喻匹配过程中因袭其他隐喻而来的,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基本隐喻。

-
- (1) 转引自 Lakoff G. & M. Johnson. *Metaphors We Live by*.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0. pp. 44 - 45.
- (2) 参见 Lakoff, G. "Contemporary theory of metaphor", *Metaphor and Thought*. Ed. Ortony, A. Cambridge: CUP, 1993. pp. 202 - 251. 其基本思想是认知隐喻性表达方式体现目标域(target domain)与始源域(source domain)在认知图式上的恒定一致性。譬如,在 Love is a journey 隐喻中,目标域是 love, 始源域是 journey,两者在认知图式上的恒定一致性表现为恋人对应旅行者,恋爱关系对应交通工具,恋爱双方的共同目标对应旅途的终点,恋爱的挫折对应旅途的崎岖险阻,等等。

人生是旅程和爱情是伴侣是汉语中关于人生和爱情的基本隐喻。譬如,汉语中的“人生经历”、“简历”、“生涯”、“革命历程”、“穷途末路”等,都相应于汉语中的“人生是旅程”隐喻。另外,这一基本隐喻同样遵循“恒定原则”:人的出生被说成是“来到人世”,人们赞誉青年人“前程似锦”或感叹自身的“未来”“前途渺茫”,人死亡被称作“离开人世”,人死后甚至还能回来“二十年后又是一条好汉”。此外,汉语中还说“人生应该有方向”,“人生道路是曲折的”,“人在哪里跌倒应该在哪里站起来”,“失足少年迷途知返,开始走向光明”,等等。汉语中“爱情是伴侣”这样的隐喻则更普遍,如“在天愿作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并蒂莲”、“鸳鸯”、“两情融洽”、“白头偕老”、“少年夫妻老来伴”、“老伴”、“棒打鸳鸯”等,都是汉语中关于爱情的习语或象征。

由于语言中的基本隐喻往往代表了某一民族的文化积淀,因此它们也是文学创作或理解的关键。譬如,桑切斯(A. B. Sánchez)⁽¹⁾运用认知隐喻理论分析莎士比亚的戏剧《罗密欧与朱丽叶》(Romeo and Juliet)中的爱情隐喻,发现除了“爱情是旅程”和“爱情是伴侣”等基本隐喻之外,还有一些“爱情是光辉”(Love is light)隐喻。例如:

[52] O, she (Juliet) doth teach *the torches to burn bright!* (I. v. 46)

[53] [Juliet] hangs upon *the cheek of night*
As a rich jewel in an Ethiope's ear — (I. v. 47 – 48)

[54] It is the east, and Juliet is *the sun*. (II. ii. 3)

[55] As glorious to *this night*, being o'er my head,
As is a winged messenger of heaven (II. ii. 27 – 28)

[56] [It is] Too like *the lightning*, which doth cease

(1) 参见 Sánchez, A. B. “Metaphorical models of romantic love in ‘Romeo and Juliet’”, *Journal of Pragmatics* 24, 1995. pp. 667 – 688.

to be

Ere one can say “It *lightens*.” (II. ii. 119 – 120)

[57] These violent delights have violent ends
And in their triumph die, like *fire and powder*,
Which, as they kiss, consume; (II. vi. 9 – 11)

[58] [Romeo will] make the face of heaven so fine
That all the world will be in love with *night*
And pay no worship to *the garish sun*. (III. ii. 23 – 25)

这些“光辉”隐喻,一方面突出了恋人的美丽或独特(teach the torches to burn bright、the sun、the garish sun、a winged messenger of heaven)、自己对恋人的珍爱(a jewel、the sun)、爱情的热烈(fire、powder)、一见钟情的强烈感受(the lightning、lightens),同时又预示着这段恋情的悲剧性结局(violent delights、violent ends),所以这里的“光辉”隐喻还有更深一层的寓意:“生命是光辉”(Life is light)和“死亡是黑暗”(Death is darkness)。由于恋人被比做太阳和黑夜里的明珠,恋情又如火如荼,雷电般闪耀的激情也会吞噬(consume)两个年轻的生命,因此罗密欧和朱丽叶的恋情几乎从一开始就注定以悲剧而告终。

汉语中关于人生和爱情的基本隐喻同样是一些文学作品创作的基点。譬如,《红楼梦》第一回讲述西方三生石畔有绛珠草一株,因受神瑛侍者甘露灌溉之恩后修成女体,在神瑛侍者下凡造历幻缘之际,决定也下凡人世,以眼泪偿还神瑛侍者的甘露之恩。其间的基本隐喻是不言自明的:人生是旅程,人是世界上的匆匆过客,经历人世的磨难之后方能领悟人生众相的虚幻,得其正果;爱情是伴侣,所谓三生石畔定下的姻缘,也是因果使然,“夫妻本是同林鸟,大限到时各自飞”说的正是这种因果报应的伴侣关系。至于汉语中这些比喻所反映的因果报应、轮回等佛教思想当然是汉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而英语中的基本隐喻所包含的基督教思想也是显而易见的,所以说文化之间的差异也会在文学作品中以

某些认知隐喻的方式体现出来。

有趣的是,一些语言学家将认知隐喻理论用于教学生创作诗歌。虽然人们不尽赞同教授诗歌创作方法,但是迪恩(P. D. Deane)⁽¹⁾的教学的确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下面是一名学生在认知隐喻理论指导下创作的诗歌,虽不完美,倒颇具诗歌韵味:

[59] I learned to walk to walk no more.

The current catches me.

Feet are still, but still I move.

I journeyed but I know not where.

I lost the itinerary.

I fear what lies in wait.

I turn to flee.

I try to cling.

Desperation.

Nothing to grasp.

I cannot freeze the forward flow.

Many proudly say,

“I chose and planned my route.”

But is the path always passively underfoot?

Do I take the road less traveled,

Or does it take me?

Rapids swirl about me, pulling down.

Over rocks I tumble and turn.

The water all the while reaching for my flame

(1) 参见 Deane, P. D. “Metaphors of centre and periphery, in Yeats’ ‘The Second Coming’”, *Journal of Pragmatics* 24, 1995. pp. 627 – 642.

Able to put it out at any time.

(Melina Kiker, *The Journey Takes My Life*)

这位学生将 Life is a journey 和 Life is flame 糅合在一起,比较成功地传达了面对无常的世事时的无奈和无助。

一些汉语流行歌曲的创作,一般也以汉语中最普遍的、最通俗易懂的基本隐喻为基点,然后将之加以糅合,使得歌词既有新意,又容易被大众所理解和接受。下面是电视连续剧《还珠格格》中的两首歌曲:

[60] 当

当山峰没有棱角的时候 当河水不再流
当时间停住日夜不分 当天地万物化为虚有
我还是不能和你分手 不能和你分手
你的温柔是我今生最大的守候

当太阳不再上升的时候 当地球不再转动
当春夏秋冬不再变换 当花草树木全部凋残
我还是不能和你分散 不能和你分散
你的笑容是我今生最大的眷恋

让我们红尘作伴 活得潇潇洒洒
策马奔腾共享人世繁华 对酒当歌唱出心中喜悦
轰轰烈烈 把握青春年华

[61] 你是风儿我是沙

你是风儿我是沙 缠缠绵绵绕天涯
你是风儿我是沙 缠缠绵绵绕天涯
珍重再见 今宵有酒今宵醉
对酒当歌 长忆蝴蝶款款飞

莫再留连 富贵荣华都是假
缠缠绵绵 你是风儿我是沙
你是风儿我是沙 缠缠绵绵绕天涯
你是风儿我是沙 缠缠绵绵绕天涯
叮咛嘱咐 千言万语留不住
人海茫茫 山长水阔知何处
浪迹天涯 从此并肩看彩霞
缠缠绵绵 你是风儿我是沙
点点滴滴 往日云烟往日花
天地悠悠 有情相守才是家
朝朝暮暮 不妨踏遍红尘路
缠缠绵绵 你是风儿我是沙
你是风儿我是沙 缠缠绵绵绕天涯
你是风儿我是沙 缠缠绵绵绕天涯

这两首歌以“爱情是伴侣”隐喻为核心,辅以“人生是旅程”隐喻,表明了男女主人公对爱情的珍惜。“爱情是伴侣”隐喻包括:“分手”、“守候”、“分散”、“眷恋”、“作伴”、“共享”、“你是风儿我是沙”、“缠缠绵绵”、“珍重再见”、“对酒当歌”、“留连”、“并肩”、“相守才是家”。“人生是旅程”隐喻包括:“红尘”、“策马奔腾”、“绕天涯”、“山长水阔”、“浪迹天涯”、“踏遍红尘路”。歌曲《当》主要表达的是男女主人公对爱情的忠贞不渝,以“当”字开始的一连串排比句实际上都是虚拟情节,但即便如此,歌者还是信誓旦旦地表白不愿与恋人分手。在爱情表白之后,歌者自然而然地恳请恋人与其共度美好人生,要活得潇潇洒洒,要共享人世繁华,要策马奔腾,要轰轰烈烈,此时的“人生是光辉旅程”隐喻也就任凭歌者选用了。歌曲《你是风儿我是沙》的气氛略为沉闷,主要原因是人生旅程中出现了艰难险阻,其间的隐喻“天涯”、“山长水阔”、“人海茫茫”、“往日云烟往日花”等传递

的正是男女主人公对人生沧桑的感叹和无奈。在此心境下,女主人公显得尤为孤独无助如流沙,好在有风儿(男主人公)可以带着她去浪迹天涯,去踏遍红尘路,至于《当》中所吟唱的策马奔腾共度荣华人生的豪气已转为一种婉约的小女子情调,在观众看来可能是无病呻吟,但在剧中人却是惊天动地。

最后运用认知隐喻理论分析一首现代诗歌,以进一步说明其解释力:

[62] Turning and turning in the widening gyre
The falcon cannot hear the falconer;
Things fall apart; the centre cannot hold;
Mere anarchy is loosed upon the world,
The blood-dimmed tide is loosed, and everywhere
The ceremony of innocence is drowned;
The best lack all conviction, while the worst
Are full of passionate intensity.

Surely some revelation is at hand;
Surely the Second Coming is at hand.
The Second Coming! Hardly are those words out
When a vast image out of Spiritus Mundi
Troubles my sight: somewhere in sands of the desert
A shape with lion body and the head of a man,
A gaze blank and pitiless as the sun,
Is moving its slow thighs, while all about it
Reel shadows of the indignant desert birds.
The darkness drops again; but now I know
That twenty centuries of stony sleep
Were vexed to nightmare by a rocking cradle,

And what rough beast, its hour come round at last,
Slouches towards Bethlehem to be born?

(William Butler Yeats, *The Second Coming*)

这首诗是在英语中关于社会、政治和道德的基本隐喻基础上构建的,社会习俗、政治制度、道德准则等被看作是中心,而违背它们的人被看作是异类或边缘分子,如 *The society will fall apart if we can't keep people in their place*、*If your philosophy of life is out of centre, things will get out of control*、*Terrorist actions are the actions of extremists, fringe groups whose political programs are marginal at best* 等。诗歌《第二次降临》分两节:第一节描述的是大变动到来之前的离心、混乱状况和人心的浮动;第二节描述叶芝(1865—1939)认为的“第二次降临”,或者说“伪耶稣”降临的情景。⁽¹⁾ 该诗的整体框架由“聚焦中心”、“离开中心”、“再度回到中心”(诗歌题目的寓意即在此)三组相互关联的隐喻构成,结构紧凑严密:第一节第一、二两行描写猎鹰在空中围绕着调鹰者盘旋,传递的是聚焦中心的意象,但这一中心已岌岌可危,因为猎鹰正越飞圈子越大,再也听不见调鹰者的呼声,脱去了控制。果然,在接着的几行里诗人写道:一切都崩离析,中心再也无法维系,世界呈现为无政府状态,沾满鲜血的浪潮席卷而至,淹没了纯真的庆典,善良者失去了信仰,邪恶者却群情激昂。第二节第一、二两行强调“第二次降临”是不远了,告诉读者人们会再度拥有一个中心,不过诗人描述的中心却是一个丑陋的狮身人面的怪物,在沙漠中冷酷茫然地注视着,环绕它的是各种愤怒的沙漠野鸟。诗人最后回顾耶稣纪元来近两千年的往事,并瞻望将来,充满疑虑,⁽²⁾ 反问,当这个“伪耶稣”降临时,它能引导人类走向文明吗?读者的

(1) 参见王佐良等主编的《英国文学名篇选著》,北京:商务印书馆,1987年版,1117页。

(2) 同(1)。

回答是否定的。因为这是一个没有心脏、没有灵魂的残酷动物,以它为中心的现代社会必然是一个没有信仰、冷酷无情、道德沦丧的社会。诗人也许太悲观了,但反观 20 世纪人类经历过的战争及其他灾难,读者就不能不承认诗人当时的疑虑是有道理的。

三、语法隐喻

20 世纪 90 年代初,韩礼德基于其语言哲学思想提出了语法隐喻理论。此后,他对自己的语言层次思想及其与语法隐喻理论之间的关系作了比较明确的阐述。韩礼德指出,在语言进化的原始时期(the protolanguage time),语言呈现为二维的“弹性空间”(a two-dimensional “elastic space”),即作为认知主体的人与作为认知客体的客观世界直接相关联,从而形成了人的意识维度(即非物质或非现象维度)与物质性或现象性维度直接对立的情形。⁽¹⁾但是,这种二维空间认识方式并非人类所特有,而是一切哺乳动物所共有的特征,故韩礼德称之为“哺乳动物形式的经验”(the mammalian experience)。在此后的进化过程中,这种二维空间系统得以解构(deconstruct),在物质(或现象)维度与非物质(或非现象)维度之间形成了一个新的同样是非物质性的符号系统——词汇语法系统,最终导致现代意义上的语言系统的进化成功。一方面,词汇语法可以表现无限多的意义;另一方面,词汇语法又使得认知主体能够以词汇语法为工具(或手段),再现人类经验和构建某种社会现实。韩礼德明确指出,如果没有词汇语法这个层面,人类就不得不受制于直接与现象层面相关联的约束,从而

(1) 参见 Halliday, M. A. K. “How do you mean?” *Advances in Systemic Linguistics: Recent Theory and Practice*. Ed. Davies, M. & L. Ravelli. London and New York: Pinter Publishers, 1992. pp. 22 - 23.

也就不会有语法隐喻的存在。韩礼德的语法隐喻理论说明语法隐喻现象是普遍存在的,其功能还在于给人类经验以新的形式或重新语法化。⁽¹⁾

语法隐喻理论具有普遍意义,是世界各种语言中普遍存在的语言现象,汉语也不例外。我国古代的先哲们早就认识到语言与客观世界的关系。例如:

[63] 春王正月戊申朔,陨石于宋五。是月,六鹢退飞过宋都。
(《春秋》)

《公羊传》是我国最早涉及语言学问题的著作之一。该书分析了这段文字,试图从语言与现实的关系阐释文中的词序:

曷为先言陨而后言石? 陨石记闻,闻其碇然,视之则石,察之则五。……曷为先言六而后言鹢? 六鹢退飞,记见也,视之则六,察之则鹢,徐而察之则退飞。

简言之,《公羊传》认为语言中的词序是与人类认识世界的先后顺序互为照应的。这一观点至今仍有着深刻的理论意义。

如果说韩礼德所说的语法隐喻在语言进化过程中的作用因缺乏足够的考古学证据而带有相当程度的假设性质,那么语法隐喻在各类语篇中被广泛运用则是不争的事实。胡壮麟曾指出,与词汇隐喻一样,使用语法隐喻的鼎盛时期是欧洲的中世纪,宗教、政治、哲学、诗歌等领域都广泛地使用隐喻,“原先从现实世界隐喻借鉴而成的语法术语和理论,转而隐喻现实世界的各种现象。”⁽²⁾

(1) 参见 Halliday, M. A. K. "Language and the reshaping of human experience", *Proceedings of the Fourth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Critical Discourse Analysis*. Ed. Dendrinos, B. Athens: University of Athens Press, 1995. 和 Halliday, M. A. K. "Things and relations: regrammatizing experience as technical knowledge", *Reading Science: Critical and Functional Perspectives on Discourses of Science*. Ed. Martin, J. R. & R. Veel. London: Edward Arnold, 1996.

(2) 胡壮麟,语法隐喻,《外语教学与研究》1996年第4期,3页。

虽然汉语没有屈折变化来体现语法关系,但是汉语语篇中同样含有大量的语法隐喻。例如:

[64] 摘要:对圆弧青霉 PG37 发酵产酶工艺及脂肪酶提取等进行了系统的研究。实验结果表明,20 m³ 发酵罐在通风量为 0.3 ~ 0.8 v/v/min、搅拌转速为 180 r/min、发酵温度为 28℃、培养过程中流加棉籽油以控制发酵醪 pH 值为 6.5 ~ 7.0 的条件下,发酵 84h 左右,成熟发酵醪酶活力为 4 520 U/ml。发酵液经过滤、超滤浓缩、硫酸铵沉淀、造粒等过程制得颗粒碱性脂肪酶成品,酶的提取总收率在 70% 以上,颗粒酶活力单位为 5.0×10^4 U/g。

Abstract: The enzyme-producing fermentation process and lipase recovery with penicillium cyclopium PG37 were studied systematically. The results showed that with the conditions of the air flow rate 0.3 ~ 0.8 v/v/min, agitation speed 180 r/min, fermentation temperature 28℃ and fermentation time about 84 hours, the lipase yield reached 4,520 U/ml, during which the cotton seed oil was fed to control pH value of culture broth at 6.5 ~ 7.0. The granulated alkaline lipase product was prepared by filtration, ultrafiltration, ammonium sulfate precipitation and granulation. The overall recovery of lipase and the granulated enzyme activity were over 70% and 5.0×10^4 U/g respectively.

(邬敏辰、李江华、邬显章《碱性脂肪酶的发酵及提取工艺》)

例 64 是一篇论文的汉语和英语摘要。论文作者是科学工作者,比较熟悉科技论文的写作风格,其英语摘要所使用的语法隐喻(主要是概念隐喻)不仅数量多而且形式多样。汉语摘要同样使用了许多语法隐喻,它们至少可以分为三类:第一类是从过程(process)到属性(quality)的转化,如在“发酵产酶工艺”、“搅拌转速”、“发酵温度”、“培养过程”等短语中,物质过程“发酵”、“产

酶”、“搅拌”、“培养”等降低了它们原先的小句级别而成为其他词的修饰语；第二类语法隐喻是从过程到个体（entity）的转化，如“提取”、“过滤”、“浓缩”、“沉淀”、“造粒”等物质过程在语篇中成了单独存在的个体，可以承载丰富的信息流；第三类指从属性到个体的转化，如“通风量”和“发酵醪酶活力”中的“量”和“活力”。韩礼德共区分了十一种概念语法隐喻的转化模式，并提出语法隐喻可有程度之分。上面两段文字虽然未能囊括所有类型的概念语法隐喻，但足以说明语法隐喻并不是韩礼德凭空杜撰出来的一个术语，而是一切语言所共有的语言运用现象，甚至是人类语言的本质特征之一，因此语法隐喻对隐喻研究的重要意义是毋庸置疑的。再者，语法隐喻与认知隐喻的不同之处在于，前者试图以历史的视角动态地关注语言与人类经验的关系，能够为后者提供许多理论上的依据或佐证。

第四节

汉语的“借代”、“兴”与英语的 metonymy

汉语修辞学中的“借代”，被视为与“明喻”和“隐喻”有着同样重要地位的修辞格。“借代”这一术语也是来自于西方修辞学理论，因此本节将首先探讨汉语中的“借代”与英语中的 metonymy 之间的共性。同时，由于 metonymy 在现代西方隐喻学理论尤其是认知科学理论中被赋予了和 metaphor 同样重要的地位，本节将进一步探讨在认知科学意义上的“借代”与汉语古代诗学理论中的“兴”之间的关系，从而更全面地审视“借代”的性质。

一、汉语的“借代”

陈望道把“借代”定义为：“所说事物纵然同其他事物没有类似点，假使中间还有不可分离的关系时，作者也可借那关系事物的名称，来代替所说的事物。如此借代的，名叫借代辞。”⁽¹⁾这一定义至少有两点值得注意：第一，“借代”与“譬喻”、尤其是“隐喻”之间的差别在于“譬喻”建立在类似性基础上，而相关性则是“借代”的关键；第二，“借代”是修辞格的一种，隶属于陈望道所说的积极修辞之列。陈望道将“借代”按用法分成“旁借”和“对代”两大类、八种方式，现分别举例说明。前四种是“旁借”，后四种是“对代”：

第一种是事物和事物的特征或标记相代。例如：

[65] “老栓你有些不舒服么？——你生病么？”一个花白胡子的人说。

“没有。”

“没有？——我想笑嘻嘻的，原也不像……”花白胡子便取消了自己的话。

（鲁迅《药》）

[66] 郭全海把玉石眼追了回来，人马都气喘呼呼。

（周立波《暴风骤雨》）

[67] 先生，给现钱，袁世凯，不行么？

（叶圣陶《多收了三五斗》）

例 65 中黑体字“花白胡子”是一个借代，而前一个“花白胡子”则只是一个修饰语，说明此人的特征。例 66 中的“玉石眼”指代郭全海所追的马匹，其特征是眼睛如玉石般发亮。例 67 中的“袁世凯”借代旧中国发行的一种银币，因其反面图案系袁世凯头像（标记）。

第二种是事物的所在或所属相代。例如：

（1）陈望道，《修辞学发凡》，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 年版，80 页。

[68] 人民网 12 月 4 日讯 据来自华盛顿的消息,委内瑞拉总统查韦斯和哥伦比亚总统乌里韦加强双边关系和实施有共同利益的计划的意图,可能会受到华盛顿对这两个国家的政策的破坏。这是华盛顿的一个研究中西半球事务委员会目前做出的分析。(人民网,2004 年 12 月 4 日 13:03)

[69] 斗争的发展使我们离开了山头跑向平地了,我们的身子早已下山了,但是我们的思想依然还在山上。

(毛泽东《反对本本主义》)

[70] 岁末之际,各种媒体纷纷对该年度的文化大事进行盘点和分析。(《扬子晚报》2000 年 12 月 18 日)

例 68 中的“华盛顿”指美国政府,因华盛顿是美国政府机构所在地。例 69 中的“山头”和“平地”分别指在中国革命不同时期的斗争中心,“下山”和“在山上”分别指革命中心的转移和本本主义者不能根据斗争中心的改变而改变斗争方法或思想方法的教条主义错误,可见“借代”和“隐喻”一样也可以表现为动词形式。例 70 中的“媒体”指为各报社、电视台、电台等工作的记者或撰稿人(所属关系)。

第三种是事物和事物的作家或产地相代。例如:

[71] 不过在我是一种宝贝,因为这是三十年前,正当我热爱彼得斐的时候,特地托丸善书店从德国去买来的……

(鲁迅《为了忘却的记念》)

[72] 慨当以慷,忧思难忘。何以解忧,唯有杜康。

(曹操《短歌行》)

[73] 黑客是电脑革命的革命家,但由于电脑革命是一场持续的革命,所以每一代黑客同时也都是匆匆的过客。

(南帆《网络的话语》)

例 71 中的“彼得斐”是匈牙利诗人,鲁迅热爱的当然是他的诗歌而非其本人,所以这是用作家借代其作品。例 72 中的“杜康”指

美酒,杜康是古时美酒的产地。例 73 中的“黑客”是当今电脑时代用语,本来是英文 hacker 一词的译音,但在汉语中指代通过破解电脑用户密码而进入其软件系统的非法侵入者。

第四种是事物和事物的资料或工具相代。例如:

[74] 当皇帝或蒋介石出来的时候,街道上便打扫干净,洒上清水;可是,他们的大轿或汽车不经过的地方永远没见过扫帚与水桶。(老舍《我爱新北京》)

[75] 雨来刚到堂屋,见十几把雪亮的刺刀从前门进来。(管桦《小英雄雨来》)

[76] 延安革命人民,在党的领导下,不是仗着小米加步枪,击败了美械装备的中国反革命武装吗!

(曹靖华《小米的回忆》)

例 74 中的“扫帚”和“水桶”是打扫卫生时常用的工具,这里指代清洁工作。例 75 中的“刺刀”指全副武装的日本侵略者。例 76 中的“小米”和“步枪”说明粗陋的食品和武器装备,指代革命武装。

第五种是部分和全体相代。例如:

[77] 青青子衿,悠悠我心。但为君故,沉吟至今。(曹操《短歌行》)

[78] 可惜流年,忧愁风雨,树犹如此。倩何人、唤取红巾翠袖,搵英雄泪。(辛弃疾《水龙吟·登建康赏心亭》)

[79] 羁愁畏晚寻归楫,山僧苦留看落日。(苏轼《游金山寺》)

例 77 中的“青青子衿”本来指周朝时学子的服装,曹操用此借代有智谋、有才干的人。例 78 中的“红巾翠袖”指代穿着颜色鲜艳服装的歌女。例 79 中的“楫”本义是船桨,这里指代船只。另外还有以全体代部分的情况,如“几天不吃饭人就会瘦下来”中的人(全体)指代人的躯体(部分)。

第六种是特定和普通相代。例如:

[80] 在改革开放事业纵深发展的今天,祖国确需要“保尔现象”的回归,确需要用保尔精神召唤一代人或几代人。……保尔向我们走来,祖国更需要千千万万个保尔向我们走来。(莫云《保尔向我们走来》)

[81] 我孩子时候,在斜对门的豆腐店里确乎终日坐着一个杨二嫂,人都叫伊“豆腐西施”。(鲁迅《故乡》)

[82] 这一群贪婪而又卑怯的梦想着征服世界的现代凯撒和现代拿破仑,一心期望西欧各国供给全部炮灰……(茅盾《剥落“蒙面强盗”的面具》)

例 80 中的“保尔”指代所有忠诚的革命战士,“千千万万”指代许多。例 81 中的“西施”指代美丽的妇女。例 82 中的“凯撒”和“拿破仑”指代所有侵略者。

第七种是具体和抽象相代。例如:

[83] 何况现在不是学的孔夫子,学的是新鲜的国语、历史、地理和自然常识,这些文化课学好了,到处有用。(毛泽东《整顿党的作风》)

[84] 重庆市通过改革原有的科技经费拨款制,和实行新的贷款制,一些社会急需,经济效益高的“短平快”项目很快搞上去,并且化为生产力。(《文汇报》1986 年 3 月 29 日)

[85] 连续奔跑了二十年的新时期文学现在太需要“补血”了。(《文学报》2000 年 1 月 20 日)

例 83 中的“孔夫子”(具体)指代孔子的学说(抽象)。例 84 中的排球比赛术语“短平快”指代企业经营中技术项目投资少、周转期短、见效快、经济效益好的一些建设项目。例 85 中的“补血”指代新的创作方式、创作内容、创作理念等。

第八种是原因和结果相代。例如:

[86] 王子服,莒之罗店人。早孤,绝慧,十四入泮。

(蒲松龄《婴宁》)

[87] 团长对我抓了半天后脑勺,最后才叫一个通讯员
送我到前沿包扎所去。

(茹志鹃《百合花》)

[88] 这时我就会腋下出汗,恨无地洞可钻。

(鲁迅《人生识字糊涂始》)

“泮宫”是清代学子考取秀才之后就读的学校,例 86 中的“入泮”指代考取了秀才,是用结果代替原因。例 87 中的“抓了半天后脑勺”是绞尽脑汁找借口时的结果,指代团长不情愿让作者到前线(原因)。例 88 中“恨无地洞可钻”是紧张的结果,指代窘境。

二、英语的 metonymy

metonymy 指“不直接说出要说的人或事物的本来名称,而借用和该人或该事物密切相关的词去代替。”⁽¹⁾ metonymy 分为工具代、容器代、处所代、生产者代、特征象征代、具体代、抽象代、结果代、别称代等九类。⁽²⁾ 例如:

[89] Congress apparently agreed, passing a bill last week to give E-signatures the legal weight of the old-fashioned *pen-and-ink* kind.
(*U. S. News*, June 26, 2000)

[90] “After all Bill Clinton has done for us, it’s time for us to celebrate his presidency and to do something for him,”
pens former Arkansas Sen. Dale Bumpers in a letter to FOBs.
(*U. S. News*, April 24, 2000)

[91] The American Civil Liberties Union and other *voices*

(1) 徐鹏,《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90 页。

(2) 参见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90 页。

on the left argue that the rhetoric of nonviolent opponents of abortion ties them to violence against clinics and abortionists.

(*U. S. News*, June 26, 2000)

例 89 用书写工具 *pen* 和 *ink* 代替写作, 例 90 将工具 *pen* 用作动词代替写, 例 91 用表达意见的工具 *voices* 借代意见或观点, 属“工具代”。

[92] He was too fond of the *bottle*.⁽¹⁾

[93] This film-star has a large *wardrobe*.⁽²⁾

例 92 用“酒瓶”代替酒, 例 93 用“衣橱”代替衣服, 属“容器代”。

[94] Carrying de-imperialization to his *White House* staff, Carter barred his senior aides from using Government limousines except for official business.⁽³⁾

[95] *Wall Street's* confidence in the company is crumbling.
(*U. S. News*, May 8, 2000)

例 94 用“白宫”指称美国政府, 例 95 用“华尔街”(美国金融机构集中地)借代美国金融机构, 属“处所代”。

[96] The captain ... had fallen in possession of a complete *Shakespeare*.⁽⁴⁾

[97] We drove a *Ford* to Hyde Park.⁽⁵⁾

例 96 用作者“莎士比亚”指代其作品, 例 97 用汽车生产公司代替汽车, 属“生产者代”。

(1)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6 年版, 94 页。

(2) 同(3)。

(3)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6 年版, 95 页。

(4) 同(1), 96 页。

(5) 同(2)。

[98] There was no harm in Sam, but he was always merry and liked a bit of *skirt*.⁽¹⁾

[99] Jerry started in his *saddle*. “That’s a Blazing strange answer, too,” said he, at his hoarsest.

(Charles Dickens, *A Tale of Two Cities*)

例 98 以表示女性衣着特征的“裙子”借代女子,例 99 用骑马的标志 *saddle* 指代马,属“特征象征代”。

[100] By the end of the week, however, the *smiles* from the Gore Camp had turned upside down.

(*U. S. News*, June 12, 2000)

[101] If there is any *bad blood* in the fellow he will be sure to show it.⁽²⁾

例 100 用具体的“微笑”借代美国总统候选人戈尔阵营在某方面略占上风时沾沾自喜的心情,例 101 用具体的 *bad blood* 代替仇恨,属“具体代”。

[102] It is a pity that there is more *ignorance* than *knowledge* in our country.⁽³⁾

[103] The girl is the *pride* of her family.⁽⁴⁾

例 102 分别用抽象的“无知”和“知识”代替未受过教育和受过教育的人,例 103 用抽象的“自豪”代替引以自豪的人,属“抽象代”。

[104] *Tobacco* wins in court. The FDA can no longer monitor sales to kids. (*U. S. News*, April 3, 2000)

(1) 同(1), 97 页。

(2)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99 页。

(3) 同(1), 101 页。

(4) 同(2)。

[105] William Tell was an excellent *shot*.⁽¹⁾

例 104 用烟草制造商生产的结果 tobacco 代替所有的烟草制造商,

例 105 用射击的结果 shot 借代射击手,属“结果代”。

[106] By some he is called ... “a thoroughbred Englishman”, by some, “a genuine *John Bull*”...

(Charles Dickens, *Barnaby Rudge*)

例 106 用英国人的别称“约翰牛”借代英国人,属“别称代”。

另外,英语中还有一种 synecdoche 修辞手段,主要包括“以局部代替整体,以整体代替局部,以种代替属,以属代替种,以材料代替制品,以个体代替一类”⁽²⁾ 六种用法,相当于汉语的“借代”。例如:

[107] After a long silence, the *head* was lifted for another moment, and the voice replied, “Yes — I am working.” This time, a pair of haggard eyes had looked at the questioner, before the *face* had dropped again.

(Charles Dickens, *A Tale of Two Cities*)

[108] I inquired of the *law* where I might cash a cheque, and was directed to the nearest travel agency.

(*Times*, June 6, 1972)

[109] *Pickpockets* often work in crowds of people.⁽³⁾

[110] The dock can accommodate the largest *vessel*.⁽⁴⁾

(1) 同(1), 102 页。

(2) 徐鹏,《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179 页。

(3)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184 页。

(4) 同(2), 185 页。

[111] The *marble* speaks before the silent
lookers-on.⁽¹⁾

[112] Shylock. A *Daniel* come to judgement! yea, a
Daniel! O wise young judge, how I do honour thee!

(William Shakespeare, *The Merchant of Venice*)

例 107 中的 head 和 face 是身体的局部,用来代替整个人。例 108 用“法律”(整体)代替警察(局部)。例 109 中的“扒手”是小偷的一种,用来代替所有小偷(属)。例 110 中的 vessel 是所有容器的总称(属),用来代替船只(种)。例 111 中的 marble 是雕塑所用的材料,用来代替大理石雕像。例 112 以 Daniel(个体)代替所有聪明的法官(类)。

三、汉语的“兴”与“借代”

现代汉语修辞学中的“借代”是借自西方修辞学的一个术语,基本脱离了古代汉语修辞思想或诗学的范畴。那么,在古代汉语诗学研究中有没有一个与“借代”的性质和用法接近的术语呢?研究发现,古代诗学研究常说的“赋比兴”三大诗歌创作手法中的“兴”最接近“借代”,尤其是现代比喻学意义上的“借代”。陈登曾经撰文讨论过“比兴”与 metaphor 之间在中西诗学意义上的差异,并提出“比兴”是中国诗学意义上的 metaphor。⁽²⁾ 该文有颇多精辟的论述,但似乎没有从中国诗学发展的历史动态地看待这一问题,故未能认识到“比”和“兴”作为我国古代诗学家或文论家所津津乐道的两大命题的真正意义和内涵。

(1) 同(2),186 页。

(2) 参见陈登的《试论比兴与 metaphor 在中西诗学意义上的差异》一文,《外国语》1995 年第 5 期,23—26 页。

根据萧华荣⁽¹⁾的研究,“兴”这一概念萌芽于我国先秦时期,当时主要是“诗教的用语,属于读者对诗接受的层面”,到了汉代,文论家以“喻”解释“兴”,“属于诗的表达的层面”。换言之,萧华荣认为,虽然早在先秦时期便出现了“兴”这一概念,但诗学意义上的“兴”的诞生应该说是汉代。所谓“兴”,其本义是“起”,也就是从世界上的某一事物激发起来的诗情或诗意。例如:

[113] 桃之夭夭,灼灼其华。之子于归,宜其室家。

(《诗经·桃夭》)

这首诗以美丽的桃花起兴,赞美新娘的美丽。春天的桃花与新娘的年轻和美貌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所以这是一个非常成功的“兴”的范例。但是,由于汉代文论家试图用譬喻来说明“兴”,“兴者喻”,人们开始将“比”和“兴”连在一起讨论,所以到了魏晋南北朝时期,“比”和“兴”便基本上缠夹混淆起来,直至刘勰的《文心雕龙》最终将它们连缀成一个词“比兴”。在此之后,虽然文论家们还不时地谈“兴”,如唐代的“感兴”与“兴象”之分,前者主要指诗思、诗情或灵感,后者指因物生情、情景相融的境界。又如,明代谢榛的《四溟诗话》十分强调“兴”的作用,提出“诗有不立意造句,以兴为主,漫然成篇,此诗之入化也”,也就是说,虽然“兴”的创作手法能将情与景自然而然地结合起来,是诗的最高境界,但是人们逐步接受了将“比兴”归为同一创作手法的观点。

尽管如此,“兴”仍是我国古代文人创作的主要手法。因为中国的传统思维不以抽象的思辨见长,而是“以具体直观的形象譬陈、暗示、论证某种理念和思想,可称之为‘取象思维’。”⁽²⁾“譬陈”或“暗示”的手法就是“兴”。陈登则试图发现汉语的“比兴”与英语的 metaphor 之间的差异,指出“中国诗学中的‘比兴’重点

(1) 本章有关“比兴”问题的讨论主要依据萧华荣的《中国诗学思想史》(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的相关论述。

(2) 萧华荣,《中国诗学思想史》,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21页。

不在 metaphor 所具有的那种新奇、大胆或顿然省悟,而是把人类主体与客观世界,即情与景,有机地联系起来,创造一种浑然一体的灵性感受。这是与中国文化‘天人合一’的世界观相一致的。”⁽¹⁾由此可见,陈登所谓的“比兴”实际上就是“兴”。的确,中国传统的“取象思维”和“天人合一”的思想,在中国古代文人的创作手法方面得到了充分的体现。譬如,在魏晋时期,饱受险恶的政治斗争和战乱之苦的文人寄情于山水之间,放纵于形骸之外,其作品多为感物兴情之作,“兴”自然成为最重要的创作手法。例如:

[114] 堂前有笼莺,晨夜哀鸣,凄若有怀,怜而赋之……
(曹丕《莺赋序》)

[115] ……于是染翰操纸,慨然而赋。于时秋也,故以“秋兴”命篇。
(潘岳《秋兴赋序》)

[116] 日月逝速,岁聿云暮。感万物之既改,瞻天地而伤怀,乃作赋以言情焉。
(陆云《岁暮赋序》)

魏晋时期文人寄情山水间的人生态度和文章作法影响了后世的许多中国文人,尤其是当他们仕图失意之际。譬如,唐代诗人李白虽以诗句豪放著称,但也会感叹“白发三千丈,缘愁似个长”(《秋浦歌》)。至于在诗歌创作或文章作法上,“兴”更是经久不衰为古代文人所常用的手法。例如:

[117] 枯藤老树昏鸦,小桥流水人家,古道西风瘦马。
夕阳西下,断肠人在天涯。
(马致远《天净沙·秋思》)

例 117 这一首词极富艺术感染力,其主要创作手法是“兴”,诗人将漂泊者眼中看到的所有凄冷的景物简单地陈列在同一首词中,引发读者的遐思,并在词的最后点明主题——“断肠人在天涯”,可谓是寓情于景,喻景于情,既把握了“兴”的精髓,又反映了中国

(1) 陈登,试论比兴与 metaphor 在中西诗学意义上的差异,《外国语》1995 年第 5 期, 23 页。

人“天人合一”的思想,堪称已入化境。再者,现代读者也许会为明清小说开始时借宗教或道德说教营造的神秘气氛而感到迷惑。譬如,《三国演义》开篇对地震等所谓不祥之兆的描述,《水浒》第一回对洪太尉误走妖魔的描写,《红楼梦》对女娲补天传说的解构和重新叙述,都试图将天地万物与人世间的事件联系起来。这种联系往往是间接的,一般是作者人为赋予的,同时又能激发读者的思考,因此与“兴”在用法和功能上都有着诸多共性。换言之,一度仅限于指称诗歌创作手法之一的“兴”,成为明清时期文学家创作小说的基本方法。“兴”已积淀为中国人最基本的思维模式。譬如,中国学生在用英语写作文时,喜欢用 as the saying goes (俗话说) 一类的语句开始,与西方人那种开门见山、在篇首即以主题句表明其观点的文章作法形成鲜明对照。由此可见,“兴”已成为中国人思维方式的基本特征,它是中国人“天人合一”思想在诗歌以及其他文学体裁创作手法方面的具体体现。

如果说“兴”代表了一种思维方式,那么与“兴”相应的现代术语应该是“借代”,尤其是现代隐喻学意义上的“借代”。首先,无论是汉语的“借代”还是英语的 metonymy 的定义都十分接近“兴”。“借代”和 metonymy 是在事物之间有某种联系时使用甲事物代替乙事物;“兴”是见物思情,寓情于景,传递的仍然是事物间的某种关联。其次,在现代隐喻学研究中,“借代”被看成是与“隐喻”相对的一种工作机制。如果说“隐喻”的功能是于混沌之中把握共性(或相似性),于无序之中认识结构,那么“借代”的功能在于将这些共性和结构联系起来,使之成为一个知识的平台(或平面)。换言之,单纯用“隐喻”所认识到的世界上的万物之间的联系仍然是零碎的,只有加上“借代”,才能将这些零碎的认识连接起来。“意义”反映的是人类对世界上事物间共性的认识,即隐喻关系。譬如,汉语中用“水”指称许多液态的东西(如江水、湖水、海水、铁水、口水等等),虽然这些物质的组成成分未必一样,但是语法结构体现的是借代关系,述谓(即动词)必须与相邻的主项(即名词)联系起来才能表达意义。另一方面,语言交际的工作

机制基本上是“点到为止”式的,即借代形式的。譬如,人们常说“我丈夫生于1955年”这样的话。其实,婴儿在出生时还不是说话者的丈夫,所以,严格地说,这里的“我丈夫”一词语是“借代”。认知语用学理论所说的“相互明示的”(mutually manifest or ostensive)交际行为,就其实质而言,也相当于“借代”模式的交际方式。譬如,当友人问及你每月薪水时,你一般不会准确告诉他你的月工资是1 555.52元,而是大约地说是1 500元。此时你并没有违反“合作原则”中的“质的准则”,而是以这一粗略的数字引导友人对你的工资收入或生活条件做出相应的推理。由此可见,“借代”已经成为人们习以为常的交际方式,认知语言学意义上的“借代”研究,不仅为语用学提供了研究语料,而且为语用学指出了今后发展的方向。总之,在现代隐喻学意义上,“借代”的作用在于揭示事物间的联系(而不是传统修辞学意义上的在预设的联系基础上体现这种联系),所以与中国古代学者所倡导的“兴”有更多的共同之处。

第四章

汉英强调或低调类修辞手段的语用对比

第一节 引言

强调或低调类修辞手段在汉语和英语中都是非常重要的修辞手段。英语中强调或低调类修辞手段约有三十种,⁽¹⁾可分为三类:语义类,如 hyperbole、irony、meiosis、oxymoron、understatement 等;话语结构类,如 antithesis、aposiopesis、asyndeton、ellipsis、inversion 等;话语文体类,如 anticlimax、climax、rhetorical question 等。⁽²⁾

根据 1989 年出版的《汉语修辞格大辞典》,汉语中共有一百五十六种修辞格。1996 年谭永祥的《修辞新格》中又增加了三十种,⁽³⁾如“淡抹”就被单独列为一种汉语修辞格。“淡抹”既不同于汉语中的“含蓄渲染”,也不同于英语中的 understatement,因为传统上“淡抹”并不能单独成为修辞格,而是一种质朴自然的大实话,但色淡而味不淡,言淡而意浓。试以谭永祥所举的一首民歌

(1) 参见本书“附录一”。

(2) 参见潘绍樟的《英语修辞与写作》,上海: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1998 年版,2 页。

(3) 参见谭永祥的《修辞新格》,广州:暨南大学出版社,1996 年版。

为例:

[1] 早上爬起雾不开,手拿兰花顺墙栽;如若情郎认不得路,顺着兰花一路来。(《民间情歌三百首》)

这类民歌的风格爱淡抹不爱浓妆,自然逼真,确实起到了强调的作用。此外,像谭永祥提到的“诙谐”、“谑辞”等修辞格也自有其不同于“反语”和“讽刺”的地方。所以,汉语修辞格尽管也可以像英语修辞手段一样分为上述三大类,但更具有开放性。

从认知的角度来看,汉、英两种语言中强调或低调类修辞手段的理解过程是相似的。交际活动是信息传递者传递信息和信息接收者接收和领悟信息的一个交流过程,交流的中介是语言。在交流过程中,说写者一般都努力用简洁明快的方式来直接表达思想感情,听读者直接从语面获得信息。然而,有时受语言环境的制约,或受交际双方主观因素的影响等,说写者又往往采取委婉曲折的方式来含蓄地表达自己的思想,其真实含义隐藏在语言的表层形式背后,而不是直接从词语表层跃示出来,这就需要听读者透过表层含义并参照语境诸因素去揣度、领悟其真实含义,把握其“蕴涵”。

从语用的角度来看,汉英两种语言中强调或低调类修辞手段的运用,有共同的地方,也有不同的地方。语言是文化的载体,修辞手段当然也是文化的载体。不同的语言和文化之间有共性和特性。不同语言的修辞手段之间也有共性和特性,所体现的语用原则和策略有共通之处,也有不同之处。

从语用学的角度来看,强调或低调类修辞手段大多可归在一个以“反语”(irony)为中心的松散的网络里,但具有各自的语用特点。现以 oxymoron 与 irony 的关系为例说明:

[2] There was an *audible stillness*, in which the common voice sounded strange. (Theodore Dreiser, *Sister Carrie*)

[3] The mother is undergoing the *joyful pain*, and *painful*

joy of childbirth.⁽¹⁾

[4] It has the *poorest millionaires*, the *littlest great men*, the *haughtiest beggars*, the *plainest beauties*, the *lowest skyscrapers*, the *dolefullest pleasures* of any town I ever saw.

(O. Henry, *The Duel*)

[5] Here is a *nice mess*.⁽²⁾

[6] You are as *eloquent* as an *oyster*.⁽³⁾

[7] Your friend asked me to lend him the nice *little sum of \$100,000*.⁽⁴⁾

例2—4是oxymoron的例子。在此三例的oxymoron中,一个语义极(semantic pole)与另一个语义极之间的连接是显性的(explicit)。相互矛盾、意义对立的词结合在一起,揭示了事物之间既对立又统一的关系,产生了一种醒目、深刻、夸张、幽默、强调、对比的警言效果。譬如,在例4中,作者让事物矛盾的两个方面形成鲜明的对比,深刻地揭示了事物的外表和内在实质之间的尖锐矛盾。例5—7是irony的例子。在此三例的irony中,两个语义极之间的连接却是隐性的(implicit)。从这一层意义上来看,可以将irony称为隐性的oxymoron,也可以将oxymoron称为显性的irony。事实上,例5—7中的irony看上去就有些像oxymoron。

irony还与antiphrasis、bathos、paraleipsis、paradox、sarcasm等修辞手段,构成一个以irony为中心、以语义逆反(semantic reversal)为特征的网络。

本章拟按上述三大分类讨论汉语的“夸张”、“婉言”、“反

(1)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306页。

(2) 转引自 *Relevance Theory: Applications and Implications*. Ed. Carston, R. & S. Uchida.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1998. p. 249.

(3) 同(2)。

(4) 同(2)。

语”、“对偶”、“省略”、“倒装”、“跳脱”、“层递”、“设问”、“反语”、“拟问”与英语的 hyperbole、understatement、irony、antithesis、ellipsis、asyndeton、inversion、aposiopesis、climax、anticlimax、rhetorical question 等修辞手段,进行语用对比研究。

第二节

语义类修辞手段的语用对比

在强调或低调类修辞手段中,属于语义类的有好几种,本节主要讨论汉语的“夸张”、“婉言”、“反语”与英语的 hyperbole、understatement、irony,进行语用对比研究。

一、汉语的“夸张”、“婉言”与英语的 hyperbole、understatement

汉语的“夸张”和“婉言”是常用的修辞手段。譬如,为了顺应消费者心理中的从优倾向,吸引消费者的注意,广告语言中就经常运用夸张手法,强调商品的主要功能。此类广告比比皆是,如“蜂花液体香皂,令您的头发根根柔顺,使您的肌肤寸寸润滑”、“金睛牌探伤仪,比老孙的眼睛还亮”等。英语的 hyperbole 和 understatement 也是很常用的修辞手段。

1. 作为修辞手段的“夸张”、“婉言”与 hyperbole、understatement

“夸张”是故意夸大或缩小事实,是运用远远超过客观事实的说法来进行渲染强调,以造成鲜明意象和独特意境的一种修辞手段。“夸张”是汉语中一个古老的修辞格,无论是在汉语古典诗文

还是中国人的日常生活中都经常运用。很多脍炙人口的诗句都运用夸张手法,如“朝如青丝暮成雪”(李白《将进酒》)、“飞流直下三千尺,疑是银河落九天”(李白《望庐山瀑布》)、“天可度,地可量,唯有人心不可防”(白居易《天可度》)等,都包含着极度的夸张。很多成语,如“挥汗如雨”、“气吞山河”、“怒发冲冠”、“千钧一发”、“口若悬河”、“海枯石烂”、“柔肠寸断”等,也是夸张的生动体现。中国人民过去说“毛主席的恩情比山高、比海深”,电视剧《海派丈夫面面观》的主题曲《男子汉哪里有》的第一句“妻子吼一吼,丈夫抖三抖”,也都是运用了夸张手法。

历代学者把“夸张”称之为“增”(王充《论衡》)、“夸饰”(刘勰《文心雕龙》)、“激昂之语”(胡仔《苕溪渔隐丛话》)、“情至之语”(叶燮《原诗》)、“饰词”(黄侃《文心雕龙札记》)、“铺张”(陈望道《修辞学发凡》)以及“扬厉”、“铺饰”等。

王希杰认为,“夸张”的表里两层意义在数量上是相对立的。可以把“夸张”看成是一种特殊的“双关”,其特殊性在于:“双关”是被动的,因为语言环境不允许直言;但“夸张”是主动积极的,目的是为了强化语势。⁽¹⁾ 刘焕辉认为,“夸张”是一种话语含义超越说写对象客观实际的修辞方式,可以分为四种。一是“积极夸张”,就是把表达对象夸大;二是“消极夸张”,就是把表达对象缩小;三是“超前夸张”,就是将后出现的事情超前说出;四是“窜后夸张”,就是把才发生不久的事情故意说得很遥远。⁽²⁾ 现分别举例如下:

[8] 白发三千丈,缘愁似个长。 (李白《秋浦歌》)

[9] 那些闲言碎语,只会胀破你的几节大肠。

(流水《麻绳曲》)

[10] “哼!当了个针鼻儿大的官儿,就打起了官

(1) 参见王希杰的《修辞学通论》,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449页。

(2) 参见刘焕辉的《修辞学纲要》,南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1997年版,322页。

腔! ……” (范瑞先《爸爸和酒》)

[11] 芝麻子大的事何必挂在心上。(1)

[12] 酒没沾唇,心早就热了。(郑直《激战无名川》)

[13] “这种媳妇,才算媳妇,要照如今的妇女呀,哼,别说守一年,男人没闭眼,她早瞧上旁人。”

(周立波《暴风骤雨》)

[14] 胡艳红着脸向大嫂道歉。张嫂一边搬凳子,一边说:“那是哪辈子的事了,还扯它干什么。” (富可《张嫂》)

例8和例9是积极夸张,例10和例11是消极夸张,例12和例13是超前夸张,例14是窜后夸张。

骆小所将“夸张”按照表现方法分为“一般夸张”和“借助夸张”两种,(2)杨鸿儒则分为“直接夸张”和“间接夸张”。(3)“一般夸张”(或“直接夸张”)是借话语本身的意义对客体进行夸张描写。例如:

[15] 窗含西岭千秋雪,门泊东吴万里船。

(杜甫《绝句》)

[16] 无边落木萧萧下,不尽长江滚滚来。

(杜甫《登高》)

[17] 九万里风鹏正举,风休住,蓬舟吹取三山去。

(李清照《渔家傲》)

[18] 他们看见那些受人尊敬的小财东,往往垂着一尺长的涎水。

(毛泽东《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

[19] 他们自己也笑了起来,都笑得跺脚,笑破了肚子。

(徐迟《哥德巴赫猜想》)

(1) 转引自刘焕辉的《修辞学纲要》,南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1997年版,322页。

(2) 参见骆小所的《现代修辞学》,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163页。

(3) 参见杨鸿儒的《当代中国修辞学》,北京:中国世界语出版社,1997年版,225—229页。

“借助夸张”(或“间接夸张”)是借助其他修辞格进行夸张。通常借助比喻、比拟、借代、排比、移就等修辞格进行夸张。例如:

[20] 七百里驱十五日,赣水苍茫闽山碧,横扫千军如卷席。
(毛泽东《渔家傲·反第二次大“围剿”》)

[21] 眼光正像两把刀,刺得老栓缩小了一半。
(鲁迅《药》)

[22] 他二人长的一个是沉鱼落雁之容,一个是闭月羞花之貌。
(李宝嘉《官场现形记》)

[23] 他那一身的力气也扑扑往外直冒,好像就要冲破那紧箍在他身上的小布衫……
(康濯《春种秋收》)

[24] “……但俗话说说的:‘瘦死的骆驼比马大’,凭他怎样,你老拔根寒毛比我们的腰还粗呢!”
(曹雪芹《红楼梦》)

[25] 虽住了两三天,日子却不多,把古往今来没见过的,没吃过的,没听见过的,都经验了。
(曹雪芹《红楼梦》)

沈谦沿用刘勰的术语,将“夸张”称为“夸饰”,并沿用黄庆萱《修辞学》中的分类,将“夸饰”(夸张)分为“空间”、“时间”、“物象”、“人情”四类,⁽¹⁾并增加了“数量”类。

空间类夸饰指夸大或缩小高度、长度、面积、体积等。例如:

[26] 柔嘉虽然比不上法国剧人贝恩哈脱(Sarah Bernhardt),腰身纤细得一粒奎宁丸吞到肚子里就像怀孕,但瘦削是不能否认的。
(钱锺书《围城》)

[27] 我说这么巴掌大一块地,哪经得住你紫外线般目光的扫射,还藏得住什么秘密,宝藏更说不上,神仙从来不照顾我。
(袁远《暗扣》)

时间类夸饰指夸大以极言时间之快或动作的迅速,或缩小以

(1) 参见沈谦的《语言修辞艺术》,北京: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98年版,94—99页。

极言时间之慢或动作的迟缓。例如：

[28] 朝辞白帝彩云间,千里江陵一日还。两岸猿声啼不住,轻舟已过万重山。
(李白《早发白帝城》)

[29] 三十八年过去,弹指一挥间。
(毛泽东《水调歌头·重上井冈山》)

[30] 朝发黄牛,暮宿黄牛;三朝三暮,黄牛如故。
(酈道元《水经注·江水》)

物象类夸饰指夸大以极言性质之强壮,缩小以极言性质之微弱。例如：

[31] 万国尽征戍,烽火被冈峦。积尸草木腥,流血川原丹。
(杜甫《垂老别》)

[32] 意大利的面包倒不黑,可是硬得像鞋底。有些父母喜欢在饭桌上教训儿女,在意大利可不妥当。万一愈说愈气,非把小嫩肉打出血来不可。
(钟梅音《生活与生存》)

人情类夸饰指夸大以极言其能力强,感情上的喜爱,缩小以极言其能力弱,感情上的厌恶。例如：

[33] 爱财如命的人看到格朗台的眼睛里透出一股仿佛被染上金色的黄澄澄的目光,更相信这事决非虚传。
(巴尔扎克《欧叶妮·格朗台》,李恒基译)

[34] 右手扶住老汉精光的腿,瘦得皮包骨头,像两根麻杆子。
(曲阳《老狗》)

数量类夸饰指夸大极言数量多,缩小极言数量少。例如：

[35] 千山鸟飞绝,万径人踪灭。
(柳宗元《江雪》)

[36] 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
(岑参《白雪歌送武判官归京》)

[37] 千呼万唤始出来,犹抱琵琶半遮面。

(白居易《琵琶行》)

[38] 酒逢知己千杯少,话不投机半句多。

[39] 学者如牛毛,成者如麟角。

(李延寿《北史·文苑传》)

由上述讨论可见,所有的夸张都有一个共同点,即不符合说写对象的客观实际,却符合主观感受的实际。言过其实,却又是主观感受的真实。正因为如此,“夸张”特别适用于抒发明显的爱憎感情。不过,夸张也要有度,也要有一定的事实为根据。鲁迅说:“‘燕山雪花大如席’,是夸张,但燕山究竟有雪花,就含着一点诚实在那里,使我们立刻知道燕山原来有这么冷。如果说‘广州雪花大如席’,那可就变成笑话了。”⁽¹⁾“夸张”的这种语用特征决定了“夸张”在文学语体、特别是诗歌里运用得较多。但是,科学报告、经验总结、新闻报道、工作计划中要尽量避免滥用“夸张”。

与“夸张”相反,有时不直截了当地把意思说出来,而故意把话说得委婉含蓄,这种修辞手段汉语中称为“婉言”。运用“婉言”,是为了使听话人容易接受,为避免给听话人造成刺激而故意转弯抹角,闪烁其词。骆小所认为,使用“婉言(婉曲)”有两种情况。一是不直说而用与本意相关的话代替(相当于英语中的 euphemism),如说“马克思永远地睡着了”表示他逝世了;一是不便明说或不愿明说而给人暗示,如鲁迅在《故乡》中说杨二嫂豆腐店的买卖非常好,是暗示杨二嫂年轻时漂亮。⁽²⁾ 沈谦则认为,导致“婉言”产生的因素可以归结为两点:一是由文章的艺术价值决定的,因为文章之美贵在含蓄,所以明说不如暗说,直说不如曲说,实说不如虚说,要能义生文外,使读者玩赏不尽,回味无穷;二是由文

(1) 鲁迅,漫谈“漫画”,《且介亭杂文二集》,《鲁迅全集》(第六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234页。

(2) 参见骆小所的《现代修辞学》,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189—191页。

章的创作旨趣决定的,因为作者的感情有时不忍明言,或不敢直言,或不可尽言,所以只能运用“婉言”,留下弦外之音,给读者留下一片寻幽探胜的空间。沈谦说的是语篇语用,其实在日常口头交流中“婉言”的语用也是如此。

沈谦根据黄永武《字句锻炼法》,将“婉言”分为“曲折”、“微词”、“吞吐”、“含蓄”四类。⁽¹⁾

曲折是故意使语言和含义迂回曲折。譬如,李密在《陈情表》中既不能向皇上隐瞒实情,又不愿直言母亲改嫁,只能说“舅夺母志”,即舅舅强迫母亲改变了守节的志愿。

微词是将不愿直陈的话,避开正面,用侧面表达,从而表达讽刺不满的意味。例如:

[40] 柳原叹道:“这一炸,炸断了多少故事的尾巴!”
苏也怦然,半晌方道:“炸死了你,我的故事就该完了。炸死了我,你的故事还长着呢!”
(张爱玲《倾城之恋》)

在例40中,女主人公暗含讽刺微词,骂人不带脏字,却能击中要害,讽刺了对方用情不专,颇具机锋妙趣,耐人寻味。

吞吐是在将说未说的时候抑制自己,吞多吐少,欲放还收。例如:

[41] 生怕离怀别苦,多少事,欲说还休。新来瘦,非干病酒,不是悲秋。
(李清照《凤凰台上忆吹箫》)

[42] 当你赞美一位小姐:“你很漂亮!”

中国人的反应是羞红着脸,低下头,很不好意思地不作一声。

美国人的反应是很大方地微笑:“谢谢!”

俄国人的反应是:“我同意你的看法!”

(1) 参见沈谦的《语言修辞艺术》,北京: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98年版,106页。

可是现在的中国小姐……⁽¹⁾

例 41 是典型的“吞吐”。不明说为别后的相思而消瘦,而是转弯抹角,说与“病酒”、“悲秋”都无关,无限的离愁别恨都强自压抑下来。例 42 也是欲说还休,不说也罢,含义可能是现代中国已经再也找不到那种羞答答的玫瑰了,中国小姐也许比俄国人更进一步……

含蓄是从侧面道出,但并不言尽,情余言外,让读者自己寻找才感到意味深长。譬如,王昌龄《春宫曲》中“平阳歌舞新承宠,帘外春寒赐锦袍”只写平阳公主得宠的情况,但旧人失宠的哀伤却只字未提,可见深情幽怨,余味无穷。又如:

[43] 国破山河在,城春草木深。感时花溅泪,恨别鸟惊心。
(杜甫《春望》)

在例 43 中,诗人只说“山河在”、“草木深”、“花溅泪”、“鸟惊心”,却没有叙说战乱使得人们流离失所,满目凄凉,其重重怨恨,令人玩味不尽。

运用“婉言”要注意语境,该明确时不故弄玄虚,该大声疾呼、慷慨陈词时不躲躲闪闪,转弯抹角。运用“婉言”表情达意时,为了鲜明地表达自己的立场态度,就要研究词语的感情色彩,推敲词义的轻重和语气的刚柔。⁽²⁾“婉言”除科技语言中用得较少以外,广泛运用于各种文体,是中国人尤其是文人喜爱使用的一种修辞格。

英语 hyperbole 一词源于希腊语 huperbolē. hyperbole 分为“扩大的”和“缩小的”两种。前者扩大描写对象的形象、数量、作用、程度等特征,后者则正好相反。例如:

(1) 转引自沈谦的《语言修辞艺术》,北京: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98 年版,112 页。

(2) 参见杨鸿儒的《当代中国修辞学》,北京:中国世界语出版社,1997 年版,294—295 页。

[44] He ran down the avenue, making a noise *like ten horses at a gallop*.⁽¹⁾

[45] His eloquence would *split rocks*.⁽²⁾

[46] It is *the last straw that breaks the camel's back*.

例 44 和例 45 是扩大的 hyperbole, 例 46 是缩小的 hyperbole。

英语中产生 hyperbole 的语言手段大致是: 利用数词进行夸张, 如例 47 和例 48; 将词语语义推向极端进行夸张, 如例 49; 利用动词进行夸张, 如例 50; 利用形容词和副词进行夸张, 如例 51; 利用形容词和副词最高级进行夸张, 如例 52; 利用介词短语进行夸张, 如例 53; 利用名词进行夸张, 如例 54; 利用否定词进行夸张, 如例 55。

[47] ... made him roar *like a thousand bulls*.

(George Eliot, *The Mill on the Floss*)

[48] ... who made *a thousand* apologies for his intrusion, ...

(Charles Dickens, *The Life and Adventures of Nicholas Nickleby*)

[49] Once, in copying a letter, he nearly made a mistake, ... The pallid prominent personage *almost died of fright*.

(Nikolai Gogol, *The Cloak*)

[50] In its wake, budget cuts and food shortages have *hit* the new nation of Russia — and prices have *shot* out of this world.

[51] Divorce has become a *lucrative* process, simple to arrange and easy to forget; and ambitious females can repeat it as often as they please and parlay their winnings *to astronomical figures*. (Roald Dahl, *Mrs Bixby and the Colonel's Coat*)

(1)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6 年版, 251 页。

(2) 转引自胡曙中的《英汉修辞比较研究》,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3 年版, 343 页。

[52] The *most* effective water power in the world —
women's tears. (Wilson Mizner)

[53] Here was wealth *beyond computation*, almost *beyond imagination* ...

(H. L. Mencken, *The Libido for the Ugly*)

[54] It is a *crime* to stay inside on such a beautiful day.

[55] Years of hard work, little rest, only a cold room to live in and *never, never* a moment to rest.

(Guy de Maupassant, *The Necklace*)

英语的 understatement 是指在陈述事物时有意抑制措辞,轻描淡写,借含蓄和弱化的语言形式表示强调,欲扬故抑。例如:

[56] Last week I saw a woman flayed, and you will hardly believe *how much it altered her person for the worse*.

(Jonathan Swift, *A Tale of a Tub*)

产生 understatement 的语言手段一般是运用 litotes、meiosis 和 euphemism。⁽¹⁾ litotes 是用否定对立的词语表示肯定。例如:

[57] It is *no* trivial matter.

[58] It is *not* unpleasant to see a good film now and then.

[59] He is *no* fool.

[60] It is *not* a disagreeable thing to be rich.

[61] I *shan't* be sorry when it's over.⁽²⁾

[62] I have *hardly* ever been out of my hometown.

[63] The downtown section of New York has *hardly* a tree or a blade of grass anywhere along the narrow dusty

(1) 参见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332—340页。

(2)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282页。

streets.

meiosis 是故意轻描淡写,缩小事态。例如:

[64] He's been *a bit* poorly since the winter. But I didn't expect him to go like this.⁽¹⁾

[65] He writes *rather* too often to his wife.

[66] He went out *at speed*.

[67] She's *rather* good-looking.⁽²⁾

此外,还可以用弦外之音,即不直接陈述或回答,来表示 understatement。例如:

[68] You *should have been* here earlier.⁽³⁾

2. “夸张”、“婉言”与 hyperbole、understatement 的语用研究

“夸张”、“婉言”与 hyperbole、understatement 在传统修辞学中都属于美学修辞的概念。美学修辞是在修辞手段的运用上偏重于随景应情,运用想象和联想唤起生动的意象,从而发挥更大的感染力和说服力,取得艺术性的表达效果。“夸张”和 hyperbole 指的是故意夸大或缩小表达对象的某种特征或品格,以增强话语的表现力。相反,“婉言”和 understatement 是轻描淡写地陈述事实,进行含蓄而内敛的表达。恰当地运用这些修辞手段,可以使语言生动形象,意蕴深刻,增强感染力、说服力和表达效果,体现交际意图。例如:

[69] “双保险”失灵 男举命悬一线

(《扬子晚报》2000年9月18日)

(1) 同(2),337页。

(2)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337页。

(3) 同(1),339页。

- [70] For she was beautiful — her beauty made
The bright world dim, and everything beside
Seemed like the fleeting image of a shade: ...

(Percy Bysshe Shelley, *The Witch of Atlas*)

[71] 要写下去,在中国的现在,还是没有写处的。年青时读向子期《思旧赋》,很怪他为什么只有寥寥的几行,刚开头却又煞了尾。然而,现在我懂得了。

(鲁迅《为了忘却的记念》)

[72] There is also poverty, convincingly etched in the statistics, and etched too, in the lives of people like Hortensia Cabrera, mother of 14, widow. “Money”, she says with quiet understatement, “is kind of tight. But I manage.”

(*National Geographic*, June, 1980)

[73] 雀巢咖啡,味道好极了。(雀巢咖啡)

[74] 不在乎天长地久,只在乎曾经拥有。(铁达时表)

[75] It will make *all other* alarm clocks to wake up with envy.

(索尼闹钟)

[76] Your world, *close at hand*. (AT & T 网络公司)

例 69 对奥运会中国男子举重报道的夸张手法突出了夺金面临的困难。例 70 将人物的美貌与世界万物的暗淡进行夸大的对比,向读者展示了人物的美丽绝伦。例 71 中作者婉转地说“现在我懂得了”,揭露了反动政府不给人们言论自由,表达了内心的愤懑之情。例 72 用 *kind of* 来低调处理经济上的窘迫,表现了说话人的独立和坚强。例 73—76 是运用这些修辞手段的广告用语,具有很强的感召力。

正如莫里斯首次提出“语用学”概念时所指出的,修辞与语用有着密切的关系。⁽¹⁾ 利奇也认为,语用学本身就是一种修辞研究,

(1) 参见本书第一章第四节。

并且区分了人际修辞 (interpersonal rhetoric) 和篇章修辞 (textual rhetoric)。人际修辞就包含了 hyperbole 和 litotes 准则。⁽¹⁾ 威尔逊和斯波伯认为, 应从认知科学的角度去看 hyperbole 和 understatement。⁽²⁾ hyperbole 和 understatement 的运用, 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语言所依附之文化中的观念和准则对语言使用的影响。

根据格赖斯的“合作原则”,⁽³⁾ 在话语中运用 hyperbole, 违反了“质的准则”第一次则, 即不要说自知虚假的话; 运用 understatement, 违反了“量的准则”第一次则, 即所说的话应包含交谈目的所需要的信息。格赖斯认为, 当说话人明显地不遵守某项“合作原则”时就可能产生会话含义, 这种会话含义反映了说话人的交际意图。根据这一观点, 运用 hyperbole 和 understatement 虽然违反了“合作原则”, 但有利于产生会话含义。

利奇是从人际修辞的角度来解释 hyperbole 和 understatement 的语用功能的。利奇把话语的语用功能看作是言外之力 (illocutionary force) 和修辞效力 (rhetorical force) 的整合。修辞效力指由于说话遵守人际修辞的不同程度而产生的话语意义, 即说话人表述的真实程度、礼貌程度、反语程度等。利奇的人际修辞除包含格赖斯的“合作原则”之外, 还包含礼貌原则、反语原则、兴趣原则、乐观原则等。运用 hyperbole 和 understatement 虽然违反“合作原则”, 但却是为了遵守人际修辞中的其他原则。

威尔逊和斯波伯从认知角度对修辞进行研究, 认为运用 hyperbole 和 understatement 并不违反真实性准则, 尤其是当听话人认为话语意义与说话人所持观点相似, 即两者在逻辑和语境含义上有共同之处的时候。威尔逊和斯波伯认为, 人们在运用这些修辞手段时旨在将自己的观点有效地导向他人, 并不一定要求对方

(1) 参见 Leech, G. *Principles of Pragmatics*. London: Longman, 1983. pp. 131 - 148.

(2) 参见 Wilson, D. & D. Sperber. "Linguistic form and relevance", *UCL Working Papers in Linguistics* 2, 1990. pp. 95—112.

(3) 参见本书第一章第三节。

严格按照字面意思来理解,只要相似就可以了。吉布斯(J. R. Gibbs)认为,许多修辞手段反映了人们认识、理解自身和客观世界的修辞思维系统。⁽¹⁾ 日常话语中无处不在的修辞手法,就证明了人们的思维很大程度上是建立在理解、运用修辞的过程之上的。从认知的角度去解释 hyperbole 和 understatement 的语用功能,有助于揭示语用修辞背后支配语言使用的认知规律和文化规约,从而在交际中更好地理解和运用各种修辞手段。

“夸张”与 hyperbole 和“婉言”与 understatement 是使用频率较高的修辞手段。这反映了人们在使用语言时的一些共同的认知规律和模式。认知模式是在不同的文化背景下逐步发展形成的,必然受到不同文化的影响。汉语和英语根源于不同的文化,不同的语言文化会升华出不同的语用原理。⁽²⁾ 下面从语用功能入手,比较这些修辞手段的运用情况。

“夸张”与 hyperbole 具有以下几种共同的语用功能:

第一,强化表达对人或事物的认识和情感态度,增强表现力和表达效果。⁽³⁾ 例如:

[77] 他们谈到了李约瑟、萧伯纳和约里奥居礼,许多欧洲人士,无所不谈。甚至还回忆到早年留学日本的情况。总理的记忆力惊人,竟还留有他当年的形象,毫厘不爽。

(徐迟《地质之光》)

[78] 真的,什么物质享受,全都罢得;没有书却不好过日子。

(杨绛《杨绛作品集》)

(1) 参见 Gibbs, J. R. "Process and products in making sense of tropes", *Metaphor and Thought*. Ed. Ortony, A. 2nd ed. Cambridge: CUP, 1993. p. 253.

(2) 参见钱冠连的《汉语文化语用学》,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2页。

(3) 参见本书第七章第四节关于夸张手法与功能假信息的关系的论述。

[79] 山,快马加鞭未下鞍。惊回首,离天三尺三。

(毛泽东《十六字令三首》)

[80] 地上是冰凉的,身子一贴着地皮,那寒气嗖嗖地直往肚皮里钻。平日厚重严实的棉衣,这工夫仿佛变成一层薄纸,不顶事了。

(谢雪畴《“老虎团”的结局》)

[81] Smooth flow the waves, the zephyrs gently play,
Belinda smiled, and *all the world* was gay.

(Alexander Pope, *The Rape of the Lock*)

[82] Hamlet. I lov'd Ophelia: *forty thousand brothers*
Could not, with all their quantity of love,
Make up my sum ...

(William Shakespeare, *Hamlet*)

[83] No colour so pure, so weightless. It's virtually
irresistible.

(欧莱雅口红)

[84] The difference is *like night and day*.

(凯迪拉克新款车型)

[85] 司机一滴酒,亲人两行泪。

(苏州市交通公益广告)

[86] 今年二十,明年十八。

(白丽美容香皂)

[87] 质高新款寰宇颂,国际名表西铁城。先进石英科技,准确分秒不差。

(西铁城手表)

[88] 挡不住的感觉,可口可乐。

(可口可乐)

[89] 迅捷如飞,战功卓著,名声赫赫。

(诺尔巨喷绘机)

[90] 拓展无极梦想,光彩处处展现。

(爱普生电器)

[91] 人头马一开,好事自然来。

(人头马酒)

[92] 拥有桑塔纳,走遍天下都不怕。

(桑塔纳轿车)

[93] 一杯茶,品人生沉浮。

(竹叶青茶)

- [94] 呼机手机商务通,一个都不能少。 (恒基伟业)
- [95] 一呼天下应 (润迅通讯)
- [96] 中意电器,人人中意 (中意电器)
- [97] 何以解忧,唯有杜康。 (杜康酒)
- [98] 鄂尔多斯羊绒衫,温暖全世界。
(鄂尔多斯羊绒衫)
- [99] 青春宝,使你永葆青春。 (青春宝润肤霜)
- [100] 一切尽在掌握。 (爱立信手机)
- [101] 食华丰,路路通。 (华丰伊面)
- [102] 飞跃无限 (摩托罗拉)
- [103] 我的眼里只有你。 (娃哈哈纯净水)
- [104] 钻石恒久远,一颗永流传。 (戴比尔斯钻石)
- [105] If you drink, then drive, you're a *bloody idiot*.
(澳大利亚维多利亚省交通公益宣传)

例 77 运用“夸张”赞誉了总理惊人的记忆力。例 78 强化了杨绛认为没有书不好过日子的心境。例 79 形象地表现了山高路险。例 80 强调了天气的严寒和环境的艰苦。例 81 表现了 Belinda 强烈的喜悦之情。例 82 表达了 Hamlet 对 Ophelia 强烈的爱。例 83 突出了欧莱雅口红独特的质感。例 84 表现了新旧车型之间的巨大差别。例 85—105 是夸张手法在日常生活和大众传媒中的运用,旨在引起人们的丰富联想,强化表达的交际意图。

第二,引起交际兴趣或产生幽默效果。例如:

- [106] 有线电视,无限空间。
(苏州有线电视台广告用语)
- [107] “一字激起千重浪”——“一字千金”活动
(《扬子晚报》2000 年 9 月 15 日)
- [108] 老糊涂的听得带一个洋字就好像见了七世冤家!
洋钱,也是洋,他倒又要了! (茅盾《春蚕》)

[109] It is a truth *universally acknowledged*, that a single man in possession of a good fortune must be in want of a wife.

(Jane Austen, *Pride and Prejudice*)

[110] And at last, as a due and fitting climax to the shameless persecution that party rancour had inflicted upon me, nine little toddling children, *of all shades of color and degrees of raggedness*, were taught to rush onto the platform and call me PA!

(Mark Twain, *Running for Governor*)

[111] Many of our viewers watch after school. (*15 years after school*)

(Advertisement of a Cartoon TV Network)

[112] On line trading is supposed to be as simple *as the click of a mouse*.

(A Web Site Promotion)

[113] Why the earth keeps trying to *swallow California*?

(Advertisement of Cheese from California)

[114] There's music *everywhere*, if you know where to look.

(Advertisement of a Music Program)

[115] When she saw the amount written on the cheque, her eyes (nearly) *popped out of her head*.

[116] ... it used to *make my blood boil* to think that such things couldn't be prevented.

(George Bernard Shaw, *Widowers' House*)

[117] I'm *all ears* — tell us what they had to say.

[118] She *worked her fingers to the bone* to provide a home and food for seven children.

[119] That'll *cost the earth*.

例 106—119 运用夸张手法来提高交际兴趣或进行幽默的表述。利奇提出兴趣原则来解释“夸张”的这一功能,认为在说话时要说

别人意料不到的,才能使谈话过程不枯燥而显得有趣,从而吸引对方的注意力和兴趣,保证交际的顺利进行。例 115—119 中的斜体部分是运用夸张手法的英语习语。

第三,表示礼貌。例如:

[120] 刚才婢子费了唇舌,说了许多书名,原是抛砖引玉,以为借此长长见识,不意竟是如此。(李汝珍《镜花缘》)

[121] 甲:这回你可真帮了大忙了!

乙:这没什么。

[122] 仇虎:(佯为恭谨)我不敢,干妈,您长命百岁,都死了,您不能死。(曹禺《原野》)

[123] That was a *delicious* meal!

[124] It's *so kind* of you to take *so great* trouble to come here!

例 120 和例 121 是汉语日常会话中的常见用法,通过向下夸张来表达谦虚。例 122 通过夸张表示假意的尊重。例 123 是散宴后的答谢语。例 124 是感谢对方帮助时的常用语。这些例子都是通过夸张来表示礼貌。汉语里通过夸张来表示礼貌的情况比英语里得多,比较典型的是汉语的谦语和敬语。⁽¹⁾

“婉言”与 understatement 具有以下几种共同的语用功能:

第一,加强语势,突出重点,进行讽刺或揭露。例如:

[125] 我只好一动不动,除上课之外,便关起门来躲着,有的连烟卷的烟钻出窗隙去,也怕犯了挑剔学潮的嫌疑。

(鲁迅《孤独者》)

[126] 时间永是流驶,街市依旧太平,有限的几个生命,在中国是不算什么的,至多,不过供无恶意的闲人以饭后的谈资,或者给有恶意的闲人作“流言”的种子。

(1) 参见本书第二章第三节。

(鲁迅《纪念刘和珍君》)

[127] 今天的工作——运送地球。

(中国邮政特快专递)

[128] 农夫山泉有点甜。 (农夫山泉饮用水)

[129] It has been said that, by nature, the American people love the underdog. It must be true, for we create so many of them. ⁽¹⁾

[130] ... there was a loud cry from a number of voices, and the horses reared and plunged.

But for the latter *inconvenience*, the carriage probably would not have stopped; carriages were often known to drive on, and leave their wounded behind, and why not?

(Charles Dickens, *A Tale of Two Cities*)

汉语中与 understatement 类似的修辞格是“向下夸张”、“倒反”和“婉曲”等。例 125 运用“向下夸张”，把“犯了挑剔学潮的嫌疑”往易处说，揭露黑暗势力禁锢进步思想的罪恶。例 126 运用“倒反”，揭露了反动派令人发指的罪行。例 129 中作者轻描淡写地陈述美国社会竞争激烈、失败者多的现象，从而宣泄出心中的愤懑。例 130 中马车停下来竟不是因为撞倒人，而是因为马受了惊这点不便。这种轻描淡写反而有力地揭露了当时封建贵族横行霸道、视民如芥的丑恶本质。“婉言”与 understatement 的这一语用功能，都是欲扬先抑、以退为进地突出所表达的对象。

第二，委婉陈述不愉快的事实。例如：

[131] 九军失利后，敌人集中力量向我军冲来，……

(程世才《悲壮的历程》)

(1)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335 页。

[132] “老太爷身上穿了去的呢？还有，看什么板——”
(茅盾《子夜》)

[133] Augustus (gloomily): Madam, I beg! Please! My
military exploits are *not a pleasant subject*.

(George Bernard Shaw, *Augustus Does His Bit*)

例 131 以“失利”婉言九军失败。例 132 以“穿了去的”婉言寿衣，以“板”婉言棺材。例 133 以反说代替正说 *a nasty subject*，表现了说话人的虚荣心。understatement 的这种语用功能与 euphemism 有相似之处。利奇指出，在英语文化中，人们往往倾向于运用 understatement，并提出“乐观原则”来解释这一现象，即在交际过程中，人们更愿意听事物好的一面。如果某人丑，不说 *ugly*，而说 *plain*。在人们谈及不好的事或做出否定判断时，通常借助于一些程度副词，如 *a bit*、*a little*、*a little bit* 等。例如：

[134] The paint was *a bit* dirty.

第三，表示礼貌。例如：

[135] 甲：你觉得这个人怎么样？

乙：我不太喜欢他的为人。

[136] 甲：他整天都喝得醉醺醺的，真拿他没办法。

乙：男人嘛，喝点酒不算什么。

[137] I *wasn't overimpressed* by her speech.

例 135 是含蓄的否定。例 136 和例 137 运用“婉曲”来表示礼貌。英语文化中用 understatement 来表示礼貌的情况也很多，但英语文化在表示礼貌时并不像汉语文化中通过自贬来向别人示礼，而是更注重说话的得体 and 策略的选择。这一现象与西方文化中逻辑思维的传统有直接的关系。

上述语用对比分析表明，这些修辞手段的语用功能，在汉语文化和英语文化中分别得到了有所侧重的强化。这一现象反映了两种语言的使用者在文化各因素的制约下所表现出的不同的语用倾

向。维索尔伦指出,语言的变异性(variability)、可协商性(negotiability)和顺应性(adaptability),使得语言使用者能从一系列可供选择的的可能性中,在高度灵活的原则和策略的基础上,对语言使用做出灵活选择,从而满足各种交际需要。而这一语言选择的顺应性过程受到社会心理、社会特性或社会规范的影响。⁽¹⁾ 以上这些因素最终又都归结为文化因素。

因此,在修辞语用的对比分析中应充分重视文化各要素的作用。

二、汉语的“反语”与英语的 irony

英语 irony 一词源出希腊语 eirōn,指希腊喜剧中一种“伪装者”的角色,其特点是以保留的语气说话和故意装傻。1502 年,irony 一词开始在英语里出现。在此后二百多年间,irony 主要用做修辞手段,定义为“使用和本意相反的词语来表达本意。”⁽²⁾

对 irony 的研究长期以来是由传统修辞学家和文论家进行的。英语讽刺诗早在 12 世纪就出现了,具有辛辣的幽默感,主要用于描绘当时的社会生活,以嘲弄和诙谐的口吻攻击邪恶、愚昧,或反驳对立观点。到 18 世纪上半叶,irony 一词才扩展到可以指这类反讽作品。到 19 世纪,“戏剧(dramatic) irony”的概念才得到有效传播。19 世纪初,德国浪漫主义批评家施莱格尔兄弟(A. W. Schlegel & F. Schlegel)认为,irony 是“对于世界在本质上即为矛盾,唯有模棱两可的态度方可把握其矛盾整体的事实的认可”。⁽³⁾ irony 可以说是一种与描述本身交织在一起的表白,表明

(1) 参见 Verschueren, J. *Understanding Pragmatics*. London: Edward Arnold, 1999. pp. 58—69.

(2) 徐鹏,《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270 页。

(3) 转引自王先霈、王又平主编的《文学批评术语词典》,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1999 年版,207 页。

在幻想和感受这两个问题上,它有过于偏重一方的倾向,但通过这一点再次达到了平衡状态。英国评论家理查兹对 irony 下定义为:为了获得“平衡状态”而引进反面事物即辅助冲动的做法。⁽¹⁾ 这一定义后来成了“新批评 irony”概念的基础。

在现代批评和叙事研究中,irony 是非常重要的概念。德曼(Paul de Man)提出,因为意义的矛盾悖反是文学语言的根本性质,批评家的首要任务就是要学会按照字面之外的悖反方向去开启意义的自由运动。为了更有效地概括和表达文学语言这种特有的矛盾悖反性质,德曼借用 irony 一词,另铸新意,发展了一种他称之为“系统批评的高级的文学修辞学”,即反语修辞学。irony 已远远超出修辞手段的范围,而用来界定文学语言的本质。

当代,irony 具有大不相同的形式和五花八门的名称,如 comic irony、tragic irony、dramatic irony、irony of fate、irony of character、irony of manner、irony of events、world irony、cosmic irony、romantic irony、dialectical irony、practical irony、behavioral irony、unintentional irony、impersonal irony、irony of self-betrayal、irony of simple incongruity,等等。

1. 作为修辞手段的“反语”与 irony

“反语”是一种古老的修辞格。“反语”必须有表里两层意思,而且说写者的真正含义不在表层意义上,而在深层意义上。王希杰认为,“反语”和“双关”的本质是一致的,可以把“反语”归入“双关”之中。⁽²⁾ 不过,与“双关”不同的是,“反语”的两层含义是彼此对立的。汉语修辞学著作一般把“反语”分成“正话反说”和“反话正说”两种。二者都是一种语用离轨现象。

正话反说指听起来说的是坏话,其实讲的是好话、正话。俗话

(1) 参见 Richards, I. R. *Principles of Literary Criticism*. 2nd ed. London: Routledge, 1926. p. 250.

(2) 参见王希杰的《修辞学通论》,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447页。

说,“骂是疼,打是爱”,就是正话反说。又如:

[138] 几个女人有点失望,也有些伤心,各人在心里骂着自己的狠心贼。(孙犁《荷花淀》)

[139] 姚大婶听人夸奖闺女,心都开了花,故意装出厌烦样子,皱着眉说:“罢呀,有什么福好享?有个豆腐。不知哪辈子该下她的,折磨死人了。一个大闺女家,不说在家里学个针头线脑的,天天跟她爹一样去上班,这也罢了,谁知又交上个朋友,闹起自由来了。……”(杨朔《三千里江山》)

例138中的“狠心贼”并非其字面意思,也无憎恶之意,而是体现女人们对丈夫的深切爱恋和急切想见丈夫的焦急心情,语言活泼幽默,耐人寻味。例139中姚大婶似乎是在说闺女的坏话,其实是在向别人夸闺女。此外,《列子·汤问篇》中愚公移山故事的主角“愚公”其实一点不愚,刘禹锡的《陋室铭》名曰“陋室”其实一点不陋,也都是正话反说。

正话反说,还可以指在劝说对方时,故意将自己的正面意见隐瞒起来,取其相反的形式,顺着对方的意思进行发挥,把对方的谬误进一步夸大,使对方听后猛然醒悟。这类正话反说,在一些修辞学著作中被称为“反陈本意”。譬如,五代时期后唐庄宗到中牟县打猎,人马踏坏了大片农田。该县县令拦住先头人马劝君王爱惜禾苗。庄宗大怒,命令将县令砍头。这时敬新磨将县令揪到庄宗马前,故意附和皇上旨意列举县令罪状。敬新磨说:“你身为县令,难道不知道我们皇上只是爱好田猎吗?你为什么要放纵县民多种庄稼以贡赋税?为什么不让县民忍饥挨饿,空出田地来让皇上打猎?罪大恶极,该杀!该杀!”接着又对庄宗说:“皇上,请赶快行刑吧!”可是庄宗却红着脸息了怒,说:“算了吧,恕他无罪。”又如,在《史记·滑稽列传》中,有一匹马特别受楚庄王宠爱,穿的是文绣之衣,住的是华丽之屋,吃的是枣子细食,结果马肥死了。庄王要以大夫之礼葬之。左右大臣争谏不可。庄王下令说:“有

再为葬马之事进谏者，死。”楚国的乐人优孟，进了殿门，仰天大哭，王惊问其故。优孟说：“马是王所爱之马，这么大的楚国，要什么没有？用大夫之礼葬之，太薄，应以人君之礼葬之。”王问该如何埋葬呢？优孟说：“以雕玉为棺，文梓为槨，让甲士挖墓穴，老弱背土，诸侯国君陪在其前后，庙食太牢，奉以万户之邑，诸侯各国听了，都知您贱人而贵马了。”楚王突然醒悟，问：“我的过错这么大吗？该怎么办呢？”优孟于是建议楚庄王把马煮了吃掉。

反话正说指听起来说的是好话，其实讲的是坏话、反话，暗藏机关。例如：

[140] 发明吃瓜子的人，真是一个了不起的天才！这是一种最有效的“消闲”法。要“消磨岁月”，除了抽鸦片以外，没有比吃瓜子更好的方法了。（丰子恺《吃瓜子》）

[141] “哼，多有本事！你在这儿哭吧，打吧，多伟大的男子汉！”（贾平凹《小月前本》）

[142] 中国军人的屠戮妇婴的伟绩，八国联军的惩创学生的武功，不幸全被这几缕血痕抹杀了。

（鲁迅《纪念刘和珍君》）

[143] 阿 Q 看见自己的勋业得了赏识，便愈加兴高采烈起来……（鲁迅《阿 Q 正传》）

例 140 中发明吃瓜子的人自然谈不上是什么天才。例 141 中所说的伟大男子汉自然谈不上有任何“伟大”可言。例 142 中鲁迅把军人屠杀妇女婴儿反语为“伟绩”，把外国鬼子惩创中国学生反语为“武功”。阿 Q 是受侮辱受迫害者，可他又摸小尼姑新剃的光头，对其进行侮辱，引起酒店里众人大笑，鲁迅在例 143 中运用“反语”无情地讽刺和鞭挞了阿 Q 的卑劣行径。此外，《西游记》中的猪八戒贪恋女色，好吃懒睡，佛家八大戒律他一条未戒，“八戒”这个名字本身就是一个反话正说的反语。

汉语“反语”按语用功能可分为“褒贬”、“讽刺”、“趣味”、“亲

热”和“强调”五类。⁽¹⁾

褒贬反语是以褒代贬或以贬代褒,但不带讽刺。譬如,《红楼梦》中的王熙凤明明认为自己才高识广,能言善辩,却说自己“见识又浅,口角又笨”;明明觉得自己聪明能干主意多,却说自己“心肠又直率,人家给个棒槌,我就认作‘针’”;明明知道自己协理宁国府办理秦可卿丧事很成功,贾珍也很感激,却说“依旧被我闹了个马仰人翻,更不成个体统,至今珍大哥哥还报怨后悔呢”,等等,都是褒贬反语。又如:

[144] 我很想借此算是竦身一摇,将悲哀摆脱,给自己轻松一下,照直说,就是我倒要将他们忘却了。

(鲁迅《为了忘却的记念》)

例 144 中鲁迅说要“将悲哀摆脱”,实际上是要化悲痛为力量;说“给自己轻松一下”,实际上是要“斗争到底”;说“忘却”,实际上是要记住仇恨。这些反语不是讽刺,只是在白色恐怖笼罩之下一个革命斗士的哀诉和无奈呐喊。

讽刺反语是用来嘲弄、讽刺的反语。例如:

[145] 那时候,只要从来如此,便是宝贝。即使无名肿毒,倘若生在中国人身上,也便“红肿之处,艳若桃花;溃烂之时,美如乳酪”。国粹所在,妙不可言。

(鲁迅《热风·随感录三十九》)

[146] 几个“慈祥”的老板到菜场去收集一些莴苣菜的叶瓣,用盐卤渍一浸,这就是她们难得的佳肴。(夏衍《包身工》)

[147] 经手的款项,总在数百万元,但为革命而筹集的金钱,是一点一滴的用于革命事业。这在国方的伟人们看来,颇似奇迹,或认为夸张。

(方志敏《清贫》)

(1) 参见李定坤的《汉英辞格对比与翻译》,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287—288页。

从表达的感情来看,“讽刺反语”又可以进一步分为“批判性反语”和“批评性反语”两种。“批判性反语”是用来对付敌人的,如例 148;“批评性反语”常常用来批评人民内部的某些错误落后的东西,如例 149 中人们对二寡妇弄虚作假,用草纸做军鞋鞋底的指责。

[148] 当三个女子从容地转辗于文明人所发明的枪弹的攒射中的时候,这是怎样的一个惊心动魄的伟大呵!

(鲁迅《纪念刘和珍君》)

[149] 这时妇女们拿起这双鞋来,这个看看,那个瞅瞅,有的冷笑,有的撇嘴。有个巧嘴妇女笑着说道:“这么结实的鞋,怎舍得拿出来?”

(梁星《刘胡兰小传》)

趣味反语是为了创造轻松活泼的气氛,收到幽默诙谐的效果。例如:

[150] 这个“四十条”去年以来不吃香了,现在又“复辟”了。

(毛泽东《做革命的促进派》)

[151] 李宝堂……答道:“……要是再分给一个老婆,叫咱也受受女人的罪才更好呢。……”

(丁玲《太阳照在桑干河上》)

例 150 中,“复辟”是坏事,但毛泽东讲的恢复《农业生产发展纲要》四十条是好事。例 151 中,老光棍能有个老婆当然是好事。运用这些反语都是为了增强语言的幽默意味。

亲热反语是用来表示亲切、喜爱等感情的反语。女孩对男友撒娇时常讲的“你真坏”、“我恨死你了”、“你这坏家伙,到现在才来”等,有些女人把心爱的人称为“冤家”、“死鬼”、“挨刀的”等,有些父母把子女称为“死丫头”、“淘气包”等,⁽¹⁾都属于亲热反语。又如:

(1) 参见姚殿芳、潘兆明的《实用汉语修辞》,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 年版,428—432 页。

[152] 宝玉一把推开,笑道:“该死的!再胡说,我就打了。”
(曹雪芹《红楼梦》)

[153] 怀儿里搂抱着俏冤家,搵香腮悄语低低话。
(关汉卿《七弟兄》)

[154] 借与我半间儿客舍僧房,与我那可憎才居止处门儿相向。
(王实甫《西厢记·借厢》)

[155] 最后张腊月无可奈何地笑骂道:“我现在才认识你,你是个顶坏顶坏的女人啊!”(王汶石《新结识的伙伴》)

强调反语指根据人们的自然习惯,有些话明明是肯定的,一说出来人们很自然地当作否定的意思去理解;而有些话明明是否定的,一说出来人们又会很自然地当作肯定的意思去理解。这种习惯性反语往往带着强调语气的作用。例如:

[156] 一个月来的郁闷顿时一扫而光,心里好不高兴。
(阿里巴巴网站《女业务员这样陷入骗局》)

[157] 人来人往,好不热闹。

[158] 好容易到了年末,有一日,母亲告诉我,闰土来了,我便飞跑的去看了。
(鲁迅《故乡》)

英语 irony 的含义比较广泛,可分为“词语(verbal)”、“情景性(circumstantial)”和“戏剧性(dramatic)”三类。

词语 irony 指说话人利用词汇、语法手段来表示反意。例如:

[159] It must be *delightful* to find oneself in a foreign country without a penny in one's pocket.⁽¹⁾

情景性 irony 指由于事态的发展同某人原来的预料或期待反而造成的一种嘲弄,主要是借助于文中的情景描述和反语笔触传达这种意味。例如:

(1) 转引自 Missikova, G. *Linguistic Stylistics*. Nitra (Slovakia): Constantine the Philosopher University, 2003. p. 43.

[160] Most of the abolitionists belong to nations that spend half their annual income on weapons of war and that honour research to perfect means of killing.

[161] I knew more about retreating than the man that invented retreating.
(Mark Twain, *The Private History of a Campaign That Failed*)

例 160 将讥讽意味隐含在全句的语境中,一方面呼吁废除死刑,另一方面却大造战争机器,从而揭露了此类人的假慈悲嘴脸。例 161 是马克·吐温在南部邦联杂牌军当了两周的兵后决定离伍时写的一句话,讽刺了南部邦联军千方百计地避免与敌人交战的贪生怕死情况。

戏剧性 **irony** 是在情景反语的叙述中又带上画龙点睛之笔,突出戏剧性的转变,也指作家利用上下文或特定的历史背景暗示某段话所表示的是反义。例如:

[162] In the October 1973 war, Israel ... also suffered an acute understanding of the “*conscience of the west*” under oil pressure .

例 162 中,“西方的良心”就是良心,因为以色列从西方大国在 1973 年阿以冲突中的所作所为中发现,他们的一切言行实际上都是从维护自己的利益出发的,因而有痛心疾首之感。

在文学作品和日常生活中,irony 被广泛运用。例如:

[163] His designs were strictly *honourable* ... ; that is, to rob a lady of her fortune by way of marriage.

(Henry Fielding, *The Grub Street Opera*)

[164] An Englishman *does everything on principle*: he fights you on patriotic principles; he robs you on business principles; he enslaves you on imperial principles.

(George Bernard Shaw, *The Man of Destiny*)

[165] He was such a *marvelous* teacher that whenever he recognized a spark of genius you could be sure he'd water it.

[166] *Chivalry*: going about releasing beautiful maidens from other men's castle, and taking them to your own castle.

(Reed de Buch, *Mac Schrodingers Cat*)

恰当地运用“反语”和 irony, 可以使话语和文章生动活泼、幽默风趣, 于无序中透出章法, 置矛盾于和谐之中, 往往显得俏皮, 或讥讽, 或强调, 或夸耀, 或调侃, 结合人物、场合揣摩说话者的语气、神态, 可以给人一种如临其境、如闻其声、如见其人的感觉, 所以往往更耐人寻味, 会大大增强文章的感染力和说服力。

2. “反语”与 irony 的认知语用理论研究

“反语”和 irony 的产生, 一方面离不开语言本身的内在规律, 另一方面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语言在语境中的使用情况和各民族的认知结构。

昆体良曾说, irony 是对他人所说的话作相反的理解。⁽¹⁾ 譬如, 明明天气不好, 却说 What lovely weather, 意思是 What awful weather。用这种传统语义学的方法研究 irony 通常是行不通的, 因为要解决三个问题: 第一, 必须给比喻意义下一个定义; 第二, 必须明确是什么机制使人们可以从一个句子里获得比喻意义; 第三, 必须提供一个解释比喻性话语何以存在的基础, 即说话者为何使用反语话语而不使用字面义话语。

格赖斯试图用语用学的方法解释 irony,⁽²⁾ 用他的会话含义理论重新分析比喻意义这一概念。格赖斯举了一个例子: 甲和乙

(1) 参见 Quintilian. *Institutio Oratoria*. Trans. Butler, H. E. London: Heinemann, 1966. p. 44.

(2) 参见 Grice, H. P. “Logic and conversation”, *Syntax and Semantics*. Vol. 3. Ed. Cole, P. & J. Morgan.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75. pp. 113 - 127.

一直相处很好,但最近乙竟然把甲的生意秘密透露给了甲的商业对手。甲及其听话者都知道这一情况,但是甲说:“乙真是个好朋友。”这样,格赖斯就把语境具体化了,并丰富了其内容,使它包括了背景知识和说话者与听话者的主观认识。但究竟是如何发现 irony 的呢?格赖斯认为,交际双方都应遵守会话合作原则,如果发现话语违反了会话合作原则中质的准则,那么这句话就有言外之意,于是就产生了 irony。在这里,“乙真是个好朋友”明显违反了“不要说自知虚假的话”这一项质的准则,因而是 irony。当说话人明显地不遵守某项合作原则时就可能产生会话含义,而这种会话含义正反映了说话人真正的交际意图。运用 irony 虽然违反了合作原则,但有利于产生会话含义,以实现预期的交际意图。因为事实上,甲说“乙真是个好朋友”这句话的目的就是讽刺乙背信弃义,让听话人从 irony 中推导出甲的隐含意义。

然而,格赖斯跟传统的修辞学家一样,未能解释为什么人们宁愿使用 irony 而不是直截了当地说出真实想法。格赖斯也未解释清楚话语的字面意思是如何产生会话含义的。人的主观认识千差万别,很难做出严密的规定。语用学研究人们为什么使用这种语言形式而不使用那种语言形式,常常要诉诸人的主观意图和信念,也即和人的认知是分不开的。一旦涉及这些问题,很难做出严格而精确的解释和概括。因此,irony 既是对语义学的挑战,也是对语用学的挑战。格赖斯认为,irony 话语之所以具有与字面义相反的意义,是人们从会话中推导出来的,而不是话语本身具有比喻意义。这一理论似乎解决了上述第一和第二个问题,但格赖斯只是将这两个问题从语义学领域转到了语用学领域,问题本身并未得到解决。

如前文所述,针对格赖斯的合作原则,利奇提出了礼貌原则、反语原则、兴趣原则、乐观原则等会话原则。在交际中由于用语不当或出言粗鲁无礼,常引起误解,通过语言来表达礼貌就是常用的避免误解的手段。所以利奇的礼貌原则可以作为合作原则的“必

要的补充”。例如：

[167] A: John has just borrowed your car.

B: Well, I like *THAT*.

例 167 中, B 在回应 A 的话语时故意违反质的准则, 不直截了当说 I hate that, 而反语 I like that, 可能出于礼貌而不便对 A 表示自己的不满, 或可能表面上对 John 表示尊重。

利奇的反语原则是建立在合作原则和礼貌原则的基础之上的。利奇说, 如有必要冒犯别人, 起码不要公开和礼貌原则发生冲突, 而让听话者通过会话含义明白你的意见。当合作原则和礼貌原则发生矛盾时, irony 是一种较好的出路, 因为它能使说话人用一句客气的话表示出自己的反感, 表面上违背合作原则, 而实质上又符合合作原则。通过会话含义的形式, 达到批评的目的, 又保护自身的面子, 从而有效地避免正面冲突。诚然, 反语原则利用礼貌原则达到遵循合作原则的目的, 表面上友好, 实质上冒犯, 是一种虚假的礼貌。

格赖斯的理论未解决上述第三个问题。为此, 斯波伯和威尔逊 1981 年提出了自己的反语理论,⁽¹⁾ 1986 年又提出了关联理论。⁽²⁾ 关联理论是认知语用学的核心, 没有准则, 也没有说话人要遵守的规则, 只是描述人们对每个话语的认知过程: 话语本身和语境是有关联的, 这种关联使人们对说话人的意图做出合理的推理, 从而对话语做出正确的反映, 寻求关联是正确认知的基础。关联理论认为, 说话人不是有意违反什么来使听话人理解自己所说话语的意图, 更不会把人们常见的反语的语言现象看作是违反准则的表现。理解话语的标准是人类的认知假设, 斯波伯和威尔逊

(1) 参见 Sperber, D. & D. Wilson. "Irony and the use-mention distinction", *Radical Pragmatics*. Ed. Cole, P.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81. pp. 295-318.

(2) 参见 Sperber, D. & D. Wilson. *Relevance: Communication and Cognition*. Oxford: Blackwell, 1986.

称之为关联原则,这样理解话语的标准就与关联原则相一致。当且仅当说话人的话语提供了最佳的关联时,听话人才能对话语有一个正确的理解,而理解话语时获得最佳关联的条件之一就是听话人要为取得语境效果而付出努力。

关联理论认为,在无须遵循真实准则的言谈中,人既可以说真话,也可以说假话,只要理解话语的认知过程真实。这样,irony 就可能出现在此类言谈中,而并不离开正常的交际准则。例如:

[168] (A mother says to her son:) You are such a *clean* child.

例 168 中母亲的这句反话,明显地引发了人们认知结构中儿童应达到的干净标准与她儿子的不整洁之间的不一致性。

斯波伯和威尔逊认为,格赖斯把违反真实准则作为理解 irony 的必要条件是错误的,因为 irony 不是假话,而是在某种语境中显得不合适的话语。并不是一切假话或无关的话语都可以解释成 irony。按照他们的观点,所有的“词语 irony”都是回声性的(echoic)。根据塞托(K. Seto)的反语理论,irony 可以分为“回声性 irony”和“非回声性(non-echoic) irony”。⁽¹⁾ irony 不外是回声性话语,但说话人在回声性话语中传递着自己对所提及的命题的态度,以暗示现状不真实、不恰当或根本不相关,从而表达自己不满意甚至是完全相反的意见。例如:

[169] A: It's a lovely day for a picnic.

B: It's a lovely day for a picnic, indeed.

假设例 169 中 A 和 B 在 A 的话语说过之后,一同去野餐,天气确实很好,B 便说了例中的话,B 的话语是他自己的想法,B 用这句

(1) 参见 Seto, K. "On non-echoic irony", *Relevance Theory: Applications and Implications*. Ed. Carston, R. & S. Uchida.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1998. pp.239—256.

话来传递自己的想法,或者 B 可能只是肯定 A 的话语,所以 B 断言性地提及 A 原先的话。在不同的场景下,假定 A 和 B 又在 A 的话语后出去野餐,但这次天开始下雨了,这样 B 说出同样的话语就具有反语性。B 的话不再是他自己的真实想法,换言之,B 不是“使用”而只是回声性地“提及”A 所说的话来传递自己对 A 有批评态度。但并非凡 irony 都是说话人对前面提及命题的回声或模仿。例如:

[170] John's a real genius.

例 170 中的 real 有歧义。既可将 a real genius 理解为“真正的天才”;也可把 a real genius 理解为“大大的蠢人”,如果 John 一向干蠢事的话。前者为回声性 irony,后者仅是简单的强调而不是回声性 irony。

“反语”和 irony 与认知语境有相当的关系。语用学通常被看成是语境学,研究语言的显性内容(语义)和隐性内容(含义)是如何通过语境发生关系的。传统的“语境”概念几乎包罗万象,但语言有其局限性,辅助语言交际的手段并非总是具体场合因素。一个人听到一句没头没脑的话,凭着认知语境里已经存入的相关信息,能做出相应的判断,而另一人却未必明白,所以语言交际中起决定性作用的是认知因素。语言使用者通过经验把有关的具体语境内在化和认知化,故对语言信息的超载部分的推导,主要依赖认知语境,未必要依赖具体的语境。

由于人的知识结构是对外部世界结构(概括或抽象)化的结果,因此具体场合中经常用到或出现的语言使用特征,也可以在大脑中结构化。一提到有关的具体场合,自然会想到在该场合可能使用的语言表达;一提到某种语言表达,自然会想到与这种表达有关的具体场合。语用因素的结构化产生认知语境,认知语境是人对语言使用的有关知识,是与语言使用有关的、已经概念化或图式化了的知识结构状态。使用语言时,交际者根据交际场合的需要,可以自觉或不自觉地激活有关的认知语境内容并投入使用。

认知语境包括使用语言涉及的情景知识、语言上下文知识和背景知识,也包括社会团体所共有的集体意识,即社会团体办事、思维或信仰的方法。集体意识储存在个人的结构里,使个人的语言行为适合社会、文化和政治环境。集体意识的形成,未必要依赖个人的直接经验。在不同的文化里,集体意识不尽相同。

词义关系是微观语法关系,语汇组成的语言单位及其所表达的意义之间的关系则属宏观语法研究范畴。在语言使用过程中,词汇或语言表达有时表示的是非语言意义;尽管非语言意义需要通过推理获得,然而在历时过程中,非语言意义可能逐渐习惯化和规约化,而最终演变成形义比较固定的语言意义。

语用因素和句法因素之间的界线,往往并非泾渭分明。语言的若干功能因素或会话语用方面的内容,都可以在语言使用过程中逐渐规约化。

语用因素习惯化和语法化是语用现象规约化的两个方面。习惯化表示的是语言使用的倾向,在某种程度上受到语境和场合的制约;语法化表示的是语言形义关系的固定化,这种固定形义关系不受语境和场合的影响。例如:

[171] Can you pass me the salt?

例 171 的意思是 Please pass me the salt。瑟尔认为,从类似语言形式推出意图,要经过十步格赖斯式的推理,⁽¹⁾而绝大多数英美人认为即使不在饭店里用餐,理解这句话也不需要推理,在一般情况下,是不会想到去问人有没有递盐的能力的,因为这种与场合紧密相连的语用现象,在很大程度上已经习惯化了,这是一种典型的“间接言语行为”规约现象。

综上所述,汉语的“反语”和英语的 irony 有许多不同之处。“反语”更多地被作为一种修辞格进行研究,而 irony 的研究范围则

(1) 参见 Searle, J. R. “Metaphor”, *Metaphor and Thought*. Ed. Ortony, A. Cambridge: CUP, 1993. pp. 92—123.

要广得多。irony 无明确的定义,其愉悦性的用法相对偏少,有时 irony 不是各语义颠倒的特征。英语的情景式 irony 以整句或句群而不是以词语为单位,隐含意义与字面意义之间一般不存在简单的相反关系;英语的戏剧性 irony 是指情景 irony 上出现的戏剧性变化,而汉语中并不把这种情况纳入反语,只认为是有讽刺意味。

第三节 话语结构类修辞手段的语用对比

在强调或低调类修辞手段中,属于话语结构类的有好几种,本节主要讨论汉语的“对偶”、“省略”、“倒装”、“跳脱”与英语的 antithesis、ellipsis、asyndeton、inversion、aposiopesis,进行语用对比研究。

一、汉语的“对偶”与英语的 antithesis

均衡是美学的基本原则之一。在绘画、雕塑、音乐、舞蹈、建筑等艺术中,对称和均衡的布局可以产生庄重、严肃、宏伟、调和、朴素等艺术效果。汉语“对偶”采用对称的字句加强语言效果,是创造语言美的重要手段之一。⁽¹⁾

汉语“对偶”是形成中国美文发达的基本因素,在汉语中尤为普遍。有人甚至提出,汉语修辞是对偶的修辞,“对偶”不仅是一种修辞格,也渗透到汉语修辞的各个方面、各个层次,汉语文化乃是一种对偶文化。⁽²⁾对偶在汉语中的普遍性,一方面是因为汉语语言是由具有平仄特征的单音节词组成的。余光中指出:“单音的方块字天造地设地宜于对仗。虽然英文也有讲究对称的所谓 Euphuism,天衣无缝的对仗仍是西洋文学所无能为力的。”⁽³⁾另一方面也是由中国人的传统哲学思想、美学观念和民族心态所决定的。古田敬一认为,“对偶的根源是阴阳二元论的思想。……阴

(1) 参见李定坤的《汉英辞格对比与翻译》,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415页。

(2) 参见王希杰的《修辞学通论》,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434页。

(3) 余光中,《中西文学之比较》,《比较文学的垦拓在台湾》(古添洪、陈慧桦编),新竹:东大图书公司,1985年版,147页。

阳并不仅是阴和阳的简单相加,而是通过阴阳的融合创造并展开的新世界。”⁽¹⁾中国人讲究好事成双,过年门上也要贴上红红的对联,因为成双成对象征着吉祥与和谐。中国古代学者认为对偶其实是天地万物的法则,是自然形成而不是刻意创造的。刘勰在《文心雕龙·丽辞篇》中就提出:“造化赋形,支体必双;神理为用,事不孤立。夫心生文辞,运裁百虑高下相须,自然成对。”

由此可见,汉语“对偶”的丰富是与汉语的深层文化底蕴分不开的。中国人自古深谙阴阳神明之妙理,这也许可以解释为什么汉语“对偶”从结构上来说要比英语 antithesis 更为严谨,同时“对偶”在汉语中也比 antithesis 在英语中更为广泛和普遍。无论诗中的对偶还是散文中的对偶,都是句式整齐,两两对应,抑扬顿挫,疾徐有致,读来上口,听来入耳,具有扣人心弦的音乐美。在我国古代律诗和骈文中,按照字音的平仄和字义的虚实写成对偶句,以达到语义显豁、情感鲜明的效果。例如:

[172] 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
(《诗经·小雅·采薇》)

[173] 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
(王勃《滕王阁序》)

[174] 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
(李商隐《无题》)

[175] 窗里人将老,门前树已秋。
(韦应物《淮上遇洛阳李主簿》)

[176] 木犹如此,人何以堪! (刘义庆《世说新语》)

[177] 雨中黄叶树,灯下白头人。
(司空曙《喜外弟卢纶见宿》)

(1) 古田敬一著,邵毅平译,《文心雕龙》中的对偶理论,《中华文史论丛》第二辑,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版,65页。

上述对偶佳句,乃中国文化长河中的碧玉珠玑。明代李东阳在评论温庭筠《商山早行》中对偶诗句“鸡声茅店月,人迹板桥霜”时说:“人但知其能道羁愁野况于言意之表,不知二句中不用一二闲字,止提掇出紧关物色字样,而音韵铿锵,意象具足,始为难得。”(《怀麓堂诗话》)

“对偶”是一种运用得很广、研究得很多的汉语修辞格。《文镜秘府论》中把“对偶”分成二十九种。不过,从语义角度一般只把“对偶”分为“正对”、“反对”和“串对”三种。

正对指上联和下联在意义上相似、相近或相互映衬互为补充的对偶。例如:

[178] 龙潭倒映十三峰,潜龙在天,飞龙在地;玉水纵横半里许,墨玉为体,苍玉为神。(郭沫若《云南丽江玉泉联》)

[179] 四海翻腾云水怒,五洲震荡风雷激。

(毛泽东《满江红·和郭沫若同志》)

[180] 绿水本无忧因风皱面,青山原不老为雪白头。

(宁波天童寺)

反对指上联和下联在意义上相反或相对、形成强烈对比的对偶。例如:

[181] 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

(鲁迅《自嘲》)

[182] 革命家赤胆忠心,虽死犹生;野心家祸国殃民,生不如死。

(《天安门诗抄·挽联》)

串对指对偶句的上联和下联在意义上相关联,如承接、连贯、因果、假设、条件等。例如:

[183] 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

(陆游《游山西村》)

[184] 才饮长沙水,又食武昌鱼。

(毛泽东《水调歌头·游泳》)

从结构上来看,“对偶”可以分为“严对”和“宽对”两种。严格的对偶句需讲求平仄、虚实、词性及其语法功能均两两对应,如例 185 和例 186。宽泛的对偶句则只求结构基本相同,音韵大体和谐,可以用相同的字,只要求基本符合对偶的格式就可以了。⁽¹⁾

[185] 墙上芦苇,头重脚轻根底浅;山间竹笋,嘴尖皮厚腹中空。⁽²⁾

[186] 无边落木萧萧下,不尽长江滚滚来。

(杜甫《登高》)

从修辞角度看,“对偶”根据句型可以分为“当句对”、“单句对”、“隔句对”、“长偶对”四种。⁽³⁾

当句对指同一句中,上下两个短语自为对偶,故又称“句中対”。例如:

[187] 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

(《礼记·礼运》)

[188] 襟三江而带五湖,控蛮荆而引瓯越。物华天宝,龙光射牛斗之墟;人杰地灵,徐孺下陈蕃之榻。

(王勃《滕王阁序》)

例 187 中“选贤”对“与能”,即选拔贤良,委任才能;“讲信”对“修睦”,即讲求信义,修习和睦。例 188 中也连用了不少当句对。“襟三江”对“带五湖”,“控蛮荆”对“引瓯越”,“物华”对“天宝”,“人杰”对“地灵”,“徐孺”对“陈蕃”。

在日常生活中,人们常常使用“当句对”,如“千山万水”、“三心二意”、“心猿意马”、“你追我赶”、“同心协力”、“价廉物美”、

(1) 参见王力的《诗词格律》,北京:中华书局,1977 年版,17—18 页。

(2) 转引自毛泽东的《改造我们的学习》一文,《毛泽东选集》(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3 年版,800 页。

(3) 参见沈谦的《语言修辞艺术》,北京: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98 年版,353—370 页。

“惊天动地”、“朝秦暮楚”、“蓝天白云”、“栉风沐雨”、“胼手胝足”等。

单句对指上下两句字数相等,词性相同,平仄相对。例如:

[189] 满招损,谦受益。 (《尚书·大禹谟》)

[190] 水天一色,风月无边。 (李白《题岳阳楼》)

[191] 情切切良宵花解语,意绵绵静日玉生香。
(曹雪芹《红楼梦》)

例 190 一个短短的单句对,用字平易近人,却是气象万千,令人心旷神怡。《红楼梦》第十九回描写花袭人对贾宝玉的痴情和贾宝玉对林黛玉的痴情,例 191 凸显了进入初恋高潮的男女之间稠密浓厚的缠绵悱恻,在语用上具有感人的艺术效果。

“单句对”运用得十分广泛。中国的名胜古迹中,几乎处处都有奇联妙对。例 192—201 是苏州园林中一些美妙的单句对,它们点缀着苏州的园林古刹,为美景秀色增光添彩:

[192] 露香红玉树,风绽紫蟠桃。 (拙政园绣绮亭)

[193] 春秋多佳日,阶前树拂云。⁽¹⁾ (拙政园松风亭)

[194] 爽借清风明借月,动观流水静观山。
(拙政园两宜轩)

[195] 蝶欲试花犹护粉,莺初学啭尚羞簧。 (留园)

[196] 千朵莲花三尺水,一弯明月半亭风。 (唐寅墓)

[197] 千树桃花万年药,半潭秋水一房山。 (玄妙观)

[198] 珠林春日永,碧渚好风多。 (虎丘云岩寺)

[199] 雨后双禽来占竹,秋深一蝶下寻花。
(网师园濯缨水阁)

[200] 满地绿阴飞燕子,一帘晴雪卷梅花。
(网师园看松读画轩)

(1) 取自陶潜的“春秋多佳日,登高赋新诗”和杜甫的“床上书连屋,阶前树拂云”诗句。

[201] 清风明月本无价,近水远山皆有情。(沧浪亭)

隔句对指第一句对第三句,第二句对第四句,又称“扇对”。
例如:

[202] 乐民之乐者,民亦乐其乐;忧民之忧者,民亦忧其忧。
(《孟子·梁惠王下》)

[203] 老当益壮,宁知白首之心?穷且益坚,不坠青云之志。
(王勃《滕王阁序》)

[204] 山不在高,有仙则名;水不在深,有龙则灵。
(刘禹锡《陋室铭》)

[205] 一百八记钟声,唤起万家春梦;二十四番风信,吹香七里山塘。⁽¹⁾
(苏州虎丘花神庙)

[206] “一序”证前游,太白光芒神久在;“三章”怀绝调,牡丹时节我刚来。⁽²⁾
(苏州虎丘景李堂)

[207] 曲砌虚庭,玉影半分秋月;艳歌芳酒,夜深醉踏长虹。
(苏州怡园)

长偶对是奇句对奇句,偶句对偶句,至少三组,多则数十组的对偶。“长偶对”其实和“隔句对”结构相同,只不过“隔句对”只有二组四句,“长偶对”却不受这一限制。例如:

[208] 风声、雨声、读书声,声声入耳;家事、国事、天下事,事事关心。
(顾宪成,无锡东林书院)

[209] 文章做到极处,无有他奇,只是恰好;人品做到极处,无有他异,只是本然。
(洪应明《菜根谭》)

(1) 相传人生有一百零八种烦恼,所以佛寺的钟声一般敲一百零八下,从而烦恼尽除。农历三月花开时的风为花信风。花信风自小寒起至谷雨止,每五日为一候。每候以一种花的风信相应,称为二十四番花信风,如一候梅花,二候山茶……

(2) “一序”指李白在此作的《春夜宴诸从弟桃李园序》,写诗人热爱大自然热爱生活的豪迈情怀;“三章”指李白的三首《清平调》,写杨贵妃的美丽和唐代的宫廷生活。

[210] 坐,请坐,请上坐;茶,泡茶,泡好茶。

(阮元《题扬州平山堂》)

[211] 几经劫火尚澄鲜,望隔苑斜阳,犹想见胜国骚人,高庭裙屐;一入风尘难免俗,趁名园雅集,也聊当皖公山⁽¹⁾色,闲话莼鲈。

(如皋水绘园)

[212] 风风雨雨,暖暖寒寒,处处寻寻觅觅;莺莺燕燕,花花叶叶,卿卿暮暮朝朝。

(苏州网师园看松读画轩)

[213] 素景护梅残,向梦里消春,酒中延画;雕笼移烛暗,任灯前欹枕,雨外熏炉。

(苏州怡园)

[214] 古今兴废几池台,往日繁华,云烟忽过。这般庭院,风月新收。人事底亏全。美景良辰,且安排剪竹寻泉、看花索句;从来天地一稊米,渔樵故里,白发归耕。湖海平生,苍颜照影。我志在辽阔。朝吟暮醉,又何知冰蚕语热、火鼠⁽²⁾论寒。

(苏州怡园)

[215] 素壁写归来,画舫行斋,细雨斜风时候;瑶琴才听彻,钧天广乐,高山流水知音。

(苏州怡园)

[216] 尘世阅沧桑,问昔年翠辇经过,石不能言,叠嶂奇峰还依旧;清谈只风月,于此地碧筒⁽³⁾酣饮,花应解语,凌波出水共争妍。

(苏州狮子林荷花厅)

[217] 尘劫历一千余年,重复旧观,幸有名贤来作主;诗人题二十八字,长留胜迹,可知佳句不须多。⁽⁴⁾

(苏州寒山寺)

[218] 江枫渔火,胜地重来,与国清寺并起宗风,依旧钟声闻夜半;木屐桦冠,仰天长笑,有寒山集独参妙谛,长留诗句

(1) 皖公山指安徽八公山。

(2) 冰蚕和火鼠是神话传说中的两种动物。

(3) 盛夏用荷叶做成的酒器称为碧筒杯。

(4) 唐代贞观年间二位高僧寒山、拾得于此寺住持,故名寒山寺。“名贤”指清代光绪年间主持重修寒山寺的苏州知府。“二十八字”指著名的七绝诗《枫桥夜泊》。

在吴中。⁽¹⁾

(苏州寒山寺)

除上述四种对偶形式外,还有一种“借对”(又称“假对”),即一个词有两个意义,用甲义同时借用乙义来和另一个词相对。例如:

[219] 酒中堪累月,身外即浮云。

(杜审言《秋夜宴临津郑明府宅》)

[220] 竹叶于人既无分,菊花从此不须开。

(杜甫《九日》)

例 219 中“月”应是年月之月,此处借用为日月之月,与“云”相对。例 220 中“竹叶”是酒名,借用为竹子的叶子,与“菊花”相对;“分”乃本分之分,借用为分散之分,与“开”相对。⁽²⁾

“对偶”具有形式美和音乐美,是律诗和散文美的重要构成因素。“对偶”本身也在通过和其他修辞格组合而获得不断发展。例如:

[221] 对偶 + 夸张:五岭逶迤腾细浪,乌蒙磅礴走泥丸。

(毛泽东《七律·长征》)

[222] 对偶 + 比喻:水从碧玉环中去,人在苍龙背上行。

(河北赵州桥)

[223] 对偶 + 回文:客上天然居,居然天上客。

[224] 对偶 + 顶真:看我非我,我看我,我亦非我;装谁像谁,谁装谁,谁就像谁。

[225] 对偶 + 反复:黄花田中黄花女,女弄黄花,黄花弄女;青草塘内青草鱼,鱼戏青草,青草戏鱼。⁽³⁾

“对偶”是一种雅俗共赏的修辞格。人民群众中流传着许多

(1) 国清寺在今浙江天台山。

(2) 参见许威汉、金甲的《简明诗律》,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1998 年版,23—24 页。

(3) 转引自王希杰的《修辞学通论》,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1996 年版,435 页。

俗语、谚语、格言等都采用对偶的形式,口号、标题等也常用对偶句。例如:

- [226] 起五更,睡半夜。
- [227] 好吃懒做
- [228] 穷人饿断肠,富人胀破肚。⁽¹⁾
- [229] 吃一堑,长一智。
- [230] 十年树木,百年树人。
- [231] 一着不慎,满盘皆输。
- [232] 身在海外,心向祖国。
- [233] 解放思想,更新观念。
- [234] 奋发图强,振兴中华。

“对偶”堪称世界上独一无二的语言艺术,其语用效果也是用其他语言无法替代或模仿的。在英语中,也有类似“对偶”的诗行,如 *Some had shoes, but all had rifles* 和 *My boat is on the shore, / And my bark is on the sea.*⁽²⁾ 但是,这种手法远远没有汉语中的“对偶”重要。英语只能做到意义的大致对偶,而很难做到视觉和听觉形式上的真正的完全对偶。像“星垂平野阔,月涌大江流”(杜甫《旅夜书怀》)这种在形式和意义上都极为工整的“对偶”在英语中是绝对做不到的。⁽³⁾ 古田敬一指出:“在中国,异种异质的东西,更进一步说,只有反对的东西组合在一起,才是本质的对句,才是对句的主流。”⁽⁴⁾ 和英语 antithesis 相似的汉语修辞格正是“对偶”中的“反对”,⁽⁵⁾ 是古田敬一认为在汉语中属于主

(1) 转引自张志公的《修辞概要》,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82年版,62页。

(2) 转引自王力的《汉语诗律学》,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年版,8页。

(3) 参见邵毅平的《中国诗歌:智慧的水珠》,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49—65页。

(4) 古田敬一著,李森译,《中国文学对句的艺术》,吉林:吉林文史出版社,1989年版,8页。

(5) 参见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220页。

流的对偶形式。

英语的 antithesis 有两个特点:一是语义上的对照性,另一个是结构上的对称性。这种修辞手段表示事物、行为、品德、条件、效果等相对立或对比,结构匀称,排列整齐,对照鲜明,因而可以增强语势,突出事物的矛盾对比和本质特征,具有很强的表达力。antithesis 往往说得巧妙,机智,隽永,寓意深刻,蕴涵人生哲理或真谛,而且音韵铿锵,故频繁运用于演说、报刊文章和文学作品。例如:

[235] *The world will little note, nor long remember what we say here, but it can never forget what they did here.*

(Abraham Lincoln, *Gettysburg Address*)

[236] *A miser grows rich by seeming poor. An extravagant man grows poor by seeming rich.* (William Shakespeare)

[237] *Where there's marriage without love, there will be love without marriage.* (Benjamin Franklin)

antithesis 大致有两种形式:一种是同一事物的两面对照,即在描述同一事物的句子中用意义相反的词语揭示事物的两面性和矛盾性,如例 238—240;另一种是两物相对照,即将两种事物放在一起进行对照,以突出两者之间的对立,如例 241 和例 242。

[238] *Hope is a good breakfast, but it is a bad supper.*

(Francis Bacon)

[239] *... a world which will lament them a day and forget them forever.*

(Mark Twain, *Chapter from My Autobiography*)

[240] *From them all Mark Twain gained a keen perception of the human race, of the difference between what people claim to be and what they really are.*

(Noel Grove, *Mark Twain — Mirror of America*)

[241] The Christian believes man came from above, the evolutionist believes he must have come from below.

[242] Any man or state who fights on against Nazidom will have our aid. Any man or state who marches with Hitler is our foe.

(Winston Spencer Churchill,
Speech on Hitler's Invasion of the U. S. S. R.)

二、汉语的“省略”与英语的 ellipsis, asyndeton

汉语的“省略”与英语的 ellipsis 有“积极”和“消极”之分。“积极的”省略相当于汉语语法中的“蒙上省略”和“探下省略”，是句法上的某些成分的省略。“省略”与 ellipsis 在语言交际中是为了有效地保留新信息，突出信息重点，缩小交际间隔，增强语言效果，简化表达程序，使表达生动有力。

什么可省什么不可省，是由汉语和英语的语言结构决定的。汉语的“省略”一般是依靠上下文的省略；英语的 ellipsis 可以是依靠上下文的省略，也可以是不依靠上下文的省略。⁽¹⁾

除了通常的结构省略外，汉语还有两种不依靠上下文的语义省略：“藏词”和“留白”。

藏词是将众所周知的成语、谚语、格言、警句等只说一部分，藏去或故意省略所欲表达的词语。“藏词”可分为“藏头”、“藏尾”、“藏腰”三类。“藏头”是藏去或省略的词语在成语或警句的开头，如例 243 省去了“百日之恩”前面的“一夜夫妻”四字；“藏尾”是藏去或省略的词语在成语或警句的末尾，如例 244 略去了“金玉其外”后面的“败絮其中”四字；“藏腰”是藏去或省略的词语在成语或警句的中间，如“飞达”公司即为略去成语“飞黄腾达”中间的

(1) 参见胡曙中的《英汉修辞比较研究》，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3 年版，406 页。

“黄”和“腾”二字所构成。⁽¹⁾

[243] 两人已经有了“百日之恩”。（古华《芙蓉镇》）

[244] 走到电影街，触目尽是漂亮的女郎，花花的眼，但似乎总是衣服比脸漂亮，脸比心漂亮，真是金玉其外啊！

（曾昭旭《工具发达的时代》）

留白是故意留出艺术空白让读者或听众去填补。例如：

[245] 为什么 / 雪花 / 是那样的纯洁 / 而人……

（龚昕《雪晨》）

[246] 刚擦着，猛听黛玉直声叫道：“宝玉，宝玉，你好……”说到“好”字，便浑身冷汗，不作声了。

（曹雪芹《红楼梦》）

例 245 和例 246 都是故意留出空白让人思考。省略的目的是让读（或听）者积极进行再创造。日常生活中也常常运用“留白”，如当前在年轻人中间流行的“不求天长地久，只要曾经拥有”，至于曾经拥有什么，则留给听者自己去揣摩思量，回味咀嚼了。⁽²⁾

英语的 ellipsis 是“凭借一定的语言环境，省掉句中某个或某些单词。”⁽³⁾ 口语中省略尤为突出。可省略的句子成分常有比较状语从句、连词、限定词、宾语、谓语动词、表语、介词、关系词等。例如：

[247] Histories make men wise; poets witty; the mathematics subtle; natural philosophy deep; moral grave; logic and rhetoric able to contend. （Francis Bacon, *Of Studies*）

[248] Women are the opposite of clocks; clocks serve to remind us of the hours; women to make us forget them.

（1）参见沈谦的《语言修辞艺术》，北京：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98 年版，287—302。

（2）参见谭永祥的《修辞新格》，广州：暨南大学出版社，1996 年版，107—112 页。

（3）徐鹏，《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235 页。

[249] The sooner, the better.

[250] The girl looked as if afraid of nothing.

英语中还有一种特殊的 ellipsis, 称为 asyndeton。asyndeton 是“在并列的词句中省略连词”,⁽¹⁾ 以收到强调或简洁的效果。例如:

[251] They smiled, shook hands, parted.⁽²⁾

[252] On your mark, get set, go!⁽³⁾

三、汉语的“倒装”与英语的 inversion

汉语的“倒装”是为了强调某种语气, 或突出某个内容, 或协调音律而特地对句子词语的习惯次序进行调换。修辞学上的“倒装”可以分为两类: 一类是为诗文格律而进行的倒装。汉语, 尤其是韵文, 特别重视声律美, 所以往往为了押韵或遵守平仄格律, 改变习惯语法而运用倒装。此类“倒装”常见于古代的辞赋、骈文、诗词曲。譬如, 例 253 中诗行的正常语序应为“笔落风雨惊, 诗成鬼神泣”; 例 254 中诗行的正常语序应为“花钿、翠翘、金雀、玉搔头委地无人收”。另一类是为文章波澜而进行的倒装。⁽⁴⁾ 指作者经过刻意经营、设计和安排, 以反常的奇特句法吸引读者注意, 从而使文章劲健多姿。譬如, 例 255 中诗人不但惟妙惟肖地以“水波横”比喻眼睛, 以“山峰聚”比喻眉毛, 而且把“眼是水波横, 眉是山峰聚”加以倒装; 例 256 中第二行的正常语序应为“她的洁白的裙衣, 在青草里飘拂”。倒装突显了分别时的场景和气氛。“裙衣”也是“衣裙”为协韵而作的倒装。

(1) 徐鹏,《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223 页。

(2)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224 页。

(3) 同(2)。

(4) 参见沈谦的《语言修辞艺术》,北京: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98 年版,493—515 页。

[253] 笔落惊风雨,诗成泣鬼神。

(杜甫《寄李十二白二十韵》)

[254] 花钿委地无人收,翠翘金雀玉搔头。

(白居易《长恨歌》)

[255] 水是眼波横,山是眉峰聚。(王观《卜算子》)

[256] 我送别她归去,与她在此分离,在青草里飘拂,她的洁白的裙衣。

(徐志摩《死城》)

“倒装”可分为“谓语”、“定语”、“状语”和“复句中的分句”倒装四类。⁽¹⁾“谓语倒装”是为了突出某种行为、动作或强调某种语气,而将主谓位置颠倒,如例 257;“定语倒装”指把修饰语置于中心词的后面,以突出定语的内容,并可拆散较长的定语,使语句流畅、节奏明快,如例 258 和例 259;“状语倒装”指把状语放在中心词的后面,突出状语所表述的内容,如例 260;“复句中的分句倒装”指将偏正复句的偏句放在正句之后,从而满足表达上的某种特殊需要,如例 261。

[257] 水生笑了一下。女人看出他笑的不像平常。“怎么了,你?”

(孙犁《荷花淀》)

[258] 他一手提着竹篮,内中一个破碗,空的;……

(鲁迅《祝福》)

[259] 荷塘四面,长着许多树,蓊蓊郁郁的。

(朱自清《荷塘月色》)

[260] 春天去了一大半了,还是冷;加上整天的下雨,浙沥沥,深夜独坐,听得令人有些凄凉……

(鲁迅《白莽作〈孩儿塔〉序》)

[261] 总之,倘是咬人之狗,我觉得都在可打之列,无论它在岸上或在水中。

(鲁迅《论“费厄泼赖”应该缓行》)

(1) 参见杨鸿儒的《当代中国修辞学》,北京:中国世界语出版社,1997 年版,433—439 页。

英语的 inversion 是“故意颠倒句子中词语正常的或自然的顺序”,⁽¹⁾以加强语势,突出重点,协调音节,错综句法。inversion 可分为“语法”和“修辞”两大类。“语法 inversion”也具有强调、对比、简明、引起读者注意等修辞作用,如例 262—264。“修辞 inversion”在运用时不受语法影响,而是考虑修辞或文体的需要,可分为“强调性”、“描绘性”、“感叹性”和“平衡性”四种:“强调性 inversion”是把强调部分移到句首,如例 265—269;“描绘性 inversion”是为了描绘生动,变换句型,把做状语或表语的地点副词、介词短语提到句首,如例 270 和例 271;“感叹性 inversion”是在表达强烈的思想感情时,把表语或状语移到句首,其作用类似于 how 或 what 引导的感叹句,如例 272—274;“平衡性 inversion”是为了保持句子结构平衡,避免头重脚轻,而把句子成分倒置,如例 275 和例 276。

[262] *Such was the story he told me.*

[263] *Many a time has he given me good advice.*

[264] *Only by this means is it possible to explain his failure.*

[265] *Gone are the days when the people were deprived of the right to education.*

[266] *Fallen, fallen is Babylon the great,...*

(The Holy Bible)

[267] *Up went the arrow into the air.*

[268] *Marching at the head of the column was our teacher.*

[269] *Terribly hot it certainly was.*

[270] *Beyond is the great Central Lowland.*

(1) 徐鹏,《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264页。

[271] *North of the Central Lowland are the five Great Lakes which the United States shares with Canada.*

[272] *Great was the labour; priceless the road.*

[273] *Little does he know how much suffering he has caused.*

[274] *So beautiful did she sing that the audience burst in-to applause.*

[275] *She saw playing in the garden a group of children aged from six to ten.*

[276] *With the enactment of social security and medicare legislation came record-keeping and reporting requirements for almost all businesses and many individuals.*

四、汉语的“跳脱”与英语的 aposiopesis

汉语的“跳脱”是因特殊的情境(如语言的含蓄、心思的急转、事项的突出等)而故意中断语路的修辞格。⁽¹⁾“跳脱”虽然形式上残缺,语言上畸变,但若运用得当,便可以真实再现说话时的场景,产生不完整而超乎完整、不连接却胜于连接的语用效力。“跳脱”一般有“急收”、“突接”、“岔断”和“插语”四种类型。

急收是文到笔端或话到嘴边,突然中止,收住不说,类似于修辞格“留白”。⁽²⁾例如:

[277] 没有吃过人的孩子,或者还有?

救救孩子……

(鲁迅《狂人日记》)

(1) 参见李定坤的《汉英辞格对比与翻译》,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401页。

(2) 参见谭永祥的《修辞新格》,广州:暨南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107—112页。

[278] 宝钗……便点头叹道:“早听人一句话,也不至今日。别说老太太、太太心疼,就是我们看着,心里也……”

(曹雪芹《红楼梦》)

例 277 中鲁迅在《狂人日记》的结尾以急收的方式,表达了自己的强烈愿望和对未来的预想。例 278 中尚未出嫁的宝钗在宝玉挨打后羞答答欲言又止的一席话,使宝玉将疼痛抛到了九霄云外。

沈谦把“急收”称为“跳略”,⁽¹⁾但“跳略”还包含某种意义上明确但却因为形势紧迫而省略的句子成分。例如:

[279] 林冲听了大惊道:“这三十岁的正是陆虞候!那泼贱贼敢来这里害我!休要撞着我,只教他骨肉为泥!”

(施耐庵《水浒传》)

例 279 中由于情况紧急,来不及细说,所以在“休要撞着我”后面跳略了“如撞着我”。这样,读者就很容易想象到林冲的惊惶和气愤以及现场的紧张气氛。

突接指一件事尚未叙述完毕,突然接着叙述另一件事。例如:

[280] 人家说,黄毛丫头十八变,我看你呀,都三十啰,好像一点都没变。眼睛别动,否则画不平。

(王令嫻《哭在冷冷的月色里》)

岔断指因有别的事情或别的话插进来而岔断正在说的话。思维或说话可以被别人岔断,也可以是自己岔断。下面是自己岔断自己的一个例子:

[281] 你念哪一科,是文科还是理科——啊,你先别说,让我猜猜!我准保能猜出来!

(莫伸《旅途中》)

(1) 骆小所将“急收”和“空叙”作为两种不同的跳脱类型来处理,参见骆小所的《现代修辞学》,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94 年版,176—183 页。

插语是在必须的语言之外,插入若干话。例如:

[282] 原来黛玉住在大观园中,虽靠着贾母疼爱,然在别人身上,凡事终是寸步留心。听见窗外老婆子这样骂着,在别人呢,一句是贴不上的,竟像专骂着自己的。

(曹雪芹《红楼梦》)

英语 aposiopesis 的语用情况与汉语“跳脱”大同小异,常用于表达极端愤怒的感情或威胁,有时因为某种感情或突然的考虑而有意中途停顿,造成语义不全,句子成分残缺,让人去领会言外之意。

aposiopesis 一般有“急收”、“故意停顿”和“被插话打断”三种情况。“急收”指因情绪十分激动或应急情况而语言突然中断,如例 283;“故意停顿”指讲话中间故意停顿,使言语未尽,让听者意会,如例 284;“被插话打断”,如例 285 和例 286。

[283] My God! If the police come ... find me here ...

[284] If you do that, why, I'll ...

[285] “Well, the fact is ...” began Alan.

[286] “Here, for example,” interrupted the old man, reaching for a bottle from the shelf ...

第四节

话语文体类修辞手段的语用对比

在强调或低调类修辞手段中,属于话语文体类的有几种,本节主要讨论汉语的“层递”、“设问”、“反诘”、“拟问”与英语的 climax、anticlimax、rhetorical question,进行语用对比研究。

一、汉语的“层递”与英语的 climax、anticlimax

汉语的“层递”是将话语的几层意思,按照时间的先后、事物的方位、范围的大小、道理的深浅、语意的轻重依次排列的一种修辞手段。⁽¹⁾“层递”需要满足三个条件:第一,必须有两层以上的意思,并且彼此相互衔接;第二,这些事物必须有深浅、高低、大小、长短等比例;第三,比例要有一定的次序,不是逐层递进,就是逐层递退。例如:

[287] 標有梅,其实七兮。求我庶士,迨其吉兮。標有梅,其实三兮。求我庶士,迨其今兮。標有梅,顷筐塈之。求我庶士,迨其谓之。(《诗经·国风·召南·標有梅》)

[288] 读书为考试,考试为升学,升学为留美。

(林雨堂《来台后二十四快事》)

[289] 本来,一个女人上了男人的当,就该死;女人给当给男人上,那更是淫妇;如果一个女人想给当给男人上而失败了,反而上了人家的当,那是双料的淫恶,杀了她也还污了刀。

(张爱玲《倾城之恋》)

[290] 外遇,第一次是无知,第二次是无奈,第三次是无聊。

(杨惠珊《杨惠珊论外遇》)

例 287 抒发了古代一位待嫁女子的心声。当看到同辈女伴纷纷出嫁而自己还是树上一粒无人采摘的梅子时,她首先希望男子选择吉日向自己求婚,接着希望男子今天就来求婚,最后只要男子一开口马上就答应他求婚,三层意思层层递进,充分表达了自己期盼出嫁的焦急心情。例 288—290 都是由浅到深,逐层递进。

关于“层递”的分类,各家说法不同。陈望道的《修辞学发凡》中“层递”没有分类;王希杰称之为“递进”,按时间、空间、数量、程

(1) 参见刘焕辉的《修辞学纲要》,南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1997 年版,361 页。

度或范围进行分类;⁽¹⁾ 骆小所等把“层递”分为“递升”和“递降”两种;⁽²⁾ 杨鸿儒将其分为“逐层上升或下降”和“逐层推进”两种;⁽³⁾ 沈谦则分为“单式层递”和“复式层递”两种。⁽⁴⁾

英语 climax 一词源于希腊语 klīmax, 意即阶梯, 是“将一系列陈述或概念, 按照内容由浅到深、由低到高、由小到大、由轻到重地排列”,⁽⁵⁾ 可以使思想逐步加深, 感情逐步强化, 从而增强语言的说服力和感染力。从结构上来看, 以三项式层进最为常见, 最为典型。英语 climax 可按语义的轻重顺序排列, 如例 291—294; 按时间的先后顺序排列, 如例 295 和例 296; 按范围的大小顺序排列, 如例 297—299。

[291] To acquire wealth is *difficult*, to preserve it *more difficult*, but to spend it wisely *most difficult of all*.

(Edward Parsons Day, *The Secret of Wealth*)

[292] She had no hopes, no means of being *understood*, *loved* and *married* by a means of wealth and distinction.

[293] He who loses wealth loses *much*; he who loses a friend loses *more*; but he that loses his courage loses *all*.

(Miguel de Cervantes)

[294] Some books are *to be tasted*, others *to be swallowed*, and some few *to be chewed and digested*.

(Francis Bacon, *Of Studies*)

[295] I *came*, I *saw*, I *conquered*. (Julius Caesar)

(1) 参见王希杰的《修辞学通论》,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1996 年版, 441 页。

(2) 参见骆小所的《现代修辞学》, 昆明: 云南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 269—270 页。

(3) 参见杨鸿儒的《当代中国修辞学》, 北京: 中国世界语出版社, 1997 年版, 413—417 页。

(4) 参见沈谦的《语言修辞艺术》, 北京: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98 年版, 409—411 页。

(5) 徐鹏, 《英语辞格》,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6 年版, 228 页。

[296] The prisoner was *questioned*, then *tortured*, and finally *shot*.

[297] It was *the ruin of the family, the uprooting of morals, the destruction of Germany*.

(William Somerset Maugham, *Of Human Bondage*)

[298] He gazed upon *the pretty houses, green hills and the broad Pacific*; his heart filled with awe.

climax 还常与 epanastrophe 结合运用,使递进更为明显,表达更为有力。例如:

[299] For *glances beget ogles, ogles sighs,*
Sighs wishes, wishes words, and words a letter ...

(George Gordon Byron, *Beppo*)

英语的 anticlimax 相当于汉语“层递”中的“递降”。“递降”是由高到低、由重到轻、由深到浅、由大到小逐步下降,而 anticlimax 则可以是逐步递降,也可以是一开始给读者较高的期望值,但到最后情况急转直下,在说话或写作时内容突变,突然从庄严崇高降至平庸可笑,出现不相干的芝麻事,造成思想内容或概念上的反差,从而产生幽默、滑稽、讽刺、挖苦等效果。这主要由于最后一项与前一项或数项的结构在内容上形成鲜明对比,在语义上出人意料,令人猝不及防,从而藉以取得嘲弄讥讽或幽默滑稽的语用效果。例如:

[300] For God, for America, and *for Yale*.

[301] O, dear! O dear!

What shall I do?

I have lost my boyfriend,

And my *lipstick* too.

[302] He sprang to his feet, flung off his coat, drew his

sword, jumped upon the enemy, and *burped*.⁽¹⁾

例 300 是美国耶鲁大学的校训,运用 anticlimax,说明要成就大事业就必须从小处着手的道理。例 301 中把丢掉男朋友和丢掉口红相提并论,自然不免滑稽可笑。例 302 中看了前面的一系列动作后,读者期待的是一场血战,不料句子却以“打嗝”结束,幽默之极,令人喷饭。又如:

[303] Where shall I find hope, happiness, a clear conscience, friend, and *money*?

[304] A man snatches the first kiss, pleads for the second, demands the third, takes the fourth, accepts the fifth—and *endures all the rest*.
(Helen Rowland)

[305] A woman who could face the very devil himself — or *a mouse* — loses her grip and goes all to pieces in front of a flash of lightning.

(Mark Twain, *Mrs. McWilliams and the Lightning*)

二、汉语的“设问”、“反诘”、“拟问”与英语的 rhetorical question

汉语的“设问”有“提问”和“激问”两种。⁽²⁾“提问”是自问自答,先提出问题,引起人们注意,然后自己回答,如例 306—310;“激问”是问而不答,以问句表达确定的意思,引起人们思索,自己从对上下文分析中寻找答案,如例 311—313。运用“激问”是明知故问,以收到发人深思的语用效果。

[306] 不知细叶谁裁出,二月春风似剪刀。

(贺知章《咏柳》)

(1)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208 页。

(2) 参见沈谦的《语言修辞艺术》,北京: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98 年版,195—208 页。

[307] 问渠哪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

(朱熹《观书有感》)

[308] 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

(杜牧《清明》)

[309] 何以解忧,唯有杜康。(曹操《短歌行》)

[310] 什么是路?就是从没路的地方践踏出来的,从只有荆棘的地方开辟出来的。(鲁迅《热风·生命的路》)

[311] 醉卧沙场君莫笑,古来征战几人回?

(王翰《凉州词》)

[312] 问苍茫大地,谁主沉浮?

(毛泽东《沁园春·长沙》)

[313] 此曲只应天上有,人间能得几回闻?

(杜甫《赠花卿》)

汉语的“反诘”也是明知故问,但是与“设问”(包括“提问”和“激问”)不同。“反诘”必须是问而不答,它实质上是集问和答于一体,既是问,又是答。“反诘”与“激问”也不同。“激问”是为了引起读者思考,而“反诘”则是为了加强语气,用不容置疑的口气表明自己的看法。“激问”本身并不表示肯定或否定,但“反诘”明确表示肯定或否定的内容。“反诘”用否定形式表示肯定内容,用肯定形式表示否定内容。“反诘”还用来回答“设问”。从形式上来说,“反诘”有“否定式”和“肯定式”两种。⁽¹⁾ 例如:

[314] 射箭要看靶子,弹琴要看听众,写文章做演说倒可以不看读者不看听众么? (毛泽东《反对党八股》)

[315] 朋友们,当你听到这段英雄事迹的时候,你的感想如何呢?你不觉得我们的战士是可爱的吗?你不以我们的祖国有着这样的英雄而自豪吗? (魏巍《谁是最可爱的人》)

[316] 世界上哪有不犯错误的人呢?

(1) 参见骆小所的《现代修辞学》,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290—301页。

[317] 不看实际情况,死守着呆板的旧形式、旧习惯,这种现象,不是也应该加以改革吗?

汉语的“拟问”⁽¹⁾不是“设问”,也不是“反诘”。“设问”和“反诘”都有明确的答案,而“拟问”却没有。“拟问”只是摹拟疑问的语气而设计,其目的是抒发感情,展开想象。例如:

[318] 来日绮窗前,寒梅著花未? (王维《杂诗》)

[319] 夜来风雨声,花落知多少? (孟浩然《春晓》)

[320] 几处早莺争暖树,谁家新燕啄春泥。

(白居易《钱塘湖春行》)

例 318—320 中的问题都没有明确的答案,但却具有帮助读者展开想象、引起共鸣的语用效果。

英语的 rhetorical question 是“用疑问的形式表达确定的意思,不需要回答,答案寓于问语的反面”,⁽²⁾可用来加强语气,表示强烈的感情,以引起深思。连续运用 rhetorical question,可以加强说服力。例如:

[321] ... O, Wind,

If Winter comes, *can Spring be far behind?*

(Percy Bysshe Shelly, *Ode to the West Wind*)

[322] O chestnut-tree, great-rooted blossomer,

Are you the leaf, the blossom or the bole?

O body swayed to music, O brightening glance,

How can we know the dancer from the dance?

(William Butler Yeats, *Among School Children*)

[323] ... we must speak out now at once, without a day's delay. I have to make the declaration, but *can you doubt*

(1) 参见刘焕辉的《修辞学纲要》,南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1997年版,378—381页。

(2) 徐鹏,《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322页。

what our policy will be? (Winston Spencer Churchill,
Speech on Hitler's Invasion of the U. S. S. R.)

[324] What has happened to our vaunted idealism? Why
have some of us been behaving like scared chickens? Where is
the million-throated democratic voice of America?

(Harold L. Ickes, *Definition of an American*)

例 324 是美国内务部长 1941 年 5 月 18 日在纽约所发表的讲话的三句。二战期间,面对德日法西斯势力,有些美国人吓得惊慌失措。例中连续用了三个修辞性疑问句,具有很强的感染力。

rhetorical question 有多种语用功能:放在段首可以点出讨论要点,引起兴趣和注意力,加强说服力;放在段尾可以起到过渡作用,承上启下,造成悬念,引起读者注意,为下段开篇。

第五章

汉英声音类修辞手段的语用对比

第一节 引言

人是有情感、有高度创造性的高等动物。人的情感很大一部分要通过发出声音和接收声音表达出来;人的高度创造性之一在于能够摹仿物理世界中的各种声音,惟妙惟肖地展示和再现人所反映的对象,以增强形象和逼真的效果。

人的语言世界中的声音的诞生和发展,才真正地将人从动物世界中引领出来,进入一个充满意义的属于人的世界。从形式上看,人的语言世界中的声音与物理世界的声音具有共同性,都是由于物体的振动而形成的。这种振动传达到人的听觉神经系统,就产生了音的感觉。但是,从内容上看,人的语言世界中的声音与物理世界的声音又有差别性。陈望道说:

“但语言中的声音并不像别种物体的音,例如上课的钟声,吃饭的铃声,那样简单。钟声、铃声是反射的,语言的声音却是有意表出的。这有意表出的声音,或许当初也有一些是摹拟事物的声音,但当约定俗成之际,却都要依照社会的约束、习惯。无论所用的音素,音素的排列以及其他种种,都依

现有的习惯。习惯假如不同,声音也便不能一律。世界语言所以千差万殊,便是因为习惯不一致的缘故。”⁽¹⁾

在属于人的意义世界里,文字和物体的形象诉诸人的视觉,而声音则诉诸人的听觉,能够直接引起对方的情感反映。杜甫的“感时花溅泪,恨别鸟惊心”(《春望》)诗句,分别从视觉(花)和听觉(鸟鸣)两个方面反映人的情感。

语言世界中的声音,是一个由复杂多样的要素(如音节、音长、音位、音系等)构成的系统。音节是“语音结构的基本单位。是在语言的一连串音素当中,依据发音时肌肉的松紧而划分出的最小语音片断。”⁽²⁾音长是“发音动作持续时间的长短。”⁽³⁾音位是“一种语言或方言里用来区别词义的最小语音单位。”⁽⁴⁾音系是“语音系统或音位系统”,⁽⁵⁾如汉语的声、韵、调。这些要素以及声音的高低等,都能反映人的不同情感。俗话说:“一句话使人笑,一句话使人跳。”即使是同一句话,用不同的语调和音高,也会产生不同的语用效果。

声音类的修辞系统是一个庞大而复杂的系统。汉语如此,英语也如此。揭示汉语的“双声”、“叠韵”与英语的 alliteration、assonance,汉语的“拟声”与英语的 onomatopoeia,汉语的“反复”与英语的 repetition 等修辞手段的共同点和不同点,对于把握声音类修辞系统的各种要素、内部结构和基本功能,掌握声音类修辞手段的语用特点及其基本规律,恰当地运用语言来拟声状物、表达和交流感情,对更好地传递信息、传承文化、解决实际问题,都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和价值。

(1) 陈望道,《修辞学发凡》,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年版,29页。

(2) 《辞海》(1999年版缩印本),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2449页。

(3) 同(2)。

(4) 同(2),2449—2450页。

(5) 同(2),2450页。

汉语和英语的声音类修辞手段,既有共性,也由于分属于两个不同的语言系统,使用不同的语言文字符号,有着不同的指谓方式和意谓方式,因此又有各自的特性。譬如,英语中的 homoeoteleuton、paregmenon、polyptoton、polysyndeton 等修辞手段,就没有相对应的汉语修辞格。

姚亚平指出:

“就人类活动的基本类型来看,人类一是在与自然界形成的主客间关系中进行认识自然、改造自然的活动;一是在与他人结成的主体间关系中进行表达思想、交流情感的活动。语言作为一种人类活动的基本工具,在人的这两种基本活动中就发挥着不同的作用。人类创造语言文字符号系统是出于两大基本目的:一是为了认识和把握外部世界;二是为了认识和理解人类自身,互相交流思想。所以,语言文字自诞生之日起就肩负两大基本任务,因而具有两种功能、两种意义:一是摹仿客观世界,给客观事物以一个命名、一个指称;一是表达的交流人们的主观思想情感,向交际对象传递一个意义。语言的这两种功能,前者是就语言与客观的自然世界的关系而言的,是语言的命名功能,也叫做指谓功能;后者是就语言与人类的精神世界的关系而言的,是语言的交际功能,也叫做意谓功能。”⁽¹⁾

姚亚平还揭示了这两种功能的统一性的一面和不同性的一面。要更好地发挥语言的这两种功能,都必须熟谙声音类修辞手段的基本特点,利用修辞这一语言运用的艺术规律,如实地反映客体和表达主体自身丰富多彩的情感世界。

“语言之美,穆穆皇皇。”(《荀子·大略》)无论是汉语还是英语,借助修辞这一语言运用的艺术规律,经过对比研究、取长补短、

(1) 姚亚平,《当代中国修辞学》,广州:广东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124—125页。

综合创新,都能够达到这一优美的艺术境界。

本章拟讨论汉英声音系统的共性和特性,以及汉语的“双声”、“叠韵”、“拟声”、“反复”、“顶真”、“回文”、“首尾双齐”、“语义双关”与英语的 alliteration、assonance, onomatopoeia、repetition、anadiplosis、palindrome、⁽¹⁾ antimetabole、antistrophe、epanodos、regression、epanalepsis、epidiplosis、plocé⁽²⁾ 等修辞手段,进行语用对比研究。

第二节 汉英声音系统的共性和特性

人类语言是声音和语义结合的词汇和语法的复杂体系,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也是人类思维和社会交际传递信息的工具。声音是语言的首要因素和显著特征。人与人之间的信息交流和沟通主要是通过声音进行的,即使是写文章,也要重视声音的配合,讲究音韵美。我国南梁沈约指出,“文章之音韵,同弦管之声曲”。(《南齐书·卷五十二·列传第三十三》)⁽³⁾ 清代桐城学派姚鼐也指出,写诗作文“不知声音,总为门外汉”。(《与陈硕甫书》)叶圣陶认为文章要“禁得起说和听的考验,说起来‘上口’,听起来‘入耳’”。⁽⁴⁾ 鲁迅十分注意词语的声音,常常在作品完稿之后,深夜独自在书房里大声朗读。鲁迅说:“我做完之后,总要看两遍,自

(1) palindrome 在徐鹏的《英语辞格》(商务印书馆 1996 年版)中属于“文字游戏和技巧类”。

(2) 参见本书“附录一”。

(3) 转引自陈庆元的《沈约集校笺》,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5 年版,137 页。

(4) 叶圣陶,论“基本属实”,《叶圣陶教文乙集》,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4 年版,342 页。

己觉得拗口的,就增删几个字,一定要它读得顺口……”(1)据说,法国现实主义作家福楼拜(Gustave Flaubert, 1821—1880)在写作小说《包法利夫人》(Madame Bovary)的过程中,每写完一章,就要用钢琴检验句子的音韵、节奏、声调、格律是否响亮。由此可见,注重声音的修辞功能,对于正确地表达思想,抒发情感,烘托语言的意境,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语言由摹声、感叹、喊叫等声音信号发展而来。古希腊斯多葛派(Stoic)提出“摹声”说,认为原始人类模仿事物声音来称呼事物,从而产生了语言。古希腊伊壁鸠鲁派(Epicuros)则提出了“感叹”说,认为原始人类因为内心和外来的感受而叫唤,表达这种感情的感叹词便成了最早产生的词语。若瓦雷以原始人类在生产劳动中的劳动号子来说明语言的起源,从而提出了“劳动号子”说。由此可见,不以意义为主而取声造词的方法,无疑是人类最古老的造词方法之一。因为在原始人类相互协作的劳动实践中,只有发音器官所发出的声音才是当时传递信息的最方便、最有效的信号,所以语言一产生就是与思维相联系的有声语言,就是音义结合的词汇和语法的体系。

人类的声音同中有异,异中有同。人类虽然分为众多的民族,每个民族都有自己的语言,不同的声音表达不同的信息内容,相同的声音也可能指称不同的事物,传达不同的符号;但是由于人类在本质上具有共同点,有着相同的发音器官,因此人类只有几十个用于语言的声音,最多一百五十多个用于语音。虽然人类能发出上百种声音,但真正用于语言的几十个就够了。几十个声音搭配起来就会组成无穷的词汇。汉语拼音系统与英语的二十六个字母的发音都具有相似性。特别是汉语和英语的拟声词,有不少共同之处,在发音上十分接近。譬如,撞击声汉语用“嘭”英语用 bump,

(1) 鲁迅,我怎么做起小说来,《鲁迅小说杂文散文集》,拉萨:西藏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570页。

猫叫声分别为“咪喵”和 mew、miaow, 金属碰撞声为“叮当”和 ding dong, 表示踌躇支吾的哼声为“哼儿哈儿”和 hem and haw, 母牛叫声为“哞哞”和 moo, 鸭子叫声为“呱呱”和 quack。

然而, 由于汉语和英语分属不同的语音系统, 因此就具有各自的个性特征。

第一, 两种语音系统的音位数目和划分的方法不同。

汉语的每个音节都有固定的声调, 声调与音节不好分开。汉语把附有声调的音节当作区别词义的单位。汉语约有四百一十一个音节, 如附上四声, 有一千六百四十四个音节。

英语的音位是语音体系中具有辨别词义功能的基本单位, 是言语线性切分的最小成分。音位作为最小的语音成分, 可以构成各种音组, 成为词素和词的体现者, 是音位的构成功能。音位作为语音的基本单位, 能够独立地区分词素和词的语音外壳, 是音位的辨义功能。美国语言学家布龙菲尔德 (Leonard Bloomfield, 1887—1949) 把元音和辅音称为“主要音位”, 把重音、语调等称为“次要音位”。派克把音位分为“音段音位” (segmental phoneme)⁽¹⁾ 和“超音段音位” (suprasegmental phoneme) 两大类, 前者主要指元音和辅音, 后者主要指重音、声调、音渡 (juncture) 和语调。

(1) 英、美语音学家对英语音段音位的数目, 众说纷纭。就英国南部英语来说, 英国语音学家琼斯 (Daniel Jones, 1881 - 1967) 认为有 24 个元音、28 个辅音 (包括 /ts/, /dz/, /tr/, /dr/), 一共 52 个音位; 而吉姆森 (A. G. Gimson) 则认为有 20 个元音、24 个辅音, 一共 44 个音位, 如果把 /tr/, /dr/, /hw/ 也算作辅音, 一共 47 个音位。美国语音学家凯尼恩 (John Samuel Kenyon, 1891 - 1959) 认为美国英语有 19 个元音、25 个辅音, 一共 44 个音位; 托马斯 (G. K. Thomas) 认为美国英语有 17 个元音、25 个辅音, 一共 42 个音位; 弗赖斯 (G. G. Fries)、拉多 (R. Lado) 等为了教外国学生的方便, 把美国英语的元音简化为 14 个, 辅音仍为 25 个, 一共 39 个音位; 而特拉格 (G. L. Trager)、史密斯 (H. L. Smith)、格利森 (H. A. Gleason) 等则认为美国英语只有 9 个元音、24 个辅音, 一共 33 个音位。

第二,语音上的区别性特征(distinctive feature)不同。

汉语的辅音里有“送气”(aspirated)和“不送气”(unaspirated)的区别性特征;而英语辅音中的“清”(voiceless)和“浊”(voiced)则是区别性特征,如/p/—/b/、/t/—/d/、/k/—/g/、/s/—/z/、/ʃ/—/ʒ/、/tʃ/—/dʒ/、/f/—/v/、/θ/—/ð/。

第三,两种语言各有其特殊音色的音位。

从英语的元音、辅音音位表中可以发现,虽然有很多音可以在汉语普通话中找到近似的音,但也有一些音是汉语中没有的。譬如,英语元音/i/、/u/、/ʌ/、/æ/和辅音/θ/、/ð/、/r/等,在汉语中就没有近似的音。又如,英语辅音/b/、/d/、/g/是不吐气的浊音,而汉语拼音字母b、d、g则是不吐气的清音。英语半元音/w/是圆唇的,而汉语拼音字母w却是不圆唇的。

第四,汉语是声调语言(tone language),英语是语调语言(intonation language)。

汉语的每一个音节有不同的声调,声调起着区别或改变字义的重要作用。譬如,mā、má、mǎ、mà这四个词的音位完全相同,只是由于声调不同就有四种不同的意义。这四种声调分别叫做“阴平”、“阳平”、“上声”、“去声”。英语的声调不改变英语单词的词义。譬如,不管用平调、升降调、降升调、还是降调念apple /æpl/这个词,它的意思总是“苹果”;而英语的语调则是区别性特征。譬如,It is an apple这句话,用降调时是肯定句,用升调时则是疑问句。因此,英语音位对了而语调不对,往往使人听不懂或者引起误会。在英语口语中,语调极为重要,一句话可以用不同的语调来表明说话者不同的态度或口气。譬如,Thank you这句话,用升调时一般表示诚恳的感谢,用高降调时通常表示认真的感谢,用低升调时则表示惯例的应酬。鉴于英语语调的重要性,有的语音学家形象地把元音、辅音比作英语的身体,把语调比作英语的灵魂。如果元音、辅音念得很准确,而语调不对头,听起来就不像英语;相反,假如元音、辅音有些毛病,但语调正确,听起来还是像英语。

第五,词句发音衔接方式(juncture)上有差异。

汉语和英语的词和句虽然都是由音节组成,但在说话的语流中,音节与音节之间、词与词之间的衔接方式却不同,在发音上和听感上都有明显的区别。汉语连续发出的音之间有间断,而英语连续发出的音圆滑而无间断。如果忽视词句发音衔接方式上的差别,就不能正确地表达自己的思想,对方也会出现信息接收上的困难。

第三节

汉语的“双声”、“叠韵”与英语的 alliteration、assonance

一、汉语的“双声”和“叠韵”

“双声”是“音韵学术语。指两个字的声母相同。如伶(líng)、俐(lì),声母同是 l[l];美(měi)、满(mǎn),声母同是 m[m]。”⁽¹⁾

“叠韵”是“音韵学术语。指两个字的韵腹和韵尾相同。如依稀(普通话同属于 i[i]韵,《广韵》同属‘微’韵)、联绵(普通话同属 an[an]韵,《广韵》同属‘仙’韵)、徘徊(普通话同属 ai[ai]韵,《广韵》同属‘灰’韵)、荒唐(普通话同属 ang[aŋ]韵,《广韵》同属‘唐’韵),分别叠韵。”⁽²⁾

王国维说:“双声、叠韵之论,盛于六朝,唐人犹多用之。至宋以后,则渐不讲,并不知二者为何物。……余谓苟于词之荡漾处多用叠韵,促结处用双声,则其铿锵可诵,必有过于前人者。惜世之

(1) 《辞海》(1999年版缩印本),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593页。

(2) 同(1),611页。

专讲音律者,尚未悟此也。”⁽¹⁾运用“双声”和“叠韵”,词语读起来朗朗上口,铿锵有力,大大增强节奏感和韵律美,从而取得更好的艺术效果。李重华说:“叠韵如两玉相叩,取其铿锵;双声如贯珠相联,取其婉转。”⁽²⁾

汉语“双声”和“叠韵”,是两种修辞手法,或文字游戏。从《诗经》时代开始,尾韵、叠韵就与双声共同担负着“诵之行云流水,听之金声玉振”(谢榛《四溟诗话》)这种提高诗、文音乐性的作用。如“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诗经·蒹葭》)中的“蒹葭”为双声,加上“苍苍”、“为霜”的押韵,给人以悦耳的音律美。宋代李清照在《声声慢》词中巧妙地运用了双声和叠韵手法,其“寻寻觅觅,冷冷清清,凄凄惨惨戚戚”佳句,犹如繁弦急管,奏出了令人心悸神寒之音,堪为传世妙笔。

李汝珍的小说《镜花缘》中对一百名新考取的才女举行酒宴庆祝时行酒令的描写,说明了双声和叠韵的格式:

若花道:“我虽想出‘双声、叠韵’一令,但恐过于冷淡,必须大家公同斟酌,可行则行,如不可行,容妹子另想别令。”春辉道:“闻得时下文人墨士最尚双声、叠韵之戏,以两字同归一母,谓之双声,如‘烟云’、‘游云’之类;两字同归一韵,谓之叠韵,如‘东风’、‘融风’⁽³⁾之类。”……

浦珠掣了昆虫双声。……把酒饮毕,想一想道:“有了:蜘蛛。《关尹子》:‘圣人师蜘蛛,立网罟。’‘师蜘蛛’叠韵,‘蜘蛛’双声,敬玉芝妹妹一杯,普席一杯。”

玉芝……掣了一枝列女名叠韵,……

兰言道:“……古来只有‘溪西鸡齐啼’五个字内含着四

(1) 王国维,《〈人间词话〉删稿》,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年版,222页。

(2) 李重华,贞一斋诗说,《清诗话》(下册)(王夫之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版,935页。

(3) 作者是南方人,故把“风”读成 fong。

个叠韵,这是自古少有的;……”……

玉芝忽叫道:“诸位姐姐暂止喧哗,酒仙交卷了:庄姜,《中庸》:‘齐庄中正。’‘齐庄’双声,‘庄中’双声,‘中正’双声,敬凤雏姐姐一杯,请教笑话一个,普席各饮双杯。”……

褚月芳掣了药名双声道:“红花。《谢康乐集》:‘含红敷之缤翻。’‘含红’双声,敬萃芳姐姐一杯。”

哀萃芳掣了地名双声。……“中洲。《离骚经》:‘夕揽中州之宿莽。’本题、‘州之’俱双声,敬小莺姐姐一杯。”……

崔小莺掣了药名双声道:“妨风。崔寔《农家谚》:‘日没胭脂红,无雨也有风。’‘雨也’双声,‘也有’双声,敬锦春姐姐一杯,普席一杯。”

酆锦春掣了身体双声道:“肺腑。司马迁《史记》:‘诸侯子弟若肺腑。’本题双声。敬婉春姐姐一杯。”

“双声”和“叠韵”能借声韵上的关系,更充分地抒情写景。例如:

[1] 茫茫黑夜夜芬芳,闪闪灯光光宁静。

(刘白羽《歌唱李仁杰》)

[2] 早霞渐渐变浓变深,粉红的颜色,渐渐变成橘红以后又变成为鲜红了。而大海和天空,也像起了火似的,通红一片。就在这时,在那水天融为一体的苍茫远方,在那闪烁着一片火焰似的浪花的大海里,一轮红得耀眼光芒四射的太阳,冉冉地升腾起来……

(峻青《沧海日出》)

例1中两个对句以点睛之笔,描绘出一幅新型矿区的独特夜景,把人们带进了深夜谧静而灯不熄、钻不停的壮观境界。例2中“闪烁”、“耀眼”是双声,“通红”、“苍茫”、“光芒”、“升腾”是叠韵。这段文字虽短,但双声叠韵兼备,且交错使用,读者在阅读时,眼前仿佛呈现出沧海日出的壮丽图景。

为了吸引消费者,广告也常常运用“双声”和“叠韵”,使之更

具有吸引力。例如：

[3] 家具的贴身保镖 (油漆公司广告语)

[4] 所有的脚都是我的主顾。 (制鞋公司广告语)

例 3 中“家具”和“保镖”是双声。例 4 中“主顾”是叠韵。

二、英语的 alliteration 和 assonance

英语 alliteration 一词源于拉丁语 alliteratio,意思是重复使用同一字母,原是古英语诗歌的主要押韵形式。到 14 世纪乔叟 (Geoffrey Chaucer, 1340—1400) 开创以音步 (foot) 为主的格律诗,alliteration 失去了诗歌韵律的地位,变成了各种体裁的作品中的修辞手段。

alliteration 是“在一组词或一行诗中用相同的字母或声韵开头”⁽¹⁾的修辞手段。当然,不发字母本音的字母不构成 alliteration。譬如, politics and physics 不构成 alliteration,因为字母组合 ph 发/f/音; clash of civilization 也不构成 alliteration,因为字母组合 ci 发/si/; an honest hermit 也无 alliteration,因为 honest 中的 h 不发音。

运用 alliteration,可以增强语言的节奏感,产生韵律美,增强表现力。例如:

[5] The fair breeze blew, the white foam flew,
The furrow followed free;
We were the first that ever burst
Into that silent sea.

(Samuel Taylor Coleridge, *The Rime of the Ancient Mariner*)

[6] “It was like walking into a nightmare; those awful

(1) 徐鹏,《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341 页。

bandages, that dreadful smell. That what war is really like,
child: no bugles and banners. Just pain and filth, futility and
death.”
(New Reading Skill Builder 3)

例 5 中 alliteration /f/ 音, 与行内韵 /u:/ (blew, flew) 和 /ɜ:/ (first, burst) 以及谐韵 /i:/ (free, sea) 等一起, 造成诗行悦耳动听的韵味和节奏感, 给读者以气韵回荡、余音缭绕的美感。押 alliteration 的柔软辅音 /f/, 模仿柔风轻涛的声响, 创造了一种宁静的意境, 最后两个 /s/ 音, 宛如和风吹过沉寂海面发出的丝丝声。诗人把音韵和意境巧妙地结合了起来。例 6 寥寥数笔把美国南北战争场面刻画得淋漓尽致, 尤其是两个 /b/ 和两个 /f/ 的 alliteration, 使节奏明快, 激起读者对战争的痛恨, 对和平的渴望。

英语的 alliteration 有时还用来模拟生活中的某种音响, 使语言更加生动形象。例如:

[7] Holofernes. ...

The preylful princess pierc'd and prick'd a pretty pleasing prick-
et;

Some say a sore; but not a sore, till now made sore with shoot-
ing. ...

(William Shakespeare, *Love's Labour's Lost*)

[8] The moan of doves in immemorial elms,

And murmuring of innumerable bees.

(Alfred Tennyson, *Come Down, O Maid*)

例 7 中第二行用了七个 p 起头的词, 把公主射出一箭, 刺中美丽可爱的小鹿这一动作, 用声音表达得活灵活现, 如见其景, 如闻其声, 特别其中的 pierc'd、prick'd 和 pricket, 在连续朗读时, 起到了特殊的修辞效果。例 8 中有古老的榆木林中鸽子的呢喃声, 还有成群飞舞的蜜蜂的嗡嗡声。诗人用 /m/ 这个低沉的鼻辅音, 并让 m 这个字母循环往复出现, 以刺激读者的视觉和听觉。

谚语中经常运用 alliteration, 以方便人们识记, 使之永远流传。
例如:

- [9] *Manners make the man.*
- [10] *Practice makes perfect.*
- [11] *Spare the rod and spoil the child.*
- [12] *Every dog has his day.*

由于 alliteration 能使音韵和谐, 产生乐感, 增强语势, 因而常常用于广告、口号、标语、新闻报道、顺口溜、绕口令、押韵小品、行话喋语等。例如:

- [13] *World Wide Watch* (世界瞭望)
(中央电视台国际频道节目)
- [14] *Look, Listen and Learn*
- [15] *Big Bucks the Easy Way!*
(*Reader's Digest*, June, 1982)

- [16] *Lock It or Lose It!*

[17] Tony Blair tapped the populist feelings of affection and pride (and perhaps guilt also) about Diana, Princess of Wales, to compel a people's funeral for the People's Princess.
(*Independent on Sunday*, Sept. 7, 1997)

- [18] *Peter Piper picked a peck of pickled pepper;
A peck of pickled pepper Peter Piper Picked;
If Peter Piper picked a peck of pickled pepper,
Where's the peck of pickled pepper Peter Piper
picked?*
(Mother Goose, *How Now, Brown Cow*)

[19] The train finally arrived and two young men — one big and broad, the other small and slight — stepped onto the platform.

(Steve Gelman, *Jim Thorpe*)

[20] "... but it was difficult to stand or walk on the glassy surface and the red dog *slipped* and *slithered* ..."

(Ernest Hemingway, *A Day's Wait*)

[21] *Row, row, row your boat,*
Gently down the stream.
Merrily, merrily, merrily, merrily,
Life is but a dream.

[22] There are twelve months in all the year,
As I hear *many men* say,
But the *merriest month* in all the year
Is the *merry month* of May.

(*Robin Hood and the Widow's Three Sons*)

例 13 运用 alliteration, 产生强烈的视觉刺激和听觉效果, 给人以无穷的回味和难忘的印象。例 14 是为英语初学者所编写的教材名 (简称 3L), 三个简单通俗的单词使初学者消除了学习英语的畏难情绪, 此外, 运用了 alliteration, 还可以激起初学者对学习英语的好奇心和求知欲。例 15 是一则广告, 号召大家轻轻松松赚大钱, 很具诱惑力。广告中重复爆破音 /b/, 使人读起来铿锵有力, 产生跃跃欲试之感。例 16 是英国剑桥大学贴在教室里电视机柜上的一条标语, 提醒上课的教师用完电视机后要把机柜锁好, 否则下次再用时, 电视机可能就不翼而飞了, 显得生动醒目。例 17 是新闻报道, 描写英国首相布莱尔在戴安娜王妃葬礼上的表情。句中多处运用了 alliteration "p", 使人即便不在场, 也能想象得出葬礼的悲伤场面。例 18 这一首绕口令, 是练习英语语音不可多得的佳句。例 19 是描写一位杰出的运动员及其领队的形象。两个 /b/ 音和两个 /s/ 音重轻分明, 使运动员高大的形象与领队瘦小的形象形成鲜明的对照。例 20 是描写冰天雪地、道路难行的情景, 作者运用了两个 /sl/ 的 alliteration, 形象地描绘出那条红毛狗接二连三地滑倒

的可怜样子。例 21 是童谣。例 22 是民谣。运用 alliteration, 使歌谣更朗朗上口, 便于记忆。

alliteration 常与 assonance 或 consonance 结合起来使用。assonance 是“只有元音押韵, 辅音不押韵, 或只有辅音押韵, 元音不押韵。”⁽¹⁾ consonance 是“诗行中词尾或重读音节中辅音的重复。”⁽²⁾ 例如:

[23] There are only two words for it ... *Unbeatable* and *Unbelievable*.

[24] The difference between the *much-touted* Second International (1934) and the *much-clouted* Third International (1961) is not like the difference between yearly models but like the difference between the horse and buggy and the automobile.

(Berger Evans, *But What's a Dictionary for?*)

[25] And they stand still and watch the potatoes float by, listen to the screaming pigs being killed in a ditch and covered with quicklime, watch the mountains of oranges slop down to a putrefying ooze (John Steinbeck, *The Grapes of Wrath*)

例 23 是《牛津英语词典》(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 新版的广告。其中 unbeatable 和 unbelievable 巧妙地运用了 alliteration、assonance 和 consonance 的韵格, 节奏感强, 给读者以强烈的视听刺激, 使之产生购买欲望。例 24 中的 much-touted、much-clouted 是 alliteration 与 assonance 的综合运用。例 25) 中用元音 /əʊ/ 来形容一只只土豆慢慢地滚进河中的生动景象; 元音 /ɪ/ 使人联想到屠夫手起刀落、快速敏捷屠宰的场景; 元音 /aʊ/ 和 /ɔ/ 听似把一吨吨橘子倾倒在沼泽地里的声响。短短数语, 使人物、声音、事件交织在

(1) 徐鹏,《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369 页。

(2) 同(1),374 页。

一起,令人难忘。

英语重叠式拟声词,如 pit-pat、drip-drop、tick-tack、splish-splash、snip-snap、crick-crack、helter-skelter、hurly-burly、hurry-scurry 等,也是综合运用 alliteration、assonance、consonance 等修辞手段的产物。

由上可见,汉语的“双声”的格式是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字同声,与英语的 alliteration 相似,而汉语的“叠韵”是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字同韵,与英语的 assonance 相似。但是,“双声”、“叠韵”与 alliteration、assonance 也有如下两点相异之处:

第一,汉语的“双声”和“叠韵”是以字为构成单位,而英语的 alliteration 和 assonance 是以词为构成单位。汉语的字只相当于英语词中的音节。

第二,汉语的“双声”和“叠韵”必须是两个同声或同韵的字紧靠在一起,至于这两个字是否属于同一个词或词组不受限制,一旦隔开使用,就会失去连绵的音响效果。刘勰在《文心雕龙·声律》中正确地归纳了这一局限性,指出:“双声隔字而每舛,叠韵杂句而必睽……”其意是:两个双声字让别的字隔开了,念起来往往不顺口;两个叠韵字分开在句中两处,念起来一定别扭。英语的 alliteration 和 assonance 并不要求押 alliteration 或 assonance 的两个词紧靠在一起,但要求它们属于同一词组、同一句子或同一诗行。

第四节

汉语的“拟声”与英语的 onomatopoeia

韩愈说:“草木之无声,风挠之鸣。水之无声,风荡之鸣。……金石之无声,或击之鸣。”(《送孟东野序》)自然万物会发出各种不同的声音。汉语中以摹拟事物或动作的声音而构成的词叫做拟声词或象声词。英语 onomatopoeia 一词源于希腊语 onomato-

poia,意思是“起名字”。汉语和英语虽是两种不同的语言,但汉语的“拟声”与英语的 onomatopoeia 相同,都是模拟事物自然声音的修辞手段。巧妙地运用“拟声”和 onomatopoeia,可以加深印象、增强语势,使平淡的句子变得生动活泼、富有情趣,创造出一种使人身临其境、亲闻其声的氛围和情景,从而达到传声达情、闻声解意的语用目的。

一、汉语的“摹拟”与英语的“直接”onomatopoeia、“间接”onomatopoeia

汉语的“拟声”,也称“摹声”,是“摹拟”(或称“摹绘”、“摹状”)修辞格下的一个分类。杨鸿儒说:“摹拟就是用语言把描写对象的声音、颜色、状态‘绘声绘色’、‘绘影绘形’惟妙惟肖地描写出来,使读者或听众从各种感觉上产生实感,感到事物的生动性和内在的旋律,仿佛身临其境,在思维里造成鲜明生动的艺术形象。”⁽¹⁾杨鸿儒把“摹拟”分为“摹色”、“摹声”、“摹形”和“摹情”四种类型。其中“摹声”与下文英语的“直接”onomatopoeia 相同,英语的“间接”onomatopoeia 与汉语“摹声”以外的其他“摹拟”方式即“摹色”、“摹形”、“摹情”很相似。

汉语的“摹声”,是“根据物体发出的音响,用读音跟这个音响相同或相近的字把它记录下来的方式。”⁽²⁾例如:

[26] 停电两小时还没有恢复,此时你浑身颤栗,迫不及待地拿起电话,拨通了 ISP (INTERNET SERVICE PROVIDER 因特网服务商)的号码,嘴里不间断地发出“瞿,瞿……”模仿拨号上网时 MODEM 发出的声音,以试图连通网络。

(《网络综合症》,《中国商报》社会周刊版 2000 年 7 月 16 日)

(1) 杨鸿儒,《当代中国修辞学》,北京:中国世界语出版社,1997 年版,243 页。

(2) 同(1),244 页。

[27] “小弟弟,好玩呢,洋铜鼓,洋喇叭,买一个去,”故意作一种引诱的声调。接着是——冬,冬,冬,——叭,叭,叭。

当,当,当,——“洋瓷面盆刮刮叫,四角一只真公道,乡亲,带一只去吧。” (叶圣陶《多收了三五斗》)

[28] “好,……我要什么就是什么,我欢喜谁就是谁。

得得,锵锵!

悔不该,酒醉错斩了郑贤弟,

悔不该,呀呀呀……

得得,锵锵,得,锵令锵!

我手执钢鞭将你打……” (鲁迅《阿Q正传》)

[29] 正吃时,只听得外面必剥剥地爆响。林冲跳起身来,就壁缝里看时,只见草料场里火起,刮刮杂杂的烧着。

(施耐庵《水浒》)

例26中作者通过“瞿,瞿……”的摹拟声,把“网虫”、“网痴”、“网上瘾君子”的“网络痴癖症”刻画得入木三分。例27中玩具商人用铜鼓、喇叭来引诱乡下小孩,小孩“赖在那里不肯走开”,而大人们尽管每亩多收了三五斗,但粮食已被地主剥削光,买不起玩具。这种摹声既形象地联结了上下文,又深刻地反衬出大人、小孩的心情,可谓一箭双雕。例28描写阿Q从消极自卫发展到主动出击的情景。鲁迅借用戏文,尤其是“得得,锵锵,得,锵令锵”的道具拟声,把阿Q得意忘形但又傻乎乎的模样活灵活现地展现在读者面前。例29中“必剥剥”拟火烧时的爆响声;“刮刮杂杂”拟火烧声。

陈望道指出:“摹声格是吸收了声音的要素在语辞中的一种辞格,约略可以分作两类:(一)是直写事物的声音的;(二)是借了对于声音所得的感觉,表现当时的气氛的。”⁽¹⁾ 陈望道的第二类

(1) 陈望道,《修辞学发凡》,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年版,96页。

“摹声”格,就是汉语的“摹色”、“摹形”、“摹情”(有的学者还细分为“摹味”、“摹景”等)。

摹色是“运用适当的词语把人或事物所呈现的颜色描写出来的方式。”⁽¹⁾例如:

[30] 昼长人静的时候,天气又热,凝神望着青山,一片黑郁郁的连绵不动,如同病牛一般。

(冰心《山中杂记——遥寄小朋友》)

[31] 有一次是正冲着一条宽广的大道,过来一大群羊,放草归来的,偌大的太阳在它们后背放射着万缕的金辉,天上却是乌青青的,只剩这不可逼视的威光中的一条大路,一群生物……

(徐志摩《我所知道的康桥》)

例30中作者用摹色词“黑郁郁”来形容树木枝繁叶茂的青山,一动不动地屹立在那儿,如同病牛一般,让山的平静和呆板一下子映现在读者面前。例31是作者对夕阳西下时大自然美景的描绘,用摹色词“乌青青”起到了画龙点睛的作用。

摹形是“用适当的词语把人或物所呈现的形态描写出来的方式。”⁽²⁾例如:

[32] 曲曲折折的荷塘上面,弥望的是田田的叶子。叶子出水很高,像亭亭的舞女的裙。

(朱自清《荷塘月色》)

[33] 那天特别高兴,动了未泯的童心,我从榕树枝上摘下一片绿叶,卷制成一支小小的哨笛,放在口边,吹出单调而淳朴的哨音,小儿子欢跳着抢过去,使劲吹着,引得谁家的一只小黑狗寻声跑来,摇动毛茸茸的尾巴,抬起乌溜溜的眼睛望他。他把哨音停下,小狗失望地跑开去;他再吹响,小狗给又跑拢来……逗得小儿子嘻嘻笑,粉白的脸颊上泛起淡淡的

(1) 杨鸿儒,《当代中国修辞学》,北京:中国世界语出版社,1997年版,243页。

(2) 同(1),246页。

红晕。 (黄河浪《故乡的榕树》)

[34] ……有时早上醒来,清露润湿了头发,感到凉飕飕的寒意,才发觉枕头不见了,探头往桥下一看,原来是掉到溪里,吸饱了水,涨鼓鼓的,搁浅在乱石滩上……

(黄河浪《故乡的榕树》)

例 32 中作者用“曲曲折折”、“田田”、“亭亭”等摹形词,描绘了一幅宁静清幽、恬淡美妙的图画,又交融着作者那隐隐而深沉的孤独和苦闷的心绪,为文章增色不少。例 33 和例 34 是描写久居异乡的“我”,带着小儿子在大榕树下散步、嬉戏时,由眼前的情景自然引发出了故乡的榕树,叙述了在榕树下发生的平凡又琐碎的事情,抒发了蓄积在心头的对于故乡的真挚眷恋的感情。例 33 中作者用“毛茸茸”、“乌溜溜”等摹形词极其形象地描绘了黑狗的幼小、天真、可爱,将人与动物嬉戏共乐的景象充分地展示在读者面前。例 34 中作者用“凉飕飕”、“涨鼓鼓”等摹形词深刻地描绘了早秋的寒意和吸满水的枕头的沉重。

摹情是“用适当的词语把人或物所呈现的情感或神态描写出来的方式。”⁽¹⁾例如:

[35] 更喜雨来催麦熟,成功日近乐陶陶。

(陈毅《孟良崮战役》)

[36] 太阳他有脚啊,轻轻悄悄地挪移了;我也茫茫然跟着旋转。

(朱自清《匆匆》)

[37] 可是,他的心头是热辣辣的,有一种说不出的纷乱、恐怖而又烦躁的感觉在搅扰着他。

(郑文光《火刑——纪念乔尔丹诺·布鲁诺》)

例 35 中作者用摹情词“乐陶陶”生动地把人们高兴的心情描绘了出来。例 36 中作者借景抒情,用摹情词“茫茫然”表达了自己

(1) 杨鸿儒,《当代中国修辞学》,北京:中国世界语出版社,1997 年版,247—248 页。

惆怅无助的苦涩心情。例 37 是描写意大利科学家布鲁诺殉难前的情景。他因敌人用热油一勺一勺地泼到他脚上而昏迷,醒来时,脚痛得像刀在剐,虽然囚室里冰冷,可他的心头却是“热辣辣”的。作者用摹情词“热辣辣”歌颂了布鲁诺坚持真理、不畏强暴的伟大精神。

综合运用“摹色”、“摹形”、“摹情”等修辞手段,可以收到更好的修辞效果。例如:

[38] 青青河畔草,郁郁园中柳。盈盈楼上女,皎皎当窗牖。娥娥红粉妆,纤纤出素手。(《古诗十九首》)

[39] 那天大雪纷纷下,我娘生我在船舱。没有钱,泪汪汪,撕块破被做衣裳。湖上北风呼呼地响,舱内雪花白茫茫,一床破絮像鱼网,我的爹和娘,日夜把儿贴在胸口上。

(歌剧《洪湖赤卫队》插曲)

[40] 绿依依墙高柳半遮,静悄悄门掩清秋夜。疏刺刺林梢落叶风,昏惨惨云际穿窗月。

(王实甫《西厢记·雁儿落》)

例 38 中作者十分贴切地用“青青”、“盈盈”等摹色、摹形词语,视点由远及近,把一个身材苗条、体态轻盈、面容俊美、肤色白皙、打扮入时的美女形象,描写得细致入微,呼之欲出。例 39 中作者巧妙地运用了摹形、摹色、摹声等修辞手段,把韩英悲惨生活的图景一幕幕地展现出来,使人心灵受到震撼,产生同情心理。例 40 中作者综合运用了摹拟修辞手段,绘声绘色地把生活中的景象非常成功地描写了出来。

由上可见,汉语摹拟词常常采用叠字形式。这是因为汉语是表意文字,一个汉字常代表一个词或词素。同时,汉语又是一种具有音乐性的语言,在词语的运用上,非常讲究音节的搭配和协调,也十分重视节奏和对称。因而,“大量运用叠字叠词以表示各种

的意义乃是中国语的一个特色。”⁽¹⁾

英语的 onomatopoeia 分“直接”onomatopoeia 和“间接”onomatopoeia 两类。⁽²⁾

“直接”onomatopoeia 指声音与意义基本吻合,能直接产生音义之间的相互联想。譬如,/mu:/音使人想到母牛的“哞哞”声。因而英语中许多表示动物鸣叫声的词是“直接”onomatopoeia。“直接”onomatopoeia 的词是有理据的。

“间接”onomatopoeia 指词的发音并不直接唤起某种听觉的经验,即并非对自然声音的直接模拟,而是引起一种运动的感觉,或者某种物质或精神特性的感觉。换言之,“间接”onomatopoeia 是指音与某种象征性意义发生联想。譬如,字母 s 发咝音/s/,可使人联想到许多事物的相似声,如风的嘘嘘声、蛇的嘶嘶声等。英语 snake 和 serpent 都带 s 字母,都作“蛇”解,音义之间就有了一定的联系。字母 h 发吐气音/h/,能象征“努力”或“费劲”,因为发 haste、hasten、hurry、hurl 等词时,吐气音和发音器官的动作都使人联想到用力时的气喘。辅音组合 sn-,既能使人联想呼吸时发出的声响,如 sniff、snuff、snore 等;又能表示快速敏捷的动作,如 snip、snap、snatch 等,甚至“快餐”也叫做 snack;还能使人联想起滑溜溜的爬行动物,如 snake、snail 等。当然,元音和辅音的组合也可以形成这种“间接”onomatopoeia,如 -ash 使人联想起 clash、crash、smash、thrash 等剧烈的碰撞声。这种由特定的语音形式引起的某种心理联想现象被称为“语音联觉”(phonaesthesia 或 phonaestheme),这种联想有时比较抽象,故一般语言学家亦称之为“声音象征”(sound symbolism)。“间接”onomatopoeia 是没有一

(1) 王力,《中国语法理论》,《王力文集》(第一卷),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1984年版,367页。

(2) 参见李国南的《Secondary Onomatopoeia 与摹绘》一文,《外语与翻译》1999年第2期,31页。

定范围的,需要由具体运用来决定。例如:

[41] I chatter over stony ways,
In little *sharps* and *trebles*,
I *bubble* into eddying *bays*,
I *babble* on the *pebbles*.

(Alfred Tennyson, *The Brook*)

例 41 中诗人运用了语音联觉的修辞手段,使诗句生动形象,妙趣横生。诗中 *sharps*、*trebles*、*bubble*、*bays*、*babble*、*pebbles* 等带有 b 或 p 字母的词,引起一连串的唇音,加强了语言表达的效果,令人如闻潺潺水声。然而,从词源上来看,只有 *bubble* 和 *babble* 是“直接”onomatopoeia,其余的均属“间接”onomatopoeia。

二、汉英拟声词的构成和语用对比

语言中凡以摹拟事物或动作的声音而构成的词称为拟声词。那么,拟声词是如何构成的?汉语和英语拟声词的构成有没有规律可循?它们的用法又有哪些异同?在翻译时又会出现哪些现象?

王力指出:“单字拟声法,所拟的往往是短促或突然的声音……由此类推,凡两个短促的声音相连,就用两个单字;同样的声音相连,就用叠字;先短促而后连续,就用双单字加叠字;如果是连续不断的一串声音,就用双叠字……”⁽¹⁾例如:

[42] 拍!

他腰骨笔直了,因为他根据经验,知道这一声“拍”是主

(1) 王力,《中国语法理论》,《王力文集》(第一卷),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1984年版,389页。

妇的手掌打在他们的女儿的头上的声音。

(鲁迅《幸福的家庭》)

[43] 楼上传来铁器砸门的声音。“匡匡!”门砸开了。“哗啦!”桌子推翻了。“乒乓!”椅子摔过来。“咚咚!”有人在地板上撕打。忽然,又像杀猪似的吼叫起来……

(陶承《我的一家》)

[44] 原来这林黛玉秉绝代姿容,具希世俊美,不期这一哭,那附近柳枝花朵上的宿鸟栖鸦一闻此声,俱忒楞楞飞起远避,不忍再听……

那林黛玉正自啼哭,忽听“吱喽”一声,院门开处,不知是那一个出来。

(曹雪芹《红楼梦》)

[45] 战斗在山洞口激烈展开,刺刀和刺刀交刺对杀,发着“吭吭嚓嚓”的响声……

[46] 在四面八方明亮耀眼的大镜子和头顶上的日光灯、白炽灯的辉映之中,在梳头油、洗发香波、花露水、杏仁蜜、菠萝蜜、雪花膏的芬芳里,在剪子的嘁喳嘁喳、推子的格隆格隆、吹风机的嗡嗡、电推子的咝咝、放水的哗哗的交响伴奏下边,转眼已经快三十年,人生竟然能够这样简单、这样短促、这样平常又这样幸福,这使我惭愧,使我满足,也使我惶惑。

(王蒙《悠悠寸草心》)

例 42 中“拍”的一声,短促而突然,使用的是单字拟声法,即 A 拟声法。例 43 中“哗啦”和“乒乓”是两个短促的声音相连,使用的是两个单字拟声法,即 AB 拟声法;“匡匡”和“咚咚”是两个相同的声音相连,使用的是叠字拟声法,即 AA 拟声法。例 44 中“忒楞楞”的声音是先短促而后连续,使用的是单字加叠字的拟声法,即 ABB 拟声法;“吱喽”使用的是 AB 拟声法。例 45 中“吭吭嚓嚓”是一连串的声音,使用的是双叠字拟声法,即 AABB 拟声法。例 46 中的“嘁喳嘁喳”和“格隆格隆”是两个短促的声音发出的一连串响声,使用的是重叠拟声法,即 ABAB 拟声法;“嗡嗡”、“咝

啦”、“哗哗”属 AA 拟声法。

此外,还有其他一些形式,例如:

[47] 叮叮当,叮叮当,铃儿响叮当。

[48] 啼哩哗啦的洗牌声,夹在洋洋洒洒的雨声里,给我一万份的安全感。(琦君《下雨天,真好》)

[49] 小轿车,白马拉。稀里哗啦上娘家。

(《资料卡片杂志》2000 年第 6 期)

例 47 中“叮叮当”的声音是先连续后响亮,使用的是叠字加单字的拟声法,即 BBA 拟声法,与例 44 中 ABB 拟声法相对应。例 48 中“啼哩哗啦”是四个短促的声音相连,使用的是复杂格式,即 ABCD 拟声法。汉语中的“劈里啪啦”、“丁零当啷”也属此类。例 49 是鲁迅搜集的北京儿歌。鲁迅在“稀里哗啦”后夹注道:“铃铛之声属也,非指人声。”

英语拟声词的结构与汉语很相似。一次声音或一次短促的动作,通常用单音节拟声词表示,如 bang、beep、bomb、cock、crack、crash、pop、rap、thud、toot、whack 等;多次声音或重复的动作,一般用重叠式或三重叠式拟声词来表示,通常用连字号连接,如 flick-flick、pom-pom、puff-puff、quack-quack、tick-tick、zip-zip、clack-clack-clack、tap-tap-tap、toot-toot-toot 等。

在英语中,大部分单音节拟声词可根据摹拟需要,重叠二、三、四……次,但拟声词重叠往往会产生变音,尤其是元音,如 clip-clop、crick-crack、ding-dong、drip-drop、flip-flap、hee-haw、ping-pong、snip-snap、splish-splosh 等;也有改变辅音的,如 hurly-burly、hurry-scurry(或 hurry-skurry)等;还有在中间加一个元音的,如 chug-a-lug、rat-a-tat、rub-a-dub、pit-a-pat、ting-a-ling 等。一部分英语单音节拟声词重叠虽会产生一些小变化,但其词性和词尾变化不变。

拟声词摹拟客观物体的声音,具有客观性,是对客观物体声音

的反映,是第二性的;但拟声词又与主体的主观意识、感觉、心境密切相关,具有主观性。因此,拟声词是客观性和主观性的统一。

世界上的声音,仅靠现有的约定俗成的拟声词来摹拟是远远不够的。人们常常根据实际需要,临时创造拟声词,以词状音,形象生动。汉、英两种语言都有这种应付临时需要而拟声造词的现象。例如:

- [50] 有一口自流井,抽水筒成天 **katakata**——地叫着。
(茅盾《兰州杂碎》)

- [51] Spring, the sweet spring, is the year's pleasant
king,
Then blooms each thing, then maids dance in a
ring,
Cold doth not sting, the pretty birds do sing:
Cuckoo, jug-jug, *pu-we*, *to-witta-woo*!
(Thomas Nashe, *Spring, the Sweet Spring*)

例 50 用 **katakata** 摹拟抽水筒发出的声音,自然而贴切。例 51 中诗人非常逼真地摹拟了各种禽鸟的鸣叫声:杜鹃的 *cuckoo*、夜莺的 *jug-jug*、田鳧的 *pu-we*、猫头鹰的 *to-witta-woo*,强烈地刺激了读者的听觉,产生音义联想效果,使读者耳边仿佛奏响了一曲百鸟齐鸣的春天交响乐。然而,仔细的读者肯定会发现,这百鸟齐鸣的乐曲中,只有 *cuckoo*、*jug-jug* 是有案可稽的,*pu-we*、*to-witta-woo* 是诗人临时创造的,这一创造起到了增加声势、烘托气氛的动态效果,使读者犹如置身于百鸟争鸣、百花吐艳的春天里。

根据需要临时拟声造词,不但是文学创作而且也是翻译中常采用的表达手法。例如:

- [52] 外面打地基的小工们早聚集在一起,迎着阳光由
远处“哼哼唷,哼哼唷”地又以整齐严肃的步伐迈到楼前。
(曹禺《日出》)

... and outside the window the labourers working on the foundations of the new building have already assembled and now, with the sun on their faces, they are coming closer and closer with grave, rhythmical tread, their “*hung-hung-yow, hung-hung-yow*” sounding in the distance. (张培基译)

英语中没有与之对应的打桩歌中的拟声词“哼哼唷, 哼哼唷”, 为了确切地表达原文中的这种声音, 译者在例 52 中根据发音, 创造了拟声词 *hung-hung-yow*、*hung-hung-yow*。

[53] 一趟火车刚到, 汽机的“丝捧丝捧”声, 站役的叫唤站名声, 少数下车旅客的提认行李声招呼脚夫声, 使这沉寂的小站添了些生气。(叶圣陶《倪焕之》)

A train had just come in, and the quiet little station had now been brought to life by the *ss-pung ss-pung* of the engine, the voice of a member of the station staff calling out the name of the station and the voices of the few passengers that had alighted identifying their luggage and calling for porters.

(张培基译)

例 53 译文中的 *ss-pung ss-pung* 是译者按照原文“丝捧丝捧”的发音自造的拟声词, 摹拟火车的汽机声, 颇为形象逼真。

在写作和翻译中, 拟声造词虽具有生动、形象、直观等功能, 但有两点需要注意: 第一, 切忌滥造和滥用拟声词。如果为了标新立异而去创造拟声词, 那只能起到适得其反的作用; 第二, 要交代清楚拟声词所处的特定场景。为了比较客观真实地展示和再现人物或事件发生的情景, 创造出一些凭自己主观体验设想的拟声词, 只要将特定的场景交代清楚, 人们是不难理解的。否则, 难免会产生歧义和误解。这是因为人们的知识水平不同, 对事物的感知体验不同, 审美水平不同, 对同一事物会产生“仁者见仁, 智者见智”的不同理解。因此, 拟声词所处场景的说明尤为重要。

汉语和英语的拟声词在用法上存在着明显的差异。汉语拟声词具有形容词的特征,在句中主要充当定语、状语或谓语。例如:

[54] 悬崖峻嶒,石缝滴滴**达达**,泉水和雨水混在一起,
顺着斜坡,流到山涧,涓涓的水声变成**甸甸**的雷鸣。

(李健吾《雨中登泰山》)

[55] 车**辘辘**,马**萧萧**,行人弓箭各在腰。……新鬼烦怨
旧鬼哭,天阴雨湿声**啾啾**。

(杜甫《兵车行》)

[56] 雨下得愈大愈好,檐前马口铁落水沟叮叮**当当**地
响,我就合着节拍唱起山歌来。

(琦君《下雨天,真好》)

例 54 中“滴滴达达”作谓语,“涓涓”和“甸甸”作定语。例 55 中兵车声“辘辘”、马嘶声“萧萧”和鬼叫声“啾啾”都作谓语。诗人通过运用这些拟声词,生动地勾画出征夫上前线的壮观场面和战争所造成的凄惨景象,寥寥数笔,使人如闻其声,如见其景。例 56 “叮叮当当”作状语。“叮叮当当”声使作者形象地联想到乐器伴奏声,故情不自禁地合着节拍唱起山歌来。

由于汉语拟声词多半带有形容词性质,因此即使当动词用作谓语,也只是临时转用的。例如:

[57] 凤姐凑趣笑道:“一个老祖宗给孩子们作生日,不拘怎样,谁还敢争,……金的、银的、圆的、扁的,压塌了箱子底,只是勒掯我们。……这个够酒的?够戏的?”说的满屋里都笑起来。贾母亦笑道:“你们听听这嘴!我也算会说的,怎么说不过这猴儿。你婆婆也不敢强嘴,你和我唧唧的。”

(曹雪芹《红楼梦》)

例 57 中的“唧唧”是撞击物体的声音,这里临时转用为动词,充当谓语,意在形容王熙凤口齿伶俐,声音清脆,能说会道。

英语拟声词绝大多数属于名词或动词,而其中不少都具有双重身份,在句中可以充当主语、谓语、宾语或介词宾语。例如:

[58] The slow *tap, tap, tap* went on some nights until midnight. (Gerald Moore, *The Day Mother Cried*)

[59] There's a *pounding* on the shelter door that reverberates. (Rod Serling, *The Shelter*)

[60] His apartment was on a main road and there was a constant *roar* of traffic.

[61] She *tapped* across the floor.

[62] The bees were *humming* in the trees, and Catharine almost fell asleep. (Kurt Vonnegut, *Long Walk to Forever*)

[63] The man gave a *groan* and then lay still.

[64] The paper bag burst with a loud *pop*.

例 58 中的 *tap, tap, tap*、例 59 中的 *pounding* 和例 60 中的 *roar* 是名词,作主语。例 61 中的 *tapped* 和例 62 中的 *humming* 是动词,作谓语。从例 58 和例 61 可以看出 *tap* 既可作名词,又可作动词。例 63 中的 *groan* 是名词,作宾语。例 64 中的 *pop* 是名词,作介词宾语。

另外,有少数英语拟声词具有三重身份,既能作名词和动词,又能作副词,因而既可用于作主语、谓语、宾语,又可用作状语。例如:

[65] He *splashed* into a river.

[66] He disappeared into the water with a *splash*.

[67] A little boy fell *splash* into the brook.

例 65 的 *splashed* 是动词,作谓语。例 66 的 *splash* 是名词,作介词宾语。例 67 的 *splash* 是副词,作状语,修饰动词 *fell*,这种用法在语法功能上与汉语拟声词很相似。能直接作副词用的英语拟声词还有 *bang*、*crash*、*crack*、*chug-a-lug*、*pitter-patter*、*pit-a-pat*、*pop* 等。

在这类英语拟声词中,动词往往既可作及物动词,又可作不及

物动词。例如:

[68] The door *popped* open immediately.

[69] The girl kept *popping* her gum.

[70] The lamp *crashed* to the floor and the bulb burst.

[71] He *crashed* his fists angrily down on my desk.

例 68 的 *popped* 是不及物动词,而例 69 的 *popping* 是及物动词。

例 70 的 *crashed* 是不及物动词,而例 71 的 *crashed* 是及物动词。

此外,英语拟声词还能作补语和定语。例如:

[72] My mistake set all the girls *giggling*.

[73] He was heard *groaning*.

[74] There's the bell *clinking* from the chapel-top; ...

(Robert Browning, *Andrea del Sarto*)

[75] Andrew had only pence *to jingle* in his pockets.⁽¹⁾

例 72 的 *giggling* 作宾语补足语。例 73 的 *groaning* 作主语补足语。例 74 的 *clinking* 和例 75 的 *to jingle* 作定语。

汉语和英语的拟声词都可以在句中用作独立成分,在翻译时,可以对应译出,也可以灵活处理。例如:

[76] 拨拉! 拨拉! 水从他的腿边流过。

Splish! Splish! The water bubbled round his legs.⁽²⁾

[77] 拨拉! 拨拉! 黄浦的水怒吼着,甲板上那几位半酒醉的老板们都仰起了脸哈哈大笑。(茅盾《子夜》)

The waters of the Wangpoo *splashed and gurgled* around the laughing, wine-flushed party on deck. (张培基译)

(1) 转引自傅新安、袁海君的《汉英语法比较指南》,上海: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1993 年版,285 页。

(2) 转引自彭家玉的《汉英拟声异同比较研究》一文,《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1999 年第 4 期,48 页。

例 76 的“拨拉! 拨拉!”作独立成分,译文 *Splash! Splash!* 也作独立成分,与之对应。例 77 的“拨拉! 拨拉!”作独立成分,而译文将其灵活处理成 *splashed and gurgled*,用作谓语。

由上可见,英语拟声词比汉语拟声词更丰富、更活跃。汉语和英语的语言特征不同,加上社会习俗、思维方式、文化背景等因素的影响,汉语拟声词与英语拟声词的语用差别是必然的。汉语和英语的拟声词,从理论上说虽可以互译,但实际上并非总是如此。在翻译中,译者不可能把原文的一切都译出来,总有些舍弃,有人把这种舍弃称为语际转换中的“损耗”⁽¹⁾,认为是不可避免的,就像电能转换成光能必然有损耗一样。

汉语和英语的拟声词在互译时有下述三种情况:

第一,汉语和英语均使用拟声词。为了体现原文的原汁原味,译者往往尽可能地根据音韵把原作品中的拟声词恰如其分地体现出来。有时译文与原文完全语用对等,有时则需进行句法功能上的转换或调整,使原作中的意境能充分显示出来。例如:

[78] 车辚辚,马萧萧…… (杜甫《兵车行》)

Chariots rumble and roll, horses nicker and neigh ...

(石云龙等译)

[79] *Pom! Ta-ta-ta Tee-ta!* The piano burst out so passionately that Jose's face changed.

(Katherine Mansfield, *The Garden Party*)

“嘣! 嗒—嗒—嗒,滴—嗒!”钢琴奏起了满含深情的调子,约瑟脸上的表情随之一变。(孙玉玺译)

[80] 猛又听得外边稻场上人声像阵头风似的卷来了。接着, **鏖鏖鏖!** 是锣声。(茅盾《秋收》)

Suddenly, a great storm of voices surged in from the thres-

(1) 傅仲选,《实用翻译美学》,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3 年版,215 页。

hing ground followed by the *crash* of a violently beaten gong.

(张培基译)

[81] “Hi! Hi!” said the cab driver, whose door *popped* open at the very sight of a traveller. (Danvoir)

“嗨! 嗨!”出租车司机说道,他一瞧见有游客就砰地一声打开了车门。⁽¹⁾

例 78 中译者巧妙地运用了 alliteration, 用 rumble 和 roll 来展现车轮的滚动, 用 nicker 和 neigh 来展现战马的嘶鸣, 增强了译文的节奏感, 不但把汉语拟声词生动地翻译了出来, 而且未改变其句法功能。例 79 中的英语拟声词被直译成“嘞! 嗒—嗒—嗒, 滴—滴!”, 富有很强的节奏感, 汉语和英语拟声词都用作句子的独立成分。例 80 中的拟声词“鏗鏘鏘”是独立成分, 而译文中英语拟声词 crash 则是介词 by 的宾语。例 81 中的 popped 用作从句的谓语, 而相应的汉语拟声词“砰”则用作状语。

第二, 汉语拟声词有时一词多状, 有时简单笼统, 而英语拟声词则往往用专词表达。在翻译时, 必须掌握大量的英语拟声词, 才能应付自如。譬如, 汉语拟声词“萧萧”, 可摹仿风、马、草木等的不同声音, 在“车辚辚, 马萧萧”中状马鸣, 在“马鸣风萧萧”(萧逸《马鸣风萧萧》)中状风声, 在“暮雨萧萧江上村”(李涉《井栏砂宿遇夜客》)中状雨声, 在“白杨何萧萧”(《古诗十九首》)中状风吹树木声。在汉译英时, “马萧萧”可译成 The horses neigh (nicker, whinny), “风萧萧”可译成 The wind whistled, “雨萧萧”可译成 The rain pattered, “树萧萧”可译成 The trees murmured。因此, 译者在遇到汉语一词多状的情况下, 尤其是在具体的语境中, 更需要考虑英语是否有专词表达。又如:

(1) 转引自杨自俭、李瑞华编的《英汉对比研究论文集》,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0 年版, 549 页。

[82] 北风呼呼吹。

A north wind was *whistling*.⁽¹⁾

[83] 那个男人几乎倒头就呼呼睡了。

The man fell asleep almost immediately.⁽²⁾

[84] 我们能听到飞机螺旋桨的呼呼声。

We could hear the *whirr* of an airplane's propellers.⁽³⁾

例 82—84 中的汉语拟声词“呼呼”，既用来摹拟人的声音，又可用来摹拟物的声音。值得注意的是，有些汉语拟声词常与一定的名词或动词搭配，成为习惯用语，其本身的拟声作用已失去或不明显，在汉译英时，可避之不译，例 83 就属于这种情况，句中的“呼呼”强调睡得熟，其本身拟声作用并不重要，故译文用非拟声词语 *fell asleep* 即可。

用汉语表达非生物的声音时，往往比较笼统地把声音称为“……声”或“……响”，不附加任何拟声词；而表达这些声音的英语词却是十分丰富多彩的。譬如，汉语的“门铃声”、“手表声”、“镣铐声”、“刹车声”、“鼓掌声”、“打牌声”、“电话响了”、“爆竹响了”、“汽笛响了”、“钟声响了”、“机关枪响了”等等，在英语里都有专词表达。因此，在翻译时，就应选用这些专词来传声达意，发挥其语用功能，增强实感性，突出表现力。可以把“门铃声”译成 the *ding-dong* of the doorbell，把“手表声”译成 the *tick-tack* of the watch，把“镣铐声”译成 the *clanking* of the prisoner's chains，把“刹车声”译成 the *screeching* of the brake，把“鼓掌声”译成 the *clapping* of the hands，把“搓麻将声”译成 the *clatter* of mahjong tiles，把“电话响了”译成 the *jangle*（或

(1) 转引自彭家玉的《汉英拟声异同比较研究》一文，《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1999 年第 4 期，48 页。

(2) 同(1)。

(3) 同(1)。

ringing) of a telephone, 把“爆竹响了”译成 the popping of fire-crackers, 把“汽笛响了”译成 The train whistle tooted, 把“钟声响了”译成 the ringing of the bell, 把“机关枪响了”译成 the chatter of the machine-gun。有时, 虽然不用拟声词也可把声音的意思译出来, 但不如用拟声词来得形象生动。譬如, “我们听到了他上楼的脚步声”虽可译为 We heard the sound of his footsteps coming upstairs, 但不如 We heard him clattering upstairs 来得具体形象, 言简意赅。

飞禽、走兽、家畜、昆虫等动物的叫声, 汉语中虽然也有专词表达, 如“狮吼”、“虎啸”、“狼嚎”、“马嘶”、“狗吠”、“鹤唳”、“鸡啼”、“蝉噪”等, 但现代人往往简单笼统地称之为“……叫”, 不大附加拟声词, 在口语中更是如此, 如“狮子叫”、“老虎叫”、“狼叫”、“马叫”、“牛叫”、“狗叫”、“知了叫”、“蚊子叫”等, 甚至把起早摸黑说成“鸡叫忙到鬼叫”。英语中这类“叫”声却有丰富多彩的专词表达, 请比较以下各种动物的叫声:

汉语笼统称法	英语专词表达	汉语拟声译文
牛叫	An ox lows (bellows). A bull lows (bellows). A cow moos (boos, lows). A calf bleats.	公牛吼叫(哞哞叫)。 母牛哞哞叫。 小牛咩咩叫。
羊叫	A goat bleats. A sheep baas. A lamb bleats (baas).	山羊咩咩叫。 绵羊咩咩叫。 小羊咩咩叫。
狗叫	A dog bow-wows (yaps, yelps, barks, bays, snarls, growls, howls). A hound bays. A puppy yelps.	狗汪汪叫。 猎狗连续吠叫。 小狗猎猎。

续表

汉语笼 统称法	英语专词表达	汉语拟声译文
猫叫	A cat meows (meows、mews、purrs). A kitten mews.	猫咪咪叫(喵喵叫, 发呼噜声)。 小猫喵喵叫。
鸡叫	A cock crows. A hen clucks (cackles、chucks、chuck- les). A chick cheeps (pips、peeps、pules). A turkey gobbles.	公鸡喔喔叫。 母鸡咯咯叫。 小鸡叽叽叫。 火鸡咯咯叫。
鸭叫	A duck quacks.	鸭子呱呱叫。
鹅叫	A goose cackles (gabbles、gaggles). A wild goose honks.	鹅咯咯叫(嘎嘎叫)。 雁鸣叫。
狮子叫	A lion roars.	狮子吼叫。
老虎叫	A tiger growls (roars).	老虎咆哮(吼叫)。
狼叫	A wolf howls (growls).	狼嚎叫。
象叫	An elephant trumpets.	象吼叫。
马叫	A horse neighs (whinnies、nickers).	马嘶鸣
猴叫	A monkey chatters.	猴子唧唧叫。
猪叫	A pig squeals (grunts).	猪大声尖叫(发呼噜 声)。
喜鹊叫	A magpie chatters.	喜鹊喳喳叫。
鹦鹉叫	A parrot squawks.	鹦鹉咯咯呱呱叫。
鸽子叫	A dove /pigeon coos.	鸽子咕咕叫。
夜莺叫	A nightingale jugs (jug-jugs).	夜莺啾啾叫。
猫头鹰叫	An owl hoots (whoops).	猫头鹰唬唬叫。
麻雀叫	A sparrow twitters (chirps、chirrup).	麻雀唧唧喳喳叫。
云雀叫	A lark warbles.	云雀啾啾叫。
青蛙叫	A frog croaks.	青蛙呱呱叫。

续表

汉语笼统称法	英语专词表达	汉语拟声译文
苍蝇叫	A fly hums (buzzes, drones).	苍蝇嗡嗡叫。
蚊子叫	A mosquito hums (buzzes, drones).	蚊子嗡嗡叫。
蟋蟀叫	A cricket chirps (chirrup).	蟋蟀唧唧叫。
知了叫	A cicada chirps (chirrup).	蝉知了知了叫。

由此可见,为了提高语言表达和理解以及鉴赏能力,了解和掌握英语拟声词十分必要。

第三,虽然英语拟声词汇很丰富,用法比较固定,对不同的声响、叫声大多有不同的词语来模拟,有时甚至同一种声音能用几个词语来表达,如上表括号中的替换词,但是,英语拟声词也有像汉语拟声词一词多状的现象。譬如,throb 可兼状心跳、发动机等的不同声音:

[85] His heart *throbbed* with excitement.

他兴奋得心脏怦怦直跳。

[86] The engine was *throbbing* gently.

发动机嗒嗒地轻轻响着。

又如,英语拟声词 murmur 可兼状微风的沙沙声、流水的淙淙声、车辆的隆隆声、昆虫的低鸣声等,如 the *murmur* of the wind in the trees(树林里的沙沙风声), the *murmur* of a distant brook(远方溪流的潺潺声), the *murmur* of distant traffic(远处车辆的隆隆声), the *murmur* of bees in the garden(花园中蜜蜂的嗡嗡声), the *murmur* of insects in the evenings(夜晚昆虫的低鸣声)。再如,英语拟声词 rumble 可模拟闷雷、车辆、人腹等发出的不同声音,译成汉语时需因语境而异:

[87] The thunder *rumbled* in the distance.

远处雷声隆隆。

[88] The heavy cart *rumbled* down the street.

大车轱辘轱辘地沿街驶去。

[89] I'm hungry — my stomach's *rumbling*.

我饿得肚子咕咕叫。

总之,汉语和英语拟声词的互译,需要根据不同语境作灵活处理,只有这样,才能把原文的“声音”美带到译文中去,使译文能和原文一样地有声有色,使读者能闻声解意,获得真正的语用效果。

第五节

汉语的“反复”与英语的 *repetition*

汉语的“反复”,是有目的地连续或间隔使用同一单词、短语或句子的修辞格。“反复”,在内容上有强调情感、阐明道理、突出主题的作用,在结构上有条理分明、前后呼应、一气呵成的作用,在音律上有增加韵律美、加强节奏感的作用。“反复”是一种运用得十分广泛的修辞格,主要分为“连续反复”和“间隔反复”两类。

英语的 *repetition* 的作用,与汉语的“反复”基本相同,形式上也分为 *immediate* (连续的) *repetition* 和 *intermittent* (间隔的) *repetition* 两类。*intermittent repetition* 又可细分为 *anaphora*、*epistrophe*、*epanalepsis*、*andiplosis*、*antimetabole*、*antistrophe*、*epanodos*、*ploce* 等多种形式,⁽¹⁾ 这些形式与汉语的“顶真”、“回文”、“双齐”、“双关”等修辞格有不少相似之处。本节着重讨论汉语的“反复”与英语的 *repetition* 之间的异同,对比其语用效果,总结其内在规律。

(1) 参见本书“附录一”。

一、汉语的“连续反复”与英语的 immediate repetition

汉语的“连续反复”与英语的 immediate repetition 都是指连续使用同一单词、短语或句子,中间没有其他语言成分隔开,也就是指同一语言成分紧紧相接,连续出现。例如:

[90] 考,考,考,教师的法宝;分,分,分,学生的命根。

[91] 杀敌勇士就这样拿起了绣花针,变成了绣花姑娘。
绣呵,绣呵,两条绣花手绢终于绣成了。

(魏巍《依依惜别的深情》)

[92] 我知道,这泪雨中的每一滴,都不是普通的眼泪,
一颗,一颗,都是万金难买的友谊的珍珠!

(魏巍《依依惜别的深情》)

[93] 这是什么队伍呵!也许这不像队伍吧,可是这确
是世界上最强有力的队伍,这是心连着心、肩并着肩的友谊的
巨流!这支巨流,行进着,行进着,越过了一道道水,一道道
山,他们行进在枫林烧红的山野,行进在社会主义的东方……

(魏巍《依依惜别的深情》)

[94] 团结就是力量!团结就是力量!这力量是铁,这
力量是钢……

(牧虹《团结就是力量》)

例 90 中三个“考”字和三个“分”字连续使用,有力地点明了陈旧落后的教育体制、教育模式和教育手段的弊端,犹如一颗颗重磅炸弹,对应试教育进行了猛烈的抨击。在例 91—93 中,作者记录了中国人民志愿军同朝鲜人民依依惜别的历史镜头,热情歌颂了中朝两国人民用鲜血凝成的伟大友谊。文章撷取绣花、洒泪、别离等情景,突出惜别时催人泪下的动人场面。“绣呵,绣呵”连续反复,仿佛使人看到战士们一针一线密密缝、针针线线含深情的动人镜头;“一颗,一颗”给人以战士们泪如泉涌的感觉;“行进着,行进着”,说明告别的队伍犹如友谊的洪流,声势浩大,连绵不断。例

94 是《团结就是力量》这一首歌的起始部分。歌曲一开始就用强音鼓动,“团结就是力量”,反复一遍,加以强调,接着展开,接连向上的五、六度大跳,把歌曲气氛推向高潮。激越昂扬的旋律、铿锵有力的节奏,表现了群众的情绪,唱出了群众的力量;磅礴的气势,对胜利的坚定信念,更具有强烈的鼓动性、号召力和艺术感染力。

[95] “All I want is a pony,” I said . “If I can’t have a pony, give me *nothing, nothing*.”

(Lincoln Steffens, *Autobiography*)

[96] Scrooge went to bed again, *and thought, and thought, and thought* it over and over, ...

(Charles Dickens, *A Christmas Carol*)

[97] *This is Conelrad. This is Conelrad. Remain tuned for an important message. Remain tuned for an important message.* (a pause) The President of the United States has just announced that the previously unidentified objects have now been definitely identified as being satellites. *Repeat. There are no enemy missiles approaching. Repeat, there are no enemy missiles approaching.* The objects have been identified as satellites. They are harmless and, we are in no danger. *Repeat. We are in no danger. The state of emergency has officially been called off. We are in no danger. Repeat. There is no enemy attack. There is no enemy attack.* (Rod Serling, *The Shelter*)

例 95 中连续两个 nothing,突出说明了“我”唯一期求的圣诞礼物是一匹小马,除此之外,别无他求。例 96 连续三个 and thought,将斯克鲁奇想来想去、想东想西、左思右想的神情极其细致入微地描写了出来。如果不运用 repetition,而从不同的角度选用不同的关于“想”的词组来表达,就难以达到上述效果,也难以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例 97 是一则民防广播电台的公告。因怀疑敌方导弹

飞近,美国总统宣布全国处于紧急状态,后发现判断失误,宣布解除警报。这一则解除警报的公告对主体、事件、内容、结果等全用了连续重复,以澄清事实真相,加深人们的记忆。在类似警报、交通信息联络、救援等活动中,信息的失真是十分可怕的。运用 immediate repetition,可以突出事件重点,有效地传递真实信息,以免发生不必要的误解。在英语中这种场合,常用 repetition 这一修辞手段。

二、汉语的“间隔反复”与英语的 intermittent repetition

汉语的“间隔反复”和英语的 intermittent repetition,都是指同一单词、短语或句子反复使用,但不连接,而是间隔出现。这种反复同样具有很强的表现力,但它给人的感染却是逐步加深或加强的。例如:

[98] 天无太平,日月不明;地无太平,花草不生;国无太平,山水不清;家无太平,鸡犬不宁。太平是百姓的命,太平是岁月的魂,太平是乾坤的本,太平是江山的根。

(电视连续剧《太平天国》片尾曲《太平歌》)

[99] 多多重视思想吧!促进思想产生出来吧,思想永远不会辜负您的劳动,思想是无所不在的,如果您愿意,甚至在石头缝里也会发现思想的。(高尔基《时钟》)

[100] 学风,关系到一个国家的意识形态,一个民族的精神状况;学风,关系到知识、学术的健康发展;学风,关系到知识界、学术界的声誉和科学人才的成长;学风,关系到一个国家甚至人类对自然、对社会的态度……

(刘尧《透视不正学风》,《社会》1999年第4期)

[101] 哦,六月——红艳艳的六月,香喷喷的六月,晴朗晴朗的六月啊!

六月在大自然中徜徉,六月在游乐园里欢笑,六月在旱冰场上飞旋,

六月在游泳池里嬉闹,六月从白云的顶端不断地往孩子们的梦里飘。

——于是,孩子们把小小的纸船投放到水里,仰望天空,看见小朵的云正鼓胀着风的白帆;

——于是,即便那彩色的时刻并没有到来,孩子们仍然满心欢喜地播种美丽的憧憬;

——于是,尽管有些疑问总是得不到答案,孩子们也永远不厌倦地去寻寻觅觅;

——于是,听着阳光和叶子的说话声,孩子们的心里就立刻生出嫩芽……他们爱天空,爱大地,爱阳光,爱那甜蜜的午夜相互凝视的星星……

(小河《六月的快乐在空气中飞扬》)

[102] 求学问,要学问;答学问,非学问。

(李政道为苏州中学题词)

[103] 杨柳儿活,抽陀螺。杨柳儿青,放空钟。杨柳儿死,踢毽子。杨柳发芽,打拔儿。

(《帝城景物略·二月二日小儿戏具谣》)

[104] 你看,有一个愿意我活几天的,那力量就这么大。然而现在是没有了,连这一个也没有了。同时,我自己也觉得不配活下去;别人呢?也不配的。同时,我自己又觉得偏要为不愿意我活下去的人们而活下去;好在愿意我好好地活下去的已经没有了,再没有谁痛心。使这样的人痛心,我是不愿意的。然而现在是没有了,连这一个也没有了。

(鲁迅《孤独者》)

例 98 为了突出说明“太平”的极端重要性,歌词通过间隔反复,从八个方面强调了“太平”的价值、功能和意义。前四个方面,从宏观到微观,从远距离到近距离,说明“太平”对天、地、国、家的重要

性;后四个方面,则从微观到宏观,从近距离到远距离,说明“太平”对百姓、岁月、乾坤、江山的重要性。镜头由远及近,由近及远,交错变换。通过运用间隔反复,歌词给人们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例 99 中作者一口气反复用了五个“思想”,强烈地提醒人们,要主动地去重视思想,产生思想,发现思想。例 100 对于学风问题的重要性,作者用了四个排比句,通过间隔反复,说明了学风对于国家、民族的意义;对于知识、学术的意义;对于知识界、学术界的声誉以及科学人才成长的意义;对于一个国家甚至人类对自然、对社会的态度的意义。这样论述就比一般泛泛地谈学风的意义要深刻、尖锐得多。例 101 中“六月的快乐在空气中飞扬”是全文的主题。作者通过反复出现的“六月”,描写了六月快乐的场所——大自然、游乐园、旱冰场、游泳池、白云的顶端;又通过四个“于是”,刻画了孩子们快乐的状况——放纸船、美丽的憧憬、寻觅疑问、听阳光和叶子的说话声。这种叙述方式,使人仿佛亲临六月的快乐之中,于是自然而然地爱天空,爱大地,爱阳光,爱星星。全文首尾呼应,自然顺畅。例 102 是诺贝尔物理学奖获得者李政道 2000 年春返母校——苏州中学——时的题词。四个“学问”,反复出现,又赋予不同的意义和内容,耐人寻味,发人深思。“求学问,要学问”,说明追求学问,要学会问,要善于提出问题;“答学问,非学问”,说明满足于做作业,回答学问,即传统的应试教育,就不叫学问。在什么是“学问”问题上,通过反复出现四个“学问”,虽短短十二字,但是非分明,哲理隽永。农历二月初二,大地复苏,京城儿童以杨柳枝条的复活、变绿、枯萎、发芽为标志,在不同的季节,开展不同的戏具竞技游戏。例 103 中,“杨柳儿”作为时间的标志,从杨柳儿活、青、死到发芽的不同季节,点明了游戏的不同内容。这种古代游戏童谣,借助“反复”,朗朗上口,便于传播和记忆。例 104“愿意我活下去的”和“然而现在是没有了,连这一个也没有了”交织着用“间隔反复”的方式出现,表达了作者极端沉痛孤独的感情,给读者以深刻的感染作用。

与汉语的“间隔反复”不同的是,英语的 intermittent repetition

能细分出许多形式。例如：

[105] *Trust the future; trust the young.*

(Bruce Bliven, *Lessons from Jefferson*)

[106] Diana was the very essence of compassion, of duty, of style, of beauty. *All over the world*, she was a symbol of selfless humanity. *All over the world*, a standard bearer for the rights of the truly downtrodden, a very British girl who transcended nationality.

(Earl Spencer's Funeral Address, *Independent on Sunday*, Sept. 7, 1997)

例 105 和例 106 运用的是 anaphora 修辞手段。例 105 两个分句都以 trust 开头,掷地有声,简洁明了地揭示了所相信的内容。例 106 第一句中的四个介词短语均以 of 开头,从不同的角度,深刻地刻画了戴安娜王妃的主要特征——富有同情心,富有责任感,讲究时尚,美丽漂亮;第二、三两句分别以 All over the world 开头,进一步颂扬了戴安娜的美德。

[107] Fool. ... Can you make no use of nothing, nuncle?

Lear. Why, no, boy; *nothing* can be made out of *nothing*.

(William Shakespeare, *King Lear*)

例 107 运用的是 epanalepsis 修辞手段。李尔的弄人用俏皮话与其逗乐,而李尔顺着他的话,用两个 nothing 点明了“垃圾里是淘不出金子来的”道理。

[108] It is a point to remember that of all the ironies about Diana, perhaps the greatest was this — a girl given the name of the ancient goddess of *hunting* was, in the end, the most *hunted* person of the modern age.

(Earl Spencer's Funeral Address, *Independent on Sunday*, Sept. 7, 1997)

例 108 运用的是 polyptoton 修辞手段。hunting 以主动形式出现,

表示狩猎; hunted 以被动形式出现, 表示被猎。两个 hunt 的异形重复, 生动形象地说明了戴安娜王妃的死实在是“最大的嘲弄”, 耐人寻味。

[109] He gave his *life*; *life* was all he could give.⁽¹⁾

例 109 运用的是 anadiplosis 修辞手段。两个 life 分别出现在第一分句的末尾和第二分句的开头, 突出地强调了他献出了生命, 而除了生命, 他一无所有。这样表达, 不但富有节奏感, 而且十分感人。

[110] Why, then, do I teach?

I teach because I like the pace of the academic calendar. June, July, and August offer an opportunity for reflection, research, and writing.

I teach because teaching is a profession built on change. When the material is the same, I change — and, most important, my students change.

I teach because I like the freedom to make my own mistakes, to learn my own lessons, to stimulate myself and my students. As a teacher, I'm my own boss. If I want my freshmen to learn to write by creating their own textbook, who is to say I can't? Such courses may be huge failures, but we can all learn from failures.

I teach because I like to ask questions that students must struggle to answer. The world is full of right answers to bad questions. While teaching, I sometimes find good questions.

I teach because I enjoy finding ways of getting myself and my students out of the ivory tower and into the real world. I once taught a course called “Self-Reliance in a Technological

(1)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 北京: 商务的书店, 1996 年版, 351 页。

Society”. My 15 students read Emerson, Thoreau, and Huxley. They kept diaries. They wrote term papers.

(Peter G. Beidler, *Why I Teach*)

例 110 中五段均以 I teach because 开头,作者从五个方面层层推进,把自己喜欢教书的种种理由,淋漓尽致地表达了出来,令人信服地回答了“我为什么喜欢教书”这个问题。

[111] Be *wisely worldly*, but not *worldly wise*.⁽¹⁾

例 111 运用的是 antimetabole 修辞手段。前后两个短语颠倒重复,劝人“要明智地善于处世,但不要俗不可耐地聪明”,不但揭示了事物之间的对立统一关系,而且使语言更有节奏感,更值得人反复回味。

[112] Underfed she looks too. *Potatoes and marge, marge and potatoes*.
(James Joyce, *Ulysses*)

例 112 运用的是 antistrophe 修辞手段。作者通过把 potatoes and marge, marge and potatoes 按相反的次序重复,一方面表明了食物的单调,揭示了营养不良的原因;另一方面又加强了语势,增强了语言的节奏感。

[113] When the *going get tough*, the *tough get going*.⁽²⁾

例 113 运用的是 epanodos 修辞手段。作者把 going get tough 和 tough get going 按倒转的次序重复,揭示了事物之间的辩证关系,语意勾连,往复回荡,突出了重点。

[114] And this day will *come*, shall *come*, must *come*.⁽³⁾

(1)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362 页。

(2) 同(1),384 页。

(3) 同(1),388 页。

例 114 运用的是 epistrophe 修辞手段。作者通过在 will come、shall come 和 must come 这连续三个短语的末尾重复同一个词 come, 不断加强语势, 抒发了强烈的感情, 铿锵有力, 气势磅礴。

[115] Persistence is what makes the *impossible possible*,
the possible likely and the likely definite.

(Consultants In Marketing, Inc.)

例 115 运用的是 paregmenon 修辞手段。作者将 impossible 与 possible 这两个词源相同的词并列使用, 既揭示了两者的矛盾转化关系, 启迪了人们的思维, 又使音韵和谐。

[116] What you *can* not eat we *can*.

例 116 运用的是 place 修辞手段。这是一条罐头食品厂的广告语, 两个 can, 同形异义, 前者为情态动词, 后者为实义动词, 意为“制成罐头食品”。语义双关, 幽默生动。确实是一条言简意赅、耐人寻味、富有创意的好广告。

[117] Time is ..

Too slow for those who wait,

Too swift for those who fear,

Too long for those who grieve,

Too short for those who rejoice,

But for those who love,

Time is eternity. (Henry Van Dyke, *Time is ..*)

例 117 是 intermittent repetition 和 parallelism 的综合运用。此例是戴安娜王妃的姐姐简·费洛斯夫人 (Lady Jane Fellowes) 在悼念戴安娜时朗诵的一首诗。作者通过 too ... for those who ... 在平行结构中的间隔重复, 深刻说明了时间对于不同的人具有不同的意义, “对具有爱心的人来说, 时间是永恒的”, 既表明了对戴安娜深深的怀念之情, 又加强了语势, 增强了语言的节奏感。

汉语的“反复”和英语的 repetition 都广泛地运用于各种语体。

科技论文运用这一修辞手段,可以使论点鲜明,使思想突出。文艺作品运用这一修辞手段,可以更深刻地表达强烈的思想感情,使层次更分明,主题更突出,思想内容更引人注目,并使节奏和谐,韵律优美。在歌曲中常采用这一修辞手法。例如:

[118] *Goodbye England's rose*

*May you ever grow in our hearts
You were the grace that placed itself
Where lives were torn apart*

*You called out to our country
And you whispered to those in pain
Now you belong to heaven
And the stars spell out your name*

*And it seems to me you lived your life
Like a candle in the wind
Never fading with the sunset when the rain set in
And your footsteps will always fall here
Along England's greenest hills
Your candle's burned out long before
Your legend ever will*

*Loveliness we've lost
These empty days without your smile
This torch we'll always carry
For our nation's golden child*

*And even though we try
The truth brings us to tears
All our words cannot express*

The joy you brought us through the years

And it seems to me you lived your life

Like a candle in the wind

Never fading with the sunset when the rain set in

And your footsteps will always fall here

Along England's greenest hills

Your candle's burned out long before

Your legend ever will

Goodbye England's rose

May you ever grow in our hearts

You were the grace that placed itself

Where lives were torn apart

Goodbye England's rose

From the country lost without your soul

Who'll miss the wings of your compassion

More than you'll ever know

And it seems to me you lived your life

Like a candle in the wind

Never fading with the sunset when the rain set in

And your footsteps will always fall here

Along England's greenest hills

Your candle's burned out long before

Your legend ever will

(Elton John, *Goodbye England's Rose*)

例 118 是埃尔顿·约翰在戴安娜王妃的葬礼上献出的一首挽歌。歌曲情真意切,悼念之情,溢于言表,催人泪下。通过运用 repeti-

tion 这一修辞手段,作者充分抒发了对戴安娜的思念、追悼和悲伤,热情歌颂了戴安娜的人格风范。

三、汉语的“顶真”与英语的 anadiplosis、epanastrophe

汉语的“顶真”(又称“联珠”、“蝉联”)和英语的 anadiplosis (或 epanastrophe),都是用上一句结尾的词语来作下一句的开头,使前后邻接的句子首尾蝉联,上递下接,一句顶一句,一直连缀下去,像一串串珍珠似的。其修辞语用功能,是可使结构紧密,上下衔接,语气贯通,音律优美。用它来状物叙事,可把事件的时间或事物的空间顺序充分展示在眼前;用它来抒情写意,可把感情抒发得缠绵细腻,淋漓尽致;用它来议事说理,可把事物的逻辑关系严密而深刻地揭示出来。例如:

[119] 不造作就是诚实。诚实是最可贵的美点。

(罗兰《感情小语》)

[120] 猩猩斑斑,跳过南山。南山北斗,猎回界口。界口北面,二十弓箭。

(童谣)

[121] 月亮走,我也走;我跟月亮提笆篓。笆篓破,摘菱角;菱角尖,杵上天;天又高,换把刀;刀又快,切青菜;青菜青,换口针;针生锈,割块肉;肉又薄,换面锣;锣又响,换张网;网有稀,换乘梯;梯又长,换张床;床有得脚,搭了伢的后脑壳。

(湖北顺口溜)

[122] 人离不开交际,交际离不开信用。信用意味着尊重、真诚、可靠,因此信用原则是交际的基石。

(王永伟《交际原则》,《公共关系报》1997年6月21日)

[123] 盖闻国之本在民,故观民风之美恶,可觇国运之盛衰。昔者管子曰:“礼义廉耻,国之四维;四维不张,国乃灭亡。”有旨哉!斯语也。盖治国者必先治民。民之相处也,不能无求,求而不得,则争端起矣;民之相与也,不能无交,交而

不诚,则诈端起矣;民之相杂也,不能无别,别而不严,则无耻之端起矣。一国之民,相争而不可已,贫诈而无耻,则国且不国,其不底于灭亡者几希!故必有圣人者出,制礼以止争,制义以化伪,劝之以廉,齐之以耻,然后国乃可兴焉。故曰:“礼义廉耻,国之四维”,盖国之有此四维也!所以维民者也。所以维民使不爭者也,所以维民使不詐者也,所以维民使不貪者也,所以维民使知耻者也。故国之有此四维也,若网之有纲,衣之有领,政治以之易行,风俗以之易化也。诗曰:“泛泛扬舟,緇緇维之”,易曰:“其亡其亡,系于苞桑”,言得其维者则昌,失其系者则亡也。呜呼!今之风俗日敝,四维废弛者久矣!有志者其亟起而图之。(《礼义廉耻国之四维论》)⁽¹⁾

例 119 运用“顶真”,揭示了“诚实”的特点和功能,说理非常透彻。例 120 出自清人朱彝尊编选的《明诗综》,记载了“明狸斑童谣”描绘的游戏:儿童模拟猎人,追逐一只斑斓狸兽,狸兽跳过南山,儿童们凭借北斗星光的指引,返回界口,在地界出口背面,向狸兽发射了二十弓箭。童谣借助“顶真”,将事件的空间顺序突出而鲜明地反映了出来。例 121 这首顺口溜运用“顶真”,把主体“我”的一系列神态动作和客体的形态、属性、表现一口气地列数了出来,既结构紧密,又朗朗上口。例 122 运用“顶真”,深刻地阐明了交际和信用之间的关系,突出说明了“信用原则是交际的基石”的道理。例 123 虽然充满了旧时代的八股腔,没有什么实质性的内容,但是文章思路十分清晰,运用文字遣词造句十分流畅,特别是综合运用了“顶真”、“反复”、“比喻”等修辞格,使文章的形式十分优美。

[124] For glances beget ogles, ogles sighs,
Sighs wishes, wishes words, and words a letter, ...
(George Govdon Byron, *Beppo*)

(1) 转引自邓云乡的《文化古城旧事》,北京:中华书局,2004 年版,133 页。

[125] It's the profit now, not the product. Half the time, we cheat *the foreman*, *the foreman* cheats *the management*, *the management* cheats *the customers*. And *the customers* are we.⁽¹⁾

[126] Do what he would, a smile would come into Mr. Pickwick's face; the smile extended into *a laugh*; *the laugh* into *a roar*; *the roar* become general.

(Charles Dickens, *The Pickwick Papers*)

例 124 中,诗人运用 anadiplosis 修辞手段,说明一封情书是由一系列原因所引起的。这些原因互为因果,环环紧扣,顺理成章地得出结果。例 125 中,作者运用 anadiplosis 修辞手段,从我们欺骗工头起,经工头欺骗管理部门,到管理部门欺骗顾客(即我们)止,兜了一个圈子,极其醒目地揭示出“我们欺骗我们自己”的结论,既出人意料,又发人深省。例 126 中,作者运用 anadiplosis 修辞手段,细致入微地描绘了一系列的笑,程度由微而著,由小而大,给人以深刻的印象。

四、汉语的“回文”与英语的 palindrome、antimetabole、antistrophe、epanodos、regression

汉语的“回文”(又称“回环”),是用回环往复的语言形式,揭示两种事物或情境相互依存、相互对立的密切关系,是“顶真”的进一步发展,因而比“顶真”更讲究语序的安排和句式的整齐。传统的“回文”,一般都可以倒读,称为“严式回文”;现代的“回文”,一般不强调倒读,中间还可以穿插一些别的语言成分,称为“宽式回文”。例如:

[127] 雪花飞暖融香颊,颊香融暖飞花雪。

(1) 转引自樊国光的《试论汉英两种语言的修辞比较》一文,《外语与外语教学》2000 年第 2 期,26 页。

欺雪任单衣,衣单任雪欺。

别时梅子结,结子梅时别。

归不恨开迟,迟开恨不归。

(苏轼《菩萨蛮·雪花飞暖融香颊》)

[128] 用劳动实现自己的理想,用理想指导自己的劳动。
(陈毅《赠郭沫若同志》)

[129] 你选择了党和人民,党和人民也一定会选择你。
(影片《生死抉择》)

[130] 人不能把钱带进棺材,但钱是可以把人带进棺材的。
(《环球》2000 年第 18 期)

例 127 属严式回文。前后两行情景和词语相同,句法倒置,令人缠绵悱恻,回味无穷。例 128—130 均属宽式回文,打破了传统的格式,显得更加生动活泼。例 129 是影片中海洲市市长李高成向省委书记万永年递交辞职报告时万书记对李高成讲的话,揭示了个人与党和人民息息相关的关系,一种双向选择的关系。这句话哲理丰富,寓意深刻,耐人寻味,又与片名十分贴切。例 130 是广东一市委书记看过电影《生死抉择》后的感慨语。它深刻地揭示出钱对于人而言,是身外之物,但钱又具有无穷的魔力,人对钱如果贪得无厌,就会被钱送进棺材。此语告诫人们对钱要保持警惕,君子爱财,应取之有道,对不义之财,不能存在非分之想。

英语的 palindromes 与汉语的“严式回文”十分相似,“刻意追求字母顺序的回环往复,使同一语句可顺读,也可倒读。”⁽¹⁾ 例如:

[131] Stressed was I ere I saw desserts.⁽²⁾

[132] Ma is as selfless as I am.⁽³⁾

[133] Reeb Beer (“力波”牌啤酒商标名)

[134] Live Evil (反腐败广告)

(1) 徐鹏,《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461 页。

(2)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461 页。

(3) 同(2)。

英语的 antimetabole、antistrophe、epanodos、regression 与汉语的“宽式回文”有很多相似之处。antimetabole 是“按相反的次序重复相同的词语或概念”,⁽¹⁾如例 111。antistrophe 是“按相反的次序重复词语”,⁽²⁾如例 112。epanodos(或 regression)是“按倒转的次序重复一个词或陈述”,⁽³⁾如例 113。这几种重复的共同点是:按相反的次序重复词语。它们的不同点是:在 antimetabole 和 epanodos(或 regression)中,重复后的词语或概念与原词语或概念意思发生逆转,如 *The soldier faces the powder while the beauty powders the face*;而在 antistrophe 中,重复是为了强调,表示同一的概念,意思未发生变化。⁽⁴⁾

汉语的“回文”与英语的 palindrome、antimetabole、antistrophe、epanodos、regression,在语言形式上都具有蝉联往复之美,在内容结构上表现出两种事物之间的相互制约、相互依存的辩证关系。由于它们都利用了语序的回环往复,因此更可以增强语言的表现力、说服力和感染力。例如:

[135] 灵山大佛,佛大山灵。(无锡灵山大佛宣传广告)

[136] *Eat to live, and not live to eat.*

(Benjamin Franklin, *Poor Richard's Almanac*)

五、汉语的“首尾双齐”与英语的 epanalepsis、epidiplosis

汉语的“首尾双齐”与英语的 epanalepsis、epidiplosis,是指

(1) 徐鹏,《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362 页。

(2) 同(1),363 页。

(3) 同(1),383 页。

(4) 参见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362 页。

“在一个分句或句子的开头和结尾,使用相同的单词或词语。”⁽¹⁾
这种句子结构往往整齐匀称,言简意赅。例如:

[137] 仁者见仁,智者见智。

[138] 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

(《孟子·梁惠王上》)

[139] 乐民之乐者,民亦乐其乐;忧民之忧者,民亦忧其忧。

(《孟子·梁惠王下》)

例 137 运用“首尾双齐”,把对同一个问题各人观察的角度不同、见解也不同的道理说得一清二楚。例 138 表达了孟子泛爱的仁政学说,尊敬自己老人的同时还要尊敬别人的老人,爱护自己小孩的同时还要爱护别人的小孩。首尾双齐,读来朗朗上口,哲理丰富。例 139 是运用“首尾双齐”不可多得例子。为老百姓快乐的事感到快乐者,老百姓也同样会与他分享快乐;为老百姓忧愁的事感到忧愁者,老百姓也同样会为他分担忧愁。通过运用“首尾双齐”的修辞格,揭示出统治者与老百姓之间有着息息相关的关系。

[140] *Blood will have blood.*

[141] *Diamond cut diamond.*

[142] *You bleed when the white man says bleed; you bite when the white man says bite; and you bark when the white man says bark.* (Malcolm X, *Message to the Grass Roots*)

[143] *Justice took no note of Joe; and he paid the same tribute to justice.*⁽²⁾

例 140—143 运用 epanalepsis 和 epidiplosis, 结构对称、语法简洁,令人读后难忘。

(1) 同(1), 379 页。

(2)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379 页。

六、汉语的“语义双关”与英语的 plocce

汉语的“双关”和英语的 pun,都是重要的修辞手段,能使语言表达含蓄、幽默、生动、活泼,在特定的环境下,又能使语言表达隐晦、曲折。

汉语的“双关”可分为三类:语义双关、谐音双关和混合双关。其中“语义双关”与英语修辞手段 plocce 很相似:“语义双关”是利用词语多义性的条件构成双关,假用词本义,实取其喻义;plocce 是“重复相同的词,但另作别解。”⁽¹⁾例如:

[144] 那手上起了血泡的战士,拉了一下他的同伴说:
回去挖吧,伙伴!这个买卖合算,手上多几门泡没关系,咱们
就这么跟他“磨”。(巍巍《挤垮它》)

[145] 老乖又把瓜送到她的嘴唇边说:“你尝尝,可甜
了!”巧玉却不用手接,调皮地用嘴把瓜咬了一口。老乖忙问
“甜不甜?”

“甜!”巧玉妩媚地笑着看了他一眼……

(李准《瓜棚风月》)

[146] “雅”要地位,也要钱,古今并不两样的。但古代
的买雅,自然比现在便宜;办法也并不两样,书要摆在书架上,
或者抛几本在地板上,酒杯要摆在桌子上,但算盘却要收在抽
屉里,或者最好是在肚子里。(鲁迅《病后杂谈》)

[147] 华达电梯助君高升 (华达电梯广告)

例 144 中的“磨”字是语义双关。表面上指手上磨几个血泡,实际上却指坚持战斗,磨垮敌人。例 145 共用了四个“甜”字,前三个只指瓜甜,第四个表面上指瓜甜,实际上是吃在嘴里,甜在心里。例 146 巧妙地利用算盘的本义和转义——“小算盘”或“心

(1) 徐鹏,《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410 页。

机”——构成语义双关,表面上指具体的看得见摸得着的“算盘”,但实际上是指人的“心机”,因而“最好是在肚子里”。例 147 中的“高升”,既指上楼“高升”,又指职务、事业“高升”。

[148] “It’s hard to say. We were supposed to sortie yesterday. Maybe we will today. There’s a rather *headless* feeling in this fleet.”

“I completely understand. I feel sort of *headless* myself.”

“It’s still there on your shoulders, Dad.”

(Herman Wouk, *The Winds of War*)

[149] “Your temperature is all right,” I said. “It’s nothing to *worry about*.”

“*I don’t worry*,” he said, “but I can’t keep from *thinking*.”

“*Don’t think*,” I said. “Just *take it easy*.”

“*I’m taking it easy*,” he said and looked straight ahead.

He was evidently holding tight onto himself about something.

(Ernest Hemingway, *A Day’s Wait*)

[150] There are *artists* and *artists*.⁽¹⁾

[151] You can find *doctors* and *doctors* in there.⁽²⁾

例 148 第一个 *headless* 的意思是“缺乏首脑,没有领导”,而第二个 *headless* 却指“头脑空虚,思想混乱”,上下串联,相映成趣。最后一句中 *it* 则更是把 *head* 从 *headless* 中恢复原状作本义“头”解了,显得前后呼应,诙谐幽默。短篇小说《一天的等待》是围绕着父子俩之间的误解而展开的。儿子把华氏体温表当成了摄氏体温表。当他知道自己发烧至 102 度时,做好了充分的思想准备离开人世。

(1)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411 页。

(2) 同(1)。

例 149 中,当父亲告诉他“你的体温没啥问题,用不着担心”时,儿子说“我不担心,但不能不想”。当父亲劝他“不要想,放心好了”时,儿子回答“我没有什么不放心的”。显然,对话中的代词 it 是异义双关,对父亲而言,是指“体温”,对儿子来说,是指“死亡”。例 150 和例 151 每句两个重复的词中,前一个表示褒义,后一个表示贬义。

第六章

汉英文字游戏和技巧类 修辞手段的语用对比

第一节 引言

汉语属汉藏语系,英语属印欧语系,它们有各自的语音、词汇、语法体系,有各自的发展规律。然而,这两种语言存在着共性,即语言的基本组成单位都是字、词、句,且字、词是构成句子的基础。虽然人们在用语言进行交流时是以句子为基础的,但是离不开对字、词的斟酌。在特定的语言环境中,对文字进行一些适当的加工处理,即做一些文字游戏,无疑会增强文字的感染力和表现力,丰富传递思想感情的表现手法,使语言表达产生一种特殊的美学效果。

修辞是介于语言和文学之间的一种边缘社会现象。修辞现象的产生、存在和发展,离不开客观物质基础和心理基础。一方面,汉语中大量的同音字和多义词为“双关”的产生提供了良好的客观物质基础,千百年来广为流传的名言、警句、谚语等使“仿拟”有了极为丰富的仿拟对象。当然,英语和西方文化同样具备这些条件。另一方面,作为语言活动的“双关”和“仿拟”也是建立在人的

心理基础之上的。西方修辞学研究对心理因素的兴趣可以追溯到亚里士多德。陈望道在《修辞学发凡》中提出的修辞学理论体系,也体现了心理学和修辞学的紧密结合。陈望道认为,因为修辞与“情意”有着形式与内容、手段与目的的密切关系,所以存在于整个交流思想的过程中,与说写者的感情、思想、意志有关,也与听读者的感情、理解力、感受力等有关。⁽¹⁾由此可见,说写者的个性特点往往可能诱发诸如“双关”、“仿拟”等修辞手段的产生,而听读者在对语言信号的理解过程中所产生的多种联想则把这种可能变为现实。

修辞离不开语境。所谓语境,概括起来看,它“既包括语言因素,如作品的上下文或说话的前言后语等,也包括非语言因素,如交际的时间、地点、场合、时代、交际对象以及社会、文化背景、自然环境、语体环境等。”⁽²⁾语境是修辞现象中的一定言语形式和一定思想内容这对矛盾相统一的条件。⁽³⁾如《修辞学发凡》所说的,“双关”和“仿拟”均为积极修辞。与消极修辞相比,积极修辞与语境的关系更为密切。“双关”和“仿拟”都必须依赖特定的语境衬托来增强传情达意的效果。如果离开了一定的语境,“双关”也许只能是“一语单关”,“仿拟”也将成为不知所云的生造词句。⁽⁴⁾

属于文字游戏和技巧类的修辞手段有好多种,⁽⁵⁾本章主要讨论汉语的“双关”、“仿拟”与英语的 pun、parody,进行语用对比研究,并对几种相关的修辞手段稍加对比。

(1) 参见胡曙中的《英汉修辞比较研究》,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115—116页。

(2) 彭增安,《语用·修辞·文化》,上海:学林出版社,1998年版,5页。

(3) 参见刘焕辉的《修辞学纲要》,南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1997年版,39页。

(4) 同(3),38页。

(5) 参见本书“附录一”。

第二节

汉语的“双关”与英语的 pun

汉语的“双关”和英语的 pun,在格式上和修辞作用上大体相同,都是“一个词语同时关顾着两种不同事物的修辞方式”,⁽¹⁾或者说,是“有意识地使同一个词、或同一句话,在同一个上下文中,兼有两层意思。”⁽²⁾由此可见,虽然“双关”和 pun 的基本特点是一个词或一句话同时含有表里两层意思,但说话人真正的用意不在表面上那层意思,而在骨子里那层意思。双关语表层提供的是次要信息,深层传递的才是重要的信息,要达到的是“言在此而意在彼”的修辞效果。运用“双关”和 pun,可以使语言新鲜活泼、诙谐有趣,能收到滑稽幽默、含蓄委婉、冷嘲热讽、甚至悲剧的效果。

汉语的“双关”可分为“谐音双关”和“语义双关”两种⁽³⁾,分别与英语 pun 的两个分支 paronomasia 和 antanaclosis 相对应或相似。

汉语的“双关”用途广,作用大,其中“谐音双关”使用得较为频繁而且灵活,这与汉语的特点有着密切的联系。汉语普通话有二十一个声母,三十五个韵母,但并非声母和韵母可以随意拼凑。譬如,z、c、s 就不可与 l 相拼。可以相拼的共约四百多个基本音节。每个音节一般有四个声调,有的还有轻声,这样可以组成最多一千八百个音节,而汉语却有六七万汉字,⁽⁴⁾况且不断有新字加入进来。所以,汉语同音字的存在是不可避免的。譬如,以北京语

(1) 陈望道,《修辞学发凡》,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年版,96页。

(2) 王希杰,《汉语修辞学》,北京:北京出版社,1983年版,288页。

(3) 本书第五章第五节第六小节提到汉语的“双关”可分为三类,本章只讨论其中主要的二类。

(4) 参见于根元、张朝炳、韩敬体的《语言的故事》,北京:东方出版社,1995年版,145页。

音为基础的《新华字典》(1998年修订本)中,读作 yi 的汉字竟然多达一百三十五个。如果脱离了具体的语言环境,只发 yi 这个音,根本不知道读的是哪个汉字。古时候,汉语以单音词为主,语言中造成歧义的机会很多。现在,汉语的词语逐步向复音词发展,虽然大大减少了“谐音双关”的概率,但同音的复音词依然存在。譬如,“琵琶”和“枇杷”都读成 pí pá。一方面,同音词可能会给语言交际的畅通带来不利的影响,但另一方面,它又丰富了语言的信息,拓宽了想象的空间,为“谐音双关”的产生提供了良好的条件。同音词的现象在英语中也很突出。譬如,air 和 heir 都读作 /eə/, week 和 weak 都读作 /wi:k/, knew 和 new 都读作 /nju:/, see 和 sea 都读作 /si:/。由此可见,“谐音双关”是一种普遍的语言现象。

汉语的“双关”,尤其是“谐音双关”,渗透着历史悠久的汉民族文化。汉语的谐音文化表现为三个方面:

第一,汉语的谐音文化表现为由谐音所创造的社会习俗、礼仪风尚。譬如,在中国传统的婚礼习俗中,有送或放枣子和栗子的习俗,取“早立子”的谐音,意思是祈求早生贵子,子孙满堂,这是数千年中国封建社会生育观念在民俗心理中的反映。在封建社会中,某些字因与另外一些字谐音而需要避讳。譬如,普通老百姓的名字不能与帝王的名字同音;艄公忌讳“陈”字,因为“陈”与“沉”同音,有不吉利的涵义;给亲朋好友送梨、送伞会冒犯对方,因为“梨”谐“离”,“伞”谐“散”。这些由谐音产生并固定下来的习俗风尚,反映了汉族人很强的趋吉避凶的社会心态。

第二,汉语的谐音文化表现为古今文艺创作。在民族特色浓、流传广的民歌、民谣、对联中存在大量的“谐音双关”。在浩瀚的现当代文学作品中,文人往往借谐音寄托个人思想感情,或把谐音当作斗争的武器。

第三,汉语的谐音文化表现为语言本身的变异的创新。谚语、歇后语、人名、地名、品名、商标等,广泛地运用谐音。

总之,谐音存在于社会文化的各个方面。

“谐音文化的研究,不但有理论意义,而且有实用价值,一个外国人,如果只懂得汉语的词汇意义、语法结构,只会准确的发出、听懂标准音,那还是无法进入中国人的文化层次中,无法理解汉语的社会文化意义。”⁽¹⁾“语言是一种特殊的社会现象,它随着社会的产生而产生、发展而发展。”⁽²⁾修辞是语言的具体运用,当然更应当反映日益发展进步的社会内容。

作为修辞手段之一的“双关”,同样跳动着时代的脉搏,它所散发出的时代气息在现代广告中体现得最为充分。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的迅猛发展,国际日益频繁的交流合作,大大促进了广告业的发展。广告已渗透到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成为人们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广告语言也成为人们关注的话题。许多商家企业为了在各类竞争中获胜,想方设法采用新奇独特的广告语言传递产品信息,唤起人们对商品的注意和兴趣,诱发直接的或潜在的购买动机。广告常用“双关”、“明喻”、“隐喻”等修辞手段,而“双关”以其言在此而意在彼的含蓄委婉反映出中国人特有的表达方式,颇受广告商的青睐。例如:

[1] 挺有女人味道 (索芙特 PM 丰韵香皂广告词)

[2] 4303030 (三菱电梯销售部的电话号码)

[3] Money doesn't grow on trees. But it blossoms at our
branches. (Lloyd's Bank)

例1中的“挺”字一语双关,表面上指“非常,很”,实际上指“丰满,挺拔”。广告意思既含蓄又深远,符合汉族人的表达习惯和审美意识。广告创意人常用数字构成谐音,旨在吉祥易记,例2中的数字“30”与公司“三菱”相谐,既上口又好记,受人喜爱。例3中的branches一词有两层意思:一层是“树枝”,另一层是“英国劳埃德

(1) 李晋荃、王希杰,谐音:从修辞到文化,《汉语修辞和汉文化论集》(王希杰主编)。南京:河海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109页。

(2) 《辞海》(1999年版缩印本),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480页。

银行的各个分行”。这则广告的表层意思是:树上是长不出钱来的,但它会在我们的树枝上开花。它的深层意思是:只要顾客把钱存到劳埃德银行,他们的钱就会不断增加。以上几则广告说明,“双关”和 pun 的妙用能给人们带来语言美的享受,也能满足人们趋吉避凶的心理需要。

语言是一种社会现象。语言的使用不能离开文化而独立存在,“人们借助语言保存和传递人类文明的成果”⁽¹⁾,语言“是文化信息的载体和容器。”⁽²⁾语言具有民族性。中国传统文化重集体,重伦理;西方文化注重自我,突出个性。在中国文化传统中,群体利益高于个人利益,这是中国人谦虚,习惯于把个人利益让位于集体利益,隐蔽自己的真实思想,较多地使用迂回、隐晦或委婉的表达习惯的原因。此外,东、西方人的思维方式不同:中国人的思维方式是综合的,曲线式的;西方人的思维方式是分析的,直线式的。这些东、西方文化的差异在“双关”这一修辞手段里有所反映,具体表现为:汉语的“双关”用作含蓄委婉表达方式的居多,而英语的 pun 则以表现幽默风趣为主。

下面分别讨论汉语的“谐音双关”和英语的 paronomasia。

一、汉语的“谐音双关”

“谐音双关”是利用同音近音的条件构成的双关,它能产生多种不同趣味的修辞效果。为了便于分析,此处把汉语的“谐音双关”按其使用范围大体分为三类:社会习俗礼仪类、文学创作类和语言的变异创新类。

社会习俗礼仪类谐音双关。汉语谐音双关能用作吉利祝颂或趋吉避凶。譬如,旧时士子应考,亲友们要送笔、定胜糕、粽子三色

(1) 《辞海》(1999 年版缩印本),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480 页。

(2) 许国璋,《许国璋论语言》,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1 年版,1 页。

礼品,祝曰“笔定糕粽”,意为“必定高中”。又如,古代用蝙蝠形象表示“福”,用梅花鹿形象表示“禄”,用喜鹊形象表示“喜”,因为“蝠”与“福”同音,“鹿”与“禄”同音。再如,北京话中“舌”与“折”同音,因而用“口条儿”代替“猪舌头”。有许多地方送礼物时忌讳送钟,因为“送钟”与“送终”谐音。上海话“寡”与“瓜”同音,所以新娘上门禁吃瓜,以免成为寡妇。诸如此类由谐音所产生的社会习俗礼仪在汉族人心目中是根深蒂固的。在经济发达的今天,许多人盲目追求“8”字,不喜欢“4”字。譬如,2001年1月某日《扬子晚报》曾刊登一条新闻,一位摩托车车主因其牌照的尾数是“114”而与家人争吵,非要换个“吉利”的数字不可。这种谈“4”色变的现象源于谐音,因为广东话中“8”谐“发”,受人青睐,而“4”在多种方言中谐“死”,令人生畏。

文学创作类谐音双关。如前所说,双关是一种言在此而意在彼的修辞手段。谐音双关通常借助谐音异义词,追求直白式表达所不及的隐晦的效果。在民歌、诗歌中,谐音双关为说写者和听读者提供一个缓冲的机会,一个想象的空间。在政治黑暗的年代,谐音双关成为人们奋起反抗的有力武器。在小说等其他作品中,谐音双关又往往成为作者寄托个人情思或含沙射影的手段。例如:

[4] 杨柳青青江水平,闻郎江上唱歌声。东边日出西边雨,道是无晴却有晴。(刘禹锡《竹枝词》)

[5] 滔滔风急浪潮天,情哥郎扳桩要开舡,挟绢做裙郎无幅,屋檐头种菜姐无园。(民歌《别》)

[6] 盐钵子,酱罐子,我家有个铁锤子。打破盐钵子,捣烂酱罐子,才能过好日子。(新中国成立前的山西民歌)

[7] 姓陶不见桃结果,姓李不见李花开,姓罗不见锣鼓响,蠢材也敢对歌来。(歌剧《刘三姐》)

[8] 思量同你好得场挨,弗用媒人弗用财,丝网捉鱼尽在眼上起,千丈绦罗梭里来。(《梭》)

[9] 太仓一富人宴客,王元美与焉。馐有臭蟹及生梨

子。元美曰：“世人万般愁苦事，无过死鳖与生梨。”坐客大噱。
(冯梦龙《古今谭概·文戏部·改用旧体诗》)

[10] “娘，他们……是要剥我们中国人的脸皮啊，你知道吗？”骄阳下，柳树上，回答他的是一片“知了，知了”的蝉声。
(毛炳甫《剥皮香蕉》)

[11] 这就是文人学士究竟比不识字的奴才聪明，党国究竟比贾府高明，现在究竟比乾隆时候光明：三民主义。

(鲁迅《伪自由书·言论自由的界限》)

[12] 浦江逆流滚，难阻巨舟航。宏桥将闻断，马卒陷汪洋。
(《天安门诗抄·愤讨》)

例4中“晴”谐音“情”，语面上说的是晴雨的“晴”，实际上指感情的“情”。谐音字的使用恰到好处，达到了以晴寓情的目的。例5中“幅”与“福”谐音，“园”与“缘”谐音，极其生动形象地传达了歌唱者的幽秘羞涩之意。例6中，以“盐”谐山西军阀阎锡山的“阎”，以“酱”谐旧中国总统蒋介石的“蒋”，构成双关，唱出了广大老百姓希望打倒阎锡山、消灭蒋匪军、早日过上好日子的强烈愿望。例7中刘三姐就“陶、李、罗”三姓与“桃、李、锣”三物同音相谐，就姓联物，指物借意，对给地主当帮凶的三个秀才进行了辛辣的讽刺。例8是冯梦龙收集的《山歌》中的一首。字面上写的是捉鱼要靠渔网的“网眼”，实际上指的是传情的“眉眼”；字面上写的是织绫罗的“梭子”，实际上指的是用眼睛看的“睺”字。双关表达了年轻人对自由婚姻的渴望。例9中“死鳖与生梨”本应是“死别与生离”，二者谐音，王元美将其暗换了，故“坐客大噱”。“知了，知了”本是蝉的叫声，但在例10中正好同音谐义代娘回答：“知(道)了，知(道)了。”文中蝉的叫声与“娘”的沉默构成一动一静的对比，反映了人物内心的波动。这个谐音双关既含蓄委婉又风趣幽默。在国民党统治的黑暗年代，是不允许触犯已被国民党变了味的“三民主义”的。鲁迅在例11中借“明”与“民”的谐音，把“聪明”、“高明”、“光明”概括成“三民主义”，巧妙地嘲讽了国

民党当局。在政治高压下人民群众往往借谐音双关作为斗争的武器。例 12 中的“宏桥将闻”，是“四人帮”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名字中的一个字的谐音，此例表达了人民群众对“四人帮”的痛恨。

对联，也称联语，是我国特有的一种文艺形式，也是汉语所特有的一种修辞手段。就用途分，写春节吉语的叫春联，祝人寿辰的叫寿联，悼人逝世的叫挽联，贺人新婚或升迁等的叫喜联，平日贴在大门上的叫门帖（春联也是门帖的一种）。因为对联常悬挂在楹柱上面，故又叫楹帖或楹联，成为一般对联的通称。对联讲究音韵和谐，节奏优美，读起来铿锵有力，而又耐人寻味。例如：

[13] 罕见之才，盖世之德。

[14] 空对着，山中高士晶莹雪；终不忘，世外仙姝寂寞林。
（曹雪芹《红楼梦》）

例 13 是汪精卫过五十岁生日时，一位书法大师送给他的一副对联。汪精卫把它挂在中堂，引来不少高朋贵客的称赞。却不知书法大师精心构思的“寿联”另有弦外之音，“罕见”乃“汉奸”的谐音，“盖世”乃“该死”的近音。书法大师借谐音双关痛骂汉奸汪精卫，真是骂得好，骂得妙。例 14 中“雪”谐音“薛”，指薛宝钗；“林”表面上指树林，实际上指林黛玉。曹雪芹在《红楼梦》中另对不少人名、地名、物名运用谐音双关以寄托自己的思想感情。譬如，人名：“元春”、“迎春”、“探春”、“惜春”谐“原应叹息”，“卜世仁”谐“不是人”，“秦钟”谐“情种”，“封肃”谐“风俗”；地名：“十里街”以“十里”谐“势利”，“仁清巷”以“仁清”谐“人情”，“葫芦庙”以“葫芦”谐“糊涂”；物名：“群芳髓”（香名）以“髓”谐“碎”，“千红一窟”（茶名）以“窟”谐“哭”，“万艳同杯”（酒名），以“杯”谐

“悲”。⁽¹⁾ 以上各例是说写者故意利用谐音词语来达到双关目的的例子。

当然,语境对语句所表达的思想内容起着显现和推断的作用,只有在语境的衬托下,才能准确无误地理解谐音双关要表达的意思。⁽²⁾ 有时作者借助语境的制约作用,利用故事人物无意中使用了谐音词语而造成误解,来达到诙谐幽默的修辞效果。例如:

[15] 一个中国人从美国回来时携带了一个漂亮的美国媳妇。这位名叫黛比的洋媳妇与她的婆家人一起吃典型的中国式早餐——豆浆油条。想必是由于第一次尝到又香又脆的油条,她一根接一根地往嘴里送。丈夫不忍心看她干噎,指指豆浆碗说:蘸着吃。洋媳妇表情怪异。婆婆笑着说:蘸着吃。公公和小叔子也跟着说:蘸着吃。黛比在美国学过中文,成绩优秀,听力超群,故跟婆家人交流不算太难。可此时她竟呆呆坐着,一声不响。丈夫再一次提醒:蘸着吃。话音刚落,只见黛比很不情愿地站起身,十分委屈地说:你还说尊重妇女呢,你们都坐着吃,为什么让我站着吃?

(《洋媳妇吃油条》,《扬子晚报》2000年9月5日)

[16] 她一见秀敏就说:

“秀敏同志,你那发言稿哪?”

“啥? 啥稿?”

“讲话的稿。”

“讲话还带稿?”

“不用稿也得有个提纲吧?”

“啥缸?”

“拿张纸把你要说的内容大概写下来,提防忘了,说

(1) 参见王希杰、季世昌主编的《修辞文荟》,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1988年版,170页。

(2) 参见彭增安的《语用·修辞·文化》,上海:学林出版社,1998年版,11页。

溜了。”

秀敏一听说“写”，愣了。她抗着个脖子：“我不会写。”

（黄宗英《小丫扛大旗》）

在例 15 中，作者设计了一个全家人围坐着吃豆浆油条这一特定语境，利用中美文化背景的差异和“蘸”与“站”二字的谐音，使故事显得十分幽默有趣。同样，在例 16 中，作者设计了一个文化水平不高的农村姑娘秀敏将要在会上发言这一特定语境，利用“稿”与“搞”、“纲”与“缸”的谐音，把对话写得生动有趣，把人物刻画得栩栩如生。

语言的变异创新类谐音双关。歇后语是广大人民群众在生产和社会实践中创造出来的诙谐而形象的一种语句。其特点是具体生动，富有生活气息。正因为如此，歇后语才具有旺盛的生命力，经久而不衰，往往成为人们打趣的好帮手。谐音双关歇后语在歇后语中占相当大的成分，其结构往往是前半截是某事物，后半截采用谐音使其意义一语双关。例如：

[17] 外甥打灯笼——照舅（照旧）。

[18] 老虎拉车——谁赶（谁敢）？

[19] 小葱拌豆腐——一青二白（一清二白）。

[20] 大脚穿小鞋——前紧（钱紧）。

[21] 饿蚊子——死叮（死盯）。

[22] 孔夫子搬家——尽是书（尽是输）。

[23] 和尚打伞——无发无天（无法无天）。

[24] 狗头上长角——装羊（装佯）。

[25] 四扇屏里卷灶王——画里有画（话里有话）。

“歇后”是汉语里所特有的修辞手法，它用歇后代替文中的话，并通过“双关”等修辞手段来突出主体。以“外甥打灯笼”为例。“照舅”意为“（打灯笼）照舅舅”，“照旧”意为“按照原来的样子”，该歇后语正是通过“照舅”与“照旧”的谐音构成一语双关，并通过前者来突出后者的。这种谐音双关式歇后语具有信息功能和

美感功能,⁽¹⁾它在语言形式和修辞效果上不求隐晦,只求诙谐。

正因为语言的变异创新类谐音双关会产生诙谐的效果,所以被广泛运用于广告词、新闻标题、商标名等。例如:

[26] 金星牌电视精心设计,精心生产,精心筛选,精心测试,金星精心,电视机的一颗明星。(金星电视机广告词)

[27] 网上书店:何时才有“钱”途?

[28] 飞越 2000 挑战无限

[29] 星闻报道

[30] POISON (美加净百爱神香水名)

例 26 利用“金星”与“精心”的谐音,表达了企业质量为上的经营宗旨,谐音词的巧妙重复,极好地提高了品牌的知名度和企业的可信度。例 27 是《中华读书报》2000 年 2 月 16 日第九版上该报记者张永恒的一篇文章的标题。作者巧用“钱”与“前”的谐音,对网上书店何时才有经济利益回报、何时才有发展前途提出了疑问。该双关语具有浓烈的时代气息。例 28 是在 2000 年“世飞赛”期间中央电视台播出的一则广告。广告妙在“无限”二字。首先,“无限”与“吴县”谐音,因为“世飞赛”在苏州吴县太湖上空举行。谐音词提示人们,在欣赏特技飞行的同时别忘了一睹吴县的美丽风光。正如另一则广告所说的那样:“吴县风光无限美”。其次,“无限”意为“极限”。太湖大桥长 900 米,其中心桥洞呈拱形,长 24 米,最高点距水面不足 6 米,据国际航联掌握的资料,这是人类驾机穿越的最狭小的空间。5 架国产飞机先后成功地穿越了吴县太湖大桥一号桥北主桥洞,创造了中国吉尼斯纪录。《扬子晚报》有一个栏目叫“星闻报道”,专门报道一些影视明星的最新消息。例 29 中“星”与“新”近音,用得贴切、恰当。例 30 是上海家用化学品厂 1988 年推出的一种香水。其香型模仿 1985 年法国著名化

(1) 参见陈宏薇的《汉英翻译基础》,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8 年版,113 页。

妆品时装公司姬仙蒂娜推出的香型独特的紫色香水 POISON(毒药)。上海家用化学品厂为自己的产品命名 POISON, 极富创意。中文取 POISON 的谐音“百爱神”, 颇具浪漫色彩, 同时, 它又表明该香水香味独特, 质量上乘, 实可与国际名贵香水媲美。

谐音双关翻译法是外语广告翻译成汉语时常用的一种手法。这种翻译法注重汉语译文商业气息, 常含褒义, 对促销有一定的影响。譬如, 把 Sprite 译成“雪碧”, 把 Benz 译成“奔驰”, 把 Zenith 译成“增你智”, 把 Do & Me 译成“多美丽”。汉语商业名称翻译成外语时也不乏使用谐音双关翻译法。譬如, 把“联想”译成 Legend, 把“四通”译成 Stone, 把“实达”译成 Star, 把“方正”译成 Founder, 把“倍思特”译成 Best。

二、英语的 paronomasia

英语的 paronomasia 是“用同音异义或近音异义的词构成双关”, “使语言新鲜活泼, 诙谐有趣, 能收到滑稽幽默、冷嘲热讽、生动有力或醒目的效果”,⁽¹⁾ 主要用于文学作品、幽默小故事、广告宣传等。例如:

[31] Romeo. Not I, believe me: you have dancing shoes
With nimble soles: I have a soul of lead
So stakes me to the ground I cannot move.

(William Shakespeare, *Romeo and Juliet*)

[32] Second Commoner. A trade, sir, that, I hope, I
may use with a safe conscience; which is, indeed, sir, a mender
of bad soles. (William Shakespeare, *Julius Caesar*)

[33] First Gentleman. Thou art always figuring dis-eases

(1) 徐鹏,《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479页。

in me; but thou art full of error; I am *sound*.

Lucio. Nay, not as one would say, healthy; but so *sound* as things that are hollow; thy bones are hollow; impiety has made a feast of thee.

(William Shakespeare, *Measure for Measure*)

[34] “When does the baker follow his trade?”

“Whenever he *kneads* the dough.”⁽¹⁾

[35] “I beg your pardon,” said Alice very humbly: “you had got to the fifth bend, I think?”

“I had *not*!” cried the Mouse, sharply and very angrily.

“A *knot*!” said Alice, always ready to make herself useful, and looking anxiously about her. “Oh, do let me help to undo it!” (Lewis Carroll, *Alice’s Adventures in Wonderland*)

[36] A department-store customer asked a salesperson where the flash-light batteries were. “*I’ll see*,” the employee replied, and he slipped around the corner.

After 15 minutes of waiting, the shopper found another salesperson and asked her where he could get the batteries. “*I’ll see*,” the second employee said, then disappeared.

Unable to get any assistance, the frustrated shopper went to the manager’s office. “Everybody here gives me the run-around,” he exclaimed. “All I want to know is where I can find the flashing batteries.”

The customer stormed out in a rage at the manager’s reply: “*Aisle C*.”

[37] More *sun* and *air* for your *son* and *heir*.⁽²⁾

(1)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488页。

(2) 同(1)，482页。

[38] *Foyled* again? Try Dillions.⁽¹⁾

[39] *OIC* Shop

[40] I M 2 B Z 2 C U

例 31 中莎士比亚妙用 *sole* 和 *soul* 这对同音异义词,生动地刻画出罗密欧当时心头烦恼、无心跳舞的心境。例 32 中莎士比亚借用 *sole* 和 *soul* 的同音异义造成双关,把修鞋匠的机智和幽默刻画得惟妙惟肖。例 33 中莎士比亚以 *so sound as things that are hollow* 一语道破绅士甲的自命体魄健全,恰如当头一棒。例 34 利用 *need* 和 *knead* (揉)这一对同音异义词,并配上 *dough* 一词的多义(既作“生面”又作“钱”解),形成两个双关来构成幽默。例 35 中的 *not* 与 *knot* 同音异义,生动地表现了爱丽丝和老鼠间幽默风趣的对话。例 36 中一位顾客问营业员哪里可以买到手电筒电池,两位营业员都回答 *I'll see*,然后便无动于衷,令这位顾客大惑不解。出于无奈,他只好去问经理。可是经理的回答听上去跟前面的回答毫无二致,使这位顾客一气之下冲出商店。原来, *Aisle C* (走道 C) 与 *I'll see* 发音相同,真是无巧不成书。例 37 是写在一幅为海滨浴场宣传的广告画上的一句话,其目的是要把广大度假者全家老小都吸引到海滨浴场来。因为巧用了同音异义词 *sun* 和 *son*, *air* 和 *heir*,所以这句话具有很强的号召力,它打动了父母的爱子之心。例 38 中的广告是为一家名叫 *Dillion* 的书店而做的。*Foyle* 是伦敦另一家书店的名称,作者有意在词尾加上 *d*,使之与 *foiled* (受挫)这个词同音。广告的意思是:如果读者在 *Foyle* 书店买不到自己所需要的书,那么请到 *Dillion* 书店来。例 39 是美国费城一家眼镜店的店名。乍一看,这店名怪怪的。但如果你把它大声读一遍,你就会恍然大悟:*OIC* 的发音相当于英语的一句感叹句 *Oh, I see!* 这是人们戴上眼镜后常说的一句话。再仔细看一看,

(1) 转引自周晓、周怡的《现代英语广告》,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8 年版,137 页。

OIC 三个字母的组合很像一副眼镜。店主的经营之道和幽默感,真令人拍案叫绝。据说例 40 是英国一位繁忙的经理在办公室门上挂的一块牌子。原来它的意思是:I'm too busy to see you。聪明的经理巧妙地利用字母及数字等同音词的特点,委婉地谢绝众多的来访者,其别出心裁的表达令人耳目一新。

三、汉语的“语义双关”

“语义双关”是“利用词语的多义性,构成表里两层意思。”⁽¹⁾汉语词语的多义性和特定语境的需要是语义双关存在的前提。“语义双关”主要用于文学创作、幽默小故事、广告、标题等。例如:

[41] 因此仰望杏子不舍,又想起邢岫烟已择了夫婿一事,虽说是男女大事,不可不行,但未免又少了一个好女儿。不过两年,便也要“绿叶成荫子满枝”了。(曹雪芹《红楼梦》)

[42] “雅”要地位,也要钱,古今并不两样的,但古代的买雅,自然比现在便宜;办法也并不两样,书要摆在书架上,或者抛几本在地板上,酒杯要摆在桌子上,但算盘却要收在抽屉里,或者最好是在肚子里。(鲁迅《病后杂谈》)

[43] 人们总羡慕海阔天空,以为一片茫茫,无边无界,必然大有可观。因此以为坐海船坐飞机是“不亦快哉!”其实也未必然。……然而飞机快是真的,两点半钟,到重庆了,这倒真是个“不亦快哉”!(朱自清《飞》)

[44] 那手上起了血泡的战士,拉了一下他的同伴说:回去挖吧,伙计!这个买卖合算,手上多几门泡没关系,咱们就这么跟他“磨”。(魏巍《挤垮它》)

(1) 徐鹏,《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488页。

[45] 齐母 ……前些日子我不是回去几天吗,我亲眼看得明明白白,乡下的大姑娘小媳妇已经都跟男人一样了,站在一块儿谁也不高,谁也不低了,我干吗还不回去呢?

(老舍《女店员》)

[46] 神州到处有亲人不论生地熟地,春风来时尽着花但闻藿香木香。

[47] 某机关一个科六个人,封了五个科长,剩下一个办事员,人们戏谑地称这个科为“五官科”。

(《人民日报》1985年11月21日)

[48] “我们是乌兹别克斯坦人,虽说我们长得像俄罗斯人,可千万别告诉他们我们在哪儿。我们是那个 U 开头的乌兹别克斯坦人。”

(《扬子晚报》2000年9月17日)

[49] 你想成功吗?请从头做起。

[50] 美味源家乐,家乐添美味。

(上海家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的广告词)

[51] “年年红”红木家具 (电视广告词)

[52] 心好一切都好 (金日心源素广告词)

[53] OK! 本店黄金确实 OK!

[54] 中国女排不能再“胡进”了

(《扬子晚报》(奥运特刊)2000年9月19日)

[55] 今日说法

例 41 中的“子满枝”表面上是指杏子结子,实际是说邢岫烟将子女满堂。“算盘”二字在例 42 中有两层意思:一层是它的本义,指具体的“算盘”;另一层是它的转义,指“心机”。古语“不亦快哉”中的“快”本是“痛快”的意思。例 43 中第一次用“快”是赞叹坐飞机大有可观,必定痛快;后面再用时,却是兼指坐飞机旅行速度快,一语双关,显得幽默风趣。例 44 中的“磨”字是语义双关。表面上是磨起泡,实际上指坚持战斗,磨垮敌人。例 45 中的“高”和“低”表面上说的是个子高矮,实际上指新社会男女平等,社会地位一样高低。例 46 是一副对联。上联的“生地”和“熟地”明指到

过的和没到过的地方,暗指两种药名;下联的“藿香”和“木香”表面上指“藿”(即代草本植物)和“木”(木本植物)的花香,实际上也是指两种药名。“五官科”本来是指医院里的五官科,但在例 47 中被用来讽刺一些部门滥授官职的现象。在悉尼举办 2000 年奥运会之际,乌兹别克斯坦的教练带违禁药在悉尼机场海关被扣,澳洲最大的电视台节目主持人请来摇滚歌手唱了例 48 中的歌曲,公开嘲笑那些未能通过药检的教练和运动员,并以民间形式呼吁人们抵制兴奋剂。由于乌兹别克斯坦的英文是以 U(Uzbekistan)开头的,刚好与尿液(urine)的英文首字母相同,观众听后捧腹大笑。这就是此例的幽默所在。广告是商品的代言人。标题是文章的缩影。简洁、明快、语言美的广告能使广告熠熠生辉,引人注目,诱发购买动机。有吸引力的文章标题同样能激起人们非读不可的愿望。例 49 是一则写在理发店门上的广告。“从头做起”构成双关。其中“头”字可理解为工作、学习或生活的开端,又可理解为人的头部。“做”字既指一般人物活动的行为,即“从事”,又指“做”头发,“做”发型,一种特殊的艺术加工。广告一问一答,令人玩味,从而使人悟出理好头发对于工作、学习、生活的重要性。例 50“家乐添美味”中的“家乐”是双关语,既可理解为公司的名称,又可理解为家庭幸福欢乐。这句话的一层意思是:家乐公司为广大用户提供和增添美味;另一层意思是:凡是幸福欢乐的家庭都要从家乐公司添购调味食品。该广告形象、生动、顺口。例 51 这则广告的特点是简洁、凝练。“年年红”有两层含义:一指该公司制造的红木家具色泽鲜艳,永不褪色;二指该公司年年生意红火,兴旺发达。例 52 中的“心”可以理解为“心脏”,心脏健康身体就健康。“心”也可理解为“心肠”,心肠好就会一切都好,所谓“好人有好报”。从字面上看,例 53 这则黄金首饰广告的意思是:好!本店黄金确实好!广告商故意用英语 OK,加上感叹号,以增强可信度和吸引力。但如果我们稍加思索,就会发现该广告词的不妥之处。黄金的成色是以多少 K 来衡量的。9999 金是 24K, K 数越少,成色越差。因而 OK 也可以理解为 0(零)K。从社会语用策略的角度看,OK 不仅不能产生轰动效应,反而隐含歧义,造成语用

失误。例 54 是一篇文章的标题。文章指出,中国女排惨败于悉尼奥运会,是因为女排精神和队伍凝聚力严重不足,另外与教练胡进的“胡导”有很大关系。从修辞的角度来看,文章的标题颇有几分幽默感。“胡进”一语双关:中国女排再也不能不讲战术和技术胡乱地打了,而“‘胡进’的下课是迟早的事!”例 55 是中央电视台一档节目的名称。“说法”有两层意思:一是说说法律,谈谈有关法律方面的知识;二是请法律专家教授为案子中的当事人讨个说法,评个理。这个节目名称简洁又贴切,大大提高了收视率。

四、英语的 antanaclasis

英语的 antanaclasis 是“利用某些词的多义性,在一定语境中,将原本表示彼义的词用来表示此义,并使这两种意义互相关联起来”,以“增加语趣,给人以新鲜感,使语言别开生面、生动活泼”,⁽¹⁾主要用于文学作品、幽默小品、标题、广告等。例如:

[56] Ben Battle was a soldier bold,
And used to war's alarms;
But a cannonball took off his legs,
So he laid down his *arms*.

(Thomas Hood, *Faithless Nelly Gray*)

[57] Mr. Rochester continued blind the first two years of our union; perhaps it was that circumstance that drew us so very near — that knit us so very close; for I was then his vision, as I am still his right hand. Literally, I was (what he often called me) *the apple of his eye*. He saw nature — he saw books through me;...

(Charlotte Brontë, *Jane Eyre*)

(1) 徐鹏,《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458页。

[58] A Farewell to *Arms* (Ernest Hemingway)

[59] The professor rapped on his desk and shouted: “Gentlemen, *order!*”— The entire class yelled: “Beer!”⁽¹⁾

[60] A small boy was seen shaking and cuffing a pet rabbit that had recently been given him.

“Why, Willie,” asked his mother with great concern, “what makes you treat your poor little Bunny in that unkind way?”

“Well,” answered Willie in disappointed tones, “teacher told us today that rabbits *multiplied* very fast, but this stupid can’t even add.” (*The World of English*, No. 4, 1999)

[61] After successfully delivering the first child of a Canadian couple visiting Scotland, the doctor popped into the waiting room to tell the anxious husband the good news. “It’s a boy — eight *pounds* exactly!”

“Oh,” replied the flustered father. “Will you take a check?”⁽²⁾

[62] *Smoking Gun* for the Young (Frederic Golden)

[63] *Big Mac* Versus the *Small Fries* (Colin Peacock)

[64] *The Sampler* (I. V. Morris)

[65] *Soccer Kicks Off with Violence* (*The Times*, 1972)

[66] The Unique *Spirit* of Canada⁽³⁾

[67] Better *late* than the *late*.⁽⁴⁾

(1) 转引自冯庆华的《实用翻译教程》，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188页。

(2) 转引自黄任的《英语修辞与写作》，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147—148页。

(3)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496页。

(4) 转引自马红军的《翻译批评散论》，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2000年版，66页。

[68] Try our sweet corn. You'll smile from *ear* to *ear*.⁽¹⁾

arms 在例 56 中兼有“双臂”和“武器”的意思,一语双关,与上行的 legs 相对应,产生了很强的悲剧效果。词组 the apple of his eye 在例 57 中语带双关。罗切斯特瞎了双眼,“我”代他看书、欣赏大自然,把看到的一切用语言传达给他。于是,“我”成了他的“瞳仁儿”;另一方面,他如此真心地爱着“我”,“我”也便成了他“心爱的人”。例 58 是美国作家海明威的小说名。arms 一语双关,既可以指“武器”,代表帝国主义战争,又可以指“手臂”,代表拥抱和爱情。双关语点出了作者描写的“死亡意识”:主人公饱尝战争的摧残和不幸。例 59 的幽默来自 order 一词的两层意思,教授先生的意思是“安静”,而全班学生故意曲解该词的意思,把它理解为“点菜”,并齐声喊“啤酒”,令人啼笑皆非。例 60 中的 multiplied 是 multiply 的过去式,老师说兔子繁殖得很快,而这个小男孩不懂,把 multiply 理解为“做乘法”,这只笨兔子连加法都不会,岂能做乘法?所以他要“虐待”这只小宠物。例 61 中医生告诉等得心急的丈夫,说他的妻子顺利地产下了一个男孩,正好重八磅(一磅相当于 0.454 公斤),初为人父的丈夫以为医生要他付八英镑的接生费。这个父亲既兴奋又慌乱的表情一定很可笑。smoking gun 在例 62 中直译为“冒烟的枪”,指抽烟。实际是指“(犯罪的)确凿证据”,故一语双关。该双关语用在文章的标题中以示抽烟开始得早对青少年健康不利的确凿证据。例 63 是一篇文章的题目。该文介绍了发生在英国的历时最长、耗资最大的一桩诽谤案,即快餐业巨头麦当劳与两名失业人员之间的一场官司。标题用两个双关语来突出双方势力的反差。Big Mac 既为麦当劳餐馆的名称,又是其一种产品的名字,中文为“巨无霸”。fries 意为油炸土豆,

(1) 转引自黄任的《英语修辞与写作》,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6 年版,141 页。

也可以是 fry(小鱼)的复数形式。在英文里, small fry(小土豆)用来比喻不重要的小人物。双关语的使用增强了文章的吸引力。例 64 是一篇小说的名字。作者选题匠心独具,一语双关,寓意深刻。sampler 一词派生于 sample(品尝)。文中明写一个老人借商店免费品尝布丁而进行促销之际屡次品尝布丁的美味,实写“我”偶品人生的苦涩和无奈,启迪人们潜心研读“人生”这部内容翔实、绝妙而深奥的巨著。例 65 是报道一场开踢即动武的足球赛的新闻标题。其中 kick 一词双关,与 off 构成习语“(足球)开踢”,与 with violence 搭配,意即“动武相踢”,合二而一,显得天衣无缝。例 66 是推销加拿大威士忌酒的广告,其另一义是“加拿大独特的国民精神”。加拿大的早期历史告诉我们,这个国家的人民具有一种征服大自然、不屈不挠的独特的斗争精神。例 67 是美国高速公路上矗立的一块安全警示牌。前一个 late 用作副词,意为“迟到”;后一个 late 用作形容词,意为“已故的”,因而一语双关,以幽默的口气提醒驾驶员“迟了总比死了好”,安全行车最重要。例 68 是一则甜玉米广告。当 ear 作“耳朵”解时,短语 smile from ear to ear 意为“笑得合不拢嘴”;当 ear 作“玉米穗头”解时,from ear to ear 意为“一个又一个玉米穗”,与 smile 搭配,又指“笑着吃了一个又一个玉米穗”。ear 一词为这个广告增色不少,使人产生丰富的联想,同时给香喷喷的甜玉米增添了一种挡不住的诱惑。

第三节

汉语的“仿拟”与英语的 parody

汉语的“仿拟”与英语的 parody 相对应。这两种修辞格是故意模仿现有的成语、谚语、格言、名句乃至整篇文章,根据题旨情趣,临时创造出新的词语、句子、篇章。“仿拟”和 parody 虽是模仿

现成的格式,但实际上是一种富于创造性的修辞活动。就修辞功能而言,“仿拟”和 parody 都具有增强语言表达的感染力和幽默感、讽刺或诙谐等修辞效果,但是,两者在格式上有所不同。

陈望道在《修辞学发凡》一书中最先把“仿拟”列为一种积极的修辞手段,说:“为了讽刺嘲弄而故意仿拟特种既成形式的,名叫仿拟格。仿拟有两种:第一是拟句,全拟既成的句法;第二是仿调,只拟既成的腔调。”⁽¹⁾这段话概括了“仿拟”的功能特点和分类,为“仿拟”格的研究奠定了基础。但后人对“仿拟”格的深入研究表明,仿拟现象除了“仿句”和“仿调”,还有“仿词”和“仿语”。而“仿词”现象更为常见,也更能体现“仿拟”的本质特点。目前一般修辞学论著都把“仿拟”分为三大类:仿词、仿句、仿篇(包括仿调)。深入的研究还表明,“仿拟”的修辞功能是多面性的,除了“讽刺嘲弄”,还有风趣幽默、映衬对比、简洁精当等作用。而幽默讽刺始终是“仿拟”的主旋律,这一点既适用于汉语的“仿拟”,也适用于英语的 parody。

汉语“仿拟”和英语 parody 的“仿体和本体之间,在语义上总是存在着相类、相关、相反的联系,这种联系正是本体和仿体指称或表述的客观事物、现象、概念或判断之间的统一对立联系的反映。”⁽²⁾而且,客观事物间的这种联系性需要通过说者或写者的主观心理联想来构通。因而,“仿拟”和 parody 也常常给人以新奇、巧妙、精练、风趣等综合的美感。

汉语“仿拟的典型格式是‘本体’(被仿效者)和‘仿体’(仿效者),拈连性地出现在同一上下文或同一语段中,靠彼此间相互衬托、相互对照,来显示这一言语现象的仿拟性,从而实现一定的辞效。”⁽³⁾“如果本体不出现,只有仿体出现,这是一种‘变式’。变式的存在,伴随有其他补充条件,或是说者、写者随文交代这是仿

(1) 陈望道,《修辞学发凡》,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年版,108页。

(2) 武占坤主编,《常用辞格通论》,河北:河北教育出版社,1990年版,252页。

(3) 同(2)。

自什么,或者是虽不作交代,但凭听者、读者的语言修养或文化素质,足以确知这是仿拟。”⁽¹⁾与汉语“仿拟”格式不同的是,英语 parody 的本体通常不与仿体出现在同一上下文或同一语段中,而是仿体在没有本体对照的情况下直接在文中出现,读者或听者必须凭自己广博的知识来判断仿体的文化背景,这就要求说者或写者所仿的内容必须是家喻户晓的,否则,parody 就失去了它的意义。

运用“仿拟”和 parody 要注意语体,二者多用于口语的日常谈话语体和书面语的文艺语体,很少用于政论语体、科技语体和公文事务语体。

一、仿词

“仿词”是以既有的词为本体,故意构造修辞性的偶发词语。仿词是有条件的,“必须根据题旨情趣,语言环境,达到灵活、自然、巧妙,才能充分显示其修辞功能。”⁽²⁾例如:

[69] 希望大家积极支持文字改革工作,促进这一工作而不要“促退”这一工作,……

(周恩来《当前文字改革的任务》)

[70] “……那几年,我不就被改造成家庭妇男了吗?不信,你们问文婷,我什么不干?什么不会?”

(谡容《人到中年》)

[71] 中国“八路军”悉尼大比拼

(《扬子晚报》2000年9月6日)

[72] To Lie Or Not To Lie — The Doctor's Dilemma

(Sissela Bok)

例 69 中的“促退”是仿“促进”而造的,两者相互对照,意思简洁明

(1) 武占坤主编,《常用辞格通论》,河北:河北教育出版社,1990年版,249页。

(2) 杨鸿儒,《当代中国修辞学》,北京:中国世界语出版社,1997年版,285页。

了。例 70 中虽然本体没有出现,但我们凭现有的基本知识就能判断,“家庭妇男”是仿“家庭妇女”而造的,显得诙谐幽默。“八路军”本来是指抗日战争时期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军队。在例 71 这个标题中,作者直接套用这个词语,指出征悉尼 2000 年奥运会争金夺银的中国体育健儿。这八路人马分别是马元安、赵戈、胡进、杨汉雄、蔡振华、蒋兴权、黄玉斌和李永波率领的中国女足队、游泳队、女排队、举重队、乒乓球队、男篮队、体操队和羽毛球队。这八支队伍开赴悉尼去拼搏厮杀,使人感到气势雄伟,精神振奋。例 72 该标题仿拟了莎士比亚悲剧《哈姆雷特》(Hamlet)中的名言 To be or not to be — that is the question,非常醒目,引人入胜。

“仿词”又可分为“类仿”和“反仿”两种。

类仿,是仿照现有文艺作品、习语等中的词临时构造新词,仿词与被仿词在整个词义上有类同联系。例如:

[73] 作诗的人,叫“诗人”;说作诗的话,叫“诗话”。李有才作出来的歌,不是“诗”,明明叫做“快板”,因此不能算“诗人”,只能算“板人”。这本小书既然是说他作快板的话,所以叫做“李有才板话”。(赵树理《李有才板话》)

[74] 李嬷嬷站住将手一拍道:“你说说,好好的又看上那个种树的什么云哥儿雨哥儿的,这会子逼着我叫了他来。……”(曹雪芹《红楼梦》)

[75] “Yes, you must take everything,” said Magdalen. “I’ll pay for the taxi if you like.” Now she was *as cool as a lettuce*. (Iris Murdoch, *Under the Net*)

[76] The sixteenth century gives us some exceedingly curious minute works, and I have a fairly representative collection. They are *worth their weight in diamonds*.⁽¹⁾

(1)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469—470 页。

[77] All his life had been spent in *keeping his nose above water*, lecturing at night-schools and acting as temporary English master at some of the smaller public schools.⁽¹⁾

例 73 中的“板人”和“板话”是仿照“诗人”和“诗话”临时造的两个新词。这篇小说在写作上有一个突出的特点,就是用了很多快板,而编快板的主要人物是小说中的李有才。因此,“板人”和“板话”这两个仿造出来的新词,恰到好处地突出了小说的特点和小说中的主要人物。例 74 中的“雨哥儿”是仿“云哥儿”造出来的,流露出说话者的不赞成的口气。例 73 中被仿词“诗人”和“诗话”中的“诗”,与仿词“板人”和“板话”中的“板”同属文艺作品。例 74 中被仿词“云哥儿”中的“云”,与仿词“雨哥儿”的“雨”都属气象并常常连说。此二例中仿词与被仿词在整个词义上有类同联系,因而属于类义仿词。例 75 中的 *as cool as a lettuce* 是根据习语 *as cool as a cucumber* 仿造的, *lettuce* (莴苣) 和 *cucumber* (黄瓜) 同属蔬菜类,改动一词,但二者意义无多大区别,均为“非常冷静,不慌不忙,泰然自若”。例 76 中的 *worth their weight in diamonds* 是根据 *worth one's weight in gold* (非常有价值的) 仿造的, *diamond* 和 *gold* 都含有贵重之意。习语 *keep one's head above water* 意为“凑合着活下去”,例 77 把 *head* 改为 *nose*,使读者形象地感到人物的窘境。

“仿拟”具有开放性,被人们在不同场合灵活使用,其灵活程度有时到了令人难以置信的地步。譬如,1996 年 8 月 14 日《羊城晚报》曾发表了朱朱写的一篇题为《打“人的”》的百字短文,从中可以看出“打的”是如何发展到“打‘人的’”的。现摘录如下:

“现在说到‘打的’,恐怕没人不懂。此词组本不伦不类、不中不西,近乎杜撰。但其流行之广泛,倘要编什么时髦常用语总

(1)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471 页。

汇之类,将其列于榜首恐当之无愧。此称谓乃兴起于广州,而后流行全国且推而广之。于是有了京津及北方各大城市的打‘面的’(小面包车);武汉的打‘麻的’(全称‘麻木的士’,人力三轮车);内蒙古的打‘马的’(骑马)等等。在四川,爬山过坎可打‘轿的’(两人抬的‘滑竿’),平路坦途可打‘板的’(人力平板车)。曾听一位从四川某县城探亲回来的朋友谈起这样一件事,川人喜劝饮,一次赴宴,此君被灌得烂醉,且吐得一塌糊涂,‘板的’拒载,归家不得,只好出高价雇人背了回去。朋友们戏曰:打‘人的’。”

“打的”是粤语中“洋泾浜”式的新词,现在随着“的士”的普及,该词使用地区相当广泛。除了以上提到的多种“的”外,还有打“摩的”(重庆人指出租摩托车),打“拐的”(南京人指残疾人驾驶的三轮摩托车,因驾车人多为下肢残疾,车旁常挂有拐杖,故得此名)。由此可见,以上的“的”已经由“出租汽车”扩展到泛指出租的交通工具。在“的”前加词性相同的语素构成了一连串的新词。“的士”、“打的”使用范围之广,出现频率之高,足以说明语言在现代社会中快速发展的势头。这样,“的士”和“打的”终于被专家们请进了“大雅之堂”,编入1996年修订出版的《现代汉语词典》。

此外,由“的士”还衍生出“的姐”(指出租车的女司机)和“的哥”(指出租车的男司机)的称呼。这种称呼不仅流传于口头,而且常见诸报端,如《无锡“的姐”勇斗持刀歹徒》(《扬子晚报》2000年9月13日)、《悉尼的南京“的哥”》(《扬子晚报》2000年9月16日)。

英语中也有根据一词仿造出新词的现象。譬如,自萧伯纳首创superman一词以来,人们仿造出许多新词,如superwoman、super-critic、supersecrecy、superpower、superstar、supermodel等。

反仿,是利用上下文的自然联系,利用词语的反义条件,临时仿造出一个与被仿词意思相反的新词语,构成反义仿词。例如:

[78] 一个阔人说要读经,喻的一阵一群狭人也说要读经。岂但“读”而已矣哉,据说还可以“救国”哩。

(鲁迅《华盖集·这个与那个》)

[79] 第二天早晨,她们的头发上结满了霜。男同志们笑她们说:“嘿,你们演‘白毛女’都不用化妆了!”她们也笑男同志:“还说哩,你看,你们不是‘白毛男’吗?”

(魏巍《年轻人,让你的青春更美丽吧》)

[80] 赵嬷嬷道:“……我们这爷,只是嘴里说的好,到了跟前就忘了我们。……我也老了,有的是那两个儿子,你就另眼照看他们些……”

凤姐笑道:“妈妈你放心,两个奶哥哥都交给我。你从小儿奶的儿子,你还有什么不知他那脾气的?拿着皮肉倒往那不相干的外人身上贴。……我这话也说错了,我们看着是‘外人’,你却看着‘内人’一样呢!”说的满屋里人都笑了。

(曹雪芹《红楼梦》)

[81] 公历一九四三年,七月六日,……中国国民党的中央通讯社,发出了这样一个消息,说是陕西省的西安地方,有什么“文化团体”开了一个会,决定打电报给毛泽东,叫他趁着第三国际解散的时机,将中国共产党也“解散”,还有一条是“取消边区割据”。读者定会觉得这是一条“新闻”吧,其实却是一条旧闻。

(毛泽东《质问国民党》)

[82] Pakistanis, schooled and moulded under the Raj, told me *more in anger than in sorrow* how disgusted they were that traditional British standards of fair play had been so far eroded.

(The Listener)

[83] The elaboration of his theory that Britain “*has grown too small for its boots*” ought to be read by every Foreign Office official.

(Daily Worker)

[84] Stanton ... you're busy building yourself *a fool's*

hell to live in. (John Boynton Priestley, *Dangerous Corner*)

[85] When the Wolf Was at the Door (Steele Rudd)

例 78 中的“狭人”是从上文的“阔人”临时仿造出来的字面上的反义词,是对当时那些反动文人的辛辣讽刺。例 79 中的“白毛男”是根据上文“白毛女”而故意仿造的反义词,使语言更风趣幽默。例 80 中的“内人”是仿“外人”构造的反义仿词,是“自己人”的意思,它和指“妻子”意思的固有词“内人”不是同一个词,两者只是同形关系。凤姐巧妙地利用这种同形联系,一语双关:表面上用的是与“外人”相对的“内人”,意为“把不相干的旁人当作自己人”,实际上又关顾“妻子”之意,讽刺贾琏把别的女人视同妻子与之通奸。例 81 中的“旧闻”是根据“新闻”仿造出来的反义词,意为“过了时的消息”,用在这里简洁、贴切,一语道破“解散共产党”、“取消边区”的举动,而且“旧闻”还与“新闻”形成强烈的对比。例 82 中的 more in anger than in sorrow(与其说是难过倒不如说是愤怒)是根据成语 more in sorrow than in anger(与其说是愤怒倒不如说是难过)仿造的,二者在意思上正好相反。例 83 中的 has grown too small for its boots(变得小心翼翼,自惭形秽)是根据成语 grow too big for one's boots(变得自以为是)仿造的。例 84 中的 a fool's hell 是根据成语 a fool's paradise(黄粱美梦)仿造的,把 paradise(天堂)改为 hell(地狱),增添了讽刺意味。例 85 中的 when the wolf was at the door(濒临挨饿的边缘),是根据成语 keep the wolf from the door(免于挨饿;勉强度日)仿造的,文章标题恰与原成语的意思相反。

利用语音的相同或相近,仿造前项又故意造出一个与之音谐的偶发词,属于谐音仿词。⁽¹⁾ 汉语谐音仿词一旦脱离具体语境,一旦失去被仿词的照应,往往就令人不知所云,因而不能单独使

(1) 参见武占坤主编的《常用辞格通论》,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0 年版,304 页。

用。例如：

[86] 以这种话拼凑成的话剧大概是“话锯”——话是由干木头上锯下来的，而后用以锯听众的耳朵！

（老舍《出口成章·戏剧语言》）

[87] 若悌的这位嫂子从那时起，就表现得精明。她不是恋爱，而是练爱，非把若悌练得一点脾气都不敢有，练到俯伏在地，举手投降为止。

（李国文《小事》）

例 86 中“话剧”与“话锯”谐音，两者都有一个语素“话”。根据“话剧”仿造出的谐音词“话锯”一词，把某些话剧语言的枯燥无味、别扭刺耳、令人生厌表现得淋漓尽致，而且说得幽默形象，切中要害。例 87 中由“恋爱”仿造出的谐音词“练爱”，突出了若悌的妻子当初恋爱时折磨并力图“征服”对方的错误态度。

英语中虽然也有利用语音相近的条件仿造出新词，但是仿词和被仿词常常构成 alliteration、reverse rhyme（反韵）、pararhyme（旁韵）、consonance 和 rhyme 等。与汉语谐音仿词不同的是，英语谐音仿词如果脱离了被仿词，脱离了具体的语境，它仍然能单独使用，因为它是一个具有实际意义的单词。例如：

[88] Hughie, who thinks nothing of sailing off on his own to Boulogne or even as *far afloat* as Oslo, ran aground in the Thames Estuary.

（TV Times）

[89] From the days (‘*nasty, British and short*’) when Africans were hunted as foxes, to the present time, any real progress seems *inch-like* and precarious.

（The Listener）

例 88 中的 *far afloat*（远漂）是仿成语 *far afield*（很远）造出来的。*afield* 与 *afloat* 是元音 alliteration，而且 *afloat* 一词可以单独使用，意为“漂浮着（的）”。例 89 中的 *nasty, British and short*（龌龊、不列颠和短命）是仿成语 *nasty, brutish and short*（龌龊、不仁慈和短命）造出来的。*British* 与 *brutish* 是 pararhyme，其中 *British* 的意思

是“不列颠的”。

对以上例句的分析表明,汉语仿词和被仿词通常同时出现在相近的上下文中,通过相互对照,自然联系,而交相辉映,产生幽默形象、嘲讽讥刺等修辞效果,而英语仿词一般直接在文中使用,被仿词往往不出现。

汉语仿词中的绝大多数属于“一本一仿”现象,即仿词与被仿词是一对一的关系,上述例句均属此类。但也有“一本多仿”现象,即在同一个仿词的基础上仿造出多个新的词语。⁽¹⁾ 这是汉语仿词的特殊性。例如:

[90] 实现全党工作重心的转移,把主要精力集中到生产建设上来,加速实现四个现代化,要靠实干,不凭空谈。而“老实疙瘩”可贵之处,就在于有一股勤奋努力、虚怀若谷、老老实实的好作风。……许多事实说明,这些“老实疙瘩”是“金疙瘩”、“银疙瘩”,是实现四化的“宝贝疙瘩”。⁽²⁾

例90属于汉语中的“一本多仿”。由“老实疙瘩”一连仿出三个“疙瘩”,充分说明了脚踏实地的工作作风是加速实现四个现代化不可或缺的可贵品质。

英语仿词中也有一种特殊的用法,即有时依照一个复合词仿造出一个短语,或依照一个短语仿造出一个复合词,仿词与被仿词在形式上虽不同,但意思却相同。例如:

[91] “God, I’m tired. I haven’t done a thing all day, and I’m as tired as a dog.” He put a cushion under his head, punched it and settled down.

(Monica Dickens, *The Angel in the Corner*)

(1) 参见武占坤主编的《常用辞格通论》,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0年版,260页。

(2) 转引自黄伯荣、廖序东主编的《现代汉语》(增订三版)下册,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500页。

[92] He never allowed a note of homemadeness or *arty-craftiness to get into the flat*.

(Angus Wilson, *Hemlock and After*)

例 91 中的 I'm as tired as a dog 是根据成语 be dog-tired(很累)扩展出来的,实际上是对后者的解释。例 92 中的复合词 arty-craftiness 是成语 arts and crafts(工艺)的仿造词,二者意思相同。

汉语仿词中还有一种特有的成语仿词,根据固定的四字成语仿造出发音与之相似但意义完全不同的临时性成语。这种成语“换字术”相当于汉语中的“飞白”,即利用近音异义,有意地利用白字别音的一种语言表达形式。⁽¹⁾这一形式在广告中尤为常见,若使用恰当,它会产生新颖、别致的效果。例如:

- [93] 一明(鸣)惊人 (眼药广告词)
- [94] 百衣(依)百顺 (服装广告词)
- [95] 天尝(长)地酒(久) (酒类广告词)
- [96] 骑(其)乐无穷 (摩托车广告词)
- [97] 无胃(微)不治(至) (胃药广告词)

二、仿句

“仿句”是模仿现有的谚语、名句、格言构造偶发性的句子。谚语、名句、格言的数量远远少于一般词语,在具体的言语活动中,人们使用谚语、名句或格言的频率,也大大小于一般词语的频率,所以言语中仿句的现象不很多。至于仿流行一时的广告语或歌词而造出来的句子,数量有限而且为时不很长。例如:

[98] “你是了解我的……”李富荣赔笑着走过去,坐在床头,用火热的目光看着妻子。

(1) 参见黄任的《英语修辞与写作》，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132页。

“我了解,我了解,乒乓第一,老婆第二……”小张揶揄的语气里,饱含着怜爱。

(傅溪鹏《斯韦思林杯上刻着他的名字》)

[99] 《走下圣坛的周恩来》 (权延赤)

[100] 笑声掌声博彩声声入耳,私事家事无聊事事事开涮
(《扬子晚报》2001年1月7日)

[101] 月上柳梢头,人练黄昏后——健美热为古城西安夜生活添新景⁽¹⁾

例98中乒坛名将李富荣的妻子仿“友谊第一,比赛第二”说出了“乒乓第一,老婆第二”,话里流露出理解和幽默。例99的书名是仿拟法国立体派艺术家马塞·布香(Marcel Buchamp, 1887—1968)的名画的画名《走下楼梯的裸体》(Nude Descending a Staircase)而仿造的。“走下圣坛”又是作者采用的修辞手段来强调周恩来这位伟大政治家的另一面——人情味,充分展现了周恩来作为一个普通人的性格和经历。例100是观众对2000年中国电视节目的评价。它仿了东林先生顾宪成的对联:风声雨声读书声声入耳,家事国事天下事事事关心。“仿拟”的应用表明了观众对当前电视节目不讲文化品位、只讲粗俗搞笑、巨额博彩的“搞笑主义”的讽刺。例101这一文章标题仿的是宋代朱淑真《生查子·元夕》里的诗句“月上柳梢头,人约黄昏后”。

《读者》杂志2000年第4期刊登了一组中国足球广告词,有趣的是,这组广告词均是仿拟人们熟知的电视广告词。现摘录如下:

[102] 足协选洋教练:非常可乐,非常选择。

(非常可乐)

(1) 转引自庄关通的《语言艺术的景点——辞格群》,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1994年版,110页。

- [103] 国奥队员挽留霍顿:我们的光彩来自你的风采。
(沙宣洗发水)
- [104] 中国女足:真功夫! (爱多 VCD)
- [105] 从此不看中国足球的球迷:原来生活可以更美的。
(美的空调)
- [106] 土教练的没落:国货当自强。 (奥妮洗发水)
- [107] 张效瑞的光头:让你的头发一起来跳舞。
(力士洗发水)

英语仿句多用于文章标题、广告等。例如:

- [108] Helping The Homeless To Help Themselves
(John Carlin)
- [109] 2K or Not 2K, that Is the Question
(*The World of English*, No. 1, 2000)
- [110] Not all cars are created equal.
- [111] *Early birds* (before 10:00 am) Parking: 2USD/
Per hour
- [112] First come, first cut.
- [113] They came, they saw, they bought out.
- [114] A Mars a day keeps you work, rest and play.

例 108 是一篇文章的标题。文章讲的是美国首都华盛顿高级餐馆的剩余食物正成为该市穷人的生命线,而现在这些穷困潦倒的人正在学习自强自立。标题是根据英语谚语 God helps those who help themselves(天助自助者)仿造的。例 109 这一标题套用的是莎士比亚的名句 To be or not to be — that is the question(生存还是死亡,这是个问题)。新千年到来之际,许多人想当然地以为 2000 年 1 月 1 日是新千年的开始,而科学的计算表明,新的千年应该从 2001 年 1 月 1 日开始。文章标题激起了人们对这一问题的好奇。例 110 是日本三菱汽车公司向美国开拓市场的广告。它

是根据英语谚语 Not all that glitters is gold. (闪光的并不都是金子)而仿造的,也可以看作是美国《独立宣言》(Declaration of Independence)第一句的仿拟,该句为 All men are created equal。例 111 中的 early birds 套用了一句英语谚语 The early bird gets the worm. (早到的鸟先得虫;捷足先登),停车场戏称上午十点以前来泊车的人为 early birds,且给予优惠价,真可谓心裁别出,善于经营。例 112 是一家理发店门口贴的广告。简练的语句把该店的服务宗旨“先来先理”巧妙地体现出来,显得独具匠心,富有情趣。它仿拟了英语谚语 First come, first served. (捷足先登)。例 113 是《时代周刊》一篇报道的标题,句式套用了恺撒 (Julius Caesar, 公元前 100—44) 的一句名言: I came, I saw, I conquered (我来了,我看见了,我胜利了)。相传古罗马统帅恺撒在公元前 47 年率领部下,在小亚细亚的吉拉城地方,一举击溃帕尔纳凯斯,全部战役只用了五天时间。恺撒写信给在罗马的一个友人报捷时,只用了三个音节简练、音响铿锵的拉丁词 Veni, Vidi, Vici (I came, I saw, I conquered), 以夸耀自己用兵如神,无坚不摧,捣毁敌巢易如探囊取物。例 114 这一则巧克力广告显然是从两句英语谚语衍生而来的。它的句式和押韵使人想起一句人人皆知的谚语: An apple a day keeps the doctor away (一天一个苹果使人身体健康)。而 work 和 play 两词的并列又使人联想到另一条谚语: All work and no play makes Jack a dull boy (只工作,不玩耍,聪明孩子也变傻)。这个 Mars 巧克力的广告不仅在语言形式上套用谚语,而且在内容上与两条谚语的内容相近,仿佛一天吃一块就会使人聪明又健康。

三、仿篇

“仿篇”是故意模仿前人的成篇或诗节。例如:

[115] 我的所爱在山腰;
想去寻她山太高,

低头无法泪沾袍。
爱人赠我百蝶巾；
回她什么：猫头鹰。
从此翻脸不理我，
不知何故兮使我心惊。

我的所爱在闹市；
想去寻她人拥挤，
仰头无法泪沾耳。
爱人赠我双燕图；
回她什么：冰糖壶卢。
从此翻脸不理我，
不知何故兮使我胡涂。

我的所爱在河滨；
想去寻她河水深，
歪头无法泪沾襟。
爱人赠我金表索，
回她什么：发汗药。
从此翻脸不理我，
不知何故兮使我神经衰弱。

我的所爱在豪家；
想去寻她兮没有汽车，
摇头无法泪如麻。
爱人赠我玫瑰花；
回她什么：赤练蛇。
从此翻脸不理我，
不知何故兮——由她去罢。（鲁迅《我的失恋》）

例 115 中鲁迅的这首打油诗是仿汉代张衡的《四愁诗》。《四愁诗》的原文是：

我所思兮在太山，欲往从之梁父艰，侧身东望涕沾翰。美人赠我金错刀，何以报之英琼瑶。路远莫致倚逍遥，何为怀忧心烦劳。

我所思兮在桂林，欲往从之湘水深，侧身南望涕沾襟。美人赠我金琅玕，何以报之双玉盘。路远莫致倚惆怅，何为怀忧心烦伤。

我所思兮在汉阳，欲往从之陇坂长，侧身西望涕沾裳。美人赠我貂襜褕，何以报之明月珠。路远莫致倚踟蹰，何为怀忧心烦纡。

我所思兮在雁门，欲往从之雪纷纷，侧身北望涕沾巾。美人赠我锦绣缎，何以报之青玉案。路远莫致倚增叹，何为怀忧心烦惋。⁽¹⁾

鲁迅在《三闲集·我和〈语丝〉的始终》一文中谈到“仿拟”的目的时说：“稿子不过是三段打油诗，题作《我的失恋》，是看见当时‘阿呀阿唷，我要死了’之类的失恋诗盛行，故意做一首用‘由她去罢’收场的东西，开开心玩笑的。”可见鲁迅的这首仿拟诗是以讽刺幽默为目的的。

[116] 甘草诚可贵，发菜价更高，若为家园故，二者皆可抛。（《终结发菜》，《中国商报》2000年7月16日社会周刊）

“甘草”亦称“甜草”，产于我国东北、西北和华北，它有药物功效。“发菜”分布于我国宁夏、陕西、甘肃一带的流水中，可供食用。近年来，一些不法之徒不择手段滥挖发菜，高价出售牟取暴利，造成水土流失，环境恶化。例 116 作者切中时弊，提出劝诫：“甘草”和“发菜”虽然价值连城，但为了我们的家园，我们必须保护环境，停止滥挖滥卖发菜的行为。这首小诗是仿匈牙利诗人裴多菲（Petőfi Sándor, 1823—1849）的诗《自由与爱情》而作的，其殷夫的汉语译文为：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自由故，两者皆可抛。

[117] 分不在高，及格就行。学不在深，作弊则灵。斯

(1) 参见徐鹏的《英语辞格》，上海：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478—479页。

是教室,唯吾闲情。小说传得快,杂志翻得勤。琢磨下象棋,寻思看电影。可以打瞌睡,写情信。无书声之乱耳,无学习之劳心。虽非跳舞场,堪比游乐厅。心里云:“混张文凭!”

(《教室铭》)

假日几时有,无奈问青天。不知假期当中,作业有几篇?我欲不做,又恐校规太严,假期不胜烦。捧书坐桌前,好似在钻研。做数学,念英语,夜难眠。不应有偏,为何总是感到难?人有七情六欲,学有高低深浅,此事难两全。但愿假日多,作业能锐减。

(《水调歌头·假日》)

人们常通过仿拟诗词来针砭时弊,具有很浓的辛辣味。例 117 中两首有关“学生”的诗词分别仿拟刘禹锡的《陋室铭》和苏轼的《水调歌头》(明月几时有),深刻揭示了目前我国学校教育和网络教育中存在的一些问题。

[118] Twinkle, twinkle, little bat!

How I wonder what you're at!

Up above the world you fly,

Like a tea-tray in the sky.

Twinkle, twinkle —

(Lewis Carroll, *Alice's Adventures in Wonderland*)

例 118 刘易斯·卡罗尔的这首诗是故意模拟简·泰勒(Jane Taylor)的诗《星星》(The Star): Twinkle, twinkle, little star, / How I wonder what you are! / Up above the world so high, / Like a diamond in the sky, / Twinkle, twinkle little star, / How I wonder what you are! ⁽¹⁾

“仿调”是以已有的语句、篇章为本体,故意仿拟它的语句、格调构成仿体。例如:

(1) 参见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476—477 页。

[119] 且说贾琏自回家参见过众人,回至房中。正值凤姐近日多事之时,无片刻闲暇之工,见贾琏远路归来,少不得拨冗接待,房内无外人,便笑道:“国舅老爷大喜!国舅老爷一路风尘辛苦。小的听见昨日的头起报马来报,说今日大驾归府,略预备了一杯水酒掸尘,不知赐光谬领否?”贾琏笑道:“岂敢岂敢,多承多承。” (曹雪芹《红楼梦》)

夫妇间的生活对话多以轻松随便的语气、格调进行,而例 119 中王熙凤在非正式的卧房内故意仿效正式的客厅语言格调,把自己贬为“小的”,把丈夫当作客人来侍候,听起来十分有趣。

四、仿体

汉语另有一类特殊的仿拟,可称之为“语体仿拟”(简称为“仿体”)。“仿体”既不同于以语篇结构单位为分类的仿词、仿句、仿篇,又有别于属风格层面的仿调。“仿体”通过言语体式和内容的错位,产生新奇、幽默、讽刺的修辞效果。例如:

[120] 主料:适龄未婚男女各一名(初恋者为佳),情敌 1—3 名,选“红娘”1 名备用。调味料:言情小说 1 部,浪漫 1 瓢,醋 3—5 勺,盐花 1 把,定情信物各 1 件,真诚各 1 份,嫉妒少许,柔情千种,思念万般。

烹制方法:

1. 将男女分开,分别用言情小说中的浪漫情节腌渍,以 2—3 年为宜,至入味。
2. 将男女同时放入容器内,放浪漫少许搅匀,如有必要可加入“红娘”。
3. 将男女分开,分别加入思念万般拌匀发酵。
4. 将发酵好了的男女同时放进烹调爱情的锅中,加大量浪漫、柔情千种、真诚各 1 份,用爱火慢慢焙煎。注意:切勿用

猛火,用猛火难以烧透入味,并容易出现“夹生”的现象。

5. 加入情敌 1—3 名(男女均可),再加醋 3—5 勺,放嫉妒少许,加大火力,翻炒数次,以增加其味,使其波折重重。

6. 除去情敌,除去嫉妒,再加入浪漫,用爱火欲火反复煎熬,使其灵肉合一。起锅时,撒盐花一把,盛盘后,附定情信物各 1 件,一起上桌,此菜即成。(桂华《现代爱情烹调法》)

例 120 就题旨和内容论,当按文艺语体的语言规范成文,而作者有意突破语体规范,以“菜谱体”为仿拟对象,写成了一则风趣幽默、针砭爱情作品时弊的奇文。⁽¹⁾ 又如:

[121] 姓名:吴诚信

性别:男亦可,女亦可

年龄:生于 20 世纪 60 年代或 70 年代

职业:待定

确诊方式:中西结合

一、望诊

脸色:无甚大碍,就是不会脸红。即使是“落井下石”后,也是脸不变色。眼睛:眼珠缺乏灵活性,只是侧视或者向“钱”看。目光狡黠。鼻子:鼻子上翘,鼻孔变大,嗅觉间歇性失灵。只能闻官气、贵气,而不能闻民气、贫气。舌头:发生变质,发音不准确,舌间形状有变为弹簧的趋势。说“撒谎”(sā huǎng)发音清晰,说“真话”(zhēn huà)则发音含糊,吐字不清。

二、把脉

脉搏沉、快、促、紧、滑、涩……典型的吹牛皮后的心悸、早搏导致的心脏衰竭的先兆。

三、透视

(1) 参见曾毅平的《语体仿拟浅说》一文,《中国语文》2001 年第 4 期,343 页。

1. 肝肺呈现出暗色,甚至变黑。
2. 脊柱有弯曲迹象,病情表现为直不起腰。

四、血样采集

患者血色呈暗红色。血色分子结构多种多样,有“才”、有“貌”、有“钱”、有“思”,其中前三者居多,唯独缺“信”,“诚”细胞和血小板几乎没有。

五、基因鉴定

经过精密仪器测试,患者的基因已经发生变异。已不能显示何族子孙,“信、义、忠”结构已被破坏。虽然基因测试确定不出系何族,但其行动都具有浓厚的封建小农意识。表现为见了五斗米就折腰(当然,脊椎已查明有问题),钩心斗角,尔虞我诈,落井下石。

六、治疗方法

1. 换血:注入大量“人文”氧气,替换体内有害健康的“拜金主义”二氧化碳。
2. 每天早晚一次扪心自问,摸摸自己的良心在否。
3. 阅读大量杂文,唤醒其诚信意识。

七、医生建议

此病例不是首例发现,十分具有代表性,望患者注意,切莫相互传染。

医生(签章)

(《患者吴诚信的就诊报告》,《人民日报》2001年8月6日教育版)

例121是2001年度两篇得满分的高考作文之一,此文采用了语体仿拟。作者突破常规的文艺语体,采用“就诊报告体”,围绕“诚信”话题,写成了一篇具有创新意识的满分作文。文中用语双关,幽默诙谐,主题鲜明,不仅令人耳目一新,而且使读者从一个全新的角度,对“诚信”有了更深的理解。

第四节

“双关”与“歧义”、“借代”和 pun 与 ambiguity、metonymy

一、“双关”与“歧义”和 pun 与 ambiguity

“双关”和 pun 有一个本质上的特点,即其话语意义的重心落在多义上。不管是谐音词还是同一个词,说话人要表达的重点不在“同”上而在多义上。因为作为符号的语言单位具有表现和内容两个方面。而表现与内容之间的关系又绝对不是一对一的关系,一个语音形式不只表示一个意义,或者反过来说,一个意义也不会只由一个语言形式来表示。⁽¹⁾ 在正常交际过程中,应尽量避免产生多义或造成歧义。例如:

[122] 一天,一位医生做了个比较复杂的手术。手术整整进行了一个上午,最后终于成功地完成了。他一边疲惫地从手术室走出一边感到总算成功完成手术的轻松,便大声对等待在手术门口的家属说:“完了,完了。”家属们一听,“哇”地全都大哭起来。他一愣,猛然醒悟,忙道“不,不,我是说手术做完了。”

在例 122 这则小幽默中,医生和家属双方的语境不同而造成歧义。医生心里想的是手术本身做完了而倍感轻松,而家属们以为是病人“完了”,双方的心理一松一紧,构成反差,达到幽默的效果。

“歧义”和 ambiguity 是“双关”和 pun 的一种形式,但比“双

(1) 参见李鑫华的《英语双关修辞格的分类、多(歧)义与双重语境》一文,《四川外语学院学报》2000 年第 3 期,55 页。

关”和 pun 具有更广泛的可能性。一般说来,“双关”和 pun 往往为说话人主观上本来就意含双关,而“歧义”和 ambiguity 则往往是说话人本无双关之意,但由于词语的歧义,客观上造成了双关。⁽¹⁾ 例如:

[123] 栾平 嘿嘿嘿,好一个胡彪,你不是——

杨子荣 是我的不是,还是你的不是?

(京剧《智取威虎山》)

[124] When they had severally remained in this condition for some minutes, Miss Sally all at once gave a loud rap upon the desk with her clenched fist, and cried, “I’ve hit it!” — as indeed she had, and chipped a piece out of it too; but that was not her meaning. (Charles Dickens, *The Old Curiosity Shop*)

例 123 中栾平在威虎厅认出了化装打入匪巢的杨子荣,要告发他不是真胡彪而是解放军,机智的杨子荣截住了栾平的后半句话,把表否定判断的“不是”,偷换成“不对”、“有错误”的意思,转换话题,争取了主动。例 124 中萨莉小姐突然想到偷东西的人必是她哥哥最信赖的人基特(Kit)无疑,于是拍案叫道:“我猜中了!”——这是 hit 的习语用法,其中 it 泛指猜中的事物。可这一拍却打破了桌面,打下了一块木片,真可谓“我打中了”——这是 hit 的普通用法,其中 it 指代那张桌子。it 的运用,使原话的意思模棱两可,产生了幽默的效果。

然而,在特定的语境中,有时讲话人有意识地利用一词多义的特点答非所问,这是讲话人为了某种目的和某种原因而采取的一种回避策略。所谓的“某种目的”,是指言外信息的传达。“某种原因”是指可能引起痛苦的、引起麻烦或不便的原因。⁽²⁾ 例如:

(1) 参见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455—456 页。

(2) 参见钱冠连的《汉语文化语用学》,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7 年版,199 页。

[125] 一天,有个聪明的小伙子同女朋友以及女朋友的母亲一起,在公园的湖上划船。

姑娘有意考考情人的才智,突然问道:“假如这时我和我的妈妈同时落水了,你该先救谁呢?”

小伙子笑了笑,不慌不忙地回答:“当然先救未来的妈妈!”⁽¹⁾

[126] “你多大年纪?成家了没有?”

“我成得了什么学者专家?”

[127] Hamlet. Ha, ha! *are you honest?*

Ophelia. My lord?

Hamlet. *Are you fair?*

Ophelia. What means your lordship?

(William Shakespeare, *Hamlet*)

例 125 故事中的小伙子处境尴尬,如果冒冒失失地回答会使他得罪姑娘或其母亲。于是,他以奇制胜,利用语义的模糊性和人们理解的灵活性,故意避开正面回答,用带歧义的答复去适应特殊的表达需要。“未来的妈妈”既可以指未来的孩子的妈妈——姑娘,又可以指未来的丈母娘——姑娘的妈妈。这样,小伙子既显得彬彬有礼,又顺利地摆脱了两难的境地,使自己立于不败之地。例 126 中问话人的意思是结婚了没有,但答话人利用“成家”一词的多义性,故意曲解成问话人所不愿意接受的那个意思,这便是回避。例 127 中哈姆雷特用蓄意模棱两可的问题来奚落奥菲莉亚,这些问题似乎怀疑她的贞洁,但表面上可能意指其他。诗行中的模棱两可,暗示了哈姆雷特相互抵触的思想和复杂的思想状况。

如果广告中巧妙地运用 ambiguity,就会增加广告的招商价值 (attention value) 和易记价值 (memory value), 取得标新立异的语

(1) 转引自陈宝庆、孙和荪、束向红的《语文趣学》,苏州:苏州大学出版社,1993 年版,124—125 页。

用效果。例如:

[128] 105 horses. One cat. No bull.

从字面上看,例 128 好像是与动物有关的广告,其实是一则汽车广告。广告商似乎是在谈论“马、猫和牛”,而实际上是指这三个动物名词的另一层含义。在这里, horse、cat 和 bull 不是“马、猫和牛”,而是分别指“马力”、“催化式排气净化器(cat 为 catalytic converter 的混合形式)”和“吹牛”,借动物之喻做汽车广告,非常富有创意。

二、“双关”与“借代”和 pun 与 metonymy

“借代”和 metonymy 是“不直接说出要说的人或事物的本来名称,而借用和该人或该事物密切相关的词去代替。”⁽¹⁾“借代”和 metonymy 能突现描述对象的特征,引发读者联想,使其获得鲜明深刻的印象。“双关”和 pun 因其“言在此而意在彼”的特点,与“借代”和 metonymy 一样有一定的指代性,因此两者容易相混。

美国奥斯汀德州大学的希尔(Archibald A. Hill)认为,双关的存在需具备三个条件:双重语境(double context)、铰链(hinge,即多义词或同音异义词)和触机(trigger,即使用双关语的动机和背景)。⁽²⁾这三个条件中的“双重语境”可以辨析“双关”与“借代”和 pun 与 metonymy。例如:

[129] 风吹桃树桃花谢,雨打李花李花落,棒打烂锣锣更破,花谢锣破怎唱歌?
(歌剧《刘三姐》)

[130] Classified Ad: “Local carpenter seeks local dentist for trade of skills. I’ll build your *bridge*, you build *mine*.”
(Reader’s Digest)

(1) 徐鹏,《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90 页。

(2) 参见范家材的《英语修辞赏析》,上海: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1996 年版,182 页。

例 129 属谐音双关。其一重语境是说,在风雨吹打下,桃花谢了,李花落了,锣被棒敲打破了;而另一重语境则指,陶、李、罗这三个迂腐的秀才,不是对手,对歌彻底败阵了。铰链是谐音词“桃”、“李”、“锣”,触机就是对三个秀才的辛辣讽刺。例 130 中木工会造交通桥梁,牙医会造假牙连桥,这是双重语境。bridge 是铰链,一词多义。触机就是换工的需要。

通过对例 129 和例 130 的分析,可以看出,“双关”和 pun 的双重语境分开来单个地看,其中的任何一重语境都能独立成立。另外,合在一起看,甲语境与乙语境还要有一个交接点也就是有一个铰链连结,这个铰链把涉及甲语境的词转到涉及乙语境。而如果在同一语段中,没有双重语境的共存,没有甲语境向乙语境的转换,虽然涉及的词也有两种以上的意义,那只是“借代”和 metonymy,而不是“双关”和 pun。例如:

[131] 斗笠村的一大半男子汉,都出外捞钱去了;村里只剩下 3861 部队留守阵地……

“3861 部队?”

“妇女儿童呀!”

(《语文学习》1987 年第 4 期)

[132] 一间阴暗的小屋子里,上面坐着两位老爷,一东一西。东边的一个是马褂,西边的一个是西装,……马褂问过他的姓名,年龄,籍贯之后,就又问道:“你是木刻研究会的会员么?” (鲁迅《且介亭杂文末编·写于深夜里》)

[133] Anton Rubinstein was renowned for his rendition of *Tchaikovsky*.⁽¹⁾

例 131 中“三八”是妇女节,“六一”是儿童节,借数字来指人,也是言在此而意在彼,生动有趣。从语境角度看,作为数字的“3861”

(1) 转引自范家材的《英语修辞赏析》,上海: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1996 年版,104 页。

这一语境不成立,而作为“妇女儿童”的另一重语境成立。因此,这个例子属于“借代”而不是“双关”。例 132 中的“马褂”和“西装”也只是一重语境,以“马褂”代表封建遗老,以“西装”代表洋奴买办。另一重作为服饰的“马褂”和“西装”的语境不成立,故只能是“借代”。鲁宾斯坦以演奏柴可夫斯基的作品而著名。例 133 中的 Tchai-kovsky 作为“人”没有它存在的语境,只能代表作品。没有双重语境的共存,也就不存在铰链连结,因此这一例属 metonymy。

第七章

汉英拟误类修辞手段的语用对比

第一节 引言

冗余现象、模糊现象和假信息现象,是一些表面看似有误、实为语言交际和表达中常见的修辞现象。“冗余”是一种以相同或相似的方式重复出现的信息,⁽¹⁾ repetition、circumlocution、periphrasis、pleonasm 等修辞手段均属于冗余。“模糊”主要指词语所指范围的边界的不确定性、亦此亦彼性和相对性,euphemism、metaphor、synecdoche、hyperbole 等修辞手段与之有关。“言语假信息”指“言语交际活动(口头、书面)中释放、接受的非真实信息”。⁽²⁾ 假信息可分为“施利或施害假信息”和“功能假信息”两种。施害假信息是一种不道德的行为,属于坏信息。施利假信息和功能假信息能使交际充满活力和弹性,是交际的手段之一。属于功能假信息范畴的修辞手段有 hyperbole、metaphor、irony、euphemism、meiosis 等。

(1) 参见 Okby, M. *Verbal Cues of Organizational Information*. The Hague: Mouton, 1972. p. 111.

(2) 钱冠连,《汉语文化语用学》,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7 年版,207 页。

以上三种现象,似乎与修辞语用中“简明扼要、准确无误、不讲假话”等原则背道而驰。实际上,简洁与冗余、准确与模糊、真话与假话,在交际中都有其存在的合理性和必要性,关键在于使用是否得体。譬如,美国总统林肯(Abraham Lincoln, 1809—1865)在其著名的《葛底斯堡演讲》(Gettysburg Address)中以 government of the people, by the people, for the people 结尾,重复使用 people 一词就十分得体。日本语言学家中川(S. I. Hayakawa)在评论这一精彩结尾时曾指出,如果林肯当时使用 government of, by, and for the people,或用更为简洁的说法 a people's government,他向听众传达的信息不会有什么不同。他三次重复使用 people 一词看似没有必要,实际上却增加了人们对“人民政府”一词的亲切感和认同感。⁽¹⁾又如,俄国作家莱蒙托夫(Михаил Юрьевич Лермонтов, 1814—1841)在《当代英雄》一书中对皮却林有这样一段描写:“他中等身材。他那匀称纤细的躯干和宽厚的肩膀表明他生有一副强健的体格,能经受流浪生活的种种艰苦和气候的变化。”如果用精确的数学方法去度量模糊的文学语言,把这一描写改为“他身高 1 米 75,腰围 70 公分,肩宽 50 公分,体重 70 公斤,能经受从零到零下 40 摄氏度的气候变化”,文学语言的魅力就会荡然无存,给人的印象好像是在读一张枯燥无味的体检表。至于说到言语假信息与修辞学的关系,虽然修辞学不是提倡说假话的学问,但却能将它与假信息相结合,研究何时何地何人如何施放假信息才算最好。

本章拟运用语用学、社会心理语言学、人际关系语言学、美学语言学、对比语言学、跨文化交际学等的原理和方法,对冗余现象、模糊现象和言语假信息现象进行多角度和跨学科的透视和分析,讨论拟误类修辞手段产生的原因、存在的理据、分布领域以及在不同的语言文化背景下汉英拟误类修辞手段的共性和差异。

(1) 参见邵志洪的《语言中冗余现象的积极作用》一文,《外语教学》1993 年第 4 期,76—77 页。

第二节 冗余现象

长期以来,人们对“冗余”的评价往往褒贬不一。褒者视之为“人类交际尤其是语言交际的一个重要特征”,⁽¹⁾认为没有冗余,语言就会“像干瘪的花朵,了无生气”;⁽²⁾贬者则把冗余称为“有之无所补,无之靡所阙”(朱熹《近思录·为学》),痛斥为“文风不正”。⁽³⁾

对“冗余”的评价不同,是由于人们对其理解不同。有人认为,说话只要把必要的信息传递出去,就能取得最佳的交际效果。其实,冗余是一种客观存在的语言现象。人们在交际时,为了保证信息传输的畅通,除发出必要的信息外,常常需要添加一些多余的信息,即超过对方理解所需的最低信息。这种超过最低信息量的信息就是冗余信息。语言作为信息的载体,其信息量的大小是否适度,直接影响到语言交际的质量。适度的冗余是得体的,超度的冗余则是消极的。从理论上讲,言语交际应该使用最经济的信息来表达说话者的意图,但我们使用的语言是富有弹性的,不可能像数学公式那样经济。作为一种以相同或相似方式重复出现的信息,冗余本身并无优劣好坏之分。从信息传递和语言发展的规律来看,冗余和简洁从来就是相互依存、相互制约的。没有冗余,就不可能有简洁;没有简洁,冗余就会过度 and 失调。在使用语言的过程中,只有把两者有机地结合起来,该简就简,该繁就繁,相互制

(1) 参见 Darian, S. “The role of redundancy in language and language teaching”, *System* Vol. 7. Oxford: Pergamon Press Ltd., 1979. p. 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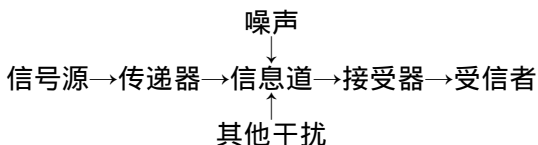
(2) 桂诗春,冗余现象与英语教学,《外国语》1980年第1期,52页。

(3) 参见 Zeiger, A. *Encyclopedia of English*. New York: Arco Publishing Company, Inc., 1978. p. 348.

约、调剂和补充,才能有效提高交际的质量,达到交际的目的。而语言的冗余度,则应因人、因事、因时、因地、按需而定,最重要的是要恰当得体。

一、透过信息论看冗余

从前,人们对冗余现象的研究较多局限于语言的修辞范围,如强调冗余在加强语势、增强节奏感、烘托气氛、抒发感情、提高表达效果等方面的作用。随着 20 世纪 60 年代数学领域信息论的长足进步,越来越多的人认识到,语言不仅仅是信息的载体,从某种意义上讲,“语言本身也可以称为信息”。⁽¹⁾ 于是,许多语言学家开始把语言交际过程与信息传递过程等同起来加以研究,从而极大地丰富了人类对语言中广泛存在的冗余现象的认识。根据信息论创始人香农(Claude Elwood Shannon, 1916—)的理论,信号是信息与噪声之和。在信息传递过程中,难免有噪声干扰。为了减少失真,增加有效性,就需要有冗余,即有助于解码的多余信息。下面的这幅信息流程图就是根据信息论原理制作的:



尽管人类语言的交际过程远比上图所示复杂,但仍可看出两者的共同点,即冗余总是发生在以下三个环节:

第一,发生在信号源上。鉴于在信息传递的过程中所遇到的各种干扰(如噪声、距离等),说话人为了使受话人能收到所发出的重要信息,往往重复该信息,同时加上一些辅助信息以保持联系

(1) 陈原,《社会语言学》,上海:学林出版社,1983年版,68页。

通畅。从语言交际角度看,噪声之外的干扰指的是说话人与受话人之间的关系,谈话的时间、地点和内容等。他们显然是决定冗余度大小的重要因素。

第二,发生在信息本身。就语言而言,这指的是语言符号系统内的冗余。

第三,发生在受信者身上。受信者往往需要掌握比收到的信息更多的知识(即冗余)才能解码并进行信息反馈。

由此可见,冗余是不可避免的。信息传递是如此,语言交际也是如此。据统计,世界上大多数语言的冗余比例高达百分之三十五到五十。以英语的语音系统和书写形式为例:在英语的四十四个音素中,只有九个音素使用的频率最高,构成了英语语音的一半。就声音组合而言,英语词首的辅音变化显然多于词尾。英语二十六个字母出现的概率也是千差万别的,最高的和最低的可相差一百倍。譬如,t和h排在一起的可能性很大,但t和k就很少一起出现。字母q后面的u可以说是百分之一百的冗余。在英语的书写系统中,句末的句号和下一句第一个单词的大写首字母都起着把句子隔开的作用,完全可以舍一留一。同理,问句既然已是主谓颠倒,再加问号就没有必要了。因此,有必要深入研究冗余现象,探讨其发生的原因、分布的范围、种类和功能,并合理利用之。

二、透过“合作原则”看冗余

格赖斯的“合作原则”⁽¹⁾认为,人们在语言交际活动中都有相互合作、力求交际成功的愿望,因此双方需要遵守诸如充分、真实、关联、清楚等原则和准则。格赖斯指出,由于说话人常常在不同的程度上违反“合作原则”,听话人需要根据当时的语境,推断

(1) 参见本书第一章第三节。

出说话人为什么要违反“合作原则”并越过其表面意义去推导出会话含义。“合作原则”的四条准则中有两条与冗余有关。“量的准则”第二条要求“所说的话不应包含超出需要的信息”。在例1中,母亲的回答显然是对该准则的故意违反:

[1] Aunt: How did Jimmy do his history examination?

Mother: Oh, not at all well. They asked him things that happened before the poor boy was born.⁽¹⁾

其实,母亲只需说一句 Oh, not at all well 就够了,但她却加了一句多余的话,违反“量的准则”,言下之意是:孩子历史考试成绩不好并不是他的过错。例2则是对“方式准则”第三条“简明扼要”的违反:

[2] A: What did your sister buy at Sears yesterday?

B: She bought a red dress, she bought a green dress, and she bought a blue dress.⁽²⁾

本来,B只需如实回答姐姐买了什么样的衣服就可以了,她却不断重复同一句型,有意违反简练原则,言下之意是:姐姐老爱买衣服。

有时违背“合作原则”甚至能产生幽默含义。中国古代有一则笑话,讲的是一位自视清高的人在连输三盘棋后,仍不肯直言失败,其拐弯抹角的回答让人忍俊不禁:

[3] 甲:你下棋赢了没有?

乙:第一局,我没赢;第二局,他没输;第三局,我要和,他不同意。

违反“合作原则”的“量的准则”,提供过多的信息不但能制造幽默,有时还能给说话人带来意想不到的收获。例如:

[4] Our daughter was being interviewed for a supervisory

(1) 转引自何自然的《语用学概论》,长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88年版,75页。

(2) 同(1),78页。

position. When asked if she had ever worked in such a capacity before, she answered, "No, but at home I have four boys and they called me General Patton." She got the job.⁽¹⁾

在例 4 中,史密斯夫人在被问到“是否做过主管人的工作”时,如果只回答 No,她就会因遵循“合作原则”而得不到这份工作。她聪明地补充说,她家里有四个男孩,他们都称她为“巴顿将军”。言下之意,能管好四个调皮男孩子并能与巴顿将军相提并论的她是有非凡的管理才能的。史密斯夫人的话语既幽默又显示出极强的自信,因而获得了这份工作。

违反“合作原则”的“方式准则”有时也能制造幽默,使人达到某种目的。例如:

[5] Jim worked as a cabin-boy on a small steamer. One morning he brings in breakfast for the captain, and says:

"May I ask you something, sir?"

"Of course, you may," says the captain, who sees that the boy looks rather frightened. "What is it?"

"Is a thing lost if you know where it is?" says Jim.

"Of course, it isn't," says the captain.

"Then your coffee-pot isn't lost, sir, because I know where it is," says Jim with a smile.

"Where is it?" asks the captain.

"At the bottom of the sea," says Jim.⁽²⁾

例 5 中吉姆的真正目的是要告诉船长,咖啡壶掉到海里去了。但他有意拐弯抹角,迟迟不切入正题,通过这种违反常规的方式,巧

(1) 转引自张淑静的《幽默的语用分析》一文,《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1999 年第 3 期,33 页。

(2) 同(1),34 页。

妙地使自己逃脱了惩罚。

三、“冗余”的种类和功能

“冗余”大致可分为“重复”、“迂说和冗笔”、“填充词和口头禅”三种类型。

1. 重复(repetition)

最常见的“冗余”是“重复”。然而,由于语体和交际渠道的不同,重复的程度是有所不同的。一般来讲,重复率最高的是无线电通话或电话交谈,因为此时交际双方无法利用表情、手势等非语言补偿手段来排除噪音的干扰。为了确保听话人收到所需信息,发话人往往要把所讲内容重复一次或多次。下面是一段电话对话:

[6] 甲:下个月初三,也就是新历的3月8日,你带老二来我新居,也就是东街18号,聚一聚,到时一定来,啊,一定来,啊!

乙:好的,好的,一定去,一定去!⁽¹⁾

重复率低的语体是文字摘要、报刊标题、电报和速记。可是这种非冗余却建立在读者对存在于语言符号的冗余了解的基础上的。信息论认为,人类在使用语言的过程中的重复率按使用渠道的不同呈递减状。其递减顺序如下:电信谈话→面对面谈话→正式场合的讲话→非正式书面用语→正式书面语→书面摘要→报刊标题→电报→速记。

有时,人们在交际过程中使用“重复”并不是为了保持信息的畅通,而是为了追求某种特殊效果,如强调意义、增强语气表达的

(1) 转引自吴天佑的《冗余语言信息的修辞作用初探》一文,《修辞学习》1998年第1期,21页。

明晰度、整齐感或气势、突出某种感情、制造幽默喜剧效果等。此类冗余主要表现在单词重复和语义重复两个方面。例如：

[7] 及楚击秦,诸将皆从壁上观。楚战士无不以一当十。楚兵呼声动天,诸侯军无不人人惶恐。于是已破秦军,项羽召见诸侯将,入辕门,无不膝行而前,莫敢仰视。

(司马迁《史记·项羽本纪》)

[8] 呼啸的风声,单调的车轮声,仿佛重复着两个字:丢了!丢了!……这声音时近时远,撞击在群山上,又骤然席卷回来:丢了!丢了!丢了!……

风在呼啸,车轮铿锵,又仿佛在喊:不服输,不服输,不服输……一声声冲入李富荣心中,呼唤他从历史的回顾中汲取力量…… (傅溪鹏《斯韦思林杯上刻着他的名字》)

[9] “Would you please please please please please please please stop talking.”

(Ernest Hemingway, *Hills Like White Elephants*)

[10] Yesterday the Japanese government also launched an attack against Malaya.

Last night Japanese forces attacked Hong Kong.

Last night Japanese forces attacked Guam.

Last night Japanese forces attacked the Philippine Islands.

Last night the Japanese attacked Wake Island.

And this morning the Japanese attacked Midway Island.

(Franklin Delano Roosevelt, December 8, 1941)

例7中三用“无不”是十分得体的,充分展示了楚军战士势如破竹、勇往直前的英雄气概,生动地刻画了秦军惶恐不安、狼狈不堪的可怜相。例8中的“丢了”和“不服输”以重复的形式出现,无疑起到了增强语气、加深读者印象的作用。例9中女主角为了不让男主角把话继续讲下去,连续用了七个 please,突出地表现了她对

男主角的失望和不耐烦。例 10 是美国总统罗斯福(1882—1945) 1941 年 12 月 8 日在要求国会对日宣战时的一段演说。罗斯福先后四次反复使用 Last night Japanese forces attacked ... 的句式,以逐渐加强的语气,有力地揭露了日本军队一夜之间对许多地区的侵略,演说富有强烈的感染力和号召力,表明了对日宣战的迫切性。

在汉语文化中,词语的重复还常用来表现邀请者和应邀者、主人和客人的态度诚恳、热情和礼貌。例如:

[11] 主人:啊,怠慢了,怠慢了。

客人:谢谢,谢谢,打搅了,打搅了。

主人:哪里,哪里,欢迎有空常来。

客人:好了,好了,请留步,请留步。

主人:那您走好,再见,再见!

例 11 这段送客的对话中有不少重复使用的话语,人们读后不仅不感到累赘,反而觉得主客双方都彬彬有礼,非常亲切自然。如果去掉那些重复的话,反倒觉得不对劲了。

还有一类“重复”存在于语言词汇系统内,尤以汉语为甚。

在汉语中,有用同义词素构成的词(如“疾病”、“计算”、“奇怪”、“捐弃”等),有同义反复结构(如“初来乍到”、“不知不觉”、“无人不知,无人不晓”等),也有偏义结构(如“窗户”、“国家”、“拨弄是非”、“质量低劣”、“原班人马”、“人高马大”、“车水马龙”、“挑灯夜读”等)。从语义角度来看,这些词汇和词组里都有冗余成分,是维持语言对称机制的需要,体现语言的和谐美和均衡美。汉语中含有冗余成分的例子还有:

[12] 人民解放军百万大军兵临城下。

[13] 报喜不报忧,画花不画刺。

[14] 九河山山势蜿蜒,黄河水水流湍急。

然而,为了适应汉语四字格的特点和五言诗、七言诗前后对仗的要

求,这类重复是绝对必要的,否则就不顺口。在构成汉语的四字格时,冗余成分往往服务于语言的对称机制。以“花”字起头的四字格为例,“花街柳巷”、“花容月貌”、“花言巧语”、“花团锦簇”等的最后两个字均为冗余成分,然而却不能随意去掉。类似的例子还有“胡思乱想”、“心满意足”、“半斤八两”等。

英语中也有不少被称为偶词词组(siamese twins)的词语,它们由两个词性相同、意义相近的单词组成,完全可以去一留一而不改变其意义,如 *clean and tidy*、*dead and gone*、*ways and means*、*happy and gay*、*bits and pieces*、*bag and baggage*、*first and foremost*、*rules and regulations*、*might and main*、*each and every*、*on pins and needles*、*in any shape or form*、*for good and all* 等。还有一些是已经成为所谓“自然成语”的语义重复。如 *silly fool*、*young lad*、*enormous giant*、*brilliant genius*、*penniless pauper*、*over and done with*、*end result*、*sum total*、*rise up*、*lift up*、*join together*、*null and void*、*see visually*、*verbally tell*、*physically pull*、*manually place* 等。汉语中语义重复的情况也不少。有些说法已经司空见惯,但若细加推敲,就不难发现其中有些成分是多余的,如“从小出生”、“他所担任的工作”、“非常酷似”、“另外还有”、“脑子里想了想”、“用鼻子闻了闻”、“不切实际的幻想”、“毫无根据的诽谤”、“万分危急的紧急关头”等。

总的说来,汉语的重复无论在使用范围、出现频率和表达方式的多样性方面都超过了英语。

2. 迁说 (circumlocution、periphrasis) 和冗笔 (pleonasm)

另一种常见的冗余是说话行文时委婉其辞,故意绕圈子,用多于必要的词语表情达意,传递信息。这类冗余似乎违背语言的经济原则,容易造成信息损耗。然而,在实际使用语言的过程中,谈话的方式要视情境而定,受谈话的内容、谈话者之间的关系所约束。因此,交际过程中这一类的冗余有时是不可避免的,也没有必

要去加以避免。譬如,在日常英语中只需一两句话就能表达清楚的意思,在正式的外交场合就可能被冗长的语言所取代。例如:

[15] A: I was wondering if we could meet again on the 24th.

B: As a matter of fact I'm afraid that might be a bit difficult as I have to contact one or two colleagues who I do know are out of the country at the moment so that wouldn't be very convenient. Perhaps we could give ourselves an extra week. It is quite important that I have a word with them. Wouldn't the following Thursday, the 31st, be better?⁽¹⁾

其实,例15中A想说 I want to meet you on the 24th, B 则想说 That's not suitable. I want the 31st. 然而,在外交会谈中,他们都得遵循特定的谈话方式,即用冗长的外交语言婉转地表达自己的意思。

人们在选择表达方式时,不但要受到情景、身份的约束,而且还往往受制于谈话者彼此之间的关系。朱斯(M. Joos)在《五座时钟》(The Five Clocks)一书中曾根据人际关系的疏密程度把语体分为“僵化的”(frozen)、“正式的”(formal)、“协商的”(consultative)、“随便的”(casual)、“亲密的”(intimate)等五种不同的表达方式,而在每一种表达方式中,语言的冗余度都有所不同。譬如,在用英语表达“请上楼”这一句话时,可有以下五种不同的说法:

[16] Visitors should make their way at once to the upper floor by way of staircase. (僵化语体)

Visitors should go up the stairs at once. (正式语体)

(1) 转引自 Goodale, M. *The Language of Meetings*. Brighton: Language Teaching Publications, 1987. p. 9.

- Would you mind going upstairs right away?
(协商语体)
- Time you all went upstairs now.
(随便语体)
- Up you go, chaps!
(亲密语体)

在例 16 中,英语僵化语体的句子长度竟是亲密语体的四倍。由此可见,彼此熟悉的人在语言交际过程中多能开门见山,直入本题,较少使用冗余;而陌生者之间使用的语言则较为婉转,冗余度较高。

一般说来,礼貌用语和服务性语言冗余度较大。譬如,人们讲英语时不说 Hand me that phone book,甚至不说 Will you hand me that phone book, please? 而说 Could I ask you to hand me that phone book? 或 Would you mind handing me that phone book?⁽¹⁾ 用以达到礼貌的主要手段就是委婉其辞,避免直言不讳。下面是作者笔录的食品店售货员和顾客之间的一段对话:

[17] 顾客:有青岛啤酒卖吗?

售货员:对不起,我们这里没有。现在只有上海啤酒。请到别的店看看。

例 17 中售货员的回答好像有点多余,但显得非常热情。如果售货员只回答“没有”二字,虽然从信息表达的角度来看是最简明了,但顾客却会有一种冷冰冰的感觉,因为语言除了传递信息外,还有个礼貌待人、重视人际关系的问题。

[18] Guest: I'm checking out today and I'd like to settle my account.

Employee (silently turns away and looks for the guest's

(1) 参见 Traugot, E. & M. Pratt. *Linguistics for Students of Literature*.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1980. p. 246.

account, then returns and hands it to him): Three hundred and seventy-five dollars.⁽¹⁾

例 18 是新加坡某宾馆服务台边结账过程中的简短对话。女服务员尽管效率较高,但语言过于简洁。她要是在转身查账之前说上几句诸如 Certainly, sir. I'll just get your account. Shan't be a moment 之类的客气话,就会显得更有礼貌。

“迂说”和“冗笔”的另外一个功能是逗乐和制造幽默。例如:

[19] 天下文章数两江,两江文章数敝乡,敝乡文章数舍弟,我为舍弟改文章。

[20] Prince. ... this sanguine coward, this bed-presser, this horseback-breaker, this huge hill of flesh.

Falstaff. 'Sblood, you starveling, you elf-skin, you dried neat's tongue, you bull's pizzle, you stock-fish! — O for breath to utter what is like thee! — you tailor's yard, you sheath, you bow-case, you vile standing tuck!

(William Shakespeare, *Henry IV, Part One*)

例 19 是从前一位秀才转弯抹角吹嘘自己写文章的本领的话。显然,这种迂回的说法比直截了当夸耀自己更为形象生动,生趣盎然。例 20 是莎士比亚《亨利四世上篇》第二幕第四场中亲王和丑角福斯塔夫的一段玩笑话。亲王想说的是福斯塔夫太胖,而福斯塔夫想说的是亲王太瘦。然而他们这种意义重复的饶舌对骂,听上去比单纯有关体重的陈述有趣得多。

追求简便是人的天性,但有时人们为了推诿、搪塞、回避等,故意避开主题,说话拐弯抹角,或说一些与话题不相干的废话,令人感到荒谬好笑。“冗余”具有逗乐的功能。例如:

(1) 转引自 Platt, J. "Transferred patterns, meanings and strategies: Chinese substratum influenced on English language acquisition", *ELT in China*.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1990. p. 180.

[21] A: Why don't you study hard?

B: The more we study, the more we know. The more we know, the more we forget. The more we forget, the less we know. The less we know, the less we forget. The less we forget, the more we know. So why study?⁽¹⁾

在例 21 中, B 说了一大堆不是理由的理由, 其实只是一堆废话。他想表达的意思无非是 Study is no use, 在他的诡辩之中, 幽默也随之油然而生。

[22] A general who believed he was a great strategist startled his staff officers by admitting that once he had been wrong in his decision.

“You wrong, sir?”

“Yes,” replied the infallible general. “Once I thought I was wrong when I wasn't.”⁽²⁾

在例 22 中, 将军似乎在承认他犯过一次错误, 而实际上他的最后一句话是由多层否定构成的迂说, 意思是他“一贯正确”。“冗余”在这里成了表达复杂思想、塑造人物性格的重要手段。

文学作品中的冗笔或迂说还具有讽刺功能。例如:

[23] “同志们: 我今天准备给大家讲一个问题, 这个问题, 本来没有什么问题, 但是问题终究是问题, 你越不讲它就越成问题, 最后可能发展成为无可救药的问题, 那么这个问题究竟是什么问题呢? 这个问题是个不简单的问题, 同时也是一个难以解决的问题。如果我这个问题中讲来讲去你们听不出什么问题, 那么就说明我这个问题中还

(1) 转引自师静的《英语幽默中的冗余现象》一文,《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1998 年第 6 期, 28 页。

(2) 同(1), 30 页。

存在问题,也许你们的耳朵有问题,这样大家都有问题。但我希望,我讲完这个问题之后,大家要从我这个问题中多多提出问题,并且深入分析我这个问题。这样做,我一定没有问题,但我坚信,大家一定能够解决我这个问题中所存在的问题,大家会感到是一个十分荒谬可笑的问题。不过,我还要郑重地指出:我这个问题是一个非常特殊的问题,大家听后满意也好,不满意也好,始终会在你们印象中留下一个不三不四的问题。这样一来,我们所讲的问题就成为非常遗憾的大问题。最后祝大家身体没有问题。”⁽¹⁾

例 23 这篇讲话空洞无物,所讲的三十二个“问题”无一着落,使人不知所云。作者通过这篇充满冗余的报告,生动地刻画了做官样文章的人物形象,使其具有强烈的讽刺意味。

3. 填充词 (verbal fillers) 和口头禅 (pet phrases)

人们在讲话时,常常使用一些填充词和口头禅,如汉语“嗯”、“呀”、“这个”、“那个”、“反正”、“后来”、“然后”等,英语 mm、er、you see、you know、anyway、I mean、mind you、well、as it were、sort of、kind of 等。从信息传递的角度来看,这些填充词和口头禅属于冗余,因为它们本身不带有任何信息,只是起到“为说话者赢得时间来继续其谈话,或让听话者有时间来消化或理解谈话内容的作用。”⁽²⁾然而,从语用学的角度来看,填充词和口头禅在会话中起的作用远不止这些。其使用频率的高低在一定程度上能反

(1) 转引自王德春等的《社会心理语言学》,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5 年版,176—177 页。

(2) 参见 Petrie, H. “The psycholinguistics of speaking”, *New Horizons in Linguistics* 2. Ed. Lyons, J. et al. London & Harmondsworth: Penguin Books, 1987. p. 324.

映说话人的身份地位、谈话内容的难易、谈话人的真实想法等。

适当的填充词和口头禅可以调节听者的注意力,消除听者的心理疲劳,也有利于说话人更好地表达自己的思想。说话时,如果每个音节都是必要信息,听者一定感到很累。适当穿插一些多余信息,使听者处于兴奋与休息交替进行的状态,听的效果就会好多。说话者在即席讲话时,往往是边想边说,这时适当运用冗余信息可以填补一时接不上话题的空隙。如果说话者出口成章,句句经济管用,只传递最低限度的信息,听众就会由于缺少必要的思考余地,反而不能充分理解这些过度“精炼”的话语。姚自豪和毛一昌的小说《特殊身份的警官》在介绍伪警察局局长骆百千生平时曾写道:

“骆百千还有一个多:他一开口,话中‘嗯’字特别多。有一次,他集中行动队训话,一个叫‘阿胡子’的警察,有心数了一数,骆百千讲了一刻钟的话,竟有七十二个‘嗯’。骆百千的‘嗯’意思很丰富……而最重要的,当骆百千在一时拿不定主意的时候,加几个‘嗯’就可以拖时间动动脑筋。”

由此可见,适当运用口头禅和“嗯”、“呀”等填充词,有助于言语理解和语言表达。

人们讲话免不了出现一些停顿,以便给自己一些时间组织思路,找出合适的表达方法,或对刚才说过的话做出某些澄清或更正。由于个人说话风格不同,因此有声停顿的方式不同,赋予不同填充词的含义也不尽相同。譬如,英语会话中经常使用的填充词 *um*,既可以表示迟疑或不同意,也可以表示窘迫或慎重。例如:

[24] I think we could *um* live with that.

例 24 中, *um* 表示说话者的迟疑、无奈、甚至不满,暗示他说话者希望能有一个更好的结果。如果不用 *um*,那么说话者显然心情更好,觉得问题不大,只是有一些细节尚待解决。

英语 *well* 是会话中常用的一个口头禅,可以起各种不同的作用。例如:

[25] And I said, “*Well*, I don’t really think I could write.”

[26] A: He’s very busy at the moment.

B: Yes, *well*, he’s always frantically busy.

[27] I drove 90 miles an hour, *well*, 85, all the way to San Francisco.

[28] If they wanted people around to talk to, then I would be very happy to stay. We have arranged for you to stay. *Well*, let’s take the interview first.

well 在例 25 中有礼貌地表示不同意或婉拒,在例 26 中对 A 说的话进行补充完善,在例 27 中对刚说的话加以修正,在例 28 中表示回到老话题。

由此可见,“冗余”是一种客观存在的语言现象,如使用得当可在交际过程中发挥诸多积极的作用。

第三节 模糊现象

传统修辞学理论往往过分强调语言清晰和准确性的重要性,要求使用语言时,必须“准确、鲜明,没有丝毫的模糊,也没有丝毫的歧义,使人家清楚、明白。”⁽¹⁾事实上,语言中的模糊现象俯拾皆是,不可能也没有必要对此加以回避。模糊性是现实世界的基本特征和正常现象,作为客观反映现实世界的语言必然会带有模糊特性;另一方面,从语言表达的策略考虑,人们也常常故意使用一些语义模糊的词语以适应不同的交际需要。作为一种客观存在的

(1) 杨鸿儒,《当代中国修辞学》,北京:中国世界语出版社,1997年版,12页。

语言现象,模糊语言本身并无好坏之分,关键还是在于使用是否恰当得体。

人类对语言的模糊性和自然语言的不精确性早有认识,只是长期未形成一种系统化的理论。

在中国,《老子》中提出了“难易相成,长短相较,高下相倾,音声相和,前后相随”的辩证思想;《楚辞·卜居》中曾提到“尺有所短,寸有所长”;《庄子·天道》中也有“意有所随,意之所随者,不可言传也”的说法。刘勰在《文心雕龙·征圣篇》中写道:“精义曲隐,无伤其正言;微辞婉晦,不害其体要。体要与微辞偕通,正言共精义并用。”唐代刘知几在《史通·言语篇》中赞美古人的文章“语微婉而多切,言流靡而不淫”。所有这些都从不同的角度谈到了模糊语言的特征及语用功能。

在西方,古希腊哲学家德谟克利特(Democritus,公元前460—370)早在公元前400多年前就指出,人类由视觉和听觉所产生的认识是不确定的和模糊的。17世纪法国百科全书派代表人物伏尔泰(Voltaire,1694—1778)在谈到语言的模糊性时说:“世上不存在能够表达我们所有观念和所有感觉的完美的语言。这些观念和感觉的细致差别实在太多,太不可捉摸……例如,人们不得不用两个概括的词‘爱’和‘恨’去表达彼此迥然不同的成千种的爱和恨。”⁽¹⁾英国哲学家罗素(Bertrand Russell,1872—1970)在《论模糊性》(Vagueness)一文中更明确地指出“整个语言或多或少是模糊的”⁽²⁾。语言学家索绪尔、萨丕尔、布龙菲尔德等也对语言的模糊现象发表过许多精辟的见解。

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札德(L. A. Zadeh)指出:“对现实物质世

(1) 转引并翻译自 Ullmann, S. *Semantics: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cience of Meaning*.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62. pp. 116 - 117.

(2) 转引自陈治安、文旭、刘家荣的《模糊语言学概论》,重庆: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5页。

界中所遇到的客体进行分类,经常找不到精确规定的界限。……这种不能精确划定范围的‘类别’在人的思维中,特别是在图像识别、信息传递和抽象的领域内起着重要的作用。”⁽¹⁾ 札德随后将他提出的模糊理论形式化、数学化,使之广泛应用于图像识别、自动化理论、控制论、系统论、信息论等诸多领域,有力地推动了模糊学自身的发展,也极大地促成了模糊数学、模糊语言学、模糊逻辑学、模糊心理学等新兴学科的诞生。今天,模糊语言学研究范围已经涵盖了语音、语义、语法、语用和修辞等领域并已取得重大进展。

一、“模糊现象”的基本特征和产生的原因

1. “模糊现象”的基本特征

什么是“模糊”?要回答这个问题,还得从形式逻辑的一条基本规律——排中律——说起。“排中律”认为,两个互相矛盾的概念,不能同时都是假的,必须一真一假,没有第三种可能性。而“模糊”则恰好是对“排中律”的突破,它既可以属于甲又可以属于乙,如西红柿的归属就是一例。恩格斯曾站在辩证唯物论的立场撰文批评“排中律”,称“辩证法不知道什么绝对分明的和固定不变的界限”,并认为辩证法“使固定的形而上学的差异互相过渡,除了‘非此即彼!’,又在适当的地方承认‘亦此亦彼!’,并且使对立互为中介”。⁽²⁾ 恩格斯的这段话揭示了“模糊现象”的“亦此亦彼性”。

“模糊性”的另一特征是“词语所指范围边界的不确定性”。美国哲学家布莱克指出:“……词语的模糊性就表现在它有一个

(1) 参见 Zadeh, L. A. “Fuzzy sets”, *Information and Control* 8, 1965. p. 338.

(2)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535页。

应用的有限区域,但这个区域的界限是不明确的。”⁽¹⁾美国数学家耶格尔(R. Yager)进一步指出:“模糊性就是一个命题与其否定命题之间缺乏明确的区别。具体地说,一个概念离它的否定面越远,它就越不模糊;相反,如果一个概念离它的否定面越近,这个概念就越模糊。”⁽²⁾由此可见,模糊事物之所以模糊,就在于缺乏明确的边界。

“模糊”的第三个特征是“相对性”。这种相对性是指同一词语从某一方面看可能是清晰的,从另一方面看又可能是模糊的。譬如,“宽”“窄”、“远”“近”、“大”“小”等完全可以因人因时因地不同而得出不同的结论,它们所表示出的相对性十分明显。伍铁平曾举例说:“老年人或步行者觉得从北京东城到西城就已经很远了;但是周游世界的旅游者觉得上海到东京很近。”⁽³⁾又如,上海城区里高楼大厦鳞次栉比,古城苏州却多半是古色古香的低矮建筑。因此,在上海,三十层以上才称得上“高楼”,而在苏州,十层高的建筑就算得上“高楼”了。实际上精确与模糊也是一对相对的概念。绘图员画的线无论如何笔直,在显微镜下看去都像一条条波纹状的壕沟。

2. “模糊现象”产生的原因

“模糊现象”产生的原因,概括起来,主要有以下两个方面:

第一,与自然界本身的概念界线模糊不清和人的认知能力有限有关。

在人类语言中,许多词语所表达的概念都是没有精确边缘的,这与自然界本身的概念模糊不清有很大关系。以时间和空间的划

(1) 参见 Black, M. *Language and Philosophy*. New York: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49. p. 31.

(2) 参见 Yager, R. “On the measures of fuzziness and negation”, *Information and Control* 8, 1980. p. 236.

(3) 伍铁平,《模糊语言学》,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9年版,87页。

分为例,霍克斯(T. Hawks)说:“空间和时间事实上是一个连续体,没有固定的不可改变的界限或划分,每种语言都根据它自身的特殊结构去划分时间和空间。”⁽¹⁾譬如,“春”、“夏”、“秋”、“冬”这四个字,在人们日常用语中所表达的概念就是模糊的,它们之间很难找到一条泾渭分明的界线。“现在”与“过去”、“将来”之间也不存在可以一刀切的界限。“现在”既可以包括过去,也可以包括未来。难怪李大钊曾说“过去未来皆现在”,莱布尼兹(Gottfried Wilhelm von Leibniz, 1646—1716)也说“现在怀着未来的身孕,压着过去的负担”。⁽²⁾又如,“蔬菜”和“粮食”的界限似乎是很分明的,其实不然。我国一些地区把土豆既当作蔬菜又当作主食,而在另一些地区只把土豆视为蔬菜。可见蔬菜和粮食的界限在土豆上变得模糊起来了。以上谈到的模糊性是客观事物固有的,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其最大特点是:无论人的认识如何深化,其模糊性是永远存在的。

另一类模糊是由于人类认识客观世界的能力有限。客观世界存在着无穷无尽的事物,想用有限的词语去描绘它们,几乎是不可能的。甚至有时面对同一客观事物,不同的人可能由于职业、性别、年龄、文化修养、社会经历、生活环境的不同而得出不同的结论,同一个人在不同的语境里也可能产生不同的联想。因此,面对森罗万象的客观事物以及概念和所指的不一致,人类不得不采用抽象概括的方法,借助较少的语言单位表达最大限度的信息量。否则,语言就会变得十分累赘。试想,假如人们对“太阳”的不同概念要用不同的词来表示,那么,“太阳只有一个”这句话该用谁的词好呢?可见没有一个含义模糊、可做不同理解的词,人们连起码的讨论也进行不了,更谈不上沟通思想、交流信息了。因此,把

(1) 参见 Hawks, T. *Structuralism and Semiotics*. California: California University Press, 1977. p. 31.

(2) 转引自钱锺书的《旧文四篇》,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版,41页。

语言作为一种交际工具时,词的意义不一定要等于客观所指,只要不影响交际,词语无须像某些客观事物或概念那样界线分明。语言打破客观事物或概念的界限,用同一个词表达各种不同的感觉,就可以大大节省语言单位。这是语言模糊性存在的内在原因。古人云,“金无足赤”。既然世上没有百分之百的纯金,百分之百准确的语言恐怕也不存在。譬如,“1960年第11届国际计量大会规定1米等于氪-86原子在真空中(在 $2p_{10}$ 和 $5d_5$ 二能级之间跃迁时)所发射的橙色光波波长的 $1\,650\,763.73$ 倍,1983年第17届国际计量大会规定米是光在真空中,在 $1/299\,792\,458$ 秒的时间间隔内运行距离的长度。”⁽¹⁾这个新的规定无疑比旧的更精确。随着科学的进步,也许还会有更为精确的规定。于是,这个新规定又变成“模糊”的了。

第二,与发话人讲究交际策略和接收者具有信息解码能力有关。

在语言交际中,交际者出于各种考虑,常常故意使用模糊词语,运用“反语”、“比喻”、“夸张”、“委婉”等修辞手段,故意把话说反、说大、说小,故意不把话说全、说明、说准。譬如,在“一寸光阴一寸金”这句话中,发话人是运用比喻来模糊时间与金子的界限;而对一个不招人喜欢的人说“你真好”,发话人则是用反语模糊好与坏的界限;人们通常所说的“一目十行”,其实是以夸张的手法模糊地表达“某人记忆力超群”,因为这里所说的“十行”显然是一个模糊概念;如果有人说“某人不大懂事”或“某人多喝了一点”,说话人是在用低调委婉模糊地表示“某人闯了大祸”或“某人喝得酩酊大醉了”。为什么发话人有时在交际中不直截了当地表达自己的思想呢?要弄清发话人所说的话与其想表达的意思之间的辩证关系,首先就得弄清发话人的交际意图,而要弄清发话人的交际意图,有时就需要推理的介入。如果交际意图在一定的场合

(1) 《辞海》(1999年版缩印本),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2322页。

可以通过语言直接表达,即语言量足以完成交际任务,推理不必介入。如果交际意图在特殊的场合必须用委婉模糊的方式表达,或者发话者所用的语言量过多或过少,推理就会自动介入,因为接收者拥有过滤多余信息和放大不完整信息以获取有效信息的能力。

对模糊用语和“隐喻”、“反语”、“夸张”、“低调”等修辞格的理解实际上是一个对会话含义的推理过程,涉及一系列逻辑规则,思维规律,交际策略,心理、社会和文化原则。语言交际实际上是语言加思维的产物。在特定的交际场合,有时为了维持人际关系,发话人需要委婉礼貌,含糊其辞;有时为了自我保护,发话人也可能使用一些模棱两可的语言。更多的时候,发话人的模糊表达是为了省力,试图通过省力简便的表达来达到最佳的交际效果。发话人之所以这样做,一是他相信语言接收者有信息补差和信息过滤的能力;二是在日常交际中,非到必要时,人们的表达往往宁趋笼统,而不愿失之明细(在某些情况下甚至完全不允许人们作精确的思维和表达)。看来语言的模糊性与人们的思维能力和交际需要均有关系。

二、“模糊”的语用功能

语言的模糊功能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提高语言表达的效率,增加语言表达的灵活性,体现出说话者的机智和幽默。

1. 提高语言表达的效率

用模糊的方式提高语言表达的效率,在口头语和书面语中都十分常见。伍铁平在《模糊语言初探》一文中举了这样一个例子:假设你要求某人到会场上去找一个该人不认识的人,你只需用模糊语言说明那人的大致情况即可,如“中年、高个、胖子、高鼻子、大耳朵、戴近视眼镜等”。假如不用模糊语言,而是精确地

说他“36岁零8个月,身高1.8米,体重95公斤,腰围1米,鼻高2厘米,耳长7厘米,戴500度近视眼镜”,倒反而难找到这个人了。由此可见,在日常交际中该模糊的地方,精确不得;反之亦然。“模糊”的应用与语言交际讲究效率原则有关。说话人之所以选用模糊语言,一是由于此人知道语言符号有局限性,其传达的信息与符号所寓指的对象之间永远不可能达成完全同一的关系;二是此类信息交流常常需要在瞬间完成,说话人只能做一个大致的描述,不能(也没有必要)词斟句酌,做细致精确的表述,因为听话人也是有说话经验的人,完全能根据不完整信息推断出其完整形象。

略数也是人们日常交际中常用的形式,精确数常常只用于需要特别明确处。譬如,你明明知道你母亲要来住十一天,你一般会说“我母亲要来住十来天”,而不会精确到说“十一天”,除非这天数在上下文中有关系,如“我妈要来住十一天,这房间二十号前不空”。又如,某城市明明有1 003 494个居民,但人们通常只说“一百万人口”,而不会给出精确的数目,除非是公布人口统计数字需要。再如:

[29] 医生:头痛得厉害吗?

病人:很厉害。

医生:为什么不早点来?

病人:太忙了。

在例29这段对话中,病人所用的词语“很厉害”、“太忙了”都是模糊语,也只能这么用。试想,如果病人对“为什么不早点来?”的回答是“大前天,我忙于为我儿子请家教了,前天,我忙于炒股去了,昨天,我忙于……去了”,此人的回答是详细了,但是语言表达的效率却降低了,医生听了一定会不耐烦。

综上所述,语言描述的模糊性或不确定性有时并不是坏事,因为它能用较少的代价传递足够接收者理解的信息,提高语言表达

的效率。在大纲、简报、摘要、广告、法律文件中,类似的例子也屡见不鲜,都很简略,具有模糊性,但却能传递丰富的信息,给人以纲举目张、一目了然的感觉。例如:

[30] 关于子女生活费和教育费的协议或判决,不妨碍子女在必要时向父母任何一方提出超过协议或判决原定数额的合理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

[31] 孕妇忌服,体弱者慎服,或遵医嘱。

在例 30 这段就离异双方对子女生活费的提供的补充说明中,“在必要时”和“合理要求”都是模糊词语,因为“必要”与“不必要”之间,“合理”与“不合理”之间,都存在着模糊性。例 31 药品说明书上的“体弱者”和“慎服”两词语都是界限不清的模糊语,然而表意却是明白无误的。如果硬要用精确的语言去限定“体弱者”和“慎服”两词语,肯定要要说很多很多的话,并且不一定能说得清楚。

文学作品中也经常使用模糊的描述语言。例如:

[32] 两弯似蹙非蹙罥烟眉,一双似泣非泣含露目。态生两靥之愁,娇袭一身之病。泪光点点,娇喘微微。闲静时如姣花照水,行动处似弱柳扶风。(曹雪芹《红楼梦》)

例 32 这段对林黛玉的描绘中,几乎处处都有模糊词语,而林黛玉貌美体弱、多愁善感的形象却清晰完整地展现在读者面前。语言艺术巨匠曹雪芹完全有能力把林黛玉的外表写得再具体些、细致些,但他却一概略而不谈,只用寥寥数笔便把林黛玉孤苦伶仃、寄人篱下、为追求爱情渴望自由而伤时感物的形象刻画得栩栩如生,其表达效果是精确词语无论如何也达不到的。

2. 增加语言表达的灵活性

言语交际常常要受到话题、内容、交际对象、语言环境等主客观因素的影响。有时为了自我保护或尊重对方,营造一种融洽的交际气氛,说话人往往避免把话说得太直、太白。模糊语言由于能增加语言表达的灵活性,因此就成了人们实现其交际目的的主要工具。例如:

[33] 她大概三十九岁。

[34] 我大概有 1.70 米高。

例 33 是在介绍一位四十岁的女子时说的话。介绍人隐瞒了该女子的实际年龄,是因为女子通常不喜欢被说成已到四十岁,中外皆然。例 34 是身高只有 1.68 米的男青年在找配偶自我介绍时说的话。由于我国一些地方的世俗偏见,男青年在找配偶时往往会抬高自己的身高,以便增加自己被相中的可能性。

大众传媒和官方人士在发布消息时,也常常使用较为灵活的模糊语言。例如:

[35] Police spokesman (making a statement about hijackers at Gatwick): I can tell you that *approximately eleven* people are helping us with our inquiries. (BBC Radio 4 News)

在例 35 中,虽然警察局发言人知道确有十一人在协助调查,但是他所处的官方地位使他不得不出言谨慎。

模糊语言还可用作表示对交谈对方的尊重或礼貌,以便营造一种融洽的交际气氛。例如:

[36] 由于大家都知道的原因,两国人民之间往来中断了二十多年。现在,经过中美双方共同努力,友好往来的大门终于打开了。

例 36 是 1972 年周恩来总理在欢迎美国总统尼克松的宴会上的讲话中的一段话。周总理在这段话中成功地运用了模糊语言,言隐

而意显,既坚持了我国的严正立场,又不失外交礼仪,言语和谐得体,把策略上的灵活性与原则上的坚定性有机地结合了起来。试想,这里如改用明晰语言,整个宴会的和谐气氛就会荡然无存了。

在语言交往中,说写者出于维持双方人际关系的考虑,故意使用模糊的词语。例如:

[37] 国共两度合作,均对国家民族作出巨大贡献。首次合作,孙先生领导,吾辈虽幼,亦知一二。再次合作,老先生主其事,吾辈身在其中,应知梗概。事虽经纬万端,但纵观全局,合则对国家有利,分则必伤民族元气。

例 37 是国民党元老廖仲恺之子、国家副主席廖承志为促成国共第三次合作于 1982 年致蒋经国之函的一部分。廖承志在信中用了不少模糊的词语,对于历史的回顾、是非的曲直只是点到为止,表现出共产党人的博大胸怀和高超的说话艺术。廖承志如果在信中一定要对某些敏感的历史问题做出明确表态,就必然会破坏交际气氛,达不到交往的目的。

3. 体现出说话者的机智和幽默

模糊语言能使人巧妙地化解难题或摆脱困境,显示出机智和幽默。例如:

[38] 宋朝的王安石,有个儿子叫王元泽,小时候就挺聪明。在七岁那年,有人用一只大笼子,装了一头獐和一头鹿送给王安石。王安石想考考儿子的思维能力。就问儿子:“你看,这笼子里,哪一头是獐?哪一头是鹿?”小元泽是第一次看到这两种动物,当然不认识,但他眨巴眨巴眼睛后,大声告诉父亲:“獐旁边那头是鹿,鹿旁边那头是獐,对吗?”王安石听了心里暗暗高兴,儿子的确是很机智。(小荷作文网)

[39] 一次,伊索的主人萨安索斯在和别人争论时声称,如果他输了,他将把海水喝干。结果他真的输了,对方坚持要

他履行诺言,萨安索斯十分恐慌,只好求救于聪明的伊索。伊索说:“你可以这样对他说:‘只要你能把海水和河水分得清,我就把海水全部喝干,但你必须保证海水里没有一点河水’。”海水和河水是有区别的,但怎样区别,难以划清界限。萨安索斯按伊索的话行事,果然使对方哑口无言。

[40] 阿凡提当理发匠时,大阿訇总是来找他剃头,却从来不给钱。阿凡提很生气,想狠狠整他一下。

有一天,大阿訇又来理发了。阿凡提先给他剃光了头,在给他刮脸的时候,问道:“阿訇,您要眉毛吗?”

“当然要!这不用问!”阿訇说。

“好,您要我就给您!”阿凡提说着,嗖嗖几刀,就把阿訇的两道眉毛刮下来,递到他手里。

大阿訇气的说不出话——谁叫他自己说过要呢。

“阿訇,胡子要吗?”阿凡提又问。

“不要,不要!”大阿訇连忙说。

“好,您不要就不要。”阿凡提说着,又嗖嗖几刀,就把大阿訇的胡子刮下来,甩在地上。

大阿訇对镜子一看,自己的脑袋和脸都刮的精光,简直就像个光溜溜的鸡蛋。这一下他可气坏了,就大骂起来。

“得啦,得啦,这不都是遵照您的吩咐做的吗?”阿凡提说,“要是依我的话,不要说眉毛胡子,连您的头发我也不愿意剃哩!”

(《阿凡提的故事》)

例 38 中王元泽的回答没有错,笼子里只有獐和鹿,獐旁边的当然是鹿,鹿旁边的当然是獐。他的话妙就妙在模棱两可,含糊其辞。如果他实话实说回答“我不知道”,那就显示不出他的才华了。例 39 中伊索之所以能帮助主人摆脱困境,转败为胜,关键在于他明知事物与事物之间存在模糊关系,却仍要求对方加以严格的区分,这等于是让对方去做一件不可能的事情。类似的例子也在莎士比亚的《威尼斯商人》(The Merchant of Venice)中出现过。威尼斯商人安东尼奥(Antonio)为了朋友的缘故向犹太商人夏洛克借了

三千块钱。心怀叵测的夏洛克诱使安东尼奥和他签订协约,规定必须在三个月之内还钱,否则,夏洛克可以在安东尼奥身上的任何部分割下整整一磅肉作为惩罚。本来完全有偿还能力的安东尼奥后来由于商船遇到海难身陷困境,无力按时还钱。当安东尼奥的朋友闻讯后愿意以高于十倍的数目替安东尼奥还清借款时,夏洛克却执意要按协定割安东尼奥身上的一磅肉。此事在交由法庭审判时,聪明的鲍西娅(Portia)通过模糊日常概念(割肉必然会流血)和法律概念(有权割肉并不意味着有权使人流血)的区别,使贪婪残忍的犹太商人夏洛克遭到惨败。例40是阿凡提利用语言的模糊性巧妙地捉弄一个理发后总是不给钱的阿訇的故事。对故事中的几个“要”和“不要”可以作不同的解释,因为它们的含义模糊,模棱两可。对“你要眉毛吗?”中的“要”,阿訇理解为“要保留”,而阿凡提却视为“要剃掉”。对“胡子要吗?”,阿訇回答说“不要”,指的是“不要刮掉”,而阿凡提却故意理解为“不要保留”。聪明的阿凡提正是利用模糊语言达到了惩罚阿訇的目的。

三、“模糊”和修辞手段

汉语和英语的修辞手段具有共同的特点:不是平铺直叙,而是通过创设一定的格式达到生动境界。人们要通过表面的格式来理解话语含有的实际意义,领会修辞手段赋予话语的特殊色彩。譬如,“婉曲”格用含蓄的方式让人领会言外之意,“拟人”格把事物描绘得栩栩如生,“夸张”格通过适当的夸饰让人更确切更深刻地领会实际含义。模糊是修辞中常用的手法。正如陈望道所指出的,修辞中的简约与繁丰,刚健与柔婉,平淡与绚烂,谨严与疏放之间,并没有截然分明的界限。⁽¹⁾

汉语中的“委婉”、“夸张”、“比喻”、“借代”等修辞格和英语

(1) 参见陈望道的《修辞学发凡》,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年版,275页。

中的 oxymoron、paradox、simile、euphemism、hyperbole、metaphor、synecdoche、understatement 等修辞手段,都与模糊有关系。例如:

[41] 她的胸部很美。

[42] 华北之大,已经安放不下一张平静的书桌了!

(《一二·九宣言》)

[43] 日出江花红胜火,春来江水绿如蓝。

(白居易《忆江南》)

[44] 自景龙后,与张说以文章显,称望略等,故时号燕许大手笔。

(《新唐书·苏颋传》)

[45] Juliet. ...

Good night, good night! parting is such *sweet sorrow*,

That I shall say good night till it be morrow.

(William Shakespeare, *Romeo and Juliet*)

[46] She's *a little* upset.

(Jacqueline Susann, *Valley of the Dolls*)

[47] I didn't *half* like that.⁽¹⁾

[48] 他额上依然布满忧虑的皱纹。

[49] *Seventy times seven* did I take counsel with my soul.⁽²⁾

[50] I've been there *scores of* times.⁽³⁾

[51] I've *dozens of* things to do.⁽⁴⁾

例 41—45 在表达的客观所指时,都模糊了客观事物之间的界限。

例 41 运用 euphemism,用“胸部”婉指女性的乳房。例 42 运用

(1) 转引自冯翠华的《英语修辞大全》,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5 年版,206 页。

(2) 转引自徐鹏的《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256 页。

(3) 同(2),259 页。

(4) 同(3)。

paradox, 紧急呼吁人们投入抗日斗争。例 43 运用的是 simile。例 44 运用 synecdoche, 借“大手笔”代名作家。例 45 运用 oxymoron, 用“甜蜜的痛苦”表达一种悲喜交加的心理。例 46 和例 47 运用的是 understatement, 例 48 运用的是 hyperbole, 此三例中的 a little、half 和“满”字都是模糊词。例 49 运用的是 hyperbole, seventy times seven 是一个模糊的概念, 应理解为“无数次”。例 50 和例 51 运用的是 hyperbole, scores of 和 dozens of 是模糊词, 表示“多”的意思。

同一本体用不同的喻体进行比喻, 是“明喻”表达模糊意思的有力证明。例如:

[52] 问君能有几多愁? 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

(李煜《虞美人》)

[53] 日边清梦断, 镜里朱颜改。春去也, 飞红万点愁如海。

(秦观《千秋岁·水边沙外》)

[54] 试问闲愁都几许? 一川烟草, 满城风絮, 梅子黄时雨。

(贺铸《青玉案》)

例 52—54 中的“愁”用不同喻体表达的意象都是极为模糊的, 然而却能引起读者丰富的联想, 使这些诗行成为千古传诵的佳句。

同是比喻 happy, 英语中就有众多说法:

[55] as happy as the day is long
as happy as a calm at high tide
as happy as a king
as happy as a lark
as happy as a pig in shit
as happy as a monkey in a monkey tree
as happy as a louse in a dirty heat
as happy as a possum up a gum tree

例 55 中的 happy 一词所表达的概念本身就是模糊的, 虽然用了许

多形象的比喻,但是何为 happy,仍然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没有统一的标准。

有些比喻往往带有强烈的民族色彩。任何一种民族语言都有丰富的比喻用语,它们源于各民族不同的文化。由于汉语民族和英语民族之间巨大的文化差异,因此汉英的比喻用语存在许多的不对应。操一种语言的人认为有类似点,操另外一种语言的人却看不出两者之间有任何共同点。譬如,形容力气大,汉语是“力大如牛”,英语则是 *as strong as a horse* (力大如马)。究其原因,中国古代以牛耕为主,英国古代主要靠马。不同的生产方式和思维习惯使汉英两大民族对同一概念产生不同的联想,即对同一意义使用了不同的喻体来指代。由此可见,喻体和本体之间的关系并不全是类似,“把这种关系概括为模糊,即通过比喻,使喻体和本体之间的界限模糊,可以说明某些比喻的特点。”⁽¹⁾ 下面仅以动物设喻来考察汉英喻体的不对等:

[56 喻威猛	虎彪彪	<i>as majestic as a lion</i>
]		
喻胆小	胆小如鼠	<i>as timid as a rabbit</i> (或 <i>pigeon-hearted</i> 、 <i>chicken-hearted</i>)
喻蠢笨	蠢得像猪	<i>as stupid as a goose</i>
喻狼狈	像落汤鸡	<i>like a drowned rat</i>
喻固执	犟得像头水牛	<i>as stubborn as a mule</i>
喻狡猾	像狐狸一样狡猾	<i>as cunning as a dead pig</i>
喻着急	热锅上的蚂蚁	<i>like a cat on hot bricks</i>

(1) 伍铁平,《模糊语言学》,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9年版,380页。

喻勤劳	像蜜蜂般勤劳	as industrious as an <i>ant</i>
喻虚伪	猫哭老鼠	shed <i>crocodile</i> tears
喻前紧后松	虎头蛇尾	in like a <i>lion</i> , out like a <i>lamb</i>
喻隐患	养虎遗患	warm a <i>snake</i> in one's bosom
喻贪小失大	杀鸡取蛋	kill the <i>goose</i> that lays the golden eggs
喻环境宜人	如鱼得水	like a <i>duck</i> to water
喻惊慌	如惊弓之鸟	like a (dying) <i>duck</i> in a thunderstorm
喻不伦不类	非驴非马	neither <i>fish</i> , flesh, nor <i>fowl</i>
喻说大话	吹牛	talk <i>horse</i>
喻贪吃	狼吞虎咽	eat like a <i>horse</i>
喻贪饮	牛饮	drink like a <i>fish</i>
喻奉献	老黄牛	work like a <i>horse</i>
喻大害	害群之马	a black <i>sheep</i>
喻生活苦	过牛马般的生活	lead a <i>dog's</i> life
喻坏类	一丘之貉	<i>birds</i> of a feather
喻逃不掉	瓮中之鳖	a <i>rat</i> in a hole
喻当首领	宁当鸡首, 勿作凤尾	better be the head of a <i>dog</i> than the tail of a <i>lion</i>
喻弱中之强	山中无老虎, 猴子称大王	a big <i>fish</i> in a small pond

喻勇敢	虎口拔牙	beard the <i>lion</i>
喻本性难移	是狼改不了	The <i>leopard</i> cannot
	吃肉,是狗	change its spots.
	改不了吃	
	屎。	

例 56 是对同一意思,汉英分别用不同的喻体来形容指代。汉英在比喻上的不对等,还表现在对同一客体产生不同的联想。譬如,对同一动物“狗”,在中西文化中有截然不同的褒贬义,其比喻用法也就截然相反。⁽¹⁾ 通过以上的讨论,不难发现,引入模糊理论来说明喻体和本体之间的模糊关系,指出比喻的基础之一是模糊了两者之间的界限,这似乎更能触及比喻的本质。

四、汉英“模糊”用语的差异

模糊性是人类自然语言的客观属性,因而在各国语言中均广泛存在,这是不言而喻的。然而,由于民族、文化、思维方式、生存环境、风俗习惯等的不同,各国语言在模糊用语方面必然存在一定的差异,这是值得我们注意和加以总结的。另外,根据语言的象似性(iconicity)原则,地域距离差距越大的语言,其相互间的差异就越大,这中间显然也包括语言模糊性方面的差异。

由于使用汉语和英语的民族处于相距遥远的地域,因此这两种语言在模糊词语的构成和使用方面自然存在较大的差别。汉语中有的某些模糊词语,英语里就不一定有。譬如,由于受思维方式的影响,汉语中表达某些概念的词语常常较为笼统和模糊,其中较典型的是无所不在的“气”。汉语中的“气”被认为是万物构成的材料,除了有“阴”、“阳”之分外,还有“正”与“邪”、“善”与“恶”、

(1) 参见本书第二章第四节。

“凶”与“吉”之分。“气”还有春、夏、秋、冬之别,水、火、木、金、土之异,喜、怒、哀、乐之情,帝、王、将、相、徽之等级。此外还有“内气”和“外气”、“上气”和“下气”等。这种模糊性实际上是一种玄学精神的体现。在英语中就难以找到如此无所不包的“气”。英语中的 *air* 多用来表示物理意义上的空气,此外就是用来表示神态或架子,如 *put on airs*、*sanctified airs* 等。又如,汉语中的“借”为模糊词,它有“借出”和“借入”之别;英语中有 *lend* (借出) 和 *borrow* (借入) 两个词,而没有一个类似汉语“借”的模糊词来既代表 *lend* 又代表 *borrow*。

英语中也有一些模糊词,汉语中不一定有。譬如,英语中的 *twilight* 既可指黄昏时分又可指黎明时分,而汉语则无此既能指“黄昏”又能指“黎明”的模糊词。又如,英语 *polygamy* 是词义相反的模糊词,既能指“一夫多妻”又能指“一妻多夫”,而汉语在表达这方面的概念时,就缺乏类似能一箭双雕的模糊词。再以表示相关程度的形容词为例加以对比。

[57 高等法院	<i>higher court</i>
]	
高等教育	<i>higher education</i>
高等数学	<i>higher mathematics</i>
高等哺乳动物	<i>higher mammals</i>
高等院校	<i>institutions of higher learning</i>
高级小学	<i>higher primary schools</i>
高级领导机关	<i>higher leading body</i>
(计算机用)高级语言	<i>higher language</i>

汉语在表达例 57 中的各概念时,使用形容词原级“高等”或“高级”修饰名词,而英语却必须使用形容词的比较级 *higher* 修饰名词。原因是,“高”是一个模糊词。譬如,汉语“他比你高”中的“高”就含有“更高”的意思。因此,从语言角度来看,无论用原级还是

比较级,都讲得过去,只是对每种具体语言而言,必须遵守其约定俗成的规定。又如,汉语和英语对温度这一连续统的切分方法也是不同的。相对于汉语“温泉”的英语是 hot spring,说明这两种语言对客观现实进行的是不同的切分,各自取了温泉的不同温度作为命名的依据,因而两种说法都言之有理。

汉语和英语在模糊量词的构成和使用方面也存在较大差异。汉语有许多由数词参与其中构成的成语,如“退避三舍”、“五官端正”、“六亲不认”、“七上八下”、“九死一生”、“十全十美”、“百年大计”、“千篇一律”、“万无一失”等。这些数词表达的都是模糊概念,类似的情况在英语中就不多见。另外,汉语常用“九”、“十”、“百”、“千”、“万”表示“多”的概念,而英语却常用 twenty、a hundred and one、a thousand and one 来表示“多”的概念。例如:

[58] He has warned me against pickpockets for *twenty* times.

[59] I have *a hundred and one* things to do.

[60] There were 60 million Americans at home working to turn out the *thousand and one* things needed to wage the war.

有趣的是,汉语的“三”在作模糊词使用时,有时可代表“多”,如例 61;有时可代表“少”,如例 62;有时还可代表“小”,如例 63。

[61] 禹、稷当平世,三过其门而不入,孔子贤之。
(《孟子·离娄下》)

[62] 每到一处,开口三句不离本行,立刻从怀里掏出捐册来送给人看。
(李宝嘉《官场现形记》)

[63] “……小生必须自去那里,凭三寸不烂之舌,说他们入伙。”
(施耐庵《水浒》)

英语的 three 显然没有这种用法。值得指出的是,汉英模糊数词在构成和使用方面的差异,并不意味着它们在语用功能上也存在差

异。相反,不同语言的模糊语在语用功能上是一致的。

通过以上从不同的角度对模糊现象展开的讨论,似乎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模糊现象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而客观存在的。产生模糊的原因与自然界本身的界限模糊不清有关,与人的认知能力有限有关,也与发话人讲究交际策略有关。而汉英修辞手段和汉英修辞用语在模糊方面的差异,则与不同的文化背景、生存环境、风俗习惯和思维方式有关。模糊和精确是互为对立的统一体。在一定的范围内,精确方法是更科学的方法;在另一范围内,模糊方法则是更科学的方法。关键是使用要得体,该精确的地方模糊不得,该模糊的地方精确不得。随着人类对这一现象的深入了解,模糊理论必将深化对语言的本质和特性、语言交际的策略、语言与文化、语言与思维的关系等重大问题的认识,并对语言学、语用学和修辞学等学科的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第四节 言语假信息

言语假信息可分为两类:第一类是“利害假信息”,指为了蒙蔽、欺骗听者或读者而有意发布的假信息;第二类是“功能假信息”,指“在特殊的证实背景之下发出的能收到特殊效果的非真实信息传递”⁽¹⁾。“利害假信息”又可分为“施利假信息”和“施害假信息”。前者指那些有利或无害于对方的假信息,如 a white lie(无伤大雅的谎言);后者指那些给对方造成有害后果的假信息,如 a black lie(不可饶恕的谎言)。“施利假信息”和“施害假信息”的共同点是接收者并不知道所收到的信息为假信息。“功能假信

(1) 钱冠连,《汉语文化语用学》,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208页。

息”的特点是,发出者明知所发信息不真实,接收者也能悟出其中的假,但发出一方照样发出,接收一方也不介意其假,甚至乐意接受其假。由此可见,“功能假信息”与“利害假信息”有本质的不同。

把言语假信息归属于修辞的研究范围,是因为我国修辞研究者已不再满足于以修辞格为中心的研究局面,而是把修辞当作一种语用现象,试图从各个不同的角度探讨其普遍规律。刘焕辉指出:“今天我们研究的修辞……是包括口语和书面交际各个领域为着达到交际目的所采取的一切有效的言语表达手段……”(1)不言而喻,言语假信息是交际一方为达到交际目的所采取的有效表达手段之一,因而属于修辞范围。说话要因人而异,“此时此地对此人说此事,这样的说法最好;对另外的人,在另外的场合,说的还是这件事,这样的说法就不一定最好,就该用另一种说法。”(2)吕叔湘这里所说的“用另一种说法”,就意味着可以在交际中使用言语假信息。例如:

[64] 母亲因中风不幸去世。

[65] 母亲最近摔了一跤,身体已大不如前。

[66] 母亲身体很好,请安心学习。

通报远在海外留学的学子家中老母因中风而去世的噩耗,至少可以有三种不同的说法。例64是对一位心理承受能力强、无须对其隐瞒真情的学子的说法,其特点是直陈、真实;例65是对一位有一定心理承受能力的学子的说法,其特点是只告诉了部分事实,使其对可能产生的后果有一个心理准备;例66是对一位心理承受能力较弱的学子的说法,其特点是完全隐瞒事实真相。由此可见,面对同一事实,对不同的人可以有不同的说法。只有这样才能达到最

(1) 刘焕辉,《修辞学纲要》,南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1997年版,3—4页。

(2) 吕叔湘,封二题词,《修辞学习》1986年第1期。

佳交际效果。遇到不宜说的话题时,施放假信息,拣好听的话说,可视为一种心理补救反应。

一、制造和接纳假信息的原因和案例分析

钱冠连在《汉语文化语用学》中曾就语言交际中的假信息举过两个例子:

[67] 语境:一次电视实况转播(宋世雄主持)一场足球赛,看台上几万名观众在狂热地为主队欢呼助威,而对客队一片嘘声。

宋世雄:亲爱的观众,亲爱的听众,现在看台上正热烈地为双方队员的精彩球艺喝彩、加油!

[68] 杨绛说过:真的,什么物质享受,全都罢得;没有书却不好过日子。
(《杨绛作品集》(3))

尽管上述两则信息的发布者都知道自己所说的话并不完全符合事实,他们却照说不误,而接收者也并不介意其假。这是为什么?人们为什么在日常交际活动中要制造和发布假信息呢?至少有三个原因:

第一,出于维持人际关系的需要。

在人类的早期社会,由于生活空间的狭小以及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落后,人际关系也就相对简单。马克思认为,人类历史初期,人与人之间唯一直接的关系只是家庭中的夫妻关系和亲子关系。⁽¹⁾ 随着历史的发展,社会分工的精细化,人们在各个层次、各个方面同各种不同的人发生形形色色的关系。人与人之间的关系

(1) 马克思说:“……夫妻之间的关系,父母和子女之间的关系,也就是家庭。这个家庭起初是唯一的社会关系,后来,当需要的增长产生了新的社会关系,而人口的增多又产生了新的需要的时候,家庭便成为(德国除外)从属的关系了。”(《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33页。)

由起初的家庭关系扩展到工作关系、朋友关系、政治关系、经济关系、法律关系、地缘关系等。这种多层次、多方位、多类型的关系构成了人际关系的复杂网络。每一个人都处在这种网络之中。人们由于一言一行、一举一动都会触及人际关系,因此每一个活动目标都要在处理好人际关系的前提下完成。语言交往中的说写者和听读者并不是信息传递中的发送器和接受器。说写者和听读者都是人,都有社会属性和心理特性。在语言交往中,表达者并不是想说什么就说什么,想怎么说就怎么说;接收者也不是说什么就听什么,说多少就听多少。因此,在与人交往的过程中,人们常常需要使用不同的语用策略来达到不同的目的。对不同的人、不同的事和不同的场合,人们说话的方式是有所不同的。有时可以实话实说,直言相告;有时则需要投其所好,夸大或隐瞒事实。这样做的目的无非是想维持人与人之间的和谐关系,以求得自身的生存和发展。因此,遇到有人不开心、不高兴或受委屈时,人们就得好言相劝,讲一些安慰和鼓励的话;在平常与人交往中,人们则需要礼貌待人,友情为重,少挑刺批评,多奉承赞美,从而达到与人和谐相处的目的。这里提到的“好言相劝”、“礼貌待人”和“奉承赞美”都与维持人际关系有关。而人与人交往时,除了传达信息外,还有个表达情感的问题,也就是处理人际关系的问题。例如:

[69] 1945年春,蒋介石告诉昆明防守司令杜聿明,解决龙云的方案。……根据蒋介石的命令,10月3日就要龙云到重庆供职,龙云不理。……龙云无可奈何,只好动身。……被“软禁”中的龙云,……见到蒋介石按捺不住气愤,大发脾气:“我在你领导下服务很久了,自问对你、对国家、对地方都没有什么对不起的。改组一个地方政府,调换职务,这本是常事,但是不用正常的方式而用这样非常手段,恐对国人影响不好。10月2日那天我并没有得到主席的任何命令,但是杜聿明他们却把机关枪、坦克车、火箭炮……所有最新式的美援武器都拿出来,向熟睡中的云南人民攻击,向手无寸铁的云南

人民开刀。……一个堂堂省府主席,18年来并无重大错误,却半夜三更被迫到省府逃生,甚至将无缘无故地死在岗位上,这样做对中央毫无好处,对国人影响不好。难道我酷爱民主有罪吗?冤枉啊!”蒋介石自觉理亏,无言以对,只能推托说:“我的指示不是这样的,这是杜聿明搞错了,要处罚!”

(叶心瑜《放眼看长征》)

其实,例69中蒋介石所称的“处罚”,不过是进一步重用的变义语,龙云也知道蒋介石是在好言安慰他,不可能付诸行动。由此可见,蒋介石所传递的是一则典型的功能假信息。

中国人在日常交往中,常使用言语假信息,但这往往只是出于社交礼貌的目的。譬如,宾主在分别时,总有一方会说一些“我们会与您保持联系”、“我会给您打电话”、“欢迎您到我家来玩”等客套话。又如,人们日常见面打招呼时往往会问“您最近身体好吗?”、“您去哪里?”、“吃饭了没有?”等,也是出于社交礼貌和联络感情的需要。这些都是汉民族文化习俗的一部分。

第二,出于保守隐私、维护个人(或群体)利益和形象的需要。

“言语行为是社会心理活动的产物,何人何时何地对何人说何种话语,要受社会心理因素的制约。说话人作为言语的主体,其言语活动要受社会心理的支配。”⁽¹⁾人有各种心理需求,如安全的需求、归属的需求、自尊的需求、求美的需求、求知的需求、自我价值实现的需求等,其中保守个人隐私、维护个人(或群体)利益和形象是说话人发布言语假信息的重要动机之一。例如:

[70] 有一则现代笑话说某青年与未婚妻及未来的岳母泛舟湖上,老太太突发奇想,问未来女婿:“如果我和女儿一不小心落入水中,你打算先救谁呢?”那男的略一思考答道:“先救未来的妈妈。”

(刘思训《社交口语艺术》)

(1) 王德春,《社会心理语言学》,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5年版,76页。

[71] 有一次,一位西方记者在招待会上突然问陈毅:中国最近打下了美 U-2 型高空侦察机,请问用什么武器?是导弹吗?陈毅举起双手在空中做了一个动作,告诉记者:我们用竹竿把它捅下来的呀!这个巧妙的回答引起了一阵哄堂大笑。(王大同《“将军妙语绝人间”——陈毅的幽默》)

例 70 男青年一句巧妙的应答,使他摆脱了两难的境地,维护了自己在未来妻子和未来岳母心中的良好形象。例 71 中陈毅对国家机密守口如瓶但又机智巧妙的本领深深地打动了在场的每一位记者,没有人在意信息的真伪,大家都被这则功能假信息所折服。

在涉及有可能给别人和自己带来难堪和不快的话题时,人们往往也不会直言相陈,而是用委婉语或模糊语来加以掩饰。例如:

[72] 我想找一个地方洗手。

[73] 我家揭不开锅了。

例 72 并不意味着说此话的人想洗手,例 73 也不是指说话者家中的锅盖揭不开了。由此可见,日常生活中的某些委婉语和模糊语也属假信息。

第三,借助艺术语言的魅力打动和感染听众或读者。

在特定的场合下夸口是一种幽默的吹牛或有趣的撒谎。其前提是听众已经知道事情的真相或答案,吹牛者或撒谎者却偏要走向极端,用言过其实的夸张做艺术上的渲染,把事情说成与事实相悖的地步,而听众或读者欣赏的正是这幽默说大话的情趣,以及吹牛者富有想象力的构思和出口成章的口才。幽默的吹牛实际上是“夸张”的妙用。例如:

[74] 法国人说:“在我们国家,火车快极了,路旁的电线杆看起来就像花园中栅栏一样。”

英国人忙接上说:“我们国家的火车真是太快了!得往车轮上泼水,不然的话车轮就会变得白热,甚至熔化。”

“那有什么了不起,”美国人不以为然地说,“有一次我要

作国内旅行,我女儿到车站送我。我刚坐好,车就开动了。我连忙把身子探出窗口吻我的女儿,却不料吻了离我女儿 6 英里远的一个农夫。” (龚维才《幽默的语言艺术》)

[75] A boastful American from Texas was being shown the sights of London by a taxi-driver.

“What’s that building there?” asked the Texan.

“That’s the Tower of London, sir,” replied the driver.

“Say, *we can put up buildings like that in two weeks*,” drawled the Texan.

A little while later, he said, “And what’s the building we’re passing now?”

“That’s the Buckingham Palace, sir, where the Queen lives.”

“Is that so?” said the Texan. “*Do you know back in Texas we could put up a palace like that in a week?*”

A few minutes later, they were passing Westminster Abbey. The American again asked, “Hey, cabby, what’s that building over there?”

“I’m afraid I don’t know, sir,” replied the taxi-driver. “*It wasn’t there this morning.*”⁽¹⁾

例 74 是一个法国人、一个英国人和一个美国人吹嘘本国的火车速度快的会话。其之所以谐趣可笑,是因为此三人一个比一个更会说大话。例 75 中的出租汽车司机当然知道威斯敏斯特大教堂不是数小时内建成的。他故意传递假信息,是因为那个美国游客太爱吹牛,他忍无可忍,只好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收到幽默的修辞效果。由此可见,假信息还有逗乐的语用功能。

(1) 转引自张淑静的《幽默的语用分析》一文,《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1998 年第 3 期,33 页。

接收者明知对方发出的是假信息,却并不介意,甚至乐意接受假信息,也有三个原因:

第一,所发出的信息对自己或对方无害或有利。譬如,在我国,人们往往迎合一部分人的虚荣心,照顾一部分人的脸面,把具有副职务、副职称的人以正职务、正职称相称,如称张副县长为“张县长”、称王副教授为“王教授”。被称的人往往也不会立即加以纠正,因为这种假信息对其不但无害甚至有利,所以也就欣然接受了。

第二,碍于情面,出于礼貌或迫于压力,只好将错就错。在例69中,龙云虽明知蒋介石的许诺是假的,但只好接受,原因之一就是此时龙云已无力回天,唯有忍气吞声。

第三,被艺术语言的魅力所感染而忽略信息的真假值。此类例子很多。除了上面的一些例子外,许多文学作品的标题就是假信息(如“比喻”、“夸张”、“反讽”等)。譬如,前苏联作家奥斯特洛夫斯基(Николай Алексеевич Островский, 1904—1936)的《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一书,讲的并不是炼钢术,而是用比喻手法描写了英雄保尔的成长道路。斯威夫特(Jonathan Swift, 1667—1745)的《一条小小的建议》(A Modest Proposal),讲的却是一条骇人听闻的建议:以吃食儿童来救国救民。斯威夫特运用反讽的方式,有力地鞭挞了英国资产阶级和爱尔兰地主的残忍。《伊索寓言》(Aesop's Fables)中《狐狸与公鸡》、《龟兔赛跑》等故事也是假信息,因为在现实生活中这样的事情是不可能发生的。但人们对其真伪并不在意,相反却被其中所蕴含的哲理所征服。

二、判断言语假信息的方法

信息接收者判断言语信息真伪可以借助以下四种方法:

第一,通过观察谈话一方的面部表情、身姿体态来判断其言语信息的真假。例如:

[76] 陌生人(面露凶光): 我爱你。

[77] 母亲(明明知道女儿在读男朋友的信,却故意地):
是不是他给你来信了?

女儿(脸庞上现出两片惹眼的红云): 不是,不是。

例 76 和例 77 面相身势与谈话内容的不和谐,均表明言语信息是虚假的。

第二,通过聆听对方的语调和语气来判断其言语信息的真实含义。例如:

[78] 你今天来得正是时候。

[79] 我佩服你。

[80] 恋人(娇声娇气地): 流氓!

如将例 78 中的“你今天来得”处理为一字一顿且音强无变化,到了“正是”时,嗓音突然变弱,然后重读并拉长“时候”两字,即表示“你今天来得不是时候”。如将例 79 中的“我佩服”变成一连串弱音,到了“你”时再把音拖长读成“你呀……”,则表示“我真看不起你”。例 80 中的“流氓”二字是假骂真爱。

第三,透过会话双方之间的关系来判断信息的真假。例如:

[81] (宝玉和黛玉一起偷读《西厢记》后)宝玉笑道:“妹妹,你说好不好?”林黛玉笑道:“果然有趣。”宝玉笑道:“我就是个‘多愁多病身’,你就是那‘倾国倾城貌’。”林黛玉听了,不觉带腮连耳通红,登时直竖起两道似蹙非蹙的眉,瞪了两只似睁非睁的眼,微腮带怒,薄面含嗔,指宝玉道:“你这该死的胡说!好好的把这淫词艳曲弄了来,还学了这些混话来欺负我……” (曹雪芹《红楼梦》)

[82] 分管教学的大学校长: 我们的实习生表现得怎样?

实习中学的领导: 还可以。

在例 81 中,林黛玉骂的“胡说”、“混话”、“欺负我”,都是违背“合作原则”中“质的准则”的虚假信息。这可从两人之间的亲密关系推断出来,从后文宝玉求她不要向贾政告状,黛玉噗嗤一声笑了,也可得出结论。例 82 中的“还可以”实际上是客套话,看来在那所中学的实习生的表现并不怎么样,对方为了维护双方的关系而并没有讲真话。

第四,根据对方的语言有违常识、逻辑和常例来判断其为假信息。例如:

[83] 白发三千丈,缘愁似个长。不知明镜里,何处得秋霜。
(李白《秋浦歌》)

[84] Cleopatra. His legs *bestrid the ocean*; his rea'd arm
Crested the world; ...

(William Shakespeare, *Antony and Cleopatra*)

[85] After a two-week vacation, a man returned to his office and one of his fellow workers asked him what kind of time he had had.

“I spent the whole two weeks helping my wife paint the rooms in our house,” he groaned.

“Does she do that often?”

“Well,” he replied, “*when we moved in a few days ago, the guest room was 9 by 12. Now it's 8 by 11!*”⁽¹⁾

[86] 玉贞: 那你一天给我挑两趟水。挑到我儿子娶媳妇,挑到我闺女出门子,给我挑一辈子。(电影《归心似箭》)

[87] 问: 您芳龄多大?

姑娘(微笑着): 我一百岁。

人的白发不会有三千丈,人的双腿也不可能横跨海洋。例 83 和例 84 显然有违常识,属功能假信息。例 85 中的丈夫竟说客房的面

(1) 摘自 <http://www.becquet.com/laughter/13.htm>。

积因为油漆墙壁而长宽各缩短了一英尺。这种以违反“质的准则”而故意说假话的语用含义是：丈夫对妻子经常油漆房间十分不满。其别出心裁的幽默令人忍俊不禁。受传统思想束缚的中国女性在向对方表达爱情时，往往使用隐性的言语（即用言语暗示的方法）。当影片中魏得胜在泉边挑水时感激也在挑水的玉贞救了他的命而无以报答时，玉贞说了例 86 中的一番话。“挑一辈子水”实际上是一种假信息，是“相好一辈子”的婉曲说法。例 87 中的姑娘既不想照实回答，又怕说“我不告诉你”显得不够友善，于是夸张地传递了假信息，人们可以从这明显违反“合作原则”中“质的准则”的话语中推断其中的会话含义。

三、言语假信息和修辞手段

如果从言语假信息的功能角度探讨修辞手段，前几章中讨论过的许多属于相似类或强调类的修辞手段都与功能假信息有关。本小节仅运用言语假信息理论分析“夸张”和“反语”^{〔1〕}这两种修辞手段，进行汉英对比研究。

“夸张”是一种以言过其实为前提的修辞手段。“夸张”虽看似违背客观真实，但在修辞上却是可以接受的。“夸张”可以用来抒发情感，渲染气氛，启发联想，突出人物（或事物）的形象特征。譬如，“石油工人一声吼，地球也要抖三抖”是铁人王进喜的豪言壮语，它气吞山河，充分体现了中国工人阶级向地球开战、向科学技术进军的革命英雄主义气概。对于这样极具艺术感染力的口号，无人会对其真实性提出质疑。除故意夸大事实外，“夸张”还可以是故意缩小被描写的事实。例如：

〔88〕 本县那些白了胡子秃了头的老土地们嘴里，还流

〔1〕 参见本书第四章。

传着一首这样的民谣：“小小大同县，三片豆腐店，城里打屁股，城外听得见。”
(徐孝鱼《盗墓者的足迹》)

例 88 运用夸张手法将表达的事物加以缩小，形象地描述了城区的狭小和市面的萧条。

英语 hyperbole 似乎更侧重对情感的宣泄和事实的艺术性的夸大或缩小。例如：

[89] Faustus. Was this the face that *launcht a thousand ships*,

And burnt the *topless* Towers of Ilium?

Sweet Helen, *make me immortal with a kiss*:

Her lips suck forth my soul, see where it flies.

...

O thou art fairer than the evening's air,

Clad in the beauty of a thousand stars: ...

(Christopher Marlowe, *The Tragical History of Dr. Faustus*)

[90] It's really ironical because I'm six-foot-two-and-a-half and I have grey hair. I really do. The one side of my head — the right side — is full of *millions of grey hairs*.

(Jerome David Salinger, *The Catcher in the Rye*)

在例 89 中，作者通过浮士德以极度夸张的口吻赞美希腊美女海伦。hyperbole 的妙用，“不仅表达了惊奇和结合的兴奋，更是对宗教叛逆的赞歌。”⁽¹⁾ 马洛 (1564—1593) 的这几行文字也成了英国文学脍炙人口的经典之作。例 90 的特点是对事实进行了艺术性的夸大。

“反语”和 irony 也属于言语假信息。但在具体的用法上，汉

(1) 转引自王佐良等主编的《英国文学名篇选注》，北京：商务印书馆，1983 年版，68 页。

语的“反语”和英语的 irony 还是有一定的差别。irony 要么具有讽刺意味,要么出自幽默风趣。例如:

[91] I do therefore humbly offer it to public consideration that of *the hundred and twenty thousand children already computed, twenty thousand may be reserved for breed, ... That the remaining hundred thousand may, at a year old, be offered in sale to the persons of quality and fortune through the kingdom*; always advising the mother to let them suck plentifully in the last month, so as to render them plump and fat for a good table.
(Jonathan Swift, *A Modest Proposal*)

[92] We are lucky. *It's the other side on the thirteenth of December.* That makes us feel real good.

(David Parks, *G. I. Diary*)

在例 91 中,斯威夫特运用 irony,建议爱尔兰人把婴儿卖给英国贵族地主作盘中餐,以免自己挨饿,这无疑是对英国统治阶级的辛辣讽刺。“13”在西方人的眼里是一个不吉利的数字,但说话人却毫不在意,在例 92 中称自己“很幸运”,其幽默性格一览无遗。

汉语的“反语”除了有上述两种功能外,有时还明贬实褒,含有“打是亲,骂是爱”的感情色彩和自嘲的特点。例如:

[93] 翌日清晨,五点半正,小闹钟把她从香甜的睡梦中唤醒,她立刻下床、开门,猛然,她看见他那铁塔般魁梧的身躯正堵在门口,就一头扑进了那厚实火热的胸膛,嘴里喃喃地叫道:“我的大傻瓜!” (程枫《睡》,《小说界》1982 年第 3 期)

[94] 张腊月庄重地说,“不过,拉自己老婆后腿的党员也有的是呢。我那个死鬼,就是这路货。……可是呢,他到底被我教育过来啦!……对自己的男人,要经常教育呢,免得他们绊手绊脚!” (王汶石《新结识的伙伴》)

[95] 他嘱我路上小心,夜里要警醒些,不要受凉。又嘱

托茶房好好照应我。我心里暗笑他的迂;他们只认得钱,托他们直是白托!而且我这样大年纪的人,难道还不能料理自己么?唉,我现在想想,那时真是太聪明了! (朱自清《背影》)

从表面看,例 93 和例 94 中的“大傻瓜”、“死鬼”都属骂人的贬义词语,但却属褒义并隐藏着亲昵的意味。例 95 中的“太聪明”显然是自嘲式的反语,意为“太愚蠢”了。

通过以上对言语假信息与语用学和修辞学关系的讨论,不难看出,人们在使用语言进行交际时总是围绕一个或多个特定的目的进行的。真实信息交流在言语交际中所占的比例是有限的,更多的时候,人们是处于言语假信息的包围之中。值得注意的是,由于各自所处的文化背景和习俗的不同,中国人和西方人在运用假信息策略进行交际时存在较大差异,双方有必要增进了解,加强交流和沟通,互相包容,减少误会。假信息现象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而客观存在的语言现象。假信息现象的存在使人与人之间的语言交际充满了生机和活力。为追求某种特殊效果而施放的假信息有时的确比直言不讳的真实信息能取得更佳的修辞语用效果。

第八章

汉英修辞语用对比研究展望

第一节 引言

进行汉语与外语的对比研究,在很大程度上要涉及语言的文化背景,涉及对世界上文化现状的认识,涉及对世界上各民族不同文化的态度。而对于世界上所谓“强势文化”和“弱势文化”的看法正确与否,又直接影响到汉语与外语对比研究的客观性、科学性和合理性。因此,在对汉英修辞语用对比研究的前景展望的时候,读一读下面一些关于文化问题的论述就显得十分必要了。

论述之一:“在殖民主义时期,欧美列强总是以强势权力的眼光看待文化冲突,把东方社会当作文化异端,并不采取协调措施。近几十年来,后殖民主义文化又悄然蔓延,东方文化主体异位于西方,东方人开始把自己视为异端而自我边缘化,唯西方是从。”⁽¹⁾

论述之二:“近百年来,我们受到了东西方帝国主义的奴役,容易产生民族的自卑感和民族文化的虚无主义,应当看到的是,在当前这种民族的自卑感和民族文化的虚无主义的倾向还相当的严

(1) 芜菲,冲突与协调,《中华读书报》1999年11月10日国际文化“文化新闻述评”。

重的。”⁽¹⁾

论述之三:“当今世界正在步入全球化时代。全球化不仅是一种经济过程,也是一种社会政治文化过程。单就文化过程而言,以‘西方中心主义’和‘文化霸权主义’为核心的西方价值观,把文化的全球化管理理解为单极化过程,它凭借其经济、军事科技的优势地位,试图遏制世界各国多元文化的蓬勃兴起,把已经处于生态危机、价值观念与道德观念危机的社会文化加以普遍化,用以配合其控制世界经济和霸权统治的全面推行。”⁽²⁾

论述之四:全球化“从世纪末扩散、飘升,渗透人类生存空间的任何角落,也渗透每个人的细胞。”全球化不只局限于经济,也同样扩展到文化及其它层面上。“文化的世界主义与艺术的全球化,实则是西方文化沙文主义霸权极量化的扩张。其结果是非西方文化相形见绌,花果飘零。这是人类最大的不幸。”“透过无远弗届的信息技术的扩散与渗透,对心智与心灵无孔不入的熏染培育,无时稍息的洗脑,不啻是一种新型的殖民,可称为‘电子殖民主义’。经济、文化霸权不用枪炮胁迫,却可让全球人类都像美国人一样思考、判断、生活。这是人类文化的倒退,因为差异的消减必造成一元化的兴起,而且必然是排他性与歧视的悲剧重演。”“新世纪之门上写的是:‘从这里人类走进空前苦恼的时空。数千年文明史的光辉已被世纪末的颠覆所摧毁;过去惨痛的经验教训已被世纪末的狂妄所遗弃。从这里人类进入了感官极大限度膨胀放纵之丛林,与心灵无限空虚彷徨之深渊。如果人类没有自我救赎的觉悟与意志,再也没有安宁、幸福与荣耀。走进此门的人,勿图挟带任何‘希望’其物,以免灼伤自己。’”⁽³⁾

(1) 王希杰,略说汉语、汉语修辞和汉文化,《汉语修辞和汉文化论集》(王希杰主编),南京:河海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30页。

(2) 中国孔子基金会专职常务副会长刘蔚华在纪念孔子2550周年诞辰学术座谈会上的发言,《光明日报》1999年6月18日第8版。

(3) 何怀硕,如是我见新世纪之门,香港《明报月刊》2001年1月号。

论述之五：“我们现在又进入一个全球化的时期。这将是一个地球上各种文化共存的全球化，还是某一种文化的全球化？如果答案是后者，那么那种文化似乎不是我们的传统文化，而是已经被我们接受的以科学为核心的强势文化。在很多时候，我们引以自豪的不是我们自己的与近几百年来最强势文化相独立的传统文化，而是其中与这种最强势文化相类似的某些部分。这似乎表现出我们对传统文化的尴尬心态。”“从我们的中小学课本可以看到，我们与传统文化的距离已经相当遥远了。”⁽¹⁾

论述之六：“最近 20 多年，是美国文化向全世界辐射的 20 多年，美国的影片、音乐、图书以及其派生产品正在向全世界的每一个角落渗透，由此引起了越来越多的国家和民族的担忧。为了抵制殖民文化入侵的情况，各民族国家尤其是欧洲国家均在很大程度上采取了文化保护主义的政策，扶植民族文化的创新，限制外国文化的进入。”⁽²⁾

论述之七：文化是“综合国力的重要标志”。“所谓综合国力，是指一个主权国家赖以生存和发展所拥有的全部实力，即资源、经济、军事、政治、科技、教育、外交、国民素质以及民族的意志力、凝聚力等各种物质因素和精神因素相互作用的综合体。这里所讲的文化，是指社会的精神生产和精神财富方面，就其主要内容而言，它与精神文明是一致的。文化作为综合国力，是相对于经济力、政治力、军事力而言的，可称为‘文化力’。它是指一个国家文化发展和文化积累所形成的现实力量，既包括这个国家文化的实力和现实水平，又包括它对经济、政治和社会生活等各方面的作用力、影响力和辐射力。”⁽³⁾

(1) 田松，两类文明的两个体系，《中华读书报》2001 年 2 月 14 日第 24 版。

(2) 陈昕，努力提高民族文化的创新能力——中国入世有感，《文汇报》2002 年 1 月 11 日第 1 版和第 11 版。

(3) 周正刚，文化：综合国力的重要标志，《光明日报》1999 年 6 月 18 日第 1 版。

论述之八：“当今，任何一种文化的发展都离不开对其它优秀文化的汲取，都以其它优秀文化的发展为前提。……西学仍在东渐，中学也将西传。各国人民的优秀文化正日益迅速地为中国文化所汲取，而无论西方和东方，也都需要从中国文化中汲取养分。”⁽¹⁾

论述之九：“全球文化只有在各民族国家多元文化繁荣的基础上才能形成，只有体现着多样性的共同文化才是真正的有助于人类文明进步的文化。”⁽²⁾

论述之十：“目前世界文明的格局及文化发展的形势发生了新的变化，这使得包括西方在内的许多有识之士，对‘西方现代性’引起的后果及对整个西方文明的思维方式，产生了深刻反省。在这种背景下，积淀了几千年的中华文明，又重新引起世界的关注。‘以诚为本’、‘以和为贵’、‘以信为先’、‘远神近人’、‘崇德贵民’、‘孝弟亲和’、‘刚健笃实’、‘厚德载物’、‘月新其视’、‘日新其德’、‘生生不已’、‘乾坤并建’、‘天人合一’等等，无不体现中华文明之大旨。”⁽³⁾

以上关于文化问题的论述，虽然引用的来源不同，论述的角度也不完全相同，但是把这些论述有机地罗列在一起，似乎既比较真实地反映了当今世界的文化现状，又比较全面地阐明了一种正确的文化观。了解当今世界的文化现状，确立正确的文化观，对于从事中外语言文学对比研究，从事跨文化言语交际研究，无疑是十分有益的，也是非常重要的。

本章拟着重探讨汉语与外语对比研究发展中比较突出的三个方面的问题，即对比研究和中外兼通、引进吸收和借鉴创新、语言

(1) 杨牧之，迎接新世纪文明的太阳——《大中华文库》总序，《中华读书报》2000年10月25日第16版。

(2) 中国孔子基金会专职常务副会长刘蔚华在纪念孔子2550周年诞辰学术座谈会上的发言，《光明日报》1999年6月18日第8版。

(3) 李中华，承百代之流而会乎当今之变，《中华读书报》2003年7月2日第11版。

平等和文化平等,以此作为对汉英修辞语用对比研究前景的展望。

第二节 对比研究和中外兼通

对比研究,越来越为我国语言学界所重视,也是语言学发展到今天的历史必然。

然而,一提到近若干年来我国汉语与外语对比研究的状况,人们就会说,“汉语界与外语界彼此疏远”,⁽¹⁾“汉语界和外语界语言学学者存在着互相轻视、缺少交流的问题”,⁽²⁾并指出,“中外结合,任重而道远,问题还不少。……汉语界和外语界两股力量的汇合,小有进步,成效不大。外语界的学人‘搜集采购’功不可没,但是有不少人言必称外国,对国外的理论讲得头头是道,问到自己母语里的情形就一问三不知。近年来不少人在论文中也开始举一些汉语的例子,但是蜻蜓点水,不痛不痒,有的甚至削足适履,拿汉语的事实去迁就国外的理论。汉语界的学人由于语言的障碍,大多只能通过别人的介绍和翻译来了解国外的动态,了解谈不上全面深入,视野不够开阔,思路比较闭塞。另外就是把眼光过分集中于汉语,忽视对语言普遍规律的探究”。⁽³⁾

任何一门学科的建设和发展,人才建设是头等重要的事情。没有相当数量的高水平的人才,相关学科的建设和发展,就只能是一句空话。汉语与外语对比研究学科的建设和发展,包括汉英修

(1) 王宗炎,语言对比小议,《外语教学与研究》2001年第3期,161页。

(2) 邵敬敏语,转引自《开拓语言认知研究的新领域》一文,《外国语》2002年第1期,2页。

(3) 沈家煊,《当代国外语言学与应用语言学文库》总序之一,《外语教学与研究》2001年第5期,385—386页。

辞语用对比研究方向的发展,人才建设当然也是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

进行汉语与外语的对比研究,对于研究人员的要求是很高的。研究者必须兼通汉语和外语,兼通中国文化和外国文化,以及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各相关学科的知识。我国语言学界前辈,⁽¹⁾大都是中外兼通的。他们本来精通国学,又把外语研究和汉语研究结合起来,形成了我国语言学研究中对比研究的传统,为我国此后代又一代语言学工作者树立了很好的榜样。

“学习前辈语言学家的做法,吸收他们的成功经验。”⁽²⁾这无疑是正确的。但是,“中外兼通”问题为什么在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没有很好地解决呢?对此必须进行历史的、辩证地思考和分析。

除了前辈语言学家的先天禀赋、个人努力和家学渊源以外,教育体制、时代氛围和学校培养等因素也是不能忽视的。在他们那个时代,国学受到普遍重视,一般学人汉语功底大多比较深厚,一旦有出国留学的机会,把外语研究和汉语研究结合起来,在语言学领域取得很大成就,是非常有可能的。然而,在当今信息和知识时代,情况就大不相同了。虽然人类的生理机能并无多大的变化,但是一般人需要掌握的信息和知识却成倍地增加。中小学生学习进入高等学校需要学习各种不同门类的知识,不可能把大量的时间仅仅花在一门汉语上,而精通汉语又是进行汉语与外语对比研究的重要基础。要成为中外兼通的对比研究工作者,其难度是可想而知的了。由于历史的、社会的、教育体系的以及个人的诸多原因,当今我国新一代语言学工作者中“中外兼通”的学者,恐怕是屈指可数,寥若晨星。这是一个非常现实的问题,一个非一朝一夕可以解决的问题。尽管如此,要想使汉语与外语的对比研究有很

(1) 参见本书第一章第二节。

(2) 王宗炎,语言对比小议,《外语教学与研究》2001年第3期,163页。

大的发展,“中外兼通”问题是一定要解决的。

虽然汉语界语言学学者越来越关注外国语言学理论的发展,关注外语界语言学学者在出版物上发表的研究成果,外语界语言学学者也越来越重视汉语界语言学学者的研究成果,并越来越多地运用汉语语料来研究语言学理论问题,但是这种情况离汉语与外语对比研究有很大发展的要求仍然相差甚远,离改变“问题还不少”、“成效不大”的现状还有很长的路要走。究其原因,不外有二:其一,不是一个或一批精通汉语的人和一个或一批精通外语的人一靠拢,就能够理想地进行汉语与外语的对比研究的。实践证明,只有同一个人中外兼通,才有可能顺利地进行汉语与外语的对比研究。其二,汉语界和外语界的语言学工作者,各自有大量的新问题要探究。如果要求汉语界的语言学工作者精通外语,从目前的情况来看,似乎有相当大的难度。外语界的语言学工作者面对国外五花八门、日新月异、层出不穷的语言学理论,需要吸收的新知识确实是面广量大的。

然而,不管怎么说,从目前的情况来看,从事汉语与外语对比研究的人员主要是母语为汉语的外语界语言学工作者。因此,要求外语界的学人在国学上多花工夫,成为中外兼通的语言对比研究工作者,恐怕更具可行性,更有现实意义。当然,采取自然主义是难以达到这一目标的。

为此,首先,要充分认识到,进行汉语与外语的对比研究是我国语言学研究发展的必然趋势。沈家煊深刻地指出:“任何一个国外的流派介绍到中国来,都有一个如何与中国的实际相结合的问题。这种结合有两个方面,一是要跟中国语言学研究的传统和现状相结合,二是要跟中国的语言材料(汉语和汉语各方言、少数民族语言)相结合。历史证明,外来的东西有了这两个结合才有肥沃的土壤,才能开花结果,不然就只能是昙花一现,不能持

久。”⁽¹⁾其次,汉语界和外语界要打破行业和专业界限,携起手来,共同着手建立汉语和外语对比研究的学科,确定培养目标,制定培养计划,编制教学大纲,编写相关教材。最后,把培养人才视为一项基础性系统工程,要有步骤、有计划、有一定规模地培养汉语和外语对比研究领域里中外兼通的专门人才。只有这样,才有可能改变目前“彼此疏远”,“互相轻视,缺少交流”,“任重而道远,问题还不少”,“小有进步,成效不大”的状况,使“两张皮”逐步变成一张皮,使汉语界和外语界互相靠拢,使汉语与外语的对比研究取得越来越大的成效,形成繁荣兴旺的发展局面。

第三节 引进吸收和借鉴创新

引进吸收,借鉴创新,是有机联系的,是相辅相成的。“广泛吸收,是启发我们自己创造性的资源,可作为参照和借鉴。但如果不以自己的原创性为基础,就会陷入迷失自我的尴尬。”⁽²⁾

一百多年来,我国先后接受了西方修辞学和西方语用学的影响,努力用西方修辞学来改造汉语传统修辞学,用西方语用学的新理论和新观点来进行汉语语法的研究,探索建立汉语文化语用学,取得了一定的成果。

国外的理论,日新月异,层出不穷,变化翻新。有一些理论经过实践的检验和不断的修正,被保存下来,传播开去;而另外一些理论则是昙花一现,新奇一时,不会产生久远的影响。因而,引进国外的理论,必须经过消化吸收的过程,取其精华,弃其糟粕,结合

(1) 转引自《开拓语言认知研究的新领域》一文,《外国语》2002年第1期,3页。

(2) 徐盛桓语,转引自《开拓语言认知研究的新领域》一文,《外国语》2002年第1期,2页。

中国的实际,才有可能达到借鉴创新的目的。

然而,如前文所说,我国语言学界在引进、吸收、借鉴国外理论为我所用方面的情况,不都是尽如人意的。譬如,在我国语用学研究中,跨文化言语交际中“语用失误”(pragmatic failure)理论的运用,就值得审视和商榷。

所谓“语用失误”,简而言之,似乎就是在语言交际中出现了差错。判断正确和错误,必然有一个标准。那么,判断跨文化言语交际中的“语用失误”的标准是什么呢?国外首先提出所谓“语用失误”的学者的初衷,我们无从知晓。但是,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那就是,提出者心目中必然有一个“语用失误”的标准,而且认为违反此标准就是“语用失误”。提出“社交语用失误”理论本身,是对当代语言学研究做出的贡献,这一点是应该予以肯定的。我国引进这一理论也是正确的。但是,在引进吸收过程中,必须问一下,这一理论有没有道理,而不能“削足适履,拿汉语的事实去迁就国外的理论”。⁽¹⁾ 这里不妨举一些例子加以说明。例如,何自然的《语用学概论》一书第72页上有下面一节话:

“一位英国女教师对她的一位中国女学生说:‘Oh, what beautiful handwriting!’学生听到表扬,感到不好意思,连忙说:‘No, no, not at all. You are joking.’女教师听她这样一说,就不再说话,耸了耸肩膀走开了。

这个例子说明,教师和学生遵守合作原则上存在差异。那位英国女教师首先考虑的是‘质’的准则,她说的是真话,而且言出有据;而学生在应答中强调了礼貌原则,把‘质’的准则丢开了,因为她对自己书法的否定是不真实的。结果,双方应共同配合和遵守的合作原则受到干扰,教师的真话学生没有当真,于是教师不高兴地走开了。”

(1) 沈家煊,《当代国外语言学与应用语言学文库》总序之一,《外语教学与研究》2001年第5期,386页。

该书作者认为英国女教师“说的是真话,而且言出有据”,而认为中国女学生“对自己书法的否定是不真实的”,同书第 96 页上认为该女学生是“言不由衷的”、“莫名其妙的”、“粗鲁的”,在其《语用学与英语学习》一书第 183 页上则明确批评这“显然是一种语用失误”。这种评论似乎带有很强的主观性和倾向性。众所周知,英美人喜欢用诸如 beautiful、fantastic、fascinating、great、immensely、vast、wonderful 等夸张词语,因此说这位英国女教师“说的是真话,而且言出有据”,似乎缺乏根据,没有什么说服力。作者既说中国女学生“强调了礼貌原则”,又说她“粗鲁”,这种自相矛盾的评论,无法自圆其说。连英美人士都认为中国女学生的回答并无不可,那么中国人自己批评该女学生“粗鲁”,说“显然是一种语用失误”,就大可不必了。如果英国女教师听到如此回答后真的不高兴了,那只能说明她对中国的礼貌文化不甚了解,应该善意地向她介绍汉民族的谦逊习俗才是。相反,如果英国女教师来中国前了解汉民族的谦虚习俗,她就会理解中国女学生的回答而不会不高兴,也就不会产生误解。既然不产生误解,那么这一对话就不适合用作跨文化言语交际中的“语用失误”的例证。

又如,《外语学刊》1994 年第 3 期何恒幸的《对方中心论》一文写道:

“外国客人: 你的工作做得很好。

中国服务员: 不,我的工作还有很多缺点。

……‘中国服务员’没有以对方为中心,没有从对方(一位外国客人)是否能接受自己的话语的角度去说话,说对方认为有礼的话,而是以自我为中心,从自我的角度即以自己中国式的礼貌方式去说话,结果说话失礼,令人不悦。”

上述评论恐怕是站不住脚的。因为,其一,这位“外国客人”是东方人,还是西方人,是黄种人,还是白种人,是海外华人,还是其他裔人,都没有交代清楚,交代不交代大不一样,不同文化的人对中

国服务员的回答的反应也就不同;其二,对话双方讲的是汉语,还是外语,也未交代清楚,只能认为双方说的都是汉语,那么中国服务员用汉语按照中国文化习俗的回答,何错之有?其三,指责这位中国服务员在中国这块土地上用汉语说“不,我的工作还有很多缺点”是“失礼”,人们不禁要问:“中国服务员失的何国之礼?”;其四,此例作者在说“以对方为中心”时,是否考虑到会话双方互为对方?如果那位外国客人“不悦”,说明这位外国客人没有“以对方(即中国服务员)为中心”,作者心目中的“对方”究竟指的何人,实在是清清楚楚、明明白白的;其五,作者说“令人不悦”,是令这位外国客人“不悦”,还是令作者自己“不悦”?如果前者“不悦”,那他(或她)就没有做到“入乡随俗”,对中国的礼貌文化知之甚少,应该虚心学习才对;如果后者“不悦”,那作者就应自我反省为何“不悦”,是何心态。像这种抓住一点不及其余、忽视科学研究严谨性的倾向,是十分不可取的。类似情况,在我国语用学、跨文化交际学等理论研究的论著中,可以说是相当普遍的现象。

再如,《外国语》1998年第6期戴炜华的《言语行为和事件的跨文化语用研究》一文中有一节话:

A: I really like your scarf.

B: Ohh nooo it's nothing.

A: No, I really like it.

B: It's not new.

A: I still like it anyway.

B: (.4) (smiles)

A: Uhh, well, are you uh going to a class?

(Evelyn Hatch)

上面例子中A系讲英语的本族语者,而B是学英语的日本学生。可以看出,在多次对恭维表示拒绝后,B的语篇过渡极不恰当:不说一句话,而是用微笑来回答。这使西方人感到B的做法相当粗鲁。从语用学观点来看,B是犯了文化交际的

社会语用失误。”

上述的批评有失偏颇。因为：其一，如果日本人（尤其是日本年轻女子）在讲本族语受到恭维时，也是用微笑来回答，那么在讲英语时用微笑回答又有什么可奇怪的呢？也就无所谓“语篇过渡极不恰当”的问题；其二，说西方人感到这位日本学生的做法相当粗鲁，其实这位西方人倒让人觉得有点儿咄咄逼人的气势，甚至有点儿粗鲁；其三，从对话中可以看出 A 对日本民族的礼貌习俗不甚了解，又不善解人意，因此，与其说 B 毋宁说 A 是犯了文化交际的社会语用失误。

最后再看看彭增安的《语用·修辞·文化》一书第 97 页上的一段话：

“语言使用的差异不在于应该接受还是拒绝别人的赞扬，而在于哪些赞扬应该接受，哪些应该拒绝以及怎样接受和拒绝。如有位美国人在希腊访问时应邀去一个本领高超的厨师家出席晚宴，主人准备了一桌精心制作的晚餐。这位美国人说：‘味道好极了’，主人同意说：‘是的，很好吃。’美国人又称赞说：‘做这些好吃的一定花了不少时间吧！’主人说：‘噢，是的，确实花了很多时间去做。’美国人觉得这位主人不应该称赞自己的烹调技术，而应该尽量对自己的功劳轻描淡写，因此断定这个主人自高自大。但是在离开晚宴，客人说：‘谢谢你招待我这顿丰富的晚宴’时，主人反驳说：‘什么，那些微薄的小菜吗？’说着还作了瞧不起的怪相，这让客人大吃了一惊，好像暗示客人对准备晚餐所花费的精力评价过高。”

上述评论也是站不住脚的。理由是：其一，此例开宗明义就令人费解，不知所云，既然规定“哪些赞扬应该接受，哪些应该拒绝以及怎样接受和拒绝”，但又未讲清楚接受和拒绝的标准；其二，此例中的对话是真实的语料，还是作者杜撰出来的？其可信度实在太小；其三，希腊厨师和美国人讲的是希腊语，还是英语，作者未交代

清楚,似乎二人说的都是汉语,这种治学态度实在离“严谨”二字相去甚远;其四,希腊厨师邀请美国人出席精心制作的家宴,而又和这位美国人抬杠,既不合逻辑,又违反常理,可见作者编造此例的技法不十分高明;其五,如果希腊厨师的言行是符合希腊人的习惯,那就不应该受到批评,相反说明这位美国人对希腊民族的风俗习惯不甚了了;其六,此例作者说“美国人觉得这位主人不应该称赞自己的烹调技术,而应该尽量对自己的功劳轻描淡写”,这令人听着十分别扭,十分刺耳,似乎美国人的感觉就是判断跨文化言语交际中是否“语用失误”的标准。

从以上例子及其评论中不难看出,这几位作者在讨论跨文化言语交际中的“语用失误”时,心中是有一个明确的标准,那就是,不管口头交际发生在何处,不管交际双方讲何种语言,一律以英美(尤其是美国)的语言习惯和文化为标准;不管是中国,日本人,还是希腊人,一律同化到西方(尤其是美国)文化中。然后,用这个“标准”去找例子,或者造例子,加以似是而非、经不起推敲的评论。在我国,从语用学专著到研究生、本科生的语用学论文,基本上都是以这种模式讨论跨文化言语交际中的“语用失误”的。这种思路 and 心态如不改变,是不利于我国语用学、跨文化交际学等理论研究健康地向前发展的。

其实,判断跨文化言语交际中的“语用失误”的标准是很难确定的。只要会话双方采取语言平等和文化平等的态度,了解对方的文化背景和风俗习惯,善解人意,宽宏大量,这种人为定下的“语用失误”就会自动消失,不复存在。假设上面四例都是真实的语料,如果英国女教师、外国客人、讲英语的本族语者和美国人预先都了解会话对方的文化,以文化平等和语言平等的态度,善于理解对方,而不是动辄不高兴、不悦,又如果这四位作者头脑中没有那先入之见的“标准”,那么,这些会话就不会引起误解,这四个例子就不再是讨论跨文化言语交际中的“语用失误”的例证。其他很多很多诸如此类的例子,也就失去其论证跨文化言语交际中的

“语用失误”的效用。多元文化,是客观存在,各国人民越来越认识到珍视、保护和捍卫本民族文化的重要性,因此,以某一种语言习惯和文化作为衡量跨文化言语交际中是否“语用失误”的标准,是行不通的,其不良影响将是深远而难以挽回的。我们不能不明不白地充当强使世界上多元文化“一元化”的工具。失去了民族性的文化,也就失去了世界性。

从上述的分析可以看出,在引进国外的语言学理论时,一定要消化吸收,借鉴创新,不能不分青红皂白,一律引而用之,“甚至削足适履,拿汉语的事实去迁就国外的理论”。⁽¹⁾

面对不断翻新趋变的西方修辞学和语用学理论,要持平常心和长远眼光,必须有一部分人耐心地去跟踪、介绍、研究、借鉴、对话和交流,才有可能根据中国国情实现汉语修辞学和汉语语用学的理论创新。这样,修辞学和语用学研究才能有生命力,具有中国特色的汉语修辞学和汉语语用学研究才能健康地向前发展。

第四节

语言平等和文化平等

世界上不同的民族,不同的国家,应该一律平等,一视同仁,这是处理国际关系的基本准则。对待不同的语言和不同的文化,也应该持平等的态度。英国人布朗(G. Brown)指出,英语不是统一的语言;它有许多类别,许多方言。这些东西各有其习惯,各有其格式,各自表现出当地文化的价值观。英国文化也不是统一的;它包括许多不同的成分。这些成分各有其价值观和习俗,英国人对

(1) 沈家煊,《当代国外语言学与应用语言学文库》总序之一,《外语教学与研究》2001年第5期,386页

它应该同样地尊重。外国人也有他们的看法、价值观、传统、情感、文化,这些东西与英国人的不同,然而都应该视为同样地有理由,有价值。布朗采取的是语言平等观和文化平等观。⁽¹⁾

在汉语与外语的对比研究中,在跨文化言语交际的研究中,持语言平等和文化平等的观点,是十分重要的。只有持这种“平等观”,才能客观地、科学地、合理地考察和分析不同语言 and 文化的共性和特性,而不至于褒此贬彼,或扬此抑彼。譬如,中国人和西方人由于受思维方式的影响,因此写文章的思路 and 方式不尽相同。⁽²⁾ 中国人用外语写文章,西方人用汉语写文章,都或多或少会保持用母语写文章时的习惯。从语言平等和文化平等的角度来看,这应该被视为正常,而不应该对此大惊小怪。

学习外国语,必须学习和了解该外国语在其中产生 and 发展的文化,学习和了解一种外语的文化背景越多越深刻,就越能掌握和运用好该外国语,这是毋庸置疑的。但是,在跨文化言语交际中可否保持自己的文化习俗和思想感情呢?

有人主张,“说外语必须完全遵从该外语所依附的文化”。这实际上是一种“文化趋同”的思想。既然各国的语言不是统一的,各国的文化不是统一的,各国的价值观、传统、情感等不是统一的,那么,按照平等的原则,这些东西都应该同样地得到尊重,都应该视为同样地有理由,有价值。因此,人们在说外语时,未必要完全遵从所学外语国家的文化。本书第一章第四节举了一个例子,这里不妨再提一下。在我国中央电视台一次电视娱乐节目中,一位中国电视节目主持人出于汉语文化传统的习惯,询问了舞台上—位在中国学习汉语的西方学生的年龄,这位男性学生并没有“入乡随俗”,没有遵从汉民族的文化习惯,而是固守本民族的文化习俗,只是微笑着,未曾予以回答,主持人对此表示理解,于是就很自

(1) 参见王宗炎的《自我认识与跨文化交际》一文,《外国语》1993年第1期,1页。

(2) 参见本书第一章第四节。

然地以其他问题继续主持节目。这种情况在日常交际中并不鲜见。不能因为这位学习汉语的西方学生不完全遵从中国的文化习俗就说他是“社交语用失误”,而应该尊重他的情感和习俗。基于同样的道理,也不能因为学外语的中国学生不完全遵从外国的文化习俗就说他是“社交语用失误”,他的情感和习俗也应该受到尊重。只有这样,才能真正地做到语言平等和文化平等。

有一些了解一点西方文化的中国人,不但不会批评那位西方学生,相反可能会批评这位中国主持人,认为他不应该询问西方学生的年龄,而应该尊重别人的“隐私”。其实,中国人传统上在见面时有询问对方年龄、职业、婚姻状况等的习惯,说话者并不忌讳问这一类的问题,听话者也乐意回答这一类的问题,这体现了汉族待人热情、关心别人的传统美德,并无干涉别人“隐私”之嫌。当然,现在我们有些人,尤其是年轻人,受到西方文化的影响,逐渐丢弃了中华民族的一些传统美德,实在需要我们好好地反思。这些中国人比西方人更重视西方人的所谓“隐私”,从而在跨文化言语交际时畏首畏尾,唯恐冒犯西方人,不管身在国内还是国外都持这种心态。甚至有人认为问 What's your name? How old are you?(¹) 这一些在英语国家警察局、求职处等地方司空“听”惯的问题都“不合适、不得体”,“是语用失误”,不应该出现在我国的英语教科书中。⁽²⁾ 这就把西方人的“隐私”看得太过分了,从而在鼓吹“自由”的西方人面前限制了自己的自由,束缚住了自己的手脚。其实,说西方无“隐私”也不为过。在西方,为了钱可以不惜出卖自己最隐秘的隐私,为了钱可以不择手段地暴露别人的隐私,否则,美国前总统克林顿的绯闻也不会搅得如此沸沸扬扬,英国前王妃戴安娜也不会香消玉殒,英年早逝。我国有一些语用学、跨文

(1) 美国总统布什(George W. Bush)2002年2月22日在游览八达岭长城时就问一个在场欢迎的中国孩子:“How old are you?”

(2) 参见何自然的《语用学与英语学习》,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208—209页。

化交际学等的研究者,不但自己处处怕得罪西方人,而且把这种心态塞到论著中,灌输给年轻人。这就缺乏社会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了。弘扬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是每一个中国人的义务。

还有人主张,“说外语必须完全按照该外语的语言习惯”。也就是说,不管你心中怎么想,不管你愿意不愿意,你必须按外语的语言习惯去说。如在用英语回答别人的褒奖时只能千篇一律、单调乏味地说 Thank you。当然,使用外语时应该注意说话适当,但也应该允许人们有自由表达自己真实思想感情的灵活性。譬如,我国中央电视台播放过一次采访节目。在 2001 年维也纳金色大厅中国新年音乐会结束后,一位中国女记者现场采访了与赵忠祥联袂主持这台音乐会的奥地利女主持人,采访是用汉语进行的。中国女记者称赞那位女主持人说:“您的普通话讲得很好。”这位在中国学习汉语多年的女主持人,本可以按现在已经西化的汉语说一声“谢谢”,而她却按照中国传统的谦虚习俗用纯正的普通话回答说:“不,不,我的普通话说得还不好。”这位奥地利女主持人不入乡也随了“俗”,她应该有这种选择的自由嘛。世界是丰富多彩的,人们不管在何处讲何种语言,都应该允许自由地表达自己的真实思想感情,从而让会话也变得丰富多彩起来,而不至于千篇一律,枯燥乏味。

由此可见,在跨文化言语交际中是否保持自己的文化习俗和思想感情,应该由人们自由决定,而不宜做人为的硬性规定。这也可以体现语言平等和文化平等的思想。

陈源指出:“有生命力的语言从来不怕异物的‘入侵’。任何语言都不是自给自足的,时不时要搀杂一些异物才能丰富、发展自己。”⁽¹⁾未受西方语言习惯影响太深的海内外华人,往往用汉语谦辞“哪里!”或“哪里,哪里!”来婉转地推辞对自己的褒奖,既不完全接受,也不完全拒绝,十分微妙。在将其翻译成英语时,用

(1) 陈源,汉语领地上的新景观——漫谈西文对汉语的“入侵”,香港《明报月刊》2001 年 5 月号。

Thank you,表示完全接受褒奖;用 It was nothing,表示完全拒绝褒奖。二者都不与“哪里,哪里!”等值(人们在讨论翻译理论时不是很强调“等值”吗?),不如用 Where, where!(¹) 来翻译。有些中国人可能会把用 Where, where! 来翻译“哪里,哪里!”嘲笑为“中国式英语”,而英美人倒可能热诚欢迎这一具有中国风味的词语加入英语的行列哩。若干世纪以来,英语以其兼收并蓄的灵活性,从世界各种语言吸收了数量众多的、具有异国情调的词语,使其词汇量增加到目前的一百万之巨,在世界各种语言中首屈一指。我们不应该拒绝为英语词汇总量的扩大做出贡献。同样,现代汉语中出现了大量的西文字母词语,如卡拉 OK、(²) B 超、CT、CD、VCD、DVD、WTO 等。这些词语不但充斥着各种媒体,而且已经家喻户晓,深入人心。正如陈源所说的,“我赞成约定俗成。能用汉语准确快捷表达的干吗不用汉语?暂时没有适当汉语表达的,或用汉语表达太啰嗦的,照念原词也未尝不可。”(³) 光看西文“入侵”现代汉语的领地这一处新景观,“就可知现代汉语的生命力是多么强大,多么活跃,多么富有弹性,多么能够融合异文化的异物!确实充满自信心和自豪感。”(⁴) 相互融合异文化的异物,正是语言平等观和文化平等观的体现。

总之,只有确立平等地对待世界上不同的语言和文化的思想,才可能在汉语与外语的对比研究中,在跨文化言语交际的研究中,

(1) 必须指出的是,这并不意味着可以随心所欲地杜撰外语词语,只有在无法用现成的外语恰当地表达中国特有的事物时才能走这一条路。此处以“哪里,哪里”及其译语 Where, where? 为例,只是为了说明语言平等和文化平等的观点,并无鼓励人们讲“中国式英语”的意思。随着我国英语教学的不断普及,随着原版英语教科书的不断引进,随着我国国际交往的日益频繁,人们会越来越讲“纯正的”英语。

(2) 此词语已经被《现代汉语词典》收录,商务印书馆 1996 年修订第 3 版,696 页。

(3) 陈源,汉语领地上的新景观——漫谈西文对汉语的“入侵”,香港《明报月刊》2001 年 5 月号。

(4) 同(3)。

保持理论的客观性、科学性和合理性。

综上所述,如果较好地处理了上面三个方面的问题,汉英修辞语用对比研究就可能沿着正确的轨道健康地向前发展。

后 记

本课题组于1998年2月28日申报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课题名称为《英汉修辞语用比较研究》。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于1998年6月5日批准立项,批准号为98BYY003。我们于2002年5月28日完成项目,申请鉴定结项。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委托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邀请江苏省内、外相关专家匿名鉴定,经审核准予结项,于2003年9月12日颁发结项证书。上述日期,记载于此,以作纪念。

本项目除获得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的资助,还得到苏州大学“211工程”建设办公室的资助。这些资助是本项目得以启动的原动力,也是本项目得以顺利进展和胜利完竣的推动力。苏州大学科研处和外国语学院领导对本项目非常重视,给予了热情的关心和支持。谨向这些部门表示由衷的敬意和谢忱。

在本项目的起始阶段,苏州大学文学院的曹炜和外国语学院的衡仁权二位参与了部分工作,谨向他们表示诚挚的谢意。

现今著书立说,写书人常有一种被鞭子抽着往前赶的感觉。然而,我们课题组全体成员,弃“急功近利”的浮躁风气,扬“十年磨一剑”的治学精神,同心协力,脚踏实地,精益求精,埋头苦干,决心把项目琢磨到自己觉得满意为止,历经四个酷暑严寒,终于完成这一研究项目,并被准予结项,授予结项证书。此后,我们又以认真的态度和严谨的学风,把项目最终成果——专著书稿——重新梳理了一遍,润色了一番,做了许多必要的修改和适当的增删,旨在将一件经反复雕琢的作品呈献给读者。

在申报项目时,我们拟从英语的视角,把英语中的修辞手段与

汉语中的修辞格加以语用比较研究。但是,在项目进行过程中,我们觉得,我国英汉对比研究还是比较多的,于是改变思路,以汉语为立足点,把汉语中的修辞格与英语中的修辞手段进行语用对比研究。这一改变,对于我们这些外语工作者,虽然增加了研究的难度,但是期望成书之后能在汉语界和外语界都拥有广大的读者群。

本书《序言》开宗明义,指出修辞学和语用学是语言学中的两门边缘学科,各自研究的范围比较广泛,要对这两门学科进行全方位的汉英对比研究,非一本专著所能承担。因此,本书集中笔墨于修辞学中的一个重要内容——修辞手段(或称修辞格、辞格),对其进行静态的和语用的描写和对比,尽量使对这一专门领域的对比研究进行得深入彻底。与此同时,也提出了一个新的课题,即全面进行汉英修辞语用对比研究。希望有志于此的汉语界和外语界学人,能够迎接这一挑战,肩负这一重任。

理论创新是本书的特色之一。书中的一些创新理论,只能算是一家之说,实指望抛砖引玉,引起讨论,激起争鸣。我们衷心希望听到不同的声音和精辟的见解,以便理论越辩越明,使我们自己从探讨真理的过程中增长见识,提高水平。

本书在出版过程中,得到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的宝贵支持,我们对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最后但并非最不重要的一点是,时下,汇报成果、申报评奖或晋升职称时,强调作者的排名次序。这里有必要重申:除项目负责人徐鹏以外,本书其余作者,每人撰写一章,无轻重之分,出书时按姓氏笔画为序,排名不分先后。

徐 鹏

2006年8月28日于苏州大学

附录一

英语分类修辞手段及其汉语译名

一、相似或关系类

allegory 讽喻	metaphor 隐喻
allusion 暗引	metonymy 换喻,转喻
analogy 类比	parallelism 平行
antonomasia 换称	personification 拟人
conceit 奇喻	prolepsis 预词
contrast 对照	prosopopoeia 拟人;活现
emblem 寓言	simile 明喻
empathy 移情	symbol 象征
enallage 转品	synaesthesia 移觉
epithet 别称	synecdoche 提喻
euphemism 委婉	transferred epithet 转移表述
hypallage 换置	词语
kenning 隐喻语	vision 幻见
metalepsis 进一步转喻	

二、强调或低调类

anastrophe 词语倒装	antiphrasis 词义反用
anticlimax 突降	antithesis 平行对照

apophasis 阳否阴述	innuendo 暗讽
aposiopesis 顿绝	inversion 倒装
asyndeton 连词省略	irony 反语
bathos 突降	litotes 反述
chiasmus 交错配列	meiosis 曲言
climax 层进	oxymoron 矛盾形容, 逆喻
ellipsis 省略	paradox 似非而是的隽语
epigram 警句	paraleipsis 假省
erotema (又名 eroteme) 修辞 性疑问	preterition 假省
exclamation 感叹	rallying cry 战斗口号
hyperbaton 倒置	rhetorical question 修辞性疑问
hyperbole 夸张	sarcasm 讽刺
hysteron-proteron 逆序	tautology 同义反复
	understatement 低调

三、声 音 类

alliteration 头韵	epanastrophe 尾首重复
anadiplosis 尾首重复	epanodos 交错重复
anaphora 首语重复	epidiplosis 首尾重复
antimetabole 颠倒重复	epiphora 尾语重复
antistrophe 逆转重复	epistrophe 尾语重复
apostrophe 呼语	gemination 连续重复
assonance 准押韵	homoeoteleuton 词尾重复
consonance 辅音韵	onomatopoeia 拟声, 声喻
conversion 尾语重复	paregmenon 同源并列
echo 声音重复	ploce 异义重复
epanalepsis 首尾重复	polyptoton 异形重复
epanaphora 首语重复	polysyndeton 连词叠用

refrain 叠句

regression 交错重复

repetition 重复,反复

rhyme 押韵

symploce 首尾同复

四、文字游戏和技巧类

ambiguity 歧义

anagram 换音造词,回文构词

antanaclasis 换义

hendiadys 重言

palindrome 回文

parody 仿拟

paronomasia (又名 paronomasy) 谐音双关

pun 双关

syllipsis 一笔双叙

zeugma 轭式搭配

五、拟 误 类

circumlocution 迂说

malapropism 误用词语

periphrasis 折绕

pleonasm 冗笔

spoonerism 首音互换

附录二

外国人名汉英对照表

阿诺维克	L. K. Arnovick
奥顿尼	A. Ortony
奥尔布雷赫茨 - 泰特卡	L. Olbrechts-Tyteca
奥格登	Charles K. Ogden
奥莱克西	W. Oleksy
奥斯汀	John Langshaw Austin
贝克尔	A. L. Becker
伯吉斯	T. C. Burgess
伯克	Kenneth Burke
伯利兹	Charles Berlitz
柏拉图	Plato
布莱尔	Hugh Blair
布莱克	E. Black
布莱克	M. Black
布朗	G. Brown
布朗	P. Brown
布龙菲尔德	Leonard Bloomfield
布思	W. C. Booth
布香	Marcel Buchamp
戴维	D. Davy
戴维斯	S. Davis
德曼	Paul de Man
德谟克利特	Democritus

狄奥尼修斯	Dionysius
迪恩	P. D. Deane
笛卡尔	René Descartes
丁允珠	Ting-Toomey
杜布瓦	J. Dubois
杜威	John Dewey
多恩	John Donne
菲什曼	J. A. Fishman
弗赖斯	G. G. Fries
弗里曼	D. C. Freeman
弗思	J. R. Firth
伏尔泰	Voltaire
福楼拜	Gustave Flaubert
盖兹达	G. Gazdar
戈夫曼	E. Goffman
格赖斯	H. P. Grice
格利森	H. A. Gleason
格林	G. Green
格伦迪	P. Grundy
海姆斯	Hymes
韩礼德	M. A. K. Halliday
贺拉斯	Horace
赫伯特	George Herbert
洪堡特	Wilhelm von Humboldt
华兹华斯	William Wordsworth
怀特	White
惠特利	Richard Whately
霍尔	E. T. Hall
霍夫斯特德	G. Hofstede

霍克斯	T. Hawks
霍桑	Nathaniel Hawthorne
吉布斯	J. R. Gibbs
吉姆森	A. G. Gimson
贾斯克佐尔特	K. Jaszczolt
杰斐逊	G. Jefferson
杰弗里	Geoffrey of Vinsauf
杰嘉德	Kjærgaard
卡纳普	Rudolf Carnap
凯尼恩	John Samuel Kenyon
坎贝尔	George Campbell
康德	Immanuel Kant
考克斯	Leonard Cox
科比特	E. P. J. Corbett
克里斯坦森	F. Christensen
克里斯特尔	D. Crystal
肯尼迪	G. A. Kennedy
库珀	D. E. Cooper
昆体良(一译昆提利安)	Quintilian
拉多	R. Lado
拉米斯	Petrus Ramus
莱布尼兹	Gottfried Wilhelm von Leibniz
莱文森	Stephen C. Levinson
朗吉努斯	Longinus
雷考夫	G. Lakoff
理查兹	I. A. Richards
利奇	Geoffrey N. Leech
林肯	Abraham Lincoln
罗斯福	Franklin Delano Roosevelt

罗素	Bertrand Russell
洛克	John Locke
马林诺夫斯基	Bronislaw Malinowski
马洛	Christopher Marlowe
迈	J. Mey
米勒	G. A. Miller
莫里斯	Charles William Morris
内斯菲尔德	J. C. Nesfield
尼斯比特	Richard Nisbet
帕克	S. Parker
帕特纳姆	George Puttenham
派克	K. L. Pike
培根	Francis Bacon
佩雷尔曼	Chaim Perelman
皮查姆	Henry Peacham
皮尔斯	Charles Sanders Peirce
蒲柏	Alexander Pope
普罗迪丘	Prodicus
普罗泰哥拉	Protagoras
乔姆斯基	Noam Chomsky
乔叟	Geoffrey Chaucer
琼斯	Daniel Jones
萨克斯	H. Sacks
萨丕尔	Edward Sapir
塞尔	R. D. Sell
塞内加	Seneca
塞托	K. Seto
桑切斯	A. B. Sánchez
瑟尔(一译塞尔勒)	J. R. Searle

莎士比亚	William Shakespeare
圣奥古斯丁	St. Augustine
施莱格尔	A. W. Schlegel
施莱格尔	F. Schlegel
史密斯	D. K. Smith
史密斯	H. L. Smith
斯波伯	D. Sperber
斯科特	R. L. Scott
斯威夫特	Jonathan Swift
斯威特	A. M. Sweet
索绪尔	Ferdinand de Saussure
泰奥弗拉斯托斯	Theophrastus
泰勒	Jane Taylor
特拉格	G. L. Trager
特纳	K. Turner
特纳	M. Turner
托马斯	G. K. Thomas
托马斯	J. Thomas
威尔逊	D. Wilson
威尔逊	Thomas Wilson
韦弗	R. M. Weaver
维索尔伦	J. Verschueren
维特根斯坦	Ludwig Wittgenstein
魏斯格贝尔	Leo Weisgerber
西塞罗	Cicero
希尔	Archibald A. Hill
希特勒	Adolf Hitler
香农	Claude Elwood Shannon
谢格洛夫	E. A. Schegloff

谢里	Richard Sherry
雪莱	Percy Bysshe Shelley
亚里士多德	Aristotle
扬	R. E. Young
耶格尔	R. Yager
叶慈	William Butler Yeats
伊索克拉底	Isocrates
尤尔	G. Yule
约翰逊	M. Johnson
约翰逊	Samuel Johnson
札德	L. A. Zadeh
中川	S. I. Hayakawa
朱克尔	A. H. Jucker
朱斯	M. Joos

附录三

主要参考书目

- 曹 炜:《〈金瓶梅〉文学语言研究》。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1997。
- 车铭洲主编:《现代西方语言哲学》。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9。
- 陈宝庆、孙和荪、束向红:《语文趣学》。苏州:苏州大学出版社,1993。
- 陈光磊、王俊衡:《中国修辞学通史·先秦两汉魏晋南北朝卷》。长春:吉林教育出版社,1998。
- 陈宏薇:《汉英翻译基础》。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8。
- 陈庆元:《沈约集校笺》。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5。
- 陈淑华:《英语修辞与翻译》。北京:北京邮电学院出版社,1990。
- 陈望道:《文法简论》。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8。
- 陈望道:《修辞学发凡》。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
- 陈 原:《社会语言学》。北京:学林出版社,1983。
- 陈治安、文 旭、刘家荣:《模糊语言学概论》。重庆: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
- 陈宗明主编:《中国语用学思想》。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1997。
- 程希岚:《修辞学新编》。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1984。
- 程雨民:《英语语体学》。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89。
- 戴伊克:《社会·心理·话语》。北京:中华书局,1993。
- 邓炎昌、刘润清:《语言与文化》。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89。
- 范家材:《英语修辞赏析》。上海: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1996。
- 冯翠华:《英语修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83。
- 冯翠华:《英语修辞大全》。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5。
- 冯庆华:《实用翻译教程》。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8。
- 复旦大学语言研究室编:《陈望道修辞论集》。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85。
- 复旦大学语言研究室编:《陈望道语文论集》。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97。
- 傅新安、袁海君:《汉英语法比较指南》。上海: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1993。
- 傅仲选:《实用翻译美学》。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3。

- 高幸勇:《修辞学与文学阅读》。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
- 高一虹:《语言文化差异的认识与超越》。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0。
- 耿占春:《隐喻》。北京:东方出版社,1993。
- 龚维才:《幽默的语言艺术》。重庆:重庆出版社,1993。
- 勾承益、李亚东译注:《〈论语〉白话今译》。北京:中国书店,1992。
- 古添洪、陈慧桦编:《比较文学的垦拓在台湾》。新竹:东大图书公司,1985。
- [日]古田敬一著,李 森译:《中国文学对句的艺术》。吉林:吉林文史出版社,1989。
- 顾嘉祖、陆 昇主编:《语言与文化》。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0。
- 关世杰:《跨文化交流学——提高涉外交流能力的学问》。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
- 桂诗春:《心理语言学》。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85。
- 桂诗春:《实验心理语言学纲要》。长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91。
- 郭锦桴:《汉语与中国传统文化》。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3。
- [英]哈特曼、斯托克著,黄长著、林书武、卫志强、周绍珩译:《语言与语言学词典》。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1981。
- 何九盈:《中国古代语言学史》。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5。
- 何兆熊:《语用学概要》。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89。
- 何兆熊主编:《新编语用学概要》。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2000。
- 何自然:《语用学概论》。长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88。
- 何自然:《语用学与英语学习》。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7。
- 胡奇光:《中国小学史》。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1987。
- 胡曙中:《英汉修辞比较研究》。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3。
- 胡曙中:《美国新修辞学研究》。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9。
- 胡文仲主编:《文化与交际》。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4。
- 胡裕树、范 晓:《动词研究综述》。太原:山西高校联合出版社,1996。
- 胡壮麟、朱永生、张德禄:《系统功能语法概论》。长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89。
- [美]怀特著,曹锦清等译:《文化科学:人和文明的研究》。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8。
- 黄伯荣、廖序东主编:《现代汉语》(增订三版)。北京:高等教育出版

社,2002。

黄 任:《英语修辞与写作》。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6。

贾玉新:《跨文化交际学》。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7。

李定坤:《汉英辞格对比与翻译》。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

李国南:《汉英修辞格对比研究》。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9。

李晋荃主编:《修辞文汇》。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1995。

[英]利奇著,李瑞华、王彤福、杨自俭、穆国豪译:《语义学》。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87。

李瑞华:《英汉语言文化对比研究》。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7。

李熙宗、刘明今、袁震宇、霍四通:《中国修辞学通史·明清卷》。长春:吉林教育出版社,1998。

[法]列维-布留尔著,丁 由译:《原始思维》。北京:商务印书馆,1985。

刘焕辉:《修辞学纲要》。南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1997。

鲁 迅:《小品文和漫画》。上海:生活书店,1935。

鲁 迅:《鲁迅小说杂文散文集》。拉萨:西藏人民出版社,1998。

陆国强:《现代英语词汇学》。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83。

陆庆和:《汉语交际与中国文化》。苏州:苏州大学出版社,1995。

吕叔湘:《语文常谈》。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0。

吕叔湘:《中国文法要略》。北京:商务印书馆,1982。

吕叔湘:《吕叔湘语文论集》。北京:商务印书馆,1983。

吕叔湘等:《语言文字学术论文集》。上海:知识出版社,1989。

[英]洛克著,关文运译:《人类理解论》。北京:商务印书馆,1983。

骆小所:《现代修辞学》。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94。

马红军:《翻译批评散论》。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2000。

马建忠:《马氏文通》。北京:商务印书馆,1983。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60。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苗力田主编:《亚里士多德全集》(第一卷)。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0。

[美]宁、大卫等著,常昌富、顾宝桐等译:《当代西方修辞学:批评模式与方法》。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

[英]帕默尔著,李 荣、王菊泉、周焕常、陈 平译:《语言学概论》。北京:商

务印书馆,1983。

潘绍璋:《英语修辞与写作》。上海: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1998。

彭增安:《语用·修辞·文化》。上海:学林出版社,1998。

濮侃、庞蔚群、齐沪扬:《语言运用新论》。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1。

濮之珍:《中国语言学史》。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戚雨村:《现代语言学的特点和发展趋势》。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7。

钱冠连:《美学语言学:语言美和言语美》。深圳:海天出版社,1993。

钱冠连:《汉语文化语用学》。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7。

钱锺书:《管锥编》。北京:中华书局,1979。

钱锺书:《旧文四篇》。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

[美]乔姆斯基著,黄长著、林书武、沈家煊译:《句法理论的若干问题》。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6。

全国语法和语法教学讨论会业务组编:《教学语法论集》。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82。

[美]萨丕尔著,陆卓元译:《语言论》。北京:商务印书馆,1964。

邵敬敏主编:《文化语言学中国潮》。北京:语文出版社,1995。

邵敬敏:《汉语语法的立体研究》。北京:商务印书馆,2000。

邵毅平:《中国诗歌:智慧的水珠》。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1。

邵志洪:《英汉语研究与对比》。上海: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1997。

沈谦:《语言修辞艺术》。北京: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98。

沈锡伦:《中国传统文化和语言》。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95。

[瑞士]索绪尔著,高名凯译:《普通语言学教程》。北京:商务印书馆,1980。

索振羽:《语用学教程》。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

[英]泰勒著,谢随知、苗力田、徐鹏译:《柏拉图——生平及其著作》。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1991。

谭戒甫:《墨辩发微》。北京:中华书局,1964。

谭永祥:《修辞新格》。广州:暨南大学出版社,1996。

谭永祥:《汉语修辞美学》。北京: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2。

唐松波、黄建霖:《汉语修辞格大辞典》。北京: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1989。

涂纪亮:《分析哲学及其在美国的发展》。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

- 汪丽炎:《汉语修辞》。上海:上海大学出版社,1998。
- 王德春:《语言学通论》。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1990。
- 王德春:《社会心理语言学》。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5。
- 王德春、陈晨:《现代修辞学》。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1989。
- 王福祥、吴汉樱编:《文化与语言(论文集)》。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4。
- 王夫之:《庄子解》。北京:中华书局,1964。
- 王夫之等:《清诗话》。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
- 王国维著,滕咸惠校注:《人间词话新注》。济南:齐鲁书社,1981。
- 王国维:《〈人间词话〉删稿》。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
- 王力:《诗词格律》。北京:中华书局,1977。
- 王力:《汉语诗律学》。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
- 王力:《中国语言学史》。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81。
- 王力:《王力论学新著》。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1983。
- 王力:《王力文集》。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1984。
- 王群生等:《现代汉语》。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88。
- 王希杰:《汉语修辞学》。北京:北京出版社,1983。
- 王希杰:《修辞学新论》。北京: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3。
- 王希杰:《修辞学通论》。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1996。
- 王希杰主编:《汉语修辞和汉文化论集》。南京:河海大学出版社,1996。
- 王希杰、季世昌主编:《修辞文荟》。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1988。
- 王先霏、王又平主编:《文学批评术语词典》。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1999。
- 王佐良、李赋宁、周珏良、刘承沛主编:《英国文学名篇选注》。北京:商务印书馆,1983。
- [英]维特根斯坦著,李步楼译:《哲学研究》。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 吴礼权、邓明以:《中国修辞学通史·当代卷》。长春:吉林教育出版社,1998。
- 吴士文:《修辞新探》。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1987。
- 伍铁平:《模糊语言学》。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9。
- 武占坤主编:《常用辞格通论》。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0。
- [日]西槇光正编:《语境研究论文集》。北京: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2。
- 萧华荣:《中国诗学思想史》。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6。

- 邢福义主编:《文化语言学》。武汉:湖北教育出版社,1990。
- 熊学亮:《认知语用学概论》。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9。
- 许国璋:《许国璋论语言》。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1。
- 许威汉、金 甲:《简明诗律》。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1998。
- 徐 鹏:《英语辞格》。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 徐 鹏:《莎士比亚的修辞手段》。苏州:苏州大学出版社,2001。
- [古希腊]亚理斯多德著,罗念生译:《修辞学》。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1。
- 严世清:《隐语论》。苏州:苏州大学出版社,2000。
- 杨伯峻译注:《论语》。北京:中华书局,1980。
- 杨鸿儒:《当代中国修辞学》。北京:中国世界语出版社,1997。
- 杨树达:《汉文文言修辞学》。北京:中华书局,1980。
- 杨自俭、李瑞华编:《英汉对比研究论文集》。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0。
- 姚殿芳、潘兆明:《实用汉语修辞》。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
- 姚小平:《洪堡特——人文研究和语言研究》。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5。
- 姚亚平:《人际关系语言学》。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1988。
- 姚亚平:《当代中国修辞学》。广州:广东教育出版社,1996。
- 叶圣陶:《叶圣陶教文乙集》。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4。
- 易 蒲、李金苓:《汉语修辞学史纲》。长春:吉林教育出版社,1989。
- 游汝杰:《中国文化语言学引论》。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93。
- 于根元、张朝炳、韩敬体:《语言的故事》。北京:东方出版社,1995。
- 余立三:《英汉修辞比较与翻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85。
- 喻守真编注:《唐诗三百首详析》。北京:中华书局,1957。
- 袁 晖、宗廷虎主编:《汉语修辞学史》。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95。
- 张 弓:《现代汉语修辞学》。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63。
- 张培基:《英语声色词与翻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79。
- 张志公:《修辞概要》。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82。
- 张志公:《现代汉语》。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82。
- 张志公:《张志公自选集》(上下册)。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
- 郑子瑜:《中国修辞学史稿》。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84。

-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汉语运用的语用原则”课题组编:《语用研究论集》。北京: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4。
- 周昌忠:《西方现代语言哲学》。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
- 周 晓、周 怡:《现代英语广告》。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8。
- 周振甫:《中国修辞学史》。北京:商务印书馆,1991。
- 宗廷虎:《中国现代修辞学史》。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1990。
- 宗廷虎、李金苓:《中国修辞学通史·隋唐五代宋金元卷》、《中国修辞学通史·近现代卷》。长春:吉林教育出版社,1998。
- 庄关通:《语言艺术的景点》。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1995。

- Aristotle. *Rhetoric and Poetics*. New York: The Modern Library, 1954.
- Aristotle. *The Complete Works of Aristotle*, Rev. edn. Ed. Jonathan Barne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4.
- Asher, R. E., ed. *The Encyclopedia of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Oxford: Pergamon Press Ltd., 1994.
- Austin, J. L. *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 Oxford: Clarendon Press /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2.
- Black, E. *Rhetorical Criticism: A Study in Method*. New York: The Macmillan Company, 1965.
- Black, M. *Language and Philosophy*. New York: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49.
- Black, M. *Models and Metaphors*.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62.
- Blakemore, D. *Understanding Utterances: An Introduction to Pragmatics*.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92.
- Booth, W. C. *A Rhetoric of Fiction*. Chicago: Chicago University Press, 1961.
- Briggs, J. & R. Monaco. *Metaphor: The Logic of Poetry. A Handbook*. New York: Pace University Press, 1990.
- Brooks, C. & R. P. Warren. *Modern Rhetoric*.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Inc., 1972.
- Brown, P. & S. C. Levinson. *Politeness: Some Universals of Language Usag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7.
- Buck, G. *The Metaphor: A Study in the Psychology of Rhetoric*. Ann Arbor:

- The Inland Press, 1971.
- Burke, K. *Counter-Statement*. California: Hermes Publications, 1931/1954.
- Burke, K. *A Rhetoric of Motives*. Boulder: The World Publishing Company. M. C. , 1950/1962.
- Campbell, G. *The Philosophy of Rhetoric*. Carbondale: Sou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 Press, 1776/1963.
- Carston, R. & S. Uchida, eds. *Relevance Theory: Applications and Implications*.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1998.
- Channell, J. *Vague Languag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 Ching, M. K. L. , M. C. Haley & R. F. Lunsford. *Linguistic Perspectives on Literature*.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Ltd. , 1980.
- Chomsky, N. *Essays on Form and Interpretation*. Amsterdam: North-Holland, 1977.
- Clark, H. & E. Clark. *Psychology of Language*.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1977.
- Cluysenaar, A. *Introduction to Literary Stylistics*. London: B. T. Batsford Ltd. , 1976.
- Cooper, D. E. *Metaphor*.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86.
- Corbett, E. P. J. *Classical Rhetoric for the Modern Student*.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5.
- Cresswell, M. J. *Semantical Essays: Possible Worlds and Their Rivals*. Dordrecht / Boston / London: Kluwer Academic Press, 1988.
- Crystal, D. & D. Davy. *Investigating English Style*. London: Longman Group Limited, 1969.
- Davies, M. & L. Ravelli, eds. *Advances in Systemic Linguistics: Recent Theory and Practice*. London and New York: Pinter Publishers, 1992.
- Davis, S. *Pragmatics: A Reader*.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 Dendrinos, B. , ed. *Proceedings of the Fourth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Critical Discourse Analysis*. Athens: University of Athens Press, 1995.
- Dixon, P. *Rhetoric*. London: Methuen and Co. Ltd. , 1971.
- Dubois, J. , F. Edeline, J. M. Klinkenberg, P. Minguet, F. Pire & H. Trignon. *Rhetorique générale*. Paris: Larousse, 1972.

- Ehninger, D. *Contemporary Rhetoric*. Glenview: Scott, Foresman and Company, 1972.
- Empson, W. *Seven Types of Ambiguity*. London: Chatto and Windus, 1930.
- Foss, D. & D. Hakes. *Psycholinguistics*. New Jersey: Prentice-Hall, 1978.
- Fowler, R. *Linguistic Criticism*. Oxford /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 Freeman, D. C. , ed. *Linguistics and Literary Style*. New York: Holt, Rinehart & Winston, Inc. , 1970.
- Frye, N. *Anatomy of Criticism*.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57.
- Gazdar, G. *Pragmatics: Implicature, Presupposition and Logical Form*.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79.
- Goffman, E. *Interaction Ritual: Essays on Face to Face Behavior*. Garden City: Doubleday, 1967.
- Goodale, M. *The Language of Meetings*. Brighton: Language Teaching Publications, 1987.
- Goody, E. N. *Questions and Politeness: Strategies in Social Interac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8.
- Green, G. M. *Pragmatics and Natural Language Understanding*. Hillsdale: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Publishers, 1989/1996.
- Grundy, P. *Doing Pragmatics*. London: Edward Arnold, 1995.
- Gumperz, J. *Discourse Strategi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9.
- Halliday, M. A. K. *Language as a Social Semiotic: The Social Interpretation of Language and Meaning*. London: Edward and Arnold, 1978.
- Halliday, M. A. K. *An Introduction to Functional Grammar*. London: Edward and Arnold, 1985.
- Halliday, M. A. K. *An Introduction to Functional Grammar*. (New Edition). London: Edward and Arnold, 1994.
- Hatch, E. *Discourse and Language Educa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 Hawkes, T. *Structuralism and Semiotics*.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7.

- Hawkes, T. *Metaphor*. New York: Mathuen & Co. Ltd. , 1980.
- Heffner, R. M. S. *General Phonetics*. Madison: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1950.
- Hintikka, J. , ed. *Aspects of Metaphor*. Dordrecht / Boston / London: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1994.
- Hofstede, G. *Cultures and Organizations: Software of the Mind*. London: McGraw-Hill, 1991.
- Indurkha, B. *Metaphor and Cognition: An Interactionist Approach*. Dordrecht / Boston / London: Kluwer Academic Press, 1992.
- Jakobson, R. *Selected Writings* Vol. 2. The Hague: Mouton, 1971.
- Jaszczolt, K. & K. Turner, eds. *Contrastive Semantics and Pragmatics*. Oxford: Elsevier Science Ltd. , 1996.
- Jucker, A. H. , ed. *Historical Pragmatics*.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1995.
- Katz, J. D. *Semantics: Theories of Meaning in Generative Grammar*. Sussex: The Harvester Press, 1977.
- Katz, J. J. *Semantic Theory*. New York: Harper & Row, 1972.
- Kennedy, G. A. *Classical Rhetoric and Its Christian and Secular Tradition from Ancient to Modern Times*. Chapel Hill: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1980.
- Kittay, E. F. *Metaphor: Its Cognitive Force and Linguistic Structur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 Kjærgaard, M. S. *Metaphor and Parable*. Leiden: E. J. Brill, 1986.
- Lakoff, G. & M. Johnson. *Metaphors We Live by*.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0.
- Lakoff, G. *Women, Fire, and Dangerous Things: What Categories Reveal About the Mind*.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7.
- Lakoff, G. & M. Turner. *More Than Cool Reason: A Field Guide to Poetic Metaphor*.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9.
- Leech, G. N. *A Linguistic Guide to English Poetry*. London: Longman Group Limited, 1969.
- Leech, G. N. *Explorations in Semantics and Pragmatics*. Amsterdam: John

- Benamins, 1980.
- Leech, G. N. & M. Short. *Style in Fiction*. London: Longman Group Limited, 1981.
- Leech, G. N. *Semantics*.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83.
- Leech, G. N. *Principles of Pragmatics*. London: Longman Group Limited, 1983.
- Levin, S. R. *The Semantics of Metaphor*. Baltimore: John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77.
- Levinson, S. C. *Pragma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3.
- Lévi-Strauss, C. *Structural Anthropology*. London & New York: Basic Books Inc., 1963.
- Lévi-Strauss, C. *The Savage Mind* (the English translation). London & New York: Basic Books Inc., 1966.
- Lyons, J.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 Martin, J. R. & R. Veal, eds. *Reading Science: Critical and Functional Perspectives on Discourses of Science*. London: Edward Arnold, 1996.
- Martin, J. R. *English Text*. Philadelphia: John Ben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1992.
- Mey, J. *Pragmatics: An Introduction*.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93.
- Missikova, G. *Linguistic Stylistics*. Nitra (Slovakia): Constantine the Philosopher University, 2003.
- Morris, C. W. *Foundations of the Theory of Signs*. Chicago: Chicago University Press, 1938.
- Nash, W. *The Language of Humor*. New York: Longman Group Limited, 1985.
- Nerlich, B. & D. D. Clarke. *Language, Action, and Context*. Amsterdam: John Benamins, 1996.
- Ogden, C. K. & I. A. Richards. *The Meaning of Meaning: A Study of the Influence of the Science of Symbolism upon Thought*. 10th ed.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Ltd., 1952.
- Okby, M. *Verbal Cues of Organizational Information*. The Hague:

- Mouton, 1972.
- Oleksy, W., ed. *Contrastive Pragmatics*.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1989.
- Ortony, A. *Metaphor and Though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9/1993.
- Piaget, J. C. *The Principles of Generic Epistemology*. Trans. Wolfe Mays.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Ltd. , 1972.
- Quintilian. *Institutio Oratoria*. Trans. H. E. Butler, Loeb Classical Library. London: Heinemann, 1966.
- Richards, I. R. *Principles of Literary Criticism*. 2nd ed. London: Routledge, 1926.
- Richards, I. A. *The Philosophy of Rhetoric*.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36/1965.
- Ricoeur, P. *The Rule of Metaphor*. Trans. R. Czerny, K. McLaughlin and J. Costello.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Ltd. , 1977/1986.
- Ronelata, V. & A. H. Sudeer, eds. *Current Issues in Relevance Theory*.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1998.
- Russell, B. *Introduction to Mathematical Philosophy*. London: George Allan and Unwin Ltd., 1919.
- Samovar, L. A. & R. E. Porter. *Communication Between Cultures*. Belmont: Wadsworth Publishing Company, 1995.
- de Saussure, F. *Cours de Linguistique Générale*. Ed. C. Baly and A. Sechehayé; translated and annotated by R. Harris. London: Duckworth, 1916/1993.
- Schiffrin, D. *Approaches to Discourse*. London: Basil Blackwell, 1994.
- Scott, R. L. & W. Brockriede. *The Rhetoric of Black Power*. New York: Harper & Row, 1969.
- Sperber, D. & D. Wilson. *Relevance: Communication and Cognition*.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86/1995.
- Sweet, A. M. *The Pragmatics and Semiotics of Standard Languages*. University Park and London: The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88.
- Taylor, J. *Linguistic Categorization: Prototypes in Linguistic Theory*. Oxford: Claradon Press, 1989.

- Thomas, J. *Meaning in Interaction: An Introduction to Pragmatics*. London: Longman Group Limited, 1995.
- Tobin, Y. *Semiotics and Linguistics*. London: Longman Group Limited, 1990.
- Traugott, E. & M. Pratt. *Linguistics for Students of Literature*.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1980.
- Turbayne, C. M. *Metaphors for the Mind: The Creative Mind and Its Origin*. Columbia: University of South Carolina Press, 1991.
- Turner, M. *Reading Minds: The Study of English in the Age of Cognitive Science*.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1.
- Ullmann, S. *Semantics: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cience of Meaning*.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62.
- Verschueren, J. *The Pragmatic Perspective*.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1987.
- Verschueren, J. *Pragmatics, Metapragmatics and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Antwerpen: International Pragmatics Association, 1989.
- Verschueren, J. *Understanding Pragmatics*. London: Edward Arnold, 1999.
- Weaver, R. M. *The Ethics of Rhetoric*. Chicago: Henry Regnery Co., 1953.
- Young, R. E., A. L. Becker & K. L. Pike. *Rhetoric: Discovery and Change*.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 World, 1970.
- Yule, G. *Pragmatic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